• 陕西地方志丛书

大荔县志

DALIXIAN ZHI

1990—2005

大荔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陕西出版传媒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

·陕西地方志丛书

大荔县志

1990~2005

大荔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陕西出版传媒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荔县志：1990～2005 / 大荔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撰. —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2013
ISBN 978-7-224-10679-4

Ⅰ.①大… Ⅱ.①大… Ⅲ.①大荔县－地方志－1990～2005 Ⅳ.①K294.1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80750号

大荔县志 1990～2005

编　　者	大荔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出版发行	陕西出版传媒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
地　　址	西安北大街147号　邮编710003
印　　刷	中煤地西安地图制印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6开　39印张　28插页
字　　数	910千字
印　　次	2013年8月第1版　2013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24-10679-4
定　　价	328.00元
审 图 号	陕S（2013）017号

陕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娄勤俭	省长
副主任	江泽林	常务副省长
	白阿莹	副省长
	杨长亚	省政府副秘书长
	张仁华	省地方志办公室主任
委　员	薛耀瑄	省委副秘书长
	韩水岐	省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
	姚增战	省政协秘书长
	任贤良	省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何炳利	省军区副参谋长
	方玮峰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张社年	省财政厅厅长
	翟四虎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厅长
	刘宽忍	省文化厅厅长
	薛保勤	省新闻出版局局长
	丁云祥	省统计局局长
	赵　荣	省文物局局长
	杨忠武	省旅游局局长
	王建领	省档案局局长
	任宗哲	省社会科学院院长
	焦博武	省地方志办公室纪检组长
	史天社	省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
	方光华	西北大学校长
	萧正洪	陕西师范大学副校长

渭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奚正平	市委副书记、市长
副主任	雷超武	市委副书记
	郑光照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委　员	樊存弟	市委秘书长
	汝增瑞	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
	孙建升	市政府秘书长
	刘筱萍	市政协秘书长
	王答雄	市地方志办公室主任
	孙建国	市监察局局长
	符　常	渭南军分区参谋长
	宋俭生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
	张百献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林　跃	市委政法委副书记
	褚锦锋	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主任
	杨社盈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党福奎	市教育局局长
	田继东	市民政局局长
	张养民	市财政局副局长
	史优胜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万双社	市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主任
	华惠民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
	张拴劳	市计生局局长
	王志斌	市统计局局长
	刘会锋	市委党史研究室主任
	康　峰	人民银行渭南市中心支行行长
	蔺怀周	市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

大荔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2006.3～2009.10）

主任委员	孙云峰				
副主任委员	权景西	杨社盈	李富强	王晓明	
委　　员	杨民生	史金功	王万潮	丁保卫	苏金新
	武金生	贺开友	王晓生	张　锋	岳海亮
	姚建忠	宋景伦	徐双运	兰　涛	李良鹏

大荔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2009.11～2010.5）

主任委员	孙云峰				
副主任委员	李占春	陈振江	武法海	李　民	王小民
委　　员	刘敬德	赵俊峰	李兆民	刘喜成	丁保卫
	薛　斌	张仲平	李长陆	姚培实	李增昌
	李高峰	张文耀	张　玲		

大荔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2010.6～2011.9）

主任委员	杨　林				
副主任委员	马荣界	李军政	武法海	薛彦荣	王小民
委　　员	曹拉成	赵俊峰	李兆民	刘喜成	丁保卫
	李　民	张仲平	李长陆	姚培实	李增昌
	李高峰	王晓明	刘朝阳	李　勇	孟俊明
	张文耀	梁山林			

大荔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2011.10～　　）

主任委员	杨　林				
副主任委员	马荣界	翟玉宝	惠中正	薛彦荣	王小民
委　　员	曹拉成	赵俊峰	李兆民	单立政	张红林
	李　民	张仲平	王晓明	李长陆	张方维
	李　勇	姚培实	李增昌	李高峰	孟俊明
	张文耀	梁山林	马　彤	张满仓	

《大荔县志（1990～2005）》编纂人员

主　　编	王小民				
副 主 编	张升阳	孙国植	严良才		
编　　辑	胡建龙	郭栓虎	王志建	石金山	蒙选民
	张成才	董　辉	李晓莉		
特邀编辑	李　楷	张亚林			
摄　　影	李世居	张让欣	李洪元	李高峰	李方印
	田　肃	邱良生			

曾在县志编辑部工作的人员有：马行健（主编）、张学文（副主编），编辑高安民、李文潮、魏伯庆、王凌琴、李玺民、舒尚杰、刘永强、王运石、单永元、韩映南等。

《大荔县志（1990～2005）》审定单位

初　审	大荔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复　审	渭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终　审	陕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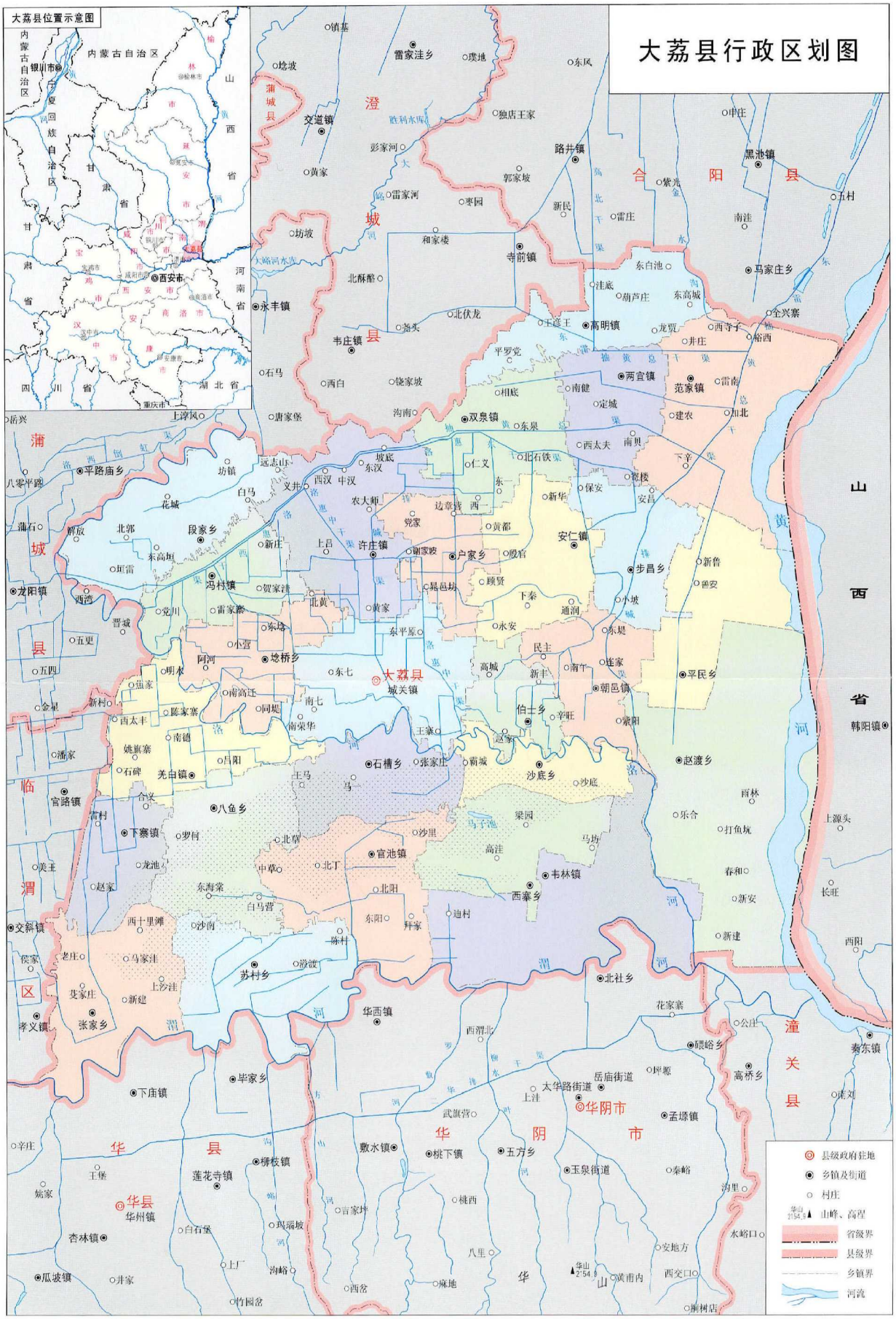
大荔县行政区划图
大荔县位置示意图
内蒙古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河南省
湖北省
重庆市
西安市
大荔县
县级政府驻地
乡镇及街道
村庄
山峰、高程
省级界
县级界
乡镇界
河流

大荔县地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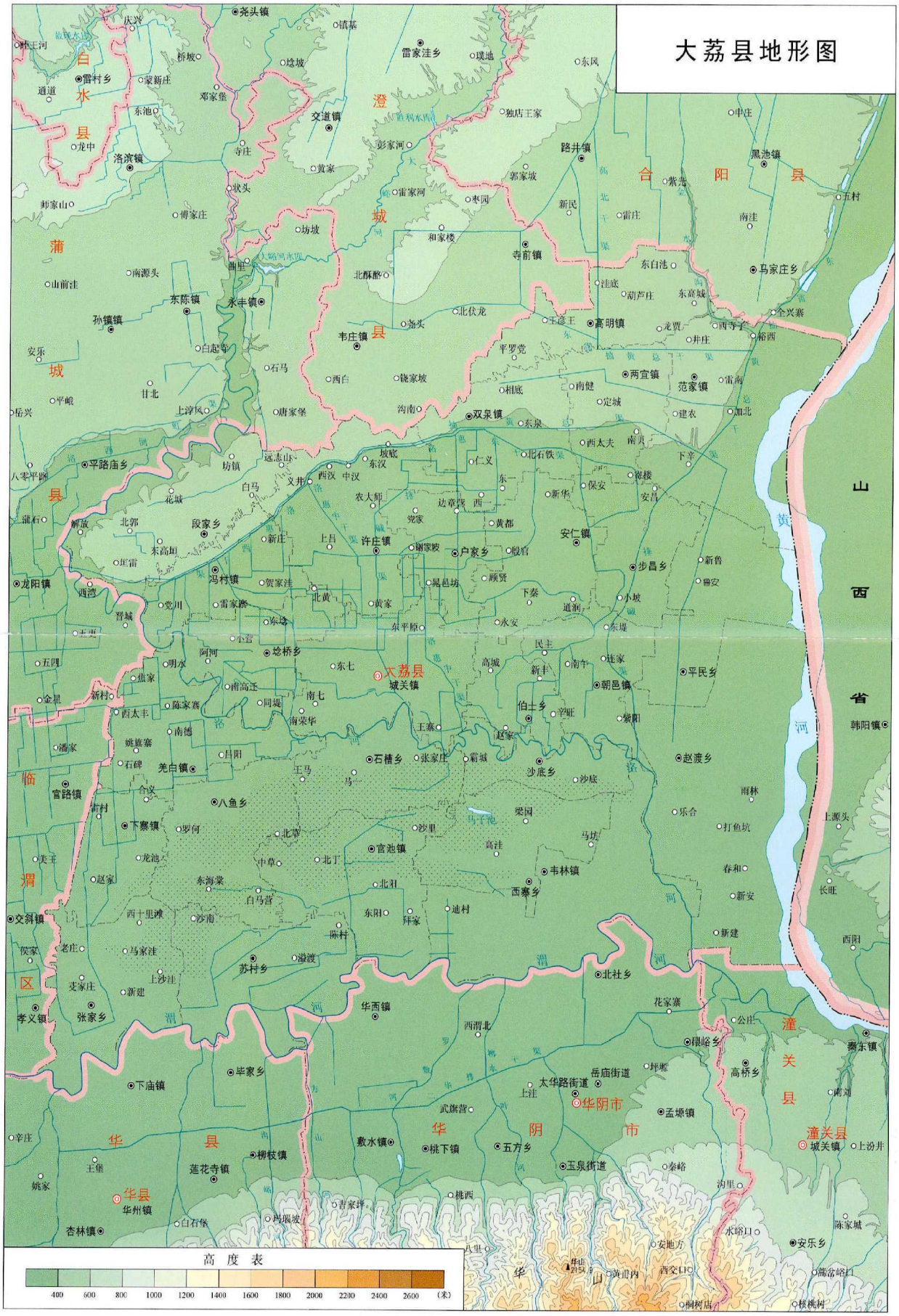

大荔县ETM卫星影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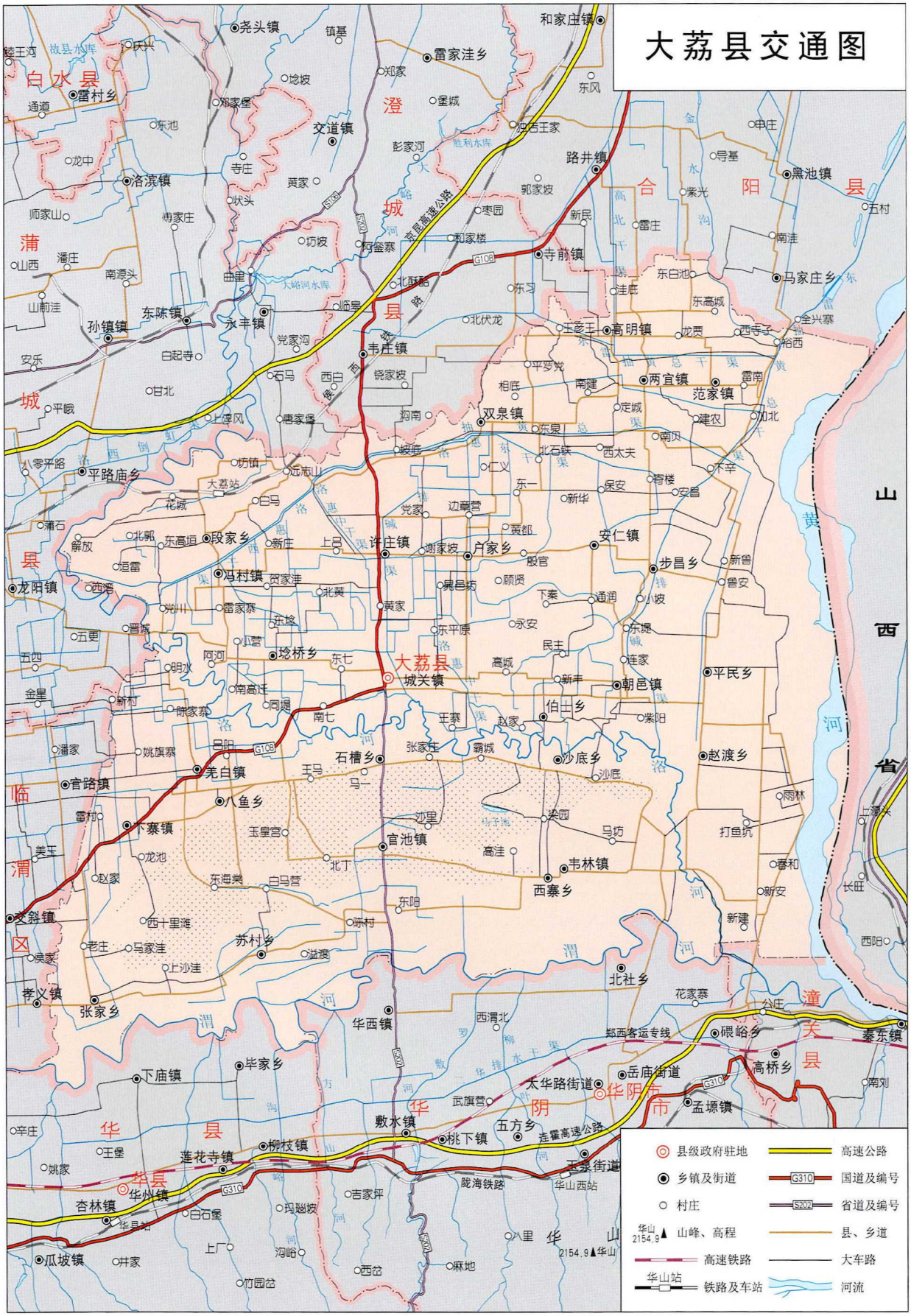
大荔县交通图
白水县
蒲城县
澄城县
合阳县
大荔县
临渭区
华阴市
华县
潼关县
华山
黄河
渭河
洛河
北洛河
交道镇
雷家洼乡
和家庄镇
路井镇
寺前镇
黑池镇
高明镇
两宜镇
范家镇
双泉镇
韦庄镇
孙镇镇
东陈镇
永丰镇
洛滨镇
交口镇
许庄镇
安仁镇
步昌乡
平民乡
朝邑镇
伯士乡
赵渡乡
沙苑乡
城关镇
羌白镇
官路镇
下寨镇
八鱼乡
官池镇
韦林镇
西秦乡
北社乡
华西镇
下庙镇
毕家乡
敷水镇
桃下镇
五方乡
太华路街道
岳庙街道
孟塬镇
高桥乡
秦东镇
稠峪乡
柳枝镇
莲花寺镇
华州镇
杏林镇
瓜坡镇
县级政府驻地
乡镇及街道
村庄
山峰、高程
高速铁路
铁路及车站
高速公路
国道及编号
省道及编号
县、乡道
大车路
河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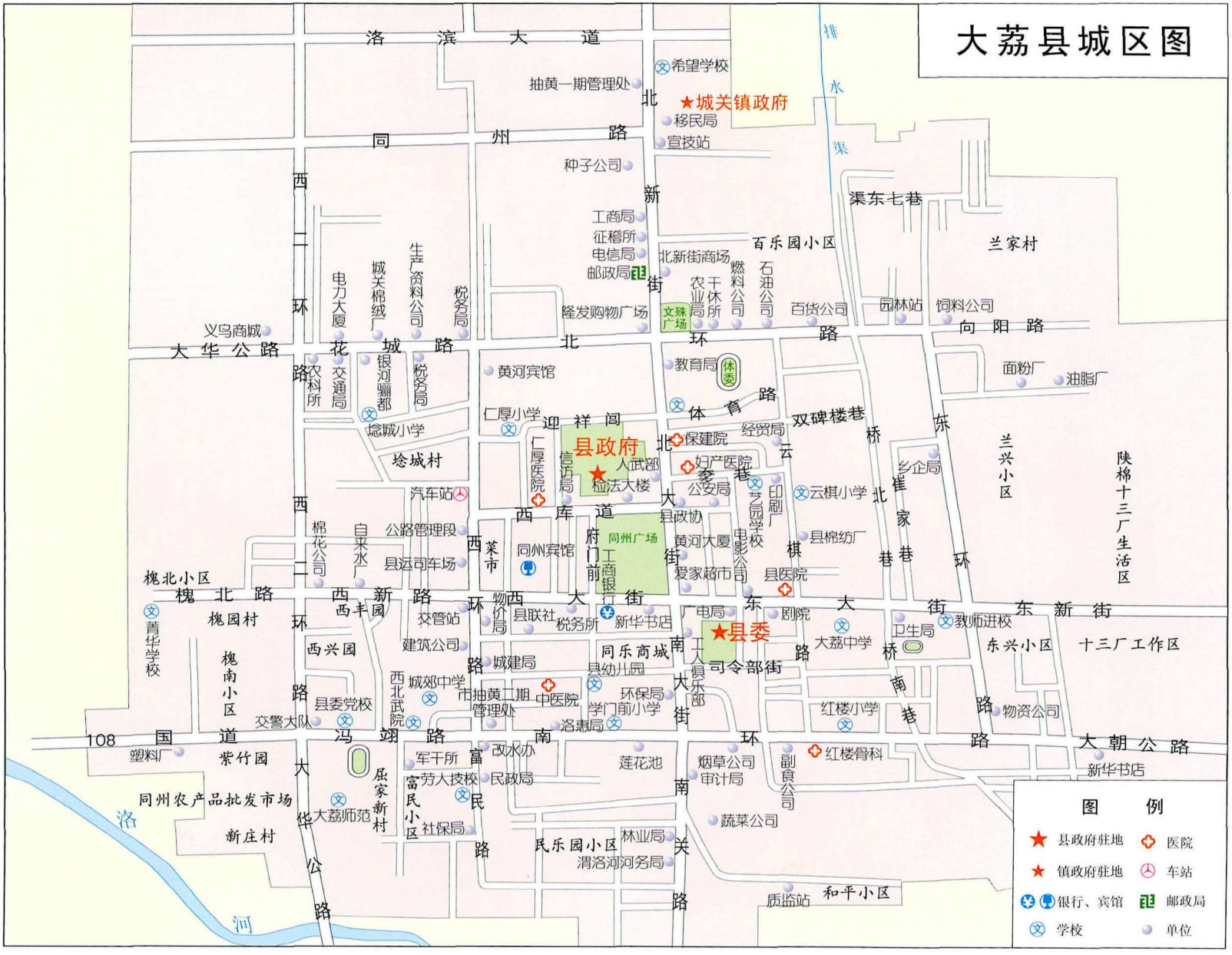
大荔县城区图
洛滨大道
希望学校
抽黄一期管理处
★城关镇政府
移民局
宣技站
种子公司
同州路
北新街
排水渠
渠东七巷
兰家村
百乐园小区
工商局
征稽所
电信局
邮政局
北新街商场
农业局
干休所
燃料公司
石油公司
百货公司
园林站
饲料公司
隆发购物广场
文殊广场
义乌商城
大华公路
花城路
电力大厦
城关棉纺厂
生产资料公司
税务局
向阳路
面粉厂
油脂厂
农科所
交通局
银河骊都
黄河宾馆
教育局
体委
仁厚小学
迎祥闾
体育路
双碑楼巷
经贸局
保建院
县政府
★检法大楼
人武部
信访局
仁厚医院
妇产医院
公安局
印刷厂
云棋小学
乡企局
兰兴小区
陕棉十三厂生活区
垲城小学
垲城村
汽车站
棉花公司
自来水厂
公路管理段
县运司车场
同州宾馆
同州广场
工商银行
黄河大厦
电影公司
爱家超市
县棉纺厂
县医院
槐北小区
槐北路
槐园村
西兴园
西新路
西丰园
交管站
物价局
县联社
税务所
新华书店
广电局
★县委
剧院
卫生局
教师进校
东新街
菁华学校
槐南小区
建筑公司
城建局
同乐商城
工人俱乐部
大荔中学
东兴小区
十三厂工作区
县幼儿园
令部街
西北武院
城郊中学
市抽黄二期管理处
中医院
环保局
学门前小学
红楼小学
物资公司
县委党校
交警大队
洛惠局
108国道
塑料厂
紫竹园
冯翊路
军干所
改水办
莲花池
烟草公司
副食公司
红楼骨科
新华书店
大朝公路
同州农产品批发市场
富民小区
劳大技校
民政局
审计局
大荔师范
岳家新村
蔬菜公司
新庄村
社保局
民乐园小区
林业局
渭洛河河务局
质监站
和平小区
洛河
图例
县政府驻地
镇政府驻地
银行、宾馆
学校
医院
车站
邮政局
单位

同州广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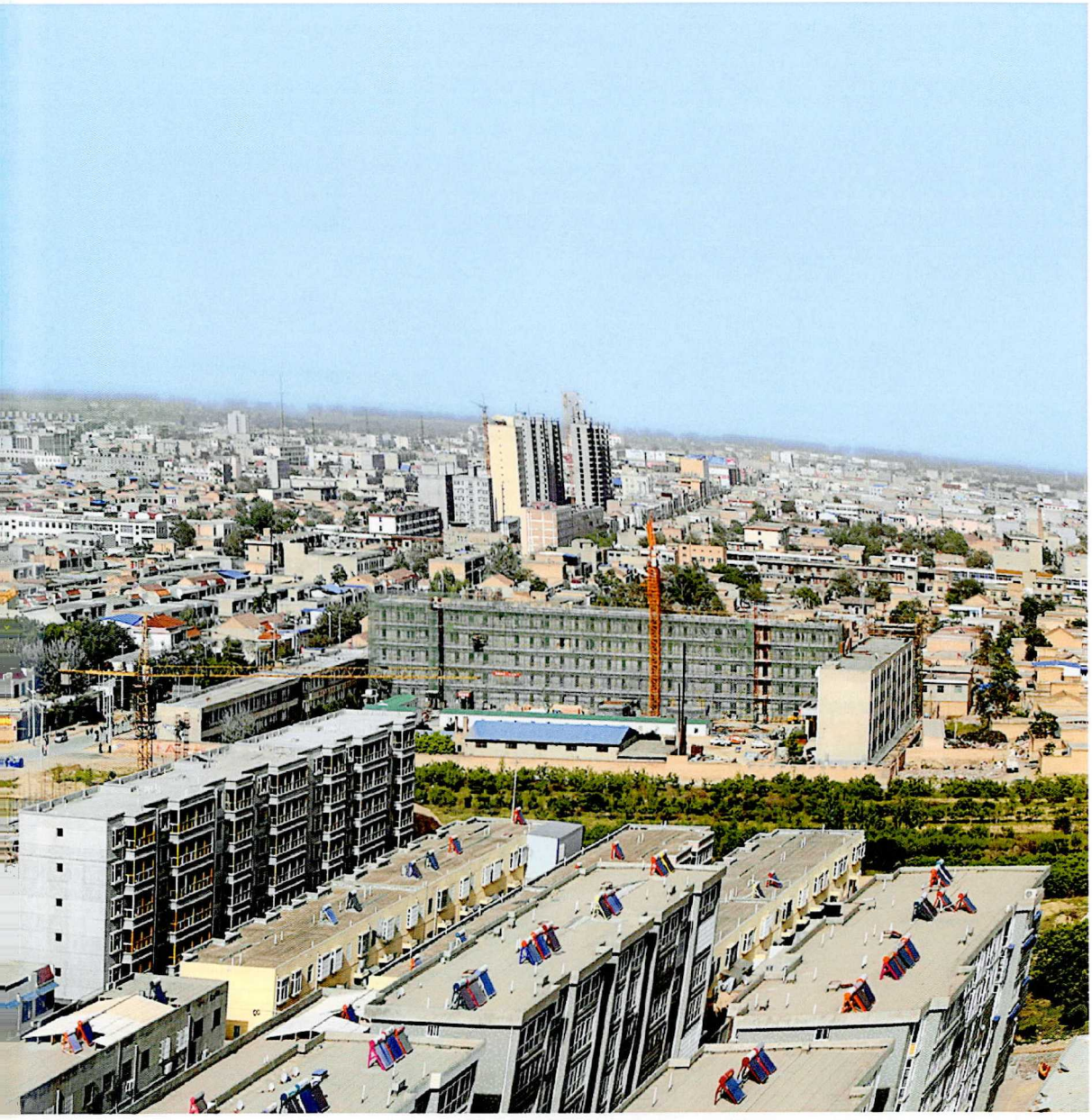

大荔城区

中共大荔县委机关

大荔县人大常委会机关

大荔县人民政府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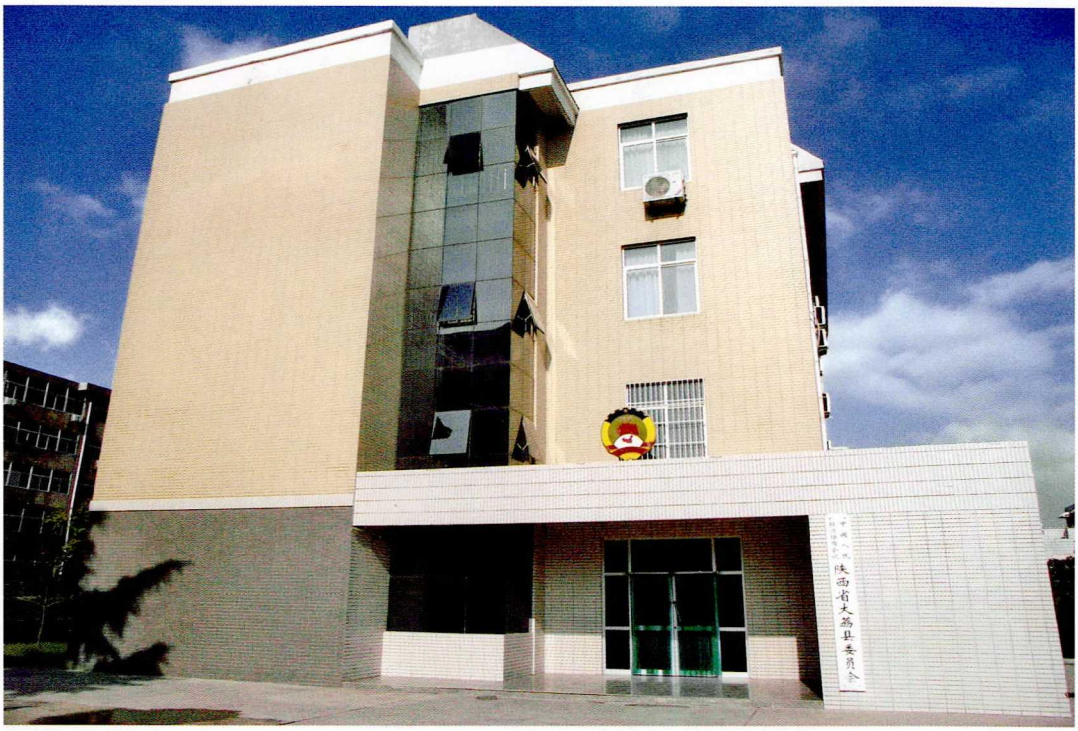

政协大荔县委员会机关

1991年4月，全国政协副主席钱正英（右一）在大荔考察

1995年10月，中国“幸福工程”组委会主任王光美（中）在大荔考察

2000年8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彭珮云（左一）在大荔考察

2001年7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许嘉璐（中）在大荔考察

洛河大荔段鸟瞰图

黄河湿地

镰山花黄

绿野田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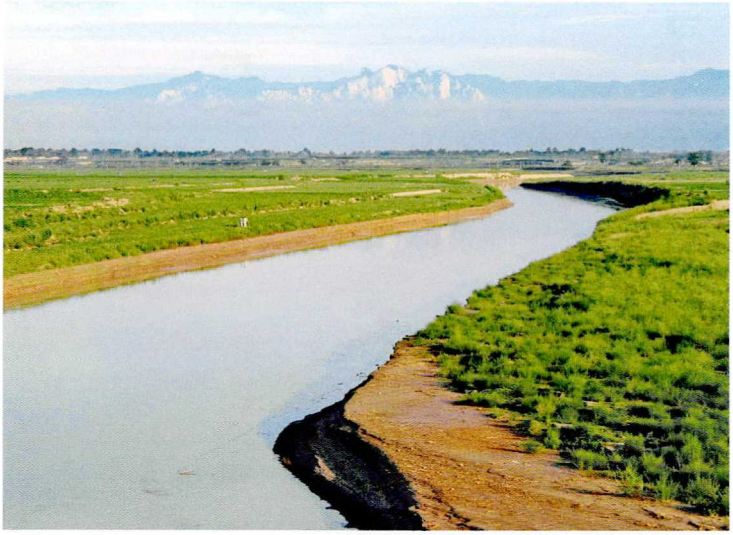

碧水望岳

林茂粮丰

金紫阳公司

棉纺工业

八鱼农科集团

食品工业

陕西渭南国家农业科技园大荔核心区

街头雕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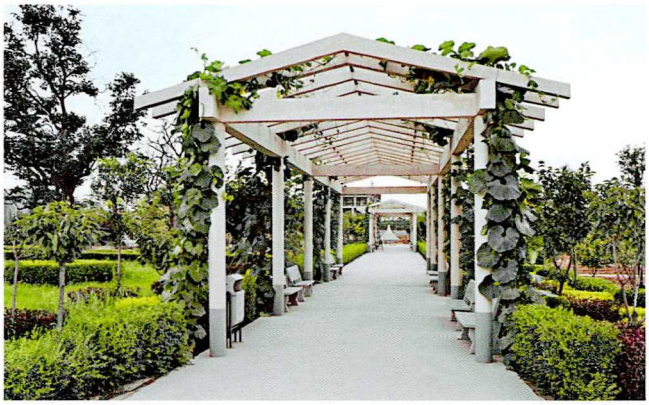

游园小景

黄河宾馆

同州宾馆

县城北大街

同州农产品批发市场

黄花菜基地

渔业基地

棉花基地

粮食基地

大荔冬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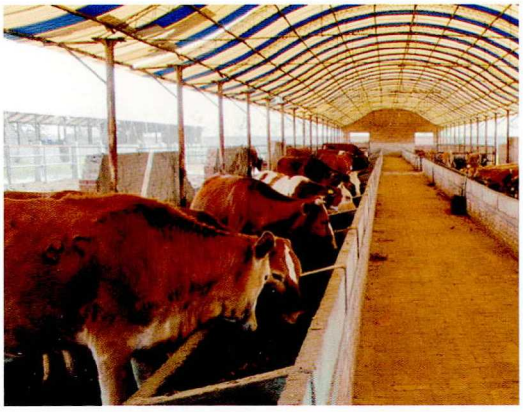

秦川牛

同州西瓜

设施农业

大荔中学

大荔县医院

大荔县老年活动中心

文化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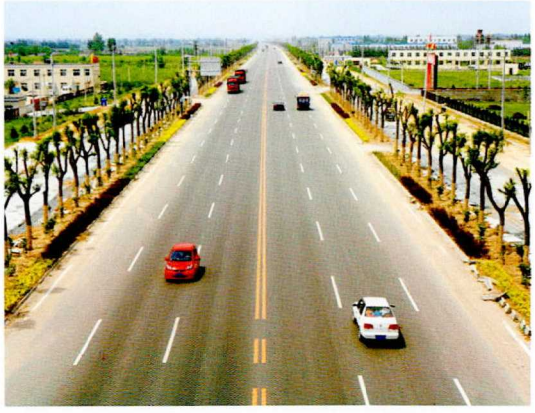

交通路网

通讯设施

带把肘子

羊肉泡馍

炉齿面

水磨丝

休闲广场

蔡庄沟庙会

社火

血故事

乞巧节

同州梆子

大荔面花

朝邑刺绣

同朝皮影

花苫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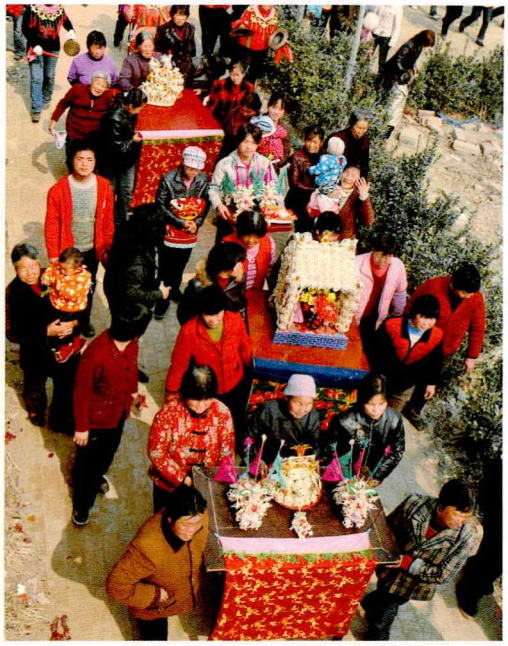

阿寿二月二庙会

南留锣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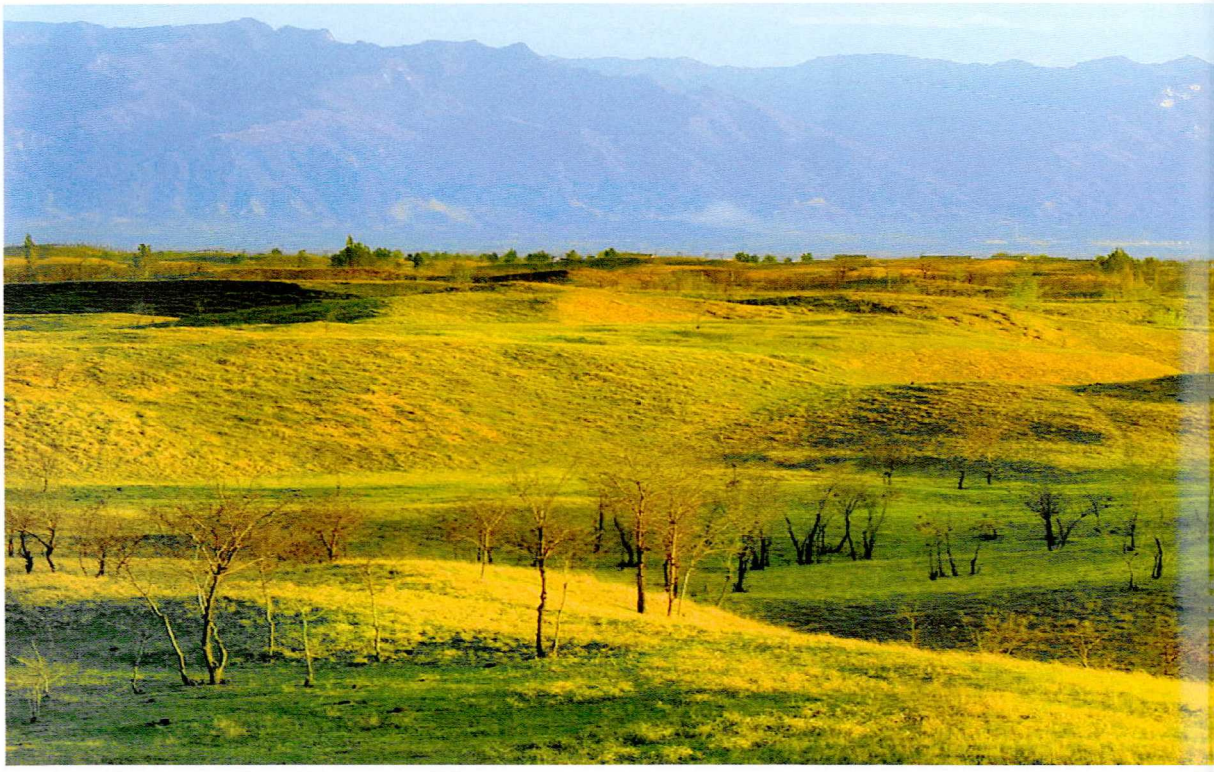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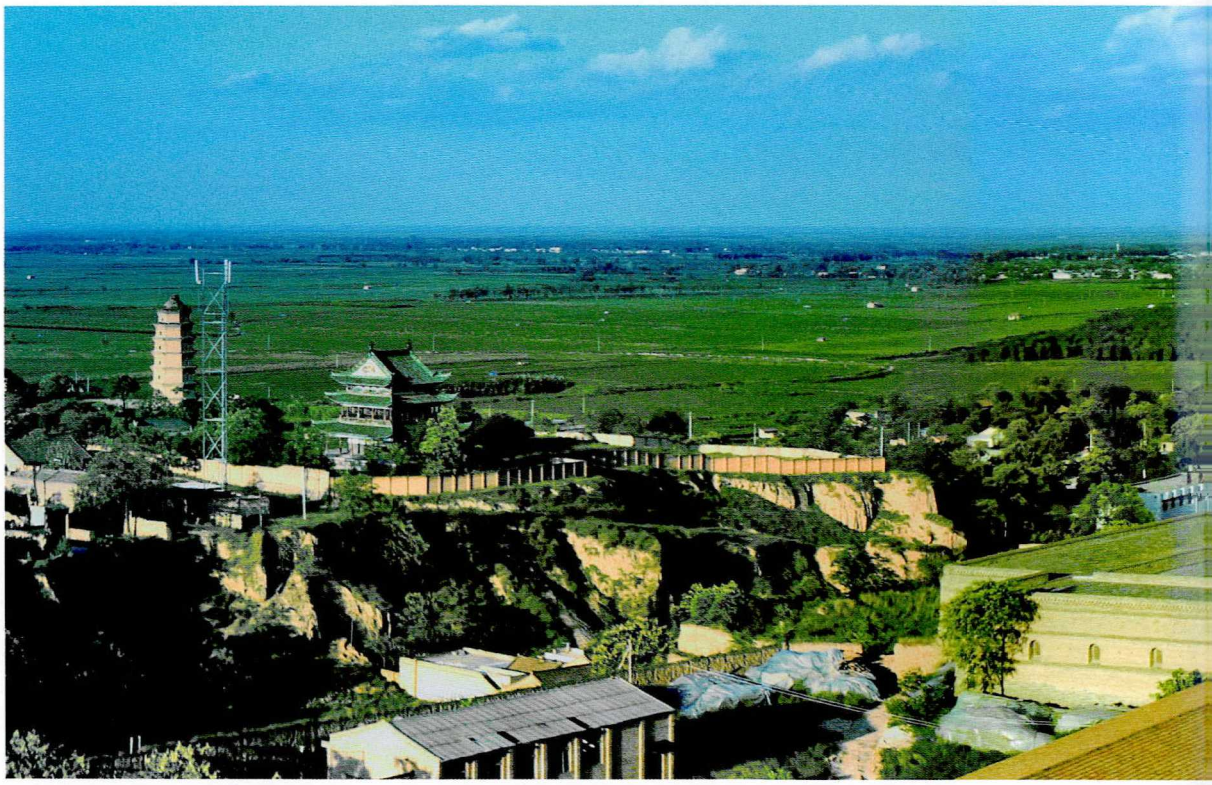

沙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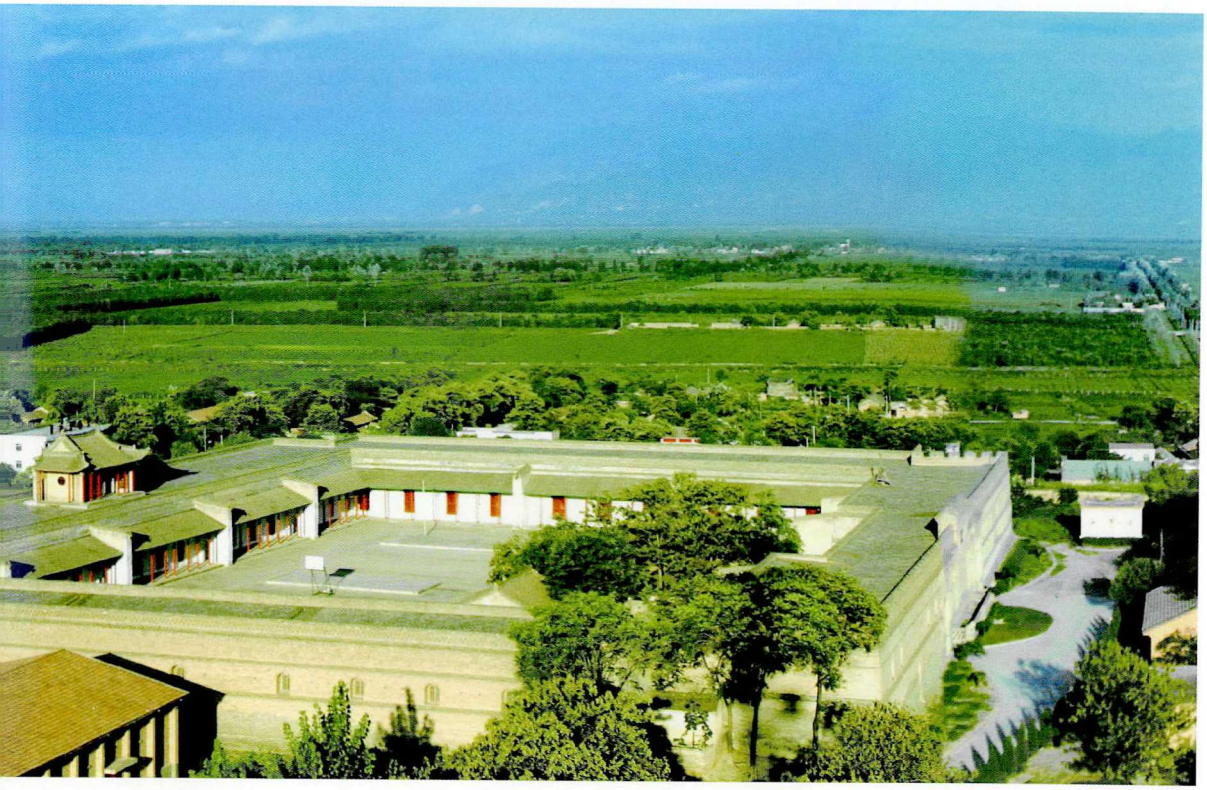

朝邑三景

“大荔人”遗址

王仁皎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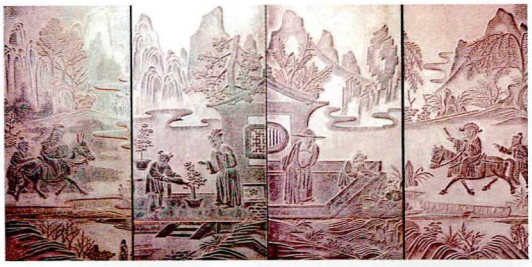

李氏家族墓群

荔北战役烈士陵园

沙苑景致

渔湖镜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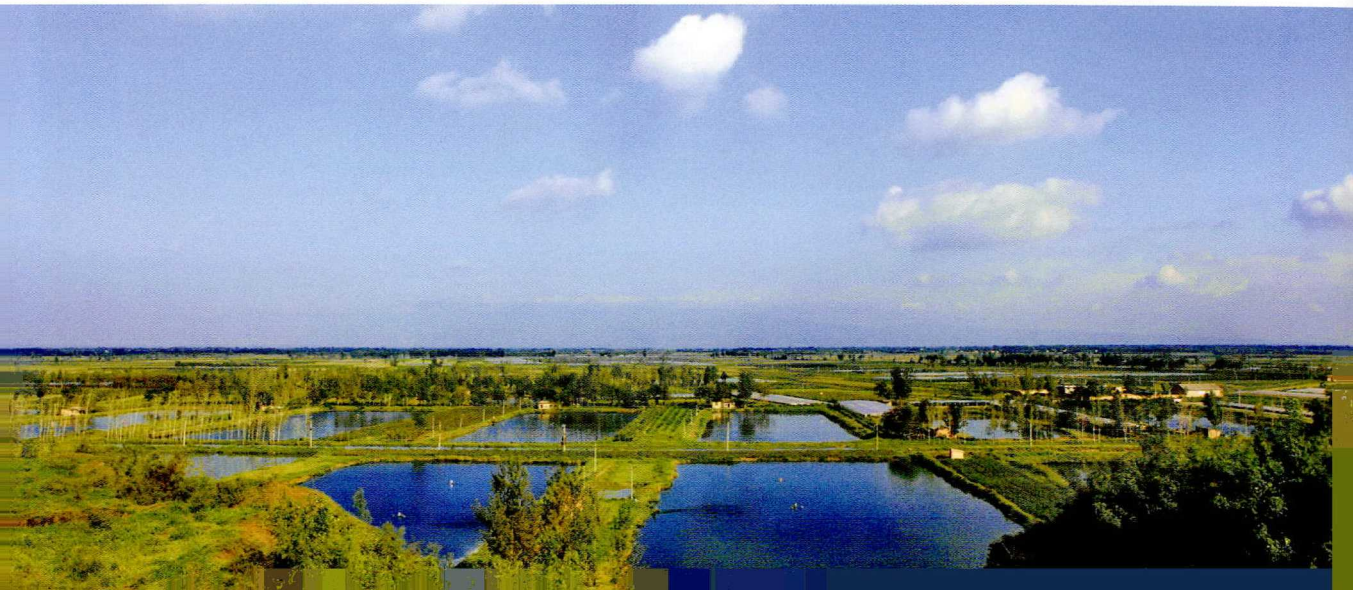

清勘地界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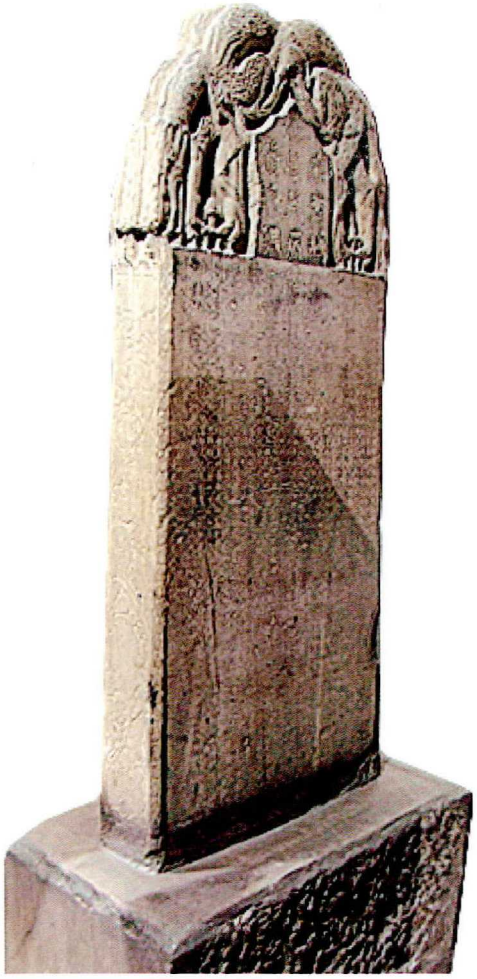

同州圣教序碑

太白庙碑

东魏石雕像

宋崇宁钟

金承安钟

吴起石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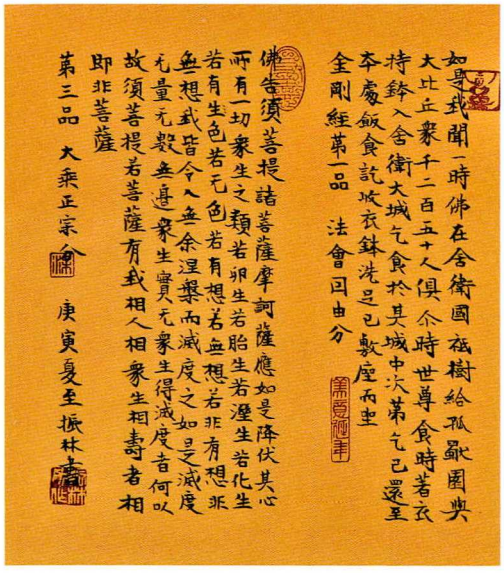

梁振林　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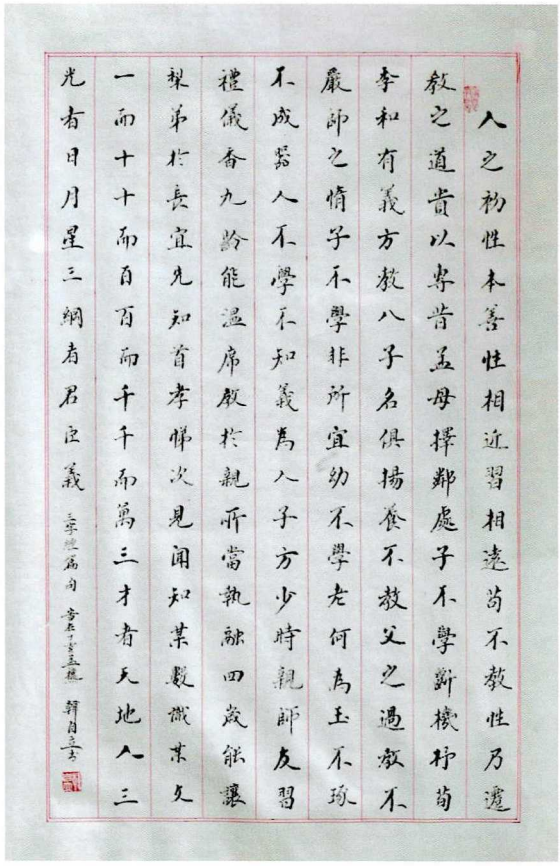

韩自立　作品

陈兆朋　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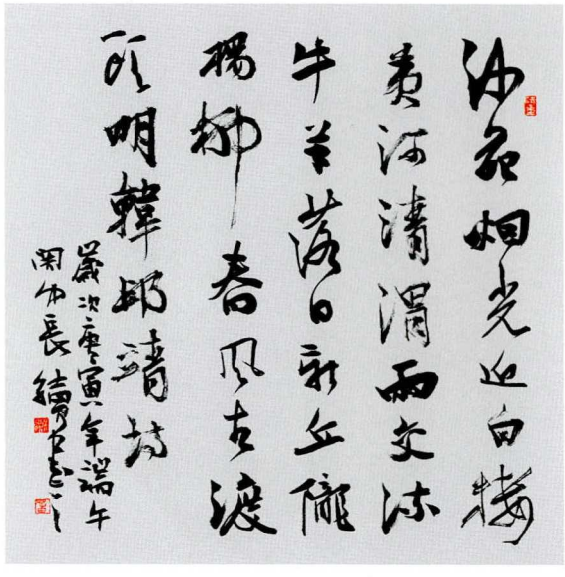

董长绪　作品

霍明　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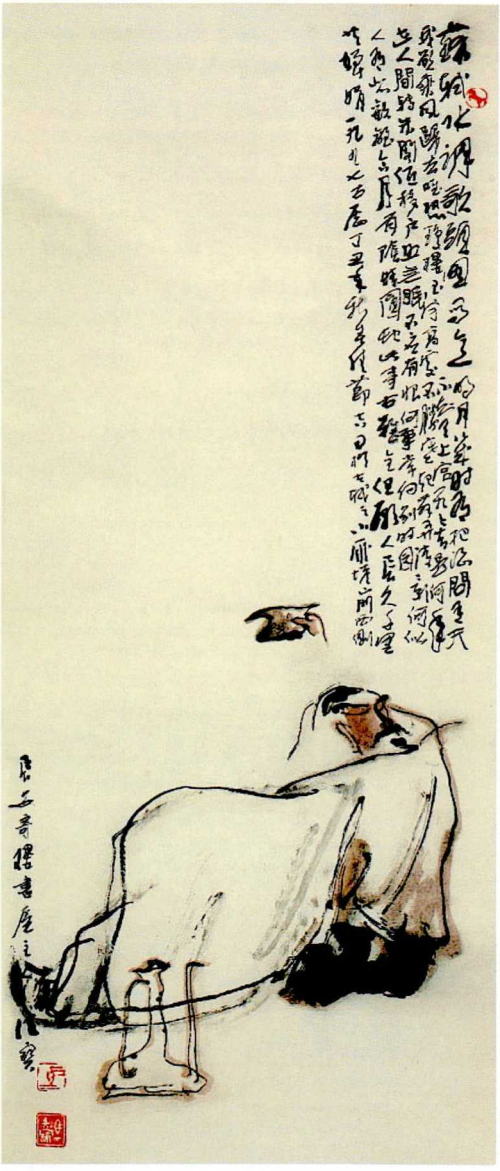

马天宝　作品

雷长安　作品

李悌南　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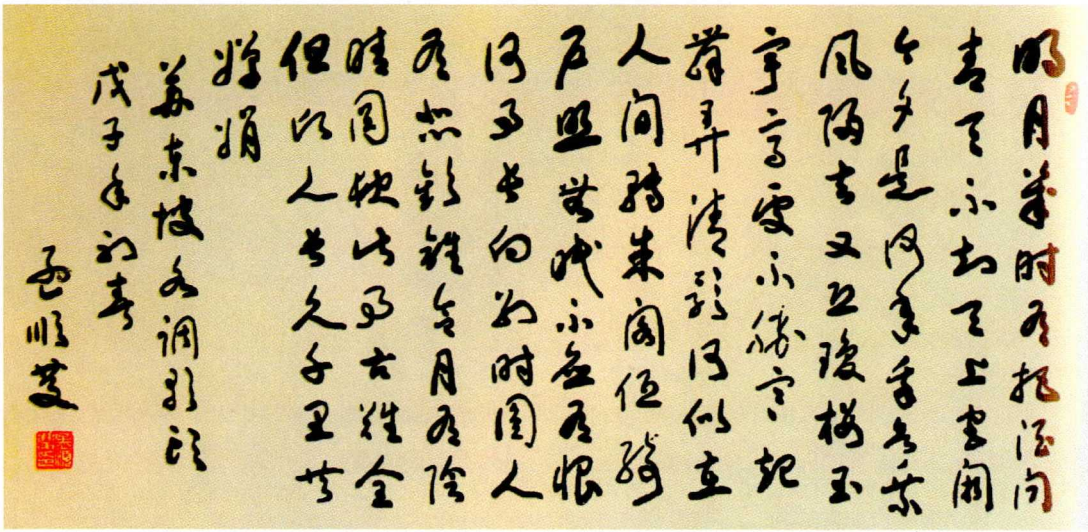

孟顺庆　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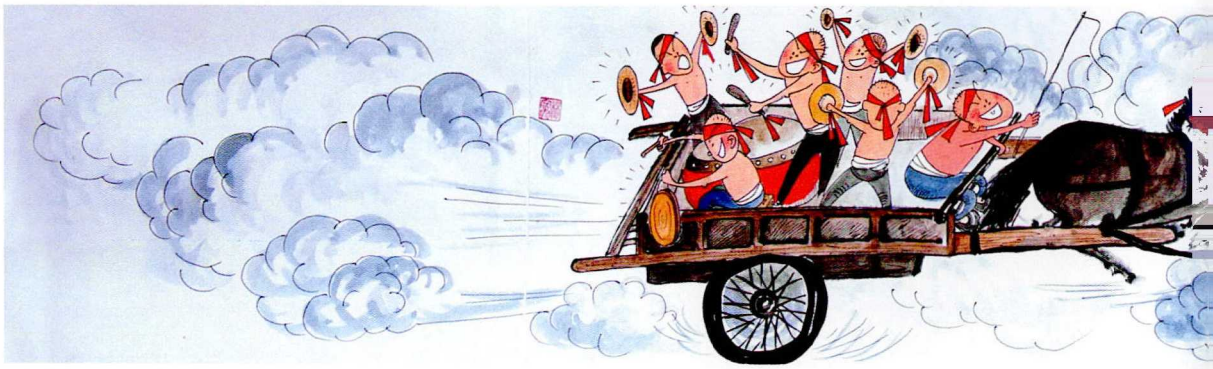

王全民　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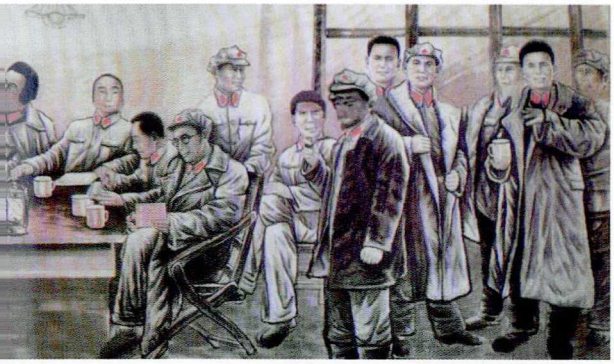

李新才　作品

林宏霞　作品

赵振元　作品

任步武　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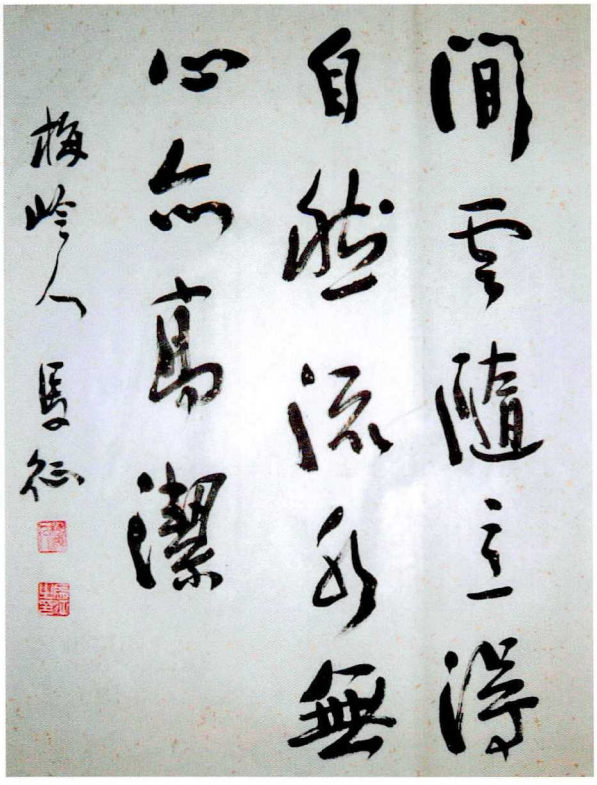

马征　作品

绳顺民　作品

王孟敏　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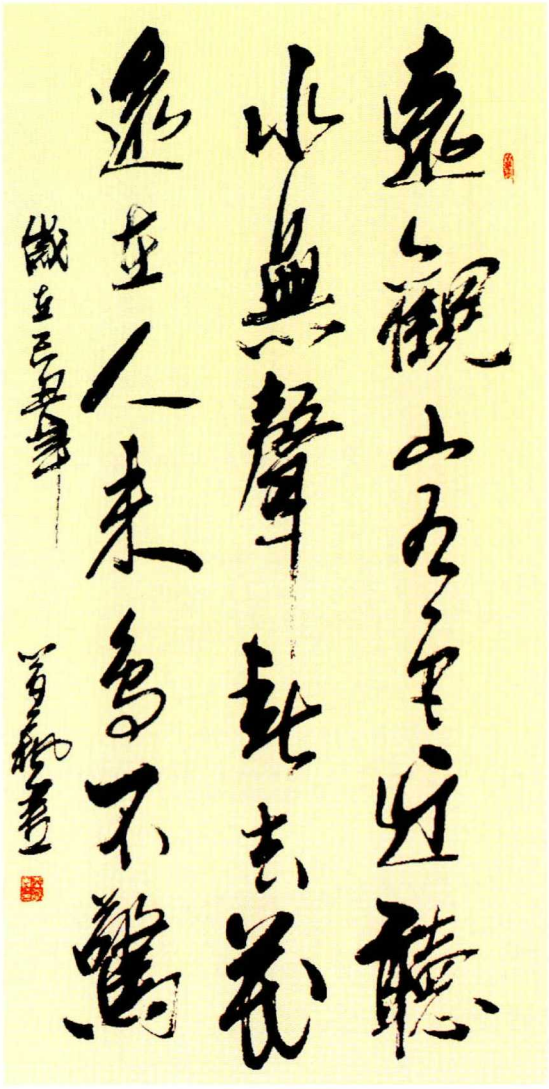

南学艺　作品

孙治学　作品

吴茂林　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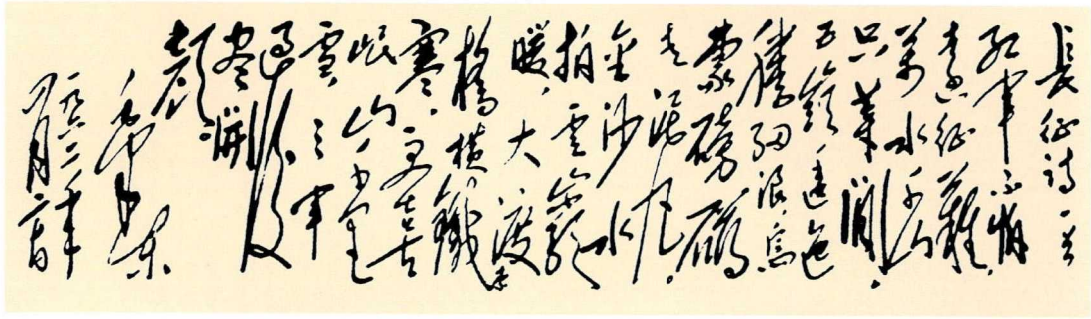

史高尧　作品

张安民　作品

杨志斌　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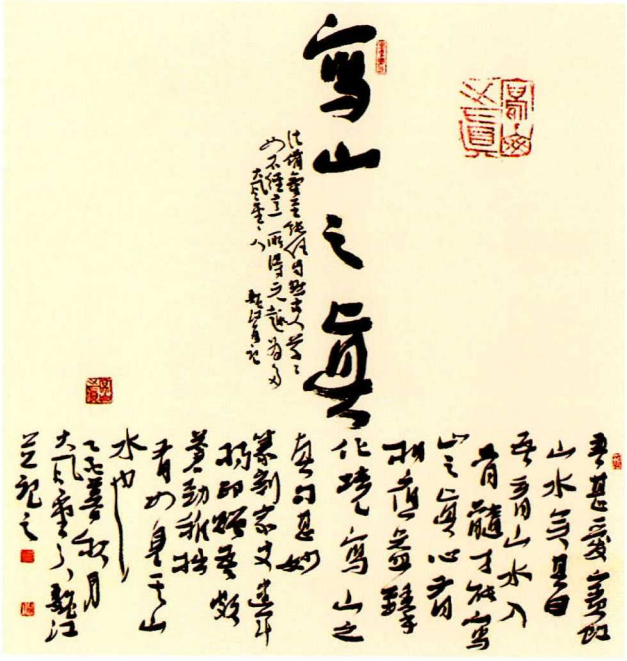

魏江　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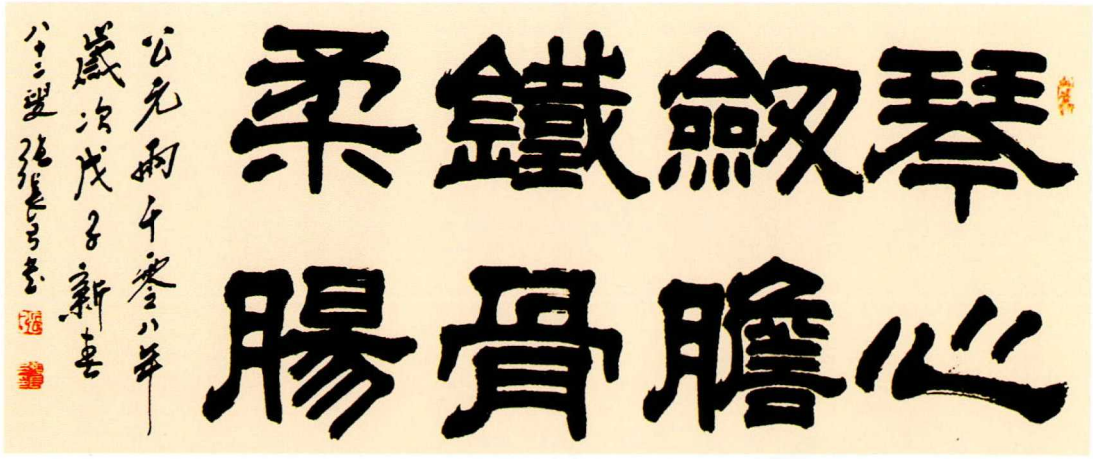

张长弓　作品

王屯虎　作品

向宏文　作品

朱改芳　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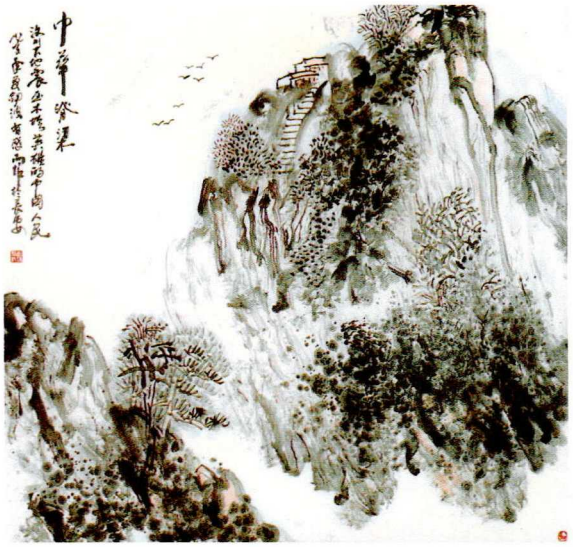

张剑波　作品

苑炜　作品

邢庆仁　作品

张蒲生　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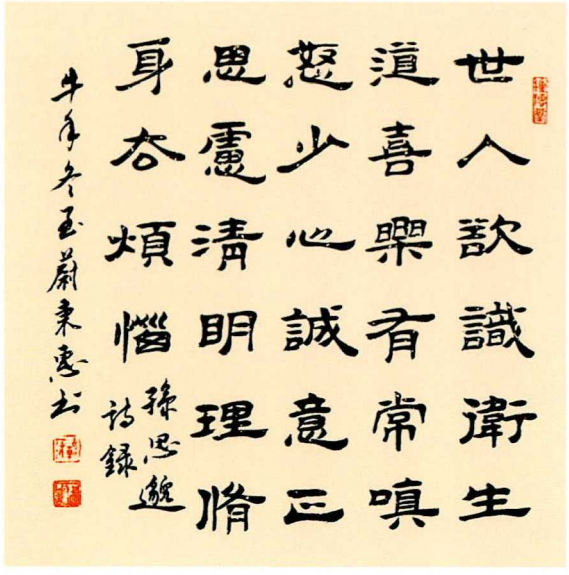

蔚秉惠　作品

赵诚　作品

李世居　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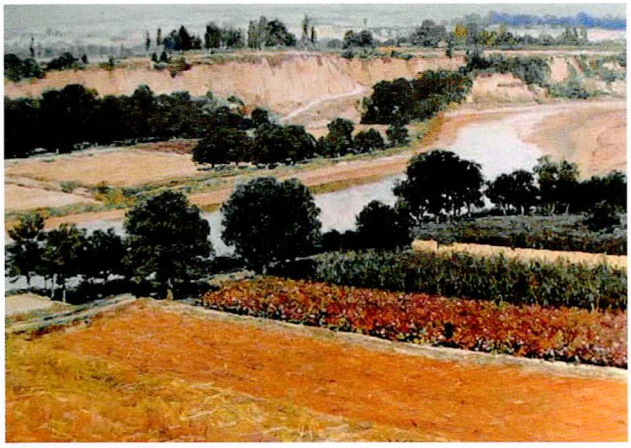

邢继有　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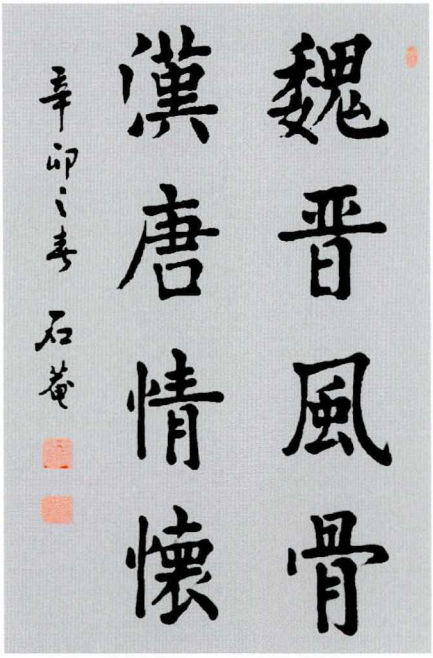

李楷　作品

李正方　作品

《大荔县志》初审会议

《大荔县志》复审会议

《大荔县志》终审会议

省市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部分委员

前排左起：马荣界、王答雄、王新中、杨林、刘培仓、孙云峰、焦博武、刘百宽、翟玉宝
后排左起：王小民、董国库、张震、薛彦荣、王斌、鲁文、张世民、惠中正、赵旭、钟晶莹

《大荔县志》编辑部部分成员

前排左起：严良才、张升阳、王小民、马行健、孙国植
后排左起：李晓莉、胡建龙、张成才、郭栓虎、石金山、蒙选民、王志建、董辉

序　一

大荔县位于陕西省关中平原东部，北依铁镰山，属黄土台原；南临渭河，有沙苑绿地；东濒黄河，为天然滩涂；中部则是一望无际的平川沃野，黄、渭、洛三河在此汇流。得天独厚的地形地貌孕育了灿烂的史前文明，远古时代的“大荔人”、“沙苑文化”辉耀于中国史册。从商周建芮国开始，作为古都长安的京畿之地，近三千年来设州置郡，素有“三辅重镇”、“三秦通衢”之称，长时间是关中东部经济文化的中心。优越的自然条件，独特的历史文化，丰富的资源物产，精湛的农业作务技术，杰出的各行各业人物，淳朴的民俗民风……这一切，都使她成为秦东大地上一颗璀璨的明珠。历代劳动人民的辛勤付出，无数仁人志士的不懈奋斗，更是这片土地获得的资本。

历史造就了她昔日的光荣，时代为她开创了新的辉煌。新中国建立60年间，大荔县经济社会得到长足的发展，各方面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盛世修志，这次新纂《大荔县志》，是在上部志书基础上续修的，收入资料上限为1989年的《大荔县志》，其间相隔的16年，正是我国改革开放事业不断深化，改革开放成果逐步显现的阶段。与此同步，大荔县的经济与社会发展取得了前所未有的业绩，续修《大荔县志》对这一过程作出客观的记录，从某种意义上说，就是一部改革开放的志书。

纵观这部县志，令人耳目一新。它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坚持科学发展观，政治观点正确鲜明，史实资料翔实丰富，体例结构严谨完善，语言文字简洁流畅，在以往志书写作的基础上又作了可喜的探索，具有鲜明的时代特色。它顺应历史前进趋势，重视对当代鲜活资料的征集，设立记述大荔经济格局、大荔支柱产业的篇章节目，突出城市建设的变迁与人民生活的改善，体现了社会转型期的时代特征。在县志编写中首次应用计算机网络系统及数码技术，也是它的一大亮点。其中的文字、图表、数字、实例

无不生动具体，忠实全面地反映了改革开放以来大荔经济发展与社会进步的全貌。它的出版，是大荔县史志工作一项新的重大成果。志书的功能在于“存史、资治、育人”，这部县志的出版必将教育和激励大荔人民，特别是大荔的青少年，加倍努力，继往开来，创造更加美好的明天。

“治郡国者以志为鉴”。我来大荔工作数年，不仅从以往的志书中了解大荔的过去，更亲眼目睹了当代大荔人民解放思想、奋发有为，开拓进取、锐意创新的热情与能力。我为大荔人民今天取得的光辉业绩而欣慰，并愿与大家一起，继续创造大荔更加美好的明天！

中共大荔县委书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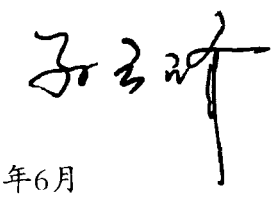

2013年6月

序　二

我与太史公同乡，对史志类图书情有独钟。受“太史公曰”熏陶，为人处事、生活工作常以史鉴为规矩。

国有国史，家有家谱，地方则有地方志，这是维系社会和谐、科学发展的重要支柱，也是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助燃剂。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续修《大荔县志》的宗旨也就在于此。地方志的功能是内在的、固有的，存史是第一功能，资治、育人是派生出来的。

寒来暑往，孜孜不倦整六载，志书编纂人员终将这部《大荔县志》奉献于世，他们功不可没。也正是由于这一部县志问世才不致使历史割断，才使我们有规矩可循。作用是外在的、有条件的，作用是动能在一定条件下产生的影响，开发利用地方志资源，定使大荔的知名度不断提升，人气不断增长，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话又说回来，如果将志书束之高阁，叠摞案头，即使志书的作用再大，功能再好，得不到开发利用，岂不是浪费？宋代郑兴裔《广陵志·序》说：“郡之有志，犹国之有史，所以察民风，验土俗，使前有所稽，后有所鉴，甚重典也……后之来守是邦者，亦庶乎其有所依据矣。”古人尚能如此认同，我辈岂能滞后？

民族复兴意味着我们要超越前代，但不能割断历史。历史的发展，是在前人积淀的基础上展开的。实现民族复兴，必须重视历史积淀，也就从读志用鉴中继承挖掘、开发利用历史积淀，然后才能超越。续修的第二轮《大荔县志》求真务实，客观严谨，给我们提供了丰富的资料，值得一读。

以此为序。

大荔县人民政府县长　杨林

2013年6月

凡 例

一、《大荔县志》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以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为依据，贯彻存真求实的方针，重点记述断限内大荔县改革开放、特色经济、人文生态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史进程，反映历史经验与教训，力求思想性、科学性与资料性的统一，服务当代，垂鉴后世。

二、本志上限自公元1990年，对某些需要追溯的事物，则适当上溯；下限止2005年。

三、全志采用述、记、志、传、图、表、录等体裁，以志为主体。

全书由总述、大事记、建置人口、自然地理、农林牧渔业、工业、交通邮电、商贸流通、财税金融保险、城建环保、经济综合管理、中国共产党大荔县委员会、大荔县人民代表大会、人民政府、审判检察、政协大荔县委员会、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公安司法行政、军事、科技教育、文体旅游、新闻档案地方志、医药卫生、人物、社会、专记、附录等组成。

卷首图照：行政区划图、彩色插页，照片收录大荔新貌、县级机关、领导关怀、秀美山川、各项建设等。

总述：简括综述全县社会重大变革，各业概貌及发展趋势，为提挈全志的纲要。

大事记：采用编年体，依时序简述全县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大事、要事、新事，反映县域社会历史发展的总进程。

各分卷：按社会分工和科学分类横排门类，采用章节体，一般设章、节、目三个层次，循时序记述事物发展的历史直至现状。

人物：依例生不立传，对在世有贡献和影响的重要人物，以事系人加以记述或编写简介。设立任县（处、团）级以上职务、副高以上职称、获省部级以上劳动模范、先进个人表。

专记：特载县境内在省、市乃至全国有影响和意义的重要事件。

附录：补充订正前志所遗漏内容，订正错别字，辑存地方文献并叙续志始末。

四、本志采用语体文、记叙体，第三人称书写。只记事实，不作评述，行文力求准确、朴实、简洁、流畅，做到可信、可用、可读。

五、政区、地名及机关名称，均以当时称谓为准，必要时作夹注。

六、本志纪年，1949年10月1日起，一律以公元纪年；以前的，先书朝代、年号、年份，再括注公元纪年。朝代纪年一律用汉字，公元纪年一律用阿拉伯数字。

七、本志使用数字和计量单位采用国家颁布的法定标准，数据以县统计局的数字为准，非统计口径的数据采用各主管部门统计数据。数字书写，凡有统计意义者均用阿拉伯数字，其余用汉字。

八、组织机构、会议、文件、著作等名称一般用全称，过长的名称在第一次出现全称时括注简称。人名除引文外，一般直书其名，不冠褒贬之词。

九、本志所用资料来源于县直各分志（含资料单位）和乡镇志、县档案馆及县志办的采编，数字由县统计局提供，并经认真复核校对，力求翔实准确。

十、工农业产值，按1990年不变价记述。

目 录

总 述…… 1
大事记…… 5

第一篇 建置人口

第一章 建置区划……19
第一节 地理位置……19
第二节 行政区划……20
第二章 乡镇……24
第一节 建制镇……25
第二节 建制乡……33
第三章 人口……39
第一节 人口数量……39
第二节 人口构成……40
第三节 人口分布……43
第四节 人口控制……44
第五节 婚姻家庭……46

第二篇 自然地理

第一章 自然环境……53
第一节 地貌……53
第二节 气候……54
第三节 水文……56
第四节 土壤……57
第二章 自然资源……58
第一节 土地资源……58
第二节 植物资源……59
第三节 动物资源……61
第三章 自然灾害……61
第一节 旱灾……61
第二节 水灾……62
第三节 风灾、雹灾……62
第四节 地震……63

第三篇 农林牧渔业

第一章 农作物……67
第一节 粮食生产……67
第二节 棉花生产……68
第三节 油料生产……69

第四节 瓜类生产……70
第五节 蔬菜生产……70
第六节 特色瓜菜生产……72
第二章 果业……73
第一节 红枣……73
第二节 苹果……75
第三节 酥梨……75
第四节 梅李……75
第五节 桃……75
第六节 杏……76
第七节 葡萄……76
第三章 设施农业……76
第一节 温室棚体……76
第二节 品种结构……77
第三节 产品销售……77
第四节 经济效益……78
第四章 养殖业……78
第一节 畜禽……78
第二节 水产……80
第三节 特种养殖……81
第五章 林业……81
第一节 植树造林……82
第二节 病虫防治……83
第三节 林木养护……83
第六章 农业机械……83
第一节 农机推广……83
第二节 经营管理……84
第三节 农机监理……85
第七章 水利……86
第一节 水利建设……86
第二节 灌溉……87
第三节 人畜饮水……88
第四节 水土保持……89
第五节 水政管理……90
第六节 防汛……90
第七节 抗旱……91
第八章 农业综合开发……91
第一节 沙苑农业综合开发……92
第二节 黄河滩区农业综合开发……92
第三节 洛惠渠灌区、抽黄灌区配套开发……92
第四节 产业化项目……93

第四篇 工 业

第一章 工业状况……97
第一节 国有企业……97
第二节 集体企业……97
第三节 民营企业……98
第二章 工业体制改革……99
第一节 承包经营、“破三铁”……99
第二节 企业改制……99
第三章 工业行业……100
第一节 食品工业……100
第二节 粮油工业……102
第三节 机械工业……103
第四节 造纸、印刷工业……104
第五节 棉纺工业……105
第六节 建材工业……106
第七节 化学工业……106
第八节 电力工业与供应……107
第四章 工业管理……109
第一节 管理机构……109
第二节 企业管理……109
第三节 质量技术监督管理……110
第四节 安全生产管理……112

第五篇 交通邮电

第一章 交通…… 117
第一节 公路建设…… 117
第二节 公路管理…… 119
第三节 交通管理…… 120
第四节 渡口 桥梁…… 122
第五节 交通规费征收…… 123
第二章 运输…… 124
第一节 运输工具…… 124
第二节 公路旅客运输…… 125
第三节 公路运输…… 127
第四节 铁路运输…… 128
第五节 汽车驾驶员培训…… 128
第六节 汽车维修…… 128
第三章 邮政…… 129
第一节 传统业务…… 129
第二节 代理业务…… 130
第四章 电信…… 130
第一节 电信企业…… 131
第二节 设施建设…… 131
第三节 业务发展…… 132
第四节 话费…… 132

第六篇 商贸流通

第一章 国营商业贸易…… 137
第一节 商业企业…… 137
第二节 网点设施…… 137
第三节 商品购销…… 138
第四节 经营管理…… 138
第五节 经营改革…… 139
第六节 商业市场管理…… 139
第二章 供销合作商业…… 140
第一节 供销企业…… 140
第二节 供销合作企业改革…… 142
第三节 业务经营…… 143
第三章 私营商业…… 144
第一节 管理…… 144
第二节 经营网点…… 145
第三节 购销经营…… 145
第四节 商业网点选介…… 147
第四章 粮油贸易…… 148
第一节 粮油企业改革…… 148
第二节 粮食收购…… 149
第三节 粮油销售…… 151
第四节 粮油保防…… 152
第五章 物资贸易…… 153
第一节 物资企业…… 153
第二节 物资企业改革…… 153
第三节 汽车贸易…… 154
第六章 烟草盐业贸易…… 154
第一节 烟草专卖…… 154
第二节 食盐专营…… 155
第三节 市场稽查…… 155
第七章 服务业…… 155
第一节 餐饮…… 156
第二节 宾馆旅店…… 156
第三节 美发美容…… 157
第四节 家政…… 157
第五节 修配…… 157
第六节 装修装潢…… 158
第七节 摄影摄像…… 158
第八节 网吧歌厅…… 159

第九节 中介服务…… 159
第十节 洗浴服务…… 160
第十一节 广告…… 160
第十二节 其他…… 161

第七篇 财税金融保险

第一章 财政…… 165
第一节 财政改革…… 165
第二节 财政收支…… 166
第三节 管理…… 168
第四节 财税监督检查…… 171
第二章 税务…… 171
第一节 机构…… 171
第二节 税种…… 172
第三节 税收征管…… 173
第四节 税务体制改革…… 176
第三章 金融…… 177
第一节 机构…… 178
第二节 金融体制改革…… 179
第三节 业务…… 179
第四节 金融监管…… 182
第四章 保险…… 183
第一节 机构…… 183
第二节 险种…… 183
第三节 理赔…… 184

第八篇 城建环保

第一章 规划与建设…… 189
第一节 县城规划与建设…… 189
第二节 村镇规划与建设…… 191
第三节 建筑企业与管理…… 192
第二章 城市管理…… 193
第一节 公共管理…… 194
第二节 设施管理…… 196
第三节 城镇住房制度改革…… 196
第三章 环境保护…… 197
第一节 污染防治…… 197
第二节 环境监测…… 198
第三节 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 199

第九篇 经济综合管理

第一章 计划…… 203
第一节 计划编制与执行…… 203
第二节 招商引资…… 206
第三节 项目实施…… 210
第二章 统计调查…… 210
第一节 专业统计…… 210
第二节 专项普查…… 211
第三节 统计监督检查…… 211
第四节 统计调查…… 211
第三章 物价管理…… 211
第一节 价格管理…… 212
第二节 价格监督检查…… 213
第三节 物价监测…… 214
第四章 质量技术监督…… 215
第一节 标准化管理…… 215
第二节 计量管理…… 216

第三节 质量监督…… 216
第四节 行政执法…… 216
第五章 工商行政管理…… 216
第一节 企业登记…… 217
第二节 个体私营企业管理…… 218
第三节 经济合同管理…… 218
第四节 商标广告管理…… 218
第五节 市场管理…… 219
第六节 维护消费者权益…… 219
第七节 打击假冒伪劣产品…… 219
第六章 审计监督…… 220
第一节 国家审计…… 220
第二节 内部审计…… 221
第三节 社会审计…… 221
第七章 土地管理…… 222
第一节 用地审批…… 222
第二节 地籍管理…… 223
第三节 土地整理开发与保护…… 223
第四节 查处违法占地…… 224
第五节 土地市场…… 224

第十篇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委员会

第一章 组织…… 229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委员会…… 229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基层组织…… 231
第二章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代表大会…… 232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第十次代表大会…… 232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第十一次代表大会…… 232
第三节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第十二次代表大会…… 233
第四节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 233
第三章 重大决策…… 234
第一节 党的建设…… 234
第二节 体制改革…… 235
第三节 经济和社会事业…… 236
第四章 队伍和组织建设…… 237
第一节 党员发展…… 237
第二节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239
第五章 宣传教育…… 240
第一节 主题宣传…… 240
第二节 典型宣传…… 241
第三节 新闻宣传…… 241
第四节 精神文明建设…… 241
第六章 统一战线…… 242
第一节 民主党派工作…… 242
第二节 民族宗教工作…… 243
第三节 对台工作…… 243
第七章 农村工作…… 244
第一节 土地使用制度改革…… 244
第二节 二轮土地承包…… 244
第三节 小康村建设…… 245
第四节 农村改革试验区建设…… 245
第五节 政策调研…… 246
第八章 政法工作…… 247
第一节 案件协调…… 247
第二节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247
第三节 执法监督…… 248
第四节 政法队伍建设…… 248
第九章 老干部工作…… 249
第一节 落实离休干部待遇…… 249
第二节 关爱老干部…… 249
第三节 发挥老干部作用…… 249
第十章 党校教育…… 250
第一节 干部培训…… 250

第二节 学历教育…… 250
第十一章 党史、组织史征编…… 250
第一节 党史研究…… 250
第二节 组织史资料征编…… 251
第十二章 纪检监察…… 251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52
第二节 党风廉政建设…… 252
第三节 信访举报…… 253
第四节 案件查处…… 253
第五节 行政监察…… 254
第六节 纠正不正之风…… 255

第十一篇 大荔县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章 人大代表…… 259
第一节 代表选举…… 259
第二节 代表工作…… 259
第二章 代表大会…… 260
第一节 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260
第二节 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261
第三节 第十四届人大代表大会… 261
第四节 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262
第三章 县人大常委会…… 263
第一节 领导成员和机构设置…… 263
第二节 人事任免…… 264
第三节 工作监督…… 264
第四节 司法监督…… 265
第五节 法律 法规监督…… 265
第四章 人大工作…… 265
第一节 代表议案 意见和建议办理…… 265
第二节 代表视察…… 266
第三节 乡镇人大工作…… 267

第十二篇 人民政府

第一章 政府组成…… 271
第一节 机构设置…… 271
第二节 领导班子…… 272
第二章 施政纪要…… 274
第一节 第十二届县人民政府任期…… 274
第二节 第十三届县人民政府任期…… 274
第三节 第十四届县人民政府任期…… 275
第四节 第十五届县人民政府任期…… 276
第五节 重要政务活动…… 276
第六节 重点工程…… 277
第三章 民政…… 278
第一节 赈灾救济…… 279
第二节 拥军优属…… 280
第三节 社会福利…… 282
第四节 民主建政…… 283
第五节 社会事务管理…… 284
第四章 人事劳动…… 285
第一节 机构编制…… 285
第二节 人事…… 286
第三节 劳动…… 287
第四节 社会保障…… 288
第五章 移民…… 290
第一节 基础设施建设…… 290
第二节 扶持发展…… 291

第六章 扶贫…… 292
第一节 信贷扶贫…… 293
第二节 社会扶贫…… 293
第三节 科技扶贫…… 293
第四节 扶贫搬迁…… 293
第五节 重点村建设…… 293
第七章 信访…… 294
第一节 信访制度…… 294
第二节 信访受理…… 294
第三节 信访办理…… 294

第十三篇 审判 检察

第一章 审判…… 297
第一节 刑事审判…… 297
第二节 民事审判…… 297
第三节 经济审判…… 298
第四节 行政审判…… 298
第五节 告诉申诉…… 299
第六节 案件执行…… 299
第七节 审判监督…… 300
第二章 检察…… 300
第一节 刑事检察…… 301
第二节 经济检察…… 302
第三节 法纪检察…… 304
第四节 看守所检察…… 304
第五节 控告申诉检察…… 305
第六节 民事行政检察…… 305

第十四篇 政协大荔县委员会

第一章 机构及领导成员…… 309
第一节 机构…… 309
第二节 主席 副主席…… 309
第二章 全体委员会议…… 310
第一节 政协大荔县第八届委员会…… 310
第二节 政协大荔县第九届委员会…… 311
第三节 政协大荔县第十届委员会…… 312
第四节 政协大荔县第十一届委员会…… 312
第三章 政协工作…… 313
第一节 协商监督…… 313
第二节 调研视察…… 313
第三节 委员提案…… 314
第四节 文史资料征编…… 314
第五节 乡镇政协学习组…… 314

第十五篇 民主党派 人民团体

第一章 民主党派…… 319
第一节 民革大荔总支部委员会… 319
第二节 民盟大荔总支部委员会… 319
第三节 民建大荔支部委员会…… 320
第二章 人民团体…… 321
第一节 大荔县总工会…… 321
第二节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大荔县委员会…… 322

第三节 大荔县妇女联合会…… 323
第四节 大荔县科学技术协会…… 325
第五节 大荔县残疾人联合会…… 326
第六节 大荔县工商业联合会…… 327

第十六篇 公安 司法行政

第一章 公安…… 331
第一节 治安管理…… 331
第二节 刑事侦察…… 333
第三节 经济侦查…… 334
第四节 经济文化保卫…… 335
第五节 计算机网络安全监察…… 335
第六节 户政管理…… 336
第七节 消防管理…… 337
第八节 看守所管理…… 338
第九节 “110”报警服务 …… 338
第二章 司法行政…… 339
第一节 普法宣传…… 339
第二节 人民调解…… 339
第三节 律师事务…… 340
第四节 公证工作…… 340
第五节 法律服务…… 340

第十七篇 军 事

第一章 军事组织…… 345
第一节 大荔县人民武装部…… 345
第二节 驻荔部队…… 345
第三节 基层人民武装部…… 346
第二章 民兵…… 346
第一节 民兵组织…… 347
第二节 军事训练…… 347
第三章 兵役…… 347
第一节 义务兵征集…… 347
第二节 预备役兵员储备…… 348
第四章 国防教育 人民防空…… 349
第一节 国防动员和教育…… 349
第二节 人民防空…… 350
第五章 拥政爱民…… 351
第一节 爱民活动…… 351
第二节 抢险救灾…… 351

第十八篇 科技教育

第一章 科技…… 355
第一节 管理机构…… 355
第二节 科技体系…… 355
第三节 科技工作…… 356
第四节 科技成果…… 361
第五节 气象观测…… 362
第六节 地震监测…… 363
第二章 教育…… 364
第一节 基础教育…… 364
第二节 职业教育…… 370
第三节 成人教育…… 373
第四节 民办教育…… 375
第五节 教学研究…… 376
第六节 教师…… 378
第七节 学校基础建设…… 379
第八节 招生…… 380

第九节 素质教育…… 381

第十九篇 文体旅游

第一章 文化…… 385
第一节 文化设施…… 385
第二节 文化活动…… 386
第三节 民间工艺…… 387
第四节 图书…… 388
第五节 影像…… 389
第六节 文化单位…… 390
第七节 文化社团…… 391
第八节 文化市场管理…… 392
第二章 文学艺术…… 392
第一节 文艺创作…… 392
第二节 艺文文献…… 395
第三章 文物…… 421
第一节 可移动文物…… 421
第二节 不可移动文物…… 428
第三节 文物保护…… 430
第四章 旅游…… 432
第一节 旅游景点…… 432
第二节 旅游线路…… 434
第三节 旅游设施…… 434
第四节 旅游宣传与管理…… 434
第五章 体育…… 435
第一节 群众体育…… 435
第二节 体育竞赛…… 436
第三节 体育设施…… 437
第四节 体育彩票…… 437

第二十篇 新闻 档案 地方志

第一章 新闻…… 441
第一节 新闻机构…… 441
第二节 新闻媒体简介…… 441
第三节 新闻成果…… 442
第二章 档案…… 444
第一节 馆藏档案资料…… 444
第二节 档案管理与利用…… 446
第三章 地方志…… 447
第一节 县志编纂…… 447
第二节 乡村志 专业志编纂…… 447
第三节 年鉴编纂…… 449

第二十一篇 卫生医药

第一章 医疗单位…… 453
第一节 县级医疗单位…… 453
第二节 乡村卫生院（室）…… 455
第三节 其他医疗单位…… 456
第二章 医疗管理…… 457
第一节 队伍建设…… 457
第二节 设施建设…… 458
第三节 医政管理…… 458
第三章 卫生防疫…… 459
第一节 爱国卫生运动…… 459
第二节 计划免疫…… 460
第三节 地方病 传染病防治…… 460

第四章 妇幼保健…… 461
第一节 妇女保健…… 461
第二节 儿童保健…… 461
第五章 医药…… 462
第一节 中药材…… 462
第二节 自产药品制剂…… 462
第三节 药品经营与管理…… 463

第二十二篇 人 物

第一章 人物传…… 467
第二章 人物录…… 481
第三章 人物表…… 510

第二十三篇 社 会

第一章 人民生活…… 519
第一节 经济收入…… 519
第二节 消费结构…… 520
第三节 生活质量…… 521
第二章 宗教…… 523
第一节 佛教…… 523
第二节 基督教…… 523
第三节 天主教…… 523
第四节 伊斯兰教…… 524
第三章 社会习俗…… 524
第一节 生活习俗…… 524
第二节 婚嫁习俗…… 524
第三节 生子习俗…… 526
第四节 祝寿习俗…… 526
第五节 丧葬习俗…… 527
第六节 其他习俗…… 527
第七节 禁忌…… 528
第四章 社会新风…… 528
第一节 尊老爱幼…… 529
第二节 敬老养老…… 529
第三节 敢为人先…… 530
第四节 捐资助学…… 530
第五节 文明殡葬…… 530
第六节 追求健康…… 531
第五章 语言…… 531
第一节 方言…… 531
第二节 歇后语…… 536
第三节 谚语…… 537
第四节 民谣…… 539
第五节 手机短信…… 541

第二十四篇 专 记

旧城改造始末…… 547
企业产权制度改革…… 551
平沙造田事略…… 554
大荔瓜果菜博览会…… 556
供销合作社社员股金风波…… 558
王光美在大荔…… 560

附 录

《大荔县志》（1994版）勘误…… 565　　文献辑存…… 568

索 引

后 语

总 述

大荔，枕河望岳，扼东秦而守西京，为历代畿辅重地。

大荔古称同州，位于黄河中游、关中平原东部，素有“三秦通衢、三辅重镇”之称。东临黄河与山西省永济市相望，南界渭河与潼关县、华阴市、华县相邻，西与临渭区、蒲城县接壤，北与澄城县、合阳县毗连，界于东经109°43′～110°19′、北纬34°43′～35°02′之间，国土总面积1776.3平方千米。2005年，大荔县辖13镇、13乡，415个村民委员会，10个居民委员会，总人口70.23万人，是渭南市第一面积大县、第三人口大县。

这里山河壮丽，洛河蜿蜒，渭水在南，东濒黄河，北依镰山，平川碧野、绵延沙苑、三河滩地、黄土台原装扮起多姿多彩的大荔。属暖温带半干旱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光照充足，年平均气温13.5℃，日照2404.4小时，降水量487.8毫米。境内黄、渭、洛三河汇流，河流年平均径流量404.93亿立方米，优质天然大荔矿泉水医饮兼用。境内有野生动物300多种，植物2000多种。地势平坦，物产丰富，栽培植物以小麦、棉花、瓜菜、豆类为主，黄花菜、西瓜、红枣、花生（“1008”）久负盛名，设施农业、畜牧业、果业形成规模，被命名为中国枣乡、全国食品工业强县、全国优质果品基地重点县、全国文化先进县，是全国粮食生产基地县、全国优质棉生产基地县、西北地区最大的反季节绿色瓜果菜生产基地，国家六部委批准设立的“陕西渭南国家农业科技园大荔核心区”。地灵人杰，是隋文帝杨坚、清“救时宰相”阎敬铭、辛亥革命元老张奚若、“铁人”王进喜、速算大师史丰收等名人的故里。

1990～2005年，在中共大荔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大荔县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改革开放，科学发展，不断取得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和政治文明建设的新胜利。2005年，实现国内生产总值26.96亿元（第一产业9.97亿元，第二产业4.29亿元，第三产业12.7亿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2156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5158元，政治稳定，社会和谐，人民幸福。

农业突飞猛进。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加强，农业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全国优质棉基地县、全国商品渔业基地县、陕西省粮食基地县建设进一步巩固提高。突出发展特色农业，棉、菜、果、畜规模效益不断攀升。2005年，棉花2.64万公顷，总产量2.54万吨，总产值3.4亿元；设施农业8000公顷，总产量25万吨，总产值3.1亿元；果业1.43万公

顷，总产量21万吨，总产值3.9亿元；大家畜存栏8.35万头，猪羊存栏25.98万头（只），总产值3.3亿元。全县林木覆盖率26%，获全国绿化先进县称号。红枣2.71万公顷，被国家林业局命名为“中国枣乡”。实施综合开发，农业抵御自然灾害能力增强，农业机械化水平显著提高。

工业发展加快。国营、集体企业通过产权制度改革逐步让出市场主体地位，民营企业异军突起，成为工业经济发展的主力军。陕西渭南国家农业科技园大荔核心区的成立，进一步促进和带动了大荔工业经济的发展。2005年，全县工业企业3915户（其中，民营企业3416户），工业总产值11.38亿元。食品工业由酿造、糕点制作向饮品、土特产加工过渡，由手工作坊式生产向机械化生产转变，工业年产值2.2亿元，获全国食品工业强县称号；粮油工业规模扩张、产值飙升，全县53户粮油工业企业实现产值4.86亿元，8户企业产值突破千万元；棉纺工业快速发展，国有、民营企业共存，省属、县办、个体经营形成市场化竞争，拥有纱锭7.97万枚，年总产值1.26亿元。

商贸空前活跃。商业由计划管理逐步放开，个体私营商贸高速发展，形成了多渠道、宽领域、开放式、内外贸结合的大流通格局。县城经过大规模改造，专业市场和综合市场数量剧增，同州农产品批发市场、马家巷日杂副食批零市场、花城路生产资料专业市场、同乐商城成为区域性商品集散地。乡镇集贸市场交易活跃，建立乡村物流分中心60多个。市场供应品类齐全、数量充足，方便灵活、人心舒畅的良好环境激发了群众的购物热情。2005年，全县商品消费总额11.79亿元。1.22万户私营、个体企业从事服务业，吃、穿、住、行、娱等门类飞跃发展，城乡居民物质文化生活需求得到基本满足。

城乡面貌日新月异。大荔县城历经五年改造，旧貌换新颜，四条大街宽畅明亮，道路笔直平展，邻街新楼高矗。同州广场等公共休闲娱乐场所相继建成，城区持续绿化、亮化、美化，人居环境不断改善。城区面积9.8平方千米，人口13万，繁荣、文明、卫生的新县城初具规模。乡村学校、医院、商业网点密布，农民建新房、购新车热潮此起彼伏。县级道路总里程210.9千米，全县88.9%的行政村通公路，在渭南市率先实现乡乡通沥青路。境内供电、供水普及率及通信网络覆盖率达100%，全县固定电话突破10万部，拥有手机12万部，群众生活节奏逐步加快。

社会事业欣欣向荣。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科技工作者面向经济建设，积极进行科技创新，79个科研成果获市以上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额达到35%。公办教育稳步壮大，民办教育迅速发展，初步形成公办、民办、个体相互融合，共同发展的办学格局。实现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强化职业教育、成人教育，素质教育成果丰硕。2005年，全县有中级师范学校1所，中小学399所，在校学生11万人。大荔文化艺术积淀深厚、源远流长、绚丽多彩，是国家文化部命名的全国文化先进县。境内有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2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3处。同州梆子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面花、花苦鼓、同朝皮影等入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书法、绘画、摄影、文学创作活跃，涌现出一批佳作精品。农村文化、社团文化、群众文化活动丰富多彩，文化娱乐市场空前繁荣。建设县调频广播电台和乡镇放大站，建立大荔电视台，有线电视人口覆盖率达90%。群众性体育活动蓬勃开展，全民健身渐成风气。大荔代表队，六人三次夺得全国、省级比赛金牌（第一名），获陕西

省体育先进县称号。卫生事业在改革中奋进，办医格局国有、集体、个体共存。医疗条件不断改善，技术水平普遍提高，实现了人人享有初级卫生保健的目标。有效控制人口增长，获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称号。

人民生活富裕安康。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和社会救助体系基本建立，6110户、2.23万人享受到最低生活保障。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工资年均增长27.58%，企业职工工资年均增长10.73%，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加88元。2005年，城镇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为35.2%，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为40.7%，城乡居民储蓄余额为24.44亿元。城乡居民不满足于温饱，追求时尚健康成为普遍的生活理念。

推进执政党建设。中共大荔县委进一步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成效显著，党的执政能力进一步提高。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得到坚持和完善，民主党派积极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合作共事机制得到巩固和增强。人民政协的作用充分发挥。全县各党派、各团体、各民族、各阶层团结一致，共谋发展。

加强民主法治。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县乡两级人大忠实履行人民赋予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职权。基层民主不断扩大，村民直接选举产生村民委员会。广泛推行村务公开，村民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意识及监督能力与日俱增。

提高全民素质。普法教育扎实推进，依法行政、依法办事、依法维护合法权益成为社会风尚。深入开展“学雷锋，树新风”活动，在全省率先开展理论、法律、政策、科技、文化、卫生“六下乡”活动，创建全国青年文明号1个、省级文明单位13个、市级文明单位（村）41个。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蔚然成气。

1990～2005年的16年，是改革开放的16年，是经济社会飞跃发展的16年，也是人民生活显著改善的16年。大荔县取得前所未有的辉煌业绩，积累了成功的经验，形成了科学发展的有利条件。横向比较，县域经济发展速度还比较缓慢，发展质量还不高，特别是工业总量偏小、运行水平偏低、经济效益偏差的根本问题还没有解决，制约和影响整体推进与全面提高。进入新的历史时期，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审时度势，唱响“工业强县”主旋律，建设工业园区、招引域外企业、培植主导产业，强工促农、加快发展的良好氛围已经形成。

昨日大荔，民族融合，农牧发达，曾经辉煌！

今日大荔，社会昌盛，工贸活跃，奠定辉煌！

明日大荔，政通人和，百业鼎兴，更加辉煌！

大事记

1990年

3月8日　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习仲勋为大荔县档案馆题写馆名。5月1日，大荔县档案馆大楼投入使用。

4月5日　大荔县人民政府与台湾商人张永旺在段家乡育红村合资组建“陕西永旺食品有限公司”，这是县域第一家合资企业。

5月8日　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确立“发展商品型农业、加工型工业、外向型商贸，依托农业办工业，搞活流通促农业”经济发展指导思想。

7月6～20日　国家水利部移民办主任赵人镶率国家水利部专家组在荔视察。

7月22日　东雷抽黄灌溉续建工程开工典礼在汉村隧洞现场举行。省长白清才为开工仪式剪彩。该工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陕西省水利建设投资最大的项目，总投资5亿元，总灌溉面积可达400万亩。

8月25日　大荔县城关税务所被国家税务总局授予“全国税务系统文明税务所”称号。

10月18日　大荔县文化馆被国家文化部评为“全国先进文化馆”。

10月11日　大荔县棉纺织厂建成投产。

11月18日　大（荔）华（阴）公路（省道202线）沥青碎石路面竣工，全线正式通车。

12月13日　大荔县被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授予1990年度“全国保险先进县”称号。

12月25日　大荔县棉浆纸厂建成投产。

12月30日　大荔县被国家农业部评为“先进优质棉基地县”。

年内　开始围绕农田水利、防汛保安、人畜饮水和道路建设组织实施“以工代赈”（政府投资建设基础设施工程，受赈济者参加工程建设获得劳务报酬，以此取代直接救济的一种扶持政策）项目。大荔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被国务院企业管理指导委员会、国务院生产委员会命名为国家二级企业。

1991年

1月1日　大荔县电力局被西北电业管理局移交给陕西省农电局经营管理。

1月19日 副省长王双锡在荔视察。

2月7日 副省长孙达人在荔视察调研档案工作。

3月21日 全县首次开展转业军官和退伍军人的预备役登记。

4月1日 全县开始征收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

4月13日 第七届全国政协副主席钱正英率国家水利部专家组视察洛惠渠大荔段。

7月9日 国家农业部综合开发领导小组批准大荔县列入国家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县。

7月25日 官池镇小元村自筹资金建成县域首条村级沥青路。

8月20日 大荔县档案馆被国家档案局、人事部命名为“全国档案系统先进单位”。

10月10日 大荔县被陕西省人民政府授予“陕西省公路环境整治先进县”称号。

10月20日 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作出《关于进一步发展乡镇企业的决定》，提出发展工业以乡镇企业为主、发展乡镇企业以村办企业为主的思路。

12月20日 大荔县荣获国家农业部颁发的“七五期间渔业生产先进奖”。

年内 大荔县文化馆被国家文化部、人事部评为全国文化工作先进集体。大荔县被陕西省人民政府命名为“调整农业结构，开发拳头产品模范县”。

1992年

2月20日 大荔县人民检察院受到最高人民检察院通令嘉奖。

2月23日 大荔县电力局被国家电力工业部授予电力“三为”（为农业、为农民、为农村经济）服务达标单位。

3月15日 中央电视台“中华一绝”栏目在西寨乡西寨村录制社火抬芯子表演，10月份面向全国播出。

3月31日 国务院三峡地区经济开发办公室主任黄友若、国务院扶贫办公室顾问杨贵视察三门峡库区移民工程和移民生活。

4月1日 县内各企业拉开以“破三铁”（铁饭碗、铁交椅、铁工资）为主要内容的“三项制度”改革工作序幕。

4月20日 丰图义仓被陕西省人民政府列为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6月7日 副省长王双锡检查移民库区防汛工作。

7月25日 张下淤灌站挖潜扩灌工程开工，1996年6月竣工，共衬砌U型渠道63.4千米，修建水利工程建筑物409座。

8月13～14日 洛河暴涨，淹没农田1.55万公顷，直接经济损失8349.62万元。

年内 大荔县被国家农牧渔业部授予“全国渔业先进县”称号。大荔县被中央绿化委员会授予“全国绿化先进单位”称号。冯村乡船舍村引进山东省寿光县高效设施农业栽培技术，在全县推广后逐步发展成为支柱产业。

1993年

4月20日 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制定《大荔县农村奔小康规划》，宏观提出农村奔小康的目标、思路和措施。

5月1日 大荔县邮电局开通BP机无线寻呼业务。

10月13日 大荔中学被国家教育部授予“全国中学贯彻《学校体育工作条例》优秀学校”称号。

12月1日 中国人民银行大荔县支行成立。

年内 大荔县文化馆被国家文化部命名为“全国标准文化馆”。

1994年

1月1日 全县推行新税制改革，增值税成为征收的主体税种。

3月22日 大荔县电信局117天气预报、121报时、123音乐台开通。

5月26日 全县实现乡乡通沥青路。

9月25日 大荔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被中华全国供销总社授予“全国供销百强县联社”称号，位居全国第35位。

9月28日 大荔县妇幼保健院被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命名为“爱婴医院”。

10月5日 全县开始以“转换职能，提高效益”为核心进行县级机构改革，县级部门由57个减少到40个，撤销非常设机构12个，国税、地税分设。

11月23日 《大荔县志》（1994版）出版发行。

12月23日 东雷二期抽黄工程段家塬系统试水成功。同日，黄河朝邑滩灌排工程开工，于1997年建成排水、灌水系统，排水面积8873公顷，灌溉面积5340公顷。

1995年

4月5日 大荔县人民检察院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记集体一等功。

6月11日 国家水利部移民办主任李天碧视察三门峡库区移民生产生活。

6月30日 两（宜）朝（邑）公路北段和张（家）下（寨）公路改建、大（荔）蒲（城）路船舍洛河桥东引道工程竣工。

7月26日 大荔二级汽车客运站建设竣工。

7月29日 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发出《关于延长土地承包期稳定土地承包关系若干问题的通知》，农户经营的责任田在原有的耕地合同到期之后再延长30年不变。

8月17日 大荔县被中国“幸福工程——救助贫困母亲行动”（主要以贫困地区计划生育家庭的贫困母亲为救助对象，帮助她们发展家庭经济，脱贫致富。）组委会确定

为首批试点县，陕西省暨渭南市“幸福工程——救助贫困母亲行动”启动仪式在鲁安乡举行。10月13日，中国“幸福工程——救助贫困母亲行动”组委会主任王光美在鲁安乡调研并慰问贫困母亲。

10月1日　启动实施县级机构改革。

11月27日　大荔县档案馆被国家档案局、人事部评为全国档案系统先进集体。

年内　成立大荔县对外开放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以开放促开发，以开发求发展”的发展战略，当年协议引资1100万元。大荔县医院被国家卫生部授予“二级甲等医院”称号。大荔县中医院被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授予“二级甲等中医院”称号。

1996年

1月20日　黄河小北干流雨林工程上首至牛毛湾末端约7千米河段流凌堆积，淹没土地1333公顷。国家防汛抗旱指挥部副总指挥、水利部部长钮茂生，中共陕西省委书记安启元，省长程安东，中共陕西省委副书记刘荣惠、蔡竹林，副省长王双锡、潘连生先后视察指导抢险救灾工作。

2月14日　全县首次选派科技人才担任副乡（镇）长。

3月1日　大荔县人民政府作出《关于恢复和发展棉花生产的决定》。

4月15日　大荔县广播电视局MMDS发射机开始运转，10套电视节目一次发射成功，28个乡镇的53个村安装了接收器，大荔县农村无线电视开通。

5月1日　大荔县人武部收归军队建制，称“中国人民解放军陕西省大荔县人民武装部”。

5月10日　日本“魏长城遗址”考察组实地考察魏长城遗址。

7月10日16～18时　大雨、冰雹袭击双泉、朝邑、沙底、迪村等10个乡镇，农田受灾面积3333公顷，直接经济损失3500万元。

8月6日　大荔县邮电综合大楼建成。

9月2～9日　大荔县档案馆馆长孟健平作为中国县（市、区）代表出席第十三届世界档案会议，这是大荔县首次派代表出席世界级会议。

9月16日　大荔县被国务院列为全国节水增产重点县。

9月20日　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作出《关于实施万棚日光温室设施农业和大力发展红枣生产的决定》。

10月6日　大荔县被陕西省人民政府评为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县。

10月11日　全国供销合作社总社副主任马李胜在荔调研供销工作。

10月15日　大荔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被国家公安部授予“全国公安机关学习济南交警先进集体”称号。

11月29日　省长程安东在荔视察贫困移民和村台房屋建设工作。

12月27日　《大荔报》复刊。

年内　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将“综合改革兴城”战略思想提上议事日

程，制定《大荔县1996～2010年城市总体规划》。

1997年

1月25日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大荔县支行成立。

3月3日　陕西省青少年营造黄河防护林工程第八次协调会暨青少年植绿护绿行动动员会在电力大厦召开，副省长王寿森到会并讲话。

3月8日　副省长贾治邦和原第六、七届省政协副主席董继昌在荔视察黄河防汛工程和三门峡库区移民安居情况。

3月17日　大荔县被陕西省人民政府授予“体育先进县”称号。

4月21日　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作出《关于大力发展非国有经济的决定》，为进一步加快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步伐出台优惠政策。

4月23日　常务副省长贾治邦在荔调研国有小企业“双放”（放开、放活）改革工作，对国有企业改革给予肯定。

5月1日　大荔县被中国第一汽车制造集团公司评为解放汽车专用县。

6月12日　中国农工民主党中央副主席、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副主任蒋正华在荔视察“幸福工程”和计划生育工作。

6月14日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魏长城遗址因修建水利设施遭到严重破坏，大荔县人民政府明令有关单位尽快修复并严加保护。

6月30日　东雷二期抽黄工程试运行成功。

8月7～10日　由陕西省教委主办、大荔中学承办的“陕西省培养体育后备人才试点中学第五届田径运动会”在县城北大街操场举行，来自全省13所试点中学的230名运动员参加了比赛。

9月21日　大荔县选送的种公牛在陕西省首届秦川牛大赛上获冠军。

9月26日　县城西大街商业一街开工建设，拉开旧城改造一期工程序幕。

10月2日　中共陕西省委书记李建国在许庄镇调研“吨粮田”开发指挥田小麦播种情况。

10月14日　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党组书记、常务副主任白清才在荔视察供销工作。

10月20日　官池职业中学发生98人集体食物中毒事件，经查系食堂用受沙门杆菌污染的猪油炒菜所致，未造成人员伤亡。

10月31日　大荔县公安局110报警台开通运行。

11月15日　首部《大荔年鉴》出版发行。

11月18日　大荔县被陕西省人民政府授予“集资办电先进县”称号。

12月3日　大荔县交通征费稽查所被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授予“省级文明单位标兵”称号。

12月20日　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作出《关于放开搞活县属企业的决定》，为放开搞活县属企业提供政策依据。

12月27日　陕西省渭洛河下游治理工程开工典礼在洛河围堤举行。国家水利部部

长钮茂生，省长程安东、副省长王寿森参加开工奠基仪式。此工程是陕西省列入国家“九五”计划实施的唯一一项大型水利工程，由中央和地方共同投资1.95亿元兴建，按照近期和远期两个阶段实施。

年内 大荔县医院被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命名为“爱婴医院”。大荔县中医医院被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列为全国农村中医工作先进县建设单位。

1998年

1月1日 大荔县石油公司实行股份合作制改造，拉开全县国有企业改革帷幕。

3月4日 副省长赵德全在荔调研放活小企业工作，对大荔县工作覆盖面大、步子实、政策上有突破的做法给予肯定。

3月27日 中共陕西省委书记李建国、副省长王寿森在荔视察朝邑内滩排灌工程、黄河防汛工程，慰问贫困群众。

4月5～7日 全省农电管理工作会议在电力大厦召开。

4月9日 全国农电学会理事长赵双驹调研电力工作，对走集资办电之路的做法给予肯定。

5月7日 大荔县被国家文化部授予“全国文化先进县”称号。

5月4日 大荔县再就业服务中心成立，为下岗职工实现再就业提供服务。

5月9～15日 以计划生育、妇幼保健、防治寄生虫为主要内容的国际合作项目研讨会在电力大厦举行，国内外百余名专家学者与会。

5月17日 大荔县供销联社股金服务中心因挤兑停业整顿，持股群众情绪波动，出现封堵道路现象。

5月25日 大荔县人民政府发出《关于在全县建立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通知》。

6月26日 大荔县小麦标准化示范区建设项目通过国家技术监督局验收。

7月份 县城西关北冰洋冷库发生爆炸事件。

7月8日 投资224万元的大荔县运政大楼建成投入使用，建筑面积2600平方米。

7月10日 中共陕西省委书记李建国、省长程安东在荔调研防汛工作，视察移民安居试点工程。

8月28日 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发出《关于切实做好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进一步稳定和完善土地承包关系的安排意见》，规定从1998年起，统一把农户承包的责任田的承包期再延长30年不变，将“机动地”（发包方在发包土地时，预先留出的不作为承包地的少量土地，用于解决承包期内的人地矛盾问题。）严格控制在耕地总面积的5%以内。

9月15日 大荔县被陕西省人民政府授予“陕西省文化先进县”称号。

9月16日 大荔县选送的种公牛和母牛在陕西省第二届秦川牛大赛暨秦川牛开发成果展示会上获三等奖。

10月8日 旧城改造首批建设成果——县城西大街第一商业街建成开业。

10月25日 洛河下游堤防加高培厚工程启动，总长度27.1千米。

1999年

1月1日 省长程安东在荔慰问三门峡库区移民群众。

1月27日 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作出《关于大力发展非公有经济的实施意见》，为扶持发展非公有制提供政策依据。

2月4日 108国道大荔下寨至汉村段被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命名为“文明路段”。

4月1日 投资864万元的省级大型富民项目——仓西抽水站工程在韦林乡开工建设，设计灌溉面积1200公顷。

4月9日 国家林业局派员视察大荔万亩红枣林带、生态农业、黄河滩区方田林网建设。

5月13日 省长程安东、副省长王寿森在荔调研陕西农垦科教中心秦油三号油菜研发情况。

5月14日 大荔县城市公交有限责任公司成立，18辆公交车投入城区公交运营。

6月16日 范家、朝邑等五乡镇降冰雹，直接经济损失2000万元。

6月17日 大荔县便民服务应急指挥中心、大荔县富民服务科技开发中心成立。

7月15日 大荔县红枣产业化项目通过国家财政部验收。

7月22日 大荔县公安局、民政局联合发出取缔“法轮功”非法组织的公告。

8月20日 旧城改造二期工程——南北大街拓宽改造拉开帷幕。

8月24～26日 国家计划生育协会会长苗俟带领中国“幸福工程——救助贫困母亲行动”组委会评估组对鲁安乡秦川牛、梨枣项目进行评估验收。

9月5日 共青团大荔县委被共青团中央评为全国服务万村百佳团县委。

9月10日 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制定《关于抢抓西部开发机遇、积极扩大对外开放，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实施办法（暂行）》，出台一系列促进扩大对外开放、加快招商引资的优惠政策。

9月14～17日 秦晋毗邻区十二县市人大工作研讨会第十次会议在同州宾馆举行。

9月27日 大荔皮影代表团应邀赴德国萨尔布吕肯市参加中国文化周演出活动。

9月28日 投资510万元、占地1.15万平方米的同州广场建成开放。

10月5日23时54分 朝邑镇发生ML3S级地震，未造成人员财产损失。

10月22日 大荔县选送的酥梨和梨枣在“九九陕西果品国际年会”上荣获优质水果奖。

11月7日 大荔县被国家科技部授予“全国科技工作先进县”称号。

11月9日 投资130万元、建筑面积2200平方米的大荔县畜牧中心综合服务大楼建成投入使用。

11月14日 省长程安东在荔视察韦林移民商贸小区建设。

12月9日 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副主任赵炳礼在荔调研计划生育工作。

2000年

1月23日 大荔县摄影协会成立。

2月3日 大荔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被国家公安部记集体一等功。

2月21日 大荔县关于建设“陕西省黄河小北干流大荔高科技绿色产业示范区十五年总体规划”的申请被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中国投资促进办事处批准。

3月12日 陕西省“保护母亲河示范基地”在官池镇举行揭碑仪式，千名青年在沙苑种下“世纪树”。

4月3日 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作出《关于大力发展四大产业的决定》。

4月9日 大荔县与江苏省阜宁县、浙江省连江县结为友好县。

5月15日 大荔县被陕西省教委评为“陕西省普及实验教学县”。

5月23日 世界银行养殖专家在段家乡育红矿泉水水源地考察利用矿泉水发展名优鱼苗项目。

6月14日 东雷二期抽黄续建项目洛河渡槽、汉村隧道工程通过省级验收。

6月16日17时30分 特大冰雹袭击范家、华原等5乡镇35个村，受灾人口4.2万人，农田受灾面积8800公顷，直接经济损失2135万元。

6月19日 国家计生委主任张维庆在荔调研计划生育工作。

8月1日 投资700万元的洛惠渠干渠扩建工程开工，土泥方总量11.39万立方米。

8月22日 陕西省秋季农业工作会议在黄河宾馆召开，副省长王寿森及全省各地（市）、县领导240人参加会议。会议组织参观了枣粮、红枣、秦川牛、塑棚设施农业等示范点，大荔县就农业产业结构调整介绍了经验。

8月30日 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全国妇联主席彭珮云在荔调研婆合乡畅家村、城关镇云棋小学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妇女工作。

9月11日 大荔县计划生育局被国家计生委授予“全国县级计划生育‘三为主’先进单位”称号。

9月13日 常务副省长贾治邦在荔视察西寨、石槽农业示范基地建设。

11月1日 投资360万元、建筑面积4608平方米的大荔县社会福利大楼建成投入使用。

11月30日 大荔县被国家农业部批准为秸秆养牛示范县。

年内 投资2600万元、占地5.33公顷的同州农产品批发市场建成开业。大荔县被全国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民政部授予“爱心献功臣先进县”称号。

2001年

1月3日 省长程安东在荔视察渭河堤坝、移民安居和盐碱滩地改造工程。

1月9日 中共大荔县委在县人民剧院召开全县农村“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教育动员大会，副省长王寿森参加会议。

2月上旬 陕西省考古研究所、大荔县文化管理服务中心、八鱼乡八鱼村联合对八鱼石墓群进行抢救性挖掘，发现石质墓葬五座。

2月13日 国务院打假督察组在荔检查指导棉花打假和市场管理工作。

3月2日 副省长王寿森在婆合乡畅家村调研“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开展情况。

3月3日 陕西省水利及防汛工作会议在黄河宾馆召开，大荔县荣获“全省水利振兴杯竞赛活动优胜单位”称号。

3月21～23日 陕西省首次种畜禽管理会议在黄河宾馆召开，全省各地市及20个秦川牛产业开发基地县的领导与会，共同讨论了加强种畜禽管理的对策和措施。

3月22日 陕西省暨渭南市妇联组织的“科技大篷车”在婆合乡畅家村宣讲农业技术。

4月30日～5月2日 大荔县人民政府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联合主办的“陕西·大荔县首届瓜果节”在同州广场举行，会期签订招商引资项目8个，协议引资1.81亿元。

7月8日 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国民主促进会第十届中央主席许嘉璐在西寨乡西池村、埝桥乡北黄村、婆合乡畅家村视察“三农”工作。

8月1日 爱家超市开业，这是县域开办的第一家超级市场。

8月14日 副省长王寿森在荔调研“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

10月5日 大荔冬枣、红地球葡萄、中华寿桃在“2001·陕西果品国际年会”上被评为优质水果。

10月18日 中共陕西省委常委、省政法委书记赵正永在荔调研政法工作。

11月10日 大荔县蝗灾应急防治站、同州农产品批发市场、棉花高产高效实验区、秦川牛养殖示范现场项目得到国家农业部批准，总投资500万元。

11月22日 大荔县红十字会成立。

年内 大荔县被国家林业局命名为“中国枣乡”。

2002年

2月4日 大荔县被国家科技部授予“1999～2000年度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称号。

2月5日 省委副书记艾丕善在荔视察英考驼鸟繁育中心，慰问贫困群众。

2月6日 省级重点项目——陕西大荔国家粮食储备库工程在段家乡开工建设。

4月26日 第九届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枢机、副省长陈宗兴、省扶贫基金会会长王双锡在荔为黄河生态牡丹影视基地奠基。

4月26～28日 由渭南市人民政府、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主办，大荔县人民政府承办的“2002中国·大荔瓜果节”在同州农产品批发市场举行，会期签订招商引资项目48个，协议引资2.89亿元。

5月5日 国家科技部、农业部、水利部、林业局、中国科学院、中国农业银行批准建设陕西渭南国家农业科技产业园大荔核心区。

5月10日 全县农村税费改革试点工作启动。

6月14日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贾治邦在荔视察防汛工作。

6月24日 九亿网农村卫生科技站暨农村妇女科技指导站开通仪式在埝桥乡举行。

7月14日 中共陕西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马中平率中共中央党校青年领导干部进修班西部开发调研组在荔调研驼鸟繁育、梨枣种植项目。

8月16日 以解决机构设置不合理为重点的县乡机构改革工作全面结束，全县党政机构由35个精简为33个，直属机构由25个精简为8个，县级党政群团不再使用事业编制，撤消7个乡。

9月1日 大荔县质量技术监督局被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总局授予“全国质量技术监督执法打假先进集体”称号。

9月12日 中共陕西省委副书记袁纯清在荔调研冬枣、设施农业、养牛小区项目。

12月1日 大荔县名特优绿色产品展销中心在上海开业，开创陕西省县级政府在上海设立展销窗口先河。

12月16日 大荔县被中国食品工业协会授予“2001～2002全国食品工业强县”称号。

2003年

1～6月 全县严防非典型肺炎（简称非典）疫情，设立出入境消毒点9个，昼夜对过境车辆进行免费消毒，确保了一方净土。

8月12日 大荔县被陕西省人民政府授予“2002～2003年度陕西省食品工业强县”称号。

8月下旬至10月上旬 渭河流域发生大洪水，全县受灾人口33.9万人，倒塌房屋4.15万间，农田受灾面积4.61万公顷，直接经济损失4.23亿元。

11月30日 羌（白）八（鱼）供水工程竣工，受益3.1万人。

2004年

1月22日 大荔县城关镇初级中学、城关镇云棋小学、县实验幼儿园被陕西省人民政府分别命名为陕西省示范初中、陕西省示范小学、陕西省示范幼儿园。

3月7日 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发出《关于印发大荔县“工业强县”发展规划（2003～2020）的通知》。

4月15日 大荔县被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命名为全省环保先进县、全省计划生育综合服务先进县。

4月26～28日 由渭南市人民政府和陕西省农业厅、科技厅、商务厅、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主办，大荔县人民政府承办的“第三届中国·大荔瓜果菜博览会”在同州农产品批发市场举行，会期签订招商引资项目15个，协议引资3.35亿元。冯村黄瓜、羌白西瓜、双泉哈密瓜被省农业厅认定为无公害农产品。

8月17日 由中国国际减灾委员会、国家民政部、陕西省人民政府主办，陕西省民政厅、渭南市人民政府、大荔县人民政府承办的黄河洪水灾害应急救助演练在赵渡乡

新市村与朝邑镇朝邑村之间进行，这是国家在黄河流域举行的首次洪水灾害应急救助演练。沿黄3个乡镇和2个农场共29个村的9757户、4万名群众参加演练活动，动用各类车辆75辆，中央电视台现场新闻直播。

9月1日　陕西省县市公安机关“三台合一”（三台：110、119、112）试点工作会议在黄河宾馆召开。

12月26日　大荔县被国家计生委命名为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

2005年

1月9日　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在北京晋阳双来饭庄举行首届大荔籍在京人士联谊会。

3月5日　扩建、美化西大壕荔北战役烈士陵园，建成荔北战役烈士纪念碑和展厅。

4月26～28日　由渭南市人民政府和陕西省农业厅、科技厅、商务厅、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主办，大荔县人民政府承办，渭南市所辖10个县（市、区）协办的“第四届中国·大荔瓜果菜博览会暨渭南市建市十周年农业成果博览会”在同州农产品批发市场举行，会期签订招商引资项目26个，协议引资13.1亿元。

5月31日20时39分　县域遭受冰雹、暴雨袭击，瞬间最大风速25.4米/秒（11级），农田受灾面积2800公顷，直接经济损失1328万元。

10月上旬　持续强降雨引发渭河流域洪灾，淹没农田1.25万公顷，受灾人口10.5万人，直接经济损失1.38亿元。

12月19日　国家粮食局局长聂振邦在荔调研安全储粮工作。

12月下旬　农业税全部取消，开始实行退耕还林、粮食直补和教育“两免一补”（免杂费、贫困生免课本费、补助寄宿生生活费）政策。

第一篇　建置人口

大荔建置人口变化频繁。北魏太和十一年（487），迁设华州治于李润堡。西魏大统六年（540），设朝邑县。西魏恭帝元年（554），置同州。至明嘉靖年间（1522～1566），县域内总人口105613人。清雍正十三年（1735），升同州为同州府，附郭设大荔县。民国十八年（1929），置平民县。民国二十八年（1939），设陕西省第八行政督察区专员公署。民国三十八年（1949），县域内总人口216722人。1990年，全县总人口654827人。2005年，辖13乡、13镇，415个行政村，2312个村民小组，全县总人口702292人。

第一章　建置区划

第一节　地理位置

大荔县位于黄河、渭河、洛河交汇地区，为关中平原东部最开阔地带。东濒黄河与山西省永济市相望，南界渭河与潼关县、华阴市、华县相邻，西与临渭区、蒲城县接壤，北沿铁镰山与澄城县、合阳县毗邻。东西最长42.5千米，南北最宽39千米，国土总面积1776.3平方千米。

县境内有省界1条，县界7条。

省界

陕西省东界与山西省西界。以黄河小北干流工程控导中心线为省分界线，境内流长47.65千米。

县界

东南与潼关县分界。接壤乡镇为赵渡乡和潼关县高桥乡，分界线长17千米。

南与华阴市分界。接壤乡镇为官池镇、韦林镇和华阴市华西镇、五合乡，分界线长35千米。

西南与华县分界。接壤乡镇为张家乡、苏村乡和华县下庙镇、毕家乡，分界线长41千米。

西与临渭区分界。接壤乡镇为张家乡、下寨镇、羌白镇和临渭区孝义镇、交斜镇、官路镇，分界线长31千米。

西北与蒲城县分界。接壤乡镇为段家乡、冯村镇、羌白镇和蒲城县永丰镇、平路庙乡、龙阳镇、龙池乡、分界线长52千米。

北与澄城县分界，接壤乡镇为高明镇、双泉镇、许庄镇和澄城县寺前镇、业善乡、韦庄镇，分界线长35千米。

东北与合阳县分界。接攘乡镇为范家镇、高明镇和合阳县马家庄乡、路井镇，分界线长31千米。

大荔县城东北距首都北京1090千米，西南距省会西安122千米。

第二节 行政区划

左冯翊、冯翊郡、冯翊县 西汉太初元年（前104），改左内史为左冯翊。东汉建安五年（200），左冯翊治由高陵县迁临晋县（今大荔），郡、县同治一城，隶雍州，辖临晋县、郃阳县（今合阳县）、粟邑县、衙县、夏阳县。三国黄初元年（220），左冯翊改为冯翊郡，郡治设临晋县，辖九县（临晋、莲芍、郃阳、夏阳、粟邑、重泉、频阳、下邽、池阳）一护军（抚夷护军）。北魏太和十一年（487），废冯翊郡。隋大业三年（607），改同州为冯翊郡，改武乡县为冯翊县，冯翊郡辖八县（冯翊、朝邑、下邽、蒲城、白水、澄城、郃阳、韩城）。唐武德元年（618），废冯翊郡。唐天宝元年（742），复置冯翊郡。唐乾元元年（758），废冯翊郡制。元至元六年（1269），废冯翊县制。

同州、同州府 西魏恭帝元年（554），改华州为同州，史载“九穴同流，同州所繇得名也”，附郭设武乡县（今大荔县），属关内道，辖两郡（澄城郡、武乡郡）八县（澄城、五泉、三门、宫城、朝邑、武乡、郃阳、夏阳）。隋开皇三年，实行州、县制，同州辖九县（武乡、朝邑、莲芍、下邽、蒲城、白水、澄城、郃阳、夏阳）。隋大业三年（607），废同州。唐武德元年（618），复置同州。唐武德九年（626），同州辖九县（冯翊、临沮、朝邑、河滨、澄城、长宁、蒲城、白水、下邽）一监（沙苑监）。唐天宝元年（742），废同州。唐乾元元年（758），复置同州。清雍正三年（1725），同州升直隶州。雍正十三年（1735），同州升为同州府，附郭设大荔县，县府和州府同处一城，辖一州（华州）一厅（潼关厅）八县（大荔、朝邑、郃阳、韩城、澄城、蒲城、白水、华阴）。中华民国二年（1913），废同州府制。

陕西省第八行政督察区专员公署、陕甘宁边区政府大荔分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 中华民国二十八年（1939），设陕西省第八行政督察区专员公署于大荔县城，辖12县（大荔、朝邑、平民、郃阳、韩城、澄城、蒲城、白水、渭南、华县、华阴、潼关）。中华民国三十八年（1949）3月，陕甘宁边区政府大荔分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迁驻大荔县城，辖八县（大荔、朝邑、平民、郃阳、韩城、澄城、蒲城、白水）。

大荔县 晋武帝太熙元年（290），改临晋县为大荔县，因境内曾有大荔戎族而得名。晋义熙十二年（416），复名临晋县，隶冯翊郡。清雍正十三年（1735），复置大荔县。清乾隆三十四年（1769），辖22屯、10营、12寨。清光绪二年（1876），辖42保、319甲、325个自然村（城镇）。中华民国十八年（1929），辖10区。中华民国二十二年（1933），辖5个区公所、20个联保处、175保、1577里。中华民国二十八年（1939），辖11个乡公所、68保、1473里。中华民国三十四年至三十八年（1945～1949），辖10乡、68保、1城1镇、351个自然村。1958年，朝邑县并入大荔县，大荔县划为14个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设25个生产管理区，辖389个生产大队、1331个生产队。1990年，全县设7镇、26乡、413个村民委员会、8个居民委员会、625个自然村。1996年，羌白镇新桥村划出赵家湾村。1997年，婆合乡平原村划分为东平原村、西平原村。2000年5月，经陕西省民政厅批准，撤销高明乡、双泉乡、冯村乡、下

寨乡、韦林乡，设立高明镇、双泉镇、冯村镇、下寨镇、韦林镇。2001年1月，经渭南市人民政府批准，东七乡、婆合乡并入城关镇，镇政府驻地北关村。汉村乡并入许庄镇，镇政府驻地许庄村。华原乡与范家乡合并成立范家镇、镇政府驻地范家村。鲁安乡并入平民乡，乡政府驻地平民村。雨林乡并入赵渡乡，乡政府驻地赵东村。迪村乡并入韦林镇，镇政府驻地会龙村。2004年4月，重新划分县城居民社区，设立东大、西大、南大、北大、东郊、西郊、北郊、十三厂社区，组织机构名称定为××社区居民委员会。2005年，全县设13镇、13乡、415个村民委员会、10个居民委员会。

朝邑县　西魏大统六年（540），南五泉县改名朝邑县，因西靠朝坂而得名，辖境约为今朝邑镇、安仁镇、两宜镇、双泉镇、高明镇、范家镇、韦林镇和户家乡、步昌乡、伯士乡、沙底乡、西寨乡、赵渡乡。明隆庆年间（1567—1572），辖3乡、34里。清顺治十五年（1658），辖3运、36里。清光绪十六年（1890），辖33里、10屯、10营。中华民国十八年（1929），辖6区。中华民国二十二年（1933），辖4个区公所、14个联保处、127保、1499里。中华民国二十八年（1939），辖12个乡公所、86保、1709里。中华民国三十四年至三十八年（1945—1949），辖11乡、86保、1城7镇、243个自然村。1950年5月，平民县并入朝邑县，朝邑县辖8个区公所、73个乡（含1街）人民政府、356个行政村。1958年12月，朝邑县并入大荔县，废朝邑县制。

平民县　中华民国十八年（1929），冯玉祥在陕西主政，鉴于黄河河道在小北干流东西两岸间游荡迁徙不定，东岸涸出大片陕西省所属的滩地，遂组织建立一新县，命名为“平民县”，治所设于黄河东岸大庆关（今山西省永济市蒲州镇）境内。中华民国二十二年（1933），辖5个联保处、38保、270里。中华民国二十四年（1935），黄河东滚冲毁大庆关，平民县治所迁至黄河西岸堤浒村东。中华民国二十八年（1939），辖5个乡公所、26保、404里。中华民国三十四年至三十八年（1945—1949），辖5乡、31保、1城、73个自然村。1950年5月，平民县并入朝邑县，废平民县制。

镇

城关镇　辖东郊社区、北郊社区、西郊社区、东大社区、南大社区、西大社区、北大社区、十三厂社区8个居民委员会。辖北关村、爹巷村、云棋村、红楼村、太平村、屈家村、西关村、仁厚里村、长安屯村、畅家村、邓营村、邓庄村、东婆合村、高八村、凌草村、秦豫村、泰山村、王寨村、西婆合村、埝头村、东平原村、西平原村、东长村、东城南村、东七村、谷多村、观音渡村、南七村、荣华村、三中村、西长村、西城南村、西七村、下庙村、中刘村、埝城村36个村民委员会。

许庄镇　辖许庄村、小壕村、西小坡村、周家村、黄家村、柳池村、下吕村、叶家村、上吕村、张家党村、王家党村、冯家党村、曹柳村、八岔村、东汉村、坡底村、西汉村、西渠头村、尧头村、义井村、中汉村21个村民委员会。

朝邑镇　辖朝邑社区居民委员会，辖朝邑村、大一村、大寨村、北寨村、连家村、东堤村、西堤村、官庄村、南午村、民主村、新关村、广济村、六合村、紫阳村、王玉村15个村民委员会。

安仁镇 辖安一村、安二村、安三村、东营村、新华村、石铁村、龙门村、黄都村、殷官村、三营村、新义村、上阿石村、下阿石村、顾贤村、均庄村、永安村、上秦村、下秦村、西太平村、东太平村、通润村、小荀村22个村民委员会。

两宜镇 辖两一村、两二村、丰润村、南健村、北键村、李旗营村、定城村、仁合村、东太夫村、太夫雷村、西太夫村、郭明村、寄楼村、南贝村、北贝村、周家寨村、北社村17个村民委员会。

羌白镇 辖羌白社区居民委员会，辖羌东村、羌西村、赵家湾村、新桥村、布头村、留村村、白村村、梁家村、户军村、寺前村、明水村、焦家村、太丰村、南德村、姚旗寨村、石碑村、小寨村17个村民委员会。

官池镇 辖官池村、帖家村、沙里村、北丁村、中草村、小元村、西阳村、北阳村、东阳村、拜家村10个村民委员会。

高明镇 辖西高明村、北白池村、北刘村、曹家洼村、东白池村、东高城村、东高明村、葫芦庄村、李家洼村、龙泉村、南刘村、平罗党村、平罗雷村、平罗朱村、洼底村、王彦常村、王彦雷村、王彦任村、王彦王村、西白池村、西高城村、西张村22个村委员会。

双泉镇 辖双一村、双二村、西庄村、仁义村、西一村、西二村、东一村、东二村、恩施村、北石铁村、南龙池村、北龙池村、南太奇村、北太奇村、蔡庄村、相底村、东泉村、西泉村18个村民委员会。

冯村镇 辖冯村村、杨家庄村、贺家洼村、张家洼村、榆村村、新庄村、仁庄村、雷寨村、平王村、严庄村、党川村、南堡村、船舍村13个村民委员会。

下寨镇 辖下寨村、合义村、龙池村、南潘驿村、南营村、庞家村、青池村、上寨村、石家村、毕家村、新堡村、赵家村、郑家村13个村民委员会。

韦林镇 辖会龙村、韦林村、仓头村、仓西村、长城村、火留村、望仙村、泊子村、阳昌村、迪西村、东一村、东二村、东三村、新合村、迪东村、柳园村、仁东村、仁中村、仁西村19个村民委员会。

范家镇 辖范家村、雷南村、福佑村、雷北村、南乌牛村、北乌牛村、东寺子村、西寺子村、井庄村、建龙村、加西村、营西村、北岐村、南岐村、北干村、上辛村、店干村、南干村、结草村、金水村、裕西村、华原村、辛村村、加北村、加南村、营北村、营南村、下辛村28个村民委员会。

乡

户家乡 辖高章营村、北寨村、边章营村、党家村、东大壕村、东石槽村、东小坡村、户家村、刘官营村、上石槽村、西大壕村、西坊村、西顾贤村、下石槽村、夏家庄村、谢家坡村、袁官营村、厮罗寨村、晁邑坊村19个村民委员会。

伯士乡 辖马家村、新丰村、平罗村、高城村、王家村、蔡邓村、赵家村、安市村、伯士村、斗门村、席家村、吴王村、辛旺村13个村民委员会。

段家乡 辖段家村、打虎村、李家垣村、白马村、远志山村、北湾村、坊镇村、北至村、育红村、北连村、花城村、翟家村、似仙渠村、老君寨村、解放村、雷宋村、三

合村、垣雷村、南郭村、东高垣村20个村民委员会。

埝桥乡　辖韩壕村、东埝村、西埝村、新兴村、小营村、白虎屯村、阿河村、南高迁村、北高迁村、同堤村、北荣华村、游斜村、高墙村、蒙家村、黄营村、南黄村、北黄村、新立村18个村民委员会。

张家乡　辖张家村、沙洼村、新兴村、朱家村、李家村、芟家庄村、老庄村、马家洼村、十里滩村，朝阳村10个村民委员会。

苏村乡　辖洪善村、陈村村、三里村、溢渡村、堡子村、苏村村、槐园村、沙南村8个村民委员会。

八鱼乡　辖八鱼村、罗何村、伴道村、南庄村、阿寿村、西营村、白马营村、小庄村8个村民委员会。

石槽乡　辖石槽村、东里村、西里村、龙泉村、张家庄村、九龙村、新党村、三教村、孙家村、成王村、眭家村、伍家湾村、马一村、马二村、苏胡村、南王马村、北王马村17个村民委员会。

西寨乡　辖西寨村、马坊村、兴旺村、梁元村、周堡村、耿元村、田元村、晨光村、秦家村、高洼村、东池村、西池村12个村民委员会。

沙底乡　辖霸一村、霸二村、王谦村、沙底村、官西村、刘家村、官东村7个村民委员会。

步昌乡　辖步一村、步二村、步三村、小坡村、上鲁村、下鲁村、南湾村、伏坡村、安昌村、新豫村、阿比村、保安村12个村民委员会。

平民乡　辖平民村、鲁豫村、新鲁村、鲁安村、豫安村、新建村、里仁村、仁兴村、严通村、三民村10个村民委员会。

赵渡乡　辖赵东村、新市村、朝阳村、赵西村、乐合村、雨林村、富民村、春合村、新安村、新建村10个村民委员会。

大荔县2005年行政区划表

表1-1-1　　单位：个

乡镇	政府驻地	行政村数	自然村数	村民小组数
城关镇	北关村	36	74	170
许庄镇	许庄村	21	43	129
朝邑镇	朝邑村	15	23	89
安仁镇	安一村	22	34	134
两宜镇	两一村	17	23	86
羌白镇	羌东村	17	34	108
官池镇	官池村	10	17	69
高明镇	西高明村	22	25	100
双泉镇	双一村	18	20	109

续表

乡镇	政府驻地	行政村数	自然村数	村民小组数
冯村镇	冯村村	13	28	90
下寨镇	下寨村	13	29	55
韦林镇	会龙村	19	18	106
范家镇	范家村	28	34	118
户家乡	高章营村	19	20	72
伯士乡	马家村	13	16	70
段家乡	段家村	20	50	111
埝桥乡	韩壕村	18	42	96
张家乡	张家村	10	24	62
苏村乡	洪善村	8	8	76
八鱼乡	八鱼村	8	25	68
石槽乡	石槽村	17	19	86
西寨乡	西寨村	12	15	59
沙底乡	沙底村	7	12	52
步昌乡	步一村	12	18	73
平民乡	平民村	10	10	62
赵渡乡	赵东村	10	9	67

第二章　乡　镇

1990年，全县设7镇：城关镇、许庄镇、朝邑镇、安仁镇、两宜镇、羌白镇、官池镇；26乡：东七乡、婆合乡、冯村乡、埝桥乡、段家乡、户家乡、汉村乡、双泉乡、高明乡、范家乡、华原乡、步昌乡、伯士乡、沙底乡、西寨乡、石槽乡、苏村乡、张家乡、下寨乡、八鱼乡、鲁安乡、平民乡、赵渡乡、雨林乡、韦林乡、迪村乡。2000年5月，撤销高明乡、双泉乡、冯村乡、下寨乡、韦林乡，设立高明镇、双泉镇、冯村镇、下寨镇、韦林镇。2002年1月，鲁安乡并入平民乡，雨林乡并入赵渡乡，迪村乡并入韦林镇；华原乡与范家乡合并，设立范家镇；东七乡、婆合乡并入城关镇，汉村乡并入许庄镇。2005年，全县设13镇：城关镇、许庄镇、朝邑镇、安仁镇、两宜镇、羌白镇、官池镇、高明镇、双泉镇、冯村镇、下寨镇、韦林镇、范家镇；13乡：户家乡、伯士乡、

段家乡、埝桥乡、张家乡、苏村乡、八鱼乡、石槽乡、西寨乡、沙底乡、步昌乡、平民乡、赵渡乡。

第一节　建制镇

城关镇

城关镇位于县城，2005年镇域面积81平方千米，是全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辖36个行政村，8个居民委员会，170个村民小组，103个居民小组，30810户，90513人，其中农业人口42888人。耕地面积4556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6.49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153元。

历史沿革。因镇治驻县城而命名。明时为华志乡德政里，清光绪时为第一保，民国时为中同镇和冯翊镇。1949年10月为大荔市，1950年为城关区，辖中心、东北、东南、西南、西北五个街政府；1951年为第一区，1952年又称城关区，1955年撤区并乡为城关镇，1956年改为大团结农业社，1958年并入城关人民公社，为郃家管区，1960年分为城关、城西两个人民公社，1964年，城市人民公社改为城关镇，1971年城关镇并入城关人民公社，1980年镇社分设，1983年城关人民公社并入城关镇。2002年1月，婆合乡、东七乡并入城关镇。

农业发展。地处洛惠灌区，水利条件较好。境内有洛惠渠中干渠，斗、支渠成网分布，有机井585眼。大力发展红枣、设施农业、果业和畜牧业。红枣面积285公顷，温室大棚670个，果树400公顷。存栏猪牛羊1.5万头、鸡17.6万只，猪、牛、羊肉销往西安、北京、广东等地，年产鸡蛋200万公斤，畜牧业产值1713万元。

乡镇企业。2005年，有绿奥矿泉水有限公司、景璧食品公司、秦盛食品公司、南七纸业集团、三德清真食品公司、西关纤维板厂等，个体工商户3750户，从业人员1.34万人。

文化教育。2005年，有初中3所，小学30所，教师945人，在校学生13015人。社会力量办学势头良好，有7所私立学校，师资力量雄厚，教学设施齐全，教育质量全县领先。文化娱乐场所遍布城区，设施齐全，水平较高，群众性文化娱乐活动经常开展。每年组织“十星级文明户”、“五好家庭”评选活动。民间艺术丰富多彩，主要有高跷、芯子、耍狮子、舞龙灯、跑竹马、跑旱船等。境内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文殊新塔、埝头遗址、霸城石狮、赵松泉民居等。

卫生事业。2005年，镇有城关镇产院和城关中心卫生院，村有卫生所，城区内有县级三大医院（县医院、县中医医院、县妇幼保健院），个体诊所遍布城区各主要街巷，群众就医方便。

许庄镇

许庄镇位于县城北7.5千米处，2005年镇域面积69平方千米。辖21个行政村，129个村民小组，12758户，43542人。耕地面积3116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2亿元，农民人

均纯收入3000元。

历史沿革。许庄镇因镇治驻许庄村而得名。明时属大德乡晏安里，清时属北乡第二十四保。民国初期设许原乡。1949年10月建立许庄区。1956年许庄、黄家、北程三个乡合并为柳池营乡。1958年重设许庄乡，同年9月设立许庄人民公社。1983年，省人民政府批准为建制镇，命名许庄镇。2002年1月，汉村乡并入许庄镇。

农业发展。地势北高南低，南部地势平坦，土质优良，灌溉方便。洛惠渠东干渠横贯境北，斗、支、引渠配套，设施齐全，历来为全县粮棉主产区之一。20世纪90年代后，大力发展高效设施农业和养殖业，形成以优质棉花、中早熟苹果、设施农业、特色养殖业为主的产业格局。2005年棉花1867公顷，总产值1540万元。果树面积1881公顷，总产值84.7万元。存栏奶牛454头、猪7151头、鸡10万只。

工业强镇。乡镇企业起步早、发展快。1990年有农械厂、造纸厂等40多户企业，年产值1080万元。依托地理和资源优势，先后建成水泥厂2个，年产325#普遍硅酸盐水泥20万吨。籽棉加工厂62个，年收购籽棉7万吨，加工皮棉2.8万吨，棉籽4.2万吨。纺纱厂8个，年产棉纱3200吨。香料厂8个，生产“香紫苏”油、膏、醇三种产品，产品出口欧美，年产值2500万元。果蔬冷库8个，贮藏量2000吨以上。造纸厂1个，年生产高强度楞纸3.4万吨，木炭制品行销欧美地区国家。2005年全镇工业企业255户，从业人员2903人，总产值1.56亿元。

商贸大镇。地处108国道沿线，交通方便，商贸活跃，市场繁荣。辖区内有许庄村、农六师、东汉村三个集贸市场，均有商业门店、摊位设施。固定门店主要经营百棉、服装、农业生产资料、餐饮、日用品、通讯器材、电器、五金，摊位主要经营农副产品和服装、布匹等，市场日商品销售总额达50万元。

朝邑镇

朝邑镇位于县城东14.8千米处，2005年镇域面积48平方千米。辖1个居民委员会，15个行政村，89个村民小组，7559户，25200人。耕地面积1952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3.6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840元。

历史沿革。朝邑镇为朝邑县制所在地。朝邑一名始于西魏大统六年（540），因城西朝坂而得名。清时为朝邑县中局，民国时称中和乡。1949年10月称中和市、11月称城关区，1950年5月城关区与和衷区5乡—8乡及仁合区合并为第六区。1956年2月撤区并乡设立城关镇。1958年为朝邑人民公社。1958年12月，大荔、朝邑两县合并后为朝邑人民公社。1983年省人民政府批准为建制镇，命名朝邑镇。

商贸重镇。商贸以集市贸易为主，零散交易为副。镇政府所在地朝邑村，逢农历二、八日集会，辐射范围达方圆20千米。1990年后，融资1740多万元进行市场建设，建成日杂百货、五金建材、电器、餐饮、棉花、蔬菜、运输等专业市场，年交易额800多万元。

农业大镇。国家确定的第一批粮棉生产基地，农业综合开发重点乡镇。稳定粮棉生产，大力发展高效设施农业、红枣业和养殖业，2005年粮食总产1432吨，棉花总产2354吨，建成设施塑棚546个，果园214公顷，大家畜存栏7672头。

工业强镇。工业起步早、发展快。1990年有农械厂、砖瓦厂、纤维板厂、黄板纸厂、瓦楞纸厂等县乡企业103户。后经过改制、重组，新建以永恒餐饮有限公司、新关纸业集团为代表的中小企业230多户。2005年形成造纸、棉纺、食品加工为主的地方工业体系，拥有各类企业1328户，从业人员6728人，工业年总产值3.2亿元。

安仁镇

安仁镇位于县城东北20.8千米处，2005年镇域面积57平方千米。辖22个行政村，134个村民小组，8211户，32934人。耕地面积2592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1.04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810元。

历史沿革。安仁镇又名白冢镇。明属朝邑县都仁乡，清同治时为安仁局，民国时为安民乡。1949年10月称安仁区。1956年改为安仁乡。1958年成立安仁人民公社。1983年省人民政府批准为建制镇，命名安仁镇。

农业大镇。地域呈阶梯形，南低北高，土质多为垆土，有部分碱地，光热资源丰富，排灌设施齐全，农业基础较好，以种植果业为主，兼种粮、棉，辅以养殖。按照“稳粮棉、优果业、兴瓜菜、壮养殖”的思路，发展设施农业67公顷，其中温室大棚达9.8公顷；红枣333公顷，其中冬枣133公顷。水果面积达400公顷，以桃、杏为主的杂果面积147公顷。养殖业蓬勃发展，存栏猪2648头、羊6800只、鸡5万余只。

工业强镇。实施工业强镇战略，发展以纤维板、棉花、农副产品加工为主的民营经济，重点扶持发展龙门纤维板加工业，龙门村纤维板厂、龙腾板业集团年加工消化果树枝及棉秆3000万余吨，安置闲散劳动力400余人，年产值2000万元。2005年，全镇有纤维板厂、棉绒加工厂等私营企业8户，乡镇企业总产值6200万元。

特色产业。安仁“同州大桃”是绿色无公害产品。外观、质量和口感堪称上乘，2004年与泰国客商签订合同，产品远销国外。青年能手赵超成功培育无土栽培香椿芽、龙须菜，2004年在第三届“中国·大荔瓜果菜博览会”上获优秀产品奖。

两宜镇

两宜镇位于县城东北32.5千米处，2005年镇域面积43平方千米。辖17个行政村，86个村民小组，5126户，21982人。耕地面积2601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1.8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450元。

历史沿革。两宜镇初名“两女”，始于北宋宣和年间。明万历时称两女镇，后镇名雅化为“两宜”。明时属朝邑县都仁乡。清时属十乡，民国时属两宜乡。1949年10月为两宜区。1950年为朝邑县第三区。1956年撤区改为两宜乡。1958年成立两宜人民公社。1984年政社分设，成立两宜乡，同年省人民政府批准为建制镇，命名两宜镇。

特色产业。高效设施农业从无到有，2004年建成日光温室大棚350个，引进和新建12米以上冷暖大棚300个，发展中小拱棚8000个，种植面积700公顷以上。果业以苹果、冬枣为主，早、中、晚熟嘎啦、红富士苹果达667公顷，总产2.5万吨；冬枣200公顷，总产1000吨，年收入1000万元。养殖业以传统饲养技术和现代科学饲养技术相结合，存栏牛2000头、猪1万头、羊1.5万只、鸡5万只。规模养殖业带动加工销售业发展，腊牛肉做

工细腻，肉味独特，年屠宰肉牛1000头以上，可供鲜食牛肉150吨。

民营企业。2005年，绿奥公司集加工、购销、储藏、包装为一体，企业群体发展到10个；远东水泥厂年产425#水泥5000吨，年产值达千万元；大荔县朝阳建筑有限公司常年承建楼房，固定资产达300万元，业务拓展远至西安、华阴、华县等地。

教育事业。2005年，有高中1所、初中2所、中心小学1所、小学16所。教育资源丰富，教学设施齐全，年接收学生6000余人。投资300多万元新建教学楼、教学实验楼、教职工宿办楼，投资10万元购置电化教学用具。

羌白镇

羌白镇位于县城西南13千米处，2005年镇域面积63平方千米。辖17个行政村，108个村民小组，8315户，33234人。耕地面积4647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2.1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100元。

历史沿革。羌白一名始于东汉光武帝建武时期（25～55）。游牧民族羌族曾在这一代繁衍生息，部落首领羌王白纳目希汉居住此城，故名羌白。明时置美阳乡羌白里。清乾隆三十一年（1766）改为镇。光绪二年（1876）为西南乡第二保。民国时期，置羌白乡。1949年10月建立羌白区。1958年为羌白人民公社。1984年省人民政府批准为建制镇，命名羌白镇。

农业经济。以种植业为主，主产粮食、棉花、果菜等农作物，盛产西瓜，素有“同州西瓜第一镇”美称。2002年申报国家商标总局注册“同州牌西瓜”商标，2003年被省农业厅批准为无公害生产基地。大力发展设施农业，突出发展养殖业，栽植冬枣为主的优质杂果，形成以大棚西瓜为主导产业的“一乡一业、一村一品”格局。2005年，种植西瓜1667公顷，建棚3万棚。建立了优质冬枣、甜瓜、哈密瓜、黄花菜、秋延椒、日光温室、杂果林及畜牧养殖示范基地，特色农业总产值9000万元。

工商业发展。依托麦秸和棉花资源丰富的优势，发展以造纸、棉花、纺织、粮食加工为主的工业企业90户。2001年，棉花加工业迅猛发展，总投资1000多万元，成立“鑫桥”等棉花加工有限公司6户。2005年棉花加工业发展到56户，成为全县最大的棉花加工交易市场，年产量10489吨，总产值8000万元。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投资400万元的恒瑞纺织有限公司和投资150万元的白村纸制品公司、投资80万元的刘村明珠面粉厂等相继建成投产。发展个体工商户399户，初步形成造纸、棉花、纺织、粮食加工四大支柱产业，总产值1.2亿元。

城镇建设。争取资金300多万元，对东街、西街、北街进行扩宽改造，整修排水设施，硬化铺修道路，实施硬化、亮化、绿化、净化工程。扩建羌白镇综合贸易市场，新建综合贸易大楼一幢，个体工商户发展到275个，小城镇的聚合功能和辐射功能很快形成。街道平坦宽阔，路灯彻夜通明。逢农历四、九日集会，市场繁荣，月交易额300万元左右。

官池镇

官池镇位于县城南10.5千米处，2005年镇域面积77平方千米。辖10个行政村，69个

村民小组，6457户，26710人。耕地面积3340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6.1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360元。

历史沿革。“官池”一名始于唐代，设沙苑监。宋乾德三年（965），设牧龙坊。明代属冯翊华至乡。清道光时属华南乡。清光绪时为第十二保。民国时设渭阳区。1950年属第六区。1958年属苏村人民公社。1963年设官池人民公社。1984年省人民政府批准为建制镇，命名官池镇。

农牧业名镇。官池镇是省政府批准的首批绿色无公害农业生产基地，以名优土特产种植为主，粮食作物为辅，是红萝卜、黄花菜、西瓜、花生生产基地之一，享誉省内外。畜牧养殖业素有“中国秦川牛之乡”的美誉。2002年建立陕西渭南国家级科技产业园大荔核心区，入驻企业13户，合同引资6.3亿元。2005年，红枣733公顷，黄花菜933公顷，花生2333公顷；存栏牛1.1万头、猪4500头、羊3500只。农牧业总产值5000万元。

小城镇建设示范镇。2004年国家批准实施官池小城镇综合开发项目，建成官池、中草、北阳集贸市场、集会日最高人流量万人以上。官池、北阳街道商铺林立，工商个体户300余户，从业人员1100余人。

工业发展。1999年建成占地67公顷的陕西英考鸵鸟繁育中心，注册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主营鸵鸟肉、毛、蛋、皮、蛋壳工艺品。拥有沙苑油脂、山川养牛、绿奥牛业、金龙铁丝、盛华饲料、隆发加工、童星教育等十多户企业，2005年工业产值6.2亿元。

一方特产。2005年马铃薯面积400公顷，总产9000吨；萝卜面积507公顷，总产1.36万吨；旱地莲菜133公顷，总产5000余吨。

高明镇

高明镇位于县城东北38千米处，2005年镇域面积52平方千米。辖22个行政村，100个村民小组，6193户，25098人。耕地面积2982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1.6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600元。

历史沿革。高明镇因镇治驻西高明村得名。明时属朝邑县大德乡。清时属饮至局。民国时称高平乡。1949年10月称高平区。1950年撤区并乡时与罗朱乡合并，称高明乡。1956年2月，平罗朱、高明、高城、葫芦四个小乡合并为高明乡。1958年公社化时属两宜人民公社。1961年成立高明人民公社。1983年政社分设，建立高明乡。2000年5月撤乡设镇，命名高明镇。

特色产业。果业起步早，发展快，规模大。高明是苹果优生区，1995年晚熟红富士获省优质苹果奖后，实施“稳定面积、优化结构、抓早攻优”优果工程，发展以嘎啦、美八、华冠、信农红等为主早熟优质苹果，同时发展以冬枣、红提葡萄、中华寿桃、金太阳杏等时令水果。2005年，果业总面积1720公顷，其中苹果面积920公顷，时令水果面积840公顷。苹果亩均收入3000元左右，时令水果亩均收入5000元左右。

生态农业。按照“畜上沼，沼一体”的发展思路，推广和发展沼气产业。2001年在西白池村修建沼气池50口，2003年确立平罗朱、王彦常为沼气建设示范村，实施“一池三改”工程（改厕、改圈、改灶），发展沼气池380口，辐射带动全镇发展沼气池1000

口。2004年，省市领导、外国友人多次调研考察沼气池建设。

乡镇企业。依据资源优势，形成以果品存贮、纸箱加工、棉花加工为主，运输业、建筑、餐饮、建材业为辅的工业体系，有民营造纸厂1个，年生产纸制品5000吨；纸箱厂2个，年生产纸箱100万个；棉花加工厂8个，从业人员600人。2005年，各类民营企业、经济实体680户，工业总产值6000万元。

双泉镇

双泉镇位于县城东北22.5千米处，2005年镇域面积58平方千米。辖18个行政村，109个村民小组，7231户，28636人。耕地面积3409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9231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150元。

历史沿革。双泉镇因镇治驻双泉村得名。明时属朝邑县都仁乡太奇里。清时属双泉巡警局。民国时属大同乡。1949年10月改为大同区。1956年撤区并乡改为双泉乡。1958年属两宜人民公社。1961年设双泉人民公社。1983年为双泉乡。2000年5月撤乡设镇，命名双泉镇。

哈密瓜生产大镇。2004年成立双泉瓜果协会，扩大塑棚哈密瓜种植规模，通过省农业厅绿色瓜果菜基地认证，在国家商标管理局注册了“露泉”牌商标。2005年，种植哈密瓜667公顷，经济效益3600万元。

工业经济。依托棉花种植优势，建成棉花加工企业17户，有木材加工企业5户，形成县域东北片木材加工基地。2005年，全镇新增个体工商户40户、私营企业5户，形成以木材加工、棉花加工为主的工业格局。

社会事业。有初中1所、小学9所，教师236人。投资200万元完成7所小学校舍改造，投资100万元新建初中宿舍楼。有邮电所一个，移动网点和固定电话网络、有线电视网络遍布全镇。蔡庄村、西庄村古庙会延续至今，民间自乐班活跃。

冯村镇

冯村镇位于县城西北15千米处，2005年镇域面积46平方千米。辖13个行政村，90个村民小组，6035户，25635人。耕地面积2509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1.4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568元。

历史沿革。冯村因唐时冯翊郡王尚可孤葬于此地得名。明时属关阳乡。清咸丰时为31保。民国时为商颜乡。1949年10月属平王乡。1958年归埝桥人民公社。1961年设立冯村人民公社。1984年更名为冯村乡。2000年5月撤乡设镇，命名冯村镇。

渭南设施农业发源地。1993年率先引进发展高效设施农业日光温室大棚，至2005年发展到367公顷，其中建日光温室大棚261座、温室黄瓜3550棚，年创收3723万元。形成洛河沿线无公害温室黄瓜产业带，产品销往西北、华北等地区大中城市。通过了省无公害农产品生产基地和农业部无公害农产品认证。

工业强镇。以炊事机械、建材工业为重点，民营经济发展迅猛，建成大中型企业13个。陕西大荔炊事机械有限公司产品涉及十大类53个品种，年产值1.3亿元。飞天板业公司年产硬质板40余万张，产值300多万元。全镇拥有机砖厂7个，年产值1520万元。棉纺

加工企业5户，年加工籽棉105万吨，加工皮棉40万吨、棉籽65万吨，年产值160万元。林木资源全县第一，有速生杨1300万株，蓄积量140万平方米，木材加工企业2户，年产值45万元。

基础设施建设。投资2000万元衬砌渠道21千米，铺设暗管17千米，铺修村道39.8千米，硬化巷道1.2万平方米。

下寨镇

下寨镇位于县城西南20千米处，2005年镇域面积39.2平方千米。辖13个行政村，55个村民小组，4601户，17643人。耕地面积2201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9600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068元。

历史沿革。下寨镇因镇治驻下寨村得名。明时属美阳乡。清时属西乡。民国时属沙明乡。1949年10月属第四区。1952年属羌白区第七乡。1956年撤区并乡属下寨乡。1958年并入羌白人民公社。1961年成立下寨人民公社。1984年命名下寨乡。2000年5月撤乡设镇，命名下寨镇。

蜜枣生产大镇。境内南为沙地、北为垆土，以108国道为界，路北为交口抽渭灌区，路南为张下抽水站灌区。1990年后以“保粮、优枣、绿菜、强牧、强工”为经济发展思路，逐步开成南枣、北粮棉的作物布局。2005年，红枣733公顷（其中梨枣147公顷、冬枣40公顷），红枣产业列入国家资金科技项目示范区。

工商业发展。蜜枣加工业有20多年的历史，号称“西北蜜枣第一镇”。“飞龙”牌“108”产品销往全国14个省市，以下寨村为中心的木板加工业辐射全镇。2005年有各类企业232户，总产值2500多万元。

城镇建设。1997年以民营自助形式筹集80多万元建设张下路市场，成为青枣、蜜枣、花生、烤花生、冬枣、梨枣等农副产品交易中心，年交易额2600多万元。2002年融集民间资本1550万元，对下寨镇街道进行规划和建设，修下水道2000米，安装路灯20多盏，建花池73个，栽植梧桐树1000棵。街道商业商门店60个，逢农历二、七日集会，日营业额11万元。

劳务经济。2005年投资6万元组建劳务运输保障事务所，在下寨街道、赵家村建立6个办事处，联通全国劳务信息，年均向广州、上海、浙江、石家庄等地输送务工人员2260人次，劳务收入1130多万元。下寨村王师贤儿子在日本、女儿在毛里求斯务工，年薪人民币5～6万元。

韦林镇

韦林镇位于县城东南22.5千米处，2005年镇域面积68平方千米。辖19个行政村，106个村民小组，2671户，24331人。耕地面积3138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5600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790元。

历史沿革。韦林镇明时属朝邑县洛苑乡。清乾隆年间属南路，同治时设韦林局。民国时属渭滨乡。1949年10月属朝邑第八区。1950年属南留区。1956年改为韦林乡。1958年设立韦林人民公社。1960年因修建三门峡水库而废。1986年移民返库后重建韦林乡。

2000年5月撤乡设镇，命名韦林镇。2002年1月，迪村乡并入韦林镇。

农业大镇。地势平坦，南垆北沙，以机井灌溉为主，盛产小麦、玉米、棉花、西瓜、红枣等，是县域粮食、棉花生产基地之一，沙苑西瓜驰名省内外。2000年后设施农业、畜牧业、红枣及时令水果等特色产业迅速发展，至2005年建成日光温室大棚150余个，大、中拱棚420个，设施农业200公顷，冬枣158公顷，时令水果379公顷。存栏牛1843头、羊3825只，出栏猪3万头，建成养殖小区4个。2002年7月，被联合国粮农组织确定为绿色无公害畜产品基地。

工商业发展。民营经济活跃，2005年有纤维板厂2个，木材加工厂2个，面粉厂5个，棉花加工厂6个。有私营企业19户，个体门店170余户，逢农历三、七日集会，月交易额100万元以上。

基础设施建设。实施移民安居工程，投资400余万元，建成新商贸街一条和迪村集贸市场，发放扶持资金600万元，解决1400户群众的住居问题。投资800万元，埋设暗管60千米，安装喷灌70套，增容变压器38台，架设高低压线路102千米。投资450万元，改造中低产田1067公顷。争取国家灾后重建项目，修复和新铺仁西至望仙沥青路11.2千米，完成仓西、仁西渭河控导工程，对11.9千米渭河移民生产围堤进行加高培厚。投资600余万元，硬化19个村进村路及主巷道。争取国家投资500万元，完成仓西抽水站建设，衬砌渠道20.5千米。

范家镇

范家镇位于县城东北27.5千米处，2005年镇域面积164平方千米。辖28个行政村，118个村民小组，8591户，31656人。耕地面积2706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1.6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617元。

历史沿革。范家镇因镇治驻范家村得名。明时属朝邑县都仁乡。清时属乌牛乡。民国时属两宜乡第二保。1949年10月属乌牛区。1950年政区改革后属范家乡。1958年时划归两宜人民公社。1961年成立范家人民公社。1983年改为范家乡。2002年1月与华原乡合并，命名范家镇。

农业发展。镇区分为台原区和黄河滩区，台原区以中早熟苹果为主，面积达1万余亩。发展设施农业，范家、上辛两村发展400个大棚，棉花面积1333公顷，兼种小麦、玉米、西瓜、黄豆、花生、红薯等作物。黄河滩区主要种植小麦、花生、西瓜、棉花，由于黄河主道西移侵吞了大量耕地，部分群众转向渔业生产，养鱼水面533公顷，加北、辛村、华原、雷北等村以养殖黄河鲤鱼为主。

农业基础设施。抽黄灌溉工程总干渠横穿东部滩区，全长8.3千米，乌牛抽水站建筑宏伟、高扬程、大流量，被称为世界之最。自来水村村通，电力设施完善，90%以上的村实现了通油路，50%以上的巷道进行了硬化，有线电视实现村村通。电信网络完备，程控电话5300部。通讯基站5座，近万部手机接打方便。有机动车辆3900台，华原至山西永济有渡口1个，轮渡往返营运。

乡镇企业。有棉花加工企业26户，大型水泥制品厂4个，酿造厂3个，气调冷库2个，加油站2个，还有纤维板厂、面粉加工厂、发泡网厂、屠宰厂、柿饼加工厂等民营企业。

第二节　建制乡

户家乡

户家乡位于县城东北10千米处，2005年乡域面积35平方千米。辖19个行政村，72个村民小组，4749户，18687人。耕地面积1952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1.12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386元。

历史沿革。户家乡因乡治驻户家村得名。清道光时属东乡。民国时属平原乡。1956年为户家乡。1958年划归许庄人民公社。1961年成立户家人民公社，驻地户家村。1968年迁址高营章村。1984年更名户家乡。

农业发展。灌溉条件优越，渠井双灌，是国家农业部1980年确定的粮食、棉花生产基地，是全县农业综合开发重点乡镇之一。特色产业是中早熟果品和棉花，中早熟果品有梨、苹果、桃，棉花色泽白、绒度长、出棉率高。2005年粮食面积733公顷，棉花面积1613公顷，中早熟果品面积1220公顷。

工商业发展。依托资源，形成棉花加工、棉纺、建材、农副产品加工、建筑业为主的工业体系。2005年有工业企业102户，从业人员2510人，乡镇企业总产值6700万元。乡政府所在地逢农历一、六日集会，街道商业门店125户，经营行业十多种，月交易额100多万元。

民间艺术。2003年在西大壕村恢复传统民俗七夕节“乞巧”活动，自农历六月二十八泡巧芽开始，至农历七月初七，姑娘们缚巧姑、磨巧碗，尽情展示才艺，有多名中省报刊记者现场采访。

文物遗址。县级文物保护单位荔北烈士陵园建在西大壕村，1991年被渭南地区行政公署命名为青少年德育教育基地。2004～2005年，县人民政府出资15万元进行整修，逢清明节和重要节日各界群众在此进行悼念活动。

伯士乡

伯士乡位于县城东10.3千米处，2005年乡域面积36平方千米。辖13个行政村，70个村民小组，5145户，19002人。耕地面积1983公顷。2005年经济收入1.85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760元。

历史沿革。伯士乡因乡治驻伯士村得名。明万历年间为长春乡。清同治时为伯士局。民国时属洛北乡。1949年10月为伯士区。1956年改为伯士乡。1962年设立伯士人民公社。1983年更名伯士乡。1992年乡政府驻地迁于马家庄西、大（荔）朝（邑）公路南侧。

食用菌生产第一乡。农业生态条件较好，是全县粮棉生产大乡。争取项目资金120万元，衬砌U型渠道20千米，新打机井60眼，修复旧机井52眼，架设低压线路10千米。调整产业结构，发展高效农业。2005年种植棉花1667公顷，粮食200公顷。特色产业食用菌年均上料300万袋，生产食用菌产品1500吨，产品销往省内外。

工业经济。依托棉花资源优势，棉花加工企业迅速发展。2005年，棉花加工企业发展到23户，业务由棉花收购、脱绒发展到纺纱。陕西大地棉业有限公司是棉花加工骨干企业，年生产棉纱2000吨，产值5000万元，产品出口意大利、加拿大等国家。

段家乡

段家乡位于县城西北17.4千米处，2005年乡域面积74平方千米。辖20个行政村，111个村民小组，5667户，25037人。耕地面积3991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1.77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680元。

历史沿革。段家乡因乡治驻段家寨得名。明时属大得乡。清道光时属北乡。民国时属商颜乡。1949年10月属商颜区。1950年属三区段家乡。1958年为段家人民公社。1960年属韦庄人民公社段家生产管理区。1961年恢复段家人民公社。1983年更名段家乡。

农业大乡。有两级抽水站24座，机井120眼，保证农田灌溉。发展一村一品，建成千亩柿子、千亩酥梨、百亩核桃示范园、养猪专业村、养牛小区等示范点。成立了协会，实行资金和科技扶持，促进产业发展，协调资金1000多万元。2005年，粮食1467公顷，棉花1867公顷，杂果1600公顷，年生产酥梨6000吨、柿子1500吨、杏500吨、核桃500吨。存栏牛3800头、羊4000只，猪出栏8700头。

工业发展。以建材生产、小化肥制造、机械加工、农副产品深加工为主，有陕西冯村炊食机械有限公司段家分厂、成惠化工公司、育红叶面肥厂和东高垣村预制厂、红利机砖厂、硕丰公司生物柴油厂等，民营企业28户，在花城火车站周围形成集群工业区。2005年工业产值1.37亿元。

文物遗址。境内有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甜水沟遗址和魏长城遗址。

一方名产。1987年发现于育红村的天然矿泉水，水质含有多种有益人体健康的微量元素，被国家地质部鉴定为“中国之冠、世界少见”，供县城及荔北地区群众生产生活使用。

埝桥乡

埝桥乡位于县城西7.5千米处，2005年乡域面积50平方千米。辖18个行政村，96个村民小组，7120户，28879人。耕地面积3202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1.4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500元。

历史沿革。埝桥乡因乡治驻埝桥村得名。清光绪时属北乡。民国时属洛滨乡。1950年属韩壕乡。1953年属埝桥区。1958年成立火箭人民公社，1959年并入许庄人民公社。1960年分设埝桥人民公社。1980年治迁雷甫。1984年政社分设，更名埝桥乡。

设施农业之乡。1996年后发展设施农业，至2005年建日光温室大棚2380个，大中拱棚1500个，设施农业面积333公顷，年产值3000万元。大棚产品有油桃、洋香瓜、葡萄、黄瓜、圣女果、茄子等14个种类、30多个品种，营销网点遍布全国。

基础设施建设。投资720万元实施人饮工程，投资41万元衬砌渠道15.8千米，投资85万元完成大（荔）蒲（城）公路修复和硬件升级，投资1100万元铺设游斜、高墙等10个村水泥路。完成北黄、黄营、新立等村的中低产田改造，衬砌渠道19千米，新打机井28

眼。投资450万元，完成东埝、西埝等15个村低压线路改造及通村公路建设。

招商引资。2004年引进资金500余万元，在高墙、北黄、东埝等村建冷库3座，总储藏量1500吨，建轧花厂9个。

张家乡

张家乡位于县城西南30千米处，2005年乡域面积63平方千米。辖10个行政村，62个村民小组，4707户，19165人。耕地面积2258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8942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578元。

历史沿革。张家乡因乡治驻张家村得名。明时为华至乡。清时属西南乡。民国时又名华至乡。1949年10月属华至区。1950年属第五区。1952年属苏村区。1958年划归苏村人民公社。1961年成立张家人民公社。1984年政社分设，更名张家乡。

农业强乡。地处沙苑西部，南部河滩地，北部沙丘地，天然、人工红枣林遍布。农作物有小麦、玉米、黄花菜、芦笋、花生、西瓜、豆类等，果业有红枣、酥梨、桃、杏等，畜禽有牛、羊、猪、鸡、兔等。2005年，有芦笋533公顷，黄花菜387公顷，红枣593公顷，酥梨133公顷，花生367公顷；存栏牛1520头、羊3350只、鸡9500只。特色产业总产值6268万元。

工商业发展。建成占地100亩的朝阳工业园区，形成以蜜枣加工和花生初加工为主的产业格局。2005年有私营企业182户，个体工商户91户。

基础设施建设。投资180万元解决1.6万人饮水问题。投资400万元完成张家、新兴等6村通油路工程，硬化道路16千米。投资35万元建成有线电视入户工程，有线电视入户率45%。投资79万元新建中心小学、朱家村小学教学楼。东（阳）张（家）路、张（家）孝（义）路连接大华公路和108国道。村村通油路，电力设施齐全，电信通畅。

苏村乡

苏村乡位于县城西南18.7千米处，2005年乡域面积78平方千米。辖8个行政村，76个村民小组，6325户，28780人。耕地面积3039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1.1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386元。

历史沿革。苏村乡因乡治驻苏村村得名。明时属华至乡。清时为南乡。民国时复称华至乡。1949年10月为苏村乡。1958年设立苏村人民公社。1966年迁驻洪善村。1984年政社分设，更名苏村乡。

特色农业。南部滩区为淤沙土，北部为风沙土，中部为垆土。主要种植黄花菜、芦笋、红枣、大棚西瓜、花生、棉花、玉米等作物，被誉为“陕西芦笋第一乡”和“西北特色黄花菜第一乡”。2005年种植芦笋1000公顷，年总产1.5万吨。黄花菜733公顷，年总产2200吨。大棚西瓜200公顷，红枣667公顷，花生267公顷，棉花467公顷。存栏牛5255头、羊2325只、鸡1.03万只，猪出栏4339头。

工商业发展。是县域特色产品出口基地之一。西班牙斯达克斯公司投资800万元建成渭南奥威食品有限公司，加工芦笋系列罐头，远销西班牙、德国、日本、香港等十多

个国家和地区。有黄花菜加工企业23户，陕西华嘉生态农业公司、渭南水保生态农业基地、陕西人达公司等生态基地建设初具规模。成立了农副产品销售协会、畜牧协会、芦笋协会等，建立了黄花菜交易市场、芦笋交易市场和畜产品交易市场。

基础设施建设。至2005年，打机井200眼，架设变压器6台，架设高低压线路60千米。安装防汛照明线路12.5千米，灯泡500盏。铺修防汛查险通道12.5千米，修铺防汛水泥路2.5千米。投资60万元完成洪善村、溢渡村、苏村村及政府商业街水泥路铺设工程，投资200万元完成8个村农网改造工程。

八鱼乡

八鱼乡位于县城西南12.8千米处，2005年乡域面积65平方千米。辖8个行政村，66个村民小组，5086户，22225人。耕地面积2665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2.16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724元。

历史沿革。八鱼乡因乡治驻八鱼村得名。明时属美阳乡。清时属西乡。民国时属沙明乡。1949年10月属羌白区。1956年设立八鱼乡。1958年属羌白人民公社。1962年成立八鱼人民公社。1983年政社分设，更名八鱼乡。

特色农业。地处沙苑中西部，土壤质地南沙北垆，为天然红枣林，境内属机井灌区。主要农作物有小麦、玉米、黄花菜、棉花、花生、西瓜。红枣是主导产业，有天然红枣林488公顷，发展红枣密植园189公顷，年产红枣3750吨，远销新疆、浙江、上海等地。花生160公顷，总产6445吨。黄花菜333公顷，年产500吨。畜牧产业以秦川牛、布尔山羊、小尾寒羊为主，2005年存栏牛9700头、羊5300只，出栏猪6200头。农业总产值4555万元。

工商业发展。八鱼榨油厂1997年更名为“陕西八鱼油脂工业有限公司”，生产的“八鱼”牌大豆油、花生油获中国·杨凌博览会“后稷金像奖”，2002年更名为“陕西八鱼农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金3305万元，资产原值1.35亿元。麦城、硷洼轧花厂、硷洼木炭加工厂、八鱼面粉加工厂等民营企业相继投产。2005年有私营企业48户，个体工商门店245户，年产值2亿多元，实现利税2600多万元。

民间艺术和文物。阿寿村面花艺术代代相传，王玉侠等人的作品曾参加陕西省首届“西御杯”面花大奖赛，面花作品“古寺佛殿”晋京参展并获大奖。马勤叶、张月晋等创作的“岳王庙”面花在省市大赛中夺魁。八鱼面花被称为“中国一绝”，中央电视台多次采访报道。八鱼石墓群为清代李姓望族的墓地，发掘五座石质墓葬。

石槽乡

石槽乡位于县城南4千米处，2005年乡域面积51平方千米。辖17个行政村，86个村民小组，7141户，30035人。耕地面积2065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6155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023元。

历史沿革。石槽乡因乡治驻石槽村得名。相传隋朝末年，李世民曾在此屯兵养马，村建于沙苑牧马监的石槽旁，得名石槽。明时属马坊里。清时属东南乡。民国时属沙底乡。1949年10月属沙苑区。1950年属第六区。1956年为石槽乡。1958年成立石槽人民公

社。1983年政社分设，更名石槽乡。

特色产业。蔬菜种植面积大、产量高、质量好。东里、西里村的红萝卜、马铃薯，九龙、新党村的长豆角，三教村的大青菜，马一、马二村的黄花菜、大葱销售全国各地。眭家、九龙等村建立蔬菜种植基地，面积1067公顷，年产值6000万元。石槽、南王马村建成养殖小区，集约经营，规模化养殖。存栏牛1860头、羊2150只，出栏猪7520头。发展以桃、杏、李为主的杂果林132公顷。

西寨乡

西寨乡位于县城东南20千米处，2005年乡域面积56平方千米。辖12个行政村，59个村民小组，4019户，16851人。耕地面积1852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1.1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836元。

历史沿革。西寨乡因乡治驻西寨村得名。唐设牧马监。宋置牧龙坊。明时属朝邑县洛苑乡西王里。清属南路韦林乡。民国时属洛滨乡。1949年10月属洛滨区。1950年属朝邑县第八区。1958年属韦林人民公社。1960年属沙苑农场。1962年成立西寨人民公社。1983年政社分设，更名西寨乡。

农业经济。地势平坦，风沙型土质，主产小麦、花生等作物。2005年粮食3.05万亩，农业产值7046万元。筹资100万元建成西池村秦川牛养殖小区，秦川牛存栏1.3万头，发展养殖大户452户，年出栏商品牛5000头以上，畜牧总产值3220万元。发展桃、李、杏667公顷，年产量2427吨。

工商业发展。投资100万元建成库容量100吨的雪绒棉业有限公司，投资60万元建成年加工花生1.5万吨的新金凤凰食品有限公司。个体工商户193户，年交易额3000万元。

文化活动。逢农闲和传统节日，村组举办社火、秧歌、龙灯、狮子等艺术表演和拔河、球类、象棋比赛及自乐班演出。1992年农历二月二，中央电视台“中华一绝”栏目在西寨村录制社火抬芯子表演，10月播出。

沙底乡

沙底乡位于县城东南12.3千米处，2005年乡域面积42平方千米。辖7个行政村，52个村民小组，3851户，15379人。耕地面积1266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8965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003元。

历史沿革。沙底乡因乡治原驻沙底村得名，后乡治迁驻沙底村西。明时属朝邑县洛苑乡。清时属西路。民国时属沙苑乡。1949年10月属朝邑县沙苑区。1950年属第七区。1956年撤区并乡为沙底乡。1958年成立沙底人民公社。1960年并入朝邑人民公社。1961年划归伯士人民公社。1962年恢复沙底人民公社。1984年政社分设，更名沙底乡。

特色农业。该乡地势平坦，土质肥沃，水源丰富，主要种植辣椒、大蒜、洋葱、豆角、山药、马铃薯、红萝卜等农作物。沙底村的干椒角古今驰名，色红、角长、肉厚、调饭染汤，水上漂花不沉底，香辣可口，明清两代为宫廷贡品。2005年种植辣椒73公顷，大葱373公顷，洋葱200公顷，大蒜233公顷，马铃薯67公顷，红萝卜453公顷，山药

40公顷，豆角53公顷，农业总产值5086万元。

基础设施建设。投资750万元平沙造田333公顷，完成机井配套，农业全部实现井灌。投资130万元铺修沙底段石沙路13千米，完成沙底段1.48千米的沥青硬化，投资210万元建成乡初中、小学教学楼4幢，投资320万元完成农用电网改造工程，建有移动、联通信号发射基站3座。

步昌乡

步昌乡位于县城东北17.8千米处，2005年乡域面积47平方千米。辖12个行政村，73个村民小组，4819户，19621人。耕地面积1856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7900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410元。

历史沿革。步昌乡因乡治驻步昌村得名。明时属朝邑县都仁乡。清时属东北路。民国时属仁和乡。1949年10月属仁和区。1950年属第四区。1956年属鲁坡乡。1958年划归安仁人民公社。1961年成立步昌人民公社。1984年政社分设，更名步昌乡。

水产养殖大乡。土质多为绵土，滩下大部分是盐碱地。排灌设施齐全，以果业和棉花为主，突出水产养殖。棉花种植面积2133公顷，果树有中早熟苹果、砀山梨、早酥梨、桃、李、杏等杂果。百头养猪大户46户、养羊大户57户、养鸡大户17户。有鱼池230个，养鱼水面153公顷。采用鱼鳖混养技术，年产草鱼、鲤鱼3600吨，黄河甲鱼9吨。

农村基础设施。争取资金1200余万元，完成新豫、保安等村的人畜饮水改水工程，打机井74眼，衬砌渠道31.4千米，改造低压线路21千米，增添变压器13台，修通村公路28.7千米，硬化巷道52千米，绿化、美化巷道65千米，安装路灯260余盏，建办公楼6座。实现村村通油路、通自来水、通有线电视。

工商业发展。有工商户272户，修理门店252户，棉花加工企业23户，煤球加工厂5个。有客运、货运经营单位214户，农业企业39户，棉花加工企业23户，200吨冷藏库1座。

平民乡

平民乡位于县城东25千米处，2005年乡域面积43平方千米。辖10个行政村，62个村民小组，3646户，14983人。耕地面积2020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3009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585元。

历史沿革。平民乡因乡治驻平民村得名。明时属朝邑县大庆镇。清乾隆时属朝邑县东路。民国十八年（1929）设平民县。1950年并入朝邑县，编为第一区。1956年归朝邑人民公社。1960年因修三门峡水库，居民全部外迁。1986年移民返库后重建，命名平民乡。2002年1月鲁安乡并入平民乡。

特色产业。地势平坦，土质多为淤沙。移民返库后以农、牧、林为主，主产西瓜、棉花、红枣等。至2005年建成千亩红枣示范园和千亩黄河大葱示范园，红枣标准化示范园2个，建成配套200吨气调库1个。红枣847公顷，黄河大葱153公顷。建成25千米速生杨产业带，速生杨面积333公顷。西瓜面积1000公顷，棉花面积133公顷。建成万头牛羊

繁育基地，存栏牛519头、羊2385只，猪出栏526头。药材233公顷，酥梨、苹果、桃、杏等133公顷。

工业强乡。扶持壮大涉农企业，棉纺工业年产值50万元，存山粮棉有限公司年产值20万元。有私营企业、商店、运输、中介经营户200余户，规模私营企业15户，解决剩余劳动力700余人，年可增加农民收入450万元。

基础设施建设。投资5870万元实施豫安等6个村人畜饮水工程。投资40万元修建防汛撤退路3.5千米。投资110万元衬砌渠道41千米，新修渠道12条2千米。投资500万元完成鲁豫等10个村巷道硬化工程。投资70万元对鲁豫、鲁安等七个村农网进行改造，电信网络遍及全乡。

赵渡乡

赵渡乡位于县城东南25千米处，2005年乡域面积107平方千米。辖10个行政村，67个村民小组，3933户，15668人。耕地面积2567公顷。2005年经济总收入6200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610元。

历史沿革。赵渡乡因乡治驻赵渡村得名。春秋战国时期，芮国的建都之地。明时属长春乡。清乾隆时属南路，同治时为安良局，民国时属和衷乡。1950年为赵渡乡。1958年为朝邑人民公社赵渡管区。1959年因建三门峡水库迁移。1986年移民返迁后，命名赵渡乡。2002年1月雨林乡并入赵渡乡。

特色农业。地势平坦，土地肥沃，灌溉方便。2001年，被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总局列为“农业标准化生产基地”。至2005年，建成万亩冬枣基地，万亩苜蓿基地，万亩速生杨基地，千亩芦笋、葡萄、丹参等示范基地。成立“光大”、“绿达”、“爽业”、“仙迪”等冬枣公司，超大、大河等草业开发公司，汉中制药厂丹参生产基地落户赵渡，投资发展现代化农业。棉花、西瓜种植面积266公顷。芦笋优生区，幼笋体型笔直，色泽洁白，晶莹透明，品质极佳，绿笋鲜嫩无比，质量上乘，种植面积200公顷。

基础设施建设。投资35万元建设饮水站，解决人畜饮水问题，农田水利基础建设配套齐全，有梅花井千余眼，抽水站7个，抽黄工程覆盖大部分土地。

第三章　人　口

第一节　人口数量

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大荔人口总体呈增长状态。1990年，全县总人口654827人。随着全民晚婚晚育、优生优育意识的逐步提高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深入开展，人口过快增长的势头得到遏制，增长率逐年下降。2000年，全县总人口689306人，较1990年增加

34479人，年递增率5.27%。2005年，全县总人口702292人，较2000年增加12986人，年递增率1.89%。

大荔县1990～2005年总户数、总人口表

表1-3-1　　单位：户、人

年份	户数	人数	年份	户数	人数
1990	148852	654827	1998	164126	685246
1991	151888	664182	1999	165321	686628
1992	157911	670022	2000	169138	689306
1993	158761	674439	2001	169783	691853
1994	159837	676315	2002	172172	693557
1995	160581	678671	2003	172955	696116
1996	162247	681327	2004	181026	701244
1997	163934	682322	2005	181145	702292

第二节　人口构成

性别构成（以女性人口为100）

总人口性别比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实行男女平等，妇女和儿童备受关怀爱护，加之性别观念的转换，县域人口性别趋于平衡。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含非户籍人口、外来人口），全县总人口性别比率为99.81。2000年第五次人口普查（含非户籍人口、外来人口），全县总人口性别比率为102.69；2005年，全县总人口性别比率为101.52。

出生性别比　1990年，0岁组性别比率为112.12。2000年，0岁组性别比率为115.45。2005年，0岁组性别比率为107.99。

死亡性别比　1990年，死亡性别比率为132。2000年，死亡性别比率为120.7。2005年死亡性别比率为125。

年龄构成

第四次人口普查，全县总人口为652937人，其中0～14岁人口为30.28%，60岁以上人口为8.26%，老少比为27.28%，人口年龄构成是典型成年型人口，第五次人口普查，全县总人口为706948人，其中0～14岁人口179305人，占总人口25.36%，较第四次人口普查时下降4.92%。60岁以上人口70212人，占总人口的9.93%，较第四次人口普查时上升1.67%。老少比为39.16%，较第四次人口普查时上升1.67%。大荔县人口年龄结构正走出成年型，向老年型人口年龄结构过渡。

大荔县第四、第五次人口普查人口年龄构成表

表1-3-2　　单位：%

年龄段	第四次人口普查（1990）	第五次人口普查（2000）
0～4	13.30	4.62
5～9	9.53	7.55
10～14	7.44	13.20
15～19	9.37	8.85
20～24	9.68	5.91
25～29	9.11	8.00
30～34	8.63	8.86
35～39	7.83	8.67
40～44	5.46	7.92
45～49	4.39	7.25
50～54	3.94	5.19
55～59	3.07	3.96
60～64	2.47	3.45
65～69	2.41	2.52
70～74	1.78	1.81
75～79	1.04	1.33
80～84	0.43	0.65
85～89	0.11	0.21
90岁以上	0.01	0.03

民族构成

历史上大荔曾是多民族聚集区，随着民族融合和人口演变，境内逐渐以汉族人口为主。1990年，全县有11个民族。其中，汉族654036人，占全县总人口的99.88%，少数民族791人，占全县总人口的0.12%。2005年，全县有19个民族。其中，汉族701555人，占全县总人口的99.89%；少数民族人口737人，占全县总人口的0.11%。少数民族人口中，回族587人，黎族39人，满族42人，蒙古族30人，土家族11人，壮族、佤族各4人，彝族、侗族各3人、苗族、京族、畲族、达斡族、锡伯族各2人，维吾尔族、傈僳族、朝鲜族、俄罗斯族各1人。

汉族人口遍布全县各地。少数民族人口主要分布在城关镇、许庄镇、朝邑镇、羌白镇、埝桥乡、西寨乡等地，八鱼乡、沙底乡无少数民族人口。

大荔县2005年少数民族人口分布情况表

表1-3-3　　单位：人

乡镇	合计	回族	黎族	满族	蒙古族	其他
城关镇	366	338	6	3	3	16
许庄镇	102	86	—	14	—	2
朝邑镇	78	51	12	12	—	3
安仁镇	15	2	1	3	2	7
两宜镇	1	—	1	—	—	—
羌白镇	12	8	1	—	3	—
官池镇	20	—	9	3	8	—
高明镇	1	—	—	—	—	1
双泉镇	10	8	—	2	—	—
冯村镇	3	—	2	—	1	—
下寨镇	1	—	—	—	1	—
韦林镇	28	24	2	—	—	2
范家镇	1	—	—	1	—	—
户家乡	3	—	—	—	1	2
伯士乡	3	1	1	—	—	1
段家乡	1	1	—	—	—	—
埝桥乡	53	51	—	—	1	1
张家乡	10	—	1	—	9	—
苏村乡	6	3	2	—	—	1
石槽乡	1	—	1	—	—	—
西寨乡	9	7	—	—	1	1
步昌乡	1	—	—	—	—	1
平民乡	8	4	—	4	—	—
赵渡乡	4	3	—	—	—	1

文化构成

第四次人口普查，全县小学以上文化程度人口439010人，占总人口的67.24%。其中，大学文化程度2316人，占总人口的0.35%；高中文化程度（含中专）42952人，占总人口的6.58%，初中文化程度172754人，占总人口的26.46%；小学文化程度220988人，占总人口的33.85%；文盲半文盲人口96616人，占总人口的14.8%。

第五次人口普查，全县小学以上文化程度人口608276人，占总人口的86.04%，较

1990年增加了18.8个百分点。其中大学文化程度8193人（研究生23人），占总人口的1.16%；高中文化程度（含中专）64907人，占总人口的9.18%；初中文化程度273569人，占总人口的38.67%；小学文化程度261607人，占总人口的37.01%；文盲半文盲人口57446人，占总人口的8.13%。较第四次人口普查，文化程度构成、人口受教育程度显著提高。

职业构成

第四次人口普查，全县在业人口373532人（男195199人，女178333人）。其中农、林、牧、渔业330487人，电力、煤气、自来水生产和供应业390人，制造业14926人，建筑业967人，交通运输、邮电通讯业3127人，商业、饮食业、物资供销及仓储业7558人，住宅管理、公用事业管理和居民服务业1075人，卫生、体育和社会福利事业1834人，教育、文化艺术事业8035人，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事业366人，金融保险业759人，国家机关、政党和群众团体4008人。在业人口已发展成15个行业64种职业。农、林、牧、渔业劳动者占在业人口的88.5%，其他各业劳动者占11.5%。

第五次人口普查职业构成按三大产业分，境内人口主要从事农业生产。10%抽样调查显示：从事第一产业人数占总人口的86.4%，从事第二产业人数占总人口的4.2%，从事第三产业人数占总人口的9.4%。从事第二、三产业的人口比例分别比全国水平（22.5%、27.3%）低18.3和17.9个百分点，而从事第一产业的人口比重比全国水平（50%）高36.4个百分点。

第三节　人口分布

大荔县属农业地区，城乡人口分布不均的状况长期存在。随着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蓬勃发展，城镇人口迅速增长。1990年，境内城镇居民人口49922人，占全县总人口的7.62%；农村居民人口604905人，占全县总人口的92.38%。2000年的撤乡并镇和2002年的机构改革，进一步加快了小城镇建设步伐，城镇人口激增。2005年，有13镇13乡、10个居民委员会，城镇居民人口总数72931人，占全县总人口的10.39%；农村居民人口629361人，占全县总人口的89.61%。全县人口分布区总面积1776.3平方千米，自然地理条件差异导致各区人口密度不一，沙苑区每平方千米460人，洛灌区517人，台原区401人，黄河滩区132人。全县人口密度平均为每平方千米395.37人，城关镇人口密度最高，每平方千米1191人。赵渡乡人口密度最低，每平方千米146人。

大荔县2005年人口分布情况表

表1-3-4　　单位：人/平方千米

乡镇	人口总数	人口密度	乡镇	人口总数	人口密度
城关镇	90513	1191	户家乡	18687	534
许庄镇	43542	631	伯士乡	19002	532
朝邑镇	25200	528	段家乡	25037	337

续表

乡镇	人口总数	人口密度	乡镇	人口总数	人口密度
安仁镇	32934	576	埝桥乡	28879	578
两宜镇	21982	511	张家乡	19165	304
羌白镇	34234	285	苏村乡	28780	369
官池镇	26710	347	八鱼乡	22225	341
高明镇	25098	478	石槽乡	30035	589
双泉镇	28636	498	西寨乡	16851	301
冯村镇	25390	558	沙底乡	15376	366
下寨镇	17757	477	步昌乡	19621	419
韦林镇	24331	357	平民乡	14983	352
范家镇	31656	193	赵渡乡	15668	146

第四节 人口控制

计划生育（简称计生）是一项基本国策。计划生育工作坚持以宣传教育、避孕节育、经常性工作为主，强化计划生育目标考核管理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有效地控制了人口的过快增长。1996年起，全县计划生育率达96.5%以上，实现省级计划生育“三为主”达标。2000年，大荔县被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授予“计划生育综合服务县”。2001年起，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4‰以下。2005年，全县人口自然增长率3.01‰，低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

组织机构

大荔县人民政府成立大荔县计划生育委员会，负责全县的计划生育工作。1991年，成立大荔县计划生育协会，协助政府动员群众参与计划生育工作。1994年，大荔县计划生育委员会更名为大荔县计划生育局。2004年，更名为大荔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

各乡镇均成立计划生育办公室，设有计划生育专职副乡（镇）长。2005年，全县有计划生育管理人员3100人（其中专职874人），计划生育协会会员70285人。

思想教育

实行计划生育是在国家和群众根本利益相一致的基础上，由国家指导群众个人进行的。从1990年开始，计划生育管理部门以“冬春宣传月”、“世界人口日”、“男性健康宣传日”为载体，广泛开展主题宣传活动。编印计划生育政策及优生优育知识小册子，开设计划生育培训课程，举办乡（镇）人口学校，使得党和政府的计划生育政策深入人心。人们的生育观念在潜移默化间发生了变化，大多数已婚男女把优生优育当作建设幸福家庭的必然选择。2005年，全县平均家庭人口为4人，全县多孩率降至0.2%，一

孩率达到73%。有3654对符合生育二胎政策的育龄夫妇主动放弃了生育指标。

计生管理

1991年，大荔县人民政府对计划生育工作开始实行目标化管理。按照预先下达的人口出生控制目标和质量指标，由县人民政府与乡（镇）政府、县级部门、驻荔单位签订年度目标责任合同书，把出生人口控制数及各项工作的要求量化为百分制，明确奖惩标准。年内计生主管部门进行抽样调查，调查结果作为年度目标考评的依据。同年，大荔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颁布《大荔县贯彻〈陕西省计划生育条例〉实施细则》。1999年，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制定了《关于计划生育工作奖励和一票否决的暂行规定》，对计划生育“优秀乡（镇）”、“先进单位”、“合格村”予以命名表彰。对各乡（镇）、县级机关、企事业单位、群众团体、省市驻荔单位计划生育工作未达标和公职人员违犯计划生育政策者，实行一票否决。对计划外生育干部职工一律开除公职或辞退。2005年，全县累计发放独生子女证1518本、独生子女费349.14万元，对农村只有一个子女或两个女孩的生育家庭，夫妇年满60周岁给予每人每月50元奖励扶助。

至2005年，全县13个乡（镇）和2个单位因未完成责任目标被黄牌警告，8名干部因违犯计划生育政策受到党纪政纪处分。全县累计发放独生子女证14205本、独生子女费349.14万元。

计生服务

计划生育服务工作量的急剧增加，促使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专业机构的成立。1990年，成立大荔县计划生育宣传技术指导站。1993年，各乡镇成立计划生育服务站。1995年，国家“幸福工程”组委会投资10万元开展“治愚治病”活动，为1100多名群众进行了查病。1996年实施“百村工程”，对计生工作相对滞后的乡（镇）逐村逐户核实生育情况，逐人落实节育措施，实施节育手术26000例。陕西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将大荔县计划生育宣传技术指导站确定为全省县级试点站，召开了全省服务站现场会，推广大荔经验。2002年，大荔县计划生育宣传技术指导站更名为大荔县计划生育服务站。2004年起，开展生育服务“村村行”活动，免费为育龄妇女进行生殖健康检查，查出并治疗卵巢囊肿、子宫肌瘤等妇科疾病患者3.4万例。积极预防新生儿出生缺陷，对在校学生和独生子女进行了体检，免费治疗所患疾病。参与计划生育、妇幼保健和防治寄生虫病“三结合”项目，为伯士乡、朝邑镇1328名妇女进行了检查，免费发放防治寄生虫药物2400（人）份。2004年，大荔县被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命名为“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

大荔县1990～2005年计划生育情况统计表

表1-3-5　　单位：人

年份	出生人数	计划生育率（%）	人口自然增长率（‰）
1990	11674	57.3	12.12
1991	11903	62.1	12.05
1992	11583	67.5	12.04
1993	9743	86.0	10.02
1994	10917	86.7	10.06
1995	9104	89.9	10.40
1996	7407	96.5	7.30
1997	7012	96.9	6.01
1998	6942	97.7	4.88
1999	7116	97.8	4.83
2000	6945	96.6	4.54
2001	6948	96.7	3.89
2002	6508	97.2	3.52
2003	5749	97.4	3.32
2004	5926	97.6	2.98
2005	5961	97.8	3.01

第五节　婚姻家庭

婚姻登记

国家实行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男女平等的婚姻制度，结婚、离婚自由。1990年，全县婚姻登记工作由乡镇民政办公室负责。2001年8月2日，新《婚姻法》颁布实施，明确规定“未办理结婚登记的，应当补办登记”。至2003年，共办理结婚登记33220对，其中再婚2210对、复婚9对，办理离婚1723对。2003年10月，国务院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登记条例》，成立大荔县婚姻登记处，婚姻登记集中在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大厅办理。结婚登记，男不得早于22周岁、女不得早于20周岁，男女双方应当共同到一方当事人常住户口所在地的婚姻登记机关，并出示本人的户口簿、身份证。2004～2005年，共办理结婚登记7725对，其中再婚1275对，复婚3对。2005年，婚姻登记由电子化取代了手工操作，当年办理离婚登记400对。

随着社会的不断进步，人们的婚姻观念不断更新，未到法定结婚年龄结婚的大为减少，再婚、特别是60岁以上老人的结婚率明显提高。2005年，全县办理结婚登

记4225对，其中再婚755对，是1990年的2.9倍；66岁以上结婚的140对，是1990年的4.6倍。

大荔县1990～2005年婚姻登记情况统计表

表1-3-6　　单位：对

年份	结婚					离婚
	合计	初婚	再婚	复婚	60岁以上老人结婚	
1990	5677	5409	268	1	30	413
1991	6645	6445	200	—	35	50
1992	5531	5321	210	1	40	55
1993	5216	5013	203	1	41	57
1994	4777	4557	220	—	33	64
1995	4501	4306	195	1	50	75
1996	5128	4893	235	1	65	79
1997	4400	4325	75	1	110	100
1998	4250	4030	220	1	126	125
1999	4025	3925	100	1	120	150
2000	3225	3000	225	2	120	170
2001	3400	3075	325	1	135	215
2002	3200	2800	400	1	125	225
2003	3500	3100	400	1	120	275
2004	3500	3000	500	2	135	270
2005	4225	3450	775	1	140	400

婚姻状况呈现初婚时间普遍推迟，离婚数量逐年上升，老年人再婚不断增多趋势。

家庭规模

随着经济建设的快速发展和生产社会化程度的不断提高，加之受生育政策、经济生活、婚育观念的影响，家庭规模向小型化发展。第四次人口普查，全县共有家庭户146345户，户均4.23人。户均人口最多的是平民乡4.75人，最少的是城关镇2.52人。第五次人口普查，全县共有家庭户174883户，其中一人户10220户，占总户数的5.84%；二人户18132户，占10.37%；三人户35531户，占20.32%；四人户51880户，占29.67%；五人户35686户，占20.41%；六人户17351户，占9.92%；七人户43149户，占2.47%；八人户1133户，占0.65%；九人户408户，占0.23%，十人以上户228户，占0.12%。家庭规模缩小，全县户均人口降至4人。户均人口最多的是苏村乡和平民乡为4.5人，最少的是城关

镇3.4人。

家庭结构

据第四次人口普查，户口类型分别为：单身户3393户，占家庭总户数的2.3%；一对夫妇户5615户，占3.8%；二代户96348户，占65.8%；三代户39065户，占26.7%；四代户1922户，占1.3%；五代户2户。随着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深入开展，人们的婚育观念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妇女综合生育率下降，三口之家成为主体家庭。第五次人口普查显示，全县共有户178846户：其中家庭户174883户，集体户3963户。家庭户户口类型为：一代户23741户，占家庭总户数的13.58%；二代户96000户，占54.89%；三代户52249户，占29.88%；四代户2890户，占1.65%；五代户3户，占0.001%。

大荔县第五次人口普查乡镇家庭结构表

表1-3-7　　单位：个

乡镇	户数			家庭户平均人口数
	总计	家庭户	集体户	
城关镇	18208	16755	1453	3.4
许庄镇	7687	7147	540	3.8
朝邑镇	6456	6031	425	4.0
安仁镇	7649	7528	121	4.3
两宜镇	5509	5446	63	4.0
羌白镇	8120	8066	54	4.2
官池镇	6566	6491	75	4.2
户家乡	4653	4587	66	4.1
埝桥乡	7199	7193	6	4.0
冯村镇	6205	6188	17	4.2
伯士乡	4733	4726	7	4.1
步昌乡	4760	4756	4	4.1
双泉镇	6995	6967	28	4.2
范家乡	5635	5607	28	4.0
高明镇	6712	6573	139	3.9
段家乡	6311	6280	31	4.1
下寨镇	4241	4209	32	4.1
八鱼乡	5136	5094	42	4.4
张家乡	4455	4447	8	4.2
苏村乡	6614	6294	320	4.5

续表

乡镇	户数			家庭户平均人口数
	总计	家庭户	集体户	
西寨乡	4581	4574	7	3.9
石槽乡	7131	7121	10	4.2
沙底乡	3772	3759	13	4.0
韦林镇	3574	3556	18	3.7
赵渡镇	2250	2244	6	3.9
平民乡	1912	1749	163	4.5
汉村乡	3932	3842	90	4.2
雨林乡	1854	1843	11	4.1
婆合乡	4574	4571	3	4.1
华原乡	2339	2277	62	4.2
东七乡	5226	5112	114	4.1
迪村乡	2558	2558	—	4.1
鲁安乡	1299	1292	7	4.0

注：第五次人口普查时还没有撤乡并镇，全县乡镇数为33个。

第二篇　自然地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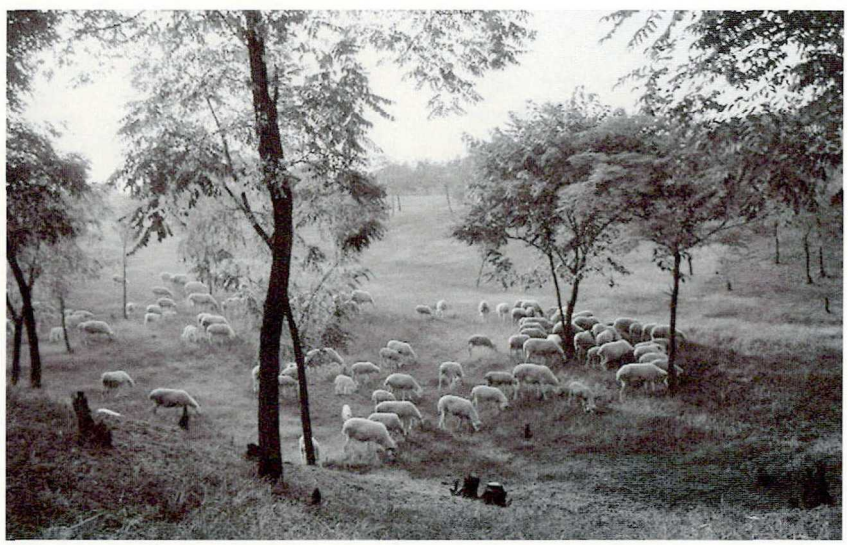

大荔县地处渭河断陷盆地东部偏北拗陷区，地质基岩分布其下，其上覆盖巨厚沉积。地势北高南低，海拔比差值192.7米。地貌多样，台原、平川、沙苑、河滩皆有。又属暖温带半湿润半干旱大陆性季风气侯区，四季分明。春季少雨多风升温快。夏季日照长，炎热多雷阵雨，间有风雹，多有伏旱。秋季多阴雨较湿润，气温下降快。冬季寒冷干燥，雨雪偏少。黄河、渭河、洛河绕穿其间，土地、植物、动物资源较为丰富。

第一章　自然环境

第一节　地　貌

大荔县具有北高南低，依次下降，地面趋向渭、洛倾斜，台、阶、沙、滩，多级格局的地貌特征。

黄土台原

黄土台原，史称商颜、商原、许原，亦叫铁镰山、长虹岭。东北偏东走向，东止金水沟，西止西坡头，东西长约45千米，南北宽约4.9千米，原面两翼宽而腹部窄。海拔高程多在470米～500米之间，最高点北白池达533.5米，最低点洛河阶地430米，原顶与原底高差约100米。台原南麓被流水切割成210条支离破碎的沟壑，走向多为西北而东南，坡度约20度～60度。沟壑总长16.27千米，沟深30米～50米，沟宽300米～500米。历史上多系荒沟，现已改造成良田，广种果树和粮食作物。

渭河阶地

渭河阶地北沿黄土台原坡底，南跨洛、渭河和沙苑周边，东至黄河老崖与洛河西岸，西接蒲城县、临渭区界。东西长30千米～35千米，南北宽24千米～36千米。海拔多在350米～380米，地貌形态北高南低，梯形下降，与渭、洛河平列东西走向有三道崖垄，构成一、二、三、四级阶地的天然界限。

四级阶地：北与高明原下斜坡相接，南缘东千渠北的崖垄，东起范家镇的黄河老崖（北干～北乌牛），西至双泉镇西庄以西，阶面呈东西狭长的三角形。东西长17千米～20千米（北长南短），南北宽4千米～6千米，西窄东宽，双泉镇以西为窄长的条带式分布，南北宽仅0.5千米～1千米，东西长约7千米，海拔400米～430米。

三级阶地：北接台原斜坡和四级阶地崖下，南缘是一道高约10米～15米的陡崖。东西长25千米～30千米，南北宽5千米～7千米，海拔370～380米。

二级阶地：北接三级阶地崖坡下，南至县城南的洛河老岸。东西长25千米～30千米，南北宽8千米～11千米，海拔350米～360米。

一级阶地：北自洛河老岸，南至沙苑周边地区，东自洛河，西至洛河古道。东西长25千米，南北宽2.5千米～15千米，海拔340米～350米。

沙苑区

沙苑处在县南洛河、渭河之间，是在原始深湖区形成的风积沙地，属渭、洛一级阶地。东起赵渡乡，西至临渭区孝义镇，东北偏东走向，东西长38千米～40千米，南北宽约11.5千米，海拔340米～350米。

黄河滩地

黄河滩地位于黄河老崖以东，北起合阳县界，南止渭河，西沿老崖与洛河，东至黄河，南北长38千米～40千米，南滩宽10千米～12千米，北滩宽8千米～10千米，海拔350米～450米。

第二节 气 候

四季

以气候平均气温分季标准，≤10℃为冬季，≥22℃为夏季，10℃～22℃为春季、秋季。春季：3月26日～5月25日，为61天；夏季：5月26日～9月5日，为103天；秋季：9月6日～10月31日，为56天；冬季：11月1日～翌年3月25日，为145天。

光照

年均日照时数为2404.4小时，最长年份1997年为2788.4小时，最短年份2001年为1962.7小时。月际日照7月最多，为241.3小时；2月最少，为150.4小时。年均日照辐射总量532.23×107焦耳/平方米，春夏两季约占62%～64%，秋季约占20%，冬季约占16%～17%。≥0℃期间的总辐射量，占年总量的89%，小麦、棉花、玉米、花生等作物的光能利用率仅为0.25%。

气温

年平均气温13.5℃。最热为7月，月均26.9℃；最冷为1月，月均-0.6℃。极端最高气温2005年6月23日为41.3℃；极端最低气温1990年2月1日为-17.4℃。1990～2005年的16年间，≥35℃的年均高温日数24天，1997年达65天；≤-10℃的年均低温4.8天，≤-15℃低温1990年和1991年各出现1天。界限积温：≥0℃的积温年均4959.8℃，≥5℃的积温4774.4℃，≥10℃的积温4426℃，≥15℃的积温3725.2℃。

地温

年均地面温度15.6℃，1月最低为-0.7℃，7月最高为31℃。3～4月升温最快，月均达8.2℃。10～11月降温幅度最大为8.1℃。地面温度≤0℃的平均起讫日期为当年的10月28日至翌年的4月6日，年平均为160.6天。地面极端最高温度为70.5℃，最低为-22℃，极端地面温度年较差为92.5℃。无霜期年均208.9天，初霜日最早在9月10日，终霜日最

迟在翌年的4月25日。

降水

受季风气候和闭合地形影响，年均降水量487.8毫米，日均降水量约1.336毫米，较邻区偏少。降水年际间变差较大，最多是2003年，为843.5毫米；最少是1997年，为240.8毫米；连续降水日数最长是1992年，为17天96.1毫米；连续不降水日数最多是1998年12月2日到1999年3月1日，为106天＜0.1毫米。降水的季节性强，每年的7月、10月降水较丰富，冬季和初春降水较少。春季年均降水量为99.3毫米，占年总量的20%；夏季年均降水量约为234.1毫米，占年总量的47%；秋季年均降水量为143.1毫米，占年总量的29%；冬季年均降水量约为12.9毫米，占年总量的4%。

气压和风

年平均气压973.8毫巴。全年盛行偏东北风，其次为西北风，还有少量西南风。月份的分布上，全年有9个月的最多风向为偏东北风，其余3个月（1月、11月和12月）为偏西北风。年平均风速为2.2米/秒。春季平均风速最大2.6米/秒。秋冬季平均风速较小，一般为2米/秒。16年间，最大风速≥15米/秒的大风年均0.8天；极大风速超过8级的大风年均4.3天；瞬时极大风速记录为25.4米/秒，出现在2005年5月31日20时39分。中午后风速较大，3级～5级占44%，6级～8级占13%；夜间风速较小，小于2级的占75%。

大荔县1990～2005年气象情况统计表

表2-1-1　　单位：时、℃、毫米

年份	年日照时数	平均气温	极端最高温度 日/月		极端最低温度 日/月		年降水总量
1990	2376.1	13.5	39.3	15/7	-17.4	1/2	407.9
1991	2335.7	13.5	37.4	12/7	-15.7	29/12	419.8
1992	2468.3	13.2	39.1	9/6	-11.0	3/1	520.9
1993	2145.7	12.9	38.1	15/6	-11.4	16/1	425.8
1994	2268.2	14.1	38.9	4/8	-13.0	18/1	512.8
1995	2467.6	13.9	40.1	5/7	-8.6	5/2	604.5
1996	2238.4	12.7	38.1	14/6	-10.0	8/1	240.8
1997	2788.4	13.8	39.3	21/7	-10.9	25/1	654.9
1998	2493.9	13.9	39.2	21/6	-12.8	20/1	496.8
1999	2556.1	14.0	37.6	31/7	-13.8	20/12	383.5
2000	2404.9	13.4	38.8	22/7	-9.7	27/1	282.5
2001	1962.7	14.5	39.1	1/7	-9.2	22/12	282.9
2002	2171.7	14.5	39.5	12/7	-13.2	25/12	445.3

续表

年份	年日照时数	平均气温	极端最高温度 日/月		极端最低温度 日/月		年降水总量
2003	2296.7	13.6	37.1	30/7	-14.5	4/1	843.5
2004	2558.6	14.3	39.3	24/6	-10.6	25/1	388.8
2005	2558.8	14.0	41.3	23/6	-12.0	1/1	452.2

第三节 水 文

地表水

流经境内的黄河、渭河、洛河水资源较丰富，水质较好，是理想的灌溉用水，但夏秋季易泛滥成灾。黄河，境内流长47.65千米，流域面积约80平方千米，年均径流量314亿立方米，最大年份为504亿立方米，枯水期最小瞬时流量仅为73立方米/秒。渭河，境内流长约84千米，流域面积45平方千米，年均径流量83.05亿立方米，最大径流量104.3亿立方米，最小径流量30.99亿立方米。洛河，境内流长121.5千米，流域面积26.7平方千米，年均径流量7.43亿立方米，枯水期经常出现断流。2005年，境内地表水总径流量为7.89亿立方米，径流平均值10毫米左右，径流量折合流量0.29立方米/秒，可利用量4.93亿立方米，实际利用量3.59亿立方米。

地下水

地下水水质分为矿泉水、淡水、微咸水、咸水、咸苦水五种。大部地区水位较高，水质较好，适于农田灌溉。在阶地后缘和黄河老岸下低洼地段，水质矿化度偏高，不适于灌溉。洛灌区地下水普遍含氟量偏高，不宜于生活饮用。1985年发现的段家育红矿泉水水质纯净，清澈可口，富集于段家乡北洛河湾地带，具有开发价值。1996年监测，全县地下水可开采量年均约为1.46亿立方米。

北部台原极弱富水区：区内虽有多层含水岩组，但大部分水位较深，涌水量较少，开采利用价值不大。洛河阶地出现深井矿泉水（自喷温水），水源丰富，水质较好，开采价值较大。高明原、段家原浅层有中更新统河积，冲积黄土状亚黏土孔，裂隙潜水含水岩组，深层有下更新统湖、河亚粘土、亚砂土夹粉、细砂孔隙承压水含水岩组。洛河一级阶地育红地段中层为第三系湖、河积亚黏土裂隙承压水含水岩组，水层厚约260米；深层为奥陶系海相灰岩断隙承压水岩组，水层厚约290米，水位埋深约300米～400米，中、深层水源总补给量达14000吨/时。洛河二、三级阶地有上更新统河积、冲积砂砾石孔隙水含水岩组，段家乡花城村水位埋深55米～60米，涌水量3～10吨/时。黄渭四级阶地范家地区，水位埋深89.5米，涌水量3～12吨/时。两宜镇洼地水位埋深14米～22米，涌水量23～39吨/时。双泉镇蔡庄斜坡水位深24.3米，涌水量21.16吨/时。高明镇葫芦庄村水位埋深90米，单井（下同）涌水量很少。靠近金水沟的高明平罗洼地水位埋深

51米，涌水量24吨/时，东高城村水位埋深61.53米，涌水量1.24吨/时。

渭河二、三级阶地强富水区：三级阶地自东向西分布深浅四个含水量水层，为中更新统河积亚粘土、亚砂土夹粉，细砂层承压水。北半部水位埋深7米～8米，涌水量20～25吨/时。南半部水位埋深17米左右，涌水量30～40吨/时，矿化度小于3克/升，阶地后缘低洼地段矿化度5克/升。二级阶地广泛分布上更新统河积亚黏土、亚砂土夹中粗砂层。步昌乡至朝邑镇组成统一的潜水面，大部地下水径流畅通，水位埋深3米～5米。沿黄河、洛河岸大于10米，涌水量20～30吨/时，矿化度小于3克/升。盐池洼周围盐渍化严重，矿化度5～10克/升。二级阶地广泛分布的还有中更新统河流沉积物构成的承压水层。自朝邑镇至城关镇、埝桥乡一线，水位埋深10米左右，涌水量20～30吨/时，矿化度0.5克/升。自安仁镇至冯村镇张家洼、贺家洼村一线，水位埋深7米～8米，涌水量20～25吨/时，矿化度大部分小于3克/升，低洼地段大于3克/升。

沙苑中等富水区：地下潜水以渭河、洛河水补给为主，地下水径流畅通，交替性强，水量大，水质较好，矿化度小于1克/升，适于灌溉和饮用。以张家乡十里滩至官池镇、西寨乡一线为分水岭，南向渭河、北向洛河排泄，水位南浅北深，大部小于5米，局部10米，涌水量15～20吨/时。沙苑南部的渭河一级阶地，水位东浅西深，埋深1米～4米，涌水量10～25吨/时。沙苑北部的洛河一级阶地，水位南浅北深，埋深5米～30米，涌水量20～25吨/时。洛河阶地的石槽乡伍家湾至沙底乡霸城村一线，水位埋深1米～5米，涌水量30～40吨/时。

羌白交口抽渭灌区中等富水区：含水层为上更新统河积亚黏土、亚砂土黏粉、细砂层，地下潜水渗透性较弱。下寨镇、羌白镇一带，主要靠降水和灌溉水补给，洛河沿线受河水交替补给。水位埋深东南较浅而西北较深，为10米～30米，涌水量18～20吨/时。水质矿化度，东部1克/升左右，西部大于1克/升，局部3克/升。

黄河滩极强富水区：深层含水层为全新统河流堆积的亚砂土夹砂砾石承压水层。地下潜水主要为降水补给，沿河又受河水补给，沿老崖受阶地下渗水补给。浅层水位埋深3米～6米，涌水量25～30吨/时。深层水位约40米，涌水量60～100吨/时。水质矿化度一般小于3克/升，低洼地段大于3克/升。

第四节　土　壤

境内土壤质地良好，成土母质以黄土为主，还有风积沙土母质和冲积母质。土壤类型有垆土、黄土性土、风沙土、淤土、潮土、沼泽土、盐土7个土类，14个亚类，31个土属，106个土种。以垆土、黄土性土、风沙土、淤土为主，占总土壤面积的95%左右。

垆土有垆土和垆土性土2个亚类、4个土属、7个土种。主要分布于一、二、三级阶地及北部黄土台原较平坦的部位，面积51808.7公顷，占总土壤面积的37.24%，是全县主要高产农业土壤，质地上轻下重，优点是上虚下实，保水保肥，抗旱耐涝，肥力较高。

黄土性土有墡土和黄绵土2个亚类、6个土属、17个土种。主要分布在北部黄土台原边坡及与三级阶地的交接地带，面积23991.2公顷，占17.25%。土层深厚，质地均一，耕性良好，适种性广，保水肥能力低于垆土，抗侵蚀能力差。

风沙土有风沙土和耕种风沙土2个亚类、4个土属、8个土种。集中分布在沙苑，面积32491.2公顷，占23.36%。通透性良好，易耕作，但质地粗疏，易漏肥、漏水，养分贫瘠，风蚀较重，种植业利用较差。

淤土是河流淤积、洪积及灌淤形成的土壤，有河淤土和灌淤土2个亚类、4个土属、11个土种。主要分布于河滩地，面积15824.8公顷，占11.37%。由于水势及流速不同，常形成不同质地的层次排列和泥沙相间的剖面层次，同层次土质均一，土壤本身无发育，养分含量不高，农业生产无保证。

潮土是在河流近代沉积上发育的半水成土壤。主要分布在黄、渭、洛河滩地的低湿地区和盐池洼。有潮土、湿潮土和盐化潮土3个亚类、9个土属、54个土种。面积约7369.6公顷，占5.29%。潮土土体构型一般由耕层、犁底层、过渡层、潴育层和土质层构成。土温低、湿度大、养分丰富、抗旱怕涝，水、肥、气、热不协调。盐化潮土的表层聚集有较多盐分，不仅影响作物捉苗与生长，而且破坏土壤胶体，使土粒分散，湿时粘，干时硬，不透水，不通气，地温低，发苗慢，既怕旱，又怕涝，耕性变劣，是一种不良的农业土壤。

沼泽土主要分布于张家乡、苏村乡，面积49.2公顷，占0.04%，地势低凹，排水不畅，地下水位较高，季节或长期积水地区。由于土壤水分长期处于饱和状态，铁质还原，土色铁青，土粒分散，多为藕地，土壤肥力较高。

盐土主要分布在灌区和黄、渭、洛河滩地，由于地下水位高，地表聚积有较多盐分，性质与盐化潮土近似，是一种不良的农业土壤，有潮盐土和沼泽盐土2个亚类、3个土属、8个土种。面积7584.9公顷，占5.45%。

第二章　自然资源

第一节　土地资源

土地面积

1990年，全县土地总面积167304.3公顷。其中，农业用地112549公顷，占总面积的67.27%；园地5792公顷，占3.46%；林地4621公顷，占2.76%；居民点及工矿用地10692.9公顷，占6.39%；交通水利用地724.1公顷，占0.43%；水域面积8989公顷，占5.36%；未利用面积23936.3公顷，占14.31%。2005年，全县总土地面积132186.2公顷。其中，农业用地112549.3公顷，园地5792公顷，林地4620.6公顷，其他土地9224.3公顷。土地总面积较1990年减少35118.1公顷，主要因黄河河道西移所致。

耕地

县域耕地类型分为灌溉水田、水浇地、旱地等。

1990年，总耕地7.86万公顷，人均耕地1.71亩；2000年，总耕地7.31万公顷，人均耕地1.59亩；2005年，总耕地7万公顷，人均耕地1.49亩，人均较1990年减少0.22亩。

大荔县1990～2005年耕地面积情况表

表2-2-1　　单位：万公顷

年份	面积	年份	面积	年份	面积	年份	面积
1990	7.86	1994	7.13	1998	7.10	2002	7.43
1991	7.82	1995	7.52	1999	7.33	2003	7.20
1992	7.66	1996	7.37	2000	7.31	2004	7.11
1993	7.12	1997	7.15	2001	7.41	2005	7.00

耕层养分

全县土壤除沙苑区和黄河滩区部分地区为风沙土外，其他土壤质地以垆土为主，耕层土壤容重一般在1.2～1.5克/立方厘米，土壤酸碱度属中性至微碱性；土壤养分平均含量：有机质1.18%，全氮0.059%，碱解氮53.04ppm，速效磷7.97ppm，速效钾164ppm。从养分含量看，有机质、全氮含量较低，碱解氮、速效磷、速效钾含量中等。五种主要微量元素平均含量硫（S）16.2ppm，锰（Mn）6.9ppm，铜（Cu）0.82ppm，锌（Zn）1.01ppm，铁（Fe）7.1ppm。从丰缺指标衡量，铜、铁、锌适量，硫、锰较缺乏。

第二节　植物资源

粮食类

小麦、大麦、玉米、绿豆、黄豆、红小豆、谷子、糜子、荞麦、高粱、豇豆、豌豆、黑豆、扁豆、红薯、马铃薯、山药等。

棉类

棉花等。

油料类

花生、芝麻、向日葵、芥菜、篦麻、油菜等。

蔬菜类

辣椒（菜辣椒、线辣椒、螺丝辣椒）、黄花菜、大蒜、大葱、山药、莲菜、韭菜、

螺丝菜、银条菜、洋姜、百合、生姜、洋葱、洋芋、西红柿、黄瓜、南瓜、菜瓜、冬瓜、笋瓜、丝瓜、绞瓜、佛手瓜、西葫芦、萝卜（红、白）、热萝卜、莲花白、苤蓝、菜花、莴笋、菠菜、芥菜、香菜、芹菜、四季豆、菜豆角、芦笋、大白菜、小白菜、空心菜、油麦菜、紫菜、青花菜、大青菜等。

瓜果类

西瓜（礼品西瓜、大西瓜）、甜瓜（薄皮甜瓜、厚皮甜瓜、哈密瓜、洋香瓜）、打瓜、红枣（水枣、冬枣、梨枣、雪枣）、桃、李、杏、梨、梅子、核桃、柿子、苹果、葡萄、石榴、无花果、人参果、文冠果、圣女果、草莓等。

药材类

人工种植的药材有生地、白芷、山药、沙苑子、白术、荆芥、1号除虫菊、白菊花、瓜蒌、薏谷米、破故纸、黄芪、红花、紫苏、伊贝、丹参、薄荷、柴胡、板蓝根、杜仲、水飞蓟、牡丹、芍药、桔梗、元胡、牵牛子、金银花等68种，大多种植在沙苑区的官池、石槽、西寨、八鱼、沙底、黄河滩区的赵渡、雨林、平民和北部原区的段家以及洛灌区的朝邑、埝桥等乡镇。年均种植面积130公顷～200公顷，最高年份266公顷，年均产量85吨～105吨。野生药材有麻黄、罗布麻、芦根、茵陈、地骨皮、土元、全虫等59种，年均收购量80吨～100吨。

用材类

刺槐、白毛杨、箭杆杨、大冠杨、新疆杨、北京杨、加拿大杨、沙兰杨、尤金杨、鲁克思杨、12号杨、泡桐、五角枫、法国桐、楸叶桐、白花桐、青桐、梧桐、楸树、水杉、柳树、中槐、椿树（香椿树、臭椿树）、榆树、桑树、苦楝、侧柏、杜梨、枸桃、皂角树、紫穗槐、柠条、白腊条等。

花卉类

牡丹、芍药、梅花（腊梅、黄梅、红梅）、月季花、大丽花、玫瑰、兰花（米兰、吊兰、君子兰、紫罗兰、倒挂金兰）、昙花、令箭荷花、碧桃、夜来香、仙掌、仙拳、仙山、仙球、三棱箭、菊花（秋菊花、六月菊、五月菊、翠菊、瓜叶菊）、扁竹、四季海棠、水仙花、朱顶红、十样锦、黄金盏、蝴蝶花、鸡冠花、凤仙花、美人蕉、蔷薇花、百日草、一串红、一串紫、朝天椒、老来少、吉祥果、迎宾果、绣球、太阳花、烧汤花、牵牛花、夹竹桃、六月雪、文竹、石莲、木瓜、爬山虎、龙柏、雪松、冬青、翠竹、黄杨、女贞、圣柳、绒仙花、垂柳、垂槐等。

菌生类

平菇、草菇、香菇、姬菇、珍菇、金针菇、猴头菇、银耳、黑木耳等。

第三节　动物资源

饲养动物

家畜类动物有牛、马、驴、骡、猪、羊、狗、兔、貂、鹿、猫等。

家禽类动物有鸡、鸭、鹅、鸽、鹦鹉、鸵鸟、鹌鹑、香鹑雁、孔雀、七彩山鸡、鹧鸪等。

鱼类动物有鲤鱼、鲫鱼、鳝鱼、鲢鱼、鲩鱼、草鱼、金鱼、罗非鱼、鲶鱼、鲂鱼、武昌鱼等。

野生动物

野兽类动物有黄鼠狼、禾鼠、草兔、獾、田鼠、家鼠、狐狸、野猪等。

鸟类动物有锦鸡、苍鹭、白鹭、大雁、麻雀、燕子、石鸟、野鸽、斑鸠、鸢、鹰、乌鸦、喜鹊、蝙蝠、杜鹃、鸱鸮等。

虫类有蜜蜂、黄蜂、蚕、土元、蝴蝶、蜻蜓、蝗虫、椿象、瓢虫、金牛虫、蝉、蚊、蝇、虻、螟虫、蚜虫、红蜘蛛、螳螂、蜈蚣、蟋蟀、蚂蚁、萤火虫、夜蛾、天牛、红铃虫、飞虱、金龟子、菜青虫、象甲、跳甲、蓟马、棉铃虫、地老虎、粘虫、食心虫、枣尺蠖等。

爬行类动物有蛇、蜈蚣、蚯蚓、池草虫、蜇蝎、蜣螂（屎爬牛）、壁虎、蜥蜴、刺猬等。

两栖类动物有蜗牛、青蛙、龟、鳖等。

第三章　自然灾害

第一节　旱　灾

1990年7～8月，干旱时间61天，全县7万公顷秋田作物受灾。1991年7～8月，干旱时间63天，全县6.8万公顷秋田作物受灾。1995年，春、夏、秋三季连旱，全县1.93万公顷作物严重受灾，7800公顷秋田作物颗粒无收。1997年，持续160天干旱，7月日平均气温高达30℃，秋田绝收面积7333.3公顷，减产面积147333.3公顷，占秋播面积67.5%。2001年2～8月，降水均比同期偏少五成以上；气温2月比往年同期偏高2.6℃，3月偏高3.5℃，5月偏高2.5℃，7月35℃高温多达16天，干旱长达180多天，受灾面积8333.3公顷。

第二节 水 灾

1992年8月13～14日，洛河上游流量巨增，引发境内洛河暴涨，淹没冯村乡、埝桥乡、东七乡、城关镇、伯士乡滩外农田1.55万公顷，直接经济损失8349.62万元。黄河、渭河、洛河汇流区顶托渭河、洛河，沿岸3千米～10千米一片汪洋，水深1米～5米，洪水位居高不下，造成洪水淹没农田60多万亩，大荔、华阴、潼关一带38个村约5万人受灾，近3万人无家可归，经济损失达3.5亿元。1994年8月31日，洛河流域发生8800立方米/秒洪水，淹没滩区所有农田、道路。1996年1月，受低气温、小流量影响，黄河小北干流部分河段发生了1930年之后的又一次封河。当封河发展至大荔县与山西省永济市之间时，主河道卡冰结坝，河水位急骤壅高1.5米左右，造成雨林防护工程部分堤段漫顶，上首无堤防河段2.5千米处漫滩进水，决口10处。1月27日，漫滩洪水溢过移民撤退路，冲毁路基100多米，雨林乡一、二、三村被淹，驻荔部队雨林基地等被洪水围困。淹没滩地面积1.13万公顷，187户农民的813间、1.5万平方米庵棚房屋倒塌，受灾群众达1.3万余，直接经济损失2.5亿元。累计动用3.46万人抢险救灾，最高日上工7000多人，其中解放军官兵约3000人；兰州军区空军连续出动飞机31架次，投弹576枚，轰炸冰塞河段，疏通河道。经过十昼夜的连续奋战，至2月5日下午，黄河小北干流冰封河段基本开通。2003年8月下旬～10月上旬，渭河1号～5号洪峰接踵而至，渭河大坝外滩地全部淹没，基础设施被毁。持续50多天连阴雨，部分群众房屋倒塌，洪涝灾害造成全县受灾人口33.9万人，成灾人口26.8万人，倒塌房屋2.62万户、4.15万间，农田受灾面积4.61万公顷，成灾面积3.49万公顷，绝收面积1.9万公顷，造成直接经济损失4.23亿元。2005年10月上旬，渭河中下游持续强降雨，先后两次超过警戒流量，10月1日华县水文站流量2700立方米/秒，水位380.84米，10月4日华县水文站流量4820立方米/秒，水位342.32米。渭河暴涨，淹没张家乡、苏村乡、官池镇农田1.25万公顷，毁坏公路、供电通讯等基础设施，受灾人口10.5万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38亿元。

第三节 风灾、雹灾

1995年7月1日，双泉乡、高明乡、两宜镇、安仁镇遭受冰雹危害，受灾农田129.3公顷，直接经济损失1381万元。1997年7月10日16时～18时，大雨冰雹袭击双泉乡、高明乡、安仁镇等10乡镇，受灾农田3333公顷，倒塌房屋40余间，3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3500万元。1999年8月18日，段家乡遭受10级～11级龙卷风袭击，伴有强降雨夹冰雹，大风将直径约30厘米大树连根拔起，870公顷农田受灾，直接经济损失630万元。2000年6月16日17时30分，范家乡、步昌乡、华原乡、朝邑镇、两宜镇降冰雹35分钟，最大冰雹直径约30毫米，棉桃、西瓜、苹果、梨被全部打落在地，受灾人口4.2万，受灾农田4200公顷，直接经济损失2135万元。2001年6月23日18时，朝邑镇、平民乡、赵渡乡、范家镇遭受冰雹袭击15分钟～30分钟，受灾面积8800公顷，成灾面积573.3公顷，直接经济损失2865万元。2002年7月2日，张家乡遭受龙卷风裹夹冰雹袭击，持续约20分钟，冰

雹直经约10毫米，直接经济损失200万元。2003年6月2日，高明镇、范家镇遭冰雹袭击持续15分钟，受灾农田1000公顷，直接经济损失800万元。2004年8月3日，段家乡遭遇7级大风裹夹冰雹，时间约5分钟，冰雹直经5毫米，造成340公顷棉花、270公顷玉米、70公顷果树毁坏倒伏，直接经济损失700万元。2005年5月31日，全县范围遭受大风、冰雹、暴雨袭击，瞬时最大风速25.4米/秒，造成2800公顷农田受灾、312处电力设施毁坏，直接经济损失约1328万元。

第四节　地　震

1999年10月5日23时54分，朝邑镇发生ML3S级有感地震，未造成人员财产损失。

第三篇　农林牧渔业

大荔是农业大县，历史上盛产粮食、棉花、油料、西瓜、红枣、花生、黄花菜等特产，品质优良。实行土地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农民生产积极性大增，传统农业向市场农业转变，产业结构不断调整，科技投入持续增多，棉花生产进入全国“百强县”行列，粮、棉、油、渔、秦川牛被列为全国商品基地县，粮食、西瓜、红枣、黄花菜被列为陕西省基地县。1990年农业总产值4.71亿元，1995年农业总产值6.1亿元。2000年，畜牧、果业、红枣、设施农业等特色产业异军突起，被国家林业局命名为“中国枣乡”，当年农业总产值7.42亿元。2005年农业总产值11.08亿元，其中特色农业总产值4.29亿元。

第一章　农作物

第一节　粮食生产

夏粮生产

小麦各乡镇均有种植。1990～2000年，全县小麦面积保持在3.63万公顷至4.12万公顷，年平均亩产236公斤，总产11.57万吨至16.16万吨。2001～2005年，农作物种植呈现多样化态势，小麦面积减少在2.16万公顷到3.45万公顷，分布于沙苑区、黄河滩区和交口抽渭灌区。各地推广优良品种、测土配方施肥、科学防治病虫害等新技术，促使产量稳步增长。2005年，小麦面积2.68万公顷，亩产256公斤，总产10.27万吨。

秋粮生产

玉米主要分布在抽黄灌区、黄河滩区和沙苑区，面积随市场需求和价位变化而增减。1990～1994年，种植面积在1.36万公顷到1.75万公顷，总产4.3万吨到7.1万吨。1995～2005年，种植面积起伏较大，最少年份1.2万公顷，最多年份2.13万公顷。选择优良品种，重视田间作务管理和病虫害综合防治，保证了玉米的稳产高产。2005年，玉米种植面积1.99万公顷，亩产295公斤，总产8.8万吨。

县域种植的粮食作物还有谷子、糜子、豆类、高粱、薯类等。

大荔县1990～2005年粮食生产情况统计表

表3-1-1　　单位：万公顷、公斤、吨

年份	粮食			小麦			玉米		
	面积	亩产	总产	面积	亩产	总产	面积	亩产	总产
1990	6.83	217	222200	3.89	235	137304	1.75	246	64471
1991	6.63	200	199000	3.83	202	115769	1.72	276	71234
1992	5.80	216	188000	3.63	232	126808	1.36	289	58981
1993	6.37	257	245000	3.69	270	149624	1.46	320	70075
1994	6.64	186	185000	3.69	220	121925	1.42	203	43249

续表

年份	粮食			小麦			玉米		
	面积	亩产	总产	面积	亩产	总产	面积	亩产	总产
1995	5.84	255	223000	3.75	260	146607	1.21	325	58757
1996	6.86	230	237000	3.93	214	126347	1.88	312	87840
1997	6.25	243	228000	3.97	271	161602	1.23	272	50562
1998	7.22	260	282000	3.89	253	148023	2.02	340	103041
1999	7.27	234	255000	3.84	206	118544	2.13	326	104716
2000	7.33	234	255000	4.12	228	140820	2.06	284	87762
2001	5.61	234	197000	3.45	213	110126	1.62	299	71910
2002	6.07	248	222000	3.85	226	119334	2.05	307	94505
2003	4.89	256	188000	3.03	236	107229	1.24	313	73803
2004	4.61	279	175000	2.16	244	78938	1.29	337	65529
2005	4.89	266	195000	2.68	256	102748	1.99	295	88045

第二节 棉花生产

种植规模

1990年，棉蛉虫危害严重，棉花产量下降，生产成本增大，种棉利润减少，棉农开始放弃种棉转向高效产业。1997年，棉花面积0.57万公顷，降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最低点。1998～1999年，全县大面积引种转基因抗虫棉成功，国家改革棉花流通体制，放开了棉花收购市场，农民不再为卖棉发愁，农民又挖掉果树种植棉花。2001年，棉花面积2.31万公顷，占全省棉花种植面积的43.3%。2003年，受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政策的促进，在黄、渭、洛三河滩地承包土地大面积种植棉花者剧增。2004年，棉花面积最多达3.13万公顷。2005年，棉花面积回落到2.64万公顷。

大荔县1990～2005年棉花生产情况统计表

表3-1-2　　单位：万公顷、公斤、吨

年份	面积	亩产	总产	年份	面积	亩产	总产
1990	2.67	61	24320	1995	1.27	50	9505
1991	2.68	60	24168	1996	0.96	48	6937
1992	2.84	28	12137	1997	0.57	50	4296
1993	2.32	34	11907	1998	0.73	63	6857
1994	1.78	34	9038	1999	0.86	63	8146

续表

年份	面积	亩产	总产	年份	面积	亩产	总产
2000	1.18	77	13571	2003	2.97	56	24981
2001	2.31	76	26480	2004	3.13	67	31497
2002	1.98	73	21672	2005	2.64	64	25384

区域分布

棉花在境内广泛种植，按照地理环境和种植布局分为洛灌区、北部原区、沙苑区、三河滩区。

洛灌区是全县棉花生产的主产区。北部原区棉花面积因苹果产业的兴衰而波动，1994～1997年有所下降，1998～2001年有所上升。沙苑区在1998～2001年的棉花种植面积为最低。三河滩区地域辽阔，适合规模种植，2002～2005年棉花面积有所增加。

生产管理

棉花生产管理主要推广、应用五项技术：一播全苗技术。播种期平衡施肥，氮、磷、钾合理搭配，有机肥与无机肥混合使用。杀虫剂、杀菌剂两剂拌种，冷尾暖头播种，地膜覆盖。间作套种技术。解决棉花与其他经济作物争地矛盾，推广棉麦间套、棉果间套、棉瓜间套、棉菜间套立体种植技术。至2005年，累计推广棉麦间套1.13万公顷，棉果间套0.51万公顷，棉瓜间套3.59万公顷，棉菜间套0.51万公顷。高压汞灯诱蛾技术。利用害虫成蛾的趋光性，每50亩棉田安高压汞灯一盏，在夜间开灯诱杀害虫。1995～1996年，引进高压汞灯1万盏，有效防治面积6.67万公顷。全程化学调控技术。苗期管理从现蕾到结铃利用农药化学调控，防止虫害、病害和棉花徒长。选用优良品种。1998～2003年，选用生育期早、株型紧凑、结铃性强的新棉33B转基因抗虫棉。2001～2005年，选用品质优、产量高的DP99B单价转基因抗虫棉，株型松散高大，结铃性强、铃重、产量高的SGK321远缘双价抗虫棉，品质优、产量高、稳产的国审双价“中棉所41”转基因抗虫棉等。

第三节　油料生产

花生

花生主要分布在沙苑区，洛灌区仅有零星种植。1990年种植面积1.51万公顷，亩产116公斤，总产2.63万吨。1992年后时令水果、黄花菜、芦笋等种植面积在沙苑区不断扩大，挤占了花生种植面积。种植面积虽然减少，由于选用优良品种，注重科学管理，产量却不断提高。2005年，花生面积1.03万公顷，亩产214公斤，总产3.28万吨。

油菜

油菜主要分布在北部原区段家、许庄一带，沙苑区张家、苏村、官池、西寨、韦林和黄河滩区的平民、赵渡、范家等乡镇有零星种植。1990～1999年，种植品种以“秦油2号”为主，面积在2333公顷至3333公顷之间，平均亩产100公斤。2000年后推广种植“秦油6号”、“秦油7号”和“9722”等优良品种。2005年，受种植地区水利条件和自然灾害影响，油菜面积2000公顷，亩产81公斤。

芝麻

芝麻主要分布在镰山旱原的沟坡地和黄、洛、渭三河滩涂地。2005年，芝麻面积333公顷，亩产70公斤至100公斤，最高亩产150公斤。

第四节 瓜类生产

西瓜

同州西瓜以皮薄、瓤红、沙甜名闻遐迩，境内普遍种植，最高达6667公顷。黄、渭、洛三河滩区属沙质土壤，温差大，是西瓜的优生区。1996年后，农民大面积承包土地种植西瓜，采用地膜覆盖塑棚栽培技术，早、中、晚熟品种搭配种植，品质和产量、效益逐步提高。2003年，羌白镇被省农业厅确定为无公害西瓜生产基地。2005年，西瓜面积5600公顷，总产15万吨。

甜瓜

甜瓜分薄皮和厚皮两种，薄皮甜瓜俗称脆瓜、香瓜，多为日光温室、塑棚种植。北部原区高明、范家一带种植的脆瓜也为薄皮甜瓜一种，个大、味甜、脆酥，种植历史悠久。厚皮甜瓜包括香瓜、哈密瓜等，1993年引进，洛灌区农民利用温室大棚技术大面积栽培，每棚产量1000公斤至1500公斤，单棚收入8000元至1万元。2005年，甜瓜面积733公顷，总产6万吨。

第五节 蔬菜生产

黄花菜

黄花菜又名金针菜，盛产于沙苑区苏村、下寨、张家、八鱼、官池等乡镇。1990年种植面积665.33公顷。受市场价格影响，面积起伏不定，2005年黄花菜面积3333公顷，总产量1.75万吨，产值亿元以上。

芦笋

芦笋自1986年引进试种后，在苏村、张家、平民、赵渡、韦林等乡镇形成规模种植。1991年，种植面积1133公顷。1999年，日新芦笋加工厂在苏村乡槐园村建成，促进了芦笋产业的快步发展。2003年，大荔县被省人民政府确定为芦笋优势产业区。2005年，芦笋面积2667公顷，总产5万吨，产值亿元。

红萝卜

红萝卜种植于沙苑区沙底、官池、西寨、石槽等乡镇，主要品种有“野鸡红”和“红誉五寸”。1990～1995年面积保持在1333公顷左右，1996年后面积逐年增加。2005年红萝卜面积2000公顷，总产7.5万吨。

辣椒

辣椒以沙苑区沙底、石槽、官池等乡镇种植为最佳，特点是肉厚、味香，辣面入油不沉淀，沙底乡沙底村莲花池所产辣椒最为有名。1990～1999年，种植面积稳定在160公顷至193.33公顷。2000年后，羌白镇和埝桥乡农民采用小拱棚技术栽培甜椒，春椒5月初上市，秋延椒10月末上市，亩均效益3000元至3500元。2005年，辣椒面积333.33公顷，总产量348吨。

土豆

土豆主要分布在沙苑区沙底、石槽、韦林等乡镇。主栽品种“亮新1号”，早春地膜覆盖种植，5月中旬至6月上旬收获。1990～1999年，种植面积较小。2005年，土豆面积2000公顷，总产6万吨。

莲藕

渭河沿岸张家乡、苏村乡一带，依托傍水优势栽植莲藕多年，面积较小。2002年，沙苑区官池、石槽、西寨、沙底、八鱼等乡镇农民尝试旱地莲菜栽培技术取得成功。2003年种植面积13.33公顷。2005年莲藕面积133.33公顷。

大葱

大葱主要分布在石槽、沙底、韦林、平民等乡镇。1990年栽植面积266.67公顷。2002年面积667公顷。2005年大葱面积1333公顷，总产10万吨。

洋葱

洋葱又名葱头，主要分布在沙底、韦林、石槽等乡镇。1990年面积不足7公顷。2005年洋葱面积1333公顷，总产7万吨。

境内种植的蔬菜还有：菠菜、芹菜、韭菜、大蒜、莴笋、香菜、油麦菜、空心菜、黄瓜、西红柿、茄子、豇豆、四季豆、西葫芦、白萝卜、白菜、莲花白、冬瓜、苤蓝等。

第六节 特色瓜菜生产

同州西瓜

同州西瓜因种植于古同州得名。大荔地势平坦，土壤肥沃，光照充足，灌溉条件优越，种植西瓜具有得天独厚的自然优势，属西瓜优生区。史载西瓜种植始于五代，以沙苑区种植为主，个大、皮薄、味甘甜，享誉三秦。20世纪80年代初，引进“新澄杂交一代”、“早花”、“湘蜜”、“中育”等品种，采用塑料薄膜进行地面覆盖，成熟期提前一个多月。面积逐步发展，种植区域由沙苑区发展到洛灌区和黄河滩区，栽培技术发展为地膜全部覆盖，部分面积采用地膜和拱棚双层覆盖，商品西瓜最早从5月上市，货架期延长三个多月。同州西瓜随着品种结构的调优和种植模式的转变，种植规模持续扩张，呈现出“反季节以早取胜、创品牌以优取胜、出新招以特取胜”的竞争态势，西瓜产业逐步实现产销两旺。主要特点是规模大、面积广，种植面积6667公顷，其中渭、洛河地区的羌白、冯村、石槽、韦林等乡镇种植面积保持在2400公顷，北部原区、黄河滩区的两宜、高明、范家、平民、赵渡、朝邑等乡镇种植面积保持在4000公顷。栽培模式多种多样，瓜农普遍摒弃了单一的传统栽培模式，采用设施、保护地、间作等高科技含量的栽培模式，大力推广大中拱棚设施栽培，提早了西瓜上市时间。产量高、价格优、收益好，西瓜总产一般年份为15万吨，总产值1.3亿余元，瓜区农户收入五成以上来自西瓜产业，西瓜产业一项可使全县农民人均增收260元。品种多样、门类齐全，种植的优质西瓜品种有“绿宝八号”、“西农8号”、“新红宝868”、“早冠龙”、“卡奇”等大果型有籽西瓜和“黑密2号”、“黑骏马”、“黑元帅”等中果型无籽西瓜20多个品种，引进“小兰”、“黑美人”、“金美人”、“早春红玉”等小果型早熟礼品西瓜10多个品种。品质优、市场竞争力强，大果型传统西瓜和中果型无籽西瓜抗逆性强，品质优良，具有色泽多样、个大瓤红、汁多味甜的特点，市场俏销；袖珍型礼品西瓜果型小、皮薄、肉嫩、沙甜、口感好，满足了消费者的不同需求。2004年，“同州”牌西瓜被国家农业部认定为无公害农产品，品牌效益再度大幅提升。通过推广标准化无公害生产，不断优化环境，开辟绿色通道，同州西瓜远销西安、成都、重庆、兰州、武汉、吉林、沈阳等十多个大中城市，市场反馈情况良好。

高石脆瓜

高石脆瓜是薄皮甜瓜的一种，因原产于高明镇东高城村（高石村）得名。东高城村位于渭北高原的铁镰山上，自古以来干旱缺雨，但日照足，昼夜温差大，村北和村西的土壤细沙和黏土配比恰当，土粒粗大疏松，不黏不燥，有很好的透气性，保水保肥，向阳透风，是脆瓜的优生地带。600余年的栽培历史，使瓜农普遍具有重视精耕细作、精心管理的作务习惯，造就了高石脆瓜香气袭人、皮薄如纸、肉厚酥脆、香甜可口、形体俊美的特色。高石脆瓜由农民自行选留种，栽培品种有“十道线”、“竹叶青”、“歪

把瓜”、“两头齐”、“王凯瓜”、“猪镶油”等。2005年，全县种植面积66.67公顷，总产0.15万吨，产品销往全国。

大荔黄花菜

黄花菜又名黄花、金针菜，中药称萱草。大荔黄花菜——神奇忘忧草，栽培历史可追溯到17世纪末，沙苑区土质肥沃松软，排水性能好，极宜黄花生长，故而盛产。大荔黄花菜具有针长色佳、肉厚味香、营养丰富的特点，配菜香而不腻，入药安神活血、解热消毒，多次在全国品质鉴定会上名列同类产品之首，畅销国内外。苏村、官池、八鱼、下寨、两宜、羌白等乡镇广泛种植，全县黄花菜面积3333公顷，年产两万吨以上，产值上亿元，是全国著名的黄花菜生产基地。黄花菜亩收入3000元左右，是沙苑区农民的主要收入来源。

第二章　果　业

大荔水果栽培历史悠久，红枣、梨、桃、杏、梅李、苹果、葡萄面积较大。1990年，果业面积0.42公顷，总产2.11万吨，产值0.24亿元。1990年后，果业发展呈现升跌起伏、先低后高态势。1995年，果业面积1.12万公顷，总产14.53万吨。2000年，果业面积1.09万公顷，总产13.3万吨。大量新技术的应用和新品种的引进，促使农民栽植果树的积极性愈来愈高，2005年果业面积1.43万公顷，总产21万吨，产值3.9亿元。

第一节　红　枣

大荔红枣，个大、皮薄、核小、肉厚、耐贮运，是传统特产。2000年以前，主产地以沙苑区为主。2000年后，以冬枣、梨枣等鲜食品种为主栽品种的红枣产业向洛灌区和黄河滩区发展，逐步形成规模栽植。2001年，大荔县被国家林业局命名为“中国枣乡”。大荔金丝蜜枣、大荔梨枣获“后稷金像奖”、“全国优质产品奖”和“陕西省优质水果奖”。

栽植规模

1990年，红枣主要分布在沙苑区张家、苏村、下寨、官池、八鱼等乡镇，以当地品种枣树为主，面积1.37万公顷。2000年形成栽植新品种枣树热潮，洛灌区和黄河滩区形成规模栽植，百亩以上的红枣示范园、红枣基地随处可见。安仁镇小荀村栽植冬枣133公顷，占全村耕地总面积的71.4%。光大枣业有限公司投资300万元，在黄河滩区建成千亩红枣示范园。冬枣集中在黄河滩区赵渡、平民等乡镇，梨枣以洛灌区埝桥、安仁、户家等乡镇为主，水枣多分布在枣粮间作的沙苑老枣区。2005年，红枣面积2.8万公顷，其中冬枣1万公顷，梨枣0.27万公顷，水枣1.53万公顷。

大荔县2000～2005年红枣生产情况统计表

表3-2-1　　单位：万公顷、万吨

年份	面积	产量			
		小计	冬枣	梨枣	水枣
2000	1.53	3.8	0.5	1.0	2.3
2001	1.74	4.5	0.6	1.4	2.5
2002	2.05	5.4	0.8	1.6	3.0
2003	2.53	6.0	1.0	4.0	1.0
2004	2.73	6.5	1.5	4.0	1.0
2005	2.80	8.0	3.0	4.0	1.0

品种产量效益

1990年，以水枣、梨枣为主的红枣品种有47个，总产2.11万吨。2000年，大量栽植新品种，红枣品种142个，其中酸枣品种3个。按用途分为制干、鲜食、鲜食干制兼宜、青枣加工四大类型，以大荔六月枣、蜂蜜罐枣、大果酸枣、长果枣、包子枣等为主栽品种，当年红枣总产值1.4亿元。2005年，红枣总产6.5万吨，总产值3亿元，枣区群众收人的60%来源于红枣。

生产管理

传统红枣管理粗放，沙苑区以枣粮间作为主要栽培方式，枣园株植密度约为亩均24株，管理规范化程度低。1996年，洛灌区、黄河滩区引进梨枣、冬枣等鲜食品种，陆续采用适度密植、环剥、摘心、高水肥、综合防治病虫害等规范化管理办法，提高了红枣的产量和品质，红枣产业向标准化迈进。2004年9月，大荔县通过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红枣标准化生产示范县”验收。

大荔冬枣

品质　大荔冬枣鲜果红黄雨润，果面光洁、鲜食可口、皮薄肉脆、汁多无渣、甘甜清香、入口即化。营养极丰富，鲜枣含糖20%～36%，含有天门冬氨酸、苏氨酸、丝氨酸等19种人体必需的氨基酸，总含量为0.985mg/100g；维生素C的含量尤其丰富，达352mg/100g，有“活维生素丸”之美誉。含有较多的维生素A、维生素E、钾、钠、铁、铜等多种微量元素，食用可健脾益胃、疏肝安神、补血养气、滋阴壮阳、容颜永驻，有保持毛细血管畅通、防止血管壁脆性增加的功能，对于高血压、动脉粥样硬化病症有疗效，有防癌之功效。营养价值为百果之冠，有“百果王”、“天下神果”之称。

产业发展　自然栽培阶段（1992年前）。以“大荔水枣”为主栽品种，主要分布在沙苑区，以张家、苏村、下寨等乡镇为主，面积20多万亩。采用枣粮间作模式栽培，水枣耐旱、耐瘠薄，在沙地栽植，其比较效益优于其他作物，被群众称为“铁杆庄稼”，是沙苑区的传统产业。梨枣发展阶段（1992～1998）。以梨枣为代表的第一代鲜食枣在

北部枣区迅速发展。梨枣成为特色果品，矮化密植栽培模式得到普及推广。1998年，梨枣栽培面积达6万亩，平均亩产1500公斤以上。以梨枣为主栽品种的鲜枣成为特色产业，梨枣及矮化密植栽培技术是鲜食枣产业技术的第一次升级。大荔冬枣发展阶段（1999～2005）。以大荔冬枣为代表的第二代鲜食枣品种开始引种栽培，并迅速发展。大荔冬枣品质优、售价高，每公斤售价10元以上，平均亩收益达到1万元，与梨枣比较栽培效益突出。1999年开始，枣农通过高接换头和新栽建园，大面积栽植冬枣。2005年，大荔冬枣面积1万公顷，主要分布在安仁、赵渡、许庄、平民等乡镇。

第二节　苹　果

主要分布在洛灌区和北部原区的两宜、安仁、高明、范家等乡镇，高明镇平罗党村、范家镇范家村、安仁镇黄都村等是苹果栽植大村。1993年，苹果面积6233公顷，以矮化短枝型秦冠、新红星、红富士为主。1997年，果品总量剧增，价格大幅下跌，出现卖果难，部分果农忍痛挖树毁园。2000年，对6667公顷果树进行树型改良，果实套袋，大量引进栽植以“嘎啦”、“美八”为主的早中熟优良品种，苹果产业由产量型向质量型转变。2005年，苹果面积6193公顷，总产11.14万吨。同年，大荔早中熟苹果被国家农业部绿色食品发展中心认证为绿色食品。

第三节　酥　梨

主要分布在安仁、平民、张家等乡镇。1990年全县有少量栽植，1997年后大面积发展。早、中、晚熟品种搭配，以“早酥”、“六月酥”、“红香酥”、“绿宝石”、“秋水晶”为主，管理技术日渐精细，产量提高、质量提升。1997年，大荔县被省农业厅列为酥梨优质生产带，大荔酥梨获省优质农产品称号。2005年，酥梨面积1573公顷，总产3.78万吨。

第四节　梅　李

主要分布在沙苑区官池镇、苏村乡一带，尤以苏村乡三里村的李子驰名，民谚道“杨村桃，拜家杏，三里的李子不用秤”。早期梅李以鹅黄李为主，1997年栽植面积34公顷。1998年，受细菌性穿孔病影响，梅李幼园栽植成活率低且效益低下。2000年，引进“女神李”、“红布霖李”、“大石早生”、“紫琥珀”、“总统”等抗病、高产品种，在洛灌区大面积栽植。2005年，梅李面积290公顷，总产2278吨。

第五节　桃

主要分布在沙苑区官池、张家和洛灌区双泉、许庄、安仁等乡镇。沙苑区以杨村（东阳、西阳、北阳）的桃最为有名。1997年，洛灌区农民始建桃园，品种以“泸

005”、“五月鲜”、“黄桃”为主，果品鲜美，但货架期短，不耐贮运。引进“华光”、“秦光”、“五月阳光”、“沙红”、“中华寿桃”、“秦王”等优良品种，改树型为“主杆型”，经济效益明显提高。2005年，桃面积1107公顷，总产1.6万吨。

第六节 杏

主要分布在沙苑区官池、石槽、苏村、张家一带，品种较为单一。2000年后，引进“金太阳”、“凯特”、“太平红”等名优品种，栽植区域扩大到洛灌区的安仁镇、两宜镇，经济效益逐步提高。2005年，杏面积283公顷，总产2690吨。

第七节 葡萄

分黄、红、紫三种，境内有零星栽植。1997年，洛灌区和黄河滩区的埝桥、赵渡、平民等乡镇掀起栽植热潮，品种有“户太8号”、“京亚”、“红提”、“腾稔”等。2002年，大荔红提葡萄荣获陕西省优质果品称号。2005年，葡萄面积103公顷，总产1113吨。

除上述果品外，境内栽植的水果还有柿子、石榴、核桃等。

第三章 设施农业

进入20世纪90年代，伴随市场经济发展，传统的农业生产方式已不能满足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的需要，利用塑棚设施反季节种植瓜、果、菜逐渐兴起。1993年，冯村乡船舍村建成日光温室164个，当年种植蔬菜增收百万元，为处于徘徊状态的大荔农业找到了跨越式发展的突破口。1996年，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作出《关于实施万棚日光温室设施农业和大力发展红枣生产的决定》，设施农业在有灌溉条件的乡镇迅速发展。1997年，建起日光温室5100座。设施农业逐步科学发展，稳步推进。2005年扩展到20个乡镇、212个行政村，其中千棚乡（镇）5个，百棚村16个，设施农业面积8000公顷，总产25万吨，产值3.1亿元。

第一节 温室棚体

日光温室

采光好，保温载热性强，可进行越冬栽培，既可种植瓜菜又可栽植果树。每个温室占地300平方米～350平方米，棚体主要由墙体、塑料膜和骨架组成，可连续使用15年左右。1993年，冯村乡船舍村首建日光温室，种植黄瓜5公顷。1997年，洛灌区全面推广日光温室生产技术，品种由黄瓜增至瓜果菜三大类20多个品种。2005年，发展到20个乡

镇，面积1533公顷，设施农产品品种增至瓜、果、菜和瓜果菜兼用四大类30多个品种。

塑料大棚

跨度6米～12米，高度1.8米～2.5米，棚体骨架使用毛竹和木质立柱，多膜栽培，亩投资2500元～3500元，适宜在早春种植西瓜、哈密瓜、茄子等，秋季种植辣椒、西红柿等。1994年，羌白镇太丰村、寺前村建大棚63座，种植西瓜2.47公顷。1997年，双泉乡东野村创新种植哈密瓜间套棉花。2005年，大棚面积3733公顷，主要分布在羌白、埝桥、双泉等乡镇。

塑料中小棚

脊高1米～1.8米，跨度3米～6米，长度以50米～80米为主，亩投资1000元～1500元，种植甜瓜、西瓜、豆角、芹菜、韭菜等瓜菜作物。1994年，冯村、羌白等乡镇建棚种植西瓜4.87公顷。1998年，中棚发展到沙苑区石槽、沙底等乡镇。2005年，中棚面积2733公顷。形成以冯村镇为主的日光温室蔬菜生产基地，以埝桥乡为主的日光温室时令水果基地，以羌白镇为主的中、小、棚西瓜生产基地，以双泉镇为主的大、中棚哈密瓜生产基本。

第二节　品种结构

1993年，设施农业品种单一，仅种植黄瓜5.3公顷，总产485吨。1999年，品种增至四大类39个，蔬菜类有香椿、蕃茄椒、西红柿、豆角等；瓜类有西瓜、甜瓜、哈密瓜等；果类有桃、杏、梅李、葡萄等；瓜果菜兼用类有圣女果、菜瓜、礼品黄瓜等。面积1500公顷，总产10.5万吨。2001年，引进耐高温香瓜、“童子一号”草莓、油桃等，品种增至67个，面积4867公顷，总产20.8万吨。2004年，冯村镇的黄瓜、羌白镇的西瓜、埝桥乡的油桃、双泉镇的哈密瓜被省农业厅认证为无公害农产品；“同州”牌西瓜、“露泉”牌哈密瓜被国家绿色品牌评估认证委员会推选为“绿色品牌”。2005年，设施农产品达42个系列，面积8000公顷，总产25万吨。

第三节　产品销售

1998年，县人民政府投资2600万元，在县城大华路十字西南建成占地5.33公顷的同州农产品批发市场。2001年开始，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大抓展会经济，举办大荔瓜果菜博览会四届（次）。节（会）共设展位548个，全面展示了大荔及周边县市设施农业发展成果。瓜菜搭台、经贸唱戏，签约招商引资项目66个，合同引资19.96亿元，销售设施农产品8306.84吨。期间，组织观摩设施农业生产基地，表彰瓜果菜种植和销售大王，激发了农民的生产热情，促使大荔瓜果菜走出陕西、走向全国。随后，各中心集镇及设施农业专业村建起瓜果菜集散交易市场60多个，在北京、上海、广州、昆明、西安等大中城市设立大荔农副产品销售窗口30多个，开通农业信息网站，搭建了广阔的设施

农产品销售平台。成立集产、供、销为一体的经销公司和专业协会、信息服务中心百余家，为大荔设施农产品挺进全国市场起了重要的推动作用。2005年，销售设施农产品25万吨，销售额3.1亿元。

第四节 经济效益

受气候条件、市场价格等因素影响，设施农业的经济效益起伏变化较大。农户之间因管理水平差异和投资的多少，收入也不尽相同。与传统的农业种植模式相比，收益大幅提高，占地0.5亩的日光温室平均年投资1050元，纯收入6100元。设施农业亩均效益同种植粮棉相比，最大比值为8：1，最小比值为4：1。

大荔县1997～2005年设施农业发展一览表

表3-3-1　　单位：公顷、万吨、亿元

年份	面积	总产	产值	年份	面积	总产	产值
1997	340	2.4	0.26	2002	6000	18.7	2.60
1998	407	2.8	0.36	2003	6873	23.0	2.56
1999	1500	10.5	1.35	2004	7467	24.0	3.00
2000	4200	12.6	1.90	2005	8000	25.0	3.10
2001	4867	20.8	2.27	—	—	—	—

第四章 养殖业

大荔县饲养家畜的历史悠久，秦川牛、关中驴和同羊驰名省内外。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家畜由集体饲养逐渐变为分户饲养。1990年，全县牛存栏5.81万头、驴存栏5727头、骡存栏3909匹、马存栏989匹，产值2722万元。随着时代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大家畜的役使作用逐步被农业机械替代，食用价值超过役用价值，一家一户的分散养殖变为专业户和养殖场为主的规模养殖。2005年，大家畜存栏8.35万头，家禽存栏76.38万只，养殖业总产值3.3亿元，占农业总产值的18%。

第一节 畜 禽

畜

秦川牛驰名省内外，饲养周期长、出栏率低。1997年，县畜牧中心设立精液供应

中心，建立冷配改良站28个，改良秦川牛万余头。改良后的秦川牛种公牛在1997年9月举办的陕西省首届秦川牛大赛上获冠军。选送的种公牛和母牛在1998年9月举办的陕西省第二届秦川牛大赛暨秦川牛开发成果展示会上获三等奖。2000年，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决定实施畜牧业大开发。同年8月，在西寨乡西池村建成全省第一个秦川牛养殖小区，占地200亩，存栏规模500头，按照“统一规划，分户饲养，统一建设，分户经营”模式，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2004年，秦川牛养殖小区发展到20个。2005年，50头以上的规模养殖户16户，全县牛存栏8.21万头。

奶牛发展史较短，1996年饲养奶牛200头。2000年后，牛奶市场需求量增大，带动了奶牛养殖业的发展。2005年，奶牛存栏1380头，畜牧业总产值2.76亿元。

适应民众消费观念的改变，引进约克夏、长白、杜洛克等瘦肉型种猪，与当地猪进行杂交改良，向社会提供二元、三元型瘦仔猪。2000年，隆发种猪场、格瑞斯畜牧有限公司开始向社会提供二元、三元型瘦仔猪。2005年，生猪存栏15.7万头，其中瘦肉型生猪存栏8.2万头。

同羊是优良绵羊品种之一，原产于沙苑区，有千年养殖历史，品种逐渐老化。1995年，县畜牧中心从山东引进小尾寒羊1.5万只，与萨福克、无角道寒特和美利奴等优良品种进行杂交改良。改善山羊的肉用性能，引进布尔山羊76只，繁育良种70只，胚胎移植改繁66只，人工改配5000只。2005年，羊存栏10.28万只，有百只以上养羊场10户。

禽

传统品种有尼克白、罗斯、罗曼等，这些鸡体型大，采食量高，经济效益低。1990年后，引进新罗曼、伊沙褐、海兰等优良蛋鸡品种，提高养殖效益。2005年，鸡存栏103.43万只，3000只以上养鸡场51户，家禽总产值0.5亿元。

大荔县1990～2005年畜禽存栏统计表

表3-4-1　　单位：万头、万只

年份	牛	羊	猪	鸡	年份	牛	羊	猪	鸡
1990	5.81	3.54	5.45	74.4	1998	6.54	6.30	7.80	95.00
1991	4.81	3.01	7.47	74.8	1999	6.17	6.27	8.35	110.00
1992	4.55	2.88	7.80	73.7	2000	7.60	7.40	15.00	110.00
1993	4.66	3.44	7.78	145.0	2001	7.50	8.10	13.40	105.00
1994	5.39	4.73	8.70	168.0	2002	8.20	13.00	16.00	105.00
1995	5.94	6.18	9.15	129.0	2003	8.27	13.66	15.79	98.41
1996	6.65	6.14	8.54	139.0	2004	8.23	10.50	15.61	100.37
1997	6.60	6.10	10.20	130.0	2005	8.21	10.28	15.70	103.43

饲料

洛灌区、北部原区牲畜和家禽所用饲草饲料多为粉碎后的小麦、玉米秸杆，配以少许精料；沙苑区多采用花生秸秆，辅以少量精料和少量苜蓿、青草。羊以放养为主。随着果树面积大增，粮食面积下降，秸秆减少，牛、羊饲养量又不断增加，原有的饲料资源已不能满足日益增多的家畜需要。2002年，开始大面积种植牧草，沙苑区草田轮作种草1200公顷，洛灌区在果园套种牧草，北部原区退耕还草1467公顷，黄河滩区开发种植牧草200公顷。猪、鸡主要购买混合饲料。2005年，同乐、盛华、八鱼、隆发等饲料加工企业生产混合饲料10.8万吨。

防疫检疫

1990年，实施W病、猪瘟、鸡瘟、布氏杆菌病、马传染性贫血和寄生虫病为重点的疫病防疫。1992年，畜牧防疫实行双轨目标责任制，由县畜牧中心负责定期防疫，基层防疫由兽医站承包到村。同年，汉村乡东汉村一村民从河南省上蔡县购回带有W病菌的仔猪，发现疫情后紧急跟踪扑杀全部病猪，防止了疫病蔓延。1997年，生猪实行定点屠宰，全县设立定点屠宰厂15个。1999年冬春之际，石槽、官池、八鱼、张家、苏村、段家等乡镇的13个村发生牛O型W病，对疫区全面检查，扑杀病牛43头，防止疫情蔓延。2001年，畜禽防疫实行辖区负责制，乡镇长为辖区第一责任人，分管畜牧业的乡镇长和兽医站站长为直接责任人。2005年，检疫牛1.32万头，猪2.42万头，牛肉1009吨，羊肉327吨，白条鸡10.7吨。检查出变质肉品210公斤，全部作了处理。

第二节 水 产

县域养殖水面资源比较丰富，地下水年总补给量2.38亿立方米，不重复的浅层地下水资源年约1.54亿立方米，是国家农牧渔业部确定的全国商品渔业基地县之一。1990年，养殖水面467公顷，水产品产量1582吨，产值743万元。1995年引进甲鱼、对虾、白鲳等，养殖水面593公顷，水产品产量2432吨，产值1291万元。步昌乡步三村何来锁潜心探索鱼鳖混合饲养技术，实现年亩产商品鱼1000公斤、鳖40公斤的好产量，1999年10月荣获“中国农科教神农基金奖”。2002年，县水产站积极推广精养草鱼、套养白鲳鱼、网养罗非鱼技术，在段家乡育红良种场培育鲤鱼亲鱼130组、草鱼亲鱼63组，全县养殖水面547公顷，水产品产量3790吨，产值1613万元。2005年，有渔业乡（镇）13个、渔业村33个、渔业户556个；养殖水面540公顷，水产品产量4300吨，产值3842万元。

大荔县1996～2005年水产情况统计表

表3-4-2

年份	养殖面积（亩）				水产品产量（吨）					总产值（万元）
	合计	其中			合计	其中				
		成鱼	特种	鱼种		成鱼	鱼种	特种	捕捞	
1996	7678	—	—	—	2966	2953	—	13	85	—
1997	7875	—	—	—	3251	3239	—	12	130	1341
1998	8160	—	—	—	3535	3519	—	16	174	1416
1999	8115	—	—	—	3710	3694	—	16	254	1529
2000	8280	—	—	—	3968	3946	—	22.4	319	1613
2001	8305	—	—	—	4119	4049	354	25	302	1763
2002	8388	7247	101	1040	4268	3258	663	65	282	2401
2003	8085	4982	125	978	4285	3364	341	65	575	909
2004	8095	7069	135	891	4210	3625	289	67	229	3502
2005	8100	7266	95	739	4285	3556	448	56	225	3842

第三节　特种养殖

特种养殖的品种有鸵鸟、蝎子、土鳖（土元）、鹧鸪、七彩山鸡等。2000年1月，陕西英考鸵鸟股份有限公司投资1600万元，在官池镇建成占地53.3公顷，年可向社会提供1800只雏鸟的英考鸵鸟繁育中心。公司采取“公司+基地+农户”的产业发展模式，促进鸵鸟养殖的发展。2005年，鸵鸟存栏7690只，其中种鸟540只。当年，全县特种养殖总产值99万元。

第五章　林　业

县乡政府坚持每年春季组织群众义务植树，通过专业户、专业村的示范带动，多方鼓励农民因地制宜，大力发展经济林，国家政策支持退耕还林和工程造林，使林业得到较快发展。1990年，林业总产值487万元。1995年，林业总产值617万元。2000年，林业总产值1061万元。2005年，林业面积3.08万公顷，林地面积2.48万公顷，农田林网面积6.4万公顷，活立木蓄积84万立方米，全县林木覆盖率26%。

第一节 植树造林

平原绿化

在梁原交错、沟壑纵横、水土流失较为严重的北部原区实施退耕还林、小流域治理。1990～2005年，绿化宜林荒沟荒坡5015公顷，退耕还林4895公顷。在地势平坦、渠路成网、村庄密布的洛惠灌区绿化路、渠、宅、地1953.7千米，保有株数2540万株。在沙丘、沙梁聚集土壤贫瘠的沙苑区治沙造林6000公顷，沙区林木覆盖率32.1%。在国营农场陆续迁出后林木全部被伐、生态环境持续恶化的黄河滩区植树造林，建经济片林2313公顷，营造防护林带51.3千米，绿化路、渠521.5千米。

义务植树

每年3月12日“植树节”前后，全县开展群众性义务植树造林活动，社会各界广泛参与。1990～2005年，义务植树276万株，营造速生杨丰产林1333公顷。

工程造林

2001～2005年，实施退耕还林、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三北”（西北、华北、东北）防护林四期工程、日元贷款植树造林项目等，投资1.32亿元造林1.81万公顷。在北部原区建设以花椒、柿子、红枣为主的水土保持林5333公顷，在沙苑区营造红枣、刺槐为主的防风固沙林2667公顷，在黄河滩区栽植速生杨、红枣片林1333公顷，杂果林4000公顷，形成板块型林业发展新格局。

大荔县2001～2005年工程造林情况统计表

表3-5-1　　单位：万元、公顷

年份	退耕还林工程			三北防护林四期工程			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			日元贷款植树造林项目	
	国家投资	退耕造林面积	荒地造林面积	国家投资	地方投资	工程造林面积	国家投资	地方投资	工程造林面积	国家贷款	工程造林面积
2001	—	—	—	150	37.0	1000	144.0	36.0	400	311	499
2002	297	133	667	50	12.0	333	120.0	30.0	333	345	538
2003	4056	2000	2000	70	17.0	467	96.0	24.0	267	292	568
2004	574	200	2333	80	20.0	533	—	—	267	—	—
2005	2020	15000	—	50	12.5	5000	22.4	5.6	—	—	4000

第二节　病虫防治

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在全县设立监测预报站22个，及时发布预警预报，组织群防群治。1990年，金龟子大面积发生，给杨树、桐树和其他农作物带来危害，对危害严重的韦林、迪村、雨林等乡镇林木进行重点防治，防治面积7533公顷。1994年，集市检疫、上路检疫、产地检疫毛白杨等树种40多万株，采伐虫害严重的杨树1万余株。至2005年，累计防治林木病虫害3.82万公顷。

第三节　林木养护

1990年，全县有森林资源养护站14个，聘请专业人员分段管护，将养护成效与工资奖惩挂钩。1998年，县人民政府实行林权制度改革，采取拍卖、承包、租赁绿化产权等方式，使植树与养护直接和农民利益连在一起，谁承包、谁栽植、谁养护、谁受益，促进林木产业大发展。1998～2005年，查处林业违法案件89起，行政处罚22人，补种树苗600株；拍卖绿化产权3处、约467公顷，保证了林木的完好率和成活率。

第六章　农业机械

1990年，全县农业机械总动力19.66万千瓦。1995年，农业机械总动力3.34万千瓦。1998年，国家在部分农业机械化项目实施中开始实行农机具补贴。2000年，农业机械总动力4.55万千瓦。2004年，国家全面实行农户购买农机具补贴，农业机械大量增加，农业机械化进程进一步加快，结构也不断优化。2005年，全县农业机械总动力80.54万千瓦，机耕、机播、机收率分别达到89.8%、85%、88%。拥有农用运输车辆2.92万辆，结束了依靠马车、架子车进行运输的历史。

第一节　农机推广

耕种机械

1990～1995年，年引进推广耕种新机具300多台，年机播面积2.2万公顷，年机械施肥面积4万公顷。在灌区田间机械化机具配套技术实施中，引进2BBJ—6型、2BKA—4型半精量播种机和2BRM—1型棉花播种机10台。1996～2000年，承担国家农业部沙苑二期和黄河滩区农业综合开发农机具项目，引进推广秸秆还田机209台，小麦播种铺膜机216台，玉米硬茬播种机205台，实施秸秆还田16.57万公顷，小麦地膜播种2.39万公顷，硬茬玉米播种7667公顷。2005年，全县拥有旋耕机、机引梨、机引耙、秸秆还

田机4626台，田园微耕机228台，精量播种机1669台，硬茬播种机360台，棉花播种机1121台，秸秆还田机786台，化肥深施机149台。机耕面积8.01万公顷，机播面积6.62万公顷。

收获机械

1990年，全县有联合收割机2台，割晒机11台，机收小麦面积747万公顷，占收割面积的0.19%。1995年，有收获机械1793台，其中机动收割机9台。2000年，有收获机械1736台，其中联合收获机308台、1.05万千瓦。2005年，有收割机械355台，基本实现了机械化收割。

运输机械

1990年，有农用载重汽车582台、5.33万千瓦。1992年后，运输机械快速发展。1995年，有农用载重汽车882辆、9.14万千瓦。2000年，有农用运输机械4.78万辆、52.92万千瓦。2005年，有农用载重汽车2.92万辆，运输作业量85.55吨/千米。

其他机械

1990年，有农用排灌机械1.18万台、6.41万千瓦。1995年，有农用排灌机械2.84万台、4.76万千瓦。2000年，有农用排灌机械2.99万台、4.86万千瓦。2005年，有排灌机械1.66万台，植保机械5385台、农田建设机械23台、农副产品加工机械4004台、畜牧业机械700台。

大荔县农业机械拥有量择年统计表

表3-6-1　　单位：万千瓦、台

年份	农业机械总动力	拖拉机		收获机械
		台	万千瓦	
1990	28.02	11284	13.42	499
1994	25.51	8001	9.67	616
1999	43.02	7769	10.46	778
2001	52.51	7802	10.76	900
2005	80.54	7811	13.09	680

第二节　经营管理

1990～1996年，农机经营实行计划管理。县农业机械公司按照国家计划指标购进、供应、销售各种农机具1.21万辆（台、件），销售额2200万元。1997年后农业机械经营主体逐步放开，既有农机公司及其下属农机服务站组建的股份合作制企业，又有个体经销户。2001年，更新大中型拖拉机40台，补贴金额10万元。2002年，更新拖拉机35台，

补助资金18.2万元；2004年，农机经营总量迅速增加。2005年，全县有股份合作制农机经销企业16户，民营经销企业118户，农机经营总收入4.33亿元。

大荔县择年农业机械情况表

表3-6-2　　单位：台

类型			1990年	1994年	1999年	2001年	2005年
种植业机械	机引犁		7028	5611	5448	5572	1553
	机引耙		432	272	278	278	278
	旋耕机		2745	2248	2557	2649	1282
	播种机		1704	1184	1645	1864	2029
	棉茬播种机		93	160	870	1048	1121
	还田机		71	49	222	348	786
	水泵排灌机械		22339	19385	28737	16266	16248
	植保机械		624	2624	3826	3914	5385
	脱粒机		1180	1026	879	860	852
农副产品加工机械	总台数		3657	3583	3681	3392	4004
	其中	粮加机械	2061	2175	2272	2324	2325
		棉加机械	1230	1110	1099	900	1508
		油加机械	366	298	310	168	171
畜牧业机械	收草打捆机		—	—	—	—	24
	饲料揉碎机		—	1038	—	48	672
农田建设机械	挖掘机		—	8	8	8	20
	装载机		—	—	—	3	3

第三节　农机监理

随着农机具不断增加，农业机械化水平日益提高，农机监理工作也进入了新的时期。2005年，有农机户5.84万户，农机驾驶操作人员11万，部分驾驶操作人员既从事田园耕作收获，又搞短途或长途运输。为加强农机驾驶人员安全管理，全县建立26个农机服务站，年培训各类驾驶操作人员3000人（次），年检年审，核发车辆牌照6000件。县农机监理站严格监管，使农机一般事故率控制在万分之四以内，重大事故率控制在十万分之五以内，重伤率控制在十万分之四以内，死亡率控制在十万分之七点五以内。

第七章 水 利

大荔有洛惠、交口抽渭、东雷抽黄三大灌溉系统，灌溉农田6.07万公顷。1990年后，实施洛惠渠更新改造和东雷二期抽黄建设，推广节水灌溉和以治理荒沟荒坡为重点的小流域治理，提高了用水效率，扩大了农田灌溉面积。2005年，全县农田有效灌溉面积达到6.67万公顷。水利部门大力加强人畜饮水和防汛抢险工程设施建设，全县饮用安全、清洁卫生水人口69.2万人。黄河、渭河、洛河发生洪水灾害9次，无重大人员伤亡。

第一节 水利建设

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各灌区按照专业管理与群众管护、季节突击与日常管护相结合的方式，对渠道进行管理。修复和新建中等水利工程采取国家财政、县财政、群众集资共同负担方式进行。1992年，实施洛惠局东干渠二支三分渠更新改造。一期工程县财政拨付160万元，群众自筹100万元，完成土方量2.27万立方米、衬砌渠道2.7千米，修建建筑物28座。1997年，洛惠局东三支12斗5分渠和东三支11斗渠实行个人出资承包经营。伯士乡农民宋学潮、雷建友出资27万元，将废弃近20年的5分渠和11斗渠修复通水，恢复灌溉面积733公顷。至2005年，全县累计修复、建设斗、引渠2.51万千米，衬砌斗、引渠17.17万千米。

引水工程

东雷二期抽黄工程（以下简称二黄）是陕西省首次利用外资和国内筹资兴建的大型引水工程，大型骨干项目均分布在大荔境内，1990年7月动工，一年竣工。北干二级抽水站位于范家乡北干村，总装机容量4.26万千瓦，抽水量40立方米/秒，总扬程61.2米。总干渠自东向西从北干二级站到段家老君寨洛河渡槽，全长45千米，设计流量40立方米/秒。汉村隧洞位于汉村乡东汉村，总长5123米，洞径5.30米。洛河渡槽位于段家乡老君寨村，全长1290米，梁上现浇矩型槽输水。段家原三级抽水站位于冯村乡，抽水量1.40立方米/秒，总扬程70.30米。段家原四级抽水站位于段家乡，抽水量1.20立方米/秒，总扬程67.50米。二黄工程建设累计征用永久性用地181.2公顷，施工临时用地1204.2公顷。该工程灌溉段家乡3533.33公顷、朝邑内滩5533.33公顷农田。

老灌区大型改造工程

洛惠渠5号遂洞扩大加固工程　自1999年5月开工，隧洞全长3467米，是洛惠渠输往大荔境内的咽喉工程，总投资1219万元，两年竣工。在隧洞本身缩小断面之上开辟分道800米，修复并利用原废弃隧洞576米，引水量由10立方米/秒扩大到15立方米/秒。

洛惠渠东干渠泥流段改造工程　于2001年开工建设，一年竣工。工程全长25.85千米，总投资1924.3万元，衬砌渠道15.41千米，改造建筑物361座。改造后东干渠过水能力7立方米/秒。年节约渗漏损失水量660万立方米，增引水量1200万立方米。

2002～2005年，洛惠渠管理局投资1231.92万元实施洛惠渠东干一支渠改造工程，投资575.93万元实施洛惠渠东干二支渠改造工程，投资360.69万元实施洛惠渠东干三支渠改造工程。

第二节　灌　溉

引水灌溉

洛惠渠、交口抽渭、东雷一期抽黄、东雷二期抽黄引水灌溉系统承担境内20个乡镇的农田灌溉。四大引水系统不断创新管理模式，科学编制供水计划，有效提高了水利用率。2005年，引水灌溉面积5.54万公顷，其中洛惠渠3.05万公顷，交口抽渭0.41万公顷，一期抽黄1.26万公顷，二期抽黄0.81万公顷。

提水灌溉

提水灌溉分为机井灌溉和抽水灌溉。沙苑区基本依靠机井抽水灌溉；洛惠、交口抽渭和抽黄三大灌区抽水、机井双配套；洛河、渭河沿岸乡镇以抽水灌溉为主。1990年，全县有水井（普通井、机井）1110眼，抽水站187处。后提水灌溉设施建设力度加大，至2005年机井增加到1.34万眼，抽水站192处。机井分集体所有和个人所有两种，集体机井大多由农户承包。抽水站有县、乡、村、个人四种所有制形式，有明确的管理机构或个人。2005年，提水灌溉面积3.98万公顷，其中井灌面积1.2万公顷，抽水灌溉面积2.78万公顷。

节水灌溉

1996年后，大力推广喷灌、渗灌、滴灌、低压地下管道输水等节水灌溉技术。1997年，西寨乡率先使用喷灌技术，喷灌面积3.33公顷。1998年，双泉乡、段家乡试行渗灌，26.67公顷农田受益。2000年埝桥乡、石槽乡实施滴灌面积3.8公顷。同年，在石槽乡、官池镇、八鱼乡实施节水喷灌示范工程，总投资279万元，形成半固定式喷灌155.87公顷，移动式喷灌72公顷，低压管道输水灌溉118.6公顷，滴灌3.2公顷。至2005年，全县共衬砌斗、引渠7453.69千米，节水面积21.43万公顷；低压管道输水1.05

万千米，节水面积11.29万公顷；喷灌面积3027公顷，渗灌面积684公顷，滴灌面积40公顷。

大荔县1997～2005年节水灌溉情况表

表3-7-1　　单位：公顷、千米

年份	节水灌溉面积	衬砌斗、引渠		喷、渗、滴灌			低压管道输水	
		长度	灌溉面积	喷灌面积	渗灌面积	滴灌面积	长度	灌溉面积
1997	26604	500.00	15922	3.33	—	—	966.00	10679
1998	2873	618.60	17312	20.00	26.70	—	1013.20	11369
1999	30888	654.50	18735	20.00	63.33	—	1074.00	12070
2000	33142	741.42	20570	261.20	99.00	3.80	1082.80	12208
2001	36665	794.20	22635	121.20	99.00	4.60	1188.60	13585
2002	39816	908.70	25510	553.07	99.00	7.90	1238.80	13659
2003	20331	1003.89	26734	586.40	99.00	7.90	1309.96	12938
2004	43989	1111.54	30090	614.40	99.00	7.90	1326.43	13177
2005	44089	1121.84	30170	614.40	99.00	7.90	1326.43	13197

第三节　人畜饮水

继洛北改水工程受益后，县人民政府不断加大人畜饮水工程建设。1997年投资760万元实施下寨、八鱼乡“甘露”人畜饮水工程建设。打饮水井3眼，建水塔2座，铺设供水管道62千米，架设高压线2千米，1.62万人受益。1998年，投资120.4万元完成下寨、羌白、朝邑等乡（镇）6处“甘露”人畜饮水工程建设项目。打水源井6眼，建设、维修水塔各1座，铺设供水管道20.53千米，解决2.56万人的生活饮水和2100头牲畜用水。2003年，实施农村供水改造工程，涉及羌白、八鱼、下寨、朝邑、高明等9乡（镇）40个行政村。建成水源井13眼，铺设输水管道110千米，4.42万人用上洁净卫生的自来水。至2005年，全县共实施供水、改水工程建设项目23项，铺设供水管道373.82千米，建水塔、蓄水池31座，建自来水抽水站14处，管网供水91处，打饮水井、水源井57眼，修窟窑1.26万座、陂塘82座，总投资3775.6万元。

饮水工程设施和配套设施的建设、完善，解决了贫水区（氟水区）376个自然村、4.67万人和6.3万头牲畜的用水问题。2005年，城乡供水量710万吨，较1996年增加240.4万吨，城乡人民用水基本得到保障。

大荔县1996～2005年农村供水情况表

表3-7-2　　单位：个、万人、万头

年份	解决供水				其中：氟病区	
	行政村	自然村	人	畜	人	畜
1996	245	349	39.36	5.20	39.36	4.90
1997	245	349	43.28	8.53	43.28	8.53
1998	245	349	43.26	8.36	43.26	8.36
1999	245	349	43.69	8.17	43.69	8.17
2000	245	349	43.36	8.22	43.36	8.17
2001	245	349	43.36	8.17	43.36	8.17
2002	245	349	41.08	5.46	41.08	5.46
2003	261	376	48.99	5.70	45.04	5.35
2004	261	376	46.68	6.31	45.46	5.43
2005	261	376	46.68	6.31	45.46	5.43

备注：未含移民乡镇（鲁安、平民、雨林、赵渡、韦林、迪村）。

第四节　水土保持

水保治理

县域水保治理任务较大，北部原区原面、原坡年受雨水侵蚀50.54万吨，东部黄河老岸极强年侵蚀量2.41平方千米，南部渭、洛河狭长地带年风力侵蚀量3.30万吨。1990年继续坚持以平整土地、修整四田（梯田、台田、园田、坑田）为主要内容的水土流失治理，至1997年平整土地3040公顷。1998年，水保治理工作以改善生态环境，小流域治理为重点。1999年，制定实施山川秀美工程水土保持项目，投资926万元，投工458万个，在流境内建基本农田7.67万公顷，造林640公顷，整修生产路16千米，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0平方千米。2001～2002年，筹资70万元实施范家乡西寺子村、段家乡育红村、垣雷村小流域治理示范基地建设，治理面积20平方千米，建设基本农田310公顷，栽植经济林1733公顷，水保林453公顷，种草20公顷，建小型水保工程13处。2004～2005年，投资230万元实施金水沟和甜水沟水土流失治理，治理面积180公顷，栽植经济林334公顷，人工种草30公顷，修建节水灌溉工程1处，防洪工程2千米。治理后平均年增保水能力900万立方米，减少水土流失108万吨，增加产值1800万元。至2005年，共实施小流域治理17处，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40.3平方千米。

排碱清淤

治碱、治涝采用清除排碱渠内的淤泥、杂草和疏排低洼地存水，使盐碱水顺通下

泻和引含泥沙量大的洛河水灌溉盐碱地，使淤泥覆盖其上的办法。1990年起，每年组织群众在农闲时节排碱清淤，放洪漫淤，至1996年共排碱清淤除草729千米。1997年，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组织开展为期40天的排碱清淤大会战，排碱清淤渠道269条、355千米，修复排碱渠干、支、沟各类建筑物20座，清除淤泥70.8万立方米，引洪漫淤912.33公顷。至2005年，低洼地除涝2168.8公顷，盐碱地除碱8171.27公顷，有效地改善了土壤质量。

第五节 水政管理

1991年，设立大荔县水政水资源办公室。1997年10月，成立大荔县水政监察大队，与水政水资源办公室合署办公。各乡镇配各助理水政监察员，负责水政、水资源管理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颁布后，水务部门组织开展了有声势的宣传活动，提高民众的水资源意识。同时，不断加大水政执法和水资源管理的力度，查资源、查证件、查处水事案件。1996年和2003年两次进行水资源大普查，查清了全县地下水埋藏深度及水质、降雨后地表水的存量和蒸发量，黄、洛、渭三河过境水在不同季节的径流量等情况。依法办理和审查取水证件，依法查处违法案件406起，调解水事纠纷116起。征收水资源费、水土流失防治费、补偿费、机井监理费、河道堤防维修费、渔业资源增殖保护费共398.6万元。

第六节 防 汛

大荔县地处黄、洛、渭三河交汇处，在全省防汛战略中占有突出位置。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坚持“常备不懈、以防为主、防抢结合、全力抢险”的指导方针，认真组织防汛抢险，保证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防汛工程

1995年，县、乡、村共同出资68万元，完成洛河生产围堤修复工程。共动用推土机12台，移动土方124.8万立方米，修复加固加厚围堤82.9千米。2002年，总投资2306万元，完成移民防汛保安工程和渭、洛河下游治理5项工程。其中，投资1377万元，加高培厚朝邑围堤122千米；投资241万元，完成洛河三河湾险工段护岸工程320米；投资433万元，建设鲁安、雨林、韦林3乡镇防汛撤退路14千米；投资74万元，建设渭河下沙洼防汛撤退路14千米；投资181万元，建成洛河城南段上下堤护岸工程，砌石护岸340米。至2005年，在黄、洛、渭三河滩区实施防汛工程35项，投入资金5413.92万元，修建堤防201.17千米，保护耕地3.88万公顷、人口8.23万。

汛前准备

1990年后，根据雨情、汛情和防护工程设施变化情况，防汛指挥部门指导有关单

位及时编修防汛预案，实施设施建设。备汛工作坚持抓早、抓实，组建巡查队伍、抢险队伍，储备防汛物资材料，检修通讯设备，各项工作严密细致。2005年，落实巡堤查险小组536个、1.6万人，抢险队伍435个、9664人，储备编织袋39.8万条、麻袋1.6万条、木桩1万根、铁丝24.4吨，落实抢险车辆6867台，发放《撤离迁安明白卡》2.57万份。

汛期抢险

1992年9月，洛河暴涨。沿河冯村、埝桥、东七、城关、伯士等乡镇疏散、撤离滩区生产群众3000余人，沿堤巡查堵塞决口13处。

1996年1月20日至2月5日，黄河小北干流大荔雨林至潼关三河口约7千米河段发生凌汛。冰冻封河、水流阻塞，水位抬升漫滩，淹没耕地1.13万公顷，围困村民和农场职工1.3万余人。党、政、军、民齐心协力奋战17昼夜，兰州军区出动飞机31架（次），投弹576枚，破冰开河。出动劳力3.4万人，投工16.8万个，车辆7029台（次），大型机械483台（次），修路、抢堵决口移动土方14.1万立方米、石方1.74万立方米。耗资563万元，疏通了堵塞的冰河。2003年8月至10月，渭河流域相继出现5次洪峰，最大流量3570立方米/秒，水位342.76米。沿岸民众齐心协力，连续作战，撤离滩区生产群众3700人，排除险情12处，守住大堤，减少了灾害损失。

第七节　抗　旱

县域早春、冬季受蒙古高压气团控制，少雨雪、多干旱。夏季、早秋受太平洋副热带高压气团影响，酷热、少雨。1992年春夏之际5个多月连续干旱。1996～2005年，十年九旱。

农业部门指导群众采取平整土地、建设防旱田、小畦灌溉等措施保水保土。水务部门及早编制抗旱预案、用水计划，协调灌溉用水，同时利用有限资源开足马力抽水抗旱，均取得了一定成效。至2005年，完成抗旱灌溉面积34.61万公顷。

第八章　农业综合开发

1991年，大荔县被列入国家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县。陆续实施了沙苑一期开发、沙苑二期开发、黄河滩区开发、抽黄灌区配套开发和洛惠灌区项目开发等项目。至2005年，开垦宜农沙荒地1533公顷，改造中低产田3.11万公顷，总投资1.18亿元。实施产业化经营项目32个，总投资7767.4万元。

第一节 沙苑农业综合开发

沙苑区东西长40千米，南北宽8千米～12千米，总面积5.67万公顷，耕地面积2.51万公顷，沙荒地8467公顷。区内有11个乡镇、120个村、22万人口，干旱和风沙长期困扰该地区农业经济的发展。

1991年7月，启动沙苑一期农业综合开发项目，改造中低产田6000公顷，总投资1900万元。开垦沙荒地867公顷，路渠两旁、农田四周植树34万株，修复抽水站4座，机井830眼，新打机井671眼，架设高低压线路189千米。1993年5月，沙苑一期综合开发项目被省人民政府评为优良项目。同年10月，国家农业综合开发领导小组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1994年8月至1996年6月，实施沙苑二期农业综合开发，改建中低产田6000公顷，总投资2400万元。改良土壤6567公顷，其中种植绿肥2200公顷，配方施肥2167公顷，秸秆还田2200公顷。建乡镇农技站3个，配备仪器70台（套）。建立植物保护机防队3个，配置机动喷雾器120台，建良种繁育基地200公顷，塑棚日光温室200棚，打机井394眼，铺设暗管522千米，修复抽水站3座。植树49.6万株，新建苗圃20公顷。装备农机站2个，配置农业机械14台（套）。沙苑二期农业综合开发，使区内土壤有机质含量由0.40%提高到0.48%，林木覆盖率由10%提高到27.8%；棉花单产由41公斤提高到50.7公斤；小麦单产由250公斤提高到290公斤。

第二节 黄河滩区农业综合开发

黄河滩区南北长38千米～40千米，东西宽2千米～8千米，总面积4.4万公顷，耕地面积1.39万公顷。区内有4个乡镇、29个村，人口6.55万。受干旱缺水及土壤碱化影响，农作物产量低而不稳。

1995年3月，国家农业综合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复立项实施黄河滩区农业综合开发，总投资2200万元。至1997年4月，改造中低产田7487公顷，衬砌斗分渠227.6千米，修田间引渠211千米。建良种田67公顷、塑棚240座、植树60万株、苗圃20公顷、修复抽水站3座，建养殖业基地3个，装备农技站5个、水管站4个、购置农机具25台（套）。农业综合开发工程改变了滩区生产面貌，农民人均收入由196元提高到614元。

第三节 洛惠渠灌区、抽黄灌区配套开发

1998～2005年，实施洛惠灌区和抽黄灌区配套开发，投资5208万元，改造中低产田1.16万公顷，改良土壤1.07万公顷。衬砌渠道368.5千米，新打机井328眼，修复配套机井305眼，修复、新建抽灌站19个，增加灌溉面积1333公顷。架设高低压线路69.4千米，铺设地埋管道220千米，整修村路178.5千米；建苗圃42公顷，植树111.8万株。洛惠灌区和抽黄灌区的配套开发，促使区内农业生产综合能力明显提高，种植业年增产值6583万

元，农民收入总额增加1974万元。

第四节　产业化项目

1997～2004年，共实施农业综合开发项目32个，总投资7767.4万元。种植业项目有：朝邑镇新关集团33.33公顷红提葡萄园及苗圃，下寨镇、高明镇各20公顷红枣示范园，光大枣业有限公司13.33公顷矮化冬枣示范园，渭南金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133.33公顷沙苑子种植等。养殖业项目有：宝发公司畜牧养殖，西寨乡西池村、高明乡西张村养牛项目及配套设施，绿奥集团秦川牛养殖等。产业化龙头企业项目有：绿奥公司、八鱼油脂公司、长城实业有限公司、陕西光大枣业公司等。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促进了县域经济的发展，加快了农业产业化步伐。

第四篇　工　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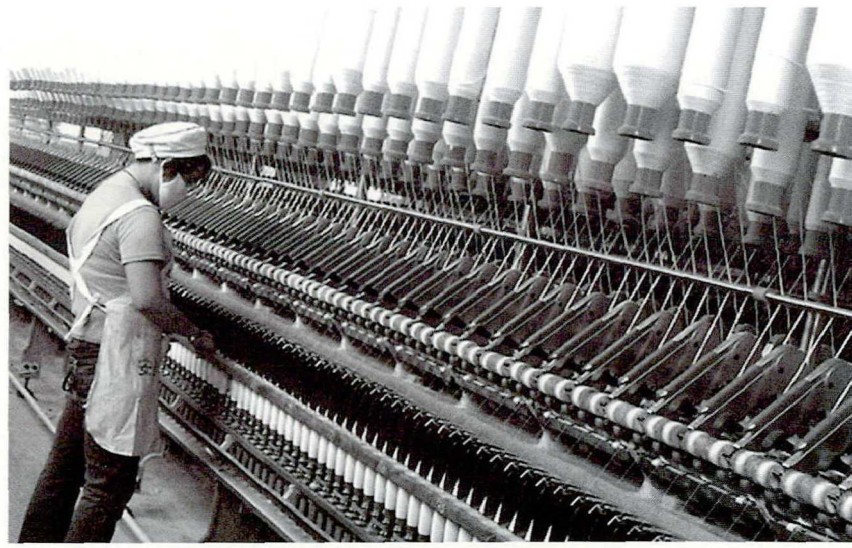

大荔县工业发端于唐开元年间（712～741），以手工业最负盛名，制皮、织绒、织袜等具有相当高的水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逐步建立起了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体的地方工业，纺织、机械、造纸、化工、服装、印刷、塑料制品等门类企业蓬勃发展。20世纪90年代，县域工业以搞活国有企业为中心，积极实行企业产权制度改革，大力发展非公有制工业，开展大规模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把企业逐步推向了市场。2002年5月，国家科技部等六部委批准成立“陕西渭南国家农业科技园大荔核心区”，更进一步地促进和带动了大荔工业经济的发展。以食品、机械、建材、化工、造纸、纺织、印刷工业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共存、行业基本配套的工业体系初步形成。

第一章 工业状况

1990年，全县共有工业企业3508户，其中县办工业59户、乡村工业342户、个体工业3146户，工业总产值30248万元，县办、乡村办、个体工业所占份额分别为78.01%、7.41%、14.58%。国有和集体企业经过产权制度改革，建立起现代企业制度，非公有制企业随之得到迅猛发展，地方工业逐渐呈现组织形式多样化、经济成分多元化。2005年，全县工业企业3915户，工业总产值11.38亿元，占全县国内生产总值17.37%，年销售收入超过500万的工业企业12户，从业2.3万人。

第一节 国有企业

1990年，国有工业企业20户，其中省属2户，县属18户，从业2471人（不含省属企业）。主要生产棉纱、棉布、白酒、电机、奶粉、面粉、机砖、柴油机、黄板纸、食用油等产品。同年，固定资产原值2525.8万元，工业产值6300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17.5%。县内企业经过全面整顿，逐步进入承包经营责任制和产权制度改革的新时期。1995年，国有工业企业20户，其中省属3户、县属17户，从业2853人，固定资产原值9506万元，工业产值4357万元。1997年，全县国有工业企业总资产1.32亿元，总负债2.05亿元，资产负债率达155%，所有者权益为-0.73亿元，企业债大于资，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作出《关于放开搞活县属企业的决定》和《关于企业改革的有关问题的决定》。1998年，国有工业企业普遍进入产权制度改革程序，产权置换过程中大多改为股份制企业或依法破产。酒厂、电机厂、乳品厂、第一造纸厂、柴油机厂、农药厂、福利厂7户企业破产，电厂、油脂厂、第二造纸厂3户企业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企业。2000年，国有工业企业13户，其中省属2户、县属11户，从业6155人，固定资产原值30605万元，工业产值13126万元。2005年，国有工业企业8户，从业人员3236人，固定资产原值21143万元，工业产值4268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9.1%。

第二节 集体企业

1990年，县属集体工业企业31户，从业4499人，主要生产纤维板、服装、家具、瓦楞纸、卫生纸、和面机等产品。同年，固定资产原值2243.5万元，工业产值14328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39.8%。1995年，县属集体工业企业24户，从业4291人。激烈的市场竞争，促使企业实现了管理机制的转变和企业制度的创新，租赁、承包经营、集体拍

卖出让等改革形式，进一步明晰了企业产权。2005年，辖区有县属集体工业企业18户，工业产值9650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5.99%。

1990年，乡镇办工业企业85户，村办工业企业249户，从业5974人，主要生产黄板纸、纤维板、胶合板、食用油、棉纱等产品。同年，固定资产原值5217万元，工业产值15948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44.3%。1994年，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发出《关于加快发展乡镇企业的通知》，乡镇企业异军突起。2000年，乡镇工业企业发展到4003户，其中集体所有制性质工业企业202户、私营工业企业141户、个体工业企业3660户，从业人员24007人，工业产值102721万元。在优胜劣汰的市场竞争中，乡镇、村办企业因政企不分、管理不善，逐渐走向下坡路。至2005年，或租赁承包经营、或整体拍卖，绝大多数改制为民营性质。

第三节　民营企业

1990年，全县民营工业企业3146户，从业8310人，工业产值4411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12.25%。1997年，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作出《关于大力发展非国有经济的决定》，民营企业如鱼得水，经营范围不断向国有、集体企业退出领域扩展。1999年，八鱼油脂工业公司投资800余万元，建成日处理大豆150吨制油生产线，当年工业产值突破亿元大关，成为大荔历史上第一个产值过亿元企业；冯村炊事机械厂改制后投资885万元，使年产炊事机械能力达到1.5万台。2000年，民营工业企业发展到3801户，占全县工业企业总数的94.5%；工业产值59569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52.96%。2005年，辖区有民营工业企业3876户，占全县工业企业总数的99%；从业23458人；工业产值10.51亿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60%。

1990年，县人民政府与台湾商人张永旺在段家乡育红村合资组建陕西永旺食品有限公司，这是县域第一家合资企业。1992年，县人民政府与法国中广公司在段家育红水源地合资兴办陕西龙首大荔矿泉水有限公司（大荔县矿泉水总厂），总投资6200万元，其中法方投资1200万元。1993年9月28日投入运营，生产的“大友牌”瓶装矿泉水风靡陕西，在全国也有较高的知名度，1994年至1996年6月销售收入3300万元，产品销往国内外市场，颇受好评。1996年下半年，因投资结构不合理、管理不善、资金短缺及偿还世界银行贷款等原因，于8月27日由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法宣告破产还债。后几经转让经营权，以停产而告终。安仁镇通润村杨明牵头创办安仁通润轻化厂，1992年引进日方2000万元（日方代理人王刚）兴办康乐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灭害灵粉剂、粘鼠板、粘蝇板、害光光等药品在县内外市场上供不应求。1996年，因中日双方在投资方向管理上发生分歧，致使企业发生亏损，后日方撤股。1997年，官池镇小元村与中国轻工业集团协作组建中日合资陕西神力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蜜枣系列产品畅销全国，年产值上千万元，后因经营不善倒闭。1999年4月，香港商人杜恒泰投资869万元，在苏村乡创办陕西省大荔县日新出口食品厂，年加工芦笋系列罐头2500吨，工业产值1600万元。产品销往德国等地，年创汇200多万元。2005年，企业由山东客商承包经营。

国有、集体企业改制过程中，电机厂、油脂厂、面粉厂、乳品厂、电厂、农药厂、福利厂、饲料公司、燃料公司、锦华食品厂10户国有工业企业和印刷厂、染织厂、朝邑纤维板厂、塑料制品厂4户集体工业企业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企业，职工全员持股，领导班子成员持大股（原则上董事会成员所持股份占股本总额20%以上）。改制后，企业一度扭亏为盈，首次为股东分得少许红利。但好景不长，企业多因改制不彻底，管理不规范，陆续进入破产程序。

第二章 工业体制改革

大荔县工业、商业企业按照全国企业改革的统一部署，从20世纪90年代初的二轮企业承包开始，进行了“破三铁”（铁交椅、铁饭碗、铁工资）、产权置换、股份制改造等一系列改革尝试。经过改革，不适应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落后体制逐步淘汰，富有生机和活力的新体制得以确立。部分企业依法破产，对职工进行了妥善安置。部分企业通过兼并、重组和改制，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

第一节 承包经营、“破三铁”

1990年，国有工业企业经过“简政放权”、“利改税”、推行厂长（经理）负责制、经营承包制等一系列改革，生产经营有了一定的自主权，缺乏活力的被动局面逐步改变。适逢全县工业企业第一轮承包全部到期，县人民政府召开了一轮承包经营兑现大会。同时，与企业签订第二轮承包合同，进一步明确了国家与企业间的责权关系，促进企业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调动了企业生产经营积极性。

1992年，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在全县国有企业推行人事制度、用工制度、分配制度改革（简称“破三铁”），先行试点的有电机厂、电厂、一纸厂、二纸厂、柴油机厂、酒厂、锦华食品厂、油脂厂、农机修造厂、木器厂、印刷厂、矿泉水厂。“破三铁”通过签订劳动合同、择优上岗、中层领导竞聘上岗，使企业改革迈出重要的一步，但仅是生产经营上的变化，而未触及产权制度本身，仍未从根本上摆脱企业经营的困境。

第二节 企业改制

1996年，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放开搞活国有小企业的决定》和《关于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决定》精神，成立大荔县企业改革领导小组，下设企业改革办公室（以下简称“企改办”），总揽全县企业（含国有、集体、乡镇企业）的改制、改组、改造工作。1997年，制定《关于放开搞活县属企业的决定》及其若干问题的规定等配套性文件，就资产评估、股份合作制、劳动分配、社会保障、财务、党建、工会以及政府与企业关系作出了详细规定。12月17日，召开了有千余人

参加的全县企业改革动员会，提出以资本运营为主线，以盘活存量资产为突破口，按照“抓试点、带全面、充实完善、规范运作、逐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指导思想，根据企业实际，一企一策，因企制宜，采取“租、售、股”等多种形式，对全县40户县属工业企业进行全面试点。按照“国退民进”、“国有企业有所为，有所不为”、“不求所有，但求所在”的指导方针，加快企业改制步伐，促进国有资产重组，激发企业内部活力。

通过改制，将城建局下属的城乡建设开发公司和交通局下属的运输公司两户企业采取“债随资走”的方式，分别卖给两户企业的职工。通过资产评估、产权界定后，将城建开发公司原有的净资产8.5万元由国有资产管理局收回，其余资产和债务划给新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职工得到妥善安置，国有资产从企业中彻底退出。县运输公司经过资产转换，盘活资金247万元，公司用收回的资金对136名职工进行安置。1998年，其他县属工业企业陆续进行改制。

以产权置换为核心，企业改制先行抓了酒厂破产、电厂股份制改造、大荔同州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组建、高瓦楞纸厂和棉浆纸厂租赁等试点。2000年，工作重心放在了“破难点、求规范、促发展、增效益”上，促使改制企业规范运作和解决难点问题同步推进，解决企业债务，妥善安置职工。一纸厂依法破产，通过资产转换收回资金600万元。县柴油机厂、电机厂、电厂、乳品厂等企业也先后依法进入破产程序。县人民政府成立公有资产经营总公司，承担国有企业的债权债务，用国有土地租金归还企业债务，有效化解了企业历史包袱，防止企业在改制中出现分体剥离、脱壳经营、债务搁置悬空现象。大荔县“资本运营”，使银行不良资产得到化解，债务不悬空的做法，受到中央、省高度重视。

2005年，全县25户工业企业完成改制，其中9户改为股份制、15户破产、1户实行托管。

第三章　工业行业

第一节　食品工业

大荔县发展食品工业具有丰富的资源优势。依据县情，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适时提出“食品工业强县”的发展思路，引导食品工业逐步走上规模化生产之路。20世纪90年代初，食品工业以酿造、糕点、肉品、饮品加工和土特产加工为多，主要集中在城区和沙苑区的官池、苏村、西寨、石槽、下寨等乡镇，家庭作坊式加工和工厂化生产齐头并进。下寨的蜜枣、石槽的烤花生、沙底的辣椒面名扬四方。90年代后期，非公有制经济快速发展，涌现出永恒、秦盛、龙首山等知名企业和景璧、绿奥、飞龙等名牌产品。2002年12月，大荔县被中国食品工业协会授予“2001～2002全国食品工业强县”称号。2005年，辖区有年产2000吨以上食品加工企业2户，万吨以上果汁加工企业1户，

1200吨以上肉制品加工企业1户，年产值500万元以上企业8户。食品工业年产值2.2亿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19%。

酿造加工业以酿酒、酿醋为主。大荔县酒厂生产的“同州牌”55度同州特酿、华山特曲以窖香浓郁、醇厚顺口、绵甜适宜的特点享誉三秦。县内从事酿醋加工的企业和家庭作坊约百户，年生产能力2300吨，产值300万元。糕点加工企业遍布全县城乡，主要生产月饼、酥饼、面包、汤圆、水饺等中西糕点，年产值2000万元。以景璧、鑫桂源等企业为龙头，肉品加工年产值2500万元，带把肘子、肘花、烧鸡、猪蹄等产品畅销全国。“沙苑子”奶粉、“大友”矿泉水、“永旺”豆奶等品牌响亮一时，后企业日渐衰落。依托丰富的黄花菜、红枣、花生、苹果、辣椒等农产品资源，土特产加工遍地开花，家庭作坊、私人合伙、联户经营等生产方式并存。170多户蜜枣加工企业年产值7500万元，300余户烤花生企业年加工能力达万吨。

城关镇泰山村生产豆腐的历史可追溯至唐宋时期，家庭作坊式生产的豆腐细腻、光滑、白亮、筋道、水上漂，享誉周边县市。2005年，200余户300余人从事豆制品生产，加工黄豆1460吨，豆腐产量3650吨，工业产值730万元，占全村工农业总产值的30%。2005年，全县有豆腐加工企业400多户，日产豆腐10吨，豆腐脑、豆腐皮、豆腐卷、千张丝、豆浆等豆制产品日益增多。

企业选介

大荔县酒厂 县办国有企业，1990年有职工137人，固定资产原值780万元，主要生产同州特酿、大荔特曲、大荔二曲。同年，生产曲酒509吨，工业产值133.5万元，上缴税金23.9万元。因工艺技术落后、企业管理不善、长期举债经营，1995年12月破产。

大荔县沙苑酿造有限责任公司 民营企业，原名大荔县沙苑酿造厂，建于1997年，主要生产“沙苑牌”米醋、面酱、酱油。2003年，通过国家食品安全认证。拥有自动化生产设备和专业化管理营销团队，产品畅销周边县市。2004年，沙苑米醋荣获第十一届中国·杨凌博览会“后稷金像奖”。2005年，生产米醋800吨，工业产值85万元。

大荔景璧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建于1988年，厂区占地面积8600平方米，固定资产原值1034万元。拥有全自动肉制品生产线10条，主要生产“景璧牌”带把肘子、宫膳全鳖、烧鸡、猪蹄，产品远销青海、新疆、山东等省区。2002年1月，大荔带把肘子、肘花、烧鸡、西北王火腿被中国中轻产品质量保障中心认定为“中国消费者放心购物质量可信产品”；2月，被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评为“十佳企业”；12月，景璧烧鸡、快餐肘子被陕西省乡镇企业局评为“名优产品”。2003年1月，带把肘子、肘花、烧鸡被陕西省食品工业协会评定为“安全优质食品”。2005年，有职工208人，生产肉制品1200吨，工业产值1500万元。“李景璧”牌带把肘子陕西省人民政府授予“陕西名牌产品”，“李景璧”商标被评为“陕西省著名商标”。

秦盛食品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建于1993年，厂区占地面积5300平方米，固定资产原值1500万元。拥有中、西式糕点生产线和肉制品生产线各一条，产品远销青海、甘肃、河南等省区。2004年1月，被陕西省食品工业协会评为“诚实守信食品企业”。

2005年6月，与香港哈芙食品有限公司合作组建成立香港秦盛哈芙食品有限公司。2005年，有职工150人，生产食品650吨，工业产值900万元。

陕西红汇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民营企业，原名红汇食品厂，建于1995年，厂区占地面积8000平方米，固定资产原值300万元。拥有汤圆生产线和红汇酥生产线各1条，主要生产中点、西点、速冻糕点，产品远销甘肃、宁夏、四川、河南等省区。2004年，被陕西省消费者协会评为“诚信单位”，通过ISO9001：2000质量管理认证。2005年，有职工160人，生产食品1500吨，工业产值800万元。

大荔县龙首山矿泉水业有限责任公司 民营企业，建于2004年，厂区占地面积4300平方米，固定资产原值517万元。拥有桶装、瓶装矿泉水生产线各1条，产品畅销周边县市和西安地区。2004年，通过QS质量安全认证。2005年，被陕西省卫生厅评为“食品卫生等级A级单位”；12月，被陕西省经济发展战略研究会、知名品牌电视展播组委会评为“陕西省知名品牌优秀先进单位”。2005年，有职工60人，生产“龙首山牌”桶装矿泉水15万桶，工业产值75万元。

第二节 粮油工业

大荔县粮食、棉花、油料作物面积广、产量高，为粮油加工业稳步发展奠定了资源基础。1990年，境内粮油加工企业初具规模，县办企业有大荔县面粉厂、大荔县油脂厂、大荔县饲料公司，乡（镇）村办企业有面粉厂26户，油脂加工厂10户，年生产面粉2.48万吨、饲料4677吨，加工油脂3350吨。1993年，国家开放粮食价格和粮食经营市场，民营资本开始涉足粮食市场。20世纪90年代后期，私营粮油加工企业迅速发展，县办粮油加工企业改制为股份制企业，乡（镇）、村办粮油企业日渐萎缩。2005年，辖区有面粉加工企业42户，油脂加工企业8户，饲料加工企业3户。从业1634人，工业产值4.86亿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43%。8户粮油企业年产值超过千万元。

企业选介

大荔县油脂厂 原系县办国有企业，1990年厂区占地面积4.18万平方米，固定资产原值584万元。拥有150T/D预处理生产线1条、100T/D一次性浸出生产线1条，主要生产棉籽油、菜籽油、花生油、大豆油及饼粕，产品远销新疆、青海、甘肃、宁夏等省区。1991年，被陕西省人民政府评为“先进企业”。1992年，被渭南地区行署评为“食品行业信得过企业”。1998年6月，改制为大荔县油脂有限责任公司。同年，企业首度亏损。2000年1月至2002年8月，因经营不善、亏损严重停产。2002年10月，由个人承包经营。2005年，有职工121人，生产食用油0.29万吨、饼粕1.28万吨，工业产值3037万元。

大荔县面粉厂 原系县办国有企业，1990年厂区占地面积2.24万平方米，固定资产原值1200万元。拥有电控电动磨粉机12台、高方平筛5台、清粉机3台，主要生产“丛笑牌”系列面粉，产品远销青海、山西等省区。1998年4月，改制为大荔县面粉工业有限公司。2003年取得全国QS生产许可证。2004年6月，被渭南市人民政府确定为“市级粮

油加工骨干企业”。2004年，建成日设计生产能力120吨面粉全自动生产线1条。2005年2月，被陕西省人民政府确定为“陕西省名牌产品重点建设单位”。8月，被中国绿色品牌评估认证委员会推荐为“中国绿色品牌”。9月，被中国粮食行业协会评为“放心面”。11月，被陕西省工商管理局评为“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同年，有职工101人，生产面粉1.13万吨，工业产值2159万元。

大荔县饲料公司 原系县办国有企业，1990年厂区占地面积0.1万平方米，固定资产原值250万元。主要生产鸡、猪、牛、鱼系列颗粒、浓缩及混合饲料，产品远销山西、河南等省。1998年4月，改制为大荔同乐饲料有限公司。1999年，混合饲料被陕西省饲料工业办公室评为明星产品，被陕西省饲料监测站评为用户信得过产品。2003年，由个人承包经营。2005年，有职工28人，生产饲料5000吨，工业产值950万元。

陕西八鱼农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前身为大荔县八鱼榨油厂，主要生产“八鱼牌”棉籽油、菜籽油、大豆油、色拉油，产品销往甘肃、宁夏、新疆等省区。1997年，改制成立私营性质的陕西八鱼油脂工业有限公司。1998年，被陕西省人民政府评为“重合同守信用企业”。1999年，被陕西省乡镇企业管理局评为全省“百强乡镇企业”。2000年，被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陕西省委员会、陕西省科学技术委员会评为“陕西省青年星火科技示范企业”。2001年8月，成立陕西八鱼农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下设陕西八鱼油脂公司、陕西八鱼渭南油脂工业公司、八鱼运输公司，厂区占地面积1.4万平方米，固定资产原值2.78亿元，拥有100T/D和150T/D预处理生产线2条、30T/D和2个100T/D一次性浸出生产线3条、100T/D色拉油生产线1条，30T/D精炼生产线1条，公司总部迁至渭南经济开发区。2001年12月，色拉油通过ISO9002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2年，被中国食品工业协会评为“全国食品工业优秀龙头企业”。2004年，被国家农业部等八部委评为全国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2005年，生产食用油2.15万吨、饼粕4.4万吨，工业产值13700万元。

国营陕西沙苑油脂厂 隶属陕西省农垦局农工商总公司（国有企业），厂址位于官池镇北街。建于1989年，拥有200T/D大豆一次性浸出生产线1条、200T/D油料预处理生产线1条、预榨生产线1条、50T/D精炼油生产线1条，固定资产原值1500万元。2005年，有职工120人，生产“荔花香牌”食用油9000吨、“沙苑牌”豆粕3万吨，工业产值4500万元。产品销往四川、云南、青海、新疆等省区。

大荔家珍面粉厂 民营企业，2004年创办，2005年4月改制为大荔紫阳面粉加工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原值120万元。2005年，生产面粉4.2万吨，工业产值800万元。

第三节 机械工业

大荔县机械工业企业较多，1990年有县办柴油机厂、电机厂、庆华机械厂、两宜农具修造厂、供销机械厂、秦川无线电元件厂、朝邑金属厂和乡镇办农业机械厂40户，从业2500人。主要生产柴油机、电机、拖拉机配件、潜水泵、炊事机械和锄、镰、锹、钗等铁制或木制农具。工业产值1500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7.36%。县柴油机厂和电机厂规模较大，固定资产原值分别为157万元、440万元，计划经济时期曾为大荔县及周

边地区工农业发展作出重大贡献。1997年，陷入困境的大荔县电机厂研制开发出UQS200潜水泵和三项同步发电机新产品，当年销售收入651万元。县属机械工业企业于2000年在产权制度改革中多数进入破产程序。乡镇农业机械厂经过产权置换，大部分实行了承包经营、租赁或变卖。

机械工业企业职工大多有一技之长，下岗后他们自购设备创办机械加工厂、开设路边服务店，继续从事机械修理加工。民营机械工业企业引进新技术、新工艺，开发生产出点播机、豁行器、脱粒机、花生脱果机等小型农机具和造纸打浆机、皮辊轧花机、制砖机、圆馍机、和面机、给排水设备等，填补了大荔县机械工业多项空白。2005年，辖区有民营机械工业企业50余户，从业1300人，工业产值3000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6.5%。

企业选介

冯村炊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民营企业，建于1980年，固定资产原值1300万元，主要生产馒头机、和面机、面条机、秸秆揉丝机及农业机械，产品销往东北、华北、西南等地区。2004年，产品通过ISO9001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5年，有职工203人，生产机械15000台（件），工业产值1200万元。

第四节 造纸、印刷工业

大荔县麦草、棉秆及其他可利用的秸秆资源丰富，为造纸工业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1990年，有县办国有企业大荔县第一造纸厂、大荔县第二造纸厂及乡（镇）、村办造纸工业19户，形成年产2.5万吨机制纸和纸板生产能力。此后，造纸工业迅速发展。1997年，国家开始治理造纸企业污染，关停小造纸企业48户。乡（镇）、村办企业抱团发展，组建成立东七乡南七村、朝邑镇新关村、羌白镇白村村、安仁镇龙门村、高明镇平罗党村等纸业集团（公司）。南七纸业公司投资500多万元建成日处理工业废水5000吨的污水处理厂，为下属14个造纸厂安装了烟尘处理设备。高明纸业有限公司采用厌氧法和曝气法，日处理污水5000立方米。1998年，取缔小造纸企业64户。同年，大荔县第一造纸厂进入破产程序；大荔县第二造纸厂实行租赁承包经营，工业产值由100多万元增至1800万元。2005年，有造纸企业169户，从业3818人，生产纸品5万吨，工业产值2.7亿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57.6%。

1990年，印刷企业仅有县办大荔县印刷厂。1992年后，电子照排系统引入境内，减少了手工劳动，提高了工作效率，铅印机械和工艺流程逐步淘汰。市场经济推动印刷业由一家独营变为百家竞争，民营性质的文化用品印刷、商品包装类彩色印刷公司和门店散布城乡。2005年，有文印厂家30户，彩印包装厂家50户，打字复印门店60户，从业1500人。同年，印刷工业产值5000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10.7%。

企业选介

大荔县印刷厂 县办集体企业，建于1956年，主要印刷书刊、表册、帐簿、商标、

作业本。1990年后，引进自动化操作系统，业务客户扩展到省内大专院校，被陕西省新闻出版局确定为报刊定点印刷单位。1998年，因管理不善、资金困难停产。2000年恢复生产。2004年企业资产变卖。

大荔县第一造纸厂 县办国有企业，建于1971年，固定资产原值132万元。拥有787×1092纸机2台，主要生产20-30克五色打字纸，产品销往新疆、青海、河南等省区。1996年9月，因设备陈旧、技术落后、产品单一停产。1998年破产。

大荔县第二造纸厂 县办国有企业，建于1969年，拥有2吨、5吨造纸设备各1套，固定资产原值108万元，职工217人。至1995年，累计亏损160余万元。1996年9月停产。1998年，实行租凭承包经营，更名为安盛纸业有限公司。经过技术革新改造，新上1575型、2400异型、2800型纸机生产线各1条，固定资产达到1300万元。主要生产薰香炭、高强度瓦楞纸。熏香炭远销美国、法国、中东等国家和地区。2000年，生产纸品1000吨。2005年，生产纸品8000吨，工业产值1800万元。同年，污水处理工程经省、市、县环保部门验收达标。

第五节 棉纺工业

皮棉加工

1990年，棉花收购、加工由县供销联社下属13个棉绒加工厂独家经营，年加工棉花2.5万吨。2000年，许庄棉纺厂率先进行棉花收购和皮棉加工。此后，正通、大地、鑫桥、顺昌等民营棉纺企业和个体加工户迅速发展。皮棉收购加工企业年季节性用工1.2万人，动用机动车辆上万台（次）。收购管理缺失导致厂家上门抢购货源时忽视质量，影响后续产品质量，损伤了大荔优质棉声誉。2005年，辖区有棉花收购加工企业600余户，年加工皮棉7万吨，从业3300人，工业产值2亿元。许庄镇、羌白镇、户家乡有棉花加工企业242户，占全县棉花收购加工企业总数的39%。羌白镇新桥村、许庄镇许庄村成为棉花收购加工专业村。

棉花纺织

1990年，有棉纺企业5户，织布机1250台，纱锭9.2万枚，工业产值1.6亿元。2000年后，新增城关镇谷多、红星，许庄镇国强、隆盛、红亮、鑫兴，户家乡建鸿、龙华等民营棉纺企业，拥有纱锭7.97万枚。2005年，棉纺工业产值1.26亿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11%。

企业选介

陕西省第十三棉纺织厂 国有企业，厂址位于县城东关，隶属陕西省纺织工业管理局。1990年，厂区占地14万平方米，固定资产原值3024万元。拥有细纱布机78台，纱锭3.25万枚，气流纺机五台840头，精梳机2套，棉织布机1000台，主要生产“渭北牌”10支、16支、21支、32支内销纱和外销棉纱、平纹和斜纹卡其布。2002年，有职

工2000余人，固定资产原值3321万元，生产棉纱1.21万吨、棉布3380万米，工业产值4500万元。

国营陕西光华纺织厂 国有企业，厂址位于许庄镇北农六师师部，隶属陕西省农垦局。1990年，名为陕西许庄纺织厂，固定资产原值1047.8万元。拥有自动织机572台，纱锭42720枚，年生产棉布1500万米，棉维混纺织布1878万米。1991年，更名为国营陕西光华纺织厂，生产区占地面积19万平方米，主要生产“洛神牌”纯棉、涤棉、维棉工业和民用纱、布系列产品。1995年，被国家农业部评为“先进企业”，被陕西省人民政府评为“重合同守信誉企业”。2002年，固定资产原值1.2亿元，有职工2920人。2005年，生产棉纱6000吨，棉布3800万米，工业产值8824万元。

第六节 建材工业

农民建房热潮的形成、房地产业的兴起和经济的发展，带动建材工业快速发展。1990年，有砖瓦企业103户，大多生产机制红砖，少数烧制人工蓝砖，从业1476人，生产砖瓦1.53亿块（页），工业产值1013万元。此后，国营、集体、联户（营）和个体建材企业全面发展，新建建材企业95户，水泥、机砖、机瓦、空心楼板生产日益扩大，蓝砖、小瓦、槽型楼板被替换。1997年6月，国家经贸委等部、委、局下发《关于公布第一批严重污染环境（大气）的淘汰工艺与设备名录的通知》，大荔建材工业进行整顿、治理、关闭了设备简陋的小水泥厂。2001年后，逐步淘汰蛋蛋窑、土立窑、直径2.2米以下的机立窑和2.5米以下的中空回转窑。2005年，辖区有建材企业122户，其中水泥厂3户、机砖厂38户、水泥预制品厂81户。从业3165人，工业产值1.45亿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8.2%。

企业选介

镰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前身为大荔县水泥厂，1998年改制为镰山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生产“镰山牌”普通硅酸盐水泥。1998年，被陕西省经贸委评为“水泥质量管理工作先进单位”。2000年，被渭南市经贸委、市建委、市质监局等六部门评为“渭南市骨干水泥企业”。2001年，被国家农业部乡镇企业局评为“全国乡镇企业水泥产品化学分析检验对比优胜单位”。2005年，有职工92人，生产水泥6万吨，工业产值1150万元。

第七节 化学工业

1990年，有大荔县农药厂、大荔县塑料厂和12户乡镇化工企业，主要生产农药、塑料制品，工业产值786万元。此后，相继建成成惠、康乐、黄河、恒田、秦乐等民营化工企业。大荔县农药厂1997年生产农药485吨，工业产值241万元。1998年，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后被渭南市科技总公司整体收购，组建成立安德瑞普药业化工公司。大荔县塑料厂1998年实行租赁承包经营，乡镇化工企业相继停产或租赁经营。2005年，有化工

企业22户，年产化肥、农药4.05万吨，工业产值1760万元。

企业选介

陕西成惠化工工业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建于1988年，厂址位于段家乡，拥有磷肥、颗粒性复合肥和过磷酸钙生产线。1990年，生产“成惠牌”磷肥3000吨。1998年，建成颗粒复合肥和过磷酸钙生产线。同年，被陕西省工商局评为消费者信得过企业。1999年，被渭南市乡镇企业局评为“企业管理先进单位”。2005年，有职工135人，生产磷肥3万吨，工业产值498万元。同年，被陕西省工商局评为“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陕西黄河化工厂 民营企业，建于1992年，厂址位于大荔火车站（段家乡花城村）南侧。固定资产原值700万元，拥有复混肥、氨基酸、硫酸钾、镁肥生产线各一条，主要生产硫酸钾、多微三元复合肥、硫酸钾复合肥、多元颗粒磷肥，曾被陕西省质量促进会评为“质量信誉双保障单位”。2005年，有职工186人，生产肥料1万吨，工业产值1100万元。

第八节 电力工业与供应

电力工业

20世纪60年代建立的陕西省大荔电厂是大荔唯一的电力企业，年均发电量767万度，主要供应县城居民照明用电。1997年3月改制为陕西大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后因设备陈旧、资金短缺破产。

电力供应

1997年前，县域内分为县电力部门和渭南供电部门两个供电营业区。县电力部门供电营业区为南乌牛110千伏变电站和石槽、苏村、西寨、羌白、段家、朝邑、果园7座35千伏变电站。随后又新建了汉村、安仁、八鱼、张家4座35千伏变电站；渭南供电部门供电营业区为西高明330千伏变电站和大荔、官池110千伏3个变电站。供电范围分为乡镇供电范围、城区供电范围和其他供电范围三个区域，统一执行农村分类综合电价（农村用电划分为生活照明、非生活照明、工业、非工业、排灌五大类，按照国家基本电价加上经过测算的电工报酬、设备维修费及用户资产的变损、线损、表损等农村用电管理费用）。至1997年，全县用电量2.341亿千瓦时。2002年，推进城乡居民生活用电同网同价。2005年，执行电价分别为陕西电网销售电价和农村分类综合电价，标准为：居民照明0.49元/度、非居民照明0.8604元/度、非普工业0.745元/度、农业生产0.557元/度，农业排灌：高扬程0.28元/度、洛南0.29元/度、洛北0.30元/度。当年全县用电量3.583亿千瓦时，是1990年用电量的3.2倍。

2005年陕西电网销售电价表

表4-3-1

用电分类	电度电价					基本电价	
	不满1千伏	1千伏~10千伏	35千伏	110千伏	220千伏以上	最大需量（元/千瓦/月）	变压器容量（元/千伏安/月）
居民生活电价	0.4900	0.4900	0.4900	—	—	—	—
非居民照明电价	0.7181	0.7091	0.7091	—	—	—	—
商业电价	0.8481	0.8391	0.8291	—	—	—	—
非工业、普通工业电价	0.5861	0.5791	0.5701	—	—	—	—
其中：中、小化肥优待电价	0.3480	0.3440	0.3400	—	—	—	—
大工业电价	—	0.4211	0.4011	0.3811	0.3761	30.0000	20.0000
其中：电炉铁合金、电解烧碱、合成氨、电炉钙镁磷肥、电炉黄磷	—	0.4111	0.3911	0.3711	0.3661	30.0000	20.0000
电石	—	0.4011	0.3811	0.3611	0.3561	30.0000	20.0000
中、小化肥优待电价	—	0.2310	0.2160	0.2060	0.2060	24.0000	16.0000
农业生产电价	0..4190	0.4110	0.4010	—	—	—	—
农业排灌电价	0.2010	0.1990	0.1960	—	—	—	—
其中：深井、高扬程农业排灌电价	50米~100米 0.1810	100米以上~300米 0.1710	300米以上 0.1610	—	—	—	—

服务体系 1997年投资14万元，完成县电力局营业厅建设，实现了客户申请用电、办理工程手续、方便群众缴纳电费一条龙服务。1998年，32个乡镇供电所设立客户接洽室、故障抢修队、便民服务应急队，配备了抢修车辆和抢修材料，实行24小时全天候抢修值班制度。2001年，建成标准化客户服务中心，开通了24小时热线电话，实行“一厅式办公”。实现了客户报装、用电咨询一口对外。建立健全了《客户服务中心人员岗位责任制》、《报装接电程序》等14项服务制度；为全体员工颁发了《优质服务职工必读手册》。

文明服务 1990年开展治理供电环境，整顿用电秩序，推行了“三公开”（电价公开、电量公开、电费公开）电费廉政制度建设；2001年，组织开展“千名职工走访万名客户”活动；2002年，组织开展“双万工程”（即干部职工暗访万名用电客户，聘请县执法部门走访万名客户）；2004年，组织开展“诚信服务、执政为民、文明服务”宣传教育活动。在客服中心服务人员中，积极推广使用文明用语。推行服务承诺制、限时办结制和首问负责制的“三三制”服务。

第四章 工业管理

第一节 管理机构

大荔县工业局（原名大荔县经济委员会）、大荔县二轻工业局（与大荔县手工业联合社合署办公）、大荔县乡镇企业局、大荔县粮食局、大荔县供销联社、大荔县技术监督局、大荔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分别是县人民政府管理县办国有工业企业、县办集体工业企业和乡镇企业的职能部门。

1990年，按照各自管理权限，企业主管局主要进行宏观管理，搞好协调服务。代表政府与企业法人签订承包合同，负责企业年度统计和各项报表。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协助企业搞好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劳动保障工作。为企业引进资金和人才、申报项目、技术培训、交流信息服务。1994年，撤销二轻工业局，成立二轻企业总公司。1997年，撤销二轻企业总公司，成立大荔县手工业联合社，行使二轻工业局行政职能。1998年，县办国有、集体工业企业实行股份制改造，成立公有资产经营公司，行使国有（集体）出资人职能，对改制企业公有资产实行监督管理。

第二节 企业管理

1990年后，县办国有工业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承包责任制和人事、劳动、工资三项制度改革。按照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的原则，由厂长（经理）代表经营者与政府管理部门（发包方）签订承包合同（包括产值利税等），确保上缴，超收多留，欠收自负。一部分企业把承包任务层层分解到车间班组，一部分企业转由内部职工租赁承包。人事、劳动、工资制度改革，打破了干部、工人界限，管理人员实行层层聘任制，优化劳动组合，干部职工与企业重新签订劳动合同。全员合同制和岗位技能工资得到落实，计件工资、浮动工资、销售提成等与效益挂钩的工资分配方式普遍实施，增添了企业发展活力。

国有企业实行股份制改造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有关政策规定实行规范化管理。董事会成员的产生按一股一票，监事会成员的产生按一人一票，记名投票，职工大会和股东大会合二为一，股东真正成为企业的主人。企业决策层成员的产生，改行政任命为面向社会公开竞聘，职工民主推选。此外，建立起以财务管理为中心的成本、质量、资金三大管理制度。

民营企业逐步摆脱家族式管理，面向社会招聘企业经理、工程师、会计师、经济师，一批有实践经验的大专院校毕业生成为企业中层管理人员。陕西八鱼农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冯村炊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等企业，制订完善财务管理制度、生产现场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产品销售及售后服务实施细则、产品质量控制及管理细则等现代企业制度。同时，对职工的出勤、能力、业绩严格考核，实行工资加奖金、工资加销售提成等办法，保证职工多劳多得。

第三节 质量技术监督管理

大荔县技术监督局成立大荔县质量技术监督咨询服务中心，组织专家教授为企业会诊，帮助企业提高质量管理水平，提升产品质量档次。2005年，有8户工业企业获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31户食品企业获国家QS质量安全认证，9户企业通过ISO9000质量体系认证。

名优产品

大荔历史上不乏名牌产品，唐代的“同州皮货”，民国时期的栽绒毯，20世纪80年代陕西省第十三棉纺织厂OE58号棉纱、“渭北牌”27.8tex全棉纱、“渭北牌”1-10S棉沙、“渭北牌”27.8/27.8全棉纱卡其、C27.8/27.8×425×228×97.8纱卡军布、“渭北牌”25.4/27.8全棉中平布、C25.4/27.8×254×248×91.5平布。大荔县油脂厂“二级花生油”，大荔县酒厂“同州”牌55° 同州特酿，大荔县柴油机厂MG45/2馒头机，大荔县电机厂YZR132M起重冶金用三相异步电动机、Y100三相电动机，大荔县埝桥农业机械厂“华山牌”HWH12.5、HWH25、HWH50和面机，大荔县面粉厂特制面粉，大荔县乳品厂“华山”牌沙苑子奶粉，大荔县塑料厂25升聚乙烯吹塑桶，均名扬一时。大荔炊事机械有限公司生产的“文殊塔”牌系列产品获陕西省名牌产品。

1990年，国家取消各级行政部门划分的不同级别的优质产品评定办法，要求企业按国家规定推行产品ISO9000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1995年，陕西省人民政府发出《关于实施名牌战略的通知》，大荔县辖区工业企业积极开展了争创名牌活动。至2005年，有33个产品在各种会议和评比中获得奖项，多个产品被市场认可或被相关部门确认。

大荔县1990～2005年工业名优产品表

表4-4-1

年份	产品名称	获奖名称	生产企业
1990	瓦楞纸	陕西省优质产品	新关造纸厂
1991	精炼菜籽油	陕西省优质产品	大荔县油脂厂
1993	MG60/2X馒头机	银奖	大荔乐意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HWH2511型和面机	优秀产品奖	大荔乐意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棉籽油	陕西省优质产品	大荔县油脂厂

续表

年份	产品名称	获奖名称	生产企业
1995	景璧牌五香猪蹄	金奖	大荔景璧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同州带把肘子	陕西省优质产品	大荔县乳品厂
	96公分平布	后稷金像奖	国营陕西光华纺织厂
1996	复混肥	后稷金像奖	陕西黄河化工厂
1997	绿奥牌矿泉水	全国名牌产品	陕西绿奥食品工业有限公
	植物油浸出设备	陕西优质产品奖	陕西荔北油脂机械厂
	复混肥	后稷金像奖	陕西黄河化工厂
	烧鸡、带把肘子	后稷金像奖	大荔景璧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大豆油、花生油	后稷金像奖	陕西八鱼油脂工业有限公司
1998	沙苑牌饲料	消费者信得过产品	大荔盛华饲料厂
	复混肥	后稷金像奖	陕西黄河化工厂
1999	专用肥、颗粒磷肥	后稷金像奖	陕西成惠化工工业有限公司
	沙苑牌饲料	后稷金像奖	大荔盛华饲料厂
	鸵鸟王牌食用油	后稷金像奖	国营陕西荔北油脂厂
	同乐牌饲料	明星产品	大荔同乐饲料有限公司
2000	鸵鸟王牌食用油	后稷金像奖	国营陕西荔北油脂厂
2002	景璧牌肉制品	质量可信产品	大荔景璧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钙塑装饰材料	后稷金像奖	大荔鸿志钢木家具有限公司
	烧鸡、快餐肘子	名优产品	大荔景璧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2003	八鱼牌食用油	质量全国免检	八鱼农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隆发牌饲料	后稷金像奖	大荔隆发饲料有限公司
2004	米醋	后稷金像奖	沙苑酿造厂
	隆发牌饲料	后稷金像奖	大荔隆发饲料有限公司
2005	丛笑牌面粉	中国绿色品牌	大荔县面粉工业有限公司
	丛笑牌面粉	放心面	大荔县面粉工业有限公司
	绿奥牌矿泉水	唯一指定饮用水	陕西绿奥福利食品有限公司
	文殊塔牌炊事机械	陕西省优质产品	冯村炊事机械有限公司
	同乐牌饲料	用户信得过产品	大荔同乐饲料有限公司

第四节 安全生产管理

1990年，县劳动人事部门设有劳动生产安全监察室，负责全县安全生产工作。2001年4月，成立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简称县安委会），下设大荔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简称县安监局），负责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工业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由县安监局和各企业主管局负责管理，食品工业、棉纺工业、建材工业、化学工业等门类企业设有安全专管机构和专（兼）职安全员，县、乡、村、企安全生产网络逐步形成。

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县安委会各成员单位明确职责，公安局负责对全县道路、民用爆炸物品、消防安全的监督管理，总工会负责对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群众监督，乡企局负责指导管理县内乡镇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城建局负责全县建筑业和燃气安全生产监管工作，交通局负责全县交通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科技产业园区、食品工业园区负责园区内企业的生产安全管理工作等。每年元旦、春节、五一、十一假日和冬春季节，安委会成员单位坚持对工业企业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大检查。1998年，纠正违规操作2起，查处安全隐患94条，限期整改20条。2000年，成立大荔县安全教育培训中心。2001年，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月”及“安全生产周”活动。培训考核企业厂长（经理）和安全员，发放《安全生产管理资质证》，特种作业人员（电工、电焊工、锅炉工等）普遍取得《操作上岗证》，当年依法取缔加油站点112户。2002年，整治农用三轮车非法载客，化解了黄河宾馆、同州宾馆、电力大厦存在的重大火灾隐患，对4户液化气站进行了安全技术改造。2004年10月，在全县26个乡镇设立了安全生产办公室，配备安监人员26名，在全县415个行政村和社区设立专兼职安全员，在交通运输、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人员密集场所、建筑建材、食品加工、棉花加工等1.3万余个生产经营单位建立了安全生产机构，形成了县、乡、村、生产经营单位四级安全生产网络体系。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 特种设备（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厂内车辆等）安全管理工作，1990年由大荔县劳动人事局负责，1999年职责移交大荔县质量技术监督管理局。主管部门对境内特种设备进行了普查登记，培训操作人员持证上岗，与企业签订安全目标责任书。经常进行安全检查，及时发现并排除了一些安全隐患，未发生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安全事故

1990～2001年，县安委会组织企业主管部门、安监局、总工会、公安局、检察院成立联合调查组，对朝邑新关纸厂、朝邑镇办纸厂、八鱼油脂厂、县一纸厂、伯士黄河纸厂和二黄义井隧道工程中发生的重大人员伤亡事故进行了认定处理。2002～2005年，全县累计发生各类安全事故1888起，累计死亡188人，重伤1122人，直接经济损失433.77万元。2003年，大荔县雷北纺纱厂供电线路老化引起大火，厂房尽毁。

大荔县2002～2005年安全事故情况统计表

表4-4-2

年份	事故起数	分类				死亡人数	重伤人数	直接经济损失（万元）
		交通（起）	农机（起）	火灾（起）	企业（起）			
2002	455	380	22	52	1	40	292	71.89
2003	454	375	24	54	1	43	268	204.56
2004	501	395	8	97	1	53	274	79.52
2005	478	375	—	98	1	52	288	77.80

第五篇　交通邮电

大荔素有“三秦通衢”之称，水陆交通、邮电通信比较发达。20世纪90年代，交通邮电事业蓬勃发展，陆路交通以国道、省道为主骨架，县道、乡道、村道交织成网，铁路、水运辅之。至2005年，基本实现村村通公路，油路环网化，电讯全覆盖，成为陕西省公路比较密集、邮电比较通达的县份之一。境内旅客、货物通过公路铁路通达全国。

第一章　交　通

大荔地处108国道（北京～昆明）沿线，202省道（黄龙～洛南）穿境而过，受经济条件制约，县域公路建设一度滞后。1990年，全县公路通车总里程554.3千米，大多为等级较低的煤渣路面。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要致富、先修路，公路通、百业兴”逐渐成为全县群众的共识共动，交通事业步入了飞速发展期。1994年5月，在渭南地区率先实现乡乡通油路。2005年，全县公路通车总里程1696千米。以县城为中心，国、省干线，县、乡支线辐射连接，公路、铁路、渡运互补共融的网络格局基本形成。

第一节　公路建设

国、省道改建

国道108线大荔段改建工程1995年4月开工，9月底竣工，占用土地8公顷，投入工日79561个，境内41千米全线建成二级路面。2003年3月和2005年3月分区段实施第二次改建，2005年4月15日全线竣工。经过两次改建，道路行车时速由55千米提高到80千米以上，日车流量超过1万台（次）。

1990年11月18日，省道202线大华公路沥青碎石路面竣工，全线正式通车。1998年3月，大华公路改建工程开工，同年11月20日竣工，境内17千米全线改造为二级公路。路面宽度由9米拓展到12米，城区段路面宽度24米。

国道、省道大荔段改造建设情况表

表5-1-1　　单位：千米、万元

路线名称	起止地点	长度	途径乡镇	改建年份	改建投资	改建等级
108国道	许庄镇尧头村北至张下路口西	41	许庄　城关 羌白　下寨	1995 2003~2005	2000 4000	二级 二级
202省道	县城大华路口至阳村渭河桥	17	城关　石槽 官池	1998	1700	二级

县道建设

1990年，县级道路总里程158.7千米。1998年后，采用“国家给一点，县财政扶持一

点，群众集资一点，社会捐助一点”的办法建设，全县相继新建改建县级道路7条，总长143.4千米。1996年8月，实现境内县道和主要干线油路环网化。2005年，县级道路总里程210.9千米。

华（原）蒲（大）公路 东起范家镇华原村，西止冯村镇蒲（城）大（荔）公路口，全长54.6千米，途径范家、两宜、双泉、大荔火车站等，由汉（村）华（原）公路、汉（村）火（火车站）公路、大（荔）火（火车站）公路组成。其中，汉华公路长29.9千米，1993年建成沥青路面，1997～2005年先后五次对汉村至双泉、华原坡道、两宜街道、双泉排碱渠桥段进行修复改建；汉火公路长18.7千米，1991～1996年建成沥青路面；火车站至蒲大路口公路长9千米，2002～2003年对冯村镇雷寨村至蒲大路口、段家乡政府至冯村镇雷寨村段进行修复改建。

朝（邑）高（明）公路 南起朝邑镇大寨子村，北止高明镇洼底村，全长25.7千米，途径朝邑、步昌、两宜、高明4乡（镇），由两（宜）朝（邑）公路、两（宜）高（明）公路组成。其中，两朝公路长19.8千米，1995～1996年建成沥青路面；两高公路长5.9千米，1990年建成沥青路面。2005年，实施朝高公路全线改造。

官（池）油（槐）公路 东起官池镇东阳村，西止临渭区龙背乡油槐村。境内长24.9千米，东起官池镇东阳村，西至张家乡李家村，1991～1993年建成沥青路面。2000年，对苏村至张家、陈村街道段进行改建。2005年，对东阳至张家段进行改建。

朝（邑）蒲（城）公路 境内东起朝邑镇大寨子路口，西至冯村镇船舍村洛河桥，全长31.1千米，途径朝邑、伯士、城关、埝桥、冯村五乡（镇），由大（荔）朝（邑）公路、大（荔）蒲（城）公路组成。其中，大朝公路长15.9千米，1994年和2004年进行拓宽改建；大蒲公路大荔段长15.2千米，2003年3月实施改建，总投资1075万元，其中国债资金800万元，2004年6月建成通车。大蒲三级公路改建工程，是大荔公路建设史上第一个公开招标的县级公路工程项目。

张（家）觅（子）公路 南起张家乡张家村，北止富平县觅子乡，全长93.7千米。其中，境内长8.6千米，南起张家乡张家村，北至张（家）下（寨）路口，1995年建成沥青路面。

许（庄）雨（林）公路 北起许庄镇许庄村，南止赵渡乡雨林村渭河北岸，全长59.6千米，途径许庄、户家、安仁、步昌、平民、赵渡六乡（镇），由许（庄）步（昌）公路、步（昌）鲁（安）公路、鲁（安）雨（林）公路组成。其中，许步公路长17.7千米，1999年、2001年、2005年分别对许庄至户家、安仁街道进行修复改建；步鲁公路长6千米，1998年建成沥青路面；鲁雨公路长35.9千米，1999年实施修复改建。

如（意）华（原）公路 北起合阳县杨家庄乡如意村，南止范家镇华原村，全长62.7千米。其中，境内长6.4千米，北起范家镇金水村北，南至范家镇华原村，1999年建成沙石路面；2005年，大（荔）合（阳）交界至金水村段改建为沥青路面，金水村至华原村段建成泥结石路面。

乡道建设

1990年，全县有乡级公路16条，总里程160千米。采取“每千米由乡、村筹集5万

元，省、市补助8万元，不足部分县财政解决”的办法修建乡级公路，1994年5月，大荔县在渭南地区率先实现了乡乡通油路。至2005年，全县乡级公路40条，总里程379.3千米。

1994年，石（槽）小（寨）公路东段建成沥青碎石路面。1995年，张（家）下（寨）公路建成沥青碎石路面。1998年，许（庄）冯（村）公路建成沥青路面。1999年，西（寨）沙（底）公路建成沥青碎石路面。2000年，城（关）婆（合）公路进行拓宽改造。2004年，羌（白）铃（铒）公路完成修复改建，羌（白）官（路）公路建成沥青碎石路面。

村道建设

1991年7月，官池镇小元村自筹资金20多万元修成县域第一条村级沥青路。同年，高明乡发动群众集资200多万元，铺修沥青路30千米，实现了村村通油路。此后，修建村级公路蔚然成风，范家镇雷北村、朝邑镇新关村、婆合乡畅家村、安仁镇龙门村、羌白镇太丰村、冯村镇党川村以及埝桥乡南黄、黄营、北黄等村依靠政府支持和群众集资投劳铺修村级沥青路，有效地解决了群众出行和农副产品运销难题。

20世纪90年代，所修村级道路以砖砌路面、石屑路面、煤渣路面为主。进入21世纪，多为水泥路面和沥青路面。2005年，全县村级沥青路（含水泥路）总里程352千米，通沥青路（含水泥路）的行政村78个，全县行政村沥青路（水泥路）通达率18.8%。

第二节　公路管理

路政管理

县域内国道、省道、县乡公路路产保护和路权维护，分别由大荔公路路政管理第五大队、大华公路管理站、大荔县公路路政管理所负责。1995年，对国道108线大荔段公路用地进行了栽桩、亮界和确权。1998年，对省道202线大华公路段公路用地进行了栽桩、亮界和确权。2005年，县级公路用地确权工作顺利完成。

公路养护

公路养护实行分级负责，分类指导，确保畅通，协调发展的办法。国道108线由大荔公路段负责，1990年设置汉村、许庄、洛河桥、羌白、下寨5个道班，2005年改设洛河桥养护站、许庄道班、羌白道班，由专业道工50人承包养护；省道202线由大华公路公路管理站负责，设有官池道班，由22名专业道工承包养护；县道由大荔县地方公路管理站和乡镇养路队包干养护；乡村道路由乡、村两级实行群管群养。全县设立乡镇养路队16个，配有村级养护员120人。2005年，国道好路率94.8%，较1990年增加了17个百分点；省道好路率92%，较1990年增加了3个百分点；县道好路率78.3%，较1990年增加了4.3个百分点。

超限超载治理

国道108线大荔段超限超载车辆治理工作由大荔公路段负责，与临渭区公路段联合在临渭区固市镇设立超限检测站；省道202线大华公路段超限超载车辆治理工作由大华公路超限检测站负责，于2005年7月1日在官池镇北阳村设立阳村超限检测站，年内检测车辆7.97万台（次），收取公路损失赔（补）偿费161.99万元，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由62%下降为29%。

县乡公路治超工作由大荔县公路路政管理所负责，2004年起先后设立冯村船舍、白虎屯路口、双泉双一、张下路口等6个治超检查点，至2005年累计查处超限超载车辆2425台（次），收取公路损失赔（补）偿费45万元，超限超载运输车辆控制在6%以内，超限车辆驶入县乡公路的问题得到有效遏制。

第三节 交通管理

创建交通安全示范县

随着经济的发展，机动车数量不断增多，公路沿线群众竞相设立路边店、马路市场及其违章建筑，致使交通拥挤不堪，农副产品销售旺季最为突出。个别驾驶员违规驾车、酒后驾车，交通事故频发。1997年，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确定以许庄镇为试点，在全县开展创建交通安全示范乡（镇）、村活动。加强对过往车辆的安全检查和对驾驶员的安全教育，促使交通秩序逐步转好。1999年，陕西省人民政府在大荔县召开安全管理现场会，大荔县荣获“全省交通安全示范县”称号。

机动车辆、驾驶员管理

车辆管理包括机动车初检、年检、核发行车牌证，办理过户转籍手续，鉴定改装、定型、报废车辆等。驾驶员管理包括对驾驶员考核、教育、培训、核发驾驶证、审验等。1990年，有机动车辆7733辆，驾驶员5094人。2005年，机动车辆增加到75063辆，驾驶员增加到58687人。交管部门坚持对机动车辆进行年检年审，对驾驶员进行核发审验驾驶证。至2005年，办理“五类”机动车行驶证53248个，核发牌照53248副。分期分批培训驾驶员36298人（次），办理机动车驾驶证36298个。

事故处理

按照贯彻“预防事故，缓解阻塞，综合治理，安全畅通”的方针，交警大队适时开展客货运输车辆专项治理，对超速、超员、超载、疲劳驾驶和喝酒后驾车等行为进行依法查处，对农用车载客给予重罚。重点对事故多发路段进行治理，在108国道沿线的坡底村、布头村、张下路口等处设置特勤特岗。此外，会同审判机关设立巡回法庭，就地审结一般性交通肇事案件。2000年起，实行“交通事故四项指标达标”制度，冬春交通事故易发季节增强警力上路巡查，每年集中70～100天开展遏制重特大交通事故活动。

2000～2003年，交通事故起数在400～540起之间。由于管理规范，交通顺畅，事故下降。1997年，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被省公安厅授予全省学济南交警塑形象工程先进集体，2000年2月，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荣立国家公安部集体一等功。

大荔县1990～2005年道路交通事故统计表

表5-1-2

年份	起数	死亡人数	受伤人数	经济损失（万元）
1990	74	8	55	5.83
1991	62	12	43	7.68
1992	44	10	27	9.88
1993	386	47	212	71.19
1994	344	49	156	37.71
1995	437	53	213	75.37
1996	401	52	221	70.02
1997	334	45	228	42.70
1998	605	78	497	78.00
1999	712	70	557	86.00
2000	538	58	367	73.00
2001	499	48	409	67.00
2002	426	33	402	62.30
2003	459	50	379	65.00
2004	630	69	470	67.40
2005	797	63	633	85.30

特大交通事故

1996年1月29日，户家乡大壕营村武某驾驶柴油三轮车严重违章载客13人，行至汉（村）华（原）公路13千米急转弯处，碰撞倒虹吸西墙，造成5人死亡、5人重伤。

1997年8月21日，城关镇红楼村姜某驾驶华丰面包车由东向西行至108国道55KM+500M处，与澄城县交道乡黄某驾驶的手扶拖拉机迎面相撞，造成3人死亡、1人受伤。

1997年11月7日，陕西省商州市谢某驾驶康明斯货车沿大华公路由南向北行至石槽乡街道，发生连环相撞，造成3人死亡、3人受伤。

2000年7月13日零时25分，西安市碑林区张某驾驶奥拓小轿车由东向西行至108国道羌白镇吕阳村段，与一辆四轮平板车发生追尾，死亡3人。

第四节 渡口 桥梁

县域内黄、渭、洛三河交汇，历史上建有渡口、桥梁多处（座），后几度兴废。至2005年，有渡口14处、桥梁4座。

渡口

大庆关渡口 位于县城东北38千米处的黄河西岸（范家镇下辛村东），始建于春秋时期。无固定码头，与山西省永济市渡口对开船只。1995年，有钢质挂桨机客船1艘，核定载客25人。2003年，因河床不稳无法摆渡而废。

育红渡口 位于县城西北24千米的洛河南岸（段家乡育红村）。2005年4月，县人民政府批准设立，是通往蒲城县的县际渡口，由3组6艘钢船组成浮桥。

船舍渡口 位于县城西北15.2千米处的洛河北岸（冯村镇船舍村）。1992年，船舍村购置钢质载重船2组，连舟为桥。1995年，船舍洛河桥建成，渡口遂废。

王谦渡口 位于县城东南15千米处的洛河南岸（沙底乡王谦村）。1991年，改渡船为浮桥，设3组6艘钢船，供行人车辆通行。

大荔县渡口设置情况表

表5-1-3

河流名	1990年		2005年	
	处数	渡口名称	处数	渡口名称
黄河	2	大庆关 华原	1	华原
渭河	4	新兴 堡子 苏村 仓西	3	堡子 苏村 仓西
洛河	13	解放 三合 船舍 明水 南高迁 龙泉 东里 坝二 坝一 王谦 沙底 官渠 赵渡	10	育红 三合 南高迁 龙泉 东里 坝一 王谦 沙底 官渠 赵渡

桥梁

船舍洛河公路桥 位于冯村镇船舍村西，系大蒲公路跨越洛河的重要桥梁。1993年11月开工建设，1995年4月建成。桥下部为双柱式钻孔灌注墩台，上部采用17孔20米装配式钢筋混凝土T型梁，净宽8.5米，全长334米。

新桥洛河公路桥 位于城关镇荣华村西国道108线51K+316.9米处，始建于1970年1月，钢筋混凝土结构，全桥9孔。2003年4月至8月，进行加固修复。

阳村渭河公路桥 位于省道202线官池镇北阳村渭河防洪堤坝南，始建于1988年8月，钢筋混凝土结构，全桥87孔。2005年10月，渭河流域发生特大洪水时，因大桥两端引道过低导致交通中断。省、市投资4792万元，于11月15日起实施桥梁加长工程，修建引道1千米，规划大桥全长3270米、共163孔。

第五节　交通规费征收

汽车养路费

汽车养路费由大荔交通征费稽查所负责征收，专业运输汽车征收标准为营运收入额的14.5%，非专业运输汽车每车吨105元。1991年至1995年，机动车养路费两次调高，征收标准为每月每吨180元。加征交通运输基础建设基金，货车每月每吨30元，营业性客车每月约每吨200元，非营业性客车每月每吨100元。2004年起，执行货车每月（上、中、下旬）吨位210元、140元、70元，客车每月（上、中、下旬）吨位280元、186元、93元的征收标准。

拖拉机养路费

拖拉机养路费由大荔县交通运输管理站（1998年4月更名大荔县道路运输管理所）负责征收。20世纪90年代初，完成上缴任务后超收部分用于全县公路建设。90年代中后期，全部用于县乡公路建设。柴三轮、后三轮、侧三轮、摩托车、轻便摩托车（五小车）养路费原由大荔交通征费稽查所征收，2000年7月改由县道路运输管路所征收。2003年起，拖拉机养路费和五小车养路费先逐月上解渭南市交通局，然后按比例返还用于全县公路建设。

客（货）运附加费

客（货）运附加费由大荔县交通运输管理站征收，1992年10月1日起，货运附加费改由大荔交通征费稽查所征收；1995年起，客运附加费改由大荔交通征费稽查所征收。1995年7月1日起，取消客、货运附加费，改征交通基础设施基金，货车每车每吨位30元，营运性客车每月每吨位200元，非营运性客车每月每吨位100元。

车辆通行费

1990年10月，在省道202线石槽洛河桥头设立大华公路大荔洛河桥收费处，对过往车辆征收通行费。1998年11月撤销。

1995年11月，在国道108线1161K+000米处设立许庄通行费收费站，当月23日起征收车辆通行费。1995年11月，省人民政府批复收费期限暂定为三年。后连续两次批复，将收费期限延至2020年11月19日。

大荔县1990～2005年交通规费征收情况表

表5-1-4　　单位：万元

年份	汽车养路费	拖拉机　五小车养路费
1990	461	62
1991	485	63

续表

年份	汽车养路费	拖拉机 五小车养路费
1992	611	85
1993	794	107
1994	1143	132
1995	1385	91
1996	1875	103
1997	2007	114
1998	1988	123
1999	2028	107
2000	1875	152
2001	1579	123
2002	2069	280
2003	2999	267
2004	3001	276
2005	6190	304

第二章 运 输

第一节 运输工具

大荔客货运输向来发达。客运除有县内的汽车站、运输公司、火车站，还有周边县、市客车经过。货运受全县农副土特产品外运拉动，长年川流不息，紧张繁忙。20世纪90年代中期，改革春风促使县城出租车、公交车、通村班车投入运营，一批民营货运公司迅速成长，全县客货运输业呈现出前所未有的兴旺景象。

1990年，全县拥有机动车辆962台，其中客车25辆、货车175辆。机动车辆多为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工作用车，客货营运车辆基本属国有、集体性质，数量少、车况差、安全系数低。随着个体经济成分介入运输行业，道路运输业发生了相互竞争的历史性变化，人民群众自购车辆和从事运输经营的热情高涨。1995年7月，大荔二级汽车客运站建成，为旅客营造了良好的乘车环境，为运输经营者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2005年，全县拥有机动车辆75800台，其中客车134辆、货车2400辆。摩托车遍及城乡，自行车的

代步角色逐渐弱化，私家车从无到有并迅速增多，小轿车开始进入居民家庭。

大荔县1990～2005年机动车发展情况表

表5-2-1　　单位：台

年份	营运车辆			民用车辆		
	客车	货车	出租车	农用运输车	低速货车	摩托车
1990	128	951	—	—	—	—
1991	130	970	—	—	—	—
1992	130	978	—	—	—	—
1993	127	1540	—	—	—	—
1994	205	1720	—	—	—	—
1995	126	1640	98	—	—	—
1996	164	1590	—	—	—	434
1997	170	1630	—	164	—	5152
1998	249	1689	—	489	—	9927
1999	178	1653	—	708	122	14107
2000	187	1625	—	700	191	16792
2001	157	1878	—	1009	277	19410
2002	175	2105	—	1688	475	22680
2003	175	1839	—	2491	624	23681
2004	101	2496	297	4064	968	24030
2005	101	2235	326	5534	2073	24536

第二节　公路旅客运输

客运企业

大荔客运公司　隶属渭南市运输集团公司（国有企业），前身为渭南地区运输公司大荔汽车站（渭南地区运输公司第五车队）。2005年，拥有中高档客车80辆，从业166人，主要承担县内及毗邻省（市）区始发车、过境客车的接站和发送任务，经营管理大荔二级汽车客运站。日客运量4500人，日周转量5000人（次）。

大荔县运输公司　县办国有企业，创建于1958年。1999年，拥有大客车28辆，从业134人，经营大荔始发省内线路。当年8月，改制为股份制性质的大荔县运输有限公司，对职工进行一次性安置。

大荔县民营客运企业一览表

表5-2-2

名称	组建时间	2005年规模
太平洋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1999.6	出租汽车95辆　从业190人
城市公交有限责任公司	1999.7	公交车19辆　从业53人
荔鑫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999.7	出租汽车144辆　从业280人
华龙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999.7	出租汽车87辆　从业170人
荔民客运有限公司	2001.10	客车63辆　从业116人
荔北客运有限公司	2004.4	客车52辆　从业116人

公交运营

1995年有境内外营运线路17条，2005年增至51条。其中，县域内线路18条，县域外线路28条，省际间线路3条。325个行政村通班车，行政村班车通达率78%以上。客运业务覆盖全县乡村，辐射西北五省区。

20世纪90年代中期，县城出现从事客运的小型三轮摩托车、摩托车（摩的），后逐步发展出租小轿车，档次日渐提升。1995年，全县拥有出租汽车98辆，多为奥拓、夏利等品牌。

1999年8月1日，大荔城市公交投入运营，开通大华路菜市至农垦六师、石槽至朝邑、环城线路，参运公交车19辆，日运量3750人。2001年，开通大荔至雨林、大荔至花城、大荔至华原、大荔至高明、大荔至步昌、大荔至果园线路，参运公交车63辆，日运量4490人。2002年，开通大荔至焦家、大荔至明水线路，参运公交车3辆，日运量290人。2004年，开通大荔至西营、大荔至罗河、大荔至杨家庄、大荔至石碑线路，参运公交车8辆，日运量768人。城市公交以县城为中心，服务半径18千米。2005年，全县拥有出租汽车326辆，多为千里马、羚羊等品牌。城区为主，兼顾乡村，昼夜服务，城区营运单车每次向乘客收费3元～4元。

大荔县1990～2005年公路客运情况表

表5-2-3　　单位：万人、万人千米

年份	运量	周转量	年份	运量	周转量
1990	234	6350	1998	213	9624
1991	244	6855	1999	288	8818
1992	235	6602	2000	292	8904
1993	250	7256	2001	300	9466
1994	258	7247	2002	387	9576
1995	289	8662	2003	433	9827
1996	263	7835	2004	411	10018
1997	264	5599	2005	449	12570

客运管理

客车经营主体多元化初期，管理工作不到位，随意设点售票，兜客抢客，甩客贩客，乱停乱放等问题较为严重。20世纪90年代后，交通、公安、工商、城管部门多次开展专项整治活动，取缔马路客运市场，严查无证无照经营。派员进驻客运站全天候监督管理，组建联运公司统一民营客车营运，定时、定点、定线路安排班次，乘车环境不断改善，客运秩序趋于良好。

公交客运由大荔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管理。2004年9月，成立大荔县城市交通管理办公室，全面负责城市公交车、出租汽车运营管理工作。严厉打击非法运营车辆，统一顶灯、门徽标志，评选优质服务车，征收有偿使用金，城市交通客运市场秩序良好。

第三节　公路运输

货运企业

20世纪90年代初，大荔客运公司和大荔县运输公司改客货兼营为客运为主，逐步从货运市场退出。同时，个体、联户等民营货运业逐步发展壮大，全县货车拥有量不断增加，车型、车辆吨位不断更新换代，新车系数达0.45～0.65。1997年10月，樊建武等发起成立全县首家从事货物运输、兼营汽车贸易的民营公司。1999年后，交通部门整合个体、私营运输专业户资源，相继成立14个民营联运公司，公司承头办理相关手续，车辆产权不变，自主经营、自负盈亏。2005年，挂靠在民营公司旗下的私人货车2140辆，占全县货车总数的89.2%。货运业务遍及全国各地。

大荔县1990～2005年公路货运情况表

表5-2-4　　单位：万吨、万吨千米

年份	运量	周转量	年份	运量	周转量
1990	85	3214	1998	436	17896
1991	162	5478	1999	370	18768
1992	151	4312	2000	340	18320
1993	170	5663	2001	315	17648
1994	190	7842	2002	303	14982
1995	220	9413	2003	286	31000
1996	336	12430	2004	295	31527
1997	412	14702	2005	300	32157

货运管理

1991年，交通、公安、工商、城管、农机等部门集中治理货运市场中乱抢货源、

乱要运价、乱停乱放和坑商骗农等问题。1998年，对货运车辆的证件、车况、营运手续进行严格审验，审验率达98%以上。2003年至2004年，开展货运市场整顿，处理违章营运680起，取缔“黑车”120辆，同时相继建成大华路停车场、长城停车场、大通停车场、九州停车场、仁厚停车场等停车场13处，有效地解决了货运车辆乱停乱放问题。

全县农副产品外运量较大，货运配载中介服务组织应运而生，至1999年货运信息服务部达120多户。县道路运输管理所严查欺行霸市、欺客坑农等不良行为，保障了货运市场正常秩序。

第四节 铁路运输

西（安）韩（城）铁路由段家乡似仙渠村洛河铁路桥入境，经花城、李家垣至远志山柳家垣出境，境内长11.4千米，每日对开客车2列，对开货车20列，年运转旅客1.4万人（次），货物吞吐量3.5万吨。

大荔火车站

建于段家乡花城村，建有4340平方米的货场和300平方米的仓库，年装车1300辆，年卸车800辆。火车站周边建有学校、医院、国家储备粮库和数家企事业单位，服务设施较为齐全。境内石油、建材输入及农副产品外运以火车站为载体，有效缓解了汽车运输紧张状况。

第五节 汽车驾驶员培训

驾驶员培训学校受交通、公安部门双重管理，交通部门审批开业、歇业，公安部门负责驾驶员的考试发证。

大荔县交通驾校

创建于1984年11月，隶属县交通局。拥有教练车21辆，教职员工33人。1999年前只承担货车驾驶员培训，2000年起，增设小汽车驾驶员培训业务。至2005年，举办驾驶员培训班52期，培训汽车驾驶员12000名。

大荔县永安驾校

成立于2004年8月，民营驾校。拥有教练车20辆，教职员工30人。至2005年，培训驾驶员2500名。

第六节 汽车维修

机动车辆的增多带动汽车维修行业发展，维修行业规模由小到大、设备由简到精、

技能由低到高逐步变化。1995年，有汽车维修厂46户，全县基本实现“三级保修”。2005年，有汽车维修企业120户，其中一类维修企业1户、二类维修企业13户、三类维修企业106户。

县城西二环路汽车修理和汽车配件供应门店林立，被群众称为“汽车维修配件供应一条街”。

第三章　邮　政

1990年，邮政业务主要有函件、包裹、汇兑、报刊发行等，邮政投递网点遍及城乡各个角落。1998年9月，邮政、电信分设，成立大荔县邮政局，下设邮政支局（所）25个。2005年，有邮政网络路线44条，总长3024千米。其中汽车邮运干线两条，城市投递路线8条，乡村投递路线36条，全县通邮率100%。同年，建成邮政储蓄和电子汇兑全国联网网点，实现了全国通存通兑和跨行业务交易。

第一节　传统业务

电信事业的迅速发展，致使邮政部门的函件业务自20世纪90年代中期起持续萎缩。2000年后，邮政部门通过开发邮资封、形象封和明信片带动函件业务缓慢回升。2005年，制作邮资封20.5万件，商函11万件，函件收入52.67万元。开发土特产、学生辅导材料大宗包裹收寄和普包转快包业务，促使包裹业务稳中有升，同年，收寄包裹14044件。

2003年，开通异地通取通兑、商用汇款、工资汇款、2小时汇款、24小时汇款和投单汇款等增值性业务。

发展集邮协会、举办邮展和开发个性化邮品带动和促进了集邮业务。2002年印制“陕西省武术院（馆、校）武术比赛”邮封，开发“魏长城遗址”明信片；2003年制作“朝邑中学学生毕业纪念”邮封；2004年开发“中国·大荔瓜果菜博览会”个性化邮票，实现了集邮业务零的突破。

面对报刊自办发行的挑战和考验，邮政部门加大工作力度，确保党报党刊发行主渠道地位。2005年发行种类2900余种，累计发行616万份。

大荔县1990～2005年邮发报刊情况表

表5-3-1　　单位：种、万份

年份	报纸		杂志	
	种类	累计数	种类	累计数
1990	1250	358	400	4.5
1991	1280	380	400	4.8

续表

年份	报纸		杂志	
	种类	累计数	种类	累计数
1992	1300	400	450	5.0
1993	1350	450	450	5.0
1994	1400	458	480	5.5
1995	1450	460	500	5.8
1996	1480	460	500	6.0
1997	1500	480	570	6.5
1998	1550	490	580	6.8
1999	1600	500	590	7.0
2000	1700	500	600	7.0
2001	1750	540	600	7.0
2002	1800	550	650	7.0
2003	1900	560	650	8.0
2004	2000	580	700	9.0
2005	2100	606	800	10.0

第二节 代理业务

特快速递业务。1994年开办，1997年推出特快专递送高考通知书到户业务。2005年特快送款4.3万笔，代办身份证4200件，预订火车票1795张，业务收入60.95万元。物流配送业务。2002年开办，围绕服务“三农”配送农药、种子、饲料、牛奶、洗衣粉、食品药品、酒类产品等物品。2005年，配送物品83408件，业务收入34.59万元。代办电信收取话费32万元，完成手机放号650户，售交费卡计153万元。

第四章 电 信

1990年，境内架设电话线路3980杆千米，有固定电话500部。2005年末，固定电话突破10万部，其中农话用户76500户，基本实现村村通。无线通信业务发展更为迅猛，曾被人们看作大款身份象征的BP机，刚风光了两三年即销声匿迹，取而代之的是多功能、多品牌、小巧美观、不断更新换代的手机。2005年末，手机用户发展到12万户。

新型电信业务相继开通，电信产业的迅速发展，不仅为人们的生产生活提供了便捷的服务，而且提升了辖区信息化程度。

第一节　电信企业

大荔县邮电局是邮政、电信合一的国有通信企业。1998年9月，邮政电信分设，成立大荔县电信支公司，下设10个班组、7个农村营维服务部和6个农村营业部，担负全县通信任务。

陕西移动通信公司大荔分公司

1999年移动通信与电信分离时成立陕西移动通信公司大荔营业部。2004年9月，更名为陕西移动通信有限责任公司大荔分公司。至2005年，建成42个营业厅和65个移动基站，架设光缆430千米，服务网点遍及全县城乡，经营“全球通”、“神州行”、“动感地带”等品牌。

陕西联合通信有限责任公司大荔分公司

2000年10月成立。主要经营移动通信和互联网业务。拥有GSM和CDMA双网，在县城设立了4个营业厅，在乡镇设立了6个办事处。经营“政务网”、“电子农务网”和“教育网”。2005年，话费收入近2000万元。

第二节　设施建设

农村市内电话基础设施

1990年5月，在朝邑支局安装300门时分制全电子交换设备。12月，完成朝邑库区一点多址通信设备工程，更新HJO9型1000门长、市、农话合一程控交换机。1991年，完成县邮电局电信营业室办公传真设备安装。1995年10月，引进加拿大5040门程控交换机，安装调试一次割接成功。1997年，完成市话扩容6030门和扩容管网20.677管孔千米，建成900兆移动电话工程。2005年县境内电话线路1935杆千米。

无线通信基础设施

1996年8月，在县邮电局院内建成移动通信传输铁塔和移动通信基站（BTS收发信机子单元）。1999年，新建6个GSM基站和202微波干线铁塔工程。2000年后，分批建设联通通信基站80多个，建设小灵通通信基站96个。2005年，开通光纤新小区29个、ADSL设备点15个。

第三节 业务发展

固定通信业务

1990年，全县拥有电话交换设备容量800门，其中市话交换设备容量500门、农话交换设备容量300门。电话机500部，其中市话300部、农话200部。1992年，开通国际长途直拨电话。1994年5月31日，东七乡第一个实现村村安装自动电话。1995年10月，电话号码升至7位。1996年，开通IC电话（用预付费电话卡在专用电话机上进行拨打的电话）。1999年，“169”上网专用电话开通。至2005年，电话交换设备容量发展到13.36万门，其中市话交换设备容量31000门、农话交换设备容量102600门。市话用户29139户，农话用户79545户。

移动通信业务

1992年，开通无线寻呼（BP机）业务。1996年10月，首批开通500部手机。2000年，无线寻呼逐步被移动电话替代，移动通信收入突破1000万元，用户突破1万户，跨入陕西省十强县行列。2001年，开通数据通信和来电显示业务。2002年，移动用户达到3万户，联通用户达到2万户。2003年3月20日，开通小灵通基站，张斌成为县域内第一个小灵通使用者。2005年，移动用户突破8万户，联通用户突破4万户，小灵通用户10482户。

网络接入业务

2001年5月23日，大荔电信支公司开通数据宽带网络业务，吕媛成为县域内第一个宽带网络使用者。年内发展个人用户460户，网吧25个。2003年，开通地税专网，建设光纤小区5个，用户发展到842户。2004年，开通公安专网，建设光纤小区9个，用户发展到1805户。至2005年，建立ADSL设备点54个，用户覆盖信息点5000个，宽带用户4215户。

第四节 话 费

长途电话资费

1990年，长途电话资费每分钟按空间距离分为12个等级，1级0.1元，12级2元，以级差0.1元标准收取。长途人工和半自动电话的基本收费时间为3分钟，通话超过3分钟的按实际通话时间计费，尾数不满1分钟的按1分钟计算。

2005年，国内长话资费每6秒钟0.07元。优惠时段为每日零时至七时，资费为每6秒钟0.04元。国际电话资费为每6秒钟0.8元，港、澳、台电话资费为每6秒钟0.2元。

市话、农话资费

1990年，市话资费按每次3分钟0.1元计收，通话时间为10分钟计算，超过10分钟按实用时间计费。农话资费按每次3分钟0.15元计收，超过3分钟按实用时间计费，叫人电话在此基础上另加1分钟叫人附加费。

2005年，本地网营业区内资费为首次3分钟计费0.2元，以后每分钟资费0.1元。本地网营业区间（网话）资费标准为每分钟0.4元。固定电话收取月租费，市话12元，农话10元。IC电话本地网营业区内资费为首次3分钟0.3元，以后每分钟计费0.2元。本地网营业区间资费每分钟0.5元。

第六篇　商贸流通

1992年10月，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确定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后，商贸流通经营主体逐步多元化，流通领域呈现勃勃生机。1999年，结合县城改造，城区商业网点重新整合，商品贸易迅速复苏。城市商业一改小而全的传统布局，出现区域集约化经营的趋势。农村商业网点激增，商品品种增多、质量提高。国营、合作商业通过体制改革，逐步退出流通领域，民营商业快速崛起，逐渐成为商贸流通的主力军。2005年，全县商业除烟草、盐业批发实行国家专营外，其他均放开经营，货源充足，商品丰富，服务快捷，市场繁荣，基本满足了人们生产生活的需求。

第一章　国营商业贸易

20世纪90年代初，个体、私营商业较前有了较快发展，国营商业凭借资金来源有保证、经营网点较多的优势，在城区流通领域仍然发挥着主渠道作用。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国营商业在计划经济时期享有的特殊待遇逐步取消，自身体制和经营方式的不适应，导致市场竞争力下降，生意日渐衰退。1998年，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着手对县办国有商业进行产权制度改革，把企业推向市场。石油、烟酒、盐业企业按政策上划省、市直管专营，其他商业企业在产权改革后陆续退出市场。

第一节　商业企业

1990年，全县国营商业企业有大荔县百货公司、大荔县五金交电化工公司、大荔县石油公司、大荔县副食公司（烟酒盐业公司）、大荔县食品公司、大荔县药材公司、大荔县饮食服务公司、大荔县果菜杂品公司，从业1168人。1998年7月，石油公司上划中国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2000年9月，五金交电化工公司因资不抵债（净资产348.7万元，负债760.4万元）依法破产，对职工进行了一次性安置。2003年3月，商业家电公司（1996年从五金公司划分出的国营企业）因停业被注销。2004年2月，烟酒盐业公司上划中国烟草总公司。2005年，百货公司、五金交电化工公司、食品公司、药材公司、饮食服务公司、果菜杂品公司仅保留牌子，处在遗留问题处理期。其中，饮食服务公司所属的同州宾馆实行承包经营，百货公司、食品公司、药材公司实行租赁经营。国营商业企业在岗职工253人。

第二节　网点设施

1993年，国有商业企业再度增设城区网点，总量达80多个。1995年，百货公司在北环路设立大件精品门市部，饮食服务公司在南大街建成千里香酒店。1996年，果菜杂品公司建成府门前商场。1997年，旧城改造中拆除沿街国营商业门店71个，缩小营业面积1.09万平方米。此后，恢复网点成为商贸建设的重点工作，1997～2005年，8户国营企业增添网点35个，增设批零市场4处。其中，百货公司在县城中心十字东南角建成百货商城，在北环路建成3500平方米的综合批零商场；烟酒盐业公司设立了16个卷烟连锁店；饮食服务公司投资600万元建成同州宾馆惠宾楼；商业家电公司建成马家巷

新市场；食品公司增设了12个生猪定点厂；药材公司建成680平方米库房和“康复营业大厅”。

第三节 商品购销

1992年，国营商业企业开始打破计划调拨的三级购货模式，面向全国市场进行采购。销售分为批发和零售。批发突破行政区划限制，商品实现直线流转，运输成本大为降低。1993年，各公司批发部在向城区所属门店供货的同时，通过下延网点直接向基层供销社供货。城乡供货比例，县城占40%，农村占60%。1996年后，国营商业批发业逐渐下滑。1998年，仅有烟酒盐业和药材公司办理烟草、食盐、药品批发业务。国有商业企业零售业务主要集中在县城，乡镇仅有药材公司下设的零星网点。

第四节 经营管理

承包经营

1990年，国营商业企业普遍推行承包经营。各企业根据部门大小和承担任务多少，分别制定包死基数、确保上交、超额分成或全留的承包办法，在保证国家和企业利益的前提下，由承包者交纳一定数额的风险抵押金，自负盈亏。副食公司完善承包经营管理，各网点间实现了协调合作。药材公司突出分配制度改革，工资奖金同销售利润挂钩，企业效益大增。

“破三铁”

1992年4月，国营商业企业推行以“破三铁”（铁交椅、铁工资、铁饭碗）为主的三项制度改革。采取聘任制和竞争上岗，32名中层干部被免去职务，38名经营一线的业务骨干走上领导岗位。劳动用工实行全员合同制管理，将职工原工资作为档案工资保留，采用提成工资，两联两挂计酬、结构工资、利润包干、税后全留、包干工资等形式，变“铁工资”为活工资，激发了职工工作积极性。

改进经营

1993年，百货公司、五金交电化工公司、副食公司以改进批发业务为重点，变繁琐的看货、开票、付款、复核、提货为库房一体化售货，建成小库存、少环节、快周转、开放式、与客商和消费者面对面的批零市场。各企业展开多渠道、少层次经营，厂商联合、联营联销、代理代办等方式大大拓宽了购销业务。果菜杂品公司调味批发部给湖南、广西等地客商组织了大批量苹果、花生和红枣。百货公司、五金交电化工公司、副食公司通过举办商品展销会，参加各地供货会、洽谈会等途径，积极组织货源，实现了扩销提效。

第五节　经营改革

国有商业企业历经第二轮承包和“破三铁”后，大荔县商业局于1994年10月改为大荔县商贸局，并成立大荔县商业总公司，与商贸局合署办公。

1997年12月，按照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关于放开搞活县属企业的决定》，国有商业企业以产权制度改革为突破口，以股份制改造为主要形式，创建母子公司体制，实施资本经营和贴身经营，母公司（商贸局公有资产经营公司）背债，子公司（新成立的股份制合作公司）“零负债”经营和发展。母公司通过收取子公司国有资产经营收益化解历史包袱，使改制后的企业轻装上阵，增强企业活力。12月31日，商业系统第一家股份合作制企业—大荔县石油有限公司成立。公司总资本为107万元，总股本为65万元，股本结构全部由个人股构成，每股股金1000元，股东114个，其中董事会成员出资13万元，占股本总额20%，其他股东出资52万元，占股本总额80%。国有净资产由全体职工一次性买断，职工不再保留全民制职工身份，国有土地仍按行政划拨方式使用，按规定交纳土地使用费。大荔县石油有限公司买断国有净资产的售价以改制时的资产评估确认数字为准，分两年还清，设立股份合作制企业前上缴价款35%，1999年底上缴65%，待交清全部售价后办理产权变更手续。县商贸局公有资产经营公司具有法人地位，受县人民政府委托行使国有出资人的职能，对国有资产实行价值化管理，承担改制企业的剩余债务，对收回的国有资产行使所有权、收益权和处置权，对下代表资产所有者，向企业直接实施产权经营管理。

1998年，县烟酒盐业公司、食品公司、锦华食品厂、蔬菜公司和饮食服务公司改制为有限公司。百货公司实行“分期买断、逐步出售、分块搞活”；五金交电化工公司实行“分离重组、分块搞活”。7月，大荔县石油有限公司上划中国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管理。1999年7月，商业家电公司业不抵债，公司营业执照被工商部门吊销、注销。12月，百货公司出让百货大楼土地使用权，采取一次性买断工龄的方法，用土地资产变现所得一次性安置职工196人。2000年，五金交电化工公司依法破产，一次性安置了全部职工。2004年2月，大荔县烟酒盐业有限公司上划中国烟草总公司管理。

第六节　商业市场管理

实行生猪定点屠宰

生猪定点屠宰，是保证肉食品安全的重要手段。1997年，全县开始实行生猪定点屠宰。2005年，全县设有17个定点屠宰厂，当年屠宰生猪21000头。积极开展牛羊定点屠宰工作，建立“大荔县牛羊定点屠宰厂”。

整顿成品油流通秩序

根据国家商务部关于《成品油市场管理办法》，成立整顿和规范成品油流通秩序领导

小组，在商贸局设办公室和稽查队。由工商、城建、公安、质监等部门抽调人员，实行联合执法，对全县无证经营、掺杂使假、经营土炼油的站点多次进行清理和整顿，维护了正常的成品油流通秩序。2005年，全县有取得《零售经营批准证书》的加油站69个。

第二章 供销合作商业

20世纪90年代初期，供销合作商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仍兴旺发达。1990年，大荔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被国务院企业管理指导委员会、国务院生产委员会命名为国家二级企业。1991年，大荔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部评为“科技兴农完善社会化服务体系先进单位”。1994年，大荔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跨入全国供销系统百强县联社行列。此后，流通领域呈现经营主体多元化，供销合作商业逐渐在市场竞争中失去活力。1998年7月，发生供销股金挤兑事件。随后为了兑付股金，5个直属企业破产，16个基层供销社改制。县供销联社的主要精力转移到兑付拖欠股金，仅棉花公司、瑞鑫公司经营正常。2005年，供销合作商业网点由1990年的46个减少到15个；资产总值由2.06亿元减少到1.06亿元；从业人数由4158人减少到2560人。

第一节 供销企业

1990年，县供销联社辖基层供销社25个、直属企业11户。其中，大荔县棉花公司下设13个棉绒加工厂。随着企业改制，企业普遍实行了产权转换或破产处置，仅剩棉花收购加工企业勉强维持生产。

2005年大荔县供销联社基层供销社情况表

表6-2-1

企业名称	职工人数	停业年月	经营（改制）状况	改制年月	安置职工人数
城关供销社	—	98.5	撤销	2004.6	65
婆合供销社	15	98.5	停业	—	—
东七供销社	—	98.5	处置资产安置职工	2004.8	26
冯村供销社	—	98.5	处置资产安置职工	2002.12	18
埝桥供销社	—	98.5	处置资产安置职工	2002.10	30
段家供销社	23	97.10	停业	—	—
许庄供销社	45	98.5	停业	—	—
沙底供销社	20	97.12	停业	—	—
汉村供销社	—	96.10	托管	1999.2	—

续表

企业名称	职工人数	停业年月	经营（改制）状况	改制年月	安置职工人数
羌白供销社	48	98.5	停业	—	—
八鱼供销社	20	97.12	停业	—	—
下寨供销社	19	97.12	停业	—	—
苏村供销社	35	96.12	停业	—	—
张家供销社	20	98.5	停业	—	—
西寨供销社	—	98.5	处置资产安置职工	2003.12	26
官池供销社	—	98.5	处置资产安置职工	2003.12	32
石槽供销社	—	98.5	处置资产安置职工	2005.12	18
朝邑供销社	—	98.5	处置资产安置职工	2003.3	68
伯士供销社	—	98.5	处置资产安置职工	2003.4	18
两宜供销社	—	98.5	处置资产安置职工	2005.12	37
双泉供销社	46	97.12	停业	—	—
高明供销社	28	—	租赁门店	—	—
安仁供销社	—	97.12	处置资产安置职工	2003.10	45
步昌供销社	—	97.12	处置资产安置职工	2003.7	21
范家供销社	—	98.5	处置资产安置职工	2003.10	40
合计	319	—	—	—	444

注：华原供销社于1994年并入范家供销社、户家供销社于1995年并入许庄供销社。

2005年大荔县供销联社直属企业情况表

表6-2-2

企业名称	企业性质	职工人数	固定资产总值（万元）	经营范围	停业年月	经营改制形式	破产、改制年月	安置职工人数
大荔县工业品公司	集体	—	—	日用工业品	1998.5	破产	2004.10	61
大荔县外贸公司	集体	—	—	农副产品外贸产品	1998.5	破产	2003.3	52
大荔县土产公司	集体	102	537	日用杂品	1998.5	停业	—	—
大荔县生产资料公司	集体	105	580	农业生产资料	1999.8	停业	—	—
大荔县果品公司	集体	96	142	农副产品	1998.5	停业	—	—
大荔县棉纺织厂	集体	350	—	棉纺织布	—	破产租赁	2003.4	—
大荔县棉浆纸厂	集体	178	—	卫生纸	2000.12	清算租赁	—	—
大荔县乐意机械公司	股份合作制	110	300	食品机械	—	股份改造	1998.12	56

续表

企业名称	企业性质	职工人数	固定资产总值（万元）	经营范围	停业年月	经营改制形式	破产、改制年月	安置职工人数
大荔县石油气化公司	集体	26	125	成品汽油	—	破产	2003.7	—
大荔县供销职工学校	集体	—	—	教育	1998.5	撤销	2003.1	18
大荔县瑞鑫商贸公司	县社控股	10	30	烟花爆竹家用电器	—	自营	—	—
大荔县家电五交化公司	集体	—	—	家电	1998.5	处置资产安置职工	2005.12	4
合计	—	977	1714	—	—	—	—	191

注：棉花公司未包括在内。

2005年大荔县供销联社棉花企业情况表

表6-2-3

企业名称	职工人数	固定资产总值（万元）	经营范围	棉花收购量（吨）
大荔县棉花公司	48	4986	棉花及短绒	—
大荔县城关棉绒厂	141	—	棉花及短绒	620
大荔县埝桥棉绒厂	102	—	棉花及短绒	1100
大荔县许庄棉绒厂	100	—	棉花及短绒	—
大荔县段家棉绒厂	36	—	棉花及短绒	780
大荔县安仁棉绒厂	85	—	棉花及短绒	700
大荔县两宜棉绒厂	84	—	棉花及短绒	780
大荔县双泉棉绒厂	94	—	棉花及短绒	690
大荔县赵渡棉绒厂	40	—	棉花及短绒	700
大荔县朝邑棉绒厂	81	—	棉花及短绒	660
大荔县韦林棉绒厂	50	—	棉花及短绒	860
大荔县苏村棉绒厂	36	—	棉花及短绒	700
大荔县羌白棉绒厂	76	—	棉花及短绒	640
大荔县伯士棉绒厂	81	—	棉花及短绒	640
合计	1054	4986	—	8910

第二节 供销合作企业改革

直属企业改革

1998年前，棉花经营实行计划管理。2000年，按照国务院《关于深化棉花流通体制

改革的决定》精神，成立大荔县棉花集团公司，实行人财物的自主统一、优化调配，顺应市场竞争。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农业生产资料经营流通体制改革》精神，农业生产资料由县生产资料公司和乡镇农业技术推广站专营向全社会放开经营，由县计划委员会向经营户发放《农资经营许可证》。至2005年，农资经营主体以民营为主，县属商业企业维持经营的仅有县生产资料公司和高明供销社。同年，外贸公司、工业品公司依法破产，供销棉纺织厂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供销社改革

1994年，朝邑供销社率先实行“抽本大包干”（供销社一次性抽回库存商品本金，由职工租赁门店，自行经营）。随后，在全县乡镇供销社推广，27个基层供销社、170个门店，一次性抽回库存商品本金1000余万元，给基层供销社带来生机与活力，有效杜绝了经营环节漏洞，对抑制亏损、稳定经营起到积极利用。1998年，按照“一企一策、分类指导”原则，基层供销社进行改制。2005年，16个基层供销社改制结束，累计处置资产1000余万元，安置职工680名；10个基层供销社进行改制；高明供销社实行集体承包经营。

第三节　业务经营

计划经济时期，供销商业是农村商品流通的主渠道，承担全县农业生产资料和日用工业品的组织供应，农副产品、废旧物资和棉花的收购。1990年后，受国家政策调整、企业改革、市场变化等诸多因素影响，业务经营起伏变化较大，先后经历兴盛期、转型期和调整期。2005年，保留的经营项目有：棉花、农资、烟花爆竹、石油液化气、炊事机械和棉纱生产。棉花由供销社集体经营，其余企业由职工个人、社会团体（个人）承包经营。

1990～1993年

以经营生活用品的工业品公司、经营化肥农药的生产资料公司、经营农副产品购销的棉花公司、果品公司、外贸公司为骨干，以基层供销社为依托，全面开展农副产品分购联销和日用工业品联购分销。在农副产品经营方面建立棉花、苹果、西瓜、花生、红枣、梅李、辣椒、黄花菜商品基地，创办棉花、黄花菜专业合作社24个，庄稼医院27个，同农民结成了经济利益共同体。大力开拓外埠市场，组织车辆运销，兴建苹果储藏冷库淡储旺供，缓解了农副产品销售难问题。积极兴办加工工业，建成了织布、纺纱、卫生纸、馒头机、棉油等加工项目。1993年，供销企业商品销售总额5000万元，社办工业产值8000万元，实现利润500万元，主要经济指标均创历史最好水平。

1994～1998年5月

供销企业业务经营出现萎缩，经营项目逐步减少。农副产品经营陆续退出市场，唯有农资经营在全省名列前茅。棉花经营继续执行国家统购统销、指令性计划政策，依然

保持原有经营规模。

1998年6月～2005年

供销股金问题全面爆发，波及供销企业，全县基层供销社和涉及股金的供销联社直属企业业务经营全面停止。棉花企业依托县域内40万亩棉花资源，把经营触角延伸到江苏、浙江、新疆等省区，采取走村串户上门收购，优质服务吸引交售，期货、现货结合销售，经营规模越做越大。2005年，收购棉花8910吨，占全省供销系统棉花收购总量的60%以上，实现利税108万元。瑞鑫公司建立烟花爆竹经营网络，年经营总额60万元。

大荔县1990～2005年棉花收购情况统计表

表6-2-4　　单位：吨

年份	收购量	年份	收购量
1990	20980	1998	6088
1991	21550	1999	4055
1992	8557	2000	9327
1993	4600	2001	14500
1994	2150	2002	13400
1995	5000	2003	7889
1996	3100	2004	7800
1997	2700	2005	8910

第三章　私营商业

改革开放以来，个体私营商业逐步发展壮大，由公有制商业的必要补充转变为商贸领域的主力军。2005年，全县个体私营商贸业发展到12159户，从业人员24000人左右，比1990年增长了1.12倍和2.46倍，经营门类除传统的商业批发、零售业、服务业外，新增了租赁、电脑销售、网吧、手机销售、汽车销售、建材等行业。个体私营门店遍布城乡，成为商业领域中一支最活跃的力最，极大地方便了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

第一节　管　理

20世纪90年代初，国家把个体私营经济作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有益补充，确立了个体私营经济的合法地位。依据这一指导方针，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出台

了一系列优惠政策，主管部门认真贯彻执行，采取“一厅化”办公，一条龙服务，“先开业、后规范，先上车、后买票”等措施，为个私商户在企业登记、经营范围、经营方式等方面放宽登记条件，简化办照程序，提供优质服务。同时，每年都要表彰奖励一批重合同，守信用的先进商户。

工商部门每年在年初对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进行贴花验照，对私营企业进行年检。发现有转借、出卖、出租、涂改、伪造营业执照，或擅自改变名称，经营者姓名、经营范围、经营方式、经营场所等问题分别予以处理，开展大规模的取缔无照经营专项整治活动。通过责令停止非法经营行为活动，封存、扣押经营工具、原料，没收非法所得及非法经营的商品并处以罚款等措施，使无照经营行为大为收敛，保护了有照经营户的权益。

工商、质监、城管部门联合执法，对乱摆摊设点、乱贴乱挂户外广告、出售假冒伪劣商品及马路市场进行多次整顿，严厉打击欺行霸市行为，努力维护市场的正常程序和公平竞争。

第二节　经营网点

1997年旧城改造前，城区街面较少，个体商户多无固定门店，或在指定地点摆摊设点，或下乡赶集，早出晚归，流动频繁。1998年10月8日，商户筹资联建的第一商业街投入营运。之后，陆续建成第二商业街和东西南北四大街、黄河购物中心、同乐商场等，使上千家个体商户实现了进店经营。2000年，投资2600万元、占地5.33公顷的同州农产品批发市场建成运营，年成交额1.5亿元。2001年8月，由张美丽投资创办的“爱家超市”开业，后城区相继开办有“家福”、“惠民”超市和“伟志”、“东林商厦”、“波司登”、“兴艺家具”等一批营业面积在200平方米以上的商业网点。其中以经销服装鞋帽、床上用品为主的网点集中在第一、二商业街、步行街、东大街、北大街和同乐商场。

各乡镇驻地结合小城镇建设，商业网点逐年增加。朝邑、两宜、羌白等建制镇和赵渡、韦林等移民乡镇新建商业街，店铺林立。各行政村、自然村都有多家农户利用私房开办小商店。2005年，全县有商业网点5000个左右，营业面积23万平方米，年商品销售额10.38亿元。基本形成以县城四大街为中心，以同州农产品批发市场、马家巷日杂烟酒副食批零市场、花城路生产资料专业市场、同州百棉商场和大型超市为主体，以乡镇集市为骨干、连接星罗棋布的农村小商店，覆盖城乡的民营商业经营网络。

第三节　购销经营

民营商业在购销业务上最大的特点是“活”。合法经营不受行政管理部门过多干预，资本运营、经营模式、进货渠道、销售方式以及雇请帮工，均自己做主。个体商户一般是夫妻店、家庭店或雇请几个帮工，实行全天营业，没有节假日。物流起初由各家老板亲自去西安、渭南等地进货，后发展到商户通过电话订货，委托物流公司办理托运。个体商户多是小批量、多品种，勤进快销，随行就市，价格灵活，交易方便简单，

资金周转快、利润空间大。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一些有眼光的商户改变经营策略，专门经销名牌时装、皮鞋等，对商品实行挂牌价。马家巷批发市场、北环路农资专业市场中实力较强的批发商，以农村分销店、小卖部为依托，建立自己的供货网点。隔段时间，便开着自备的货车逐家送货。有的货到付款，有的先拉货后付款，价格视批量大小面议。对大型家电、建材、化肥农药等大宗商品，多数商户送货上门。

经营规模较大的商业企业在经营中更重视规范化运作。一般都坚持从正规的渠道进货，与省内外多家知名厂商签订合同，建立供货关系。通过代销、厂家授权专卖、连锁店直销等形式，实现合作共赢，同时也提高了企业品位。这类企业与个体商户相比，管理严格，从商品购销流程到财务管理技能考核以及员工着装、仪表、礼貌服务都有明确要求。

2005年大荔县个体工商户基本情况统计表

表6-3-1

行业	户数	从业人员	资金数额（万元）
农、林、牧、渔业	2	9	110.00
制造业	845	2261	1229.88
建筑业	4	19	7.00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2	6	2.38
批发和零售业	4263	6553	3696.00
租赁和商业服务业	9	24	55.40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105	2252	688.33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18	49	35.4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	18	7.00
其他行业	7	11	18.50
合计	6998	14121	6660.71

2005年大荔县私营企业情况统计表

表6-3-2

行业	户数	从业人员	注册资本（万）
农、林、牧、渔业	28	224	3333.89
制造业	252	2110	39680.90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	32	100.00
建筑业	10	108	5197.20
交通运输业、仓储业	27	216	1875.00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29	240	308.00

续表

行业	户数	从业人员	注册资本（万）
批发和零售	326	2702	6993.05
住宿和餐饮业	32	256	1197.50
房地产业	2	31	2000.00
租赁和商务服务	6	50	668.00
广告业	5	43	138.00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6	53	101.9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	21	2.80
其他行业	6	58	53.00
合计	727	6144	51911.24

第四节　商业网点选介

同州农产品批发市场

位于县城108国道与大华公路交汇处，占地5.2公顷，硬化地面1358平方米。内有交易棚5600平方米，固定门店120个，固定摊位250个，临时摊位300多个，主营瓜、果、菜、干鲜果、调味品批零业务。产品销往周边县市及河南、山西、湖南、四川、浙江、新疆、青海、西安等省市。年交易量25万吨、交易额1.2亿元左右。2001年被国家农业部命名为全国农产品重点市场。

马家巷日杂副食批零市场

位于县城西大街口，市场的形成和发展是全县个私商业发展的一个缩影。1988年，一寇姓河南人租用马家巷居民一间房子做小食品生意，经营很红火，从而带动左邻右舍拆门建店。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商业门店愈来愈多，经营范围由小食品发展到烟酒副食、日用百货、服装鞋帽，由小额批发发展到大宗批发。街道整修一新，市场由东西巷扩展到南北巷，从早到晚顾客熙熙攘攘，遇到节假日更是人流如潮。

花城路生产资料专业市场

位于华城路东段，1995年以后在这一段公路两旁开业的业主有60多户（包括就近的农资商场）。主要经营农药、化肥、种子、苗木、农用塑膜、农业机械等。其中多家和县内外农业科研机构、知名公司建立协作关系，有的还聘请庄稼医生，随时提供咨询服务。

同乐商场

位于县城中心十字西南，占地8000平方米。有营业摊位120个，从业人数200人。

2003年营运，主要经销中低档服装和中老年服装，年成交额1200万元。

第一商业街

位于同州广场西侧，1998年10月建成。长123.8米，宽11米，总投资512万元，上下三层，街两侧建三层楼房，有门面房68间，主营服装鞋帽、床上用品。这个旧城改造中新建的第一个商业小区，建筑造型新颖别致，店铺装饰一新，门楣广告整齐美观、商品多姿多彩，是旧城改造后最早使顾客在大荔看到的一个赏心悦目的购物环境。

黄河步行街

位于同州广场东侧，2000年建成开业。占地2000平方米，内有个体商铺30家，主营中高档时装。因地处繁华闹市，人流量大，故按步行街建造，各种车辆禁止通行。街面上空有优质透明建材遮顶，顾客来此购物，不怕日晒雨淋。

第四章 粮油贸易

计划经济时期，全县粮油供应和收购、销售、调运、储存、加工业务主要由13个基层粮站和3个县办粮油工业企业承担，县粮食局统一管理。1990年，粮油合同定购改为国家定购，价格实行计划内平价和计划外议价。1993年，国有粮食部门推进粮食商品化和经营市场化改革，取消了城镇居民粮油凭票证供应制度，粮油市场、加工逐步放开后，国营粮食企业垄断经营局面被打破，集体、个体私营粮油商业（户）进入市场，粮油贸易市场化经营。至2005年，全县粮食企业改制完毕，职工实行全员买断，成为社会自然人。县粮食局撤并基层粮站，组建了三个股份制粮食企业。全县粮油购销市场形成多元化经营格局。

第一节 粮油企业改革

购销体制改革

1991年，粮油企业通过稳购、压销、调价、包干，缩小国家粮食收支缺口，逐步解决了粮食购销价格倒挂问题，实行粮油购销同价。1992年，粮油销售价全面放开，取消城镇居民平价购粮，非农业人口的供应政策取消、粮票作废。1993年，以定购任务为基数，实行“保六放四”（60%实行定购，40%实行议购议销），开始放开销售价格。同年，国务院、中央军委下达命令，恢复对驻军的平价粮油供应，粮油差价由中央财政拨到供应单位。1994年，国务院《关于深化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的决定》颁布后，粮食经营实行政策性业务和商业性经营两条线运行，机构、人员、业务彻底分开。1995年后，不再办理粮油关系迁转。

经营体制改革

按照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的决定》精神和“敞开收购，顺价销售、封闭运行”三项政策，粮油企业规范了粮食购销企业的经营活动。国有粮油企业以1998年6月底为时限，划断了新老财务挂账，同时分离主副经营业务，实行减员分流，采用一次性带资分流办法，安置富余职工417名，分流人员574人。县油脂厂由职工出资一次性买断国有资产，改制为有限公司。县面粉厂改制为职工入股、租赁国有资产的股份合作制企业。城区设立粮食批发市场，按区域设立城关、朝邑、伯士、安仁、汉村、羌白、洪善7个粮油工贸公司。

2004年，国务院提出全面放开粮食收购市场和收购价格，形成粮食购销市场化、市场主体多元化的粮食流通新格局和规范有序、开放统一的粮食市场，国家将粮食补贴款直接补给种粮农民，粮食企业不再享受国家粮食购销价差补贴。7个粮油工贸公司大多经营亏损，6个先后撤销，人员分流到各粮站，独留城关工贸公司。2005年12月，15户粮油购销企业和城关工贸公司进行彻底改革，历时一个月完成职工分流安置及身份置换。按一年工龄968元的标准，给职工计发了1.1万元～3.3万元不等的经济补偿金。至此，粮食购销企业自行解体，粮食职工全部转变为自然人。各粮站留少数职工看守国有资产和库存粮食。

第二节　粮食收购

1990年，国家对粮食收购继续实行平价（国家统一定价）、议价（市场价）双轨制。国有粮食企业在完成国家合同定购任务后，积极开展议价收购。1993年2月开始，国家实行保护价收购制度。1998年6月，国务院颁布《粮食收购条例》，实施国有粮食企业常年挂牌收购、顺价销售、收购资金封闭运行政策，规范粮食收购秩序。此时，个体粮贩上门收购渐成气候，与国有粮食企业形成竞争态势。1999年，县粮食局取消有关限制，允许粮食企业跨乡镇设点收购粮食。2001年，核发粮食收购准入证，从事粮食收购、面粉加工以及个体粮食经营户运粮车辆须持证通行。2002年，全县国有粮站收购粮食1.19亿公斤，创历史最高记录。2004年，全面放开粮食收购市场，国家对紧缺品种实行最低收购价格。国有粮油企业采用委托收购和设点收购方式，收购粮食7158万公斤。2005年，收购粮食7974万公斤。

大荔县1991～2003年粮食收购价格表

表6-4-1　　单位：元／50公斤

年份	花小麦		白小麦		玉米	
	定购价（中级）	保护价（中级）	定购价（中级）	保护价（中级）	定购价（中级）	保护价（中级）
1991	18.81	25.4	19.33	26.1	12.99	17.53
1992	23.33	31.5	24.07	32.5	15.25	20.60

续表

年份	花小麦		白小麦		玉米	
	定购价（中级）	保护价（中级）	定购价（中级）	保护价（中级）	定购价（中级）	保护价（中级）
1994	—	54.0	—	56.0	—	41.00
1995	—	54.0	—	87.0	—	—
1996	76.00	85.0	78.00	—	64.00	73.00
1997	69.00	—	71.00	—	—	—
1998	69.00	—	71.00	—	—	—
1999	61.00	—	63.00	—	43.00	—
2000	55.00	—	57.00	—	45.00	—
2001	52.00	—	57.00	26.1	45.00	—
2002	53.00	—	55.00	32.5	—	—
2003	53.00	—	55.00	—	—	—

大荔县国有粮食企业1990～2005年粮食收购情况统计表

表6-4-2　　单位：万公斤

年份	收购总量	小麦	玉米	小宗杂粮	油脂
1990	5437	3515	1364	187	371
1991	2893	2346	467	—	80
1992	4020	2889	930	64	137
1993	4831	2880	1279	433	239
1994	5113	3540	813	579	181
1995	4968	3537	1131	162	138
1996	5538	4292	1004	159	103
1997	5888	4293	1076	397	122
1998	5194	4006	741	315	132
1999	8727	4014	4657	56	—
2000	10136	6250	3818	68	—
2001	6834	4305	2480	49	—
2002	11870	11414	392	33	31
2003	9513	7487	1918	76	32
2004	7158	5659	1499	—	—
2005	7974	7473	500	1	—

第三节　粮油销售

粮油计划供应

1990～1995年10月，全县粮油实行计划供应，供应对象是机关、学校、团体、企业、部队及城镇居民。餐饮行业、牲畜饲料用粮，由各用户依据消耗定额，编制计划送县粮食局核批后发证供应。各基层粮站设有营业室、成品粮油库，专门办理定量供应业务。城关粮站在县城东大街和西环路南段设有两个粮油门市部，分别负责县城东、西片机关单位和城镇居民的粮油供应。供应品种为面粉、大米、小杂粮、挂面、食油等。供应标准按1975年的规定，机关单位职工按劳动工种，定量到人，居民按年龄段定量，按核定的标准，持粮本分月供应。1995年10月，停止执行计划供应政策，全面放开粮食销售，实行市场调节，粮本自行作废。

市场销售

1995年，全县国有粮站销售粮食4441万公斤。1998年后，由于国库存粮过多，储存年限相对较长，市场供大于求，加之民营粮油企业迅速增加，国有粮食企业遇到前所未有的销粮难。2000年，国有粮食企业开展压库促销活动，实行全员推销，全年销售粮食1.12亿公斤。2003年，销售粮食1.1亿公斤，2005年，对库存八年以上的陈化粮实行竞价拍卖，销售陈化粮1614万公斤。

粮食市场的放开改变了粮油销售的格局，基层粮站基本停止成品粮销售，城区粮油门市部大多由职工承包经营，个体粮店占有粮油销售市场较大份额。乡镇所在地和规模较大的自然村设有个体粮油店，其中由粮食职工回乡开办的粮油服务社63个，销售米、面、油、豆类、挂面等。2001年后，爱家、家福、人人家、嘉乐等超市增设粮油供应专柜，丰富了市场，方便了群众。

1997年7月，成立大荔县粮食局粮食市场稽查队，与粮食批发交易市场办公室合署办公，履行市场监督、行政执法职能。

多种经营

在市场竞争中，各基层粮站针对经营困难、效益下滑状况，积极开展多种经营活动，以实现扭亏增盈。1990年，羌白粮站创办馒头加工厂。1992年，洪善粮站、许庄粮站创办保健食品厂、果蔬保鲜剂厂。1993年，伯士粮站饲料加工厂、许庄粮站纸箱厂、安仁粮站面粉厂相继投产。至1996年，全县粮食企业多种经营盈利235万元。因缺乏工业管理经验，1997年起粮食附营企业遇到经营困难，经过调整提高，2002年多种经营重新崛起，韦林粮站、羌白粮站、许庄粮站、两宜粮站、汉村粮站、安仁粮站、洪善粮站、冯村粮站先后兴办小尾寒羊养殖场、秦川牛养殖场、面粉厂、精米加工厂、花生加工厂等附营企业。2003年12月，陕西省粮食系统多种经营现场会在大荔召开。2005年，附营企业分流安置职工193人。

救灾、补贴粮发放

国有粮食部门承担着救灾粮和退耕还林补贴粮发放工作。1997年发放救灾粮数量最多，2000年发放救灾粮数量最少。

1999～2001年，发放退耕还林补贴粮502万公斤。

大荔县1993～2005年救灾粮发放情况

表6-4-3　　单位：万公斤

年份	数量	年份	数量	年份	数量
1993	50.00	1998	34.78	2003	40.85
1994	112.70	1999	27.61	2004	35.00
1995	107.25	2000	7.09	2005	16.00
1996	115.00	2001	10.25	—	—
1997	428.00	2002	19.35	—	—

第四节　粮油保防

增加仓容

不断加强仓储建设，加固维护老式仓房，新建拱型仓、低温仓等多种类型仓库。2002年，国家投资2165万元在段家乡花城村建成一座国家粮食储备库，占地6.73公顷，仓容量4万吨。

粮油保防

从事粮油保防的人员占国有粮食职工总数的80%。县粮食局每年对保防人员进行集中培训，评定技术等级，实行挂牌上岗。基层粮站按照“以防为主，综合防治”的保粮方针，落实岗位责任，实行分仓包干。对入库粮食进行严格检验，通过溜筛、过风车清除杂物，发现害虫立即采取曝晒、高温、低温杀虫，提高入库粮食质量。同时，运用机械通风降温降水、薄膜压盖、低剂量熏蒸、缓释熏蒸等技术对库存粮食实行安全保管。1900～2005年，大荔县连续16年保持“四无”（无虫害、无霉变、无鼠雀、无事故）粮仓县称号。

粮油机械

2005年，全县共有大中型粮油机械106台。其中，移动式胶带输送机、吸粮机59台，清理机械6台，机械自动磅11台，电子地磅15台，自送装粮机15台。粮食企业普遍实现了保粮机械化。

第五章　物资贸易

计划经济时期，国家统配物资多达256种。1990年，国家统配物资减少到19种。1992年后，实行多年的物资价格“双轨制”（计划内物资如钢材、木材、石油、汽车、矽钢片等执行国家统一定价，计划外物资实行市场调节价）停止执行，物资市场全面放开。物资企业适应城乡对生产资料的需求，经营实行改（改革、改组、改制）、代（代理、代销）、转（转产、转行、转业）、引（引进资金、引进项目、引进人才）、联（联合经营、联合开发），物资贸易日渐活跃。大荔县物资局下属企业全面融入自由贸易竞争。2002年8月，大荔县物资局更名为大荔县物资行业管理办公室。

第一节　物资企业

1990年，国有物资企业有大荔县木材公司、大荔县金属建材公司、大荔县机电轻化公司、大荔县汽车配件公司、大荔县燃料公司，设经营网点6个，乡镇经销点9处。物资经营市场全面放开后，物资企业依赖多年形成的经营基础维持。1993年，金属建材公司自筹资金70多万元，创建班产10吨钢材的轧钢厂（250型），年生产各种型号钢材230多吨，实现利税13万元。机电轻化公司依托中国第一汽车制造集团公司开展代销汽车、三轮车业务，1993年完成销售收入815万元，实现利税4万多元。燃料公司在宁夏和山西矿区长驻专业采购人员调销煤炭，实现利税10万元。由于物资企业长期形成的经营靠计划、资金流转靠贷款、职工吃大锅饭等积弊，不适应市场经济需求，多数企业经营困难，连年亏损，负债严重。1996年，物资企业普遍不能正常运转。其中，木材公司、金属建材公司、机电轻化公司、汽车配件公司共负债1672万元，负债率高达244%，于2001年依法破产。1998年，燃料公司改制为股份制企业，股东出资23.5万元购置煤球加工设备，狠抓产品质量，开展优质服务，年实现工业产值170多万元，利税4.7万元。

第二节　物资企业改革

20世纪90年代初，物资经营实行计划供应和市场调节“双轨制”。1991年，物资企业推行经营承包制，先在燃料公司试点，后全面推开。采取的形式有：大包，企业在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经济指标后，超额完成部分，自负盈亏；抵押承包，由承包人用资金或物资抵押承包；租赁承包，由承包人交租金进行承包；抽底大承包，由发包方抽回成本实行大承包；挂牌租赁承包，实行公开招标租赁承包。

1992年，物资企业“破三铁”工作率先在木材公司、机电公司试点，后全面推开。1993年后，国家计划管理的物资全面放开，物资购销实现市场化。2000年4月，设立大荔县煤炭运销管理领导小组，负责全县各类煤炭经销、加工企业的管理。2001年，木材公司、金属公司、机电轻化公司、汽车配件公司依法破产。资产依照法定程序进行处置，职工及离退休人员分别进入财政及养老经办中心管理。

第三节 汽车贸易

1997年5月，中国第一汽车制造集团公司授予大荔县“解放汽车专用县”称号；10月，境内首家汽车贸易公司成立，主要销售“解放牌”汽车。2000年，汽车贸易日渐活跃。2005年，辖区汽车贸易网点20余个，主要分布在县城北新街、西二环、大华路、东环路南段，常年经销商用汽车、农用汽车、微型车、小轿车等，年销售量500余辆，交易额1亿多元。

汽贸企业

大荔县盈硕汽车贸易公司 创建于2002年4月，占地3670平方米，至2005年累计销售农用汽车200余辆，成交额2000余万元。

大荔远程汽车销售服务公司 创建于2005年1月，是中国一汽集团“4S店”（汽车销售、配件供应、汽车修理、售后服务），在渭南市区、铜川市区、富平县、澄城县、蒲城县、合阳县设立分公司。至2005年，销售汽车370辆，成交额突破亿元。

第六章 烟草盐业贸易

烟草批发和食盐加工、销售实行国家垄断经营。承担烟草专卖、食盐专营的企业先后有副食公司、大荔县糖业烟酒公司、卷烟联销公司、大荔县烟酒盐业有限责任公司。2004年2月，大荔县烟酒盐业有限责任公司（烟草和盐业在册242名员工及企业资产）整体上划，归烟草行业垂直管理，更名为“陕西省烟草公司大荔县公司”，加挂“大荔县烟草专卖局”的牌子。同时设立了盐务管理局，实行一套人马，两块牌子，合署办公。按照国家《烟草专卖法》、《食盐专营办法》的规定，实行烟草、盐业一条线管理，执行陕西省主管部门确定的品牌、价格、数量，从渭南市烟草公司进货，并按需求计划直接送达各销售点。统一进货渠道和对销售过程进行严格控制，防止假冒伪劣烟、盐流入市场，维护了国家税收，保护了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

第一节 烟草专卖

为适应市场需求，县烟草公司在城区和乡镇设立10个卷烟批发部、公司根据全年销

售计划对县境内各网点所需商品数量统一配送至各点。经过审批的卷烟入网零售户可就近在辖区网点购进。2003年8月撤销网点，实行集中电话访销，按持证零售户访售定单用配送车统一送货到户。全县划分的7个营销区域，39条送货线路，由公司9个送货组负责配送，其中：两访两送线路（即一周访两次送两次，主要对城区镇点销售网点）有6条。一访一送线路（即一周访一次送一次，主要对农村销售网点）有33条。2005年，全县有2258户入网卷烟零售户，月销售卷烟1842箱，年销售卷烟22100箱。1995年至2005年，卷烟销售额受价格等影响呈上升趋势，1995年、2000年、2005年年销售额分别为3500万元、6619万元、13845万元。

第二节　食盐专营

食盐实行统一调拨，加工分装，统一配送。全县设城区和花城两个食盐经营部。城区食盐经营部负责城关、许庄、双泉、两宜、高明、范家、安仁、步昌、朝邑、赵渡、平民、户家、伯士、西寨、韦林、沙底16个乡（镇）、281个行政村、177户食盐零售户的销售配送工作。花城食盐经营部负责段家、冯村、埝桥、羌白、八鱼、下寨、张家、苏村、官池、石槽10个乡（镇）、134个行政村、173户食盐销售户的销售和配送工作。2003年非典型肺炎流行时期，一度出现抢购食盐风，食盐价格成倍上涨。县盐务局积极应对，大量调运食盐，增设销售网点，开展市场检查，打击违法行为，确保了“非典”时期食盐的正常供应。2005年，全县共有350户入网食盐销售户，月销售食盐270吨，年销售3200吨。

第三节　市场稽查

卷烟、食盐销售市场由县烟草、盐业稽查队进行日常监督管理，查处涉烟、涉盐违法案件。稽查队配备26人、4辆车，对境内市场巡回检查，年均查处近十起违法案件。2005年，查处各类涉烟案件389起，查获非法卷烟171件，罚款72300元；查处涉盐案件3起，查获非法盐品18吨。

第七章　服务业

1993年，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全县服务业得到迅猛发展。到2005年，全县注册登记的服务行业网点（含餐饮、住宿、洗浴、美容美发、照相、修理、职介婚介、广告、家政等）有3714个，较1990个增加一倍多，服务项目不断扩大，服务档次逐年提升。

第一节 餐 饮

大荔饮食历来让本地人自豪、外地人称道。以酒席上的带把肘子、蜜汁轱辘、水磨丝等传统名菜和炉齿面、泡油糕、枣沫糊、月牙烧饼为代表的地方风味小吃，在关中东部久负盛名。20世纪90年代初，国营一食堂、二食堂、大荔饭店和个体办的迎宾餐厅、宴宾楼、荟萃园、同泰酒家以及乡镇政府所在地的小餐馆生意兴隆。城关镇个体工商户胡秋侠创办“迎宾餐厅”，因经营有方、服务上乘、饭菜质量好而闻名县内外。2000年后，餐饮行业持续升温，城区著名饭店东有顺盈、西有天厨、南有鸿运、北有鸿雁。2005年，全县注册餐饮企业2279户，其中城区606户，一次可安排百人以上就餐的饭店有40户。各家饭店竞相搞好内外装饰，更新餐桌餐具，撤除明堂亮灶，为顾客营造优雅舒适的就餐环境。大荔人爱吃羊肉泡馍，全县的羊肉馆有150户。城区40户羊肉馆除了春节期间关门歇业，一年四季食客不断。“得月楼”、“培育”、“老管家”、“张记”、“残联”等几家羊肉馆皆因调料好、肉烂、汤清、味美而赢得顾客青睐。农村乡镇政府所在地，人口较多的行政村和农副产品的集散地，都有规模较大的饭店。

饭菜品种除了本地传统名菜外，大的饭店增加了川粤菜肴、海鲜和食用菌类菜品。各具特色的火锅店、烤鸭店、饺子馆、鱼排档、烧烤店、扯面馆随处可见。

城乡居民生活水平提高后，饮食习惯开始发生变化。喜欢大鱼大肉、爱吃带把肘子的人换了口味，专挑低脂、低糖的饭菜。各家饭店迎合这种变化，利用素菜大做文章，纷纷推出杂粮野菜饭菜品种，八宝南瓜、粟米羹、菜疙瘩等成为酒席宴上的新宠。

饭店餐馆有固定门面，全天开门营业，晚间营业到20时至24时左右。提供餐饮服务的早市、夜市以及乡（镇）逢集卖小吃的多为临时摊位，少数流动经营者，走街串巷卖包子、面皮、饸饹、甑糕等。

第二节 宾馆旅店

随着全县经济的快速发展和流动人口的增加，宾馆服务业迅速发展。至2005年，全县共有宾馆旅店242家。城区有大小宾馆10余家，相对便宜、方便的小旅店60多家。每个乡镇政府所在地也有几家小旅店，一般有20多个床位，设施比较简单。城区每天每个床位收费20元～40元，农村更便宜。

同州宾馆

位于西大街中段，占地1公顷，创办于20世纪70年代，1998年3月前隶属大荔县饮食服务公司，同年4月改为股份制企业，由同州饭庄更名同州宾馆。1999年被渭南市旅游局批准为涉外宾馆。2005年，拥有固定资产3000万元，设有惠宾楼、前楼、浴池楼、同盛食坊、同盛食府，牛羊肉泡馍馆，有客房134间，大小会议室5个，餐厅可容纳400人就餐。

电力大厦

位于华城路东端，占地0.34公顷，1992年由县电力局投资兴建，仿三星级设计，1994年对外营业。1997年被渭南市旅游局确定为涉外饭店。2005年，拥有固定资产2000万元，有客房50多间，大小会议室5个，400多平方米的多功能厅1个，餐厅可容纳400多人就餐。

黄河宾馆

位于西环路北端，占地1.33公顷，1997年由县黄河水利实业有限公司投资建成。2004年被陕西省旅游局评为三星级酒店。2005年，拥有固定资产5000多万元，客房167间，大小会议室4个，可容纳500人的多功能厅1个，容纳150人的洗浴场所2处，餐厅可容纳1000人就餐。

银河骊都宾馆

位于华城路东端，占地0.27公顷，2004年由民营企业银河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投资1300万元创建。2005年11月开业。建筑面积6800平方米。设客房、餐厅、多功能厅、洗浴中心，可容纳160人住宿、500人就餐、380人开会、80人洗浴。

第三节　美发美容

20世纪90年代初理发店很少，经营理发、染发、烫发服务项目。1995年后，美容美发服务项目兴起，从业者以女性为多。店老板大多在西安、上海等地接受过专业培训，能提供理、染、烫各种花色发型、面部皮肤护理、增白、去斑以及瘦身减肥、保健按摩等项服务。2005年，有美容美发店269家。

第四节　家　政

大荔县长时间无家政服务机构，家政服务多以松散型、临时性、单体化出现，有需求时中介公司临时组织服务人员。大荔无劳务市场，做零活常在街头临时雇请。2004年，大荔县妇女联合会聘请雷春英创办劳务服务站，组织城乡妇女以钟点工形式，为200多户居民打扫房子，开始向社会上推荐家庭保姆。2005年，埝桥乡阎芳兰，在县工商局登记注册全县第一家“下岗职工爱心家政公司”。组织下岗职工及退休人员100余名，向社会提供家庭保洁、室内外墙壁刷洗、擦玻璃、疏通下水道、盘锅灶、洗窗帘、木工、瓦工、电工、保姆等多项服务。

第五节　修　配

大荔县是汽车大县，又是农业机械化试点县，从事汽车、农业机械维修业人员较

多。汽车、农用车、农业机械的维修主要集中在县城西二环路、大华路、自强路和北新街。规模较大的维修厂有：新正轿车修理厂、万通汽车服务中心、迅捷汽车技术服务中心、东风金钢服务站、鹏程汽车修理厂、哲哲农机修理、金耀汽修厂、大众汽修中心、解放服务站、诚信汽修厂、宏亮汽车售后服务站、佰杰汽修厂、保捷汽车服务中心、斌斌农用车修配中心、车友汽车装潢美容等。其他与居民生活相关的大到家用电器、摩托车，小到手机、钟表、自行车的修理，配钥匙、修鞋、换拉链等门店增减和从业人员多少依市场需求而变化。随着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一些小件日用工业品用坏了重新购买，不再修理。修钢笔、手电，走街串巷补锅焊盆的逐渐减少，家电维修行业逐步走红。大荔县广播电视局退休干部王自保，坚持自带工具上门为群众维修电视机，1995～2005年为农民修理电视机5000台左右。冯村镇贺家洼村贺金山夫妻，从1995年开始在县城修理煤气灶、清洗油烟机，不仅还清了多年外债，还花6万元盖起了新房。2005年，全县有汽车、农机修理厂（点）150个，家电维修户200户，走巷串户上门服务的家电维修工备受群众欢迎。

眼镜行业多年来一直以销售为主，附带修理眼镜。一般店面小，人数少。中小学生眼疾患者剧增，加速了眼镜行业的发展。1990～2005年，全县相继开业的有光明、雪亮、西北、渭北、西光等十余户眼镜行。他们除经销各种眼镜外，80%的业务为给学生验光配镜。西光眼镜城有14名员工，拥有3台验光机、2台磨边机、3台焦度计、1辆视力普查流动车。2001年被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评为“二级企业”。

第六节 装修装潢

进入20世纪90年代，居民对居住、办公、公共经营场所环境质量水准要求提高，催生了装饰业快速发展，成为社会上一个新的服务行业。经营装饰材料的门店遍及城乡，大部分是小店铺。2005年，全县注册登记的装饰材料经营门店13户，营业面积3900平方米，主要经营装潢材料、油漆、涂料、五金、水暖器材等。装饰队伍大部分由农村木工、瓦工、油漆工组成，零散施工，农闲做工，农忙务农。2005年有资质的装饰装修公司2户，从业人员200余人。年装饰装修面积5万平方米。

装饰管理

1999年前，没有装饰管理机构。2000年，大荔县手工业联合社设立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公室。通过宣传、培训、注册、质量监督检查等工作，使装饰装修这一新兴行业逐步走向规范化。

第七节 摄影摄像

1990年，县城有2户国营、1户集体、6户个体共9个照相馆。随后经过体制改革，国营、集体照相馆已不存在，个体、私营照相业得以发展。到2005年，城区有营业性照相馆、婚纱影楼16个，从业人员150人，规模较大的有圆梦、佳丽、丽人、薇薇新娘

等。各乡镇均有照相馆，从业人员百余人。随着技术进步，黑白照被彩照代替，老相机和冲洗设备也逐渐淘汰，数码相机、电脑合成、数字化处理冲洗，放大技术被业主普遍采用。

各影楼提供的服务项目有：摄像摄影、扩印放大、像片装祯、新娘化妆、租赁婚纱、旧照复新、出外摄录、编辑制碟。摄影种类有：婚纱照、艺术照、外景照、儿童照、证件照、一次成像照。顾客可根据自己的喜好，自由选择。摄像摄影业的快速发展，给时代增添了靓丽光彩，丰富了文化艺术生活。20世纪80年代即从事摄影的孟振西，先后经营新塔快像部、丽人婚纱影业世界，在县域内首家购置了彩扩设备，增加了“宝丽来”一分钟快像，1997年在渭南市首家购置红色天龙礼仪车，服务项目由普通摄影发展到艺术照、婚纱照、新婚化妆、摄像制碟等。李普生于1995年创建圆梦婚纱影楼，是县域内最早从事婚纱摄影的门店，年均拍摄婚纱照1000套左右。2003年，圆梦婚纱影楼被陕西省摄影家协会授予婚纱艺术摄影特级店。

第八节　网吧歌厅

1990年后，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一度红火的游戏厅逐渐退出市场，网吧取而代之。1999年初，城区开始有接入互联网的经营性网吧，2000年发展到9户。2005年，全县证照齐全的网吧经营户共32户，其中乡镇3户，基本取缔无证网吧。电子游戏、录像放映逐渐退出市场。

2000年前，歌舞厅多数为露天大众舞厅，随着文化娱乐市场发展，逐渐变为室内大众舞厅和音乐茶座。2005年，全县有歌舞厅23户。同州宾馆内的长城歌舞厅曾被评为陕西省文明歌舞厅。

第九节　中介服务

瓜果代办

同州西瓜久负盛名，享誉全国。外地客商因人地两生不敢轻易订货，专门从事中介服务的瓜果行应运而生。1998年，位于108国道沿线的县城西环路、大华路十字地段，先后开办起200多户瓜果行和货运配载服务站，从业人员近千人。其中多数只有一间门面、一部电话、几辆摩托车，但信息灵通。他们内连千家万户的瓜农果农，外与四面八方的客商、车主保持联系，为促成瓜果销售牵线搭桥，从中收取一定的中介费。进入21世纪，中介服务组织逐渐延伸到乡村。西瓜、哈密瓜、苹果、红枣、大棚蔬菜、红萝卜、花生等农副产品集中产地，每个村都有设在农民家里的代办点，对来购货的外地客商提供食宿和交通、通讯方便。农民代办员受客商委托，就地办理代收代运业务。高明镇洼底村代办员于自稳，以诚信赢得客商满门，时常与来自河南、河北、湖南、四川等地20多个固定客户打交道，帮客商寻找货源，装货发车，每年销售苹果8000多吨，被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授予“销售大王”称号。2005年，全县从事农副产品交易中介

服务的约3000人。

职业介绍

1995年后，全县19个职业介绍所因信息不灵，工作难找，经营清淡，于2000年相继关门停业。2003年后，广州、深圳等地劳务市场上急需大批农民工，职介所又活跃起来。至2005年，先后成立了于矿雪、燎原、诚信、吉祥、秦荔、恒达等职业介绍所，介绍输出劳务人员5250名。澄合矿务局下岗职工于矿雪创办的于矿雪职介所，2004～2005年介绍输出农民工3000名。

婚姻介绍

1999年，李玉玲创办“满意”婚介所，至2005年介绍成功婚姻百余对，受到县劳务局表彰。2005年，在县工商局登记注册的婚介所有3户。

第十节 洗浴服务

1990年前，县城区对外营业的较大洗浴场所仅有设在大荔饭店的澡堂子，条件简陋，许多人同用一个大浴池。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洗浴业发展很快，且渐上档次。2000年开业的浴德堂，经营面积2000多平方米，聘用技师15名，同时可容纳60人洗浴。具有同等规模的还有鑫源宫、宝隆等洗浴中心。洗浴中心设有桑拿房、冲浪浴和数量不等的淋浴间，提供搓背、按摩、修脚、刮痧服务，足浴也渐为大荔人接受。2003年起，红珊瑚、三峡情等十余户浴足馆先后开业，为顾客提供中药泡脚、修脚、脚部按摩、保健按摩等多项服务。2005年，注册登记洗浴企业22户。

第十一节 广 告

20世纪90年代后期，广告逐渐成为一种新兴的行业。1998年，姚四兴创办县域内第一家专业广告公司——丰翼广告公司，制作、安装灯箱广告150个。之后联想、三星、三立、方正等广告公司相继成立，为客户提供广告策划、制作、安装服务，承揽庆典活动的策划与宣传包装。联想广告展示有限责任公司独家代理城市公交车体广告发布、大荔电视台《大荔新闻》和《天气预报》栏目内广告发布。在同州广场、四条大街、各往宅小区及入城交通要道设立灯箱、展牌、高层楼顶及户外广告牌。2005年，全县广告经（兼）营企业发展到29户，其中专业广告公司5户，从业人员169人，年经营额900万元。在专业广告公司的影响和带动下，全县城乡广告宣传逐渐上档次，形式有设在楼顶、公路沿线的大型户外广告，统一制作、整齐美观的灯箱广告，公共场所霓虹灯广告、电视墙广告、空中航模广告和开业庆典活动气模广告等。

第十二节　其　他

租赁

租赁业从20世纪90年代逐渐兴起，初期以租赁房屋、建筑机械为主，后发展到租赁桌凳、餐具、水泵及汽车等。

洗染

2005年，县城区有干洗店、水洗店20户，提供干洗毛料服装、毛毯、水洗各种衣服、高压定型、毛衣放大、皮衣调理等服务。此外，有皮衣染色、上油门店10余户。

婚礼、丧事操办

2000～2005年，县城区陆续出现四五户专门操办红白喜事的婚庆公司，设备从音响到专用婚车、灵车、礼炮车一应俱全。

第七篇　财税金融保险

大荔县财政收入以工商各项税收为主体，农业税次之。财政支出以行政经费、经济建设和社会事业为主，收支严重失衡。1994年，国家实行“分税制”改革，税收划分为中央税、中央与地方共享税和地方税三大类，在严格划分事权与财权的基础上，中央、省对县级予以财政转移支付。此后，工农业有了较快发展，但工商税收没有大的增长，加之国家减免农业税、干部和教师工资多次上调，行政事业费大量增加等原因，县级财政只能勉强维持工资发放和正常运转，财力缺口较大。金融运行秩序正常，存贷两旺，大量信贷资金投向“三农”及非公有制企业，促进了县域经济的快速发展。

第一章　财　政

大荔县在“划分税种，核定收支，分级包干”财政体制时期，农业税收入稳定，工商各税发展迅速。1994年，实行“属地征管，按税种、比例划分收入”税制，作为地方财政主要财源的农业税类收入大增。2000年，增加到4958万元，占财政总收入的57.9%。2001年，农村税费改革试点工作进入准备阶段。2002年5月，全面实施农村税费改革试点。2005年末，国家全面免除农业税的惠农政策以法律形式固定下来，县财政收入税减，而支出因事业发展、人员超编、工资及福利增发大幅增加。在支大于收的状况下，县财政集中财力保工资、保稳定、保运转、保重点，财力缺口主要靠中央转移支付资金解决。

第一节　财政改革

农村税费改革

2000年农民负担的主要税费有：农业税、农业税附加、农业特产税、农业特产税附加、乡统筹、村提留、农田水利建设补偿费、农村教育基金、“两工”（劳动积累工和义务工）、以资代劳和“一事一议”筹资等，全县农民负担总计8635万元，人均138元。2001年，农村税费改革试点工作进入准备阶段。2002年5月，全面实施以“三个取消（取消乡统筹、屠宰税、对农民的行政事业性收费）、一个逐步取消（逐步取消劳动积累工和义务工）、两项调整（调整农业税和农业特产税）、一项改革（改革村提留征收使用办法）”为主要内容的农村税费改革试点。全县抽调1500名干部驻村，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逐户落实计税面积，以组为单位进行张榜公布。财税部门按照不同区域的实际确定常产，逐级批复，按征税标准把征税任务落实到户，于同年6月5日前把纳税明白卡全部发放到各户。经过核实，全县计税土地面积7.28万公顷，其中农业税计税面积5.91万公顷，农业特产税计税面积1.37万公顷，农业税亩均计税常产确定为小麦345公斤。明确宣布在农业税计税土地上生产的农业特产品，只征收特产费，不征收农业税，涉及农民负担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均必须按照省人民政府批准确定的项目及标准执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超出规定的范围和标准收取。

农村税费改革的推行和惠农政策的落实，使得农民负担明显减轻。2002年，全县负担“两税”（农业税、农业特产税）及其附加总额5139万元，比2000年减少3496万元，下降40.5%；人均负担82元，比2000年减少56元。2003年，实施取消农业特产税改征农

业税试点，全县农民负担“两税”及其附加总额4584万元，农民人均负担73元。2004年，实施农业税率降低1个百分点征收，全县农业税及其附加总额为2731万元，农民人均负担43元。2005年全面取消农业税，实现了全县农民农业税收零负担。至此，延续了2600年的农民种地缴粮纳税历史终结，村级组织运转经费统一列入国家转移支付解决。与此同时，实行种粮补贴、良种补贴、农机具购置补贴、农资综合补贴以及退耕还林补贴，农业生产得到国家财政的直接支持。

财政体制改革

1990年，渭南地区对县级实行“划分税种、核定收支、分级包干”的财政体制，县财政收入以1983年决算收入为基数。按照1983年决算收入和原体制确定的比例分成以及应作合理调整的因素，计算出应得的财力，即为支出包干基数。按照上述划分和利改税收入转移情况，渭南地区核定大荔县为上解县，总额上解37.88%，增收上解10%，基数补助220万元。

1995年，中央对省、市实行分税制财政体制，渭南市对县级实行“核定财力、增量分成”管理办法，按照新确定的县级固定收入税类、核定1993年的决算财力和以后年度的决算财力，按当年决算财力较1993年决算财力的增量部分实行市和县比例分成，分成比例的确定以上年度决算的人均财力水平为依据，其中财政供养人数以1993年财政供养人数为基数，统一按3%的增长比例算出一个绝对数，实行恒数逐年增加；分成比例的起点为人均财力3001元/年，市分成比例为10%，在此基础上，县人均财力每增加100元，地区分成比例提高0.3%；当分成比例达到22%后，分成比例不再提高。同时，市对县级税收返还以1993年为基期年，按相关规定核定净税收返还基数，以后年度达到上划基数的，全额返还；达不到上划基数的，相应扣减税收返还基数。

2004年，打破按企业隶属关系划分收入级次的做法，实行属地征管，按税种、按比例划分收入。县级固定收入为农业税、农林特产税、耕地占用税、契税。省市县共享收入包括增值税（25%部分）、营业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资源税，省、市、县分享比例为30：15：55；市、县分享收入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车船使用牌照税、印花税、筵席税、土地增值税、企业所得税（20%部分）、个人所得税（20%部分），分享比例为15：85。县级金融保险业（含非银行金融机构）营业税以及随同征收的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收入归省级固定收入；县级烟草公司缴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划归为省、市、县级收入。体制调整后，渭南市下达大荔县上解基数为470万元，税收收入返还基数为1018万元。对省市集中的共享收入当年净增量，从2005年起按比例返还县上。2005年返还比例为10%，以后年度每年返还比例提高10%，最高达到50%。

第二节　财政收支

财政收入

1990年，地方财政总收入4814.6万元，其中地方收入3520.6万元。1994年，全县

工商各税收入较1990年减少881.3万元，果业发展带动农林特产税增加。1995年，地方财政总收入增至6052.2万元，其中地方收入4525.2万元。1996年，随着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农业税类的农业特产税大幅增加。2000年，地方收入8552万元。其中，农业税类收入4958万元（特产税收入3490万元），较1990年增幅420.42%。2005年，国家取消农业税，全县农业税税类仅剩契税和耕地占用税，地方收入减至2427万元。中、省加大转移支付力度，地方财政总收入27448万元。

大荔县1990～2005年财政收入情况表

表7-1-1　　单位：万元

年份	总计	工商各税收入	农业税类收入	企业收入	行政性收费和罚没收入	国有企业计划亏损补贴	其他收入
1990	3520.6	2215.1	952.7	249.9	—	-171.2	274.1
1991	3493.9	2222.1	709.9	224.1	—	-192.3	530.1
1992	3610.8	2113.8	1129.8	400.6	—	-266.1	232.7
1993	4172.8	2500.2	1405.4	130.4	—	-216.0	352.8
1994	3756.3	1333.8	2141.2	127.8	—	-136.0	289.5
1995	4525.2	1580.5	2545.8	422.2	141	-242.0	77.7
1996	6092.0	2091.0	3486.0	334.0	283	-210.0	108.0
1997	6418.0	2142.0	3726.0	355.0	482	-322.0	35.0
1998	7267.0	2474.0	4243.0	—	574	-173.0	149.0
1999	8001.0	2795.0	4748.0	—	589	-300.0	169.0
2000	8552.0	2392.0	4958.0	—	1208	-250.0	244.0
2001	8310.0	2559.0	4302.0	—	1144	—	305.0
2002	7657.0	2427.0	4180.0	—	1314	-630.0	366.0
2003	6597.0	2449.0	2916.0	—	1333	-250.0	149.0
2004	6183.0	2763.0	2075.0	—	1392	-250.0	203.0
2005	2427.0	2212.0	110.0	—	461	-574.0	218.0

财政支出

1991年，国家推行适度从紧的财政政策，辖区保工资压力增大。地方财政支出呈逐年增加态势，资金缺口愈来愈大。1995年，地方财政支出5892.1万元，较1990年增加2112.8万元。1999年，大幅度提高干部职工工资、离退休费及社会保障补助标准。2000年，地方财政支出11509万元，较1990年增幅204.6%，财政支出突破亿元。2001年，两次大幅度提高干部职工工资，财政供养人员支出增幅进一步加大。同时，经过农村税费改革，原由乡统筹支出的部分经费列入预算管理。2005年，地方财政总支出29740万元，较1990年增加25960.7万元，增幅668.9%，达到历史最高点。同年，财政供养人数

18580人，较1990年增加33%，人均支出16006元，较1990年增长4.35倍，其中工资支出17352.6万元，占全县财政支出的58.34%；人均工资10562元，较1990年增长5.94倍，占人均支出的66%。

尽管财力十分困难，地方财政充分利用财政转移支付等积极因素，用于农业、教育、科技、城市建设、救灾等重点方面的支出稳步增加。同时，每年设法拿出配套资金支持农业开发工程和产业化项目。1997年后，重点扶持发展朝邑新关集团、北荔毛白杨繁育基地、光大枣业公司等33个产业化项目，收到较好的经济效益，为开辟地方财源起到积极作用。

大荔县1990～2005年财政支出情况表

表7-1-2　　单位：万元

年份	总计	农业	经济建设	文教卫生	社会保障	行政管理	价格补贴	其他支出
1990	3779.3	247.2	540.6	1608.1	128.9	677.1	249.4	328.0
1991	4411.7	247.1	562.6	1777.8	144.2	792.7	135.9	751.4
1992	4278.0	54.4	453.9	1953.3	241.4	893.6	53.0	398.4
1993	5190.9	235.2	494.2	2144.8	262.2	1177.3	34.0	843.2
1994	5470.6	282.7	460.9	2813.0	248.5	1261.3	8.0	396.2
1995	5892.1	378.7	531.8	2712.0	282.5	1244.7	—	742.4
1996	7139.0	319.0	864.0	3103.0	393.0	1532.0	55.0	873.0
1997	7669.0	731.0	651.0	2760.0	1030.0	1437.0	—	1060.0
1998	8486.0	286.0	830.0	2984.0	1331.0	1594.0	2.0	1459.0
1999	9868.0	325.0	988.0	3916.0	1634.0	1721.0	—	1284.0
2000	11509.0	360.0	955.0	4142.0	2100.0	2530.0	—	1422.0
2001	15989.0	457.0	1136.0	7212.0	2371.0	3264.0	—	1549.0
2002	17316.0	489.0	1098.0	7501.0	2828.0	3845.0	—	1555.0
2003	18838.0	437.0	1289.0	7573.0	3264.0	4423.0	—	1852.0
2004	22775.0	682.0	1517.0	8830.0	3931.0	5275.0	—	2540.0
2005	29740.0	3011.0	2043.0	10686.0	5891.0	5566.0	—	2543.0

第三节　管　理

预算外资金管理

预算外资金是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为履行或代行政府职能，依据法律法规和国务院、陕西省人民政府批准权限收取、募集、安排使用未纳入国家预算管理的各

种财政性资金。主要有各项附加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罚没收入等。

按照统一领导、分级管理、量入为出、专款专用、合理有效的原则，预算外资金必须上缴县财政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禁止将预算外资金转交给非财政部门管理，账外设账，私设“小金库”和公款私用。1993年，将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纳入预算内管理，企业各项基金不再纳入预算外资金。1996年，国务院规定，用于乡镇政府开支的乡自筹和乡统筹资金纳入预算外管理，社会保障金暂按预算外资金管理制度进行管理。1997年，成立大荔县收费管理局，对境内收罚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公布了第一批收罚项目218项，撤销87个收入过渡账户，划转入财政专户150多万元，查处“乱收费、乱罚款”案件28起。全县53个执收执罚单位制定完善票据管理、资金拨付、收罚稽查等管理制度，规范收罚行为，保证资金统管顺利进行。同年，纳入财政专户统管资金1727.6万元，及时拨给各单位支出经费1233.9万元。1999年，县收费管理局对执法部门进行预算外资金检查，追缴回财政专户资金37.8万元，收缴违纪资金10.5万元，清理出非法票据58本，纳入财政专户统管资金4452万元，完成预算调剂资金586万元。2001年，预算外资金共涉及98个单位，统管率达到100%，财政专户资金5853.2万元，完成预算调剂资金1180.3万元。2004年，县财政部门对各乡镇教育组、35所初中、8所高中和教师进校、县幼儿园等78个单位的收费情况进行全面检查。抽查建制班1140个，上缴财政专户资金2437万元，查出违纪资金25万元。2005年，改革政府非税收入管理体制，规定乡镇中心小学收取的非税收入须在三日内全额缴入财政部门开设的“非税收入专户”，基层派出所的非税收入采取直接缴款和集中汇缴两种方式缴纳。结合乡镇财政体制改革，各乡镇配备非税收入专管员。全县316所小学和17个基层派出所的各项收费和罚款全部纳入基层财政所管理，全县纳入财政统管部门和单位158个，财政专户统管资金10080万元。其中行政性收费138万元，事业性收费1778万元，罚没收入1426万元，其他收入6738万元。同年，完成财政预算资金1803万元，上缴调剂资金476万元。

国有资产管理

国有资产包括各级政府投资形成的资产，行政事业单位经批准依据国家政策用各类收费、收入和经营收益形成的资产，接受捐赠和其他经界定为国家所有的资产。国有资产的管理，实行国家统一所有，政府分级管理，单位占有、使用和管理的体制。县人民政府代表国家行使全县行政事业单位使用的国有资产所有权。

1992年，成立大荔县国有资产管理局（以下简称国资局），代表政府行使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权、处置和收益权，各乡镇财政所协助国资局对辖区国有资产占有单位行使监督权。1993年3月，国资局对287个行政事业单位（行政单位81个、事业单位205个，社团1个）的财产进行了检查登记。核实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占有资产18488万元，较检查登记前账面数增加3924万元。检查中发现账外资金3988.3万元，占检查账面值的27.4%。同年5月，在县石油公司、百货公司、酒厂、柴油机厂、染织厂进行企业清产核资试点工作。1994年，撤销国资局，业务划归县财政局。此后，陆续对县属企业和县级行政单位进行了清产核资。2005年，全县行政事业单位总资产7691万元，其中固定资产7088万元。

会计管理

1990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陕西省〈会计证〉管理试行办法》的规定，对会计人员实行持证上岗制度，无《会计证》人员不允许从事会计工作，情况特殊者可办理《代理证》。财政部门进一步健全会计事务所，实行会计人员“定编、定员、定岗”管理，实行以考代评的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认定办法。1993年，国务院颁发《企业财务通则》，财政部门协助企业进行了新旧财务制度的衔接和财务处理。1997年，全县有会计师231人，助理会计师115人，会计员158人；批准农民会计员11人、助理会计师21人，推荐会计师19人。1998年，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审计师事务所合并，纳入财政部门管理，独立开展审计业务，对125户工商企业进行年检、核资，对36户企业年度决算进行审计，完成10户资本核证，7户固定资产单项评估。2000年，大荔县会计事务所改为大荔县会计局，首批向中共大荔县委、县人大、县政协机关等16个单位委派了32名专业会计。2001年，成立大荔县会计核算中心，首批在36个单位实行会计集中核算制，取消各部门、单位在银行开设的所有账户，资金全部转入会计核算中心在银行的统一账户，单位只设1名报账员。2002年，实行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制度，《会计证》统一换发为《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县会计局重点检查和纠正账外账、私设“小金库”等严重违纪问题，至2003年共拒付和纠正不合理开支93笔，金额44万元。2004年，对50个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和26个乡镇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拖欠公款问题进行了专项清理，追回公款9万元。

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

1990年，采取“计划管理、指标控制、专项审批、定额供应”的办法管理行政单位采购，对专控商品，购置单位需按规定程序逐级上报审批，否则财政部门不予报销，相关部门拒绝办理手续。1994年，国家将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的商品范围由原来的33种调整为以小汽车为主的8种，对一切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及个人采购小汽车，规定必须凭省控购办公室出具的车辆报户证办理车辆入户挂牌照手续（企业购置小汽车可以从宽办理），实行编制管理，缴纳社会调节基金。行政单位小汽车编制标准为县级单位，领导干部每3至4人，其他人员每40人左右配备1辆；科级单位和乡镇政府原则上不配。部分单位确因工作需要，只能配备排气量1.8升以下、金额15万元以下的业务专用车1辆。1997年，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党政机关厉行节约的要求精神，对公用移动电话进行清理，以不超过党政机关行政编制人数的5%实行总量控制、调配使用。

政府采购管理

1998年，县人民政府开始实行政府采购制度，首先在行政事业单位试行机关机动车辆统一保险，财政供养和自养车辆全部纳入保险范围。由财政部门与保险公司直接结算。2001年1月，成立大荔县县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采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竞争的原则，按照政府采购程序面向社会进行招标，具体投标事务由政府采购中心或经批准的委托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商品供应单位必须具备相应的法律、税收、产业、

贸易、资信、技术等条件，并要取得进入县级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和群众团体，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列入《政府集中采购目录》的商品由县人民政府集中采购。

大荔县2000～2005年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表

表7-1-3　　单位：万元

年份	预算资金	实际支出	节约资金	年份	预算资金	实际支出	节约资金
2000	279	235	44	2003	1032.0	952	80.0
2001	640	544	96	2004	1250.9	1130	120.9
2002	920	819	101	2005	1685.0	1470	215.0

第四节　财税监督检查

1999年以前，财税监督检查的职能由县人民政府财政税收财务大检查办公室履行，向社会公布举报电话，设立举报箱，并一年一度组织开展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活动。2001年1月，成立大荔县财税监督检查局，对各部门、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执行财经法规情况进行经常性监督检查和专项检查，依法查处各种违反财经法纪行为。至2005年，累计查处违纪资金1933.7万元，罚没收入206万元。

第二章　税　务

大荔县工业基础薄弱，税源短缺。1990年，全县税款收入2769万元，税款总额远远低于渭南地区平均水平。随着国有企业陆续破产，原有纳税大户锐减，而民营企业和个体工商业空前活跃，税收渠道得到拓宽。1994年，国税、地税机构分设，两家税务部门进一步建章立制，完善办法，促使税收征管工作进入一个新阶段。2005年，全县税款总收入5876.7万元。

第一节　机　构

1990年，大荔县税务局负责全县税收征管工作，下辖10个税务所、企业税收管理所和税务稽查队，有干部职工212人。1994年9月，税务机构分设为大荔县国家税务局（以下简称县国税局）和大荔县地方税务局（以下简称县地税局）。

县国税局

负责辖区中央税、中央与地方共享税的征收与管理。1995年7月，成立发票所；

12月，建成“纳税申报大厅”。1997年，成立中心税务所和稽查分局，撤销企业管理所、城关所、税务稽查队和驻县人民检察院税务监察室。1998年，改稽查分局为稽查局。2001年，县国税局荣获“全国税务系统先进集体”称号。2005年，下辖稽查局、信息中心和城区、许庄、羌白、朝邑税务分局，官池、冯村、两宜税务所，有干部职工97人。

县地税局

负责辖区地方税的征收与管理。2004年，县地税局被中共陕西省委、省人民政府评为省级文明单位。2005年，下辖直属征收分局、稽查局及两宜、安仁、朝邑、许庄、羌白、苏村、冯村、官池税务所，有干部职工122人。

第二节 税 种

1990年，县税务局征收的税种有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印花税、车船使用牌照税、城市房地产税、屠宰税、牲畜交易税、建筑税、城市维护建设费、税款滞纳补后罚款、盐税、集体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个人收入调节税、私营企业所得税、土地使用税、国营企业奖金税、集体企业奖金税、国营企业所得税。同时，征收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国家预算调节基金和教育费附加。

国税税种

1993年12月13日，国务院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明确划分为中央税、中央和地方共享税、地方税三大类。县国税局征收的税种有：增值税，一档基本税率为17%，一档低税率13%，小规模纳税人税率为4%和6%，出口货物实行零税率；消费税，税率3%～45%；营业税，税率从2001年起由8%降至5%；企业所得税，统一实行33%税率；个人所得税，税率为20%；车辆购置税，税率为10%；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税率为30%；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及国家预算调节基金，1996年1月1日起停止征收。1999年，开征个人储蓄存款利息所得税。2001年，开征车辆购置税。

地税税种

1994年9月起，县地税局征收的税种有：营业税、个人所得税、企业所得税、土地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车船使用税、房产税、屠宰税、资源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印花税、筵席税、教育费附加。征收的基金有：水利建设基金、帮困基金、散装水泥基金、文化事业建设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水资源费、养老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医疗保险基金。2003年，停征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屠宰税、筵席税。

第三节　税收征管

征管模式

1990年，开始实行“征、管、查”三分离的税收征管模式，推行纳税户上门申报纳税制度。1996年，县国税局实行“以纳税申报和优化服务为基础，以计算机网络为依托，集中征收，重点稽查”的征管模式，在渭南市国税系统率先使用POS机划卡交税，实现了“银税联网”。1996年，有422户纳税户进大厅申报纳税。1997年达到787户。1997年，县地税局建立“纳税申报大厅”。2002年，县国税局建立“征收监控、管理制约、稽查运行”三管齐下的运转框架。2003年起，实行“多元申报、集中征收、分类管理、一级稽查”的征管模式，把服务大厅内办理的抄报税、抵扣联认证和纳税申报三个窗口的业务归并由一个窗口办理。

大荔县国家税务局1990～2004年税收大检查及零散税清收活动情况表

表7-2-1　　单位：次、万元

年份	清收税款合计	开展税收大检查			清收零散税活动	
		检查次数	收回税款	收回罚款	清收活动次数	收回税款
1990	563.4	5	225.1	—	3	338.3
1991	677.2	4	298.4	—	3	378.8
1992	701.6	4	434.5	—	2	267.1
1993	919.7	3	836.8	0.4	1	82.5
1994	717.4	3	125.9	—	4	591.5
1995	945.4	2	145.4	—	3	800.0
1996	879.2	4	331.2	—	5	548.0
1997	1043.8	5	476.4	—	7	567.4
1998	386.7	6	337.0	2.2	3	47.5
1999	68.6	5	66.1	2.5	—	—
2000	324.9	7	154.9	39.4	4	130.6
2001	205.8	7	193.2	—	1	12.6
2002	153.6	5	153.6	—	—	—
2003	266.0	9	209.4	16.6	—	—
2004	120.4	3	61.4	—	3	59.0

注：1990～1994年为大荔县税务局检查清收数字。

个体户税收管理

个体工商户的税收管理涉及范围广，人数多，情况复杂。税务机关采取区分对待、合理征收的办法，对比较固定的餐饮业大户实行售票制管理；对个体布匹、成衣大户实行查验盖章办法；对个体建账合格后按账查征，不合格的按定税征收。1996年，县国税局建个体账户85户，其中经营规模较大的复式记账43户，简易记账42户。1999年建账户156户，其中复式记账26户，简易记账130户，全部实行查账征收。2000年，县地税局将4869户个体户资料输入微机，建立“征管资料信息库”。2001年，对2258户“双管”户税负重新调整，月增税款5.6万元。

大荔县1995～2005年国税收入统计表

表7-2-2　　单位：万元

年份	合计	增值税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其他各税
1995	2692.4	2642.2	2.8	12.4	9.1	3.4	22.5
1996	2817.7	2797.8	0.4	—	6.4	—	13.1
1997	3135.2	3077.6	0.3	22.3	30.1	—	4.9
1998	2184.2	1949.1	0.6	206.4	28.1	—	—
1999	2267.2	2079.9	1.0	166.6	17.6	—	2.1
2000	2567.5	2356.3	1.2	126.2	8.9	63.3	11.6
2001	2753.6	2293.0	2.3	74.0	2.6	360.5	21.2
2002	2595.5	2085.2	1.7	33.4	8.8	458.1	8.3
2003	2617.0	2092.9	2.7	7.5	0.4	500.4	13.1
2004	2655.7	2142.6	3.1	—	0.4	500.3	9.3
2005	2868.7	2210.4	3.5	—	0.3	630.2	24.3

大荔县1995～2005年地税收入统计表

表7-2-3　　单元：万元

年份	合计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固调税	城建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	其他各税
1995	1354	831.6	173.2	32.4	42.6	77.7	46.6	149.9
1996	1662	947.1	133.6	77.5	61.3	126.6	76.7	239.2
1997	1877	1116.6	181.5	77.7	52.3	148.3	50.0	250.6
1998	2162	1409.8	193.1	114.4	57.5	151.7	55.1	180.4
1999	2472	1683.3	173.2	148.4	74.0	94.1	31.0	268.0
2000	2046	1397.8	109.1	157.9	75.5	55.7	36.4	213.6
2001	2208	966.6	592.0	150.8	1.0	180.0	66.2	251.4

续表

年份	合计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固调税	城建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	其他各税
2002	2271	1360.8	309.5	153.2	—	92.3	85.3	269.9
2003	2290	1455.6	315.0	155.0	—	93.1	10.5	260.8
2004	2590	1450.0	315.0	155.0	—	273.2	0.8	396.0
2005	3008	1147.1	294.1	152.9	—	571.2	85.5	757.2

税收大检查

税务部门每年集中时间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税收大检查和专项检查，及时发现“滴、跑、冒、漏”问题，为国库追回税款。1990～1994年，县税务局开展税收大检查19次，清收税款3579.3万元；组织清收零散税活动13次，收回税款1659.2万元；1995～2005年，县国税局开展税收大检查52次，清收税款2137.6万元，收缴罚款60.7万元；组织清收零散税活动26次，收回税款2165.1万元。

税务稽查

县国税稽查局、地税稽查局分别建立规范化的稽查程序，强化工作力度，税务稽查队伍在为国聚财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1998年，县国税局在对大荔县新关集团公司纳税情况稽查时，发现该集团采取记两套账的方法，隐瞒销售收入1890万元，偷逃增值税1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依法追缴其偷逃税款168万元。同年，查处大荔县棉花良种加工厂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对偷税问题进行查证，迫使犯罪嫌疑人自首，主动交纳税款11万余元，从银行扣回税款、罚款23万余元。至2005年，共稽查纳税户723户，立案、结案635户，实际入库税款1206.5万元，入库罚款215.9万元。

大荔县国税局1990～2005年税务稽查情况统计表

表7-2-4　　单位：户、万元

年份	年度稽查户数	立案户数	结案户数	收回税款	收回罚款	加收滞纳金
1990	48	48	48	30.0	—	—
1991	82	82	82	40.0	—	—
1992	33	33	33	36.0	—	—
1993	96	96	96	92.0	—	—
1994	32	32	32	37.0	—	—
1995	137	137	137	70.0	—	—
1996	43	43	43	114.9	—	—
1997	260	256	256	137.0	1.0	—

续表

年份	年度稽查户数	立案户数	结案户数	收回税款	收回罚款	加收滞纳金
1998	140	132	132	210.5	24.8	—
1999	55	53	53	171.6	27.0	—
2000	48	48	48	239.0	35.5	—
2001	35	26	26	173.4	33.1	—
2002	30	30	30	154.1	53.0	1.2
2003	239	209	209	136.2	22.2	—
2004	135	98	98	179.2	12.0	—
2005	181	171	171	153.0	33.0	—
合计	1865	1731	1731	1974.8	241.7	1.2

县地税局1997年稽查225户，补税70万元；税务公安室查处案件35起，收回补税罚款32万元。2001年，查处各类涉税案件20起，对八鱼油脂厂、水利工程公司、电信局专案稽查后补税140万元。2005年，稽查补税167.9万元，罚款2.1万元，征收各项基金、教育费附加12.9万元。

第四节 税务体制改革

税收征管工作由大荔县税务局承担。1994年9月，按照税务体制改革要求，县税务局分设为县国家税务局和县地方税务局。依据分税制划分规定，县国税局主要负责辖区内中央税、中央与地方共享税的征收与管理；县地税局主要负责辖区地方税的征收与管理。

国税改革

1990年，税收总入库额2749万元，其中县级占总收入额90%、省级占总收入额9%、中央级占总收入额1%。1991～1995年，税收总入库额12613万元，其中县级占总收入额67.8%、省级占总收入额3.6%、中央级占总收入额28.6%。1996～2000年，税收总收入库额12613万元，其中县级占总收入额17.3%、省级占总收入额6.4%、中央级占总收入额76.3%。2001～2005年，税收总入库额13207万元，其中县级占总收入额19.2%、市级占总收入额0.7%、省级占总收入6.8%、中央级占总收入额73.3%。

大荔县国家税务局税款征收额与各经济性质择年所占比重表

表7-2-5　　单位：万元

年份	税款总征收额	其中：各经济性质征收额及占比													
		国营企业	占%	集体企业	占%	私营企业	占%	个体经营	占%	外商企业	占%	股份公司	占%	其它	占%
1990	2899.8	1055.9	36.4	1155.7	39.9	0.5	—	423.2	14.6	—	—	—	—	264.5	9.6
1995	2692.4	1135.5	42.2	749.5	27.8	—	—	730.1	27.1	59.3	2.2	—	—	18.0	0.7
2000	2567.6	1015.7	39.6	625.5	24.3	19.8	0.8	672.5	26.2	16.2	0.6	217.9	8.5	—	—
2005	2868.7	512.0	17.8	267.0	9.3	39.0	1.4	1570.1	54.7	4.0	0.2	467.0	16.3	9.6	0.3

地税改革

1995年，税收总入库额1354万元，其中县级占总收入额95.24%、省级占总收入额4.76%。1996～2000年，税收总入库额10220万元，其中县级占总收入额97.09%、省级占总收入额2.91%。2001～2005年，税收总入库额12367万元。其中县级占总收入额80.75%、市级占总收入额3.21%、省级占总收入额7.44%、中央级占总收入额8.6%。

大荔县地方税务局税款征收额与各经济性质择年所占比重表

表7-2-6　　单位：万元

年份	税款总征收额	其中：各经济性质征收额及占比											
		国营企业	占%	集体企业	占%	私营企业	占%	个体经营	占%	外商企业	占%	股份公司	占%
1995	1353.7	614.2	45.4	467.6	34.5	—	—	271.9	20.1	—	—	—	—
2000	2046.0	357.6	17.5	671.1	32.8	3.1	0.2	999.4	48.8	—	—	14.8	0.7
2005	3007.9	398.7	13.3	1191.7	39.6	259.8	8.6	949.5	31.6	103.2	3.4	105.0	3.5

第三章　金　融

随着市场经济的蓬勃发展，县域内金融业空前活跃。中国人民银行大荔县支行继续行使中央银行授予的职责，中国工商银行大荔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大荔县支行、中国建设银行大荔县支行、中国银行大荔县支行逐步改制为国有商业银行，粮棉油收购和储备等政策性贷款由专门成立的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大荔县支行承担，面宽、额小的农业、农户贷款主要由农村信用社承担，对金融活动的监督专门设立了渭南银监分局大荔办事处。金融机构更新经营理念、提高服务质量，扩大服务范围，争占市场份额，各行（社）存贷款业务大幅度增加，投向农村、农民、农业及中小企业的信贷资金增多，促

进了县域经济的发展。全县货币流通正常，金融秩序基本稳定。

第一节 机 构

1995年，《中国人民银行法》、《商业银行法》和《保险法》确立了各类金融机构的法律地位。2005年，县域内金融机构有银行6个、办事处1个和信用联社。共有干部职工639人。

中国人民银行大荔县支行（简称县人行）

行使中央银行职能的基层行。2005年，内设办公室、综合业务股、国库会计股、货币发行股、保卫股，有干部职工28人。

中国工商银行大荔县支行（简称县工行）

国有商业银行。2005年，内设运行管理部、客户经理部、办公室，有干部职工48人。

中国建设银行大荔县支行（简称县建行）

国有商业银行。2003年12月21日撤销。

中国银行大荔县支行（简称县中行）

1993年12月1日设立。2004年8月，改制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荔县支行。2005年，内设业务部、营业部、办公室，下设西关分理处、北门口分理处，有干部职工28人。

中国农业银行大荔县支行（简称县农行）

国有商业银行。2005年，内设信贷管理部、计划财会部、公司业务部、个人业务部、资产清收部、综合办公室，下设营业部、储蓄所和分理处6个，有干部职工158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大荔县支行

大荔县邮电局自1990年11月1日起开办邮政储蓄业务，下设14个综合电子化营业网点。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大荔县支行（简称县农发行）

1996年12月设立，国有农业政策性银行。承担粮、棉、油收购和国家专项储备贷款。2005年，内设办公室、会计结算部、客户业务部，有干部职工20人。

大荔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简称县信用联社）

集体性质金融机构。2005年，下设营业部和信用社34个、信用分社10个、储蓄所4个，有干部职工350人。

大荔县城市信用合作社

集体性质金融机构。2000年7月31日并入县信用联社。

渭南银监分局大荔办事处（简称县银监办）

2004年1月设立。管理金融机构高层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审查金融机构的设立、变更、终止，监督金融业务活动。2005年，有干部职工5人。

第二节　金融体制改革

1996年8月，国务院《关于农村金融体制改革的决定》提出，建立以农村合作金融为基础，政策性金融和商业性金融分工协作的农村金融体系。同年11月18日，大荔县农村信用联社与大荔县农业银行脱离行政隶属关系，交由县人行管理；12月，设立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大荔县支行。

1998年，中国工商银行大荔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大荔支行、中国建设银行大荔支行相继改制为国有商业银行，精简裁员，撤并低效网点。县工行撤并储蓄所3个，辞退代办员7人；县农行撤并储蓄所5个；县建行撤销股室1个，储蓄专柜1个，代办点1个。国家为减轻国有商业银行不良贷款资产的负担，允许工行、农行、中行、建行有条件地向华融、长城、东方、信达四大资产管理公司移交不良资产。县工行向华融、长城两大公司移交13248万元不良资产，县农行向长城公司移交12182万元不良资产，县建行向信达公司移交780万元不良资产，县中行向东方公司移交73.75万元不良资产。1999年县信用联社代管县城市信用社，2000年7月31日正式接收，2001年6月将城市信用社更名为城区农村信用社。

2003年6月，按照国务院出台的《深化农村信用改革试点方案》，县信用联社及下属信用社由中国人民银行大荔县支行管理转交大荔县人民政府管理。同年12月，县建行撤销，企业存款1200万元移交给县工行，储蓄存款1.15亿元移交给县邮政储蓄，货款业务并入渭南建行营业部，37名职工进行妥善安置。

2004年1月，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渭南银监分局在大荔县设立办事处，负责金融机构高管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审查机构的设立、变更、终止；监督业务活动，重点对农村信用社及其联社和邮政储蓄机构进行现场和非现场检查。同年8月，县中行更名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荔县支行。

第三节　业　务

存款

存款是发放贷款的基础，处于金融改革探索期和专业银行向商业银行转化磨合期的各行（社），视存款为生存、发展之本，千方百计组织存款。1994年，各行（社）实

行存款承包、储蓄所（柜）承包。同年，县工行推出牡丹卡，县农行推出金穗卡，县建行推出龙卡，县中行推出长城卡等信用卡存款业务。各行（社）争揽储户，竞相宣传存款的广告和金融机构赠送的宣传纪念品随处可见。1996年，周边县市违规高息揽储现象波及大荔县，行（社）存款余额明显下降。县域内未经人民银行批准的非法机构擅自组织公众存款，违反利率政策高息吸收资金，金融机构存款余额大幅下滑。受非法机构影响，全县除城关信用社坚持遵规运行外，其他行（社）均卷入高息揽储。各金融机构违规提高存款利率，恶性竞争，导致资金成本增加，扰乱了金融秩序。1997年，各行（社）重视抓好储蓄网点建设，储蓄网点营业柜台全部配备微机，推出同城通存通兑业务。县农行在全县各行政村增设储蓄代办所320个，县工行、县建行分别在朝邑镇和安仁镇黄都村设立了网点。同年储蓄存款网点达900个。各储蓄网点设置自动取款机、监控录像、电动利率牌、政策宣传牌、一米线隔离带、饮水机等便民服务设施，配备大堂经理、保安人员、有效地提升了金融网点形象。1998年4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下发《关于坚决制止和严肃查处高息揽存的紧急通知》，各金融机构迅速贯彻执行。此后，随着县农村合作基金会、供销联社股金服务部和县工商联基金会的清盘关闭，波及全县的高息揽储大战得以平息。年末邮政储蓄余额6072万元。1999年，各行储蓄存款业务陆续实现全国联网，通存通兑，汇兑即时到账。2000年后，推出银联卡等电子货币和通知存款、教育储蓄储种，开通自助银行（ATM机）、电话银行、网上银行等。2000年4月1日起，实行存款实名制。2001年，邮政储蓄实现突破性进展，年末余额达到1.25亿元。2003年，农村邮政储蓄网点实现电子化，开办了银联卡、异地通存通取和跨行交易业务，全县邮政储蓄网点全部建成，相继安装ATM自动取款机5台、POS刷卡机7台、电子监控器3台，服务水平得到提升，全县邮政储户发展到85587户，储蓄余额3.4亿元。2005年，全县存款总额27.57亿元，其中储蓄存款24.44亿元，全县人均存款近4000元。

大荔县1990～2005年金融机构存款年末余额表

表7-3-1　　单位：万元

年份	存款合计	企业存款	储蓄存款	财政存款	机关团体存款	农业存款	其他存款
1990	28516	5413	17058	50	981	4303	756
1991	34310	6275	20817	612	1146	5107	977
1992	36146	4127	23562	40	879	6726	812
1993	40476	4009	25432	103	1867	8261	805
1994	34923	3834	29164	1243	1102	632	50
1995	48120	6041	38828	1718	1262	769	764
1996	64749	12132	48367	938	872	539	1901
1997	79411	24188	52365	175	1210	1084	89
1998	134925	9596	120107	575	1787	2304	598
1999	139648	8325	125883	583	1413	2906	548

续表

年份	存款合计	企业存款	储蓄存款	财政存款	机关团体存款	农业存款	其他存款
2000	151326	9345	135104	8	2316	3435	1127
2001	170482	9881	153190	36	1163	4633	1579
2002	192128	10029	172780	220	1425	4844	2830
2003	209393	11579	189686	506	1129	5719	776
2004	236981	17351	212296	1482	1520	4083	249
2005	275685	21461	244418	1908	4713	2784	401

信贷

信贷是国家宏观调控的重要手段，主要围绕国家产业政策运作。1996年前，各行（社）受金融政策和业务分工的限制，一般不超越职责和权限发放贷款。县工行以支持城市国营工商企业为主，县农行以支持集体工商企业、乡镇企业、农业为主，县建行以支持基本建设项目为主，县中行以解决本、外币短期周转资金需求为主，县信用联社以解决农民群众生产生活资金需求为主。1997年，逐步实行商业化经营、打破了专业分工，信贷政策逐步放开，业务可以交叉，贷款对象由行（社）自选，企业经济效益和信贷资产风险成为贷款考量的主要依据。2005年，全县金融机构贷款余额216180万元。

县工行在20世纪90年代初受倒闭企业拖累及不景气企业困扰，可用信贷资金严重不足。1998年后，实行贷款责任终身追究制，信贷人员发放贷款的压力增大。2000年，按政策剥离不良贷款后，年末贷款余额7628.9万元。2002年，拓展业务，开办住房、汽车和综合消费贷款，至2005年累计增加贷款7154万元。

县农行承担粮、棉、油收购政策性资金供应，1990～1997年初贷款余额年均增加2000万元。1997年后，政策性贷款划出，推出个人住房消费贷款、个人大宗耐用消费品贷款、个人住房按揭贷款、个人汽车消费贷款、个人生产经营贷款、“金钥匙”助学贷款、质押贷款、票据贴现贷款等新品种。2002年，发放个人汽车消费贷款3000万元。至2003年，累计发放“金钥匙”助学贷款315万元。至2005年，累计发放个人汽车消费、个人商用房、个人住房按揭、个人生产经营贷款6500万元；累计办理质押承兑和贴现贷款68000万元。2005年，各项贷款余额72619万元。

县中行坚持择优贷款，为电信局、黄河水利实业公司贷款1300多万元，历年贷款余额维持在700万～800万元左右。2005年，有存单质押贷款56万元，其他贷款结清为零。

县建行承担基建投资管理监督职责，1993年前完成营建项目26个，固定资产投资4116万元。至2003年，累计发放贷款5001万元，贷款余额1310万元。

县信用联社各基层社（部）实行独立核算，资金比较分散，贷款对象较为单一，贷款面广额小。1996年前，累计投放“粮、棉、油、瓜果”生产贷款131962万元。2001年起，突出发展万元以下无抵押农户信用贷款，申请人民银行支农贷款18800万元。至2005年，累计发放贷款286658万元，贷款农户达到12.4万户，受益农民占农业总人口

75%。同年，贷款余额43989万元。

县农发行实行“库贷挂钩”、“封闭运行管理”办法，主要办理粮、棉、油国家专项储备贷款、粮油收购和调销贷款、棉花初加工企业贷款等政策性业务。2004年10月，扩大业务范围，由支持国有粮食企业和供销社集体企业为主扩展到民营企业、股份制企业和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向40户粮棉油收购加工企业发放贷款16.86亿元，支持企业收购粮油652220吨，收购皮棉180.270担。2005年，各项贷款余额21.62亿元，其中粮油贷款余额4.4亿元，棉花贷款余额4亿元。

大荔县1990～2005年金融机构贷款余额表

表7-3-2　　单位：万元

年份	合计	短期贷款	中长期贷款	信托贷款	票据融资	各项垫款	其他贷款
1990	42559	34034	3835	166	—	—	347
1991	47265	36909	4638	110	—	—	583
1992	51169	37821	6426	106	—	—	578
1993	55039	39784	6349	99	—	—	977
1994	60189	52921	7025	—	—	—	243
1995	70733	62146	8315	31	—	—	241
1996	82185	73905	7895	105	—	—	280
1997	94983	82433	12130	105	—	—	315
1998	142962	126861	12844	—	—	—	—
1999	144470	128030	13983	—	—	—	—
2000	139305	122585	13619	—	—	—	—
2001	149385	127489	14716	—	430	150	—
2002	152817	123069	19395	—	258	150	—
2003	165607	125516	24681	—	2345	150	—
2004	177200	137162	22520	—	6899	150	—
2005	216180	164385	28766	—	23029	—	—

第四节　金融监管

1994年，县人行设立农金股负责全县金融监管工作，重点抓治理金融市场乱集资、乱批设金融机构、乱办金融业务和对金融机构实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从市场准入、金融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审批、内控制度的建立与执行等方面实行监管。制定《大荔县清理整顿金融秩序实施方案》、《大荔县整顿农村合作基金会实施方案》、《大荔县清理整顿农村合作基金会风险防范预警方案》、《大荔县创造全新安全区实施方

案》。全面开展整顿金融秩序工作，取缔非法金融机构12户，清理了农村合作基金会，组织农村信用社按条件接收了8户农村基金会的债权债务。查处金融机构乱设基层网点130个，纠正了56户金融机构高息揽存行为。

2004年1月，县银监办开始履行金融监管职责，审查批准金融机构网点迁址更名4个，撤销营业网点4个，批准金融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6名，查处违规经营金融机构1个，取消金融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1名。

第四章　保　险

商品经济蓬勃发展和社会进步，使保险的减灾补偿作用逐步为人们认同和接受，城乡居民参保意识普遍增强，保险业呈现出较快的发展势头。各类股份制保险公司相继在大荔开业，保险险种发展为财产保险、人身保险两大类数十种业务，服务领域遍及城乡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和个人。2005年，全县保险费收入累计5158万元，各类理赔6900件，赔付1456万元。

第一节　机　构

1995年前，县域内有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大荔支公司（以下简称人保公司）和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大荔服务部（以下简称太保公司）两个保险机构。1996年4月，县人保公司分设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荔支公司（以下简称县寿险公司）和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荔支公司（以下简称县财险公司）。1997年，在太保大荔服务部的基础上成立了太平洋财产保险公司大荔营销部，专营财产保险业务。2002年8月，设立太平洋人寿保险公司大荔营销部，专营人寿保险业务。

2005年，全县有正式登记注册保险机构4个，职工23人，代办员、协保员、营销员369人。全年保费收入4855万元，其中人寿保险收入3453万元，财产保险收入1402万元。

第二节　险　种

保险险种根据民众能否接受以及参保状况，逐年确定新增或取消。2005年，人寿保险设立的险种主要有：简易人身险、子女备用金险、独生子女两全保险、少儿终身险、福寿安康险、康宁保险、松柏养老险、金色夕阳险、少儿英才险、鸿泰分红保险、长健医疗险、长寿养老险、子女教育保险、太平盛世·长虹两全保险、状元红两全保险、小康之家幸福一生两全保险、养育金保险、婚嫁保险等50多个险种。财产保险设立的险种主要有：企业财产险、工程险、家庭财产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机动车辆及各种责任险（雇主责任险、大众责任险、矿山责任险等）。

第三节 理 赔

理赔程序

各保险公司理赔基本上按照报案——定损——理赔的程序进行，坚持在出险接案后，立即赶往出事现场，快速调查，抓紧赔付兑现。如案情复杂一时难以结案的，采取预付赔款的办法促使尽快结案。1997年，机动车辆保险赔案坚持“辖区内所有案件到现场，省内5000元以上到现场，省外20000元以上到现场”的定损制度。2000年，县财险公司、县寿险公司等保险公司分别开通了“95518”、“95519”和“95512”全国理赔服务热线电话，实行全天24小时受理报案、查勘和财险救援。2001年，实行网上报案、理赔。

理赔案例

1997年，城关镇北新街居民赵某给本人投“99鸿福终身保险”10份，保险金额10000元。1998年7月，她在县城西关北冰洋冷库工作时，楼房被炸，不幸遇难身亡，寿险公司在核实案情后，即送10500元赔款，因赵本人生前还为女儿办理了保险，按公司规定，其女儿的保险费免交，并由公司每年付给500元成长金，直至21周岁，保险合同继续有效。至25周岁再发给教育金、婚嫁金10000元。到60周岁后，还可获得近万元养老金。

2001年8月，羌白中学发生群体食物中毒事件。为及时救治16名参保学生，县寿险公司立即预付赔款1.5万元。

2002年6月，伯士乡赵家庄小学5名学生在洛河游泳时溺水身亡。县寿险公司接案后，立即派员勘察核实，给4名参保学生赔付1.2万元。

2005年11月12日，大荔县全民车队一货车行至乐（化）温（家圳）高速公路调头时，先后被同方向行驶的一辆商务车和一辆奥迪小轿车撞上，导致一起6死3伤、3车报废的特大交通事故。县财险公司委托当地财险公司进行现场勘察（本案直接经济损失200余万元），按抢救垫付通知立即给予赔款8万元，短时间内付清第三者及车主赔偿金36万元。

2005年，人寿保险理赔2870件、赔付319万元，财产保险理赔1453件、赔付1000万元。

大荔县1990～2005年保险情况统计表

表7-4-1 单位：万元、件

年份	人寿保险			财产保险		
	保费收入	理赔金额	理赔件数	保费收入	理赔金额	理赔件数
1990	1160	128.0	615	—	—	—
1991	1238	115.7	694	—	—	—

续表

年份	人寿保险			财产保险		
	保费收入	理赔金额	理赔件数	保费收入	理赔金额	理赔件数
1992	1143	126.4	753	—	—	—
1993	1030	141.5	850	—	—	—
1994	1150	150.6	913	—	—	—
1995	1078	130.2	842	—	—	—
1996	465	63.4	756	570	767	249
1997	609	69.8	854	445	328	396
1998	803	89.6	1210	446	296	527
1999	760	106.7	1356	438	214	549
2000	1025	184.6	1950	600	254	586
2001	1986	218.0	2293	630	282	629
2002	2700	280.0	2465	773	449	854
2003	2680	265.0	2564	829	592	1043
2004	3160	278.0	2805	1060	577	1203
2005	3453	319.0	2870	1402	1000	1453

第八篇　城建环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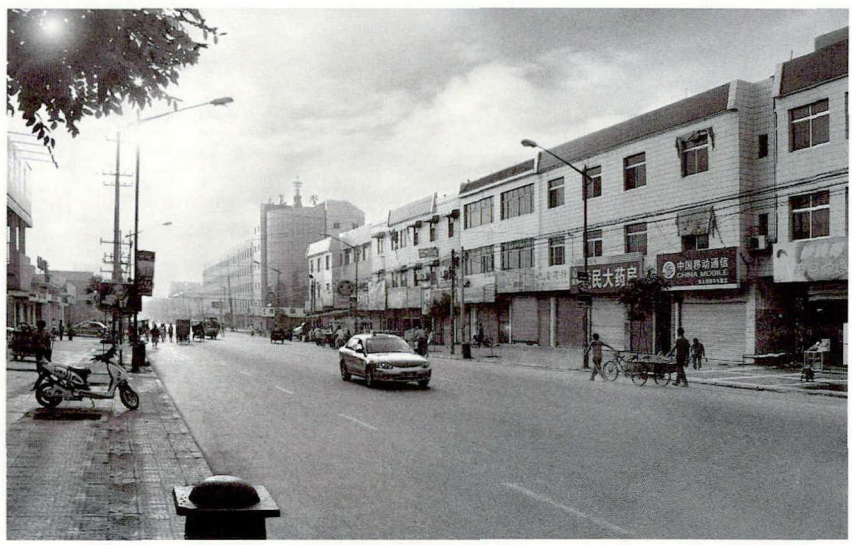

20世纪90年代，大荔县城乡建设进入快速发展期，县城除旧布新，实施了一系列城市改造及配套工程，城市雏形初现。规划、建设、城管工作渐入正轨，集镇和村庄建设成效明显。环境保护引起了政府和民众的高度重视，环境质量纳入经常性监测范围，污染在源头得到及时治理，群众的健康生活和安居乐业得到保障。

第一章　规划与建设

第一节　县城规划与建设

县城规划

1985年4月编制的《大荔县县城1985～2000年总体规划》（以下简称“八五规划”）按照统筹安排、合理布局、依托旧城、发展新区的指导思想，规划县城占地由1985年的3.4平方千米发展到2000年的6.39平方千米。发展方向确定为“城西、城南填平补齐，城东控制，向北发展”，规划居住、工业、仓库、文化卫生和商业五个区。根据国家建设部颁发的《城市抗震防灾规划编制工作暂行规定》和《城市抗震防灾规划编制补充规定》精神，编制《大荔县抗震防灾规划》并于1991年12月27日颁布施行。1997年，对“八五规划”进行修编，编制了《大荔县县城总体规划》（以下简称“九七规划”）和村镇规划。按照规划，抓好县城和村镇建设。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城市绿化规划建设指标的规定、城市各类公用设施设置标准、大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及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等24个法规、标准、纲要制定出“九七规划”。按照可持续发展的要求，理顺区域经济发展与行政区划的关系，确定“一城三区”（县城，许庄工业区、温泉旅游区、生态环境区）的结构。县城的规划范围为：东到婆合乡邓家庄西，南至洛河二级阶地前沿，西到东七乡西七村西，北至东七乡西三中村南，总面积22.4平方千米。许庄工业区的规划范围为：东至许庄镇西小坡村东，南至许庄镇叶家寨南，西至农垦四连，北至汉村乡南界线200米，总面积约6.25平方千米。温泉旅游区的规划范围为：东至段家乡坊镇村东，南至段家乡西连村南，西至段家乡西花城西500米，北至洛河，总面积19.77平方千米。规划控制区（近郊区），总面积约164.57平方千米。规划城市总人口2000年为8.5万人（县城5.8万人，许庄工业区2万人，温泉旅游区7000人）；2010年为13.5万人（县城9万人，许庄工业区3万人，温泉旅游区1.5万人）。规划城市建设用地2000年县城538.66万平方米，人均92.87平方米；2010年县城883.52万平方米，人均98.16平方米。县城总体布局为中心区和功能分区。中心区为同州路、东西大街、西环路、云棋路范围，以行政办公、文化、商贸、金融、科技、信息、体育、居住为主。功能分区划分为旧城区（多功能综合区）、东部工业小区、西部工业小区、北部商贸发展区四个功能互补、联系方便

的小区。

“九七规划”总体规划建设三条城市绿化带（南部洛河两岸及阶地陡坎）、四个生态环境区（县城与许庄镇之间，许庄镇与许纺工业区之间，东七工业区与县城之间，南部洛河北一级阶地）。对土地利用、城市设计、远景、工程设施、环境保护、环卫工程、绿化系统、文物保护等都提出了相应的要求。

县城建设

大荔县城自中华民国二十五年（1936）拓宽东西大街、新开南北街及学门前街以来，街道宽度长期维持在8米左右，虽时有修葺，但多是修修补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陆续开通南环路、西环路、冯翊路、北新街、花城路、司令部街等，完成城区供水、供电、排水等市政建设工程，使市容市貌发生较大变化。因财力拮据，一直未对县城中心进行大的改造，市面陈旧，交通拥挤，极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

1997年，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作出实施旧城改造的决策，因这件事得民心、顺民意，又抓住了深化改革开放的好时机，经过层层宣传动员，全县上下群策群力，县城建设步伐加快，陆续完成南环路、花城路拓宽改造工程，“106”毛沟（贯通城区西部的一条排碱排水渠道）改造工程，云棋路、体育路路面和排水工程，郗家巷西口道路取直，西新街、北新街、北环路、冯翊路、西环路排水工程，西新街、马家巷、富民路、云棋路、西二环南段、司令部街西段道路拓宽改造工程，县城基础设施有了改善。同年8月12日，旧城改造工程正式启动。改造拆迁涉及16个系统、37个单位、517户居民、涉及土地3.8公顷、房屋98292.67平方米。拓宽四条大街、新建商业街5条，新建楼房商厦119幢、17.68万平方米。1999年9月28日，在县城中心建成占地1.15万平方米的同州广场，同步完成道路硬化、电讯电缆、供水排水、交通照明、绿化美化、商贸卫生、休闲娱乐等设施建设。至2001年，旧城改造工程总投资2.15亿元。2005年，旧城改建后的各项配套工程进一步完善，城区主干道10680米，安装路灯1149盏，城区面积由1985年的3.4平方千米扩大到7.64平方千米。

2005年大荔县城区主要道路情况表

表8-1-1

道路名称	走向	长（米）	宽（米）	排水管网管径（厘米）	建设年份
冯翊路	东西	650	30	1200	1991
南大街	南北	620	36	1000	1994
花城路	东西	620	42	1200	1995
云棋路	南北	1100	17	900	1996
西二环	南北	1900	31	1200	1997
西大街	东西	450	30	1000	1998
东大街	东西	1100	30	1000	1998

续表

道路名称	走向	长（米）	宽（米）	排水管网管径（厘米）	建设年份
第一商业街	南北	150	11	800	1998
府门前	南北	150	13	1000	1998
北大街	南北	750	36	1000	2000
李家巷	南北	440	7	600	2000
同州路	东西	840	45	1200	2003

第二节　村镇规划与建设

村镇规划

农民解决温饱问题之后，最现实的愿望是改变居住条件。县人民政府因势利导，全面开展村镇建设规划编制工作。完成乡镇建设总体规划26个、村建设规划415个。1992年，大荔县城乡建设局设立村镇建设管理站，各乡镇配备了村镇建设助理员，及时掌握村镇建设动态，防止乱占滥建行为。

1995年，依照陕西省《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对村镇建设实行“两证一书”《建设用地规划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选址意见书》审批。2001年，许庄镇、官池镇、朝邑镇完成规划修编并通过评审。2002年，韦林镇、张家乡、石槽乡完成规划修编。2005年，许庄镇许庄村、安仁镇龙门村、苏村乡洪善村、范家镇金水村、范家镇福佑村完成规划修编，全县乡镇规划审批放线123件。

村镇建设

集镇建设　以乡（镇）政府所在地为中心，以建制镇为重点，按规划实施集镇建设，取得明显进展。城关、朝邑、安仁、两宜、许庄、羌白、官池、冯村、范家、双泉、高明、下寨、韦林13个建制镇，工商业、服务业、文化设施基础较好，但街面小，道路狭窄，与市场经济的发展很不适应。各镇政府根据本镇实际筹措资金，加快实施以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商贸市场和改善办学条件为重点的工程建设。1993年，许庄镇建成镇南开发小区，修复南北大街人行道和给排水管道。1998年，安仁镇投资400余万元，建成安仁职业中学教学楼、实验楼。2000年，许庄镇投资11.3万元建成7800平方米、620个摊位，年交易额360万元的农贸综合市场；羌白镇修复镇区主街道2000平方米；双泉镇拓宽镇区东西大街，拆除旧建筑1530平方米。2001年，两宜镇投资551万元，铺修水泥路面850米；双泉镇投资278万元，铺修道路33.6千米。2002年，许庄镇建成城镇职业中学教学楼1400平方米，初中教学楼2幢；官池镇投资244万元修建道路及附属设施；两宜镇拓宽改造南大街，建成1000平方米的中心广场；羌白镇投资500万元，建成供水站一座；安仁镇投资230万元，建成初中教学楼；官池镇投资212万元建成3600平方米的土

特产交易大棚；下寨镇建成下寨初中学生公寓楼；韦林镇投资1690万元修建商贸街1.5千米、水塔6座。2003年，朝邑镇建成4400平方米教学楼2幢，学生公寓楼1幢；两宜镇建成初中教学楼1幢。2004年，冯村镇投资60余万元，铺修街道路砖1200平方米；范家镇投资200万元修建通村路38千米；高明镇投资150万元，建成教学楼3680平方米。2005年，朝邑镇拓宽改造永恒路，建设了朝西街、南北大街和中心广场，修筑了南大街排水道，建成环镇绿化带；羌白镇投资100余万元，建成镇计生服务大楼；官池镇建成教学楼2幢；下寨镇修筑镇区排水道2千米。

村庄建设 1999年，县人民政府确立许庄镇、朝邑镇、高明乡、下寨乡、埝桥乡和安仁镇龙门村、城关镇谷多村、高明乡平罗党村、官池镇小元村、羌白镇太丰村、许庄镇周家村为全县新农村建设奔小康示范点。2000年，安仁镇龙门村铺修沥青路3千米，拓宽东西大街，拆除旧建筑2000平方米，扩建商业街1600平方米，建立起农贸市场和老年活动中心，巷道全部硬化，供排水设施齐全，为全县村庄建设树立了样板。2003年，羌白镇太丰村全面整修巷道，铺修水泥路1.9千米，安装巷道路灯75盏。2004年，许庄镇许庄村拓宽东西大街，拆除旧建筑物230平方米，铺设沥青路5400平方米，修筑排水沟1.8千米。2005年，县域村庄电力、电信、道路、供排水、文化教育等公共设施较为健全，商业网点遍布。全县农村建筑面积1742万平方米，其中人居面积1462万平方米，人均住房24平方米。建筑结构由土木结构为主转变为砖木或砖混结构为主，砖木和砖混结构建筑面积占总面积的85%以上。

第三节 建筑企业与管理

建筑企业

大荔境内建筑施工历史悠久，有资质的建筑企业较多。1996年有建筑企业21户，其中大荔县建筑公司为三级资质建筑施工企业，13户企业为四级资质建筑施工企业。建筑施工企业的机械装备和动力设备越来越高，手工操作逐步被机械化所替代，基础设施基本实现机械化。装载机、推土机、挖掘机、运土车辆、电夯、砂浆搅拌机、塔吊、自动升降机普遍使用。2002年，县建筑公司被陕西省建设厅批准为国家二级资质建筑施工企业。至2005年，有资质的建筑施工企业7户。其中，二级资质2户（大荔县建筑公司，大荔县太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三级资质企业2户（黄河水利有限公司，大荔县朝阳建筑有限公司）。有工程技术人员417人，其中12名项目经理执有二级资质证书，1名项目经理执有三级资质证书。县人民政府1号住宅楼、大荔中学实验楼、云棋小学教学楼、民政局综合楼、电信局住宅楼、108国道收费处宿舍楼、大荔县新华书店营业楼、大荔师范三号住宅楼、埝桥中学学生宿舍楼、县人民政府2号住宅楼、农牧局综合楼、朝邑中学教学楼等建设工地被评为市级文明工地。

勘察设计

1992年，成立大荔县建筑设计室工程地质勘察队，为工程基础设计提供真实准确

的依据。图纸设计严格执行国家施工图设计使用的新规范、新标准、新技术。认真执行建筑节能与墙体材料改革规范及有关强制性条文。对所出的建筑工程设计施工图，执行各种设计签字、总工程师审查把关，确保工程质量。1997年至2005年设计的主要工程有：城区四大街临街建筑和14个机关单位的办公楼、住宅楼，设计总面积超百万平方米。

工程质量监督

大荔县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站，代表县人民政府对建筑工程质量实施监督，对建筑市场进行管理。1992年，监督工程45项，竣工项目14个，优良工程5项，竣工工程合格率100%。1993年，发放施工许可证34份，竣工项目13个，质量合格率100%。工商局办公楼、移民办综合楼被评为省优工程，公安局办公楼、光华纺织厂单身职工楼、移民办办公楼、县医院住院楼工程被评为地区优质工程。1994年，监督工程38项，竣工项目14个，合格率100%。查处劣质建筑材料4起，对大荔二级汽车客运站综合楼工程使用不合格水泥进行了事故处理。1996年，监督工程15项，竣工验收8项，合格率100%。优良工程3项，县邮电局住宅楼工程获陕西省“九六”优质样板工程。1997年，监督工程36项，竣工工程21项，优良工程9项，县邮电局住宅楼建设工地被评为市级文明工地。施工现场安全达标率90%，合格率100%，预制构件出厂合格率100%，建筑材料试验报告率100%。2001年，两次对城乡在建工程进行拉网式检查和集中整顿。涉及工程36项，对存在问题的19户施工企业做了停工整顿处理。2005年，强制推行原材料试验制度。在建工程监督覆盖率100%，发出停工通知11份，查处安全隐患200余处，预防事故16起。

工程监理

建筑市场的放开，促使有资质的建筑工程监理公司迅速兴起，监督行业形成多元化格局。1999年9月，成立渭南瑞华建筑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大荔监理部，承揽了黄河大厦、新华书店、广电大楼、安居工程1号、2号、3号住宅楼等20座大楼整体工程监理业务，总投资200万元以上的工程质量100%合格，符合原设计等级要求，70%以上达到文明工地要求。渭南市建设工程监理中心大荔监理部具有乙级资质，面向社会承担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水利工程、道路工程以及代理业主招标业务。承揽了县人民政府公寓楼、电力花苑小区、县医院住宅楼等9项工程监理业务，其中6项工程获省、市级优良工程。

第二章　城市管理

伴随旧城改造的实施，县城规模逐渐扩大，人口增加，城市功能逐步健全，管理队伍不断壮大。2004年前，城市管理工作由大荔县城市监察管理大队负责。2005年1月，

成立大荔县城市管理局，进一步强化对城市道路、给排水、路灯、环卫设施、园林绿化的管理，城区市容市貌有了明显改观。

第一节 公共管理

环境卫生管理

城区主街道清扫保洁实行“定人、定岗、定点、定责”责任制，由74名职工、106名清洁工负责。城区路段清扫由“两扫三保”（每天打扫两次保洁三次）转化为“两扫全保”（全天保洁），设专职拣拾废弃物人员5名，清扫、保洁、监管、管理“四到位”，洒水、垃圾清运“两及时”。环卫工人尽职尽责，使县城环境卫生状况发生了很大变化。清洁工胡春侠超时间、超负荷、高标准、高质量地做好清洁工作，两次被渭南市妇联授予“三八红旗手”。环卫基础设施不断改善，添置垃圾斗70个，保洁车93辆，大型洒水车6辆，三轮农用垃圾车5辆，大型垃圾转运车6辆，安装果皮箱450个，改建公厕9座。在城关镇、石槽乡、埝桥乡、羌白镇设置垃圾集中堆放场地。2005年，在县城北3千米处建成垃圾中转站，在许庄镇尧头村建立大型垃圾场，有效解决了城区生活垃圾倾倒消纳问题。

市容监察

县城改造之前，四大街门面房有限，街道狭窄，流动摊贩随意摆摊设点现象严重，重大节假日尤甚，常常导致交通堵塞。1997年后，情况发生根本变化，普遍实现了进店经营。城管部门加大市容监察力度，对占道经营、乱搭乱建行为进行严管重罚。2001年，拆除四条大街及同州广场周边临时建筑和乱搭乱建亭棚1423户，取缔明堂亮灶400处，清理店外摊937个、流动摊点1253个。2003年，拆除街道不规范广告牌匾634块，重罚乱倒垃圾、乱贴乱涂小广告400余人（次）。县城郊区和国省道路沿线点多面广，易出现反弹情况，城管局协助108国道、202省道、大蒲公路、大朝公路沿线乡镇建立了监管机构和制度，设立专业清洁队，添置垃圾车辆等，脏、乱、差现象明显改变。

市容监察执法过程中，曾出现乱收费、乱罚款、乱设卡现象。2005年10月，市容监察执法人员超越管理范围，在省道拦车收费，并将司机砍伤，造成严重后果，责任人分别被给予行政开除留用和开除公职处理。

绿化管理

城区环境绿化的规划、花草树木的栽植和管理由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处负责。旧城改造后，相继在四条大街、环城路、冯翊路、北新街、花城路、同州广场等处栽植冬青、香花槐、月季、龙柏等树木花卉26种4.58万株，新建绿地面积1036平方米。抓好更新养护和日常管理，及时浇水、施肥、喷药、修剪，达到整齐美观，无残枝败叶。至2005年，城区绿地总面积1.59万平方米，城区绿化率15%。

2005年大荔县城区街道、广场绿化情况表

表8-2-1

街道名称	品种	数量（棵）	栽植年份
东西大街	中国槐	230	2001
	红叶李	78	2003
	香花槐	108	2003
	冬青	2330	2003
南北大街	月季	1050	2003
	栾树	25	2003
	女贞	36	2004
	美人蕉	220	2004
东环路	中国槐	180	1997
西环路	中国槐	150	1997
	冬青	6534	2001
	黄杨球	67	2003
	红叶李	155	2004
	金丝柳	120	2005
	剑麻	320	2005
	中国槐	565	1991
南环路	黄杨球	156	2005
	金丝柳	274	2005
	桧柏	620	2005
北环路	中国槐	138	1990
	剑麻	375	2003
	桧柏	63	2004
冯翊路	刺柏	25	1999
	百日红	148	1999
	冬青	3800	2004
	红叶李	63	2005
	黄杨球	70	2005
北新街	中国槐	353	1990
	法国梧桐	60	1997
	女贞	5200	2002
	冬青	3233	2003
西二环	中国槐	153	2003
	黄杨球	81	2003
	龙柏	41	2003
花城路	中国槐	240	1993
同州广场	冬青	300	2002
	女贞	10	2002
	黄杨球	10	2002

第二节 设施管理

城区街道路面、路灯、排水设施以及灯箱广告由城建局的市政工程管理站负责管理。加强路面、路灯的日常维护，下水道清理，井盖检查以及征收排污费工作。同州广场设施由广场管理站负责，对广场设施及花木、草坪进行维护和管理，对广场环境卫生进行清扫和保洁。

2005年大荔县城区街道照明情况表

表8-2-2

街道名称	道路长度（米）	路灯盏数	建设年份
北新街	1000	48	1990
南环路	1470	74	1990
西环路	1200	90	1990
冯翊路	650	40	1991
花城路	620	13	1995
西二环	1900	564	1997
西大街	450	88	1998
东大街	1100	88	1998
西库道	330	12	1999
府门前	150	10	1999
南大街	620	80	2000
北大街	750	104	2000

第三节 城镇住房制度改革

1993年5月27日，大荔县人民政府作出《关于在全县范围内实施城镇住房制度改革的决定》。

“三金”归集

“三金”即住房公积金、住房租金和租赁保证金。住房公积金由职工个人和所在单位每月分别按职工标准工资的一定比例缴纳，交至县住房资金管理中心，记入职工个人账户，归职工个人所有，购房和建房时支取。1993年，职工个人和单位缴费率均为3%，归集公积金20万元。随后两次调整公积金缴费率，1995年提高到5%，1999年部分单位缴费率提高到20%。2005年，全县372个单位、24万名职工建立了公积金账户。住房租金在房改起步后，各单位的自管公有住房和县房管部门直接管理的公有房分别提高

了月租金标准。1993年6月1日，由每平方米使用面积平均0.07元提高到每平方米0.3元。1997年提高到每平米使用面积1.85元。租赁保证金由租住公房的住户向产权单位或委托代管单位交纳，1992年前交付使用的成套住房每平方米缴纳20元，非成套住房每平方米缴纳10元。

集资建房、安居工程

本着解困优先的原则，鼓励有条件的单位组织以个人投资为主的集资建房。1993年6月前，立项审批县二轻局等14个单位、354户干部职工的集资建房申请，总建筑面积22860平方米。1993年6月后，立项审批县财政局等54个单位的集资建房，工程总投资6749.73万元，其中个人投资599万元，建筑面积175049平方米，解决了1881名职工的住房困难。

1997年10月，大荔县人民政府出台《大荔县安居工程实施办法》。由安居工程办公室组织建设经济适用住房，直接以成本价向中低收入家庭出售，并优先出售给无房户、危房户和住房困难户。1997年后，实施安居工程22处，工程总投资6784万元，建筑面积101574平方米，解决职工住房1207户。

至2005年，有90个单位参加集资建房和安居工程建设。县域内城镇居民人均居住面积由1993年的4.1平方米增加到30平方米。

公房出售

1999年4月，按照《渭南市成本价出售公有住房实施办法》，全县国家机关、群众团体和事业单位不再按标准价出售公房的全部产权。房改中已用标准价购买了公有住房部分产权的职工也要购买剩余产权，由部分产权向全部产权过渡。至2005年，有30个单位进行了公房出售，15个单位实行了标准价向成本价过渡。

第三章　环境保护

20世纪90年代，县域造纸、纤维板、水泥企业相继建成投产，加之机动车辆大幅增加，给大气、水源、土壤等造成一定的污染，对经济健康发展和人们的生产生活产生了较大影响。1999年8月，成立大荔县环境保护局，加大环境保护工作力度。通过对环境进行经常性监测、治理、保护，环境恶化的趋势得到有效遏制，环境质量有所改善。

第一节　污染防治

大气污染防治

1990年后，随着环保标准的提高，各有关企业逐步将旋风除尘改造为陶瓷多管除

尘，除尘效率由80%提高到92%。新世纪、镰山、远东3户水泥厂共投入资金300万元，对各工段粉尘进行治理。至2005年，共削减二氧化硫1203.37吨，烟尘1669.89吨，粉尘80吨。

水污染防治

排污企业积极改进工艺，治理工业废水，实施节水回用工程。南七纸业有限公司、白村纸业公司、新关企业集团投资1800万元用于废水治理工程。至2005年，完成废水治理投资2000万元，削减化学需氧量1599吨。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工业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炉渣和粉煤灰。1999年，全县工业固体废弃物产生量2.15万吨，其中炉渣2.12万吨，粉煤灰0.03万吨。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量1万吨，利用率为46.5%。2005年，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4.6万吨，其中炉渣4.53万吨，粉煤灰0.07万吨，综合利用量4.6万吨，利用率100%。炉渣和粉煤灰主要用于铺路和房屋基建，部分用于回收再利用。

第二节 环境监测

大荔县环境监测站是国家环境监测网络三级站，拥有大气、锅炉烟尘、噪声、水质等环境监测仪器设备25台，拥有水、气、噪声共37项向社会出具监测报告的资质。

水环境监测与质量

洛河大荔段设有三个地表水常规监测断面，分布在段家乡育红段、石槽乡石槽段、沙底乡王谦段。每年监测六次，重点监测工业废水排放，分析水温、pH值、悬浮物等16项指标项目。2005年的监测结果表明，育红断面水质为三类，适用于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二级保护区、水产养殖区等；石槽洛河桥断面为五类，适用于农业用水区；王谦断面水质为四类，适用于一般工业用水区及娱乐用水区。

大气环境监测与质量

城区分别在202省道城区段、同州广场、北环路园林局设立了大气常规监测点，对二氧化硫（SO_2）、二氧化氮（NO_2）进行重点检测。2005年，监测点监测记录表明，城区二氧化硫、二氧化氮的平均浓度均符合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标准。可吸入颗粒物（PM10）平均值个别时段超过国家二级标准。县域降水pH值呈中性，未出现酸雨现象。

声学环境监测与质量

常年监测城区网格噪声、交通噪声，在昼间和夜间分别进行。测量结果表明，一、二类区噪声值符合标准，三类区噪声值比较大，昼间有超标现象，四类区噪声昼间、夜

间均有超标现象。

第三节　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

环境宣传教育

6月5日是“世界环境日”，县环境保护局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深入宣传中共中央和国家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科普知识。历任中共大荔县委书记、县人民政府县长通过《大荔报》、大荔电视台发表讲话。2002年，举办万人签名活动。2003年，举办首届环保书画展。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城乡居民依法保护环境的意识逐步增强。

环境执法

198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的颁布施行，使环境保护工作步入法制化轨道。环境执法力度不断加大，对境内排污单位按照生产类型、规模、产生污染的种类和数量，建立完善监理执法档案，实行一厂一档一台一卡，实现了污染源监察的动态管理。1998年起，列入省、市、县人民政府考核的3户重点排污企业和28户“一控双达标”（所有工业污染源排放污染物控制要达到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标准）企业，采用“一控双达标”检查月报、半月报、周报制度和重点治理项目派驻督查员蹲点指导等形式，使执法检查经常化。企业治污设施正常运行率95%以上，达标排放率90%以上。对违法生产的年产5000吨以下的造纸厂，年产折牛皮3万张以下的制革厂，年产500吨以下的染料厂，严格采取断电、断水、清除原料、吊销执照、拆除设备等措施，关停取缔30余户。2001年，开通“12369”环保举报热线电话，实施《政务公开投诉举报首问负责制》、《督办责任追究制度》。至2005年，共受理和查处环境违法案件120起，受理率100%，查处率98%。依照国务院《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条例》征收排污费，平均年征收50万元左右。

自然保护区管理

1999年10月，编制完成《陕西省大荔沙苑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2000年1月，县人民政府着手建立沙苑自然保护区，在保护区周边竖立界桩和指示性标牌，在重要地段竖立界碑。组织人员不定期开展监督检查，严肃查处了一批破坏自然环境的行为。

建设项目环境管理

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是县人民政府综合决策的重要内容，环境保护实行“一票否决制”。2002年，开展建设项目管理年活动，检查建设项目36个，清理出未执行环境影响评价项目8个、“三同时”执行不到位的项目3个。督促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项目单位限期补办手续，对“三同时”执行不到位的项目分门别类进行了处理。

生态示范县建设

2001年6月，大荔县被国家环保总局确定为国家级生态示范区建设试点县。至2005年，完成四个方面的19项验收指标。其中，环保投资占GDP（国民生产总值）比例的0.9%，森林覆盖率25%，基本农田保护率88%，城镇固体废物处置率70%。建成高明镇、赵渡乡生态示范乡镇和许庄镇周家村、高明镇王彦常村、赵渡乡赵东村生态示范村。

创建绿色文明工程

绿色文明工程创建活动是环境保护工作在基层的重要载体和有效形式。2002年，埝桥乡初级中学、石槽乡中心小学、城关镇百家院社区被中共渭南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市环保局命名为全市绿色文明学校和社区。2003年，城关镇畅家村被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命名为绿色文明村庄。

第九篇　经济综合管理

进入20世纪90年代，随着改革的进一步深入，打破计划经济体制，逐步推进并建立起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计划、统计、物价、工商、审计、质量技术监督、土地等政府经济管理部门，适应形势发展，管理重心由监督转向服务，发挥职能作用，大力规范市场，维护正常的经济秩序，促进了大荔经济持续快速发展。

第一章　计　划

1993年前，负责计划管理的县人民政府部门为大荔县计划委员会，1994年更名为大荔县计划统计局，1995年改名为大荔县计划局。2002年8月，更名为大荔县经济发展局，负责全县国民经济计划、基本建设、社会事业、全县重点项目、信息服务管理。从实施第八个五年计划之年（1991年）起，指令性计划逐渐变为指导性计划，计划管理部门的职责也从微观管理转向宏观管理，职能由监督变为服务。

第一节　计划编制与执行

计划编制遵循国家总的指导思想和指导方针，按照省、市人民政府下达的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结合县域实际及预测，并参照以前年度实现基数进行编制。“八五”计划至“十五”计划期间，计划编制工作的重心是为建立健全宏观经济调控体系服务。计划管理部门编制的中长期计划有：《大荔县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纲要》、《大荔县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及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大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及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编制的年度计划有：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综合指标计划、农村经济发展计划、工业经济计划、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外贸出口和利用外资计划、环境（生态）保护和土地利用计划、社会事业发展计划。

第八个五年计划时期（1991～1995年）

1991年4月，制定《大荔县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纲要》，经县十二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通过，逐年下达专项计划，分步实施。规划是在“治理整顿”的大环境下制定的，各项主要指标不能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1992年7月对“八五”计划的各项主要指标进行了调整。

“八五”计划执行情况良好，国民生产总值43.37亿元，年均递增7.8%。农业经济注重产业结构的调整，“两高一优”（高产、高效，优质）发展步伐快捷，主要农产品（除棉花外）产量稳中有增，肉、蛋、奶年均分别增长22.5%、31.8%和1.17%。工业经济注重产业和产品结构调整，形成矿泉水、食品、纺织、造纸及人造板、机电五大支柱产业。商贸经济在深化和完善流通体制改革中日益活跃，以国有合作商贸企业为主体，形成了多种所有制成分并存，多渠道、多层次，专业化、协作化，四通八达的商贸流通网络。

“八五”计划时期，开通渭南大荔光缆传输电路，新建县邮电通信大楼、棉花大楼、电力大厦、官池110KVA变电站、城区2000立方米蓄水池以及乡村道路改造、农业基础设施等项目，县域发展硬件设施得到加强。

大荔县第八个五年计划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表

表9-1-1

类别	1991年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年均递增%
国内生产总值（亿元）	6.68	5.92	7.07	7.29	8.02	7.8
国民收入（亿元）	5.32	4.08	5.10	5.20	—	—
工农业总产值（亿元）	8.58	7.24	9.09	8.90	9.33	1.22
农业总产值（亿元）	4.88	4.05	5.64	5.16	6.10	5.3
工业总产值（亿元）	3.70	3.19	3.45	3.74	3.23	-8.5
财政收入（万元）	3156.70	3610.80	4172.80	3756.30	4525.20	5.6
财政支出（万元）	4074.50	4278.00	5190.90	5470.60	5892.10	9.3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1728.00	3257.00	1843.00	2281.00	1999.00	-10.7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1.91	1.89	2.07	2.78	3.12	14.4
农民人均纯收入（元）	880.00	640.00	703.00	881.00	1081.00	5.3
外贸出口总值（万元）	—	—	1143.00	2462.00	2605.00	—

第九个五年计划时期（1996～2000年）

计划管理的主要任务适应市场经济规律，着力经济结构和经济增长方式的根本转变，围绕“两高一优”强农业，围绕农业办工业，建好城镇兴商业。重点围绕县域经济发展，研究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与年度计划，抓好国民经济的宏观管理和分析研究。1996年5月，制定《大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及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经县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逐年下达专项计划（包括综合指标、农业、工业、投资、教育、人口、土地、商流、外贸等），分步实施。同年，编制《大荔县“九五”时期扶贫开发规划》。

“九五”计划期间，按照“水电路先行、粮棉油奠基、果菜畜富民、食品工业强县、综合改革兴城”的发展思路，GDP年均增长7.2%。农村经济围绕农业增产、农民增收，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形成具有大荔特色的“沙苑108、黄洛果菜瓜、庭院上香菇、滩区渔笋杂、牧业牛当家、实现产业化”框架。大棚蔬菜、瓜果等高效农业发展取得明显成效。“九五”末，全县粮、棉、油总产分别达到25.5万吨、1.36万吨、4.19万吨，果类总产13.3万吨，塑棚设施面积4200公顷，红枣面积13333公顷，大牲畜存栏7.6万头，芦笋3333公顷，食用菌310万袋。工业经济在改革中平稳发展，日新出口食品公司、绿奥集团、八鱼油脂公司等一批新建和技改项目完成，快速发展的非公有制经济成为县域经济最具活力的增长点。第三产业持续回升，新建与完善了饮食、百货、粮食、建材、

农贸等专业市场。

旧城改造工程使大荔县城旧貌换新颜，交通、邮电、电力、水利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成，促进了县域经济发展。对外贸易、劳务输出及横向经济联合取得较快进展，外贸出口额年均增长12.6%。

大荔县第九个五年计划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表

表9-1-2

类别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年均递增%
国内生产总值（亿元）	8.25	14.47	15.03	10.44	11.37	7.2
其中：第一产业（亿元）	4.07	6.17	6.14	4.87	5.00	5.2
第二产业（亿元）	1.77	3.46	3.76	2.21	2.67	11.03
第三产业（亿元）	2.86	4.84	5.13	3.36	3.70	7.73
固定资金投资（万元）	10452.00	6829.00	15048.00	25700.00	19732.00	58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3.17	2.59	2.73	3.00	3.26	0.87
外贸出口总值（万元）	3108.00	3147.00	3608.00	3748.00	4705.00	12.6
财政收入（万元）	5958.00	6418.00	7267.00	8001.00	8552.00	13.6
财政支出（万元）	7139.00	7669.00	8486.00	9868.00	11509.00	14.3
农民人均纯收入（元）	1120.21	1203.00	1296.00	1466.00	1626.00	8.5

注：1997年、1998年数据按当年价格计算，其他年份按1990年不变价格计算。

第十个五年计划时期（2001～2005年）

2001年2月，编制《大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及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经县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逐年分步实施。

“十五”计划时期，按照“加快开放开发，加强基础设施，发展特色农业，壮大食品工业，搞活第三产业，开发旅游资源，依靠科技进步，实现强县富民”的发展思路，真抓实干，成功战胜“非典”疫情和历史罕见洪涝灾害，实现经济社会的全面发展，县域经济实力明显增强，全县国内生产总值112.34亿元，年均增长9.3%。

农业注重产业结构调整，重视保护和提高粮食生产能力，突出发展以红枣、设施农业、畜牧业和水果业为主的特色产业。大荔县被国家林业局命名为“中国枣乡”，被国家科技部等六部委确定为以养殖为主的陕西渭南国家农业科技园大荔核心区。“十五”时期末，全县农业总产值15.28亿元，特色农业总产值占总额的80%以上。工业经济持续增长，总产值18亿元。食品加工业快速发展，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40%以上。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11.5亿元。

重大项目建设任务全面完成。朝邑围堤加高培厚、县乡公路、人畜饮水、农村电网改造、国家粮食储备库、优质小麦基地、农业综合开发、鼎盛果汁有限公司、隆发购物

商城等重大基础设施和产业项目建成，增强了县域经济发展后劲。财政、粮食、医疗、社会保障等改革顺利实施，成功举办了四届“中国·大荔绿色瓜果菜博览会”。引进域外投资项目84亿元，实际引进域外资金18亿元。

大荔县第十个五年计划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表

表9-1-3

类别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年均递增%
国内生产总值（亿元）	18.65	20.45	22.90	23.38	26.96	9.3
其中：第一产业（亿元）	6.91	7.29	7.82	8.81	9.97	4.9
第二产业（亿元）	4.88	5.55	5.15	3.36	4.29	13.7
第三产业（亿元）	6.86	7.61	9.93	11.21	12.70	11.1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3.77	4.17	3.56	4.51	5.00	9.3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3.56	3.91	7.75	8.59	11.79	10.4
外贸出口总值（万元）	7290.00	7620.00	7913.00	8125.00	8500.00	12.5
财政收入（万元）	8310.00	7657.00	6597.00	6183.00	2427.00	7.7
财政支出（万元）	15989.00	17316.00	18838.00	22775.00	29740.00	20.9
农民人均纯收入（元）	1666.00	1808.00	1826.00	2006.00	2156.00	5.8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567.00	3907.00	4371.00	4998.00	5158.00	8.7

注：此表数据按当年价格计算。

第二节 招商引资

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致力于加快县域经济发展，逐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1994年，县对外经济技术协作委员会更名大荔县外贸总公司。1996年更名县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2002年更名县外经贸行业管理办公室。2003年，成立大荔县招商局，与县外经贸行业管理办公室合署办公，负责招商引资工作。

招商政策

2003年，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制定《关于抢抓西部开发机遇，积极扩大对外开放，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实施办法（暂行）》，提出凡在大荔县的外商投资企业，除享受国家和陕西省的有关优惠政策外，经营期在十年以上的，从纳税年度起，营业税（县留部分）前两年由县财政在安排次年预算时返还50%，第三年至第五年返还30%。国内大专院校、科研单位及县外企业向县域进行高新技术或新产品转让，所得收入在30万元以下的，免征所得税。外商投资企业可通过租赁和出让的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所需土地由县人民政府统一办理全部手续。土地出让金以县人民政府当年公布的

基数地价为基数，实行优惠。非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房地产开发除外），土地出让金优惠10%～20%；生产性企业，土地出让金优惠30%；凡一次交清土地出让金再优惠10%；对引进国内外客商来荔投资兴办企业的单位和中介人，给予重奖。独资企业在资金到位且建成投产后，由县财政按引资额的3%给予一次性奖励。合资兴办的企业，在资金到位且企业建成投产后，由县内用资单位按引资额的3%给予一次性奖励；对从国内外为县域引进的有偿无息资金，在资金到位后，若使用期限在三年或三年以内的，由用资单位按引资额的1%给予一次性奖励；使用期在三年以上的按1.5%给予一次性奖励；若引进的是有偿低息资金，在资金到位后，由用资单位按同期银行贷款的利息差额给予奖励。

招商方式

依托县情，实施“多领域、多行业、全方位、综合型”招商。参加各种洽谈会，散发招商项目册和县人民政府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宣传资料；成立招商小分队，县级领导带队出外招商；部门及乡镇160多人（次）赴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等地区联系项目，上门招商；在上海、福州、北京等地设立办事处，在深圳、昆明、厦门等地建立委托招商机构，架通了大荔与沿海城市的信息桥梁，拓宽招商渠道。至2005年，招引外来企业63户，合同引资21亿元，到位资金16亿元。

招商成果

招商企业主要涉及八大行业：汽车销售服务，木材生产及加工，观光农业及农业开发，秦川牛养殖及饲料加工，果品销售及储藏，商贸流通，食品加工，城市经营。形成了九大产业群：以鼎盛果蔬有限公司、奥威出口食品有限公司为代表的出口型产业群；以绿奥食品工业有限公司、隆发纺织有限公司、鸿志钢木家具有限公司为代表的生产加工型产业群；以陕西英考鸵鸟股份有限公司、绿奥牛业发展有限公司、沙苑农业综合开发科研基地、星瑞公司渭北葡萄庄园为代表的种植繁殖产业群；以光大枣业公司、黄河冷库为代表的农副产品贮藏产业群；以太平洋百货超市、人人家超市为代表的商贸流通产业群；以西安秦鹰大荔汽车城、大荔二汽服务站、大荔春兰4S店车城为代表的汽车销售服务产业群；以西安广安置业公司的西二环路综合开发工程，宝塔广场及周边地段开发，东环路、北环路改造项目为代表的城市基础设施及房地产行业产业群；以陕西人达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大荔隆发科技有限公司为代表的大型多元化经营企业集团群；以大荔（义乌）商贸有限公司为代表的浙商综合投资群。2005年，外来投资企业总产值超过3亿元。

大荔县1998～2005年招商引资企业情况表

表9-1-4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	地址	创办年份
绿奥福利食品有限公司	魏兆定	城关镇	1998
陕西人达生态农业大荔基地	赵宏喜	张家乡	1998

续表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	地址	创办年份
大荔希望学校	翟世祥	城关镇	1998
大荔成惠化工工业有限公司	姚成民	段家乡	2000
鼎盛（大荔）果业有限公司	岳健康	城关镇	2000
大荔太平洋百货有限公司	腾世早	城关镇	2000
陕西三润实业责任有限公司	崔文亭	朝邑镇	2000
一汽解放渭南（大荔）服务总站	李华栋	城关镇	2000
大荔太平骨科医院	韩　茹	城关镇	2000
陕西隆发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张振学	城关镇	2000
大荔光大枣业有限公司	石建民	城关镇	2001
陕西英考鸵鸟公司官池繁育中心	杨康平	官池镇	2001
大荔华佳农业有限公司	杨克琦	苏村乡	2001
大荔荔华乳业有限公司	王建平	韦林镇	2001
大荔康源奶业有限公司	张武生	朝邑镇	2001
渭南市华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张启孝	官池镇	2002
大荔永泰枣业有限公司	任珠林	赵渡乡	2002
西安正阳枣业有限公司	胡庆阳	赵渡乡	2002
西安联合创丰有限公司	薛义民	赵渡乡	2002
青岛金骏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王进功	城关镇	2002
大荔东盛纺织有限公司	王春侠	苏村乡	2002
大荔绿环有机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李雅玲	官池镇	2002
陕西中富草业雨林基地	毕晓雨	赵渡乡	2002
西安广安置业公司大荔分公司	王丽红	城关镇	2002
大荔银河实业有限公司	王仲民	城关镇	2002
大荔丛笑牌馒头厂	杨玉玲	城关镇	2002
大荔海龙综合开发公司	纪寿生	下寨镇	2003
陕西大河绿色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徐　涛	平民乡	2003
桃王九九开发中心	文改云	赵渡乡	2003
大荔爽业冬枣有限公司	宋正波	赵渡乡	2003
湖北万康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王晓民	城关镇	2003
大荔鑫龙绿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李永红	韦林镇	2003
西安嘉杰实业有限公司	刘文学	赵渡乡	2003

续表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	地址	创办年份
大荔腾达摩托车有限公司	杨　安	城关镇	2003
西安恒田科技公司	唐满仓	石槽乡	2003
大荔绿奥秦川牛科技有限公司	赵天铎	官池镇	2003
陕西秦鹰大荔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万仓	城关镇	2003
大荔大利嘉建材有限公司	王乃涨	城关镇	2003
大荔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吕松杰	城关镇	2003
大荔景农食品有限公司	李会民	张家乡	2003
海星连锁超级市场第111分店	白爱林	城关镇	2003
大荔县荔东棉纺厂	花建中	伯士乡	2004
大荔县金翔装饰材料公司	刘志义	伯士乡	2004
渭南市仙迪果业有限公司	孙　军	赵渡乡	2004
陕西绿达绿化有限公司	李胜利	赵渡乡	2004
大荔龙首山矿泉水业有限公司	宫　敏	段家乡	2004
大荔艺园学校	王　辉	城关镇	2004
大荔堰龙汽车贸易公司	李大民	城关镇	2004
大荔科趣尔公司	张茂林	许庄镇	2004
大荔春兰物资汽贸公司	杨茂俊	城关镇	2004
福州超大现代农业公司雨林基地	胡兰峰	赵渡乡	2004
大荔信义工商城	陈放聚	城关镇	2004
陕西华琼工贸公司	李小平	范家乡	2004
龙盛纺织厂	李建虎	许庄镇	2004
大荔黄花菜绿色食品有限公司	贾　平	官池镇	2004
大荔飞龙木材加工厂	朱晓刚	下寨乡	2004
大荔华清石蜡有限公司	王立刚	城关镇	2004
世纪阳光黄金珠宝行	朱军利	城关镇	2005
陕西祥源农业综合开发公司	胡　羽	范家乡	2005
大荔温荔红建冬枣销售有限公司	黄红波	城关镇	2005
大荔嘉乐超市	朱雷鸣	城关镇	2005
人人家连锁超市	叶益国	城关镇	2005
中菲合资陕西联丰用品工业有限公司	康振民	城关镇	2005

第三节 项目实施

1990～2005年，实施以工代赈项目379个。农田水利项目总投资3130.1万元，其中以工代赈资金2097万元，新增灌溉面积7460公顷，改善灌溉面积4573公顷。人畜饮水项目总投资903.5万元，其中以工代赈资金621.6万元，解决8.8万人的饮水困难问题。乡村道路项目投资1275.6万元，其中以工代赈资金783万元，修建道路374.2千米。

争取到国家优质小麦基地建设和国家粮食储备库建设项目。争取并实施防洪保安工程、人畜饮水、扶贫开发重点村建设、县城供水工程等基础设施项目，累计争取并建设项目84个，总投资18.02亿元。2002年，实施重点项目10个，总投资0.93亿元，中、省投资0.64亿元。2003年，实施重点项目19个，总投资3.85亿元，中、省投资0.79亿元。2004年，实施重点项目22个，总投资4.41亿元，中、省投资1.29亿元。2005年，实施重点项目33个，总投资8.83亿元，中、省投资1.3亿元。

争取国家农田水利建设投资1.1亿元，打机井2800眼，衬砌灌溉渠道1500千米，新建小型抽水站11座，改善灌溉面积1.67万公顷，恢复灌溉面积4000公顷，发展节水灌溉面积5333公顷，新打水窖3500眼。

投资1190万元完成教育设施项目31个，投资591万元建成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大楼、县医院传染病大楼和基层计划生育服务站3个。

第二章 统计调查

统计业务服务范围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逐步建立不断扩大，统计内容更加广泛。统计部门大力推进统计改革，加强信息工程建设、法制建设、基层基础建设和队伍建设，服务于社会和人民生产、生活的需要，为各级领导了解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动态、制定政策提供科学依据。

第一节 专业统计

经常性统计业务有：农业统计、工业统计、综合统计、国民经济核算统计、商业统计、劳动工资统计、科技统计、服务业统计、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建筑业统计、交通统计、能源统计等。统计情况以定期报表和年度报表的形式上报。服务的内容与形式：坚持每月向县党政领导提供主要经济指标综合数据，按季提供经济和社会发展运行情况和预测预警分析；根据党政领导的要求，及时提供有关统计数据或专题分析报告。每年发布《大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统计公报》，公布《主要经济指标实绩》，编印《大荔统计年鉴》。

第二节　专项普查

普查是收集国情国力资料的重要统计活动。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县人民政府组织相关部门完成了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第一次全国第三产业普查、第三次全国工业普查、第一次全国基本单位普查、第一次全国农业普查、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1988年、2003年分别进行了非公有制经济调查。非公有制经济调查统计结果显示：2003年非公有制经济占全县GDP的比重为46.09%，较1998年第一次非公有制经济调查数据高出20个百分点，年平均增长22.1%。三大产业中非公有制成分均有较大幅度提高。其中：第一产业非公有制成分由1998年的12.03%提高到2003年的21.89%，第二产业由26.08提高到58.03%，第三产业由42.35%提高到58.96%。

第三节　统计监督检查

1996年5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进行修改，统计工作逐步走上法制化轨道。统计部门加大宣传力度，同年严肃查处统计过程中虚报、瞒报、伪造、篡改、屡次迟报等违法案件10起。违法单位有行政部门、乡镇机关、事业单位和金融管理部门，瞒报现象占到总数的60%以上，一些单位还存在虚报行为，个别单位甚至篡改和伪造统计资料。统计部门分别给予责令改正和罚款处理。至2005年，统计执法全面步入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发展轨道，每年依法检查单位数不少于50个。

第四节　统计调查

农村统计调查包括农村住户调查、农作物产量调查、农村社会经济调查和有关专项调查以及城镇住户调查。依据调查数据，开展农村社会经济问题的分析研究，及时向党政领导和社会公众提供统计调查资料和信息。

第三章　物价管理

物价管理部门的主要职能是做好物价监督、监测工作，为维护正常的市场交易秩序和国家宏观调控服务。围绕抑制通货膨胀和物价上涨，物价部门利用价格杠杆，稳定市场，打击价格违法行为，开展价格信息发布、物品与价格评估，引导市场良性发展。2005年，水、电、石油、卷烟、食盐等商品及行政事业性收费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其他商品价格由市场调节。

第一节 价格管理

物价大面积放开后，市场出现了不法商家以次充好、哄抬物价等价格欺诈现象，个别商户打出全城最低价、买一赠三、大甩卖等招牌误导消费者。物价部门按照国家关于明码标价的规定，监督商户对所有商品实行一货一签，2005年境内商业网点商品上签率达到95%以上。同时，医疗、医药单位及时公开国家调整的服务价格和主要药品价格。

针对一些行政事业单位擅自扩大收费范围，提高收费标准的乱收费现象，物价部门制定《大荔县收费管理办法》，严把收费资格审查关，坚持一点一证，《收费许可证》每年审验一次。至2005年，建立《收费许可证》档案500多个，培训单位收费员1100人（次）。对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经过审验，取消32项。提高收费透明度，物价部门三次在《大荔报》、大荔电视台、大荔人民广播电台公布国家收费项目，公开举报电话；在城区公众场所设立涉农、涉企收费公示栏，全面推行涉农、涉企收费公示制；发放10万余张收费明白卡，在学校、医院、乡镇政府、行政村悬挂收费项目公示牌；在全省率先建立了县、乡、村三级物价监督网络，聘请城乡物价监督员448名，形成覆盖全县的收费管理工作网络。

按照国家有关政策和市场变化情况，适时对境内的水价、电价和石油价格进行调整。

大荔县水价调整情况表

表9-3-1 单位：元/吨

调整时间	城区生活用水	农村生活用水	工业用水	行政事业用水	经营用水	特殊行业用水
1990年1月	0.33	0.27	2.50	2.00	3.50	4.00
1995年9月	1.85	1.65	2.50	2.00	3.50	4.00
2005年5月	2.30	1.95	3.00	3.45	4.10	4.65

大荔县电价调整情况表

表9-3-2 单位：元/千瓦时

调整时间	居民照明	非居民照明	非普工业	农业生产
1995年1月1日	0.30	0.70	0.62	—
2000年1月1日	0.54	0.70	0.62	—
2003年1月20日	0.49	0.78	0.67	—
2004年1月1日	0.49	0.79	0.68	—
2004年9月1日	0.49	0.83	0.72	0.56
2005年7月1日	0.49	0.86	0.75	0.56

大荔县石油价格调整情况表

表9-3-3　　单位：元/公升

年份	汽油	柴油	年份	汽油	柴油
1990	0.8	0.6	2000	3.40	3.2
1995	3.2	2.6	2005	4.55	4.1

第二节　价格监督检查

棉花市场监督

棉花收购时节，物价部门抽调检查人员对县域内各棉绒厂进行检查，发现有短斤少两、以次充好、压级压价现象，立即进行查处。检查发现某棉绒厂压级压称，棉花溢余，以当年收购价计算罚款26.6万元，退还群众60万元。

电力供应市场监督检查

通过检查不断规范电力收费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至2005年，查处违规资金108万元，没收90万元。制作电价公示牌，张贴在各行政村及用电单位显要位置，向农户发放电价明白卡15万张。

农资市场监督检查

物价部门坚持在春秋生产旺季进行农资市场价格检查。检查中发现农资市场掺杂使假、假冒伪劣、哄抬价格的违法行为较为普遍，直接损害农民利益，根据政策做出相应的处罚。高明镇一化肥经营户随意抬高售价销售尿素101吨，非法牟利8000余元，物价部门对多收价款予以没收并处以罚款。对国家明令禁销的药品予以扣压、销毁。逐村检查化肥经营，遏制化肥乱涨价歪风，降低了农业成本。至2005年，物价部门查处化肥乱涨价多收款300万元，全部退还给农民。

成品油价格监督检查

农业机械的普及和机动车辆的快速增加，促使成品油需求量日益剧增。物价部门对成品油价格实行全年监管，及时对违规行为进行查处。至2005年，查处违纪金额80万元，没收货值30万元。全县24个加油站点实行明码实价，由主管公司牵头制作明码标价牌，悬挂在醒目位置，接受广大群众监督。

非常时期的价格检查

2003年4月，受“非典”疫情影响，县域内短期食盐、口罩、洗手液、板兰根冲剂等商品价格暴涨。一些商贩囤积居奇，致使由国家管理的食盐500克袋装价由0.72元猛涨到2元。物价部门组织市场检查，公开举报电话，坚持24小时专人值班，随报随查。埝

桥乡一副食品商店每500克食盐由0.72元上涨到2.5元，检查组处以罚款1万元。以街道为中心，出动四辆价格宣传车走乡镇、串门店，宣传国家的法律法规，使各种食品及居民生活必需品很快恢复到涨价前价位，消除了群众恐慌心理。

行政事业性收费监督检查

重点对县域内8所高中、26所初中、414所小学在春秋两季开展集中检查。检查中发现问题：收取不在校住宿学生的住宿费，超范围收费，超标准收费，不执行国家“三限”（限期完成数、限钱数、限分数）政策和“一费制”（国家规定的教辅材料费一次性收到位）政策。某中学1993年秋季开学向853名未在学校居住的学生每人收取20元住宿费，共计13060元；某中学故意压缩计划内人数50人，扩大计划外招生，多收择校费12万元；某小学违犯“一费制”政策，改变收费用途，擅自收取培训费5万元。对上述问题进行了严肃查处。

1995～1998年，集中对乡镇涉及土地、民政、计划生育等方面的收费进行检查，查出搭车收取集资建校费、超标准收取计划外生育费、结婚证工本费等违纪资金150万元，全部退还群众。对劳人局、城建局、电信局、工商局等单位的收费行为多次进行检查。物价部门查处价格违法违规问题，注重加强价格服务，帮助企业搞好经营管理。帮助棉花、粮食、电力、电信等单位制定物价制度150余条，促进企业的健康发展。1993年，县生产资料公司积压化肥300吨，企业经营一时受阻，物价部门建议其采取保本微利的方法进行经营，三天之内为企业盘活资金30多万元。

第三节 物价监测

2003年，物价部门设立价格监测中心，负责农副产品的成本调查，在乡镇设立农户调查点25个，分别对小麦、棉花、大豆、花生、生猪五个品种进行成本和收益的分析调查研究。同时，调查农户购买农资、售粮存粮、种植意向，为国家制定价格提供依据。进行价格监测，在零售、批发、供水、电力等企业单位设立价格监测点30个，通过上门询查，监测粮食、蔬菜、大肉、化肥、居民生活消费价格。其中，小麦价格每日向省物价局上报一次；玉米、豆粕、麸皮价格每周向省物价局和国家发改委上报一次；化肥、农药、柴油、棉花价格每周向省物价局上报一次；生猪、鸡蛋的市场价格，主要农资、农产品的零售价格以及粮油等重要商品的零售价格每周向渭南市物价局上报一次。每个报告周期，遇价格波动幅度在5%以上，均写出增减原因分析报告。价格监测中心成立初期，通过发传真上报监测内容，随着办公自动化的实现，2005年运用网络上报监测信息。

监测资料显示，1995～1997年，全县物价增幅较大，年平均增幅7%左右。1998～2005年，价格年平均增幅保持在2%左右。

大荔县1990～2005年居民生活、生产必需品价格变动统计表

表9-3-4　　单位：元/市斤

年份	小麦	棉花	食油	食盐	尿素	年份	小麦	棉花	食油	食盐	尿素
1990	0.51	7.00	3.6	0.72	0.41	1998	1.24	11.00	5.0	0.72	2.10
1991	0.61	6.44	3.7	0.72	0.41	1999	1.00	8.00	4.8	（水洗）1.44	3.00
1992	0.64	5.13	4.0	0.72	0.46	2000	1.00	9.00	5.0	（精矿）1.60	1.50
1993	0.68	8.00	3.9	0.72	0.41	2001	1.10	8.00	6.0	0.72	1.20
1994	1.06	13.00	4.2	0.72	1.05	2002	1.04	11.40	6.4	0.72	1.30
1995	1.09	15.00	4.6	0.72	1.40	2003	1.04	13.80	7.0	0.72	1.48
1996	1.05	13.80	4.4	0.72	1.60	2004	1.52	10.17	7.0	0.72	1.51
1997	1.04	14.00	4.5	0.72	2.00	2005	1.48	13.04	7.6	0.72	1.78

第四章　质量技术监督

生产、销售环节中产品商品质量、标准、计量和特种设备安全方面的监督检查由大荔县技术监督局负责。1999年，实行省以下垂直管理，更名大荔县质量技术监督局（以下简称县质监局），下辖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计量检定测试所和纤维检验站三个技术机构。监督检查立足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强化管理监督和行政执法，维护公平竞争和市场经济秩序，保护消费者权益。

第一节　标准化管理

1997年开始按照国家统一要求逐步消灭无标准生产。质监部门对生产企业执行标准进行登记、备案和年检，全县98%以上生产企业实现依标准生产。1998年起，组织实施国家级小麦标准化、红枣标准化示范区建设项目，制定出《无公害红枣生产技术规程》、《无公害红枣育苗技术规程》、《无公害红枣栽植技术规程》、《无公害鲜食红枣》等六个红枣生产系列标准。其中金丝蜜枣加工标准作为省级地方标准发布实施，标准化实施后使大荔的红枣品质和产量明显提高，单产平均增长16.5%，商品率提高10%。2001年，大荔县通过国家标准化生产验收。2005年，大荔县承担国家级大棚哈密瓜标准化生产示范项目研究。

第二节 计量管理

现代计量渗透在社会经济活动的各个方面。1991年，质监部门对涉及贸易结算、安全防护、医疗卫生、环境保护的强制检定计量器具进行登记普查，普查工商企业、个体户770户，强制登记检查计量器具2.7万台（件），建立检定关系，保证了量值传递准确可靠。不断完善强检计量器具管理台账，实施动态管理。1999年，对定量商品实施计量等级评定，推行“G”标志（定量包装、商品计量、保证能力合格标志）管理；2000年，配合全国“光明工程”，对眼镜配制业实行计量确定评级；2003年，对贸易市场、加油站和餐饮服务业进行计量监督检查，确保公正、公平交易。

第三节 质量监督

质监部门按照“重服务、交朋友、树形象”的思路，成立质量技术监督咨询服务中心，对全县生产企业质量进行普查登记，建立完善企业质量档案，实施分类指导。组织专家教授为企业会诊，帮助提高质量管理水平，提升产品质量档次。至2005年，有8户企业获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31户食品企业获生产许可证（QS），9户企业通过IS09000质量体系认证。大荔炊事机械有限公司“文殊塔”牌系列产品获陕西省名牌产品称号。

第四节 行政执法

突出对农资、建材、成品油、棉花、汽车配件等与群众密切相关的产品进行检查，以查处大案要案为重点，严厉打击制造销售假、冒、伪、劣产品（商品）的不法行为。2000年，配合市质监部门查处县石油公司销售不合格0号柴油案，没收不合格柴油40余吨，并运往西安回炼。2001年，质监部门牵头组织公安、法院、电力、供销、工商等单位参加“棉花专项打假”活动，重点查处湖北江陵机械厂在大荔销售不合格棉花加工机械案，涉及金额15万元，罚款2.5万元，将7台设备派专人押运回原厂回炉销毁。查处供销液化气站经销不合格液化气案、洛河桥北预制厂违法安装使用土锅炉案、华原乡秦某销售假冒“陕复二铵”案、北新街孙某经销部销售假冒太白酒案、伟英汽贸公司等企业经销7个品牌41辆不合格农用三轮车等大案要案。2005年，查处各类违法案件220起，其中万元以上大案12起，现场处罚198起，保护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坚持规范执法，查处的所有案件无一例提起诉讼和复议。

第五章 工商行政管理

工商行政管理方式在市场经济体制下发生重大变化，从侧重于集贸市场的管理转移

到运用法律的、行政的手段对市场经济进行宏观监督管理。1999年，大荔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简称县工商局）改由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垂直管理。同时，取消对各类市场布局规划和市场体系的培育建设职能，增加了组织监督拍卖行为，组织管理经济人、经济组织，组织管理企业设备和其他动产抵押物登记等三项职能。

第一节　企业登记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通过对企业承包、筹建、开业、变更、歇业的登记注册，实现对工商企业的监督管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国务院《工商企业登记管理条例》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工商企业登记管理条例施行细则》，对全县工商企业（包括工业、交通运输业、建筑业、商业、饮食业、服务业、旅游业、手工业、修理业、种植养殖业）全面进行登记管理，严格审核企业开办条件。着重审查开办的条件，包括注册资金、生产经营场所和设备、从业人员与组织机构；公司、中心名称是否名符其实；生产经营范围；生产经营活动中有无违法活动，登记手续是否完备。每年对企业注册资金变化情况进行一次年检，企业年检率保持在95%以上。至2005年，登记的工商企业1318户，其中非公司法人企业393户，分支机构198户；公司400户，分支机构70户；外地来荔投资企业12户。

大荔县2005年内资企业情况统计表

表9-5-1

行业	户数	注册资本（万元）
农、林、牧、渔业	3	2147
制造业	138	25655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7	2668
建筑业	8	2891
交通运输、仓储业	34	2398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8	7412
批发和零售业	263	9078
住宿和餐饮业	11	38
金融业	73	100
房地产业	6	21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	1251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察业	3	56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	295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2	1127
教育	1	3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	92

第二节 个体私营企业管理

工商部门坚持为工商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为确保合法经营，维护正常的市场秩序，多次配合有关部门对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经营的工业、商业、建筑业、饮食服务业、旅店业、公共娱乐业、出租汽车运营业、理发美容业、印刷业、成品油经营、粮食经营业等进行专项检查，依法进行审批登记，对擅自开业的坚决予以取缔。结合年度贴花验照、私营企业年度检验查处无照经营，集中时间开展专项取缔无照经营活动。通过责令停止非法经营活动，封存、扣押经营工具、原料，没收非法所得及非法经营的商品、罚款等，基本取缔无照经营。

第三节 经济合同管理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举办合同法律法规及合同知识培训280余班次，参训人员5000余人（次）；发放合同及资料6000余套；办理合同签证7200余份，有效地防止违法、无效合同的发生；合同抵押登记600余份，登记主债权金额40亿元，登记抵押物价值70亿元。199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施行，县工商局仲裁委员会依法调解、仲裁经济合同纠纷800余起、争议金额2亿余元，为企业避免经济损失3000余万元。大荔县荔民农资连锁公司等8户企业被省工商局命名为“重合同，守信用”企业，30余户企业被认定为市级“重合同，守信用”企业。

第四节 商标广告管理

商标管理

1997年，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严格审查认定，推荐食品行业“同州”牌、“绿奥”牌商标为渭南市首届著名商标。1999年，查处商标侵权案件4件，收缴侵权商标标识2万余套，重新核定18户商标印制资格。2002年，推荐“八鱼”食用油、“丰东”水泥、“成惠”化工产品注册商标为渭南市著名商标。至2005年，查处商标侵权案件19件。

广告管理

1994年5月1日起，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药品、金融、家用电器、种子、招工招生、致富信息等11类广告实行发布前审查制度。1997年，查处广告违法案件190件，行政罚款29.8万元。2000年，办理户外广告登记61件，临时性广告登记46件，查处违法广告案件24件。2001年，开展整顿虚假医疗、药品、保健食品广告活动，查处经销店38户，收缴违规印刷广告2万余份，违规广告牌匾26块，查处违法广告75件。2002年，加强监督管理力度，制定《大荔县商标及宣传广告业印刷品印刷管理规定》、《大荔县广告经营管理规定》，严格广告市场准入。2005年，登记户外广告234件，办理临时广告登记103

件，店面广告960件，查处违法广告73件。

第五节　市场管理

市场管理的重点是加强市场基础设施建设。“九五”时期狠抓市场建设与管理，1997年县人民政府贷款260万元，县工商局干部集资125万元，建成了同州农产品批发市场。各乡镇、村组开辟场地，完善设施，建市退路，改变马路市场的落后状态，城关、两宜、羌白、朝邑、下寨、汉村、冯村、安仁等重要集镇及交通干线上的集市全部进市退路。城区取缔占道经营，合理设置专业市场和摊点，城关百棉市场、北环路建材市场通过省级文明市场检查验收，许庄镇八岔口集贸市场、安仁和苏村集贸市场、城区百棉市场、北环路建材市场、仁厚里蔬菜市场被评为市级文明市场。2000年，19个市场被市工商局确定为规范达标市场，5个市场被评为市级文明市场，3个市场被评为省级文明市场。

2005年，县域有集贸市场55个，一部分为建材、农资、农副产品、粮食等专业市场，其他为各乡镇、行政村开办的集贸市场，极大地方便了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

第六节　维护消费者权益

1992年，成立大荔县消费者协会，采取多种形式，大力宣传《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以“讲诚信、反欺诈”为主题开展“消费者信得过企业”、“售后服务先进单位”、“无假冒伪劣商品单位”等评选活动，督促经营者自觉维护消费者权益。同时，在城乡设立30多个举报点，常年受理消费者的投诉。1999年，县工商局、县消费者协会建立投诉举报中心1个、举报点36个，公布举报电话16部，开通了12315投诉电话，当年受理举报投诉112件，查获假冒白酒63件，假冒伪劣商品1200件，查获不合格化肥、农药60余吨。

1998年4月，用户投诉有7台北联3型收割机存在严重质量问题，县消协协调北京厂方来荔处理，促使1台收割机按原价款退车、2台修理并赔偿车主损失3.5万元、2台免费修理、2台通过司法途径解决。2000年12月，沙底乡刘某家中电视机发生爆炸，造成直接损失3万余元。县消协接到消费者投诉后，与生产厂家协调，厂方给刘家赔偿29寸彩电1台，赔付经济损失6000元。2002年，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接到城关镇、双泉镇、两宜镇棉农投诉电话和举报信，反映山西、山东、河北三户企业生产销售的抗虫棉种出苗差、不抗虫，立即展开调查，证实均属不合格产品。经办案单位和县消协调解，生产方与农民达成赔偿协议，为棉农挽回经济损失30多万元，给县棉种厂、两宜镇农技站追回损失6万元。

第七节　打击假冒伪劣产品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制售危害人民生命安全和严重危害工农业生产的假冒伪劣商

品、药材、建材、生产资料以及欺骗销售等行为予以严厉打击。至2005年，查获假冒劣质或过期食品1500公斤、罐头6.34万听，查处假冒劣质种子4.2万公斤、假劣化肥3427公斤、劣质电线电缆1700米。

第六章　审计监督

审计业务由县审计局、县级各大系统和社会审计机构共同承担。至2005年，审计项目879个，审出各类违纪资金5.1亿元，上缴财政3343万元，归还各类渠道专项资金1.02亿元，上缴财政入库资金760万元。

第一节　国家审计

财政审计

审计部门负责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审计，先后审出并建议纠正的突出问题有：农林特产税、农业税上清下不清问题，预算资金不到位和预算外资金管理不严等问题。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完成乡（镇）政府财政决算审计142项。对乡（镇）政府普遍存在的挪用专项资金弥补经费不足、违规购置小汽车、擅自处置国有资产、公费旅游、公款购买手机、招待费超标等违纪问题，进行依法处理；对欠发干部工资，用专项资金垫缴农业税等违规问题提出了相关审计建议。

行政事业单位审计

重点年审教育局、水利局、土地局、城建局、农业局、民政局、交警大队等单位，依法依规处理了一些部门存在的挪用专项资金、乱收费、私设“小金库”、铺张浪费、违纪违规等问题，提出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加强财务管理，厉行节约的审计建议。对行政事业单位的定期审计，提高了审计工作质量，促进被审单位加强财务管理，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至2005年，完成行政事业单位审计138项。

工商企业审计

工商企业审出的违纪问题有：粮食企业隐瞒销售，偷税漏税，少计成本，虚增利润，挪用粮食收购专项贷款搞第三产业，私设“小金库”，招待费超支；棉花企业普遍存在资产负债不实，会计核算不真实，人为调减企业经营成果，挪用棉花收购专项贷款，铺张浪费，招待费超标等。审计部门对查出问题依法进行了处理。1992年4月，在对县棉花公司审计中，查出该公司漏缴企业所得税108万元，依法收缴县财政。至2005年，完成工商企业审计153项（其中棉花企业58项，粮食企业49项，其他商贸企业

46项）。

基本建设审计

审计部门会同计划、城建部门，对全县基本建设项目进行清理审计，逐步理顺和规范了基本建设市场。至2005年，完成基本建设投资审计87项，竣工决算审计45项，查处了建筑行业存在的甲方单位擅自开工、乙方工队高套定额、招标投标不规范、暗箱操作等违纪问题。

经济责任审计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县级以下党政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的暂行规定》和《关于开展企业领导人任期经济责任审计的暂行规定》精神，2003年4月设立党政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中心。至2005年，完成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委托的党政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296项，涉及345人。

上级交办审计

围绕县域经济发展，完成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撤乡并镇审计、供销联社股金审计、基层供销社社员股金清理审计、县城改造南北大街道路竣工决算审计、范家乡雷北村和城关镇北关村及印章厂审计等74项。1998年，专项审计县供销联社所属企业社员股金，对涉及使用供销股金资金的县供销联社、供销股金中心、供销棉浆纸厂、供销棉纺厂、土产公司、果品公司进行为时两个月的清理审计，查清股金中心违规经营和社员股金沉淀6000万元的违规事实。1999年，配合县农业经营管理站对范家乡雷北村村级财务收支进行专项审计，为省、市、县妥善解决雷北村问题提供依据。

第二节　内部审计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规定，审计部门对全县各大系统内部审计（简称内审）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组建和巩固内审机构，培训内审人员，积极开展内部审计。至2005年，有内审机构13个，专兼职内审人员21名。内审机构开展内审项目189个，向本部门领导提出改进管理建议112条。

第三节　社会审计

1990年，成立大荔县审计事务所，从业人员12人，其中注册会计师5人。内设委托审计、工商企业验资、基建工程决算审计、验证、签证等机构，负责全县经济领域审计中介服务工作。至2000年，完成各类委托审计查证1009项，其中委托审计466项，工商企业验资442项，各类工程决算82项。2000年1月，成立渭南月鑫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管理权限移交注册会计师协会。县审计局按照国家审计法规定，对社会审计质量进行监督，每年通过抽查案卷、质量评比，促进社会审计规范运作，依法办事。

大荔县1990～2005年审计工作情况统计表

表9-6-1 单位：个、万元

年份	审计项目	查出资金	入库资金	年份	审计项目	查出资金	入库资金
1990	35	4382	70	1998	27	2897	20
1991	35	3912	100	1999	81	2243	45
1992	41	4518	70	2000	82	2364	45
1993	39	4151	50	2001	89	2187	40
1994	28	3678	50	2002	81	2312	40
1995	28	4152	45	2003	98	2486	40
1996	38	2897	40	2004	93	2318	40
1997	36	3419	20	2005	93	3124	40

第七章 土地管理

在经济快速发展过程中，建设用地和宅基用地大量增加，违规违法占用耕地现象时有发生。为了保护土地资源、合理利用土地，1990年后在乡镇设立土地管理所，成立县土地监察大队、地价评估事务所、土地开发整理收购储备中心，设立土地交易大厅。1995年编制《大荔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对耕地保有量、非农业建设用地控制数、土地整理复垦开发数提出了明确要求。以土地利用规划为框架，严格审批程序，同时大力促成土地开发和复垦保护，查处违法违规占地，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在县域得到较好落实。2005年，全县农业用地面积112549.3公顷，其中基本农田94562.3公顷，占耕地总面积的84%。

第一节 用地审批

集体所有建设用地包括农村宅基地、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乡村办企业使用农民集体所有土地中的建设用地。至2005年底，全县集体所有建设用地共占地385公顷，乡村办企业（包括民营企业）占地84公顷，村民宅基地占地9304公顷。

村民宅基地审批程序为：用地户申请，群众代表讨论通过，村委会研究同意，乡镇人民政府审核，报县级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审核批准，缴纳税费后划拨土地。

国有建设用地指国家所有用于建造建筑物、构筑物的土地。审批程序为：用地单位申请，县国土局规划测绘，县人民政府审查，由有审批权限的上一级人民政府批准，缴纳税费后供地。国有建设用地按照逐级申报的要求，凡占用耕地0.2公顷以下，占用其他

土地0.67公顷以下，由县级人民政府审核批准。1997年，土地管理部门重点抓国有存量土地的盘活利用，对农机公司、商贸局、县农村合作基金会、许庄供销社等单位闲置的10宗土地（2.54公顷）组织转让保护，保证了经济建设用地。至2005年底，全县国有土地29380公顷，其中建设用地1140公顷。

第二节　地籍管理

地籍管理涉及地籍调查（测量）、土地登记、土地统计和土地分等定级等内容。1991年，土地管理部门开始对农村居民宅基地进行复丈、绘图、建档。至1993年底共清丈登记宅基地129018院，建立宅基地档案2348卷。1997年，对三门峡库区6个乡镇39个村的196个生产组、11624户村民宅基地进行勘丈登记，建立档案270卷。2002年，以城区为中心，对东至城关镇凌草村，西至西二环路以西100米，南至洛河老崖，北至绿奥公司厂区，总面积约10平方千米的土地进行地籍测绘和权属调查。在调查登记的基础上，发放集体建设用地使用证140642本。

1992年，开始发放城镇国有土地使用证。由单位申报、现场清丈、绘图建档、四邻签字盖章，查阅历史资料核实，按程序规范办理。至2005年，发放国有建设用地证6876本。

2005年，在埝桥乡、许庄镇开展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发证试点。按照申请、地籍调查、权属审核、注册登记、颁发证书的程序进行，完成了外业界址点的测绘，未发证。

第三节　土地整理开发与保护

土地整理开发

1991～1999年，复垦土地960公顷；2000年，整理土地175公顷；2002年，开垦土地46公顷。2003年，位于八鱼乡境内的沙苑土地整理项目总投资3951.56万元，开发整理沙地739公顷，新增耕地531公顷。项目区搬迁坟墓316座，移动土方482.61万立方米，外购黄土35.75万立方米，建成120块方田，打井236眼，埋设半固定喷灌输水管道28.7千米，栽植防护林带15.8千米，彻底改善了区内生态环境，将未利用地、荒草地、沙地变为高产基本农田。治理水土流失面积7.4平方千米，防治了风沙侵害，促使生态环境向良性循环发展，土地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2004年6月，位于西寨乡、沙底乡六个行政村（周堡、梁园、王谦、沙底、刘家、兴旺）和沙苑林场的梁园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投资3711万元，开发整理沙地780公顷，新增耕地592公顷，将植被覆盖率由开发前的20%增加至90%。

基本农田保护

1992年7月，土地管理部门重点调查13个行政村的地形、土壤特点，编写专题报告8份，对乡镇土地进行核定和评等定级。1995年，划定全县基本农田保护区。全县33个乡

镇划定基本农田998块，保护面积78387公顷（其中一级农田623块，二级农田375块），446块农田树立了保护区牌。

第四节 查处违法占地

县土地监察大队负责对全县违法违规用地进行调查、行政处罚，对违法案件调查取证，协助人民法院执行等。2002年后土地违法案件呈上升趋势，以乡（镇）政府和集体违法为主体的案件增多。土地管理部门采取行政、法律等手段，认真予以查处，基层土地管理人员巡查发现问题后，报县国土局由土地监察大队、土地公安室进行查处。2002年3月，菁华学校与城关镇观音渡村签订协议，承包租赁观音渡七组1.6公顷土地建操场，土地部门责成补办用地手续。范家镇渴望小学占用集体土地10亩扩展校舍，土地管理部门责成补办用地手续。石槽村四组张某在任组长期间，非法买卖宅基地48院，占地1.5公顷，非法收取34.9万元土地买卖款。土地管理部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和国刑法》有关规定，对买地建房户处以罚款后补办建设用地手续，鉴于张某在担任组长期间非法买卖宅基地数量较大已涉嫌违反土地管理法规，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至2005年，共查处土地违法案件5760宗，调查处理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争议200多宗。

大荔县1990～2005年查处土地违法案件情况表

表9-7-1

年份	案件个数	年份	案件个数	年份	案件个数
1990	832	1996	302	2001	380
1991	253	1997	523	2002	160
1992	356	1998	714	2003	231
1994	289	1999	340	2004	285
1995	348	2000	156	2005	184

第五节 土地市场

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由县人民政府组织实施。1997年，大荔县酒厂破产后4.1公顷土地公开拍卖，竞拍获得者为西北武术院，成交价910万元。1999年12月，县第一造纸厂2.6公顷土地公开拍卖，拍得资金561.4万元。2001年，县五金交电化工公司2公顷土地公开拍卖，拍得资金460.4万元。2003年，整顿不规范的土地买卖和协议转让土地行为，县国土资源局设立土地交易大厅。宗地出让流程为：企业（竞买人）基本情况简介（近五年业绩）→填写报名相关表格→资料审查→缴纳履约保证金及报名费→竞买人给交易厅提交缴费凭证回单→进入报价阶段→公示前三名（三天）→确认一名中标。至2005年，挂牌拍卖土地20处，取得土地收益款1500余万元。

大荔县2004～2005年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土地情况表

表9-7-2　　单位：平方米、万元

地块	面积	出让时间	出让方式	成交地价
城关供销社（县城东大街）	2669.82	2004.2.24	拍卖	202.00
两宜镇西街	444.30	2004.4.2	拍卖	3.44
两宜镇十字西南	165.00	2004.4.2	拍卖	1.44
两宜镇十字西南	165.00	2004.4.2	拍卖	1.44
两宜镇十字西南	165.00	2004.4.2	拍卖	1.34
两宜镇十字西南	165.00	2004.4.2	拍卖	1.34
两宜镇十字西南	165.00	2004.4.2	拍卖	1.34
两宜食品厂	3116.10	2004.4.2	挂牌	11.80
东七供销社	2624.68	2004.7.27	挂牌	32.50
财政局（县城庙前街）	772.34	2004.10.19	拍卖	116.00
大荔县电机厂	3237.41	2004.11.30	挂牌	51.65
两宜供销社	198.00	2004.12.22	拍卖	1.63
两宜供销社	186.00	2004.21.20	拍卖	1.51
安仁电机厂	12061.47	2004.12.24	挂牌	27.20
安仁电机厂	1380.00	2004.12.24	挂牌	1.68
大荔县物资局（木材公司）	9533.38	2005.3.20	挂牌	286.71
大荔县物资局（西库道）	1660.19	2005.3.20	挂牌	49.92
大荔县电机厂（篮球场区）	2280.00	2005.3.30	挂牌	40.50
两宜供销社	259.70	2005.11.7	挂牌	2.05
汉村供销社	8910.00	2005.11.22	挂牌	26.10

第十篇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委员会

大荔县是中国共产党在陕西建立组织较早的地区之一。1926年冬，共产党员李志谦即在朝邑开展党的工作。1927年7月，建立县域内第一个中共地方组织——中共芟家庄支部。经过不断发展，陆续建立中共陕西省立第二师范特别支部委员会、大（荔）朝（邑）澄（城）三县工作委员会大荔特别支部委员会、中共朝邑特别支部干事会、朝邑县工作委员会、中共朝邑县委员会、中共平（民）朝（邑）工作委员会、中共平民县委员会。1949年2月，成立中国共产党大荔县委员会。2005年，中国共产党大荔县委员会有下属基层党委41个，党总支部42个，党支部859个。

第一章　组　织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委员会（简称中共大荔县委）作为大荔县地方党的领导机关，领导全县工作。中共大荔县委由书记、副书记、常务委员、委员（候补委员）组成。县委机关驻县城司令部街。

1988年2月选举产生的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第九届委员会，在中共渭南地区委员会的领导下进行工作，至1990年11月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第十届委员会选举产生。1995年4月，中国共产党渭南市委员会成立，中共大荔县委改归其领导。1997年，根据中国共产党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规定，县委每届任期由三年改为五年。中共大荔县委日常工作由常委会负责。

1990年，中共大荔县委设工作机构6个：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经济部、老干部工作局、政法委员会；直属事业机构4个：党校、党史研究室、县委直属机关党委、档案局（馆）。1994年10月县级机构改革后，中共大荔县委设工作机构6个：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农工部、政法委；直属事业机构7个：党校、党史研究室、老干部服务中心、大荔县国家保密局、大荔报社、档案局（馆）、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02年8月县级机构再次改革后，中共大荔县委设工作机构9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农工部、政法委、统战部、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直属事业机构2个：党校、档案局（馆）。部门托管单位4个：县委组织部托管党史研究室、老干部工作局、农村基层组织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县委宣传部托管大荔报社。2005年，中共大荔县委设工作机构8个：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农工部、政法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老干部工作局；直属事业机构3个：党校、党史研究室、档案局（馆）。

2005年，县委下辖4个党组：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县人民政府党组、县法院党组、县检察院党组，41个基层党委，42个党总支部，859个党支部。

中共大荔县委书记更迭表

表10-1-1 （1990.1～2005.12）

姓名	性别	籍贯	任职时间
王兆民	男	陕西华阴	1990.1～1996.8
雷志锋	男	陕西富平	1996.8～1998.8
王焕行	男	陕西蒲城	1998.11～1999.10
房龙山	男	陕西黄陵	1999.10～2005.6
王春阳	男	陕西富平	2005.8～2005.12

中共大荔县委副书记更迭表

表10-1-2 （1990.1～2005.12）

姓名	性别	籍贯	任职时间
陈智群	男	陕西西安	1990.1～1992.10
雷广前	男	陕西合阳	1990.1～1992.10
张永安	男	陕西澄城	1990.1～1995.7
李光华	男	陕西华阴	1990.1～1997.11
许蒲生	男	陕西蒲城	1990.3～1993.1
朱焕文	男	陕西耀县	1992.10～1999.4
雷志锋	男	陕西富平	1993.1～1996.8
第五太卓	男	陕西旬邑	1993.6～1996.9
王焕有	男	陕西蒲城	1996.8～1998.11
张建中	男	陕西韩城	1997.1～1997.11
张杰明	男	陕西大荔	1997.11～2002.12
程忠义	男	陕西韩城	1997.11～2002.12
刘天运	男	陕西合阳	1998.11～2005.7
惠进才	男	陕西富平	1999.4～2002.2
杨　秦	男	陕西西安	1999.11～2002.10
宋俭生	男	陕西临潼	2002.12～2005.12
权景西	男	陕西白水	2002.12～2005.12
吴新亚	男	陕西华县	2002.12～2005.12
华惠民	男	陕西澄城	2002.12～2005.12
王春阳	男	陕西富平	2005.6～2005.8
孙云峰	男	陕西韩城	2005.8～2005.12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基层组织

1990年，县以下中共基层组织有9个县级部门党委，33个乡镇党委，35个党总支部，858个党支部。2002年，撤销7个乡党委（东七乡、婆合乡、汉村乡、华原乡、迪村乡、鲁安乡、雨林乡）。2005年，县以下中共基层组织有15个县级机关和部门党委（县人民政府机关、卫生局、城建局、粮食局、文体事业局、水务局、公安局、农业局、教育局、商贸局、经贸局、供销联社、县人武部、财政局、工商局），26个乡镇党委（城关镇、许庄镇、朝邑镇、两宜镇、羌白镇、官池镇、冯村镇、安仁镇、双泉镇、范家镇、高明镇、下寨镇、韦林镇、埝桥乡、段家乡、八鱼乡、张家乡、苏村乡、石槽乡、西寨乡、沙底乡、伯士乡、户家乡、步昌乡、赵渡乡、平民乡），42个党总支部，859个党支部。

中共大荔县基层组织1990～2005年情况统计表

表10-1-3　　单位：个

年份	党组	基层党组织			党小组
		党委	党总支部	党支部	
1990	8	42	35	858	2481
1991	8	42	41	862	2492
1992	8	43	41	881	2573
1993	8	43	42	887	2595
1994	6	48	40	890	2576
1995	6	47	39	879	2572
1996	6	46	39	887	2600
1997	6	46	42	902	2591
1998	9	46	42	896	2605
1999	6	47	42	880	2697
2000	6	47	42	880	2697
2001	6	47	42	897	2519
2002	6	41	46	877	2626
2003	6	41	42	842	—
2004	6	41	44	844	—
2005	6	41	42	859	—

第二章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代表大会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第十次代表大会

1990年11月2～5日，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第十次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出席正式代表323名，列席代表54名，代表全县21239名党员。大会听取、审议了王兆民代表第九届县委常委会所作的题为《加强党的领导，密切联系群众，搞好治理整顿，继续深化改革，为促进我县政治经济社会稳定和发展而努力》工作报告和梁宽学所作的县纪委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决议。通过无记名投票，选举产生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第十届委员会委员25人、候补委员5人和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7人。

中共大荔县第十届委员会组成人员

书　记：王兆民

副书记：陈智群　雷广前　张永安　李光华　许蒲生　朱焕文

常　委：王兆民　陈智群　雷广前　张永安　李光华　许蒲生　雷志锋　史开笃
成晓民　赵卫选　张忠义　朱焕文　靳逢元　张建中　张金平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第十一次代表大会

1993年1月5～8日，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第十一次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出席正式代表310名，列席代表70名，代表全县21613名党员。大会听取、审议了王兆民代表第十届县委常委会所作的题为《认真贯彻十四大精神，为进一步推动我县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而努力奋斗》工作报告和张建中所作的县纪委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决议。通过无记名投票，选举产生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25人、候补委员5人和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8人，选举出席中国共产党陕西省第八次代表大会代表5人。

中共大荔县第十一届委员会组成人员

书　记：王兆民（1993.1～1996.8）
雷志锋（1996.8～1998.1）

副书记：雷志锋　张永安　李光华　朱焕文　许蒲生　第五太卓　王焕有　张建中

张杰明　程忠义

常　委：王兆民　雷志锋　张永安　李光华　朱焕文　许蒲生　靳逢元　张建中
史开笃　张忠义　张金平　张润叶（女）　王铁矛　王焕有　刘全安
刘天运　余新建　第五太卓　马荣界　马小现　张杰明　程忠义

第三节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第十二次代表大会

1998年1月1～4日，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第十二次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332名，代表全县22563名党员。大会听取、审议了雷志锋代表第十一届县委常委会所作的题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为开创我县各项工作的新局面而努力奋斗》工作报告和余新建所作的县纪委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决议。通过无记名投票，选举产生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25人、候补委员5人和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0人，选举出席中国共产党渭南市代表大会代表9人。

中共大荔县第十二届委员会组成人员

书　记：雷志锋（1998.1～1998.8）
王焕有（1998.11～1999.10）
房龙山（1999.10～2003.2）

副书记：王焕有　朱焕文　张杰明　程忠义　刘天运　惠进才　杨　秦　宋俭生
权景西　吴新亚　华惠民

常　委：雷志锋　王焕有　朱焕文　张杰明　程忠义　刘天运　王铁矛　刘全安
马荣界　马小现　惠进才　权景西　房龙山　杨　秦　刘载一　王民峰
宋俭生　华惠民　石军武　周新强　李新功　王银龙　贺　韧　余新建
吴新亚

第四节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

2003年2月12～14日，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出席正式代表329名，列席代表36名，代表全县23298名党员。大会听取、审议了房龙山代表第十二届县委常委会所作的题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全面加快小康社会建设步伐，努力实现大荔经济社会超常跨越式发展》的工作报告和华惠民所作的县纪委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决议。通过无记名投票，选举产生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第十三届委员会委员25人、候补委员5人和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5人。

中共大荔县第十三届委员会组成人员

书　记：房龙山（2003.2～2005.6）
王春阳（2005.8～2005.12）

副书记：刘天运　宋俭生　王春阳　孙云峰　权景西　吴新亚　华惠民

常　委：房龙山　刘天运　宋俭生　王春阳　孙云峰　权景西　吴新亚　华惠民
马小现　杨社盈　石军武　王民峰　周新强　李新功

第三章　重大决策

中共大荔县委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全体委员会议。全委会主要制定贯彻上级党组织和县党代会的决议、决定，听取和审议县委常委会工作报告，决定召开党的代表大会或党代表会议事宜；选举县委常务委员和书记、副书记并通过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全体会议选举产生的县纪委常务委员和书记、副书记。1990年1月～2005年12月，中共大荔县委共召开全体委员（扩大）会议23次，常务委员（扩大）会议231次，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

第一节　党的建设

1990年5月，中共大荔县委讨论通过《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党同人民群众联系的决定〉的实施细则》，提出进一步建立健全民主科学的决策和决策执行程序，保证决策和决策的执行符合人民利益。11月，中共大荔县委作出在全县开展以“五教育”（坚持社会主义道路教育，集体主义和巩固壮大集体经济教育，党的现行政策教育，坚持党的领导教育，法制教育）、“三整顿”（整顿基层组织，整顿村组财务，整顿社会治安）、“一完善”（完善农村双层经营体制）为主要内容的农村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受教育对象63万人。1991年，中共大荔县委讨论通过《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原则的暂行规定》、《科级领导干部个人重大问题向组织请示报告制度》。1993年，中共大荔县委发出《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中共十四届三中全会（决定）的通知》。1994年，中共大荔县委作出《关于贯彻中共十四届四中全会（决定），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的意见》。1995年，中共大荔县委作出《关于整顿农村后进党支部工作的意见》。1997年，中共大荔县委发出《关于认真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中共十五大精神的通知》。1999年，中共大荔县委作出《关于全县县级领导班子领导干部“三讲”（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教育工作实施方案》、《关于在全县农村基层干部中开展“四教育”（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教育，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教育，党在农村的基本政策教育和法制教育）活动的安排意见》。2003年，中共大荔县委作出《关于在全县开展推进新的思想解放活动的意见》。2004年，中共大荔县委制定《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纲要》。2005年，中共大荔县委作出《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的决定》。

第二节　体制改革

党政机构改革

全县县、乡党政机构进行了两次改革。1994年，中共大荔县委作出《关于对县级机构进行改革的意见》，当年10月，启动实施县级机构改革。改革按照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和“小机构，大服务”的方向，坚持政企职责分开和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转变职能，理顺关系，精兵简政，提高效率。改革后，县级部门由57个变为40个，中共大荔县委设工作机构6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与县监察局合署办公，行使党政纪检监察职能。县人民政府设工作机构21个，设移民局为县人民政府直属事业机构，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为常设办事机构，保留直属事业单位6个，撤销机构28个，撤销非常设机构12个，政府职能逐步由微观管理转向宏观管理。保留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保留工会、共青团、妇联、工商联、科协组织。2002年1月，中共大荔县委作出《关于大荔县乡镇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当年1～8月，实施县乡机构改革，重点解决机构设置不够合理和人员超编问题。县级党政机构由35个精简为33个（县委工作机构9个，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24个），精简5.7%；直属机构由25个精简为8个，精简68%；县级部门内设机构由227个精简为180个，精简20.5%；县级行政编制由556人（不含农税）精简为445人，精简20%；政法机关行政编制由462人精简为446人，精简3.5%。县级党政群团机关不再使用事业编制。调整政府职能，取消政府职能11项，下放7项，转移23项。顺利实施撤乡并镇，撤销7个乡，乡镇党委（政府）由33个变为26个，乡镇机关内设机构由163个精简为65个，精简60%；乡镇事业单位由198个精简为107个，精简45.9%。乡镇机关临时工、富余人员得以裁减，财政负担相应减轻。

干部人事制度改革

1992年，中共大荔县委作出《关于加强科级后备干部队伍建设的意见》，打破身份界限，拓宽用人渠道，选拔31名有技术、懂经营、会管理的工人走上企业领导岗位，破格选拔6名政绩突出的农村党支部书记担任乡镇党委副书记，选派48名优秀中青年后备干部到农村后进村挂职锻炼。1993年，中共大荔县委推行企业领导助理制，把19名县级机关中青年干部选派到企业任厂长助理或经理助理。1999年，按照国家规定的编制名额，在干部分流中，鼓励和支持干部到基层和边远贫苦地区工作，鼓励党政机关工作人员走出机关，依法从事各类生产、经营活动。完善乡镇聘用合同制干部的管理、聘用制度。期间安置大中专毕业生2861人，军转干部71人，聘用乡镇合同制干部322人，审批停薪留职人员613人。2000年后，逐步建立了能上能下、能进能出、严格监督、竞争择优、充满活力的用人机制。事业单位破除干部终身制。通过签订聘用合同，确定单位和个人的人事关系，明确义务和权利，全县有483个单位实行聘用制，受聘人员4967名。

推行公务员制度。1995年，中共大荔县委制定出台《大荔县推行国家公务员制度实施方案》，将29个序列部门、6个直属事业机构纳入到推行国家公务员制度范围。1996

年9月，对全县33个乡镇和29个部门的2100余名工作人员分期分批进行培训。同年，中共大荔县委出台《大荔县职位分类实施办法》、《职位设置方案》，划分岗位，明确各个岗位职责。1999年，完成公务员身份过渡，全县共有行政部门24个，具有行政职能的事业机构8个，具备过渡条件1234人，工勤547人。渭南市下达全县设置职位825个，其中公务员岗位783人，工勤人员42个。2004年，全县确认公务员身份人员892人。2005年解决遗留问题，全县行政单位349人通过审查考试，进入公务员序列。2005年末，全县有公务员1238人。

事业单位改革

2002年10月，按照国务院《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对各事业单位进行了法人登记。自此，事业单位原则上不再承担政府的行政管理职能，原政府承担的技术、服务性工作交给下属事业单位。2005年，全县有事业单位801个，其中由县人民政府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681个，差额拨款的事业单位49个，自收自支的事业单位68个，实行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3个。其中县级事业单位694个，乡镇事业单位107个，全县事业编制干部职工10608名。

第三节　经济和社会事业

1991年4月，中共大荔县委作出《关于制定大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八五”计划和十年规划纲要建议》；8月，中共大荔县委作出《进一步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的决定》，进一步巩同和发展粮食、棉花、黄花菜等十大商品生产基地建设；10月，中共大荔县委作出《关于进一步发展乡（镇）企业的决定》，提出发展工业以乡镇企业为主，发展乡镇企业以村办企业为主。1993年，中共大荔县委制定《大荔县农村奔小康规划》。1996年，中共大荔县委作出《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建议》，提出“粮棉油奠基，果菜畜富民”的农业发展战略，把粮经作物面积比由1990年的6∶4调整为1996年的5∶5。同年，作出《关于实施万棚日光设施农业和大力发展红枣生产的决定》。1997年2月，中共大荔县委作出《关于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决定》，确定构筑以非公有制经济为主体的新型县域经济结构；12月，作出《关于放开搞活县属企业的决定》，采取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合作公司、还本租赁、破产拍卖形式，对县办国有企业进行改制，采取净资产出售、零出售、现有资产出售、部分资产出售、整体出售进行资产重组，变行政管理为资产管理、行政评价为资本效益评价。同年，中共大荔县委作出《关于实施旧城改造的决定》。1998年，中共大荔县委作出《关于优化我县经济发展环境的决定》、《关于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实施意见》。1999年1月，中共大荔县委提出：积极引导群众，调整和优化农业产业结构，重点实施“3351”高效农业开发战略（在北部原区巩固提高30万亩优质苹果基地建设，在南部沙苑区与东部黄河滩区建设30万亩优质红枣基地，在中部洛灌区发展5万亩中小棚和1万亩日光温室高效设施农业）。2000年，中共大荔县委确定全力实施县域经济五大战略（开放开发战略，特色经济富民战略，龙头企业带动战略，基础设施先行战

略，科技兴荔战略），由传统生产方式向产业化经营方向转变，由农业型经济向工业型经济转变。同年，作出《关于发展四大产业的决定》，提出把红枣业、设施农业、畜牧业、优果业作为大荔特色产业，实施重点突破，把粮经作物面积比由1996年的5∶5调整到2005年的4∶6，提出要积极引导农民走集约化生产、产业化发展、科学化管理、社会化服务的农业发展新路子。2003年，中共大荔县委制定《大荔县（2003～2020）工业强县发展规划》，提出由四大产业为主向项目建设、特色农业、食品工业、旅游业转变，实现县域经济战略性调整。2005年，中共大荔县委作出《关于制定大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计划纲要建议》。

第四章　队伍和组织建设

第一节　党员发展

1990年，全县有共产党员21239人。党员组成以机关干部、企事业单位职工为主，生产、工作一线的青年党员和女党员偏少；8月，中共中央组织部印发《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试行）》。1991年1月，中共中央组织部印发《关于加强在企业、农村生产一线发展党员工作的意见》。根据上述精神，县委组织部制定发展党员工作五年规划和年度计划，按照“坚持标准、保证质量、慎重发展”的方针和重点在农村、企业和生产一线，突出发展青年、妇女和优秀教师的要求，党员发展工作在程序、质量等方面有了明显改进。1995年，县委组织部作出《关于进一步加强在青年中发展党员工作的意见》。1996年，中共大荔县委制定《关于全县1996年至2000年以农村、企业、教学一线优秀青年和妇女为重点的发展党员工作规划》。1998年，中共大荔县委作出《加强党的力量，薄弱支部发展党员工作实施意见》。2000年，43个五年未发展党员的农村党支部消除空白。2001年，全县发展生产一线党员360人，农民党员296人，35岁以下党员279人，在党的力量薄弱农村党支部发展党员183人。至2005年，全县共发展党员2662人，全县党员总数23901人。其中，高中以上文化程度11142人，35岁以下青年党员4574人。

大荔县1990～2005年共产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表10-4-1　　单位：人

年份	党员总数	性别		少数民族党员
		男	女	
1990	21239	18628	2611	6
1991	21357	18704	2653	2
1992	21613	18946	2667	10

续表

年份	党员总数	性别		少数民族党员
		男	女	
1993	21681	19032	2649	4
1994	21835	19179	2656	3
1995	22321	19635	2686	5
1996	22249	19523	2726	6
1997	22534	19723	2811	7
1998	22563	19691	2872	8
1999	22593	19741	2851	8
2000	22641	19712	2902	8
2001	23190	20049	3141	9
2002	23298	20137	3161	8
2003	23403	20331	3072	9
2004	23546	20454	3092	9
2005	23901	20631	3270	9

干部管理

1990年，县直机关部门和企事业单位的正、副科级干部由县委管理；党群系统、人大、政协、人武部、公检法的一般干部由县委组织部管理；政府部门和企事业单位的一般干部由县劳动人事局管理。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全县干部实行党委集体领导下的分工负责制，县纪委负责党员领导干部违犯党章、党纪及其他法规案件的查处；县监察局负责非党领导干部违犯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及违犯政纪的行为查处；县审计局负责党政领导干部的离任审计。

1990年，中共大荔县委制定《大荔县党政机关干部下基层蹲点的实施意见》和《大荔县党政机关干部下基层管理考核办法》，抽掉县乡机关干部280人深入13个乡（镇）、28个村开展工作，建立联系点411个。1991年3月，按照中共中央关于组织部门要管理一批优秀拔尖人才的指示精神，县委组织部制定《大荔县知识分子工作三年规划》和《大荔县知识分子拔尖人才选拔管理暂行办法》，选拔任用11名知识分子拔尖人才；8月，中共大荔县委批转县委组织部《关于村级干部规范化管理的意见（试行）》，从村级干部的培养、选拔、任用、考核、奖惩和福利待遇等方面实行系统管理，建立村级干部档案，落实村级现职干部和离任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11月，中共大荔县委制定《上级组织同干部谈话制度》、《科级领导干部个人重大问题向组织请示报告制度》和《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原则的暂行规定》，约束和管理干部。1992年，中共大荔县委作出《推进人事制度改革决定》，党政群系统和企事业单位的正、副科级干

部由县委管理，副科级以上企事业单位正职（含正科级单位副职）由县委组织部研究批准，企事业单位一般干部推行聘任制。1996年，县委组织部制定《1996～2000年干部培训计划》，分期对各级各类干部进行全面培训。1999年，县委组织部制定《公开选拔党政干部实施办法》、《预告制度实施办法》、《考察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考察选拔党政干部变集体测评为分散式测评，背靠背填表，秘密投票，对初选对象进行张榜公示、谈话，考察组成员签名，考察结果失实实行责任追究。同年，县委组织部对4个部门和乡（镇）的工作进行跟踪考察，对4名有问题的干部实行了责任追究。2000年，开展评选最差干部活动，对8名领导干部采取组织措施。2002年，县委组织部发出《关于对科级以上党政领导干部实行任期责任审计的通知》，委托县审计局依法对60多名党政领导干部进行经济责任审计。2003年，中共大荔县委要求各级领导班子党政一把手在本单位年度工作总结大会上作述职报告，其他领导干部向县委组织部写出书面述职报告。

第二节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1990年，中共大荔县委制定《大荔县基层党组织建设三年（1991～1993）规划》，对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提出具体目标任务。1991年，中共大荔县委在全县农村基层组织中开展“学雷北学张有耀，争当学雷北示范村，争创学雷北先进村”双学双比活动，范家乡雷北村和9个学雷北先进村与10个经济基础较薄弱的村开展“一帮一结对子”活动。同时，在56个企业党组织中开展“党政同心杯”竞赛活动，有力地促进了基层组织建设。1993年，中共大荔县委在全县农村党支部中开展“争创奔小康功勋党支部”活动，涌现出省级先进党支部2个，地区级功勋党支部5个。1995年，中共大荔县委作出《关于整顿农村后进党支部工作意见》，县乡机关干部400人组成的33个农村基层组织整顿工作队和62个工作组，分3期对124个相对后进的农村党支部进行整顿。经过整顿，5个村党支部被中共陕西省委命名为“奔小康先进党组织”，11个村党支部被中共渭南市委命名为“奔小康功勋党支部”。1996年，中共大荔县委在全县党员中开展学理论、学党章、学科技、学先进、比党性、比业务、比奉献、争当模范党员的“四学三比一争”活动，全县累计投资15.16万元，加强了党校、党员活动室等基础设施建设。1997年7月，中共大荔县委发出《关于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的通知〉的通知》；9月，县委组织部制定《关于进一步做好国有企业领导班子考核建设工作的实施办法》，对44个基层党组织进行了全面考核，对231名企业领导班子成员进行了民主评议和民主测评。1998年，中共大荔县委抽调县乡68名科级干部和144名后备干部组成工作队，进驻60个后进村进行重点整顿，处理工作不力的乡镇干部7人，撤换乡镇党委书记4人，调整村级班子30个。汉村乡中汉村经过整顿建设，依法收回砖厂、果库经营权。2000年，中共大荔县委在全县推广婆合乡畅家村“三公开”（党务公开、财务公开、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规范化管理经验，全县80%的村达到规范化管理标准。2002年，中共大荔县委组织各级党组织和全县党员深入开展“比思想、比作风、比纪律、比工作”党建活动，组织党员解决群众热点难点问题1800件。

第五章 宣传教育

第一节 主题宣传

围绕党在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县委宣传部每年组织开展主题宣传教育活动，把全县人民的思想统一到了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上。

1990年，中共大荔县委在全县党员领导干部中开展以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为内容的思想教育，在全县一般党员干部中开展以马列主义基本理论、党的基本路线、党的基本知识为内容的“三基本”教育，全县党员干部党性观念得到增强。同年11月起，全县开展以“五教育”（坚持社会主义道路教育、坚持集体主义和巩固壮大集体经济教育、党的现行政策教育、坚持党的领导教育、法制教育）、“三整顿”（整顿基层组织、整顿村级财务、整顿社会治安）、“一完善”（完善农村双层经营体制）为主要内容的农村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先后分6期在全县33个乡镇、413个行政村全面进行，历时37个月，受教育对象63万人。1991年，县委宣传部开展“忆传统，爱党为民多贡献”教育活动。1992年，县委宣传部开展“改革开放就是解放生产力”大讨论。1993年，县委宣传部开展学习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纪念建党72周年电教片汇映活动。1994年，县委宣传部开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学习宣传活动。1995年，县委宣传部开展向孔繁森、田建国学习宣传活动。1996年，县委宣传部开展向全国劳动模范赵伯璧学习活动。1997年，县委宣传部开展迎香港回归、展美好前景宣传教育。1998年，县委宣传部开展学习邓小平理论，高举旗帜，阔斧改革，加快全县经济发展巡回演讲，聘请百余名离退休老干部组成报告团，深入农村、工厂、学校作报告981场（次），听众10万人（次）。1999年，中共大荔县委在全县党员干部中开展以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改进作风为主要内容的“四教育”（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教育，全心全意为民服务的宗旨教育，党在农村的基本政策教育，民主法制教育）活动。各乡镇普遍开展了“假如我是一位农民”的换位思考等专题讨论，进一步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1999年，开展庆祝建国50周年、澳门回归，迎接新世纪系列活动。2000年，开展“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党的基本政策和民主法制教育。2001年，县委宣传部开展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80周年系列庆祝活动。2002年，中共大荔县委在全县33个乡镇、68个县级部门、19个驻荔双管单位和464个基层站所的6000余名干部中进行了“三个代表（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重要思想理论学习活动，远学郭秀明、近学

张世强，办学习专栏562期，撰写体会文章4320篇，理论研讨文章373篇。活动推进了县级部门三分之一人员留机关办理日常事务、三分之一人员下基层为“三农”（农村、农民、农业）服务、三分之一人员走出去招商引资工作机制的形成。2003年，县委宣传部开展公民道德年宣传教育活动。2004年，县委宣传部开展学习贯彻十六大精神，展示辉煌成就宣传活动。2005年，县委宣传部开展“发展才是硬道理”系列大讨论。

第二节　典型宣传

1991年，宣传共产党员张有耀的事迹和雷北村党总支艰苦创业的精神。1994年，对在下派任职锻炼工作中作出突出成绩的张海升等15人进行重点宣传，号召全县青年投身到改革大潮和经济建设主战场。1997年，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五次代表大会召开前夕，县委宣传部在大荔电视台开辟了《展新成就，迎接十五大》专题栏目，宣传报道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代表大会以来全县各条战线取得的辉煌业绩，突出宣传优秀共产党员何进坤、韩均升坚持学雷锋的先进事迹，举办培训班54期、报告会48场（次）。2000年，宣传推广婆合乡畅家村规范化管理的经验，推进全县村务公开工作。利用县上举办的四届“中国·大荔瓜果菜博览会”，邀请中省市媒体通过报纸、电视、广播、网络集中宣传大荔特色农业发展成就，以及在特色农业生产中作出优异成绩的瓜果菜大王。

第三节　新闻宣传

中共大荔县委组成以县委通讯组、大荔电视台为中心，县级机关、部门、乡镇通讯组为纽带的新闻宣传网络，通过广播、电视和《大荔报》连续不断的宣传全县新人、新事、新变化，并积极通过中、省、市新闻媒体扩大了大荔的影响面。1999年，县委宣传部结合“四教育”活动的开展，突出宣传县域发展优质果业、设施农业、红枣业、畜牧业等经济建设所取得的新成就，《大荔大棚果品上市》、《油桃上了网，飞机空运忙》等稿件在《陕西日报》刊登后，《人民日报》、《经济日报》、《农民日报》等新闻媒体相继报道，《浙江日报》、《西藏日报》相继转载。第一届（1997年）至第九届（2005年）中国东西部合作与投资贸易洽谈会召开期间，《陕西日报》专版全面介绍大荔县扩大开放、招商引资的优惠政策及全县人民“谋求大发展，建设新大荔”的决心。在中、省、市新闻媒体刊发特色农业发展讯息，吸引万余省内外贵宾、客商云集大荔。拍摄《穿越贫困》、《今日大荔》等反映三门峡区移民生产生活变化和大荔改革开放的电视专题片11部，让域外了解大荔，使大荔走向全国。至2005年，全县在市级以上新闻媒体发表稿件8194件，《大荔县企业改制勇创天下先》、《大荔农业节灌15年省水8亿方》等11篇稿件在《陕西日报》头版头条刊登。

第四节　精神文明建设

大荔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县文明委）是中共大荔县委负责全县精

神文明建设的领导机构，主任由县委副书记兼任，办公室设在县委宣传部。

1990年，全县掀起岗位学雷锋活动热潮，县文明委确定三月份为学雷锋活动月，一直延续开展。每年3月5日，各党政机关、群众团体和企事业单位都组织人员上街打扫卫生、清理垃圾，开展义务理发、义务修鞋、义务就诊活动。1996年，中共大荔县委制定《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实施意见》，提出“建文明县城、创文明单位、树文明新风、做文明公民”的要求。1997年7月，中央文明办部署开展“讲文明树新风”活动，要求重点解决文明言行、环境卫生、服务质量、交通秩序四个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县文明委组织开展专项治理活动四次，改变了城区树上拉绳子（晾晒衣物）、街面上生炉子、路面上摆摊子、人行道上抽签子（算卦）等不文明行为。开展“奉献在岗位、温暖在单位、满意在大荔、服务在社会”创建活动，涌现出省级文明示范单位4个，省级文明单位6个，市级文明单位17个，县级文明单位25个和省级优秀公仆1人（李吉勤），省、市、县三级学雷锋先进个人18名。1999年，中共大荔县委制定《大荔县精神文明建设七大规划》，全县创建市民学校48所，开展教育活动70多场（次），培训2800余人（次）。2000年，制定《关于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实施意见》，对精神文明建设实行动态管理。县文明委对已命名的196个文明单位和64个文明村的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进行全面复查，查出问题单位25个，撤销了其文明单位（村）荣誉称号。同年，在全省率先开展理论、法律、政策、科技、文化、卫生“六下乡”示范活动，26个县级部门、17个乡镇积极参与，开展现场技术指导27场（次）、理论演讲30场（次）、理论政策和法律辅导59场（次），文艺演出8场（次），放映科普电教片13部，展出展板196块，义诊3万余人，发放宣传资料184种14万份，授受群众咨询12万人（次），解答科技难题2000余件。2001年，县文明委制定《关于深入开展百条文明村镇路建设竞赛活动的安排意见》，开展以优美环境、优良秩序、优质服务、群众满意为主要内容的形象工程建设，对城区进行全面改造，绿化、净化、美化，涌现市级以上人民满意文明单位7个。2002年，县文明委制定《大荔县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细则》，开展了“五星级文明单位”和“十星级文明户”创评活动，评选出“五星级文明单位”26个，“四星级文明单位”33个，“十星级文明户”83个；同年，大荔县被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评为“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县”。2003年，深入开展公民道德年活动，县文明委修订完善了《市民文明公约》、《市民文明用语》、《市民行为“十不”规范》等规章制度。2004年，县文明委组织开展诚信年建设活动；2005年，中共大荔县委实行共产党员挂牌上岗制度。

第六章　统一战线

第一节　民主党派工作

中共大荔县委统战部坚持帮助民革、民盟、民建三个民主党派和县工商联建立组

织、开展工作。1990年，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邀请民主党派，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人士参加“三会”（协商会、通报会、座谈会），就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的重大决策、工作部署、重要人事安排、政府年度工作报告等重大事项进行协商，征求意见和建议。由此形成制度，“三会”每年至少召开三次，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主要领导定期向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通报全县的政治经济形势、重大事项和热点问题，座谈协商工作中需要解决的问题。1991年中共大荔县委制定《进一步做好非党干部选拔培养及安排意见》。1996年，中共大荔县委制定《关于党外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计划》。促进了选拔培养非党干部，举荐、任用民主党派成员和无党派人士在政府及有关部门任职工作。1999年，中共大荔县委建立县级领导干部同党外人士交朋友制度，每人分别联系一名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结对子、交朋友，就共同关注的问题沟通思想，增进共识。2000年，民主党派在县政协大楼设立办公场所。2002年，对民主党派、无党派优秀人士进行调查摸底，建立起中国共产党党员以外（党外）后备干部队伍档案。

1990～2005年，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中有2人（次）出任县人民政府副县长，9人（次）出任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或政协副主席，19人（次）担任科级领导干部，20人（次）受聘担任县人民法院特约陪审员、县人民检察院特邀监督员和县审计局、监察局、教育局的监察员。

第二节　民族宗教工作

1990年，县域人口以汉族为主，另有回族、蒙古族、苗族、壮族、朝鲜族、满族、侗族、土家族等少数民族。有佛教、基督教、天主教、伊斯兰教4个教派，共有教徒1763人。1992年，中共大荔县委对80余名宗教神职人员进行了中国共产党宗教政策宣传教育。1998年，县委统战部赴少数民族散居的24个乡镇普查，慰问少数民族群众737人。2001年，县人民政府依法取缔境外宗教渗透活动组织“安息日会”，收缴大量非法资料和音像制品。2002年，中共大荔县委成立大荔县民族宗教问题与突出事件协调处置领导小组，逐步形成县、乡、村三级管理网络；5月，县委统战部组织举办宗教神职人员、宗教管理干部培训班，120余人接受培训。同年，县委统战部支持少数民族群众创办起民族饭庄、清真三德牛肉食品有限公司和畜产品加工厂、皮革加工厂等经济实体，积极发展壮大民族经济。2003年，县委统战部协调有关部门，帮助基督教、伊斯兰教解决了活动场所问题。在中国共产党的宗教政策感召下，宗教人士和信教群众开办的餐饮及加工企业有10多户。

第三节　对台工作

1992年，中共大荔县委编印《充分认识对台形势，积极做好祖国统一工作》文件汇编，下发各乡镇，组织党员和群众认真学习。1993年，大荔县台湾同胞亲属联谊会成立。此后，通过开展“一封家书促引进”、“迎澳门回归澳台知识竞赛”等活动，积极

促进大荔人民同“三胞”（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国外侨胞）的联系，加强了对台宣传、贸易和交流交往。全县784户（3580人）“三胞”亲属亲友分布在26个乡镇的106个村组、10个县级机关和4个省市驻荔单位中，每年约有10名台属赴台探亲，约有80名台胞回乡探亲，其中10人定居大荔。台胞吴振邦给段家乡坊镇村小学捐献1万元，用于改善办学条件。台胞申国栋引进资金70万元，在县城北大街兴建集商贸、住宿、餐饮为一体的综合服务大楼一幢。

第七章　农村工作

第一节　土地使用制度改革

1983年在农村普遍实行的土地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经过十多年的实践取得显著效果。1998年，全县第一轮土地承包合同到期。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稳定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的通知》精神，制定《关于切实做好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进一步稳定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的安排意见》，决定全县第二轮土地承包期统一为1998年8月1日至2028年7月31日，30年不变；机动地数量严格控制在总耕地面积的5%以内。全县抽调1510名干部进村入户，核对人口，丈量土地。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依法确权、确地，逐户公布承包土地面积，坚持“公开上墙，三榜定案”，接受群众监督。1999年底，全县403个行政村、2229个村民小组的14.4万农户领到《大荔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和《大荔县农村土地承包合同书》。承包合同规定，承包期内，发包方不得调整承包土地。全县机动地由承包前的7846.7公顷压缩到3266.7公顷，占耕地总面积的4.2%，较承包前下降5.9个百分点。

2002年，各乡镇在进行产业结构调整、发展特色农业中，充分尊重群众意愿，在确保土地承包户经营权的前提下，采取自愿协商，将承包户的部分或全部地块相互之间进行调换；或采取土地承包、转让、土地入股、反租倒包等形式，把一家一户分散经营的土地集中连片，使土地相对地向种田能手或有经营能力的人集中。在搞活经营的政策鼓励下，境内实行规模种植的示范村、示范户逐年增多。缺乏耕种能力的承包户或进城经商、或外出打工，从而转移了大批农村剩余劳动力。随着土地流转，由农民自发组织的各种农业合作经济组织应运而生。2005年，全县有技术推广、物资供应、产品购销等经济合作组织131个，入会农民4.6万人。

第二节　二轮土地承包

1994年9月，中共渭南地委、渭南地区行署作出《关于延长土地承包期，完善土

地承包若干问题的规定》，在原定耕地承包期的基础上，再延长30年不变。根据政策规定，1998年8月，全县按照“大稳定小调整，兼顾农业税或农业特产税、粮油定购任务、乡统筹、村提留，保护已形成的生产力，切实维护农民合法权益”四项原则，按人均承包土地已经作为责任田的，直接延长30年；未按人均承包的土地，插标亮界，确权到户；机动地超过5%的，超过的部分全部分给农民。2002年，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做好农户承包土地使用权流转工作的通知》要求，积极引导农民“依法、自愿、有偿”进行土地合理流转。同时，针对一些村组机动地管理混乱状况，中共大荔县委制定施行了《大荔县机动地管理试行办法》。

第三节　小康村建设

1991年11月29日，中共十三届八中全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农业和农村工作的决定》后，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于1993年4月制定《大荔县农村奔小康规划》，提出引导农民奔小康的目标、思路、对策与措施，标志县域农村工作向着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迈进。同年，县委总结推广冯村乡船舍村发展大棚蔬菜、八鱼乡发展红枣、官池镇北丁村发展黄牛产业等先进典型经验，拍摄《春驻船舍》、《枣乡今日》等8部奔小康专题片，在全县巡回放映。1995年，组织31个小康村和31个移民村结成帮扶对子，携手致富。1997年，大力推广“一村一品”农业发展模式。羌白镇实施“1532”（人均一亩粮、五分棉、三分瓜、二分园）工程，建成万亩优质西瓜基地。1998年，中共大荔县委发出建设文明富裕新农村的号召。范家乡福佑村、东七乡谷多村、埝桥乡白虎村和许庄镇、羌白镇等村镇整修街（巷）道，栽植树木，安装路灯，初步实现道路硬化、村庄绿化、环境美化。1999年，全县农民人均纯收入1466元，3个乡（镇）、128个行政村跨入小康村行列。

大荔县省级小康示范村名录

表10-7-1

年份	受表彰村	授予单位	先进称号
1992	范家乡雷北村 朝邑镇新关村　官池镇小元村	中共陕西省委 陕西省人民政府	省级先进村标兵 省级先进村
1995	范家乡雷北村　许庄村许庄村 朝邑镇新关村　高明乡平罗党村 安仁镇龙门村		省级奔小康示范村
1996	冯村乡船舍村		

第四节　农村改革试验区建设

1989年，大荔县被中共陕西省委、省人民政府确定为农村改革试验区。1994年7月，成立大荔县农村改革实验区领导小组，组长由县委书记王兆民担任，副组长由县长

雷志锋和主管副书记、副县长担任，成员单位有县委农工部、县农业局、县农办、县财政局、县计划局、县乡企局等。同年，领导小组对全县“四大经济区域”（北部原区、洛灌区、黄河滩区、南部沙苑区）和十大农产品基地（粮、棉、油、瓜、果、菜、林、牛、羊、渔）进行了详细的调查论证，制定了《大荔县高产优质农业示范试验方案》和《大荔县股份合同制改革试验方案》。确定许庄镇、安仁镇和冯村乡船舍村、高明乡平罗党村、石槽乡马二村、下寨乡石家村、羌白镇小寨村、官池镇北丁村、伯士乡平罗村、苏村乡溢渡村、伯士乡高城村、朝邑镇新关村为高产优质高效农业示范试验改革试验点；确定汉村乡为乡村企业股份合作制改革试验点，东七乡为个体私营、联营、合作企业股份制转化试验点。1996年，示范试验取得了初步成效，冯村乡船舍村大棚蔬菜设施农业探索出“协会+农户”的经营模式，实现户均一座棚，产销一条龙，增收1000元的既定目标；下寨乡石家村蜜枣加工“农户+个体企业+联办企业”，实现了规范化的股份制改造。1997年，“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农户”、“专业批发市场+农户”、“协会+农户”、“龙头企业+农户”农业产业化经营模式在全县推广。至1998年，围绕十大农产品基地，全县形成粮食、棉花、果品、油料等六条产业链，发展1800多户农产品加工企业，建成500多个工农一体经济组织和220个股份合作制经济组织，股金总额8000多万元。

农村改革实验区的一项主要工作内容是探索农民自我组织、自我服务、自我发展的民间资金融通形式。为此，率先在埝桥乡进行农村合作基金会试点工作。1990年，33个乡镇全部建立农村合作基金会，在413个行政村设立代办站538个。1992年，成立大荔县农村合作基金会。根据中共中央有关文件精神，其职责是在不改变资金所有权的前提下，管好农村集体资金（含乡统筹、村提留款），用聚集的资金在辖区内开展融资，支持农民发展经济。农村合作基金会发展神速，基金总额最高时达3.5亿元。至1999年，累计投放资金10亿元，但在运行过程中，出现了严重偏离中央既定政策，经营管理走样，违规扩大融资范围的情况。农村合作基金会在县城多处设点，公开面向社会办理存款业务；擅自提高存贷款利率，引发全县金融利率大战；违规发放贷款，造成资金大量沉淀。1999年10月，按照国务院关于整顿金融秩序的指示精神，大荔县农村合作基金会宣布清盘关闭。2001～2003年，县人民政府相继从省上贷款7010万元，每年集中力量，集中时间，协助基金会清收欠款，帮助基金会分期分批兑付了60%的股民欠款，由此给县财政留下沉重的债务包袱。基金会清盘期间，埝桥、东七、张家、石槽、沙底、两宜、官池、赵渡8个基金会的账务连同固定资产移交给大荔县农村信用联社，其余25个基金会移交给所在乡镇政府，各自负责清欠兑付工作。至2005年，14个乡镇尚未全额兑付完股金，共6115笔、1055万元；24个乡镇未收完欠款，共5595笔、5556万元。

第五节　政策调研

1993年，中共大荔县委发出《关于深入开展农村问题调查研究的通知》。县乡干部以农业发展、农民增收为课题，深入“百村千户”调查了解农业生产和农民收入分配

的基本情况，形成《大棚生辉》、《苹果致富，走上小康路》、《大荔县发展农业产业化初探》等调研成果。1997年，针对农业发展缓慢、农产品增产不增效的实际问题，县委农工部在埝桥乡蒙家村、冯村乡船舍村、安仁镇小荀村等10多个专业村设点调查，形成《中等经济发展村奔小康的途径和对策》、《大棚铺出小康路》、《创名牌红枣富大荔》、《专业村带起高优农业》、《农民增收的新曙光》等调研材料。2000年，围绕农业在发展、农民在富裕课题，县乡干部查农情、访民意，形成《西部农业结构调整出路在特色，关键在创新》、《大荔县多策并举，推进农业结构调整》、《农业大县工业路》、《推行标准化生产、构建特色农业新平台》等调查材料。

第八章　政法工作

第一节　案件协调

1982年5月设立大荔县政法委员会（以下简称县政法委），1999年7月前县政法委书记由县委副书记兼任。1990年，中共大荔县委政法委员会建立“公、检、法”三长联席会议制度，协调处理重大疑难案件。至1993年，成功处理38件。1994～2000年，召开“公、检、法、司”四长会议6次，协调有争议重大案件32件。1998年，召开“公、检、法”部门负责人协调会议，制定“侦审合一”案件协调有关规定。针对社会转型时期各种矛盾凸现的情况，县政法委充分发挥协调作用，多次组织相关部门和县乡干部深入现场，化解矛盾，处理突发事件。2001年，召开公安、宗教等相关部门协调会，依法取缔东七、八鱼、段家等乡镇的非法宗教组织活动堂点。至2005年，政法委协调处理案件67件，其中重大疑难案件31件。

第二节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1991年，成立大荔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制定《1991～1995年社会治理规划》，把组织、协调、指导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工作延伸到乡镇。同年，妥善处置石槽乡九龙村与官池镇沙里村争地上访事件。1992年，在全县开展为期一个月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宣传活动。1993年起，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群防群治”综合治理原则，从县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到各乡（镇）村组，层层签订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目标责任书。县政法委组织相关部门，对东七乡埝城村、婆合乡高八村等150个村进行重点治理，对中小学周边违规经营的游戏厅、歌舞厅、棋牌室、网吧进行清理。同时，大力开展创建治安模范单位活动。大荔县被中共渭南市委、市人民政府评为“社会综合治理先进县”，西寨乡被中共陕西省委、省人民政府评为“社会综合治理先进单位”，婆合乡、西寨乡、羌白镇被中共渭南市委、市人民政府表彰为社会治安模范

乡镇；婆合乡畅家村、城关镇仁厚里村、冯村乡船舍村、城关镇西郊社区百家院小区被中共渭南市委、市人民政府表彰为社会治安模范村（区）。1997年，成立大荔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1998年，积极妥善处置“股金风波”引起的群体性治安案件。1999年，中共大荔县委成立维护稳定领导小组，制订维护稳定的预案和处理突发事件的防范措施。2001年，稳妥处置范家乡雷北村事件。同年，对抓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不力的朝邑镇和二期抽黄指挥部给予“一票否决”，对冯村镇和农机局、农牧局进行了通报批评。2002年，稳妥处置三门峡库区移民酝酿群体进京上访事件。2003年，总结推广苏村乡、西寨乡建立社会治安中心户长制度和治安防范网络经验，全县设立治安中心户长8121个，覆盖辖区所有村组。

2000年10月，成立中共大荔县委处理法轮功及对社会有危害的气功组织问题领导小组。严厉打击取缔法轮功、门徒会、实际神、主神教、三班仆人派等冒用宗教、气功名义蛊惑群众、危害社会的非法组织，摧毁活动点135处，挽救群众3120人。2005年6月，更名中共大荔县委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领导小组（“610”办公室）。

第三节 执法监督

1990年起，在公安、检察、法院、司法单位开展执法大检查活动，重点查处政法干警执法中以权谋私、贪污受贿、徇私枉法等问题。1991年，查处违法违纪干警23人，其中给予党纪、政纪处分3人，大会检讨或批评教育16人，清退不合格民警4人。1998年，进行为期8个月的集中整顿，采取正面教育、互查互评、自查自纠等形式，评查案件365件，查出有问题案件10件、有违纪违法行为案件25件，涉及干警16人，均作了相应处理。2000年，对基层法律服务组织进行集中整顿，针对执法不严、人情执法、粗暴执法等问题，清退不合格法律工作者17人；公安系统对合同制民警进行考试考核，清退不合格合同制民警69人。2001年，开展执法监督工作集中整顿，查出已办结的问题案件38件，对涉案的19名干警作出处理，清退不合格民警69人，不合格法律工作者17人，28件督查个案全部得到处理。2003～2005年，开展执法评议活动，对365个案件进行了逐案评查。

第四节 政法队伍建设

1990年，中共大荔县委成立政法队伍建设领导小组，逐步给26个乡镇配备了专兼职政法副书记或副镇长，为47所中、小学配备法制副校长。县政法委制订《政法工作人员廉政守则》、《政法人员职业道德规范》，建立健全了赃款赃物收缴管理、错案责任追究等制度，实行廉政建设“一票否决”、检查和评议、赃款赃物收缴管理、错案责任追究等制度，加大查处政法干警违法违纪行为力度，重点查处干警徇私枉法、执法不公、滥用职权、吃拿卡要等问题25件，严肃处理了23名违纪干警。通过举办警纪、法规培训班和开展比武、竞赛活动，提高干警整体素质。2005年，全县有政法干警650人，其中大专以上学历者达75%。

第九章　老干部工作

第一节　落实离休干部待遇

1990年，全县有离休老干部410人。中共大荔县委政治上关心和爱护老干部，坚持老干部阅文制度，把上级的有关文件送给老干部传阅。为老干部订阅报刊和其他学习资料，定期向老干部通报全县的政治、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情况，及时把党的重大路线、方针、政策、会议精神传达给老干部。1997年，持续关注老干部“两费”（离休费、医药费）的落实问题，实行县财政统管统发。此外，组织老干部参加重大政治活动，七一召开老干部座谈会，回顾党的历史，展望辉煌成就。组织老干部参加市、县组织的“三讲”、“四教育”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知识竞赛。2004年，组织老干部视察隆发集团、解放商贸汽车城、陕西英考驼鸟有限公司等骨干企业。

第二节　关爱老干部

针对县级财政困难，为保证老干部的离休费和医药费全部到位，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决定对行政、事业单位老干部的离休费，采取预算单列单独拨款，足额发放，医药费实报实销；对企业中12名抗日战争时期参加工作的老干部收归县财政供养；将企业老干部离休费纳入社会养老统筹范围。2003年，筹措资金42万元，解决了老干部离休费、医药费拖欠问题。2005年1月，《企业老干部医保方案》实施，86名企业老干部的医药费按每人每年5000元标准列入财政预算。

第三节　发挥老干部作用

1992年，中共陕西省委下发关于进一步发挥老干部作用的指导性文件，大荔县随即成立老干部发挥作用领导小组，鼓励和支持老干部在自觉自愿、量力而行的基础上，把社会需求和个人志趣结合起来，面向社会、群众和基层发挥优势和潜能。1999年，石槽乡老干部自管组在原石槽骥栃技校的基础上、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联合创建“杨凌科教兴农网大荔服务站”，立足沙苑实际引进和推广种植业、养殖业优良品种14个，义务编发科技期刊17期2400余份，有力地推动了当地产业结构的调整。2001年，县委老干局举办中共建党80周年书画展，老干部以书传情，以画颂德，歌颂建党

80年的光辉历程，赞颂改革开放的丰硕成果。至2005年，有26名老干部参加大荔史志资料编辑工作，25名老干部被县纪委、监察局、电力局、工商局等单位聘为行风监督员。

2000年12月，大荔县离休干部协会和大荔县离休干部关心下一代协会成立。2002年11月，成立大荔县关心下一代协会。2005年3月，成立大荔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第十章　党校教育

中共大荔县委党校（以下简称县委党校）于1958年9月设立，校长由县委书记兼任。2005年，共有教职员工34人，其中讲师9人。

第一节　干部培训

县委党校围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农村经济政策、“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社会主义荣辱观等课题，采取党校、组织部门、参训单位“三位一体”培训方式，1990～2005年，举办各种培训班123期，培训党员干部16654人（次）。同时，举办“红枣栽培”、“大棚知识”、“入世与农业”等科技知识培训班15期，参训1500人（次）。开办县级机关干部夜校班28期，培训干部2870人。

第二节　学历教育

2000年，县委党校启动干部学历教育工作。按照“质量第一，社会效益第一”的原则，县委党校先后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西安财经学院、西安建筑科技大学、西安文理学院、陕西师范大学国际商学院等单位联办中专、大学专科、大学本科、研究生四个层次10个专业学历班36个，3300多名学员拿到学历文凭。

第十一章　党史、组织史征编

第一节　党史研究

1990年起，县委党史研究室五易其稿，编纂《中共大荔县（含朝邑县、平民县）新民主主义时期活动大事记》、《中共朝邑县特支，县工委和县委的建立及其活动》、《大荔县的解放》、《朝邑县的解放》、《平民县的解放》、《大荔县（朝邑县、平民县）解放战争时期烈士简况暨朱晦生、张重义传略》等党史专题资料和张汉泉、赵好

学、马勤动、张法杰、续俭等党史人物传记。编写《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1949年10月～1965年4月）大事记》、《大荔县的镇压反革命》、《大荔县的大跃进运动》等专题资料。编辑出版反映大荔革命历史、弘扬爱国主义革命传统的乡土丛书《可爱的大荔》和《辉映同州》。

第二节　组织史资料征编

1993年7月，《中国共产党陕西省大荔县组织史资料（1927.7～1987.10）》编纂成书并出版发行。2000年1月，《中国共产党陕西省大荔县组织史资料（1987.11～1993.5）》编纂成书并出版发行。2005年11月，《中国共产党陕西省大荔县组织史资料（1993.6～1998.5）》编纂成书并出版发行。

组织史资料

《中国共产党陕西省大荔县组织史资料》（第一卷） 中共大荔县组织史资料征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编。编纂工作始于1986年6月，主编成晓民，1993年7月由国营大荔县印刷厂铅印成书，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16开本。前有概述，后有后记，全书共18章，58万字。收录了1927年7月～1987年10月期间大荔县地方组织以及同级政权、军事、统战、群众团体系统的组织史料等。

《中国共产党陕西省大荔县组织史资料》（第二卷） 中共大荔县委组织史资料续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编。编纂工作始于1995年3月，组长惠进才，2000年1月由澄合矿务局印刷厂铅印成书，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16开本。前有概述，后有大事记和后记，全书共14章，37万字。收录了1987年11月～1993年5月间中共大荔县县乡两级组织和县级政权、地方军事、统一战线、群众团体组织及部分县属企事业单位机构沿革变化和领导人名录等。

《中国共产党陕西省大荔县组织史资料》（第三卷） 中共大荔县委组织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编。编纂工作始于1998年12月，主编权景西、石军武，2005年11月由澄合矿务局印刷厂铅印成书，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16开本。全书正编为5章40节，附编5编15章，40万字。收录了1993年6月～1998年5月间中共大荔县县乡两级组织和县级政权、地方军事、统一战线、群众团体组织及部分县属企事业单位机构沿革变化和领导人名录，附大荔县行政区划图、组织机构沿革序列表和党组织、党员、干部统计表等。

第十二章　纪检监察

纪检、监察机关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行政监察职能。1993年4月，县纪委、县监察局合署办公，县纪委对中共大荔县委全面负责；县监察局仍属行政序列，向县人民政府负责，监察局长由一名纪委副书记兼任。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简称县纪委）是中共县级纪律检查机关，协助中共大荔县委抓好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并负责对基层纪委、部门纪检组的业务进行检查、指导、督促和协调。县纪委在中共大荔县委和中共渭南市（地区）纪委的双重领导下进行工作。县纪委由书记、副书记、常务委员、委员组成。县纪委机关驻县城司令部街。

1990年，县纪委内设办公室、信访室、检查室、审理室、教育室，下辖33个乡镇纪委、3个县级机关纪检组。1993年4月，根据中共渭南地委、渭南地区行署决定精神，中共大荔县纪委、大荔县监察局合署办公，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的体制，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行政监察两种职能。合署办公后，县纪委、监察局内设办公室、信访室、纪检监察室、监督检查室、案件审理室、党风廉政建设室、教育研究室。1997年12月，增设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办公室。2005年，县纪委下辖基层纪委40个（乡镇纪委26个，部门纪委14个）、县级机关纪检组31个。

中共大荔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更迭表

表10-12-1 （1990.1～2005.12）

姓名	性别	籍贯	任职时间
梁宽学	男	陕西华阴	1990.1～1992.10
张建中	男	陕西韩城	1992.10～1997.1
余新建	男	陕西华县	1997.2～2002.5
华惠民	男	陕西澄城	2002.12～2005.12

第二节 党风廉政建设

制度建设

1990年，制订《大荔县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中共大荔县委主要领导与县级主管领导、主管领导与乡镇（部门）层层签订，明确各级领导干部在党风廉政建设中的责任。1993年，建立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廉政档案和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向组织请示报告制度。2001年，在《大荔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目标责任书》中明确了各级党政“一把手”、分管领导和牵头部门的职责。2002年，制订《关于落实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六项规定具体办法》，发布《关于狠刹公车迎亲、公车私用的通告》，并设立廉政监督岗检查公车迎亲、公车私用。2003年，制订下发《大荔县建立警示训诫防线实施细则》。2004年，制订《关于机关重大活动的纪律规定》。2005年，制订《大荔县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和《大荔县纪检监察系统内

部监督工作办法》，党风廉政建设“一把手”负总责，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制度格局基本形成。

廉政教育

1990年起，不断强化领导班子廉洁自律民主生活会制度，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查摆出公务活动中超标准接待和陪餐、领导干部自1992年以来在城区购建私房、个别单位重业务轻廉政等一系列问题，得到及时整改。1992年，在各级党组织中开展以“创廉洁单位，争当廉洁干部”为主要内容的“廉洁杯”、“同心杯”、“爱民杯”竞赛和“创佳评差”活动。1995年，县纪委、监察局树立了刘赞才、刘丁太、简民良三位党员干部扎根基层廉洁奉公的先进典型。1996年，举办党纪政纪条规知识竞赛，全县2.79万名党员干部积极参加。1997年，全县开展“四廉洁”务实活动，卫生局党委举办“爱岗敬业讲廉洁”演讲比赛，韦林乡党委首家开办乡镇机关廉政灶。2000年，开展向纪检干部楷模梁雨润、万立春学习活动，以成克杰、胡长青等为反面教材，对党员干部进行警示教育，举办培训班20多期，培训700多人（次），放映电教片35部、70场（次），教育群众1.6万人（次）。2003年，举办了10期党政纪条规教育培训班，1600余人参训。2004年，在大荔电视台开办《廉政剧场》栏目。2005年，举办大荔县首届廉政文化展，组织全县1732名党员干部参加了中共中央《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知识竞答活动。

第三节　信访举报

1990年，进行信访举报试点。建立信访举报工作保密制度，保护举报人制度，回复举报人制度和接待举报信访人员暂行规定，设立“三卡三单”（重要来信来访登记卡、受理登记卡、受理结案卡，来信来访处理情况回执单、回复通知单、待办单）。1996年，受理群众来信来访144件，从中收集案件线索137件。至2005年，纪检、监察部门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1899件，查结1891件。

第四节　案件查处

纪检、监察部门坚持有案必查，违纪必究。1992年，查处某学校和段家乡教育组私设小钱柜案。1992年，查处范家乡马某受贿案，伯士乡李某贪污案，二轻局王某违纪案。1999年，查处县供销棉纺厂张某、尹某侵占集体资金案，县运输公司王某贪污受贿案，步昌乡副乡长贪污案，安仁镇副镇长贪污案。涉案6人均被开除党籍，1人移交司法机关处理，3人开除公职，2人给予行政记大过、记过处分。2000年，查处民政局严某贪污案，双泉乡李某贪污案，安仁镇戴某贪污案。2001年，查处涉及1名副县级、5名正科级领导干部受贿案，报请中共大荔县委和中共渭南市纪委批准，分别给予留党察看、撤销党内职务、党内严重警告处分。2002年，查处韦林镇卢某贪污案。2003年，查处高明镇王某违纪案，县医院霍某违纪案和县医院、县中医医院、县妇幼保健院商业贿赂案

件。至2005年，共立案查结违犯党纪案件868起，其中涉及科级以上领导干部87起。处分违纪人员541人，其中开除党籍86人，留党察看52人，撤销党内职务10人，严重警告120人，警告135人。查处违犯政纪案件360件，受政纪处分331人（次）。

中共大荔县纪委、县监察局1996～2005年查办案件情况表

表10-12-2　　单位：起、人

年份	案件总数	涉及科级干部	党纪处分	政纪处分	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1996	58	8	26	32	—
1997	38	—	22	16	—
1998	46	9	26	18	8
1999	111	9	61	38	10
2000	143	20	105	37	7
2001	147	12	88	32	1
2002	141	10	84	32	2
2003	96	6	50	23	1
2004	61	12	34	11	—
2005	27	1	13	11	—

第五节　行政监察

执法监察

1990年起，先后对招工、招干、招生、农转非、征兵、计划生育等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进行监督检查，取消31名不符合招工、招干、转干条件人员的录取考试资格；取消78名不合格青年的应征资格；查处违犯计划生育政策的干部、职工305人。1992年，对华原等四乡镇棉花超产奖兑现情况进行专项抽查，发现违纪资金99.37万元。1996年，对党政机关预算外资金管理进行监督检查，发现违纪资金4.52万元。1997年，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切实做好减轻农民负担工作的决定》精神，查处涉农负担案件18件，直接减轻农民负担190万元；对农村财务进行全面检查审计，追回拖欠挪用集体资金310万元；清理罚没票据2588本，注销了87个单位的银行预算外资金账户。2002年，对建筑工程进行专项执法监督。2003年，成立大荔县经营性土地使用执法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制定经营性土地使用拍卖、挂牌办法。至2005年，监察局参与经营性土地拍卖活动7次，组织执法检查2次，有效杜绝违纪事件的发生。

效能监察

1996年，对77个建设项目工程开展效能监察或专项检查，确保省、市下拨或争取资金的专款专用和工程的如期完成。1998年，监察局对非法高息揽储3.6亿元，造成5800万

元“股本”沉淀的县供销联社股金中心的债务及所涉及的土产公司、果品公司、供销棉纺厂、工业品公司、棉浆纸厂财务资金进行全面清查、清理、核查。1999年，监察局牵头对总投资5600万元的朝邑内滩排灌工程，总投资240万元的渭、洛河下游治理项目和投资200万元的洛河流域水土保持治理工程，从报批手续到工程设计、资金使用和工程质量进行全面检查；对三门峡库区移民安居工程、韦林仓西抽水站等投资较大的项目招标工作进行全程监督。2000年，对乡镇扶贫专项资金和救灾款使用情况进行全面检查。2002年，清理规范性文件和审批事项，废止238件，取消有碍经济发展的审批项目和收费项目141项。

第六节　纠正不正之风

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的重点是治理公路“三乱”（乱设站卡、乱罚款、乱收费）、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中的乱收费、向企业收费摊派检查和教育乱收费等热点问题。1995年，查处羌白镇教育专干乱发学习资料案和朝邑中学校长乱收费案，给予两人行政警告和撤职处分；查处县工商局马某违纪上路查挡拉油车案，给予9人行政处分。1996年，查处城关镇摊派集资建校款案，退还学生家长68.06万元；查处干部职工违规建私房59户，给予4人党纪处分。1998年，监督乡镇收取乡统筹、村提留工作，取消涉农不合理负担项目10个，查处涉农案件11件，减轻农民负担115万元。1999年，县纠风办牵头整顿医药市场，对61户家药店、72个医疗单位和3个计划生育服务站进行检查，查封证照不全药店2户，取缔无证经营药店3户，销毁失效、变质、违规存放药品120瓶（盒），公开处理3户违法经营单位。2000年，查处劣质药品价值2万余元，取缔非法医疗点21个，清理非法从医人员7名。2001年，对村级财务进行监督审计，查处违纪资金100余万元，减轻农民负担171万元。2002年，县纪委、监察局向重点企业派驻监察组23个，挂牌保护企业43户。发放明白卡2283份，清理取消不合理收费项目28项，涉及金额198万元，抵制各种乱收费276次，涉及金额302万元。同年，制订《挂牌监督及派驻企业联络员制度》、《重点监督企业收费检查登记制度》、《公开承诺制度》、《执法执罚部门和企业联席会议制度》。2003年，中共大荔县委选派15名优秀后备干部进驻32个龙头企业和重点建设项目单位担任治理投资与发展环境特派员，支持企业拒绝各种不合理收费85次，减轻企业负担500万元，协调解决各类问题800余个。当年查处医药违纪违法案件88件，给予6人党纪、政纪处分。2004年，成立“大荔县治理投资与发展环境领导小组”，与县纠风办合署办公，选派了10名治理投资与发展环境特派员，分驻16户企业开展工作，处理各类投诉反映356件（次），减轻企业负担35万余元。2005年，接待群众及客商举报、投诉、咨询700余件，抵制了11个单位15次不合理检查收费申请，减轻企业负担50余万元。完成省、市转办案件3件，接待群众来信来电来访258人（次），查结34件（次），转办23件（次）。县治理办共接各类投诉385件，自办案件152件，转办案件233件，件件有人抓、事事有回音。

第十一篇　大荔县人民代表大会

1990年4月，大荔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任期届满。1993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从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开始，县人大常委会每届任期由3年改为5年。县人大常委会组织进行县人民代表大会换届4次，指导乡镇人民代表大会换届4次。先后召开县人民代表大会16次，召开县人大常委会会议88次，审议和决定大荔县经济、文化、法制建设和公共事业发展规划及其执行情况；选举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县人民政府县长、副县长及县人民法院院长、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561人。办理代表议案、建议和意见923件（条）。完善代表工作制度，组织代表视察、调研，撰写调查报告60多篇。

第一章　人大代表

第一节　代表选举

县人大代表选举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由选民直接选举产生。大荔县人大常委会设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处理代表工作日常事宜。换届期间设立选举委员会及办公室，具体负责县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第十二至十五届县人大代表名额，除县推荐的市属单位代表外，其他代表按照各选区上年度人口比例分配，根据全县选民数划编若干选举小组，从全县统一的选举日起，三日内以差额方式由选民直接投票选举产生。县十二届人大选出代表329人、县十三届人大选出代表338人、县十四届人大选出代表256人、县十五届人大选出代表253人，以上各届人大代表换届选举的选民参选率均在90%以上。选举产生的各届人大代表来自中共、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科技、文化、教育、医疗、工商、解放军等21个界别。

大荔县第十二届至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情况表

表11-1-1　　单位：人

届次	代表人数	性别		政治面貌			民族		55岁以下	初中以上文化
		男	女	中共党员	民主党派人士	其他	汉族	少数民族		
十二	329	241	88	205	3	121	324	5	305	277
十三	338	256	82	214	11	113	336	2	323	300
十四	256	196	60	166	1	89	255	1	245	245
十五	253	178	75	164	—	89	253	—	238	249

第二节　代表工作

人大代表参加县人民代表大会各次会议，听取、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

府、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及其他工作报告；选举县人大常委会委员、主任、副主任，县人民政府县长、副县长，县人民法院院长和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1990～2005年，人大代表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共听取、收集、整理并及时向县人大常委会反映群众的意见和建议1637条，其中923条被列为重点议案、意见和建议。

第二章 代表大会

第一节 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届期内召开全体代表会议3次。1990年5月4～8日，县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同州饭庄召开。出席代表322人。会议听取和审议陈智群作的《大荔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刘西峰作的《大荔县1989年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执行情况和199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安排意见的报告》、党纪生作的《大荔县198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1990年财政预算安排意见报告》、郑培华作的第十一届《大荔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张军作的《大荔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薛俊怀作的《大荔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决议。大会以无记名投票和等额方式，选举赵独骁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选举陈智群为县人民政府县长，选举县人民法院院长和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以无记名投票和差额方式，选举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5名、委员13名，县人民政府副县长6名。1991年4月15～18日，县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县城同州饭庄召开。会议传达学习陕西省第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精神，审议批准《大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计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纲要》。1992年4月7～9日，县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在县城同州饭庄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大荔县人民政府关于我县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第一年执行情况和1992年工作安排的报告》，以及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决议。

大荔县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

主　任：赵独骁

副主任：李万长　郝党乡　张明顺　张有耀　侣月爱（女）

委　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义青　成晓民　刘淑惠（女）　纪　超　张会英（女）　张来武

杨有运　郑腊香（女）　周纪虎　陶祜民　郭遇春（女）

董桂林　樊兴全

第二节　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届期召开全体代表会议5次。1993年2月9～12日，县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同州饭庄召开。出席会议代表338人。会议听取和审议雷志锋作的《大荔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扈翊璞作的《关于大荔县199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1993年计划安排报告》、党纪生作的《关于大荔县199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1993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赵独骁作的第十二届《大荔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张军作的《大荔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张锋作的《大荔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决议。大会以无记名投票和等额方式，选举赵独骁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雷志锋为县人民政府县长，选举县人民法院院长和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以无记名投票和差额方式，选举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4名、委员14名，县人民政府副县长7名；选举余明、孔祥驹、智敏、雷志锋、屈奕鸣、鲍菊兰、高辅华、吴芬兰为大荔县出席陕西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94年3月16～19日，县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县城同州饭庄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1995年4月2～5日，县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全议在县城同州饭庄召开。会议选举大荔县出席渭南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49名。1996年5月23～25日，县十三届人大第四次会议在县城同州饭庄召开。会议审议批准《关于大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规划的报告），选举王丰、党纪生为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1997年1月15～19日，县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在县城同州饭庄召开。会议选举王焕友为县人民政府县长，选举仇林强为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大荔县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

主　任：赵独骁

副主任：赵卫选　卢盈仓　郝党乡　张有耀　王　丰　党纪生　仇林强

委　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马信用　王志勤　王铁矛　孙治学　孙金星　刘爱侠（女）

张会英（女）　张秋侠（女）　张建华　周纪虎　康秋会（女）

彭百江　雷春英（女）　樊兴全

第三节　第十四届人大代表大会

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届期召开全体代表会议5次。1998年2月12～16日，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同州饭庄召开。出席会议代表243人。会议听取和审议王焕友作的《大荔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扈翊璞作的《大荔县1997年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1998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康勇作的《大荔县199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1998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王丰作的第十三届《大荔县人大

常委会工作报告》、田旭东作的《大荔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王二民作的《大荔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决议。大会以无记名投票和等额方式，选举李光华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王焕有为县人民政府县长，选举县人民法院院长和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以无记名投票和差额方式，选举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4名、委员18名，县人民政府副县长7名。1999年2月25～28日，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县城黄河宾馆召开。会议选举刘天运为县人民政府县长，选举董百顺为县人大常委会委员。2000年3月20～24日，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在县城黄河宾馆召开。会议选举大荔县出席渭南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52名，选举权景西为县人大常委会委员。2001年2月2～5日，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在县城黄河宾馆召开。会议审议批准《大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五”计划纲要的报告》。2002年3月6～9日，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在县城黄河宾馆召开。会议选举刘炜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大荔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

主　任：李光华

副主任：王　丰　仇林强　党纪生　张金平

委　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铁矛　王冰侠（女）　孙治学　杨银玉　李文杰　李　宪　何进坤
张会英（女）　陈锁房　杨建忠　杨鹏飞　康秋会（女）　胥建龙
范志洲　夏文斌　郭秋权　常振孝　董百顺　霍祥禄

第四节　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届期召开全体代表会议3次。2003年2月20～24日，县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县城黄河宾馆召开。出席会议代表253名。会议听取和审议刘天运作的《大荔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王万潮作的《大荔县200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2003年计划草案的报告》、马小现作的《大荔县200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03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张杰明作的第十四届《大荔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乔跃进作的《大荔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张瑞生作的《大荔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决议。大会以无记名投票和等额方式，选举张杰明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刘天运为县人民政府县长，选举县人民法院院长和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以无记名投票和差额方式，选举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3名、委员18名，县人民政府副县长7名。2004年2月13～16日，县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县城黄河宾馆召开。会议选举王金保为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2005年4月13～17日，县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在县城黄河宾馆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县人大常委会及“一府两院”工作报告决议，选举杨景梅为县人大常委会委员。

大荔县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

主　任：张杰明

副主任：党纪生　吴玉琴（女）　冯智敏　王金保

委　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孝义　石军武　刘广英　朱建勋　李　宪　李振尧　苏战旗

张会英（女）　何进坤　尚增强　杨景梅（女）　杨建忠

范志洲　康秋会（女）　夏文斌　晁正吉　翟建民　穆根英（女）

第三章　县人大常委会

大荔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简称县人大常委会）是县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县人大常委会履行任免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机关工作人员，监督“一府两院”工作，组织代表视察，为大荔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提出意见和建议等职责。

第一节　领导成员和机构设置

领导成员

大荔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更迭表

表11-3-1　（1990.1～2005.12）

职务	姓名	性别	籍贯	任职时间
主任	郑培华	男	陕西大荔	1990.1～1990.5
	赵独骁	男	陕西蒲城	1990.5～1998.2
	李光华	男	陕西华阴	1998.2～2003.2
	张杰明	男	陕西大荔	2003.2～2005.12
副主任	赵文海	男	陕西澄城	1990.1～1990.5
	常秋花	女	陕西大荔	1990.1～1990.5
	郝党乡	男	陕西大荔	1990.1～1998.2
	张金祥	男	陕西大荔	1990.1～1990.5
	李万长	男	陕西大荔	1990.1～1993.2
	张明顺	男	陕西大荔	1990.5～1993.2

续表

职务	姓名	性别	籍贯	任职时间
副主任	张有耀	男	陕西大荔	1990.5～1998.2
	侣月爱	女	陕西大荔	1990.5～1993.2
	赵卫选	男	陕西大荔	1993.2～1998.2
	卢盈仓	男	陕西大荔	1993.2～1998.2
	王　丰	男	陕西大荔	1996.5～2003.2
	党纪生	男	陕西大荔	1996.5～2005.1
	仇林强	男	陕西大荔	1997.1～2003.2
	张金平	男	陕西大荔	1998.2～2003.2
	吴玉琴	女	陕西大荔	2003.2～2005.12
	冯智敏	男	陕西大荔	2003.2～2005.12
	王金保	男	陕西大荔	2004.2～2005.12

1990年，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设办公室、经济科、科教文卫科、人事选举科、法制科。1991年1月，按照陕西省人大常委会关于县级人大常委会机构设置基本要求，经济科、科教文卫科、人事选举科、法制科分别更名为财经工作委员会、科教文卫工作委员会、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和法制工作委员会。2005年，增设信访工作室。

第二节　人事任免

县人大常委会任命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先由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对被任命人员进行初审，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讨论后，提交人大常委会全体委员会议审议决定。审议决定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被任命人员须获得全体委员会组成人员半数以上通过。任命通过后，由县人大常委会领导对被任命人员进行面谈，提出要求和希望。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51人，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46人，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94人。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进一步完善人事任免程序，任命前向县纪委征求意见，进行廉政考察和法律、法规知识考试。任命时，被任命人员作任职发言并面向国徽进行就职宣誓，县人大常委会向被任命人员颁发任命书。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届期内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70人。

第三节　工作监督

县人大常委会坚持在每次人代会召开前听取县人民政府拟提交代表大会审议的工作报告及专题报告，先后听取和审议关于棉花生产情况、棉花收购、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粮食生产、设施农业发展、农业产业化、城镇建设等事关农村、农民、农业发展情况的

报告30多个；听取和审议关于转换企业经营机制、国有企业改制、食品工业发展等专题报告20多个；听取和审议旧城改造、城市建设、处理供销联社股金问题、文教、卫生等事关国计民生和社会稳定重大问题的情况报告多件。

第四节　司法监督

采取审议、评议形式，对执法机关的执法情况实施监督。听取和审议公、检、法、司关于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民事案件审理、刑事审判、行政诉讼法实施、经济检查、打黑除恶和执法机关错误责任追究制条例执行情况的汇报。组织人大代表对公、检、法、司执法情况和廉政建设情况进行检查和评议16次，提出批评意见和建议301条。撤销县人民法院王某的审判员职务。

第五节　法律　法规监督

组织人大代表通过审议、检查、评议等形式对《教育法》、《土地管理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食品卫生法》和陕西省人大常委会颁布的《陕西省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条例》等31部法律、法规在全县的贯彻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任期内，组织并配合省、市人大开展执法大检查70余次。2003年，督促县纪委、监察局严肃查处浙江籍客商在荔投资遭遇刁难问题，处理违纪违规人员5名。2004年，组织人大代表评议交通局、国土资源局、农业局、技术监督局、环保局、物价局、劳动人事局等行政执法单位，有效促进部门文明公正执法。

第四章　人大工作

第一节　代表议案　意见和建议办理

提写议案、意见和建议是人大代表参政议政的重要渠道和手段，1990～2005年，共收到人大代表意见和建议1637条，其中923条列为重点（十二届158条、十三届364条、十四届248条、十五届153条），通过代表大会列为议案的10件。县人大常委会规定，被人民代表大会列为的议案，一般必须在三个月内提出处理意见，书面意见和建议的答复期限不得超过两个月；常委会各工作委员会具体分工负责，进行跟踪促办。十二届至十五届期间，所列10件议案和923条意见和建议，都在规定时限内做到了答复处理，代表满意和基本满意率在95%以上。

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并经大会通过列为议案的2件（“关于加强库区邮电通讯基础设施建设，发展库区邮电事业”，“关于尽快实施石

槽—沙底经济路铺设工程”）。县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高度重视，认真办理，及时给代表作出答复。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并经大会通过列为议案的1件（“关于我县经济发展新的支撑点——非公有制经济”）。县人民政府认真研究办理，限期向代表们作了答复。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并经大会通过列为议案的1件（“关于步昌内滩万亩重碱地综合开发治理”）。县人民政府做了实地考察，由水利局规划实施华原淤背固堤盐碱地改良工程，进行了先期试验，工程实施后黄河小北干流土壤碱化及防汛问题得到改善。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并经大会通过议案2件（“关于镰山万亩旱地综合开发”，“关于进一步提高旧城改造质量”）。县人民政府责成有关部门实地考察，在提高经济效益、减少水土流失、维护生态平衡等方面做了工作。县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对县城建设原设计方案进行了修改并进行设计、施工。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并经大会通过议案2件（“关于修复步昌至鲁安防汛撤退路步昌坡道”，“关于扩大电视覆盖面”）。县人民政府按时完成了坡道修复任务。县人民政府根据实际情况，购回新的转播设备，进一步扩大了农村电视转播覆盖面。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期间，大会通过议案1件（“关于规范管理，建设文明城市”）。县人民政府从加强城市管理入手，成立了市政、绿化管理队伍，提出了明确的责任管理目标，道路畅通、布局合理、规范经营、干净卫生的文明城市逐步形成。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并经大会通过“关于冯村法庭粗暴执法”的质询案。案件转达后县人民法院非常重视，从加强法院队伍建设、提高法官队伍的素质着手，对基层法庭的法官队伍重新培训，对个别法官单独谈话，促使案件审判公正进行。

县人大常委会及时转办，落实领导责任、认真督办。对个别不能令人大代表满意的复办意见以《代表监督意见书》的形式督促有关部门重新办复。在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期间，人大代表对公、检、法、司提出批评、意见和建议77条，县人大常委会组织人大代表对其严肃执法和廉政建设等纠正情况进行了督促检查和评议。代表们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基础上，又提出多条改进意见。公、检、法、司各单位逐条进行了整改。在第十三届、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期间，代表所提建议、批评和意见，各承办单位尽职尽责，全部办理完毕，并将办理结果逐一向代表作了答复。在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期间，县人大常委会收到人大代表联名提出“东关小区下水道多年排水不畅，群众多次上访无人管”的意见后，及时转交县人民政府督办，县城建局接办后很快测量、规划，并投资4.8万元进行清淤修复，使这一问题得以解决。

第二节 代表视察

县人大常委会多次组织人大代表采用小型分散或重点集中的办法，全方位、多层面的进行视察。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任期内，组织人大代表就全县范围涉及“三农”、工业企业、科教文卫、城建交通、电力电信、治安信访以及30多部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视察。代表们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提出了诚恳的批评意见和改进建议。

1996～1998年，人大代表视察后共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441条，所提建议得到受检单位采纳，批评和意见大多得到改进纠正。2000～2002年，县人大常委会就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社会稳定、中小学乱收费、《食品卫生法》执行情况等组织委员进行了6次视察。纠风视察，发现县域内中小学在2000年春秋两季开学期间乱收费25起，责成县纪委、县监察局调查处理，给予党政处分17人，清退不合理收费120余万元。2001年，按照代表专业特长划编4个小组，分赴9个乡镇11个村、4个县级部门及10个下属单位，就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基础设施建设、国有企业改制及脱困、社会稳定、基础设施建设进行视察调研，召开相关部门领导人反馈意见会，通报视察中发现的17个问题，提出纠正的意见和时限要求。2002年，对《食品卫生法》的贯彻执行情况进行视察，通过听汇报、看生产经营场所、查资料，召开座谈会，个别走访，认为总体情况良好，但有个别生产厂家面粉、食油中添加剂超标，要求相关部门切实负起责任，督促厂家立即纠正，并将情况反馈县人大常委会。同年7月，对农村电网建设改造进行集中视察，人大代表普遍认为，县人民政府及电力部门在农村电网改造和建设中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预期效果，要努力克服加价收费、搭车收费、承包电费的现象，真正实现城乡用电“同网同价”。2004年，人大代表视察县劳人技校劳务输出培训中心、大朝路改建和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大楼工程建设情况，除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大楼因外部因素而影响进度外，其他两项工程按质按期完成建设任务。

第三节　乡镇人大工作

1990年3月，按照《陕西省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规定，设立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33个，主席团召集并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在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负责处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日常工作。主席由各乡镇党委书记兼任，设专职常务主席33人，配备工作人员或联络员。1995年起增设专职副主席。2005年4月改乡（镇）人大主席团为乡镇人民代表大会。

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1993年5月前每届任期3年，后改为5年。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由选民直接选举产生，每年召开一次人民代表大会，听取和审议乡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查批准财政预决算。换届期间，选举乡（镇）人大主席团主席和出席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选举乡（镇）长、副乡（镇）长。每半年召开一次代表联席会议，主要听取乡（镇）人民政府的工作汇报和工作安排。此外，组织人大代表进行视察，倾听民意，调查研究，给乡镇政府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县人大常委会采取举办培训班，召开经验交流会、工作汇报会、情况通报会，建立乡（镇）人大主席团（乡镇人大）主席、副主席例会制度和制订《乡（镇）人大工作暂行办法》等措施，指导乡（镇）人大开展工作。建章立制。1990年3月，制订《大荔县乡镇人大主席团工作职责暂行规定》，明确乡镇人大主席团常务主席和主席团的职责范围。1993年，制订下发《关于加强乡镇人大工作的意见》。培训乡镇人大代表。1993年，对33名乡镇人大主席团常务主席进行7天集中培训，学习《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陕西省乡镇人民代表大会

工作条例），作专题辅导3次。1998年两次组织乡镇人大主席团主席、副主席和部分乡镇人大代表学习培训《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土地管理法》，对参训人员进行了考试。2003年，举办乡镇人大主席培训会，就乡镇人大主席团如何做好本职工作做专题辅导。此外，邀请乡（镇）人大主席、副主席列席县人大常委会有关会议。

第十二篇　人民政府

1990～2005年，大荔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县人民政府）历经五届。县人民政府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促使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得到持续、快速、健康发展。16年间先后制订和实施了大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三个五年计划及远景规划目标，以经济统揽全局，审时度势，作出了一系列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决定；招商引资、内引外联，扩大投资规模，加强了农业、工业和社会事业基础建设，促进了大荔经济和社会事业全面、持续、快速发展。2005年，全县国民生产总值26.96亿元，较1990年的4.22亿元增长22.74亿元；工业总产值3.55万元，较1990年的2.36万元增长1.19万元；农业总产值11.08亿元，比1990年的2.54亿元增长8.54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156元，比1990年的528元增长1628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5558元，比1990年的1403元增长4155元。

第一章　政府组成

第一节　机构设置

1990年，县人民政府设工作部门32个、政府直属机构9个、双重领导机构9个，下辖乡镇人民政府33个。工作部门：县政府办公室、劳动人事局、民政局、计划委员会、经济委员会、财政局、审计局、工商行政管理局、科学技术委员会、统计局、对外经济技术协作委员会、交通局、二轻工业局（手联社）、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商业局、粮食局、物资局、农牧局、林业局、水利水土保持局、农业机械管理局、乡镇企业管理局、文化局、教育局、卫生局、计划生育委员会、体育运动委员会、公安局、司法局、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土地管理局、监察局；政府直属机构：信访局、广播电视局、档案局、物价局、改水办、地震办、移民办、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东雷抽黄灌溉工程管理处；双重领导机构：邮电局、电力局、税务局、人民银行大荔支行、工商银行大荔支行、农业银行大荔支行、建设银行大荔支行、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大荔支公司、气象局。1990年1月增设技术监督局，1990年5月增设东雷二期抽黄工程建设指挥部，1990年7月增设大荔矿泉水总厂筹迁建处，1990年10月增设县人民政府接待处，1990年12月增设大荔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均为政府直属机构。

1994年10月，进行县级机构改革，县人民政府设工作机构43个，其中政府序列部门21个、直属机构11个、双重领导机构11个。下辖33个乡镇人民政府。2002年8月，再次进行机构改革，县人民政府设工作机构41个，其中政府序列部门24个、直属机构7个、双重领导机构10个。下辖26个乡镇人民政府。

2005年，县人民政府设工作机构56个，其中政府序列部门25个、直属事业机构7个、政府直接管理机构3个、双重领导机构21个。下辖26个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序列部门：县政府办公室、经济发展局、经济贸易局、教育局、科学技术局、民政局、公安局、司法局、监察局（纠风办）、审计局、财政局、人事和劳动社会保障局、国土资源局、农业局（农机局）、林业局、水务局、文体事业局、卫生局（爱卫办）、计划生育局、信访局、统计局、粮食局、交通局、城乡建设局、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直属事业机构：移民局、广播电视局、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扶贫办公室）、乡镇企业局、旅游局、住房制度改革办公室、东雷二期抽黄工程建设指挥部。政府直接管理机构：盐务管理局、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手工业合作社联合社。双重领导机构：电力局（电力公司）、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邮政局、电信局、工商行政管理局、质

量技术监督局、烟草专卖管理局、环境保护局、渭南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大荔分局、人民银行大荔县支行、工商银行大荔县支行、农业银行大荔县支行、中国银行大荔县支行、农业发展银行大荔县支行、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大荔县支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荔县支公司、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气象局、新华书店、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第二节 领导班子

县人民政府县长、副县长由上级党委组织部门提名，大荔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选举产生。1990～2005年，历经第十二届大荔县人民政府、第十三届大荔县人民政府、第十四届大荔县人民政府、第十五届大荔县人民政府，共有4人任县长、34人任副县长。

第十二届至十五届大荔县人民政府正副县长任职情况表

表12-1-1

届次	职务	姓名	性别	籍贯	任职时间
第十二届大荔县人民政府（1990.5～1993.2）	县长	陈智群	男	陕西西安	1990.5～1992.10
	代理县长	雷志锋	男	陕西富平	1992.10～1993.2
	副县长	雷志锋	男	陕西富平	1990.5～1992.10
	副县长	靳逢元	男	陕西临渭	1990.5～1993.2
	副县长	仇林强	男	陕西大荔	1990.5～1993.2
	副县长	吴春梅	女	陕西蒲城	1990.5～1993.2
	副县长	韩兴龙	男	陕西蒲城	1990.5～1993.2
	副县长	张让欣	男	陕西大荔	1990.6～1993.2
	副县长	沈大伦	男	陕西西安	1990.5～1991.12
第十三届大荔县人民政府（1993.2～1998.2）	县长	雷志锋	男	陕西富平	1993.2～1996.8
	代理县长	王焕友	男	陕西蒲城	1996.8～1997.1
	县长	王焕友	男	陕西蒲城	1997.1～1998.2
	副县长	靳逢元	男	陕西临渭	1993.2～1997.2
	副县长	仇林强	男	陕西大荔	1993.2～1993.11
	副县长	吴春梅	女	陕西蒲城	1993.2～1997.11
	副县长	韩兴龙	男	陕西蒲城	1993.2～1996.5
	副县长	张让欣	男	陕西大荔	1993.2～1997.11
	副县长	张杰明	男	陕西大荔	1993.2～1997.11
	副县长	王银龙	男	陕西临渭	1993.2～1998.2
	副县长	延新生	男	陕西西安	1993.5～1997.1

续表

届次	职务	姓名	性别	籍贯	任职时间
第十三届 大荔县人民政府 （1993.2～1998.2）	副县长	杨树森	男	陕西大荔	1996.7～1998.2
	副县长	王喜生	男	陕西宜川	1996.11～1998.2
	副县长	刘天运	男	陕西合阳	1997.2～1998.2
第十四届 大荔县人民政府 （1998.2～2003.2）	县长	王焕友	男	陕西蒲城	1998.2～1998.11
	代理县长	刘天运	男	陕西合阳	1998.11～1999.2
	县长	刘天运	男	陕西合阳	1999.2～2003.2
	副县长	刘天运	男	陕西合阳	1998.2～1998.11
	副县长	王银龙	男	陕西临渭	1998.2～2001.8
	副县长	杨树森	男	陕西大荔	1998.2～2002.12
	副县长	王喜生	男	陕西宜川	1998.2～1999.1
	副县长	史大荔	男	陕西大荔	1998.2～1999.1
	副县长	贺　韧	男	陕西临渭	1998.2～2002.12
	副县长	刘宝琴	女	陕西蒲城	1998.2～2003.2
	副县长	刘西峰	男	陕西大荔	1999.4～2002.12
	副县长	李建民	男	陕西白水	1999.4～2003.2
	副县长	方克勤	男	浙江金华	2000.12～2003.2
	副县长	华惠民	男	陕西澄城	2001.8～2002.12
	副县长	杨社盈	男	陕西大荔	2001.8～2003.2
第十五届 大荔县人民政府 （2003.2～2005.12）	县长	刘天运	男	陕西合阳	2003.2～2005.9
	副县长	马小现	男	陕西合阳	2003.2～2004.1
	副县长	刘宝琴	女	陕西蒲城	2003.2～2005.9
	副县长	李建民	男	陕西白水	2003.2～2004.6
	副县长	方克勤	男	浙江金华	2003.2～2004.8
	副县长	杨社盈	男	陕西大荔	2003.2～2005.12
	副县长	孙建升	男	陕西大荔	2003.2～2004.1
	副县长	张纪文	男	陕西临渭	2003.2～2005.12
	副县长	王富强	男	陕西杨凌	2003.2～2003.12
	副县长	马荣界	男	陕西大荔	2004.8～2005.12
	副县长	张栓劳	男	陕西大荔	2004.8～2005.12
	副县长	任润民	男	陕西富平	2005.9～2005.12
	代县长	孙云峰	男	陕西韩城	2000.9～2005.12

第二章 施政纪要

县人民政府在中共大荔县委领导下，自觉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县政协的监督支持，决策并实施了一系列关系县域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重大事项。

第一节 第十二届县人民政府任期（1990.5～1993.2）

期间以深化改革为动力，调整结构，强化基础，扩大开放，协调发展，召开常务会议65次。编制《大荔县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纲要》、制定《大荔县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农业和农村工作的决定）的实施意见》、《关于建设农村科技示范中心基地的决定》、《关于建立大荔县农业示范区实施方案》、《大荔县乡镇企业发展“八五”规划和十年设想》、《关于进一步改善外部环境增强企业活力》、《鼓励外商投资推动横向联合实施意见》。确立发展商品型农业、加工型工业、外向型商贸，依托农业办工业，搞活流动促农业的发展指导思想，逐步形成“种养加相结合，产供销一条龙，农工商一体化”，具有大荔特色的经济发展新格局。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完成第一期抽黄灌区平整土地、渠系配套、引黄济洛工程，黄河滩排灌试验主体工程，沙苑10万亩棉花基地建设项目和第四批世界银行贷款平沙造田灌溉等项目，增强了农业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增强了农业发展的后劲。1991年，大荔县被陕西省人民政府命名为“调整农业结构，开发拳头产品模范县”。1992年，大荔县获“全国渔业先进县”称号，棉花、油料生产进入全国百强县行列。坚持走工业外延发展路子，实施技改工业项目7个，新建12个百万元以上工业项目。国有、集体企业推行承包制，商业企业实行“三自两保制”（自主经营、自筹资金、自负盈亏，对国家保税，对单位保税），小型企业实行租赁制，增强了企业活力。1992年，乡镇企业总产值3.01亿元，年均增长22.5%。城乡建设和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完成洛北农村改水工程，基本解决了洛北18个乡镇群众长期饮用高氟水的问题。普及六年义务教育任务全面完成，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工作顺利展开。科技工作面向经济建设，有效地开展科技成果的推广和应用，科学技术在工农业新增产值中的比重由35%增加到42%。县域粮经作物比例由6：4调整为5：5，产值比例由4：6调整为3：7。

第二节 第十三届县人民政府任期（1993.2～1998.2）

期间贯彻“以开放求开发，以开发求发展”和“抓大事，抓落实”的工作方针，奋

力实现《大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及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召开常务会议34次。1993年，按照渭南地区行署和中共大荔县委的决定制定《关于加快实现工业经济再上新台阶的意见》、《关于国有企业产权改革工作实施意见》、《关于在国营企业中推行全员劳动合同制的试行意见》，拉开企业改革序幕。同年，推出“一厂一策”改革措施，县柴油机厂实行风险抵押承包扭亏为盈。1994年，开展乡镇企业年活动，按照“积极扶持，合理规划，加强管理，正确引导”的方针，积极推行股份合作制。在4户企业试行改革，并对32户国有企业资产清产核算，对13户企业进行资产评估。1995年，制定《关于加强横向经济联合和引进外资的若干政策规定》，成立大荔县对外开放工作领导小组，外经、外贸、外资“三外”并举，依托资源优势发展对外贸易。两次参加西安投资与贸易洽谈会，合同引资600万元，协议引资1100万元，横向经济联合890万元。编制《大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九个五年计划及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1996年至1997年，围绕“水电路先行，粮棉油奠基，果菜畜富民，食品工业强县，综合改革兴城”发展战略，制定《大荔县旧城改造方案》。着手实施县城改造。制定《关于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决定》和《关于放开搞活县属企业的决定》及配套文件7个，实施企业改制，取得四方面（资本运营体制，职工安置，债权债务，所有制形式）突破，实现三个（行政控制变资产控制，行政管理变资产管理，行政评价变资本效益评价）转变。开发水、肉、果、菜等优势资源，积极发展食品工业，形成以矿泉水、带把肘子、阿胶金丝蜜枣为龙头的优势产业。制定下发《关于实施万棚日光温室设施农业和大力发展红枣生产的决定》，实施红枣生产开发工程，大力发展塑棚设施农业。至1997年，栽植红枣1666.66公顷，建日光温室大棚3800个。

第三节　第十四届县人民政府任期（1998.2～2003.2）

期间召开常务会议47次。制定《关于大力发展非国有制经济的决定》和《扶持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若干优惠政策》，在征地、办证、税收等方面给予一定优惠，为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创造良好的外部条件。引进域外投资项目15个，实际利用域外资金2.4亿元，陕西日新食品厂、远东水泥厂、泛太绿奥果蔬工业有限公司等一批域外投资企业相继落户大荔。县属52户国有工商企业顺利改制，新增私营企业55户、个体工商户2005户。作出《关于建立沙苑自然保护区的决定》，走出合理开发沙苑自然资源的第一步。作出《大力发展设施农业、优果业、红枣业和畜牧业四大特色农业的决定》。2002年，特色农业总产值贡献份额占全县农业总产值的60%。举办“中国·大荔瓜果节”、“中国·大荔瓜果菜博览会”，有力地推动县域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完成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5.7亿元，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投资额最大的时期。作出《关于进一步加快小城镇建设的决定》，按照“规划为纲，基础先行，综合开发，典型引路，整体推进”的原则，借鉴旧城改造经验，在城关镇、许庄镇、高明镇、下寨乡、羌白镇和安仁镇龙门村、范家镇雷北村、高明镇平罗党村、官池镇小元村、羌白镇太丰村、两宜镇周家寨村先行试点并取得成功。实施完成旧城改造工程，县城面貌焕然一新。扩大改善灌溉面积1.2万公顷，改造中低产田8333公顷。新修（改造）县、乡、村沥青路、水泥路789千

米，实现县、乡公路环网化。新建、改造高低压输电线路485千米、变电站10座，实现全省农村电气化县达标。扩容电信交换容量7.7万门，铺设光缆700千米，县域通讯基本实现无盲区。坚持为民办实事、好事。多方筹措资金兑付农村基金会群众基金和供销股金股本2.6亿元。发放扶贫资金及各类救灾救济款1200万元，足额发放了下岗失业人员和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城市“低保”基本上做到应保尽保，安置下岗职工4000人。

第四节 第十五届县人民政府任期（2003.2～2005.12）

期间以项目建设为总揽，以结构调整为主线，积极推进各项改革，加快体制和机制创新，提升特色农业、壮大食品工业、开发旅游业、加快农业产业化、新型工业化、农村城镇化进程。召开常务会议26次。作出《关于建设高效农业集体产业化示范园的决定》、《关于建设食品工业园区的决定》。县域东部建成以光大枣业公司、仙迪枣业开发公司、红雨林枣业有限公司和安仁镇小荀村集产供销为一体的红枣产业化示范园；北部高明镇、范家镇的苹果产业从产量型走向质量型，实现规模辐射扩张；东北部建成以双泉镇东一村、东二村为重点的哈密瓜生产基地；西部建成以埝桥乡、冯村镇、羌白镇为中心的优质高产蔬菜、西瓜、杂果生产基地；南部大面积种植黄花菜、芦笋，日新芦笋加工厂、映武黄花集团大荔食品有限公司入驻后形成规模化生产、集团化经营的新格局。实施工业经济投资项目84个，实际引进域外资金18亿元。鼎盛果汁有限公司、隆发购物广场、国家粮食储备库、恒田化工公司、三秦纺织有限公司等一批重大基础和产业项目相继建成，增强了经济发展的后劲。

第五节 重要政务活动

宣传活动 县人民政府结合工作实际和每当新法规颁布，都要组织相关部门、装扮彩车、张贴标语、散发传单，在县城和各中心集镇进行大规模的宣传活动。1990年《行政诉讼法》颁布，开展依法行政宣传。1993年，结合全民所有制企业转换经营机制，进行《企业法》宣传。同年，贯彻《陕西省计划生育条例》，开展坚持“三为主”（以宣传教育、避孕节育、经常性工作）、推广“三结合”（与发展经济、帮助群众勤劳致富奔小康、建设精神文明幸福家庭）国策宣传教育活动，活动遍及全县33个乡镇、413个行政村。1996年，结合教育发展年活动深入开展《教育法》宣传，全县中小学编排演出文艺节目500多场次。1997年后，宣传活动更结合实际，贴近群众，内容也更丰富多彩。在“三下乡”（送文化、送科技、送医疗）的基础上，开展“送文化、送科技、送医药卫生、送政策、送理论、送法律”下乡。2003年开展“六下乡”活动，参与单位30多个，参与的科技人员200多人，期间悬挂横幅80多条，制作宣传版面186块，发放宣传资料118种12万余份，咨询群众1.6万余人，义诊1500余人，文艺演出60多场（次），在15个乡镇50多个村放映科普电影，举办培训班200多场，培训人数4万余人。

洽谈贸易活动 1997年，县人民政府首次组团参加西安投资与贸易洽谈会（中国东西部合作与投资贸易洽谈会前身）。1998年，组团赴西安参加中国东西部合作与投资贸易

洽谈会，签订引进外资合同1份，协商引资合同2个，合同引进外资600万元，协议引进外资1100万元，横向经济联合890万元。1999年，先后参加中国东西部合作与投资贸易洽谈会、杨凌农业科技博览会、上海商品交易会博览会，引进外资66万美元，兴办外资企业2户，兴办横向联合企业2户，外贸出口供货值3500万元。2000年，研究讨论外贸局“关于参加沿海与中西部县市结对子活动”及2000年沿海与中西部县市生产力发展大会意见，先后与江苏省阜宁县、浙江省连江县结为友好县。至2000年，共引进资金9700万元，累计完成出口供货值1.8亿元，年均增长12.6%。2001年，加强内引外联，先后参加中国东西部合作与投资贸易洽谈会等4个经贸洽谈会，成功举办“陕西·大荔首届瓜果节”，与外地客商签订合作项目13个，合同引资11.2亿元。至2002年，共引进域外投资项目15个，实际利用域外资金2.4亿元，一批域外投资企业相继落户大荔。2002年、2004年、2005年连续举办了3届瓜果节（瓜果菜博览会），签约招商引资项目58个，引进资金12.34亿元。

第六节　重点工程

县人民政府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实施了农业、工业、科技、社会事业等一系列重大工程建设，为县域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1990～1992年，实施一期抽黄灌区平整土地、渠系配套和引黄济洛工程，黄河滩排灌试验主体工程，张下站修复改造工程，沙苑10万亩棉花基地建设项目和第四批世界银行贷款平沙造田灌溉项目等重点工程，改善了农业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增强了农业发展的后劲。投资1亿元新建12个百万元以上的工业项目，技改工业项目7个。实施洛北农村改水工程，基本解决洛北18个乡镇群众长期饮用高氟水问题。拓宽城区主要道路7千米，新建商业市场3个、农贸市场2个，新建高中教学、图书、实验楼和师生宿舍楼10余座；实施移民库区6乡镇广播线路工程，解决了5.9万移民的文化生活问题。建立农业科技示范点30个，对100万亩粮棉油生产进行了科技承包，实施科技项目76个；企业开发新产品17项，引进新技术、新产品23项，获省、地奖励科技项目25项。1993～1994年，总投资4342.65万元实施沙苑一、二期农业综合开发（含1993年之前和1994年之后）改善了沙苑区生产、生活和生态环境。突出发展乡办、村办企业，先后建成中美合资陕西华泰有限公司、中日合资康乐集团有限公司，新建乡镇企业49户。1994年，全县乡镇企业总收入6.2亿元，总产值超6亿元。先后实施官（池）韦（林）路、张（家）孝（义）路、石（槽）沙（底）路、两（宜）朝（邑）、埝（桥）段（家）路等5条县办公路改造建设，全县实现乡乡通油路。1995～1997年，组织实施以兴水稳农保粮、农业综合开发为重点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2100万元实施以曲里渡槽、5号隧洞为重点的洛惠渠更新改造工程，投资3491万元实施朝邑内滩排灌工程；投资2200万元实施黄河滩一期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及黄河滩雨林护岸堤防、洛河沿岸堤坝加固工程，解决了黄河、洛河沿岸防洪抗灾问题；实施“三田”（小麦高产开发田、玉米高产开发田、吨粮田）、“五项工程”（玉米攻千斤、麦棉间套、防虫抗灾、良种繁育、吨粮田）农业基础设施建设。1997年，农业在大旱之年获得较好收成，全年农业总产值6.22亿元，粮食总产22.80万吨，其中夏粮总产16.32万吨。强化工业企业建设，新建汉村新世纪水泥厂等一批工业企业。大力发展食

品工业，建成中外合资陕西绿奥食品工业有限公司年产2.5万吨矿泉水生产线、陕西神力果品公司年产1500吨阿胶蜜枣生产线、八鱼油脂工业有限公司高级烹调油生产线。建成大荔希望学校，有效缓解城区学生就学难问题；实施汉（村）火（火车站）路西段、两（宜）朝（邑）路南段油路铺设工程，羌白变电站增容改造，邮电大楼配套建设，开通GAM900兆移动电话，新建同州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农业十大科技示范园，1998年陕西人达生态农业股份公司在沙苑区拉开了农业产业化开发的序幕，随后绿奥科技有限公司在秦川牛产业科技园核心区（大荔科技产业园区）动工建设，建成渭南市最大粮食储备库，实施优质小麦基地建设项目，投资956万元治理水土流失15.7平方公里，投资120.5万元实施抽黄灌区节水灌溉10.6万亩，投资270万元实施了洛惠渠灌区下游万亩渠井双灌溉工程，投资356万元建成韦林仓西一、二级抽水站，同时启动山川秀美工程，完成防汛保安工程4处。突出发展食品业、建材业和农副产品加工业，1998年建成大荔远东水泥厂、陕西日新食品厂、隆发饲料厂、泛太绿奥果蔬工业有限公司等一批重点企业，域内新增个体私营企业55个；1999年重点企业2730个，新增私营企业109户。企业新上项目36个，其中技改项目13个。同时，建成县城第一商业街、黄河商贸大厦、邮政局南院百货市场和下寨、汉村、迪村、韦林等4个专业集贸市场。至2003年，县城建成东西大街、同州广场；投资225万元实施了大（荔）火（火车站）路和许（庄）步（昌）路拓宽改造；投资1100万元新修县城西二环和同州路；采取自筹58.35万元和争取省上贷款资金的办法改造许（庄）冯（村）路12.1公里，投资55万元改造了沙（底）韦（林）路及华原至蒲城公路；投资350万元实施人畜饮水工程6处，投资323.46万元覆盖城东排碱渠350米；建成了大荔县社会福利综合大楼，强化了社区服务功能。2003年6月～2005年，不断强化农业的基础地位，建设高效设施农业集团化产业示范园，东线形成了以光大枣业公司、仙迪枣业开发公司、红雨林枣业有限公司为主的集产供销为一体的红枣产业示范园；东北线形成了以双泉乡东一、东二村为主的哈密瓜生产基地；西线形成了以埝桥、冯村、羌白3乡镇为中心的优质高产蔬菜、西瓜、杂果生产基地；北线形成了以高明镇平罗党村、范家镇范家村为主的优质苹果生产基地；南线形成了以日新芦笋加工企业、映武黄花集团大荔食品有限公司为主的黄花菜、芦笋规模化生产、集团化经营基地。2005年，全县设施农业面积8000公顷，总产25万吨，产值3.1亿元。实施工业强县，启动建设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大荔核心区和大荔食品工业区，先后有绿奥集团、鸿达公司、山川畜牧发展有限公司、中富公司、坤北公司、英考驼鸟公司、恒田化工公司、黄花集团等近10户大型企业入驻核心区，义乌工商城项目在食品工业区先期投资建设，开始建设隆发购物广场、文殊广场、洛滨大道，敞亮县城北大门。

第三章 民 政

1990年后，建立健全以保障社会弱势群体基本生活为重点的社会救助体系，以“双拥”安置工作为重点的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的服务体系，以专项社会事务管理为重点的

社会管理体系，适应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需要。2000年，大荔县被全国“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国家民政部授予“爱心献功臣先进县”称号。

第一节　赈灾救济

全县自上而下相继建立健全县、乡两级赈灾救济组织，民政部门设立社会救助股，乡（镇）政府设立救灾救济领导小组。大荔县干旱、洪水、冰雹等自然灾害频发，至2005年，发生较大自然灾害（50万元以上直接经济损失）18起，受灾人口127.29万人，直接经济损失12.1亿元。

灾情发生时，民政部门和灾区党委、政府逐村逐户了解受灾情况，实施赈灾救济。县人民政府多方争取救灾资金，社会各界纷纷捐款捐物，全力支援灾区。1992年，洛河流域发生多年不遇洪水灾害，沿线乡村1.55万公顷农田被淹，冲毁各类农业配套设施56处、590座，造成直接经济损失870万元。县人民政府紧急发放救灾款108万元，发放救灾粮57万公斤；群众捐款12.5万元，捐物5400件，保证了灾区人民生产生活的急需。2003年8～10月，渭河连续暴涨，加之持续50多天阴雨，造成沿线4.61万公顷农田被淹，33.9万群众受灾。县人民政府发放救灾款879万元、救灾粮17.05万公斤、食用油2.43万公斤、衣物4400件；群众捐款20万元、捐物10.5万件，帮助灾区人民渡过难关恢复生产。至2005年，全县累计发放救济赈灾款2737.55万元、救济赈灾粮386.4万公斤、衣物217244件、食用油2.8万公斤、化肥135吨，帮助灾民建房、修房1.13万间。

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全县民政工作会议，安排部署救济救助工作。民政部门深入乡（镇）村组、居委会，对缺钱、缺粮、缺衣的“三缺户”进行排查摸底，分门别类造册登记，逐级申报解决。每年春节前，县级领导带队慰问困难群众，发放救济款物。同时，采取政府扶持、依托养殖种植大户创办社会救助生产福利合作社等办法，解决有劳缺智、有劳缺技、有劳无资特困群众生产生活实际困难。

大荔县1990～2005年赈灾救济情况表

表12-3-1

年份	款数（万元）	建房			粮数（万公斤）	衣被		其他
		户数	间数	款数（万元）		衣服（件）	棉被（张）	
1990	21.00	—	—	—	91.90	—	—	—
1991	41.79	—	—	—	151.00	—	—	—
1992	116.00	—	—	—	—	600	400	—
1994	34.40	—	—	—	49.20	850	2120	—
1995	135.38	425	955	100	118.30	18000	—	—
1996	100.00	—	—	—	—	—	—	—
1997	23.00	—	—	—	25.00	15046	—	—

续表

年份	款数（万元）	建房			粮数（万公斤）	衣被		其他
		户数	间数	款数（万元）		衣服（件）	棉被（张）	
1998	33.70	—	—	—	13.80	50000	—	—
1999	70.00	—	—	—	—	—	—	—
2000	30.00	—	—	—	17.50	—	—	化肥135吨
2001	81.00	—	—	—	—	—	—	—
2002	230.00	—	—	—	16.20	70000	594	化肥折值18万元
2003	184.70	—	—	—	41.50	90000	4400	食用油2.43万公斤
2004	334.00	3026	10045	226.49	36.19	3818	870	食用油1400公斤
2005	435.50	85	228	75.00	21.00	680	1380	食用油1250公斤

第二节 拥军优属

双拥活动

每年元旦、春节、八一建军节和国庆等重大节日期间，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及县民政局采取召开“双拥”大会、烈军属座谈会、茶话会、庆祝会等形式慰问烈属、军属和驻荔现役军人。1991年2月8日，县级六套班子和驻荔部队在县剧院召开了有干部、军人、工人、农民、学生等1500人参加的双拥工作大会，并装扮40多辆彩车在城区开展广泛宣传。随后，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主要领导5次深入驻荔部队征求意见，县民政局先后6次会同相关部门解决了部队反映的9个方面的具体困难和问题，印发《县级领导干部联系驻军制度》、《军地联席走访制度》、《军人优抚优待实施细则》等10份文件，在全县开展向雷锋、李润虎、李文敏学习活动，组织编写《军民鱼水情》一书，在县医院等服务单位设立了军人服务窗口。1994年，县人民政府解决15名随军家属的落户和就业问题，解决120名军人子女的上学入托问题，妥善处理了华原乡部分群众在32基地辖区栽种苹果树事件。1995年，县中医医院派出医疗队为驻荔部队和华阴32基地官兵义诊1000余人。1998年，成立大荔县双拥工作办公室，印发《大荔县拥军优属工作若干规定》、《拥政爱民公约》、《大荔县拥军优属模范乡镇（单位）评比条件》等文件，成立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巡回法庭。2002年，全县共建军政、军民、军地双拥点20处，培训学生和军地两用人才2万多人。2003年，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发出《关于在全县开展纪念延安双拥运动60周年，办实事，解难题，做贡献活动通知》，妥善协调解决朝邑原89821部队基地企业承包人因排除积水冲毁群众坟地和黄河滩移民群众因植树影响32基地日常军事试验的问题。2004～2005年，投资10万余元实施户家乡西大壕村烈士陵园的修缮，对分散在段家乡白马村、许庄镇尧头村和坡底村的63位烈士遗骨经统一整理、火化装棺后集中搬迁

于荔北战役烈士陵园，树立墓碑、纪念碑，同时举行了有军人、干部、烈士家属、工人、农民、学生千人参加的烈士墓迁安仪式。此外，在户家乡西大壕村、安仁镇下秦村、下寨镇龙池村建立革命传统教育基地。

义务兵家属优待

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义务兵家属优待由劳动日改为发放优待金。1995年前，现役义务兵家属优待金标准为每年每户350元，优待款由乡村自筹解决。1996年，按照县人民政府《关于县统筹全民优待金实施方案》，统筹款农民每人每年缴纳2.5元，城镇居民每人每年缴纳4元，年终由乡镇、县级党政部门、事业单位共同筹集，县民政局统一发放。1999年，义务兵优待款标准增加到每户每年600元。2003年，不再统筹优待金，改由县财政发放，标准提高到每户每年750元。

老复员军人、伤残军人优抚

1990年，老复员军人（1954年10月31日前入伍）优抚金标准为每人每月30元。2000年，县人民政府在财力十分困难的情况下拿出37.9万元，解决了一等伤残军人、老复员军人的住房、就医等实际困难。2003年，对1949年以前入伍的定补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131元，1949年以后入伍的定补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128元。伤残军人除按上述规定享受定补外，二等乙级以上伤残军人的医疗费实报实销，二等乙级以下伤残军人和带病回乡的老复员军人医疗费实行定量补助报销。民政部门接收退伍军人1720人，其中安置城镇退役士兵和专业士官1185人。

大荔县1990～2005年革命军人优抚情况表

表12-3-2

年份	义务兵优抚			老复员军人定补	
	户数	款数（万元）	户均（元）	户数	款数（万元）
1990	1615	56.52	350	3235	9.70
1991	1623	56.81	350	3215	9.60
1992	1639	57.37	350	3176	9.50
1993	1538	53.83	350	3117	9.30
1994	1572	55.02	350	2989	8.90
1995	1682	58.87	350	2955	11.22
1996	1651	57.79	350	2913	11.13
1997	1527	53.45	350	2884	19.89
1998	1563	54.71	350	2830	19.52
1999	1547	92.82	600	2807	269.47
2000	1459	87.54	600	2791	267.93

续表

年份	义务兵优抚			老复员军人定补	
	户数	款数（万元）	户均（元）	户数	款数（万元）
2001	1473	88.38	600	2764	331.44
2002	1545	92.70	600	2750	332.75
2003	1563	117.23	750	2732	281.60
2004	1528	114.60	750	2668	195.40
2005	608	45.60	750	2600	423.00

军队离退休干部工作

2005年，大荔县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接收、安置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家属39人，其中离休干部6人、退休干部10人、退休士官1人、无军籍职工22人。

第三节 社会福利

农村社会养老保险

根据国务院《关于建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精神，1992年设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办公室（简称农保办），办理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业务。文件规定凡20周岁至60周岁的农民均为投保对象，在自愿按月交纳2元到20元不等养老保险金的情况下，女55周岁，男60周岁可领取一定的养老金。至2001年，全县参保人数8578人，收缴养老保险金132.8万元，支付养老保险费33.1万元。2002年起，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进行整顿规范，停止收缴保险金。2005年，全县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本息累计149.6万元，1308人享受养老保险待遇。

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1997年9月，大荔县拟定辖区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为每人每月89元，农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每人每年不低于500元。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由各单位按人均工资1%筹集；农村农民最低生活保障金由乡村统筹50%，县财政负担50%。1998年，全县确定城镇居民低保对象22户、30人，农民低保对象1381户、4141人，发放低保金33.1万元。1999年，县财政下拨10万元，乡统筹21万元，发放农村低保对象4141人；县统筹2.1万元，发放城镇低保对象20人。2002年12月，全县城镇低保工作正式启动，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提高到每人每月117元，全县有低于117元的特困居民9655人，年需保障金400余万元。农村低保对象8000人，年需保障金60万元，因县财政困难，采取小范围低标准保障运行。2003年，县民政局统一管理城乡低保，给1263户、1328名低保对象发放保障金695.5万元，每人月均55.3元。2005年，城镇居民低保金实行按月发放，向3142户、7470名低保对象发放700.1万元；7月，农村2968户、11787名低保对象，由县民政局

统一发放低保金48.2万元。

福利彩票

1990年，在县城“庆丰收物资交流会”上首次举办福利彩票销售，设置销售柜两个，20天销售彩票40万元，筹集社会福利基金8万元。1991年冬，民政部门深入城乡搞宣传、抓销售，历时35天销售彩票80万元，筹集社会福利基金16万元。1994年，加大福利彩票销售宣传力度，邀请著名秦腔演员为募捐活动助兴，7天销售彩票200万元，筹集社会福利基金45万元。1995年10月，在县城南环路举办即开型福利彩票销售活动，采用实物兑奖办法，共设立9个奖次，销售彩票900万元，筹集社会福利基金190万元。1998年和2000年，分别举办福利彩票销售活动，销售彩票650万元、筹集社会福利基金130万元。2001年起，改革社会福利彩票营销方式，采取电脑发行，至2005年累计销售彩票939万元，筹集福利基金45.95万元。

第四节　民主建政

1990年，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试行）》，整顿村民委员会137个，通过村民直接选举村民委员会115个、村民代表选举22个，新当选干部184人。对未列入整顿的276个村民委员会，采取思想教育、健全制度、领导成员作个别调整。1994年，全县统一安排进行村民委员会换届（规定届次为第二届），村民委员会一般设主任、副主任各1人，规模较大的村增设副主任1人～2人。村民委员会干部由村民直接选举产生。村民委员会每届任期3年，干部可以连选连任，1994年有193个行政村顺利换届，220个村于1995年相继换届。1998年，修改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颁布，结合推广婆合乡畅家村村务公开制度，完成第二次村民委员会换届（第三届）。1999年，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制定《大荔县实施村务公开三年规划》，确定89个村为村务公开重点村，以带动整体工作开展。同年8月～2000年春，首次以选民直接选举的办法进行第三次村民委员会换届（第四届），全县415个村民委员会有397个顺利换届，占村委会总数的95.6%。2002年9月～2003年6月，实施第四次村民委员会换届（第五届）。至2002年底，全县60%以上村基本达到畅家村村务公开标准。2003年，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作出《进一步搞好村务公开工作意见》，培训村组干部3000人（次）。2004年，大荔县村务公开作法和实效得到中纪委全国村务公开工作调研督查组的充分肯定和表扬。2005年9～12月，实施第五次村民委员会换届（第六届），全县415个行政村、2312个村民小组，基本实现村务、事务和财务三公开。

居民委员会是城镇居民的自治组织，负责办理有关居民的公共福利事项，动员居民遵守法律、法规，做好治安保卫和居民间的纠分调解等。1990年，城关镇设5个居委会（东大、北大、西大、南大、西郊居委会）。随着人口的增长，2005年，全县居委会增至10个（城关镇东大、西大、南大、北大、东郊、西郊、北郊社区居委会，朝邑镇社区居委会，羌白镇社区居委会，十三厂社区居委会），辖居民41266人。每个居委会建立健全了一部（党支部）、三室（社区居委会办公室、警务室、医务室）、三站（城市低

保和劳动保障工作站、综合服务站、文化活动站），组织居民开展政策法规学习，创建文明小区，革命歌曲演唱、自乐班、扭秧歌等健康有益的文化体育活动。

2005年大荔县居民委员会基本情况表

表12-3-3

居委会名称	所在地址	户数	人数	主要负责人
东大社区居委会	城关镇红楼70号	2510	6639	杨春侠
东郊社区居委会	城关镇东关东巷4号	963	3620	王满仓
西郊社区居委会	城关镇槐南二巷甲一号	3238	8185	陈维州
西大社区居委会	城关镇新开巷30号	1300	3761	宋水泉
南大社区居委会	城关镇马家巷26号	2321	4723	刘耀宗
北大社区居委会	城关镇云北一巷8号	1288	3482	张德胜
北郊社区居委会	城关镇新圣西巷4号	1297	4287	张怀全
朝邑镇社区居委会	朝邑镇居民巷16号	1175	2861	严巧玲
羌白镇社区居委会	羌白镇北大街56号	270	825	单建忠
十三厂社区居委会	城关镇东新街11号	1186	2883	李建设

第五节 社会事务管理

地名勘界

根据国务院《地名管理条例》、《地名用字若干规定》和陕西省《地名管理条例实施办法》，1992年起民政部门对县域内的地名进行普查，对城区32条新建街、巷、路进行命名，设立行政村地名碑413块。1997年起，实施与合阳、澄城、华阴等县市边界线和本县乡镇边界线的勘定、埋桩和资料整理。在此基础上，编纂出版《陕西省大荔县地名志》。

至2005年，县城新命名地名60个，东关有：红西巷，荔园东巷，凌资一、二、三、四巷，东小区，东纺园，新红巷，东环路小区，文华小区。西关有：西兴一、二、三巷，民兴前、后巷，福来巷，新立园，槐北一、二、三巷，槐西小区，槐南小区，西兴小区，益民巷，西丰园，惠民小区，紫竹园，西马小区，自强小区。南关有：富西南一、二、三巷，富西北一、二、三巷，冯翊南路，屈家一、二、三、四、五巷。北关有：渠东八、九巷，渠西一、二、三巷，新圣西巷，北星巷，北城北巷，北西五、六、七巷，意和巷，文盛一、二巷，文茂区，金花园，五金小区，同州广场等。

社团管理

随着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各类社会团体及民间组织不断涌现。1992年，县民政

局成立大荔县社团管理力公室，负责对全县社区组织的管理登记和清理整顿工作，年内依法登记社团19个。1994年，撤销大荔县社团管理办公室。1996年，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组织实行县民政局宏观管理指导，党派群团分级负责归口管理。1998年10月，国务院颁布《社会团体管理条例》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管理条例》。1999年，全面调查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新增“大荔县摄影协会”和“大荔县渔业协会”。2000年，恢复大荔县社团管理办公室。2005年，全县有各类社会团体组织36个、民办非企业单位66个，会员1074人。

第四章　人事劳动

劳动人事部门积极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工作职能逐步扩充到社会保障、劳动就业、人才交流及科技人才管理等领域，服务群众服务建设和发展的作用凸显。

第一节　机构编制

1981年，成立大荔县机构编制委员会（以下简称编委会）。编委会设主任1人，由县人民政府县长担任；副主任2人，分别由县委副书记、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各1人担任；委员5人，由县委组织部部长、县委办公室主任、县政府办公室主任、人事和劳动社会保障局局长、财政局长担任。编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人事局局长兼任。办公室负责统一管理全县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办理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等事项。机构编制实行编委会统一领导，县委办、县政府办、县委组织部、人事和劳动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分口管理。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核定履行“一支笔”审批制度，凡涉及职能的转换，机构、编制和领导职数的增减，都需严格按照审批程序、报经编委会办公室审核后，再提交编委会或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审批。

1990～2005年，县编委会编制了1994年和2002年两次大的机构改革方案，逐步建立了结构合理、管理科学、运转协调、行为规范的党的领导体制和行政管理体制。1994年第一次机构改革，撤销党政工作机构28个，非常设机构12个，新设立经济实体5个。2002年第二次机构调整，严格执行改革方案，调整撤并机构，精减编制。全县党政机关由1994年的35个精减为33个，精减5.7%；直属事业机构由12个精减为6个，精减50%；县级部门内设机构由277个精减为220个，精减20.5%；乡镇政府由33个精减为26个，精减12.7%；乡镇政府内设机构由163个精减为52个，精减68%；事业单位由198个精减为107个，精减45.9%。县级行政人员编制由599人精减为431人，精减28%；431人中，中共大荔县委系统占81人，县人民政府系统占315人，人大、政协和群众团体机关占35人，基本符合省市78：15：7的分配比例。乡镇行政人员编制由556人精减为445人，精减20%。全县事业人员编制由642人精减为514人，精减20%。政法机关专项行政编制462人精减为446人，精减1.03%。

第二节 人 事

干部、公务员管理

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重视人才工作，制定下发《关于加强科级后备干部建设的意见》、《大荔县科技人员考核管理办法》、《大荔县科技人员培训规划》、《大荔县科技人才工作规划》、《大荔县乡土人才队伍建设意见》等文件，科技人才管理走上制度化、程序化轨道。1996年，评审、推荐288名科技人员职称定级，确认199名科技人员初级技术职称，完成163名科教人员的技术职称转换，建立648名科技人才管理档案。1999年，培训科技人员26场（次），受训10万人（次）。2002年，全面实施“百千万乡土人才工程”和“三三人才工程”。审查确定乡土人才6000人，其中评定技术职称2406人。2004年，全县“三三人才工程”二、三层次科技人才61人，其中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有张耀德、王天喜、萧竹哉。2005年，全县有各类科技人才8142人，其中高级职称217人，中级职称2219人，初级职称5706人。

人才交流

1992年，成立大荔县人才交流服务中心。1993年，制定《大荔县人才市场章程》、《大荔县招聘人才管理办法》等11项规章制度，在全县建立33个乡镇信息服务站，引进造纸、农业、工程建设技术人才54人。1994年起着手建立人才信息联络网，建立“一库四部”（人才库，信息部、交流部、招聘部、培训部）和在外大荔籍各类人才联系登记制度，收集各类人才信息1800多条，发布人才需求信息671条，办理求职登记823人，与1150名大荔籍在外人士取得联系。1998年，与省人才市场和省内外13所高等院校建立长期交流关系，培训各类技术人才1100多人，帮助2100名大中专毕业生找到对口岗位。2002年4月，召开了大荔县首届人才交流会，参展单位40多个，提供招聘岗位150个，签订用人意向书89份。2003年加大培训力度，培训各类技术人员41270人（次）。至2005年，共为县内外设施农业、仓储业、红枣加工业、造纸业等行业引进人才444人，交流人才13803人。

军转干部安置

1998年前，军转干部实行指令性安置。1999年，按照“公平、公正、竞争”原则，军转干部实行区别情况多渠道安置。至2005年，妥善安置军转干部173人、随军家属26人，其中优先安置立功受奖人员17人，根据专业特长及主要业绩安排36人，指导自主择业12人。为9户全迁军转干部联系了住房。

大专院校毕业生安置

1999年前，大、中专院校毕业生实行国家计划分配，共接收安置大、中专毕业生2861人。2000年起，大中专毕业生就业进入人才市场，参与竞争、自主择业。至2005年接收大专院校毕业生1462人，其中627人与用人单位签订聘用合同。

职工工资

1990年，全县干部职工年工资总额4145.6万元，年人均工资1681元。1991～1996年，按照规定相应调整机关工作人员的基础工资、职务工资和工龄工资。1997年9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1997]89号文件精神，进行工资制度改革后的第一次工资标准调整，机关行政人员基础工资由每人每月90元提高到110元。1999年，进行第二次工资标准调整，机关行政人员基础工资由每人每月110元提高到180元。级别工资由每人每月55元～470元提高到85元～720元。第三次工资标准调整，机关行政人员基础工资由每人每月180元提高到230元，级别工资由每人每月85元～720元提高到115元～1166元，职务工资由每人每月50元～480元提高到100元～850元。2003年，提高公务员（含参照公务员）职务工资，由每人每月100元～850元提高到130元～1500元。

1990～2005年，根据有关规定相应调整了国有、集体企业职工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工资标准。2005年，全县干部职工工资总额25541万元，年人均工资10502元。

第三节　劳　动

劳动仲裁

县人事劳动局劳动仲裁办公室具体负责劳动仲裁工作。伴随《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劳动争议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陕西省劳动争议处理实施办法》的颁布和实施，劳动仲裁有了法律政策依据，全县47户国有企业、集体企业相继建立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企业和劳动者的法律意识进一步增强，劳动仲裁工作全面展开。1996年起，劳动仲裁工作范围延伸到私营企业。1999年后，劳动仲裁工作进入高峰期。仲裁部门加快仲裁速度，对争议不大、事实清楚的采取对当事人面对面做工作，予以和解；对争议较大、事实复杂的先着力调查，在调解无望的情况下，再进行裁决。2002年受理各类争议案件93件。2003年，大荔县率先在渭南市设立流动仲裁庭，方便老、弱、病、残等特殊群体群众。流动仲裁庭共开庭8次，处理劳动争议案件8件。至2005年，劳动仲裁办公室受理各类劳动争议案件345件，结案342件。

劳动监察

1994年8月成立大荔县劳动监察大队，每年进行1次～2次《劳动法》、《劳动保障条例》、《禁止使用童工规定》等法律、法规宣传活动，结合劳动用工年检进行一次常规巡视检查、2次～3次专项检查，与总工会、妇联、工商行政管理、公安、城建等单位联合进行执法检查9次，发现问题及时处理。1999年7月，接到某汽车修理厂职工李某举报单位克扣工资问题，经调查核实当即责令单位改正。至2005年，累计检查各类用人单位6000户（次），涉及职工21万人（次），责令用人单位与劳动者补签劳动合同8900份，清退童工18人；督促用人单位参加办理职工社会保险310户，涉及职工1.56万人；

取缔非法职业介绍机构13户；接待处理群众来访2100人（次）；查处各类举报投诉460件，为农民工追回拖欠工资80余万元，责令企业退还扣压职工押金3万元；处理突发事件26件，涉及职工1100人，保障了职工的合法权益。

劳务输出

1990年6月，大荔县劳动服务局将20名城镇待业女青年输送至广东省东莞市工业区美特玩具厂工作，迈出县域劳务输出第一步。1991年8月，县级领导亲自为到广东省东莞市工业区帽欣厂工作的50名青年送行。1992年4月，县人民政府成立“陕西省大荔县驻东莞劳务输出办事处”，从教育系统抽调3名女教师常驻东莞办事处，负责大荔县输出人员的日常管理和教育工作。1993年，成立“大荔县劳务输出工作领导小组”，县人民政府县长任组长，县委副书记1名和副县长1名任副组长，成员由劳动、财政、教育、民政、计划、公安及团委、妇联、工会等单位领导组成。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劳动就业服务局，人劳局局长任主任、劳务局局长任副主任，制订了《大荔县劳务输出实施办法》。1995年8月，成立乡镇劳务输出服务站33个，实行劳务输出通报制度，劳务输出走上制度化、正规化管理轨道。1998年前，劳务输入地主要为珠江三角洲的广州市、东莞市、深圳市、珠海市。1999年，劳务输入地扩展至江苏、浙江、福建、江西和北京等省市。至2005年，累计劳务输出64万人（次）。打造了浙江温州“朝邑村”、广东“大荔电子工一条街”和北京“同州厨师”、“同州保安”劳务输出知名品牌。

下岗职工再就业

1997年起，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国有企业、集体企业经营陷入困境，不少企业改制或破产倒闭，陆续有7000多名职工下岗失业。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成立“再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关于进一步做好就业和再就业细则》，出台再就业优惠政策，鼓励扶持职工二次就业。人事劳动部门先后为937名下岗职工发放再就业优惠证，给824名自主创业职工减免税收79.7万元，给104人发放小额贷款208万元。组织培训下岗职工70多次、1万多人，建立13个就业服务站、26个就业服务联系点，组织下岗职工劳务输出及开发保洁、保绿等社会公益性岗位，通过政策扶持、专业培训、开辟岗位、中介服务等措施，帮助2.13万名（含多次失业者）下岗职工实现再就业。

第四节 社会保障

失业保险

失业保险是对因非本人意愿而中断就业失去工资收入的劳动者，提供一定时期的资金帮助及再就业服务的一项社会保障制度。1996年7月，失业保险基金由国家、用人单位、个人三方按比例统筹。缴费标准为：单位按职工工资总额的2%缴纳，个人按本人总额1%缴纳。履行缴费义务后，失业职工根据失业前所在单位和个人累计缴费的时间长短，分别可领取6个月、12个月、24个月的失业保险金；7月，开始征收失业保险基金，

失业保险经办业务由县劳动服务局移交县退休费统筹办公室。当年参加失业保险2.03万人，收缴保险基金45.9万元。2000年4月，失业经办业务由退休费统筹办公室移交县劳动社会保障局（简称社保局），当年参加失业保险2.12万人，收缴保险基金100万元，失业保险费发放率100%，非国有企业保险覆盖面60%。2001年，事业单位和经济较好的集体企业参保人数1.25万人，收缴失业保险基金3.5万元，发放保险金110万元。2002年，妥善解决县酒厂、运输公司、百货公司、五金公司、县一纸厂及粮食系统1207名职工买断工龄后的失业保险待遇。收缴保险基金55万元，为2119名失业职工发放失业保险金90万元，为依法破产的外贸公司、县乳品厂及物资系统企业328名失业人员办理失业保险。2005年，2.55万人参加失业保险，收缴失业保险基金71.7万元，争取失业保险基金1260万元，给2603人发放失业保险金170万元。

医疗保险

国家对干部职工实行公费医疗制度，离退休干部的医疗费全部报销；45周岁以上，报销门诊或住院费用的90%；45周岁以下，报销门诊或住院费用的80%。1995年，出台新的公费医疗管理办法，企业和自收自支单位、差额补贴事业单位、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干部职工的医疗费由各单位报销；行政事业单位干部职工的医疗费由县财政报销。此后，陆续对城镇职工医疗制度进行一系列改革，逐步向医疗保险过渡。2000年，实行医疗保险制度改革，全县统一征缴医疗保险基金，征缴标准为年人均工资的8%，由单位负担6%，个人承担2%。此外，每人每年缴纳大病医疗补助60元，缴费单位的干部职工住院医疗费每人最高可报销6.8万元，未缴纳的每人最高报销2.2万元。同年参保人员达1万余人。2001年，医疗保险基金征缴面达到100%。2003年，县级机关行政事业单位参保。2004年，采取财政奉陪一点、单位负担一点、职工少缴一点、社保少收一点的办法，解决2080名乡镇干部和7814名乡镇中小学教师的医疗保险。2005年，解决398名军转干部的医疗保险。医疗单位5年间（2001～2005）累计接待门诊58100人（次），住院干部职工4142人（次）。全县医疗保险参保人数38667人。

养老保险

1992年7月，开始建立养老保险制度，全县国有企业职工按个人工资额8%的比例向县统筹办缴纳养老保险基金。在离退休人员工资难以兑付的情况下，将原全部企业固定工的统筹金与全日制职工的养老金合并使用，采取社会发放的路子，减轻了企业负担，保证离退休人员生活待遇的落实。粮食系统所属23户企业的离退休人员实行社会发放。企业改制后，供销系统部分职工和二轻系统132名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得不到落实，县人民政府采取以收定支办法筹集专项资金进行发放，两次拨付资金60万元，处理了企业拖欠问题。1999年前，大多数职工对养老保险认识不足，参保人员少。2000年3月，县统筹办公室和社会事业保障局创建“三库一户”（在职人员信息库、离退休人员基本情况信息库、离退休人员审批信息库、财务结算信息户），将养老保险纳入制度化管理轨道，年内有1672名职工参保，征收养老保险金1096万元，发放养老保险金2063万元。退休费发放由大荔县退休费统筹办公室管理。2001年10月，统筹办更名为养老保险经办中心，由

省、市垂直领导。2004年4月后，退休费发放统一由县社会保障管理局管理。2005年，全县参加社会养老保险统筹的企业83户，参保职工16810人，职工缴费比例为28%，离退休人员7314人，月发放养老金525万元。企业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达到按时足额发放。

第五章 移 民

三门峡库区移民工作因三门峡工程上马而开始，1955年，大荔、朝邑两县人民政府依照黄河流域规划委员会的设计要求，两县高程在335米至338.5米以内的村镇，必须全部迁移。从1956年8月开始至1960年秋季，实际迁出涉及22个乡（镇）的148个自然村，总计大荔、朝邑两县移民23629户，107827人，淹没耕地43318.9公顷。外迁移民安置在甘肃省银川专区（今宁夏回族自治区）的贺兰、平罗、惠农、陶乐、中宁县，省内安置在蒲城、澄城县。县域内安置在埝桥、许庄、羌白、伯士、安仁、两宜、冯村、段家8个人民公社，本社本村后靠在34个村庄。1962年春，宁夏移民陆续返县。1984年夏收后，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陕西省三门峡库区移民安置会议纪要》精神，移民开始陆续自发返迁大荔库区，设平民、鲁安、赵渡、迪村、韦林、雨林6个乡、39个村。至1990年，有1.32万户、6.5万移民返迁黄河滩区和渭河滩区。县、乡两级政府有计划地进行移民生产生活基础设施建设，扶持发展生产。2005年移民人均纯收入1116元。

第一节 基础设施建设

移民返库后重建家园，至1990年，国家投资4100.31万元（已完成投资3547.04万元），基本建成村台36个（高出地平1米～3米），修主干道路50.79千米，防汛撤退路24.428千米，架设高低压线路20.29千米，打人饮机井61眼，建立乡人民政府6个，邮电所2个、公安派出所3个、小学39所、初级中学6所、高级中学2所、卫生院4个、地段医院2个。

防洪工程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陕西省三门峡库区移民安置会议纪要》："库区一切建设均按防御黄河21000立方米/秒，渭河10800立方米/秒，洛河3300立方米/秒的洪水标准，规划建设防汛设施"的要求，1990年接续1986年开始的防洪保安工程，经过七年艰苦努力，至1992年先后投资108466万元，建村台39个；投资327.36万元，建避水楼15座；投资83.80万元，加固防洪围堤30.53千米；投资277.84万元，修防汛撤退路39.85千米。

移民住宅 1990～2000年，县人民政府先后制定《移民安居工程实施细则》、《移民安居工程管理办法》，按照政府扶持、统一规划、群众自建原则进行移民住宅建设，为3599户建房有一定困难家庭提供五年期低息贷款1799.5万元；帮助249户鳏寡孤独、呆傻低智无能力建房户提供五年期低息贷款1300万元，村组投工帮建安居院39个；结

合小城镇建设，安排比较富裕600户移民群众，在赵渡乡和韦林乡分别建成400户、200户两个商贸住宅新区。移民住宅在统一规划前提下群众自筹1098万元，政府提供五年期低息贷款600万元（每户1万元），进行自建、联建；公共设施由县人民政府投资2000万元，乡人民政府统建。至2000年，13.2万户移民告别庵棚，住进宽敞、舒适的新居；2001～2005年，在商贸集中区建立集会，600户移民利用商贸住宅经商营销，活跃了库区经济。

人饮工程　按照“政府投资、统一管理、合同包干、质量第一、确保工期”的原则，1991年投资38.73万元建成水源地3处，打配套井65眼，安装6吨无塔上水器1台、管道60千米，建30吨水箱39个、井房53座及其他供水配套、配电设施。基本解决了5万移民的吃水问题。2003～2005年，投资323.43万元修水塔21座，建蓄水池2座，打饮水井4眼，安装管道31.05千米，彻底解决了库区6.5万移民的吃水问题。

广电通讯　1990年投资92.54万元接续建设广电通讯工程，1992年建成广播通讯中转站2处，安装150门交换机1套、电话39部、高音喇叭2个，架设信号线杆91.5千米。2005年，13.2万户移民家庭大部分装上了电话，20%的人购买了手机，少数家庭购置了电脑。

教育卫生　1990年前已开始建设的村级小学于1992年5月全部竣工，共投资1800.85万元，建成占地36公顷、建筑面积6.492万平方米的村级小学39所。1993年后实行县乡村三级办学，建成占地5.3公顷、建筑面积21442平方米的初级中学6所。朝邑中学新建教学楼1座、宿舍楼1座，扩招移民学生500人。至2005年，移民库区共建各类学校45所，其中初级中学6所、小学39所，可容纳中小学生14700人。建医院、卫生院6个，其中地段医院2个、乡卫生院4个，配齐医务人员，配置相应的医疗设备。

供电工程　1987年6月投资269.6万元建设的供电设施投于1991年完工，建成朝邑、西寨两处变电站。其中，朝邑变电站架设库区供电线路48.743千米，安装100KVA变压器70台、80KVA变压器3台；西寨变电站架设供电线路36.36千米，安装50KVA变压器6台、80KVA变压器26台，解决移民乡镇的生产、生活用电问题。

公路交通　1990～1999年，投资556.81万元修筑朝邑通黄河滩移民区、沙苑东部移民区和鲁安3条4级主干道路，全长50.51千米，初步解决了移民区的交通问题。1999年，投资453.503万元，其中群众自筹100.80万元，由县移民局组织施工，县交通局负责监理，全面整修了3条主干道路和雨林、鲁安2条防汛撤退路。2000～2005年，公路建设重点转向村道、巷道建设，投资657.06万元修路21.8千米，巷道硬化38.7千米。2005年，移民乡镇39个行政村全部建成沥青路或水泥路。

第二节　扶持发展

1991年起，移民工作转入开发性扶持生产阶段。按照资金到项目、效益到移民、科技紧跟踪的原则，有组织、有计划地扶持移民发展生产。

水利设施建设

1994年朝邑内滩排灌工程开工，1997年竣工。期间，国家水利部、省人民政府的

20多位领导专家到库区视察，协调解决建设资金7200万元及其他问题。灌溉工程惠及鲁安、平民、赵渡、朝邑农场以及朝邑、步昌、华原、范家、两宜、安仁等乡镇的8466公顷农田；排水工程使朝邑农场和堤湋滩下66.6公顷积水地和333.3公顷盐碱地变成良田。1998～2005年，投资2965.29万元沿黄河、洛河流域建设抽水站9座，铺设地下管道247.17千米、打机井1640眼。

林网建设

黄河、洛河、渭河滩区为沙壤土质，春季风沙大，夏季缺雨多干旱，移民外迁后库区树木、林带一度全被砍伐。1990年，平民乡率先规划修路并沿路植树。1991年春，库区修路植树活动全面铺开。1993年，渭南地区行署命名韦林乡、赵渡乡、雨林乡和韦林乡仓西村、平民乡严通村为植树造林先进集体，严通村中心路被命名为“生态示范路”。至2005年，库区累计植树714万株，营造经济林1110公顷；建成生态密林村12个，百亩以上毛白杨基地3个；建成鲁安“千亩枣园”，平民“百亩梨园”。库区林木覆盖率由1990年的0.95%上升到2005年的29%。共青团中央、黄河水利委员会、陕西省人民政府授予大荔县“库区方田林网建设先进集体”称号。

经济建设

移民返库之初以种粮为主，兼种棉花、花生，耕作粗放，产量低、收入少。转入经济开发阶段后，县、乡人民政府引导移民调整产业结构，资金上给予扶持，科技上跟踪服务。1991年起，发放棉花种植扶持金200万元，每年扶持2000户，植棉533公顷；发放经济林果扶持金513万元，发展经济林果472公顷，其中酥梨168公顷，红枣174公顷；发放养牛扶持金500万元。中国“幸福工程”组委会主任王光美支持鲁安乡妇女发展养牛业，拨付50万元周转金，库区牛存栏由1995年的2075头发展到2002年的4113头。移民乡（镇）农技综合服务部为移民提供良种、苗木，引进“西农2208”、“陕优225”等小麦良种，亩产达500公斤。聘请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和市县科技专家培训移民4300人（次），咨询、服务1903人（次）。

政府扶持、结构调整、科技服务，种植业、养殖业双轮驱动，促进了移民库区经济发展。2005年，移民乡镇（赵渡乡、平民乡、韦林镇）工农业总产值19110.7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116元。

第六章 扶 贫

1994年，国家实施“八七”扶贫攻坚计划（第一轮扶贫开发），把贫困人口的脱贫作为农村工作的重中之重。县域扶贫开发工作，1997年11月前由县计划局（计划委员会）负责。1997年12月，成立大荔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扶贫办），负责扶贫开发。至2000年，投入扶贫资金4410万元，新打机井980眼，扩大灌溉面积

8766.67公顷；累计解决9.8万人的饮水问题。新修乡村道路206.5千米，使12.5万贫困人口基本脱贫。2001年，实施第二轮扶贫开发。全县有贫困乡（镇）11个、贫困重点村99个，贫困人口5.6万。2002年1月，大荔县被确定为陕西省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狠抓重点村建设、移民搬迁、信贷扶贫和社会扶贫，争取国家扶贫资金1469万元，落实信贷扶贫资金3545.6万元，实施扶贫项目100多个，解决2万人口的温饱问题，2.6万低收入人口脱离贫困。

第一节　信贷扶贫

通过信贷扶植龙头企业，带动贫困人口脱贫致富，发放小额贷款帮助贫困户尽快脱贫。1990～2002年扶持人达公司、荔北油脂厂等企业扩大生产规模，带动区域经济的发展；2003年，给段家乡东高垣村、垣雷村和韦林镇长城村发放小额贷款45.6万元发展养殖业。至2005年，落实扶贫贷款3500万元，为贫困户脱贫提供了资金保证。

第二节　社会扶贫

西安铁路分局作为中共陕西省委、省人民政府包联大荔县扶贫的牵头单位，多方筹措资金760万元，帮助10个重点村新修村级道路15千米，新建校舍1500平方米，捐赠电教设备、办公桌椅等63台（件），捐赠变压器3台和价值15万元的钢材。2003年8月，西安铁路分局向洪涝灾区群众捐赠现金10万元、衣物59029件。县级机关单位干部职工捐款2万元，资助10名贫困学生跨入大学校门。

第三节　科技扶贫

围绕贫困地区的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发展，1990～2005年，县扶贫办坚持聘请专家教授深入安仁、步昌、段家等乡镇的12个重点村，有针对性地举办以畜牧养殖、果树栽培、大棚蔬菜管理、病虫害防治为主要内容的培训班23场（次），发放技术资料1万余份，累计培训贫困人员1万人（次），贫困群众普遍掌握了1门～2门实用技术。

第四节　扶贫搬迁

2002年，投入260万元异地搬迁范家镇金水村、北干村和段家乡雷宋村、冯村镇党川村等196户村民，使897名生活在滑坡地段的贫困人口脱离了危险，新建移民村建筑面积2万多平方米，村村实现水、电、路、通讯、广播电视到位。

第五节　重点村建设

2002年后，投入财政扶贫资金920万元，在32个重点村实施扶贫开发。铺修村级道

路39.6千米，打机井31眼，新建、维修校舍3440平方米，改造高低压线路10.7千米，增设变压器2台，衬砌渠道8.7千米，改建抽水站4座，铺设饮水管道20千米，新增水泵6台，改良盐碱地120公顷。

第七章 信 访

县信访局是县人民政府负责组织协调处理人民来信来访的职能部门。1994年10月，县信访局更名为大荔县人民政府接待室；1997年1月恢复大荔县信访局。2000年5月，成立大荔县信访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和综合协调信访稳定工作。

第一节 信访制度

1998年前，建立健全了人民来信来访接收、接待、交办、督办和检查制度，各部门、各乡镇分级负责，归口处理。1999年，制定和建立信访工作辖区自治、县级领导周一接待日、重大问题报告、信访案件通报、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视察、信访工作责任追究制度。2000年，制定县级领导和部门领导包联乡镇信访工作制度，督办案件报结制度。

第二节 信访受理

1990～1996年，受理群众来信来访1902件，其中来信1376件、来访526件，主要反映房产纠纷、计划生育、拖欠工资、农村基层干部廉政和承包地等问题。1997～1999年，受理群众来信来访3272件（次），其中来信1417件、来访1855件，主要反映旧城改造、股金兑付、雷北村等问题。2000～2005年，受理群众来信来访13613件，其中来信2593件、来访11020件，主要反映下岗职工安置、干部作风、换届选举等问题。

第三节 信访办理

1990～1994年，办理群众来信来访302件，其中交办转办省、市批转信函38件。1995年起，因县财政困难，农村村务、财务混乱，企业改制职工下岗，旧城改造拆迁户安置和供销联社股金挤兑等原因，群体上访增多。1996～1999年，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专题研究信访工作27次。1999年，成立应急便民服务指挥中心，开通县长专线电话，成立58个服务组织，实行24小时全天候、全方位便民服务。采取县信访局立案交办，县乡两级领导包案，县人大、县人民政府督办案件措施，力求信访案件件有着落。至2005年，办理信访案件3557件（批）。其中，自立案592件，中、省、市转办案件252件，集体上访1260批（25268人），越级上访512批（3450人），乡镇办案478件，县级领导交办案件309件，处理突发事件154件。

第十三篇　审判　检察

1990～2005年，大荔县人民法院、大荔县人民检察院坚持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自觉接受县人大监督，充分运用法律手段，打击犯罪活动，维护社会稳定，为全县经济建设、社会发展保驾护航。

第一章　审　判

进入20世纪90年代，大荔县人民法院在刑事、民事等案件审理和审判方式上进行了一系列尝试和改革。1990年，从举证责任人手，抓民事审判方式改革，制订离婚、债务、继承、土地承包、相邻关系等案件举证须知，强化民事庭审功能。199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颁布，完善告诉、申诉和限期结案等制度，刑事审判实行排期审理。1998年，立审、审执、审监“三分立”，设立立案庭，统一协调管理立案工作。2005年，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保障人民群众对司法的知情权、诉求表达权和依法参与权。至2005年，县人民法院审结诉讼案件25195件，执结案件3913件。

第一节　刑事审判

县人民法院坚持依法快审快结、从严从重打击刑事犯罪，特别是杀人、绑架、抢劫、投毒等严重危害社会治安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大案要案。1990年审结刑事案件159件，判处罪犯262人。1992年，在发案地对以刘某为首的重大团伙盗窃案进行公开宣判，旁听群众达3000余人。1999年2月，审理黄河企业公司高某刑事自诉案，判处被告耿某承担经济损失2.2万元并使其当面认错，自诉人放弃被告人的刑事责任。2002年9月，审理被告人周某某与其妻伤害周某零口供案，充分运用相关证据举证、质证、认证，依法判定被告人周某某有期徒刑5年，赔偿受害人经济损失1.76万元。

面对少年刑事犯罪上升，采取多种措施减少和预防少年犯罪。1992年，聘请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组织代表组成合议庭，参与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审结。同年判处少年犯罪案件18件、20人，其中不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15人，依法从轻或减轻处罚、缓刑19人。1993年，成立由法院、检察院、公安、司法、工会、共青团、妇联等单位代表组成的审理少年犯罪案件指导小组，认真总结、探索、研究少年犯罪的特点和规律，积极向县政法委、县人大等提交司法建议。

至2005年，在县城北大操场、同州广场、县人民剧院以及案发地公开宣判45次，宣判案件167件，涉案人员357人，执行死刑犯27人。

第二节　民事审判

民事案件中以婚姻纠纷居首。1990年，受理离婚案301件，2003年上升到362件。离婚案件多因一方喜新厌旧、嫌贫爱富或外出打工后心中生变影响，也有受不健康文

化对婚姻的误导，还有双方婚姻基础不扎实等原因。县人民法院区别情况，分别审理。2003年，127件离婚案件经过调解达到和解撤诉，187件离婚案件在双方自愿原则下予以调解离婚，46件依照法律判决离婚，2件判决不离，合情合理地解决了诉讼人的婚姻矛盾。

涉老案件以及经济、土地、庄基纠纷案在民事案件中较多。1996年后，涉及赡养老人、虐待老人的案件呈上升趋势，县人民法院根据《中华人民共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加大涉老案件的审理力度。高明乡龙贾村贾某患病生活难以自理，长子以种种理由不愿赡养并将老人打伤。1996年9月，两宜法庭在案发地公开审理此案，旁听群众500余人，其子具结悔过。同年，人民法院审理涉老案件22件，件件有结果，老人的合法权益得到保护。2001年起，县人民法院采取“三优一快（优先立案、优先审理、优先裁决、快速执行）”办案方式，对办结的赡养案件进行登门回访，保证老人安度晚年。

农副产品销售旺季，县人民法院设立巡回法庭深入田间地头，按照“一优三快（优先受理，快立、快审、快执行）”的要求现场办理涉农案件，确保绿色通道畅通。2002年9月，审结冯村镇船舍村、城关镇谷多村、埝桥乡南高村等22户菜农诉仁厚农技服务公司销售假反季节红萝卜种子案，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赔偿经济损失15.6万元。2003年，审结外地客商诉冯村镇严庄村、双泉镇西一村两果农违约案，判令违约方对客商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同年，办理合同类纠纷案件47件，为权益方追回经济损失141万元。县人民法院瓜果菜巡回法庭受到中央电视台、陕西电视台等媒体关注。

第三节　经济审判

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各类经济纠纷侵权案件大量增加。1990年，受理经济纠纷案77件，审结64件，执行争议标的106.49万元。运用审判职能依法收贷，发送依法收贷通知、传票1280份，依法审理借款合同纠纷230件，收回逾期贷款378万元。1994年，参与金融秩序整顿，协助企业依法清收“三角债”及长期拖欠贷款，审结各类经济纠纷案件110件，诉讼标的860万元，为陕棉十三厂、县供销联社等企业清收外地拖欠货款500万元。1998年，依法清收供销股金，审结股金案85件，收回股金583万元。2000年，受理基金会清收贷款案964件，涉案标的1194万元，收回938.7万元，执行财产折抵金额134万元。2001年，收回贷款570万元。2003年3月，县人民法院设立速裁庭，受理万元以下适用简易程序的案件。至2005年，承办速裁案件512件，平均审理期限不足5天。

第四节　行政审判

199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颁布实施。1992年审结16件，1998年审结88件。2001年，办理杨某不服县农业局行政处罚案，依法撤销了农业局的处罚决定。同年，办理许庄镇西小坡村民委员会诉讼大荔县人民政府、渭南市洛惠渠管理局土地权属纠纷案，依法驳回西小坡村民委员会的诉讼请求。2002年，办理个体户上官某不服赵渡工商所行政行为案件，判令赵渡工商所返还原告财物并给予道歉。

第五节　告诉申诉

告诉是被害人向人民法院控告犯罪分子，揭发犯罪事实并请求追究刑事、民事等责任的行为；申诉是诉讼当事人或其他公民对已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或裁定不服时，依法向法院提出重新审理的要求。

1990年8月，县人民法院设立告诉申诉庭，受理各类申诉案件。1993年，审结申诉、假释等案件43件，其中裁定假释16件，处理简易纠纷8件，处理群众来信51件，接待群众来访626人（次）。1995年，审结告诉申诉案件45件，处理群众来信15件，接待群众来访200人（次），移送案件15件，转办10件，做到事事有交代、件件有着落。2000年，县人民法院对已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和当事人不服提出申诉或申请再审的各类案件实行申诉听证制度，受理涉及交通肇事、房产、庄基的听证案件3件，通过召开听证会，使事实不清、适用法律不当的判决、裁定得到及时纠正。

县人民法院坚持“依法疏导，注重调解”的原则审理发还重审案件。2002年8月份，审理刘某诉王某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法院组成合议庭现场反复勘验和多次调解，被告自愿赔偿2500元服判息诉。同年，审理段家乡育红村四组诉康某土地承包纠纷案，通过庭审举证、质证，庭后调解，双方达成和解协议。

第六节　案件执行

1992年，县人民法院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规定制定执行工作实施方案，执行案件689件，其中自觉履行581件，强制执行108件。同年11月，成立大荔县人民法院驻大荔征稽所执行室和驻县交管站执行室，年内收回交通规费5万元。1995年10月，办理县渔种场申请执行南高迁村三组土地侵权案，县人民法院成立案件执行领导小组，历时15天，依法传唤20余名嫌疑人，与有关当事人谈话200人（次），入户走访210名干部群众，案件得以顺利执结。1998年，采取发布公告和执行通知书、电视曝光等方法，执行各类案件1683件。2002年，排查清理积案和未诉案件、执行案件1192件，执行房屋178间、土地15.87公顷，为国家、集体和个人挽回经济损失825万元。同年，与县公安局、检察院联合执行案件468件。2005年，县人民法院统一管理、统一部署、统一指挥执行案件，召开公开执行大会2次，采取集中执行行动6次，执结案件322件，案件执结率86.05%。

大荔县人民法院1990～2005年审结案件情况表

表13-1-1　　单位：件

年份	刑事	民事	行政	经济	审监（告申）	执行
1990	159	1000	2	77	16	112
1991	193	1023	4	75	22	196

续表

年份	刑事	民事	行政	经济	审监（告申）	执行
1992	182	864	15	61	24	202
1993	89	823	20	79	43	146
1994	129	854	20	110	40	164
1995	130	945	19	164	45	257
1996	175	1378	64	343	20	227
1997	121	1538	68	344	37	206
1998	101	1553	88	227	21	375
1999	140	1170	23	208	23	207
2000	154	1599	31	206	20	290
2001	122	1265	21	—	20	189
2002	114	1102	24	—	24	97
2003	138	1914	134	—	26	413
2004	109	1535	67	—	29	468
2005	129	1486	40	—	17	364

第七节 审判监督

1992年，集中对离婚、债务、庄基、赔偿四类163件民事案件进行评查，认定绝大多数案件事实清楚、定性准确、程序合法、证据确凿，运用法律正确，案件材料齐全，依法保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1996年评查案件680件，一类占96.2%，无三类案和错案。2000年，县人民法院聘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社会知名人士为执法监督员，及时收集、归纳、整理，认真答复和反馈所提意见和建议。2004年，确定每月第一个工作日和每周二为院领导接待日。2005年3月，按照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的决定》，由县人大常委会选任的16名人民陪审员参与206起案件的审理，接待来访群众460人（次），指导诉讼302件，增加了审判工作透明度，人民群众参与审判监督进一步制度化。

第二章 检 察

大荔县检察院建立完善立案、侦察，侦察与批捕和批捕与分离起诉的检察制度，实施大案、要案提前介入，推行主办、主诉的检察官制度和人民监督员制度，加大查处刑事犯

罪、职务犯罪和案件执行的力度，审案质量不断提高。1990～2005年，受理提请逮捕的刑事犯罪2811人，立案侦察贪污贿赂案件479件，为国家和集体挽回损失3230万元。

第一节　刑事检察

审查批捕

刑事检察工作的重点是严厉打击杀人、抢劫、绑架、盗窃、强奸和投毒、贩毒等犯罪作为。1990年，审查批捕坚持“两个提前介入”（重特大案件提前介入、有影响的案件提前介入），积极配合公安机关搞好“严打”（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分子活动）斗争，审查批捕人犯126件、260人。此后，积极参与开展围歼车匪路霸、打击卖淫嫖娼和整治农村社会秩序，打击地痞流氓黑恶势力的专项斗争。至1999年，审查批捕1150件、1882人。2000年后，组织干警参与范家乡雷北村、苏村乡溢渡村、韦林乡仓西村等群体事件的整顿治理和供销股金、农村基金会的依法清欠工作。至2005年，审查批捕629件、983人，不予批准逮捕63件、118人，准确率100%。

大荔县1990～2005年刑事检察案件办理情况表

表13-2-1　　单位：件/人

年份	批捕			公诉			
	受理	批捕	追捕	受理	起诉	移送	追诉
1990	135/215	126/260	10	169/265	113/160	15/37	7
1991	134/243	127/206	6	163/263	100/169	8/15	3
1992	143/249	133/232	8	149/233	91/137	10/14	8
1993	114/162	107/151	5	98/187	74/116	6/7	5
1994	127/197	124/192	10	151/222	117/180	17/27	5
1995	102/176	97/167	11	128/202	97/156	14/14	4
1996	132/260	126/249	7	139/221	100/160	16/34	2
1997	102/141	93/127	7	131/210	110/159	16/42	3
1998	116/185	102/154	1	113/168	91/134	13/28	4
1999	133/171	115/144	9	122/165	112/152	6/9	3
2000	131/218	109/182	18	117/182	88/123	15/45	7
2001	141/239	122/198	9	127/130	82/143	25/60	1
2002	125/189	109/165	13	138/209	83/139	14/32	6
2003	95/136	93/132	10	130/182	54/63	25/39	3
2004	103/170	99/159	12	119/201	70/94	16/47	3
2005	97/149	97/147	21	104/163	70/95	21/55	1

审查起诉

严把审查起诉关，做到基本事实清楚，证据确凿。1990～2005年，累计受理各类移送起诉案件2125件、3202人，审查后依法提起诉讼145件、2180人，移送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237件、505人，不起诉201件、322人。

侦查监督

侦查监督主要是对公安机关侦查活动的监督，及时纠正公安干警的违法行为，对漏报的犯罪分子依法追捕追诉，对是否构成犯罪予以逮捕作出决定，对侦查活动中的违法现象提出纠正意见。至2005年，累计追捕追诉刑事犯罪嫌疑人221人，作出不捕决定290人，对侦查活动中的违法现象提出纠正意见34件（次）。

审判监督

审判监督是对法院在审理公诉案件时的审理时限、审判程序、法庭组成、量刑等方面实施监督。至2005年，累计向县人民法院提出抗诉137件，经重审依法改判94件。以书面形式提出检察建议108件（次）。

第二节　经济检察

1997年3月，设立大荔县反贪污贿赂局，重点查办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之便实施贪污贿赂等经济犯罪活动。

反贪污贿赂

检察机关以打击反贪污贿赂等经济犯罪活动为重点，集中力量查处了一批大案要案。1998年，反贪污贿赂工作的重点转化为打击党政机关、司法部门、行政执法部门和经济管理部门等国家工作人员的职务犯罪。同年办案24件，其中大案要案20件，涉及科级领导干部8起、县处级领导干部1起。2000年，受理贪污贿赂等经济案件52件，其中贪污贿赂案27件。影响较大的案件有：范家乡信用社雷某违法挪用14万元公款案，建设银行大荔支行薛某挪用公款32万元案，县二期抽黄指挥部王某、戴某等7人贪污受贿60万元案，县粮食局兴达公司申某贪污受贿4万、挪用38万元案，大荔公路段李某受贿挪用公款40万元案，渭南市洛惠管理局李某等人贪污受贿100余万元案，电力系统贾某、王某受贿16万元案。至2005年，县检察院累计立案479件，挽回经济损失3230万元。

预防职务犯罪

2000年11月，成立大荔县预防职务犯罪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大荔县预防职务犯罪工作实施意见》和《大荔县关于加强预防职务犯罪工作的决定》，编写《预防职务犯罪知识手册》。至2005年，召开预防职务犯罪联席会议4次、案例分析座谈会18次；作法制报告44场（次），受教育人数3250人（次）；在移民、城建、电力、工商、粮食、地

税、邮政、电信、经发、交通、卫生、教育等部门（单位）设立预防联系点23个，聘请预防犯罪联络员40多人；在县委党校、广播电视局、看守所建立“教育、宣传、警示”基地，逐步形成中共大荔县委统一领导、县级各部门参与的全社会预防职务犯罪机制。

专项经济检察

1992年，县检察院在税务局检察室和农税局检察室的基础上，增设工商行政管理局检察室、技术监督检察室、供销联社检察室。1998年，检察室相继撤销，职能移交反贪污贿赂局。

至1998年，税务局检察室受理偷税、抗税案422件，立案侦查47件，收回税款396.4万元。农税局监察室受理拖税、抗税案5612件、收回农业税、林业税、特产税款405万元。工商行政管理局、技术监督局检察室受理和查办重点案件线索22件，立案查办4件，追回赃款5.97万元，清理各种欠款126万元。查获假冒白酒商标12万余套，假酒400余瓶；罐头商标19种12万余套，假罐头2万余瓶；捣毁利用人防地道生产假烟的场所1个，收缴假烟1000余条、商标12万余套。查处假冒伪劣化肥190吨，假冒农药88.5吨，假种子70吨，伪劣西瓜种子70桶，伪劣面粉200袋，掺假使杂棉花6万公斤。

大荔县1990～2005年经济检察案件办理情况表

表13-2-2

年份	立办案件（件）					挽回经济损失（万元）
	小计	贪污	贿赂	挪用	其他	
1990	50	22	11	5	12	64
1991	47	31	14	2	—	37
1992	31	22	4	1	4	31
1993	29	12	3	10	4	1000
1994	39	22	3	3	11	288
1995	38	10	4	9	15	360
1996	34	18	6	3	7	230
1997	38	19	5	5	9	280
1998	24	13	4	6	1	160
1999	23	11	5	4	3	190
2000	28	14	10	3	1	120
2001	24	6	16	2	—	200
2002	20	11	2	7	—	40
2003	20	2	10	8	—	40
2004	18	6	9	2	1	160
2005	16	9	2	5	—	30

第三节 法纪检察

法纪检察主要查办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渎职侵权犯罪案件，重点查处司法人员、行政执法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贪赃枉法、刑讯逼供、非法拘禁犯罪案件；金融、商贸等经济活动中的玩忽职守案件；农村基层干部非法侵入他人住宅，非法搜查等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件以及袒护罪犯、阻挠办案、出具伪证、包庇、窝藏罪犯的案件和企业中的重大责任事故案件。

1990～1991年，检察机关受理法纪案件线索79件，立案侦查36件。查处华原乡联防队李某非法拘禁案、陕棉十三厂某职工玩忽职守造成失火经济损失39万元案。1995年，以查办侵权、徇私舞弊和干扰妨害司法机关执行公务为重点，受理法纪案43件，立案侦查17件。1996年，查处县公安局杨某为犯罪嫌疑人开脱罪责案。1998年，查处许庄国税所王某徇私舞弊案。2000年，查处县看守所放纵收监人员案。2001～2005年，立案侦查各类渎职侵权案23件、32人，查处涉嫌非法拘禁案7件、9人，滥用职权案4件、5人，玩忽职守案3件、5人，徇私舞弊不移交刑事案1件、2人，失职造成珍贵文物流失案1件、2人，徇私舞弊不征或少征税款案1件、2人，刑讯逼供案1件、3人，招收公务员徇私舞弊案1件、1人。实施拘留7人，逮捕6人。

第四节 看守所检察

收押、释放人犯和羁押期限检察

1990年后，及时发现和纠正对人犯羁押超法定期限是执法检察的重点，纠正羁押超时限6件、8人，催办各类案件36件。1995年，加强对收押、释放人犯法定程序的检察，及时纠正谢某、党某、盛某等涉嫌盗窃2案超时限、超期羁押案，督促县公安局、县人民法院变更强制措施取保候审和审查批捕。同年出入监所人员1129人，无一例违法关押释放。2005年，检察收押人员295人，处理人员412人，催办案件29件、49人。

看守所执行人犯检察

实施对管制、剥夺政治权利、缓刑、假释和暂于监外执行罪犯的考察和回访1105人（次），针对漏管、监管措施不力、抓而不实等，协助建立健全和落实监督管教措施，逐人发放《监外执行检察手册》，与人犯家属建立了定期联系制度和监外执行人犯检察档案，促进人犯的思想教育和转化工作，防止和减少重新犯罪。

看守所安全检察

坚持重大节日对看守所的安全工作进行检查，坚决打击“牢头狱霸”。2000年2月3日凌晨3时40分左右，犯罪嫌疑人张某思亲心切而轻生，经全力抢救脱险。1990～2005年，累计处理和打击“牢头狱霸”行为6165次。

第五节　控告申诉检察

1992年，县检察院设立信访接待室，受理来信59件，接待来访62人（次），为经济检察提供线索8件。1993年，设立控告申诉检察科，受理群众来信来访184件，做到件件有回复。1994年，受理信访举报线索199件，结案率100%。1998年6月，开展“人民检察为人民”法律宣传活动，接待群众法律咨询350人（次）。至2005年，累计开展举报宣传和法律咨询活动53次，接待群众18500人（次）。

检察机关制订了《信访举报案件办理程序》、《信访举报保密制度》等10项制度，较好地解决群众告状难的问题。2003年实行“首办责任制”，尽力将问题解决在首次办理环节，避免当事人重复上访、久诉不息。2005年推行“三个百分之百”（群众控告申诉的问题百分之百的受理、百分之百的办理、百分之百的答复），受理群众举报控告案件41件（次），初查举报线索10件，办理刑事申诉案1件、刑事赔偿案1件，妥善处理群体上访和告急信访案4件。

第六节　民事行政检察

1993年4月，县检察院设立民事行政检察科，受理民事申诉案件7件，立案7件，向县人民法院发出检察建议13件。至2005年，累计受理民事行政申诉案189件，立案审查126件，提请上报检察机关投诉50件，向县人民法院发出检察建议22份，出席再审法庭进行法律监督11件，法院作出改判28件。

第十四篇　政协大荔县委员会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大荔县委员会（以下简称县政协）在中共大荔县委的领导下，高举团结和民主两大旗帜，积极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不断促进全县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和政治文明建设协调发展。至2005年，办理提案1387件，组织委员调研视察68次，撰写调查报告218篇。

第一章　机构及领导成员

第一节　机　构

1990年，设办公室、学习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工作组织委员会、提案审查委员会。1998年4月，调整为办公室、提案委员会、经济委员会、社会与法制委员会、学习与文史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在常委会领导下负责组织委员的理论学习、文史资料采编、围绕中心工作调研视察、经济重大问题的协商研究、法律法规的宣传贯彻和提案的处置。

第二节　主席　副主席

政协主席、副主席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大荔县委员会全体会议选举产生。

政协大荔县委员会主席、副主席更迭表

表14-1-1　　（1990.11～2005.12）

职务	姓名	性别	籍贯	党派	任职时间
主席	王夫捷	男	陕西韩城	中共	1990.1～1990.5
	李成功	男	陕西大荔	中共	1990.5～1997.1
	李光华	男	陕西华阴	中共	1997.1～1997.11
	雷进发	男	陕西大荔	中共	1997.11～2003.2
	刘西峰	男	陕西大荔	中共	2003.2～2005.12
副主席	薛新庄	男	陕西蒲城	中共	1990.1～1991.11
	张秀升	男	陕西大荔	民盟	1990.1～1990.5
	马企志	男	陕西大荔	无党派	1990.1～1990.5
	张明顺	男	陕西大荔	中共	1990.1～1990.5
	曹亚烈	男	陕西蒲城	无党派	1990.1～1993.2
	张青山	男	陕西大荔	民盟	1990.1～1993.2
	李胜丰	男	陕西大荔	民革	1990.5～1997.11

续表

职务	姓名	性别	籍贯	党派	任职时间
副主席	丁玉祥	男	陕西大荔	中共	1991.12～1997.1
	张来武	男	陕西大荔	民建	1992.10～1997.11
	王天喜	男	陕西大荔	无党派	1992.10～1997.11
	史开笃	男	陕西大荔	中共	1993.2～1998.2
	李天喜	男	陕西大荔	中共	1993.2～1997.11
	史开笃	男	陕西大荔	中共	1998.2～2003.2
	周同鑫	男	陕西大荔	民盟	1998.2～2003.2
	李吉勤	男	陕西大荔	中共	2003.2～2005.12
	丁少平	男	陕西大荔	无党派	2003.2～2005.12
	朱新红	女	陕西大荔	无党派	2004.2～2005.12

第二章　全体委员会议

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规定，政协第八届委员会任期3年。从政协第九届委员会起，每届任期为5年。至2005年，县政协召开全委会16次。

第一节　政协大荔县第八届委员会

政协大荔县第八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1990年5月2～6日在县城同州饭庄召开。出席会议委员125人。大会听取审议了王夫捷代表县政协第七届常委会作的《政协大荔县第七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张青山作的《政协大荔县第七届委员会提案审查委员会关于提案工作的报告》，列席县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讨论《大荔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大会选举李成功为政协大荔县第八届委员会主席，选举副主席4名、秘书长1名、常务委员24名。政协八届委员会届期内召开全委会3次、常委会12次、主席会16次。

政协大荔县第八届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

主　席：李成功（中共）

副主席：薛新庄（中共）　丁玉祥（中共，1991.11任职）　张青山（民盟）
曹亚烈（无党派）　李胜丰（民革）

秘书长：李东明（中共）

委　员：李成功（中共）　丁玉祥（中共）　薛新庄（中共）
张青山（民盟）　曹亚烈（无党派）　李胜丰（民革）
李东明（中共）　王贵锁（中共）　胡云生（中共）
张建华（中共）　贺学信（中共）　张衍履（中共）
李玉玲（女，民建）　高辅华（无党派）　海文清（无党派）
高武生（民盟）　徐义安（无党派）　李中卫（无党派）
高自强（民革）　常玉莲（女，无党派）　崇步哲（无党派）
刘继明（无党派）　于昌运（民盟）　王世安（民建）
李　辉（中共）

第二节　政协大荔县第九届委员会

政协大荔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1993年2月2～5日在县城同州饭庄召开。出席会议委员134人。大会听取审议了李成功代表县政协第八届常委会作的《政协大荔县第八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李胜丰作的《政协大荔县第八届委员会提案审查委员会关于提案工作的报告》，列席县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讨论《大荔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大会选举李成功为政协大荔县第九届委员会主席，选举副主席5名、秘书长1名、常务委员27名。政协九届委员会届期内召开全委会5次、常委会22次、主席会议25次。

政协大荔县第九届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

主　席：李成功（中共）
副主席：丁玉祥（中共）　史开笃（中共，1997.2任职）　李胜丰（民革）
张来武（民建）　王天喜（无党派）　李天喜（中共）
秘书长：李东明（中共）
委　员：李成功（中共）　丁玉祥（中共）　史开笃（中共）
李胜丰（民革）　张来武（民建）　王天喜（无党派）
李天喜（中共）　李东明（中共）　贺学信（中共）
刘志安（中共）　杨克勋（中共）　乔吉祥（中共）
郑腊香（女，中共）　高辅华（无党派）　海文清（无党派）
李中卫（无党派）　高自强（民革）　李玉玲（女，民建）
崇步哲（无党派）　刘继明（无党派）　于昌运（民盟）
王世安（民建）　郭彦明（民盟）　周同鑫（民盟）
陈　伟（无党派）　李希和（无党派）　冯智敏（无党派）
张金亭（无党派）

第三节 政协大荔县第十届委员会

政协大荔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1998年2月6～9日在县城同州饭庄召开。出席会议委员138人。大会听取审议了史开笃代表县政协第九届常委会作的《政协大荔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周同鑫作的《政协大荔县第九届委员会提案审查委员会关于提案工作的报告》，列席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讨论《大荔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大会选举雷进发为政协大荔县第十届委员会主席，选举副主席2名，秘书长1名，常务委员26名。政协第十届委员会届期内召开全委会5次、常委会30次、主席会64次。

政协大荔县第十届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

主　席：雷进发（中共）

副主席：史开笃（中共）　周同鑫（民盟）

秘书长：张永水（中共）　袁进才（中共，2000.3任职）

委　员：雷进发（中共）　史开笃（中共）　周同鑫（民盟）

张永水（中共）　丁少平（无党派）　马建琪（无党派）

冯智敏（无党派）　刘志安（中共）　何同印（中共）

张德录（民建）　张民强（中共）　陈　伟（无党派）

杨克勋（中共）　李　楷（民盟）　沙元刚（无党派）

宋玉生（无党派）　罗全成（民革）　郑腊香（女，中共）

胡芳民（中共）　赵贤若（女，中共）　赵天铎（无党派）

赵学智（无党派）　高自强（民革）　高辅华（无党派）

高爱芹（女，无党派）　海文清（无党派）

第四节 政协大荔县第十一届委员会

政协大荔县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2003年2月20～24日在县城同州宾馆召开。出席会议委员154人。会议听取审议了李吉勤代表县政协第十届常委会作的《政协大荔县第十届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丁少平作的《政协大荔县第十届委员会提案审查委员会关于提案工作的报告》，列席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讨论《大荔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大会选举刘西峰为政协大荔县第十一届委员会主席，选举副主席2名、秘书长1名、常务委员27名。政协十一届委员会届期内召开全委会3次、常委会16次、主席会56次。

政协大荔县第十一届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

主　席：刘西峰（中共）

副主席：李吉勤（中共）　丁少平（无党派）

朱新红（女，无党派，2004.2任职）

秘书长：陈福兴（中共）

委　员：

刘西峰（中共）	李吉勤（中共）	丁少平（无党派）
陈福兴（中共）	王伯师（中共）	文海洋（无党派）
祁新喜（中共）	刘朝阳（中共）	刘义民（无党派）
朱新红（女，无党派）	李良鹏（中共）	李希和（无党派）
沈　靖（民革）	张德录（民建）	张碧灵（女，无党派）
张冬茜（女，无党派）	张振学（无党派）	张贵生（无党派）
沙元刚（无党派）	赵贤若（女，中共）	罗全成（民革）
赵天铎（无党派）	袁进才（中共）	高爱芹（女，无党派）
曹立刚（民盟）	董进江（无党派）	雷会民（民盟）

第三章　政协工作

第一节　协商监督

1990年以来，县政协组织召开民主协商会、情况通报会、座谈会89次，就年度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计划、财政执行情况报告，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全县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和远景目标规划，工业强县、产业结构调整、优化投资环境、农民增收等重大事项，向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提出意见和建议630多条。广泛进行专题协商，1998年围绕企业改制专题听取工业、二轻系统改制情况的调查汇报，向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提出《关于加快我县企业改制步伐规范运营的建议案》。2001年在大荔电视台开设《政协论坛》专题节目，定期组织委员就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发表意见，实行民主监督。2004年专题调研县域内投资环境问题，向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提出意见和建议7条，均被采纳。此外，就中小学乱收费、交警乱查挡、计划生育乱罚款等问题组织调研，提出意见建议137条，促使存在问题妥善解决。

第二节　调研视察

县政协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就人民群众关心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棉花生产收购、苹果与红枣生产、日光温室大棚工程、排碱、地方公路建设项目、库区移民生产生活、教育质量、计划生育、工商行政执法、“三河”防汛、小城镇建设、污水治理、农贸市场、盘活民间资本、项目建设等热点难点问题，60多次组织委员进行调研和视察。视察中提出重要意见和建议多条。以建议和提案形式送交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1992年组织委员到山东省寿光县、河南省扶沟县等地进行专题调研，向中共大荔

县委、县人民政府提出“建立日光温室大棚菜工程的建议”，得到高度重视。此后，设施农业生产在县域内逐渐发展壮大。1995年组织委员视察朝邑内滩排灌，黄、洛河围堤修复和沙苑二期开发及县内三大抽水站建设等重大工程，针对资金、用电等问题向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提出建议，促进了问题的解决。同年，视察城东排碱渠污水、垃圾污染情况，提出实施县城东排碱渠覆盖工程的议案，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高度重视，1996年启动覆盖工程，2005年竣工。此外，组织调研视察非公有制企业，形成《发展大荔县非公有制企业调研报告》，送交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政协渭南市委员会以专刊形式登载这一报告，分送中共渭南市委各书记、市人民政府各市长，呈送政协陕西省委员会。

第三节 委员提案

县政协坚持动员和组织委员写一个好提案、提一条好建议、办一件好事情，深入社会各界了解社情民意。2003年，经带案视察反复协商，使城郊中学校内一农户9年未搬迁问题得到解决。2004年，针对青少年犯罪逐年上升态势，向学生家长发送“致学生家长公开信”1万份，向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及教育、公安部门呈送《关于重视和解决青少年犯罪问题的调查报告》。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召开专题会议研究，作出《关于重视和加强对青少年教育工作的意见》，组织相关部门对全县经营网吧进行专项整顿。通过带案调查视察、领导领衔督办、热点提案协商、召开“三方面”（提案人、督办人、承包单位）联席会议等方式，至2005年收到委员提案1587件，其中审查立案1445件、办复1387件。

第四节 文史资料征编

县政协采取上门采访、发函约稿、开座谈会、查阅历史档案和动员亲闻、亲见、亲历的人写回忆录等多种形式广征博采，并做好整理、研究和编辑出版工作。1992年，征集各类资料80余份，约15万字，出刊《大荔工商经济》、《教育专辑》、《科技专辑》各6辑。1998年，征集各类资料132篇，约35万字，编印文史资料4集。2005年，征集古今文人咏沙苑诗词百余首，10万多字，出版《咏沙苑诗词选析》。编撰出版沙苑文史资料《漫话沙苑》两期，征集编审大荔文化艺术史料13万字，出版《平民起义》、《马吉甫打油诗》等文史资料。

第五节 乡镇政协学习组

乡镇政协学习组是扩大政协联络面，组织农村各界知名人士参政议政的平台。学习组成员多由当地政协委员、离退休干部、民主党派人士、无党派知名人士、知识分子、少数民族代表人士、爱国宗教人士、三胞亲属等组成。

在所属乡（镇）党委和县政协领导下，乡（镇）政协学习组坚持每月不少于两次的

学习制度，经常性开展“传递一条经济信息，提一条合理化建议，办一件实事，协助一户困难户脱贫和进行一次科技咨询”活动。至2005年，共向当地党委、政府提合理化建议4820多条，提案530多件，做好事2460件，扶贫帮困1000余户，开展科技咨询8000多人（次），为公益事业捐款68986元。石槽乡政协学习组坚持办好杨凌科技兴农网大荔服务站，创办《兴农科讯》，及时把致富技术和信息送到农民手中。城关学习组举办文艺演出21场（次），组织200余人体操队表演14场（次）。此外，各乡镇政协学习组在清明节期间，在户家乡西大壕村荔北战役烈士陵园对学生作荔北战役事迹报告多场次，深入大荔县看守所对失足青少年开展帮教活动。

第十五篇　民主党派　人民团体

大荔县民主党派有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大荔县总支部委员会、中国民主同盟大荔县总支部委员会、中国民主建国会大荔县支部委员会，遵照各自的章程，积极参政议政、建言献策。人民团体有大荔县总工会、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大荔县委员会、大荔县妇女联合会、大荔县科学技术协会、大荔县残疾人联合会、大荔县工商业联合会，围绕中共大荔县委和县人民政府的中心工作，积极开展有团体特色的活动，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为推进县域经济和社会发展做出了贡献。

第一章　民主党派

第一节　民革大荔总支部委员会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大荔县支部委员会（以下简称民革支部）成立于1987年，2001年改设为总支部。2005年，民革总支部下设5个支部、1个城区小组，有党员52人。

参政议政

1990年以来，民革总支（支部）经常组织党员开展社会调查研究活动，撰写并提交提案、议案568件。《关于我市大荔县沙苑地区生态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的建议》被列为渭南市政协重点提案，促成沙苑区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的实施。30个提案、28份大会发言材料被县政协评为优秀提案和优秀发言材料。

服务社会

民革党员多是本单位的业务尖子和技术骨干，立足本职，发挥特长，积极为县域经济、社会发展献智出力，有78人（次）参与锅炉改造、产业升级等技术革新活动，攻克技术难关69项；163人（次）参加城镇建设设计规划工作，参加义诊、咨询等社会服务活动112次，92人（次）被评为市、县服务经济先进个人。

第二节　民盟大荔总支部委员会

中国民主同盟大荔县支部委员会（以下简称民盟支部），1992年改设为中国民主同盟大荔县总支部委员会（以下简称民盟总支）。2005年，下设4个支部，有盟员77人。

参政议政

1990年以来，民盟组织积极参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撰写调研报告67份，提交提案628份，充分反映了社情民意。《黄河滩涂改造》、《关于加快发展工业循环经济的建议》、《关于整合教育资源促进高中教育发展的建议》等16件提案被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采纳。

服务社会

民盟总支（支部）发挥盟员多是教育界、卫生界知识分子，知识面宽、联系广泛的优势，开展社会服务活动100余次。常年为中小学生授课辅导、为群众义务书写对联；参与社会捐助活动9次，累计捐款10万余元；93人（次）坚持义务送医送药下乡。1999年，协助韦林镇建成20公顷毛白杨基地，从看种、护苗到销售提供全程信息服务。2001年，投资3万元创建民盟科技示范园。2003年抗击“非典”、抗洪救灾期间，组织盟员爱心捐献价值1万余元的医药及生活用品，多次到灾区慰问。

第三节 民建大荔支部委员会

中国民主建国会大荔县支部委员会（以下简称民建支部）成立于1986年，2005年有会员23人。

参政议政

民建支部围绕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向市、县人代会、政协会提交议案、提案142件。《要把棉花作为我县主导产业之一稳步发展》、《发挥资源优势生产中早熟果品》、《关于建设大荔食品工业园区的建议》、《关于国有企业改革的问题与建议》引起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高度重视，积极采纳实施，推动了由农业大县向经济强县跨越。《关于排碱渠道清淤排水，遏制农田盐碱化的建议》、《加快我县城镇建设，改善投资环境，吸引外部资金发展我县经济》、《区域统筹加快乡村道路建设》的提案被市、县人民政府优先采纳。《关于建设荔北战役烈士陵园纪念碑》等提案被列为县政协主席督办的一号提案，县人民政府筹措资金10万元重修荔北战役烈士陵园，建烈士纪念碑，使其成为全县爱国主义教育的重要基地。

服务经济建设

1991年5月，民建支部创办渭南地区首家庄稼医院——大荔县庄稼医院，为农民提供农作物病虫害诊断防治、配方施肥、农业实用新技术推广、农资新品种科学使用指导等项服务。1992年，建立“千亩农资系列化服务示范基地”3个、科技示范户1000个，带动许庄、埝桥、高明等乡镇农户增收致富。至1998年，接待门诊咨询5.8万人（次），田间巡诊210次，指导诊治农作物病虫草害共计8000公顷。1999年12月，成立“民建大荔农业科技咨询服务中心”，围绕种植业、养殖业和农产品加工进行产前、产中、产后的信息、技术、物质服务。开通热线电话7部，农业科技咨询服务活动覆盖县域城乡，辐射山西永济、河南三门峡等地区。2001年，及时查诊生猪“附红细胞体”致病菌和大棚黄瓜根腐病害，为农民挽回经济损失20多万元。组织参与科研攻关，“新农药取代六六六DDT防治棉虫试验研究”项目填补了国内研究空白，荣获全国“八五”优秀科技成果奖。“果蔬品及其制法”项目获得国家发明专利。

第二章　人民团体

第一节　大荔县总工会

工会是中共大荔县委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维护会员和职工合法权益的代表。2005年，大荔县总工会（以下简称县总工会）下辖基层工会联合会70个、基层工会48 个，有会员28160人。

劳动竞赛

围绕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中心工作，县总工会组织全县职工广泛开展以技术比武、增产节约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劳动竞赛和提合理化建议活动。1991年，二轻系统130多名女职工开展劳动竞赛活动3次，生产外贸短裤14320条、棉衣6789件，完成产值76.52万元。1994年，物资、商业、交通、供销、粮食系统的1367名职工参加技术革新和发明创造活动，攻破技术难关136项，创造经济效益31.4万元。1996年，工业、乡企、二轻系统举办车工、钳工、焊工技术比武以及挡车、清纱等岗位练兵，2400多人次参加，职工业务素质普遍提高。粮食系统为节约一分钱、一粒粮，粮食进出库自装自卸，面袋、麻袋破损和仓房漏雨自补自修，节约资金27万元。至2005年，全县有1.98万名职工参与岗位练兵、技术革新竞赛，253人（次）达到部颁技术等级，180人（次）荣获省级技术能手称号。开展攻难关活动385场（次），创造经济效益2300万元。倡导废品重复利用，节省水电开支，增收节支1132万元。会员职工围绕兴企活厂提合理化建议18476条，采纳后实现经济效益330万元。

“送温暖”活动

1994年，启动以“进万家门、知万家情、解万家难、暖万家心”为主要内容的送温暖活动。1997年，“送温暖”活动实现经常化、制度化、社会化。各级工会筹措“送温暖”基金43.198万元，建立起困难职工档案，先后有3575名困难职工、省级以上劳动模范得到救助和慰问。2000年，根据陕西省总工会《关于开展工会干部与困难职工、下岗职工交朋友活动实施意见的通知》精神，全县工会干部积极与困难职工、下岗职工交朋友、支持创建职工消费合作社8个、互助基金会13个，帮助404名困难职工通过从事种、养和其他经营活动实现了脱贫。2002年，“送温暖”、“交友帮扶”活动与落实解困政策相结合，与建立和完善社会保障制度相结合，与实施送温暖工程相结合，县总工会通

过深入企业、社区和职工家庭调查了解职工的生活状况，分门别类建立了特困职工档案，将人均月收入在80元以下的800户特困职工确定为帮困对象。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成立交友帮困领导小组，全体县级领导登门看望困难职工，全县32名县处级、99名科级和200多名国有企业领导干部分别同434名困难职工结成帮扶对子，发放救助金3.7万元，解决困难职工子女学费3.4万元，办实事、好事80件。

再就业工程

随着国有企业改制，一大批职工下岗。为解决职工的就业问题，县总工会自1997年起开始实施再就业工程。1998年，对1460名下岗职工进行就业定向培训，915名下岗职工实现了再就业；鼓励和协助37名下岗职工兴办了经济实体。1999年，联系服务、流通企业36户，安置下岗职工2230人。鼓励、支持下岗职工兴商办企，开办门店156个、就业174人，介绍643名下岗职工在乡（镇）企业、民营企业就业，协助劳动部门培训下岗职工7845人，兴办经济实体197个，帮助2868名下岗职工实现再就业。

民主管理

不断强化企业民主制度建设。县域内50人以上的企事业单位相继建立健全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企业承包权、审议权、决定权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事项全部交给职代会讨论决定，民主评议厂长（经理）189人（次）。工会组织代表职工与企业（单位）签订集体合同345份，指导会员职工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2.6万份，以法律形式维护了职工的合法权益。积极接待和妥善处理职工来信来访1237人（次），督办、协办结案983件，促进了企业和谐、社会安定。

文体活动

各级工会组织开展职工文化体育活动21大项、46小项、2249场（次）。根据职工的年龄、爱好特长，经常性开展歌咏、舞蹈、小品等文艺演出，秦腔、歌曲演唱会和篮球、乒乓球、拔河、象棋等群众文体活动，职工文化生活活跃。

第二节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大荔县委员会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大荔县委员会（以下简称团县委）是中共大荔县委联系青年的桥梁和纽带，是全县共青团组织的领导机关。2005年，团县委辖乡（镇）团委26个、县级机关团委12个、中学团委8个，有团员42827人。

社会服务活动

1993年起，团县委组织团员青年开展“送文化、送科技、送法律、送医疗”下乡活动，组织团员、青年走上街头打扫卫生，帮助群众修理物品1.4万件，义诊1.5万人（次）。1997年5月，团县委在城关镇云棋小学召开跨世纪中国少年雏鹰行动现场会，10名少先队员被团市委命名为优秀雏鹰队员。团县委在“科技致富奔小康”活动中，

举办技术培训班2417期，受训164780人；兴办“小养殖”、“小加工”、“小流通”等经济实体891个，培养青年星火带头人702名、青年专业户1026户、科技示范团支部33个。1998年，羌白镇南德村李正林被团中央、国家科委评为“先进青年星火带头人”，团县委荣获团省委、省科委培养青年星火带头人十年成就奖。1999年，启动保护母亲河行动，组织3000余名团员青年在黄河滩涂、洛河堤坝、渭河岸边植树16.9万株、育苗138.67公顷。2002年，开展“手拉手”结对子爱心捐助、互助活动，捐资2.5万元资助贫困生及患病学生。争取中国青少年基金会希望小学建设资金50万元，建立起城关镇兰家希望学校和下寨镇郑家希望学校。

宣传教育

团县委采取多种形式对团员青年进行教育，举办18岁成人仪式和少先队“红领巾与延安精神”征文活动，广泛开展创建“青年文明号”活动。1991年，杨少民被团省委评为“十佳青年”。1995年，两宜派出所被团中央、国家公安部命名为“全国青年文明号”。2000年，树立市级文明号10余家，县级文明号20余家。2003年，贺丛民被团省委命名为陕西省杰出青年农民。同州宾馆、城关镇街道办事处、中国银行大荔县支行等28个单位分别被评为2002年、2003年、2005年大荔县青年文明号单位；屈林增、韩鹏、代宁等30人分别在1998年、2002年、2005年被评为大荔县“十杰青年”。至2005年，共进行广播宣传19864次，举办形势报告会70场（次）、法制影视片展演825场（次），组织3000余名团员青年到永丰烈士陵园和荔北战役烈士陵园进行了爱国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

大荔县第一届至第三届“十杰青年”表

表15-2-1

届次	命名时间	姓　名
第一届	1998.5	屈林增　智建峰　周新贤　李增昌　董福锁 李喜萍　陈培宏　汤金保　刘全军　冯继斌
第二届	2002.5	韩　鹏　李大鹏　蔡应仓　李兵长　张永刚 周永奇　赵　超　李　勇　张建军　王小莉
第三届	2005.9	代　宁　任建华　杨俊毅　李卫莉　李胜利 陈宏魁　贾　兰　柴红军　雷宏斌　张振民

第三节　大荔县妇女联合会

大荔县妇女联合会（以下简称县妇联）是中共大荔县委联系妇女的桥梁和纽带，是全县妇女工作的领导机关。2005年，县妇联辖乡（镇）妇联26个、县级机关妇委会14个、行政村妇代会415个。

经济建设活动

县妇联重点组织农村妇女围绕多种经营开展多种形式的劳动竞赛。1990年，开展“银花杯”植棉竞赛活动，八鱼乡伴道村吴芬兰夺得渭南地区“状元杯”。1991年，开展“水利振兴”竞赛活动，5万名妇女修复排碱渠、井灌渠2300米，平沙造田4公顷。1992年3月，渭南地区“双学双比”现场暨表彰会在大荔召开，与会代表参观伯士乡平罗村的食用菌和羌白镇姚寨村的养鸡示范点。1996年，在百村、千户、万名妇女中开展棉花种植竞赛，示范田平均亩产125公斤，亩产125公斤以上的186户。田风琴、李清芳、陆焕琴、任雪娟被省妇联评为陕西省“银花赛”先进个人。1998年，抓好“三个百户”（银花赛100户、科技示范户100户、手拉手结对子100户）和三个示范点（婆合乡百亩高产示范点、张家乡庭院养殖经济示范点、羌白镇高效设施农业示范户）建设，婆合乡百亩棉花高产示范田平均亩产皮棉85公斤，张家乡笼养兔收益140万元。2000年，开展“环保妈妈、儿童义务种植世纪树”建设山川秀美新大荔活动，组织3.6万名妇女植树4.2万株，整修三八路55条、三八渠34条，营造三八林16片，创建绿色基地5个。开展“巾帼建功”活动，涌现出省级以上三八红旗手、“巾帼建功标兵”和陕西省优秀创业女性6人。

精神文明活动

各级妇联充分发挥妇女在创建和谐家庭、和谐社会中的积极作用，以争创五好家庭、“双文明户”，争当好婆婆、好媳妇为契机，逐步深入开展美德进万家活动。1991年，羌白镇户军村李秀云家庭荣获省妇联“美好家庭”活动金奖。1997年，侯冬梅被省人民政府授予敬老好儿媳金奖。妇联协助党政组织通过开展评选表彰五好家庭、好婆婆、好媳妇、好儿媳活动，促进了县域内文明新风尚的形成。2003年，全省“美德进万家”现场会在城关镇畅家村召开。畅家村依托妇女学校，学文化、学科技、学法规，开展家家议（剖析是非曲直、评议道德行为）、家家评（对文明户建设情况先由各家自评，填表打分，再由村民代表评议）活动的先进经验得到推广。同年，畅家村被全国妇联授予“全国美德在农家活动示范村”称号。

维护妇女权益

县妇联坚持在每年的3～4月间，通过广播、电视、报刊等新闻媒体和召开座谈会、报告会、演讲会、法律咨询等形式，广泛宣传《妇女权益保障法》、《婚姻法》和《陕西省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的决议》。开通“148”妇女维权服务热线和“158”法律援助咨询电话，建立起妇女儿童维权联席会议制度和妇女干部陪审员制度。县、乡、村三级维权网络逐步健全，县上有维权服务中心，乡（镇）有维权接待站，村有维权调解员。1996年，针对农村妇女婚嫁后责任田、口粮田得不到落实的问题，中共大荔县委作出《关于解决农村妇女婚嫁后划拨责任田、口粮田的实施意见》。1999年，县妇联配合公安部门行程2000多千米解救回一名被拐卖妇女。2002年，督促县人民法院就女工张某受虐待一案作出公正判决。至2005年，各级妇联受理并办结信访案件723件，维护了妇女

合法权益，促进了社会和谐。

培养选拔女干部

成立女领导干部联谊会，并与县委组织部联合制定《大荔县1996～2000年培养选拔女干部、发展女党员五年规划》、《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善妇女工作意见》。积极向中共大荔县委递交《关于全县培养、任用妇女干部情况调查报告》，向组织人事部门推荐优秀妇女人才。召开全县妇女干部经验交流会、举办“树形象、展风彩”演讲赛和参加省、市女干部提高素质培训班等，为妇女干部成才创造条件，提供服务。至2005年，有72名妇女走上领导岗位。在村委会、党支部换届选举中，2名妇女当选为村委会主任、12名妇女当选为村党支部书记，95%以上的妇代会主任进入村党支部、村委会领导班子。

第四节　大荔县科学技术协会

大荔县科学技术协会（以下简称县科协）是中共大荔县委联系科技界的桥梁和纽带。2005年，县科协辖县级学（协）会22个、乡（镇）科普协会26个、农技协会56个，有会员7647人。

科普宣传教育

县科协组织各学会、协会全体会员和科技工作者，以“科技兴荔”为主题，每年开展一次“科技之春”宣传月活动。1990～1995年参与的科技人员累计3170余人，接待群众咨询44万余人（次），义诊2.4万人，发放科技资料132万余份，赠送科技图书7.4万余册，巡回放映科普电影637场（次），制作科普宣传版面1324块，为农民提供优质苗木18万株、良种503吨，优惠供应农资200多吨。1996年9月，许庄镇黄家村建成全县第一个“科普文明村”。2002年，聘请山东植保专家举办“果业无公害生产技术报告会”和4次培训会，解决发展设施农业中出现的问题。2003～2004年，开展科技知识竞赛和科技创新大赛，组织党政干部现代科技知识答卷和现代科技知识电视大赛3次，提高党政干部的科技素质。组织开展青少年“小发明、小创造、小制作”、科幻绘画、智力七巧板、诺贝尔科学奖百年展、拒绝邪教进校园等活动，培养青少年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的自觉性。至2005年，县科协举办培训班1625期，参训19万余人（次），培训45岁以下农民党员和基层干部1万人，使他们掌握了1～2门农业实用新技术。许庄镇、埝桥乡建成市级科普文明乡镇，建成市级科普文明村4个、县级科普文明村21个，推荐命名科普文明村23个、科技致富户100户，评选农民技术员2933人，其中高级职称6人、中级职称363人、初级职称2564人。

示范工程和基地建设

1992年起，县科协组织科技兴农“立体农业示范工程”和“金桥工程”。“立体农业示范工程”以许庄镇为示范点，发展麦、棉、油两熟三收种植模式333.33公顷，

棉、瓜、菜套种模式200公顷，果菜、果瓜、果粮间作套种模式66.67公顷，庭院立体综合开发示范户500户，实现户均纯收入2000元以上。“金桥工程”围绕铁镰山苹果基地建设，1994年组织专家授课140场（次），参训23万人（次）。1996年，在高明乡龙泉村推广套袋技术，发展套袋苹果13.33公顷、套袋梨20公顷，每亩节约农药费用150元。1997年起，先后创建雨林兰空基地珍稀苗木繁育基地、安仁镇安三村果树新品种繁育基地、安仁镇东顾贤村食用菌基地及十多个小麦、花生、棉花科普示范基地。

新技术、新品种引进推广

创建珍稀苗木、果树新品种繁育、食用菌、棉花等科普示范基地17个，引进“美八”、“桃王九九”、“凯特杏”、“六月酥”、“黑平王”、“7359”等新优品种50余个，推广6700公顷。推广和应用“BT781”生物农药防治、小麦精量播种、无毒苹果栽培、化学药剂疏花疏果、生物固氮肥、地膜小麦、植物根部注射、低量农药喷施、套袋技术和立体墙式栽培等新技术10多项。生物固氮肥技术的应用，使化肥用量较前减少了三分之一，农作物产量增加20%；低量农药喷施技术的应用，使全肥农作物减少投资480万元；立体墙式栽培技术的应用，使香菇产量增加30%。

第五节 大荔县残疾人联合会

大荔县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县残联）成立于1990年5月，是由残疾人及其亲友和残疾人工作者组成的人民团体。2005年，下设乡镇残联26个、社区残联10个，行政村残协415个。

残疾人康复

1991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联合会小儿麻痹矫治手术队在大荔县中医医院的配合下，为67名患者进行了矫治手术。1992年9月，陕西省残疾人康复中心为大荔及周边县市170名聋儿进行了听力测试，为新生患儿制作了耳膜，配装了助听器。1995年，为607名白内障患者做了复明手术。2000年9月，美籍华人胡洪斌通过红十字会医院，向白内障患者捐赠价值约10万元人工晶体。至2005年，县残联组织实施小儿麻痹矫治手术289例、白内障复明手术6967例。组织872名肢残人和1673名智残儿进行了康复训练，补助46人安装假肢，接收训练聋哑儿童19人。2001年4月，大荔县被国务院残疾人工作委员会评为“全国残疾人工作先进县”。

残疾人就业

1990年以来，县残联先后举办残疾人职业培训班32场（次），培训1500人（次），安置残疾人就业260名。1999年，争取信贷资金79.4万元，扶持4户残疾人劳动服务企业和369户残疾人家庭发展种植、养殖和加工业。2004年，争取到省残联捐赠的价值约5万元的布尔山羊50只，分送给50户残疾人家庭饲养。

残疾人救助

1996年，县残联协调教育部门对贫困残疾儿童入学减免学杂费12.6万元，协调工商、税务部门为残疾人劳动服务企业、个体工商户减免税费8万元，协调民政部门为贫困残疾人发放救济金3万元、粮食3300斤、棉衣棉被300套。2004年，投入12.5万元帮50户农村贫困残疾人家庭进行危房改造，投入1万元用于下寨镇阳光聋哑学校修缮校舍和贫困学生生活补助。至2005年，累计向残疾人捐赠轮椅、三轮车、盲杖、拐杖、助听器、助视器、坐便器等残障用品800件，协助民政部门和乡镇将2379名农村贫困残疾人纳入最低生活保障。

第六节　大荔县工商业联合会

大荔县工商业联合会（以下简称县工商联）是中共大荔县委联系非公有制经济界人士的桥梁和纽带，是县人民政府管理非公有制经济的助手。2005年，县工商联辖城关地区、朝邑地区、两宜地区和农资行业商会，有会员890人。

参政议政

县工商联积极参政议政，1990～2005年，在历届县人大、政协会议上提出合理化建议72条，撰写调查报告30份。《优化外部环境，大力发展我县非公有制经济》、《发挥商会职能，推进非公有制经济》、《认真贯彻省委两个“决定”，充分发挥非公有制经济的积极作用》等报告为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决策提供了依据。支持会员和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参加市、县人大和政协组织的视察活动30余次，提交议案和提案500余件，为推进县域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贡献。

服务会员和社会

积极维护会员合法权益，开展“上百家门、访百家情”活动，协调解决各类纠纷矛盾380件，为会员挽回经济损失100多万元。举办经济管理和法律等方面的学习辅导培训班20期，为会员提供咨询服务600多次，帮助会员推销商品1600多吨，解决贷款2900万元。协调会员建立起与税务、工商、物价、技术监督等部门之间的良好关系，制止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行为300余起。开展“致富思源、富而思进”教育活动和“扶贫光彩事业”活动，会员致富不忘回报社会，参与公益活动30余次，捐款18万元、捐物3000件，向困难群众发送慰问金1.5万元。

商会活动

1997年10月，县域首家乡镇商会——朝邑地区商会成立。朝邑地区商会不断加强组织建设，1999年12月成立渭南市首家基层商会中共党支部，2003年3月成立商会妇女委员会。商会引导会员积极投身“光彩事业”，向灾区捐款8.5万元、捐物700余件，捐资助学13万余元。商会瓜果销售服务中心帮助群众销售瓜果3300余万吨。城关地区商会增

强会员“爱国、敬业、诚信、守法”教育，2003年8月向渭河抗洪一线捐赠价值万元的食品。农资行业商会积极扶贫帮困，资助4户贫困对象实现脱贫。

第十六篇　公安　司法行政

公安、司法部门相互配合，严厉打击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刑事犯罪和影响社会发展的经济犯罪，保护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保障县域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

第一章　公　安

公安部门肩负打击各类刑事犯罪，维护一方平安的重要职责。县公安局加强公安队伍建设，警员由1990年的180人增至2005年的407人，增设巡警大队、经济犯罪侦查大队、经济文化保卫大队、计算机监察大队和“110”报警服务台。坚持防打结合，开展各项整治行动，侦破刑事案件5358件，破获犯罪团伙683个，打击处理刑事犯罪5269起；侦破经济案件193件，打击处理犯罪人员253人，追回经济损失1879.1万元。

第一节　治安管理

治安防范

1991年，不法分子流窜于城乡偷盗自行车、摩托车、大家畜、变压器和盗割裸铝线，公安机关组织安装自行车防撬锁789把，变压器防盗锁688套。在县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设立车棚90处，组建季节性巡逻队伍871支，配备居民小区住宅楼护楼员117人，有效降低盗窃案件的发案率。1998年，创建安全文明小区77个，组建巡逻队伍463支，成员2145名，现场抓获作案人员315人，破获刑事案件31件，治安案件191件，抓获逃犯7人，救助群众67人。2002年，开展“进百家门、知百家情、暖百家心”调查活动，在各行政村设立“治安中心户长”2818名。2005年，县城划分9个巡区，17个巡段，抽调50名巡警分区分段昼夜巡逻。设立云棋、埝桥、婆合和同州农产品批发市场警务室，四大防控网络（城区专业巡逻网、治安有偿承包防控网、农村义务联防网、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辅助防控网）基本建立。

枪支弹药管理

1995年前，公安机关对民间非法持有的枪支弹药多次进行集中清理收缴，但随后发现社会上仍散存有非法枪支。1996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开展大规模的缉枪治爆专项活动，元旦前后集中行动抓获涉案人员25人，收缴非法枪支15枝，子弹85发，催泪枪3枝，电警棍3枝。1月25日，破获冯村乡雷寨村特大制售枪支案，抓获涉案人员7人，收缴自制手枪10枝，双管猎枪1枝。8月30日，在东七乡观音渡村举行集中销毁枪支现场会，收缴的1705枝枪全部销毁。此后，每年都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治爆缉枪专项活动。至2005年，累计收缴各类枪支2593枝、子弹1101发、炸药328.9公斤、炮弹6发、雷管358枚。

特种行业管理

特种行业（旅馆业、印铸刻字业、旧货业、典当业、拍卖业、信托寄卖业等）容易被不法分子利用实施违法犯罪活动。1990年，公安机关对特种行业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发证前实行登记制度，及时掌握所处位置、内部结构、法人代表、从业人员、经营活动、安全防范等情况，做到底子清楚、管理规范、防范严密。2000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旅馆业、典当业、印刷业、旧货业、废旧金属收购业、开锁业被列为特种行业。2002年，全县有特种行业单位135户。至2005年，查处违法案件32件，取缔非法经营者78户。

查禁“黄赌毒”

受社会不良风气影响，“黄、赌、毒”（淫秽色情、赌博、毒品）现象波及到县域内。1990年，查处赌博案件163件，治安处罚705人，公开处理赌徒40人。1993年，开展“扫黄打非”专项整治，查处涉黄案件20件，处理违法人员48人。1997年3月，组织禁毒专项行动4次，查处吸毒、贩毒案件13件，处理涉毒人员74人，收缴毒品93.92克，铲除私种罂粟784株；5月10日，在县域内擒获河南籍毒贩3人，缴获海洛因59克。1998年6月19日，破获一起特大团伙贩毒案，毒贩马某等5人在毒品交易现场被抓获，缴获海洛因190克，毒资7.2万元。同年，破获毒品犯罪案件17件，打击处理违法犯罪人员50人，摧毁吸贩毒团伙3个、吸毒窝点5个。2001年，摧毁犯罪团伙5个，破获涉毒案件43件，打击处理涉毒人员74人，缴获毒品196克，铲除私种罂粟200株。2002年，以创建“无毒社区”为龙头，加大对毒品危害严重地区的重点整治力度，摸排出吸毒人员71人，摧毁贩毒团伙1个，破获涉毒案件11件，抓获和打击涉毒人员57人，缴获毒品808克，破获违法销售罂粟案1件。2005年，组织打击赌博违法犯罪统一行动两次，查获赌博案11件，治安处罚41人。6月，组织统一查缉毒品行动，公开处理吸贩毒人员42人，强制戒毒17人。

大荔县1990～2005年治安案件查处情况表

表16-1-1　　单位：起、人

年份	立案	查处	处理违法人员	年份	立案	查处	处理违法人员
1990	251	230	510	1998	547	516	980
1991	275	275	549	1999	992	929	2011
1992	680	669	826	2000	970	943	1853
1993	324	321	521	2001	1094	1030	1794
1994	286	283	452	2002	874	850	1592
1995	305	300	348	2003	927	833	1539
1996	852	840	1723	2004	790	653	1034
1997	713	703	962	2005	748	655	1085

第二节　刑事侦察

打击车匪路霸

县域内国道、省道纵横，来往西安、山西等地的客货车辆众多，一度出现车匪路霸在公路沿线扒车越货、拦路抢劫现象，严重危害社会治安。1991年，公安部门在羌白地区摧毁一个涉案26人、扒车越货85起的犯罪团伙；在安仁地区打掉以李某、杨某等为首的两个车匪路霸团伙，破案20多起。1992年，破获拦路抢劫、扒车越货案件80余起，打击处理车匪路霸47人，挖出一个在县城至下寨路段客车上作案30余起、扒窃现金9800元的扒窃团伙。1995年，公安部门组建公路治安大队，专门打击在“108”国道沿线作案的车匪路霸。同年，组织清查和搜捕行动8次，抓获犯罪分子108人。至2005年，共摧毁车匪路霸犯罪团伙30个，抓获犯罪人员381人。经过多次重拳出击，县域内公路沿线治安状况得到根本好转。

打击“两抢一盗”犯罪

社会转型时期无业人员和流动人员增多，县域内时有“两抢一盗”（抢劫、抢夺，盗窃）案件发生。1990～2005年，公安部门共破获“两抢一盗”案件834件，打击处理违法犯罪人员574人。2005年5月20日，县城鸿昌通信店被抢，犯罪分子破门入室，打伤值班人员，抢夺手机30部；5月29日，3名歹徒手持砍刀在县城砍伤3名无辜群众，抢劫3名出租车司机财物，抢夺一辆出租车逃逸。两起案件接连发生，一度使城区群众人心恐慌。公安机关集中警力突击破案，抓获犯罪分子吴某、王某等10人。

打击拐卖妇女儿童犯罪

2000年6月，公安部门组织30名刑警奔赴山东、河南、江苏、新疆、河北等省区，成功解救被拐卖妇女21人，解救被拐卖儿童3人，打击处理人贩子11人；7月，刑警洛南中队查明高某伙同他人拐卖妇女的犯罪事实，两次奔赴神木县，抓获犯罪嫌疑人4名。

打击凶杀、绑架、投毒重大恶性犯罪

1991年10月，破获城关镇红楼村董某杀害两子抛尸案。1993年12月，破获城关镇中心小学教师董某绑架杀害学生案。1995年10月，破获四川籍罪犯杀害6人的特大抢劫杀人案。2000年1月，破获苏村乡苏村村潘某、张某杀人案。2003年2月，破获城关镇太平村王某投毒杀亲案。

整治黑恶势力

2000年9月，苏村乡溢渡村张某因在巷道宣传土地政策，村治保主任曹某受村委会主任指使带人闯进张家砸碎门窗玻璃，把张打成重伤。2000年12月，苏村乡三里村李某、王某等6人出钱雇用打手，手持铁棍、刀剑，深夜蒙面翻墙入院，对李某夫妇实施

刀砍、剑戳、棍打。公安部门经过摸排走访，调查取证，将犯罪嫌疑人依法逮捕。2001年4月11日，公安机关依法传唤曹某，溢渡村委会主任指示村民阻拦，砸毁警车，扣押民警，并纠集百余人夜闯苏村派出所抢走两名犯罪嫌疑人。县公安局立即组织警力，一举摧毁这一由村干部庇护的黑恶势力团伙，抓获犯罪分子11人，依法逮捕起诉操纵者和骨干分子8人。

大荔县1990～2005年刑事案件侦破情况表

表16-1-2　　单位：起、个、人

年份	立案	立大案	破案	破大案	摧毁犯罪团伙	处理刑事作案人员
1990	512	197	383	83	37	278
1991	586	228	442	139	43	352
1992	589	205	445	139	47	289
1993	585	197	432	118	80	662
1994	609	224	469	137	86	720
1995	462	199	350	122	71	519
1996	365	139	561	209	79	512
1997	268	130	269	74	33	278
1998	262	147	175	104	25	192
1999	263	109	240	61	21	176
2000	489	64	419	52	26	291
2001	762	141	498	112	15	240
2002	808	126	378	98	41	424
2003	678	100	392	85	18	265
2004	796	125	373	113	26	289
2005	795	86	361	76	35	290

第三节　经济侦察

市场经济体制建立过程中，个别人受经济利益诱惑，以诈骗手段谋取钱财或利用职务之便侵占、挪用公款，公安机关给予严厉打击。1998年7月29日，徐某伙同他人将西安市个体装潢业主李某骗到大荔，以月息2分为诱饵，用事先伪造的200万元定期存单，骗取李某200万元定活两便存单并支取分赃，2001年2月，李某发现受骗后报案，县公安局跟踪追捕，很快将犯罪嫌疑人抓获归案。2000年10月～2001年2月，安仁信用社顾贤站会计刘某挪用资金94.2万元，后与妻子合谋开具虚假存单作抵押，在城关信用社套取贷款17.7万元。县公安局于2001年3月侦破此案，犯罪嫌疑人刘某及妻子被依法逮捕。此

外，侦破八鱼乡八鱼村李某、婆合乡长安屯基金会代办员刘某及其他村组干部利用职务之便，贪污挪用资金案件10起，挽回经济损失15万元。2001年9月，李某等三人虚假注册“黑龙江省东宁县金华果品贸易有限公司”，以做边贸生意和丰厚利润为诱饵，骗取大荔绿奥食品工业有限公司向其发运货值108.4万元的秦冠苹果，犯罪嫌疑人仅支付货款16.9万元，将剩余款项全部占为己有，县公安局经侦大队立案后经调查取证，于2004年10月将犯罪嫌疑人全部抓获归案。

第四节　经济文化保卫

经济文化保卫工作由县公安局内保股、治安股、政保股分别负责，县域企事业单位建立内保组织127个，6所县办高中、3所职业中学设立了校警。2004年，县公安局成立经济文化保卫大队，负责指导和监管县域内学校、科研、经济、文化、金融、党政机关等单位的安全防范和相关的一般刑事案件、重大责任事故的查处，维护经济、文化单位内部稳定。按照《企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等18个党政机关和44个企事业单位被列为治安保卫重点单位。2005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行业标准》，对县城金融单位、保险单位的77个营业场所的安全防范工作进行了评定。至2005年，破获刑事案件21件，查处治安案件58件，抓获处理违法犯罪人员156人；摧毁犯罪团伙8个，处置干扰经济文化建设的突发事件15件；调解企业经济纠纷31件，追回经济损失17万元；承担并完成县党代会、县人代会、县政协会以及其他重要会议安全保卫18次。

第五节　计算机网络安全监察

随着信息产业快速发展，利用计算机网络违法犯罪的案件时有发生。2004年1月，县公安局成立计算机网络安全监察大队，投资28.9万元购置电脑36台，完成了局机关布线工程和城区单位四级网络建设。按照“专网专用、专机专用”原则，县公安局机关各科室、基层派出所以及重要岗位配备电脑47台，通过公安信息网传输警方快讯、执法调研、法制宣传等内容，实现了每日警情网上报送；7月23日，县农业银行东大街营业部发生特大抢夺案，计算机监察大队进行数据采集、整理后确定犯罪嫌疑人，9月2日将其抓获，从中破案6起；12月，利用网络技术侦破专门在网吧流窜作案，盗窃计算机内存条、CPU、硬盘的大案，抓获犯罪嫌疑人2名。2005年5月29日晚，县城接连发生3起抢劫案件和2起伤害案件。县公安局网上布控，将逃窜到上海的犯罪嫌疑人吴某、王某抓获。至2005年，对红豆、征服等47户网吧和工商银行、农业银行等32户区域网单位进行大检查7次，利用网络技术破获网上作案24件，利用网上信息抓获逃犯2名。

第六节 户政管理

常住人口管理

常住人口分为农业人口和非农业人口。经常性的户口管理由县公安局户政股负责；城区由城关派出所办理日常户口登记，分出生、死亡、迁入、迁出等变动项目；农村户口由辖区派出所和乡（镇）政府文书、村委会会计兼管，各乡（镇）村均建立出生、死亡、迁入、迁出登记册和入户介绍信等项制度。1992年，对全县157911户常住人口实行一户一簿、一村一图登记管理，发放门牌144355个，绘制自然村人口居住分布图780份。1999年11月，由乡（镇）政府管理的农业户口全部移交公安机关管理。

暂住人口管理

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农民进城务工、外地来荔人员不断增多。1994年，县公安局成立暂住人口管理办公室3个，集中开展暂住人口清理整顿。对与暂住人口有关的1297间出租房和50多个公共娱乐场所及60余处施工工地进行全面清查，补办《暂住证》439人，审查可疑人员47人，发调查函59份，从中破获案件35起，打击违法人员95人。《暂住证》实行年审制度。至2005年，累计登记暂住人口3.1万人。

居民身份证管理

1988年3月开始办理第一代居民身份证，各乡（镇）及街道办事处成立户政办公室，具体负责居民身份证办理工作。至2005年，40.3万人办理第一代居民身份证，16周岁以上人口持证率98%。2005年6月，公安机关开始换发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农转非”和“蓝印”户口

计划经济时期，城镇居民可买到国家定量的平价粮油，还可参加招工、招干，成为国家机关或企事业单位的干部职工，而农村居民不能享受这些待遇。为解决“一头沉”（家属、子女在农村）干部职工的困难，省公安厅以各地城镇每年总人口为基数，按一定比例把“农转非”（农村农业户口转为城镇居民户口）指标分配到县，对象是干部、职工的配偶和年龄在18周岁以下随迁子女，优先照顾老干部、老职工和具有中高级以上职称的技术人员。自1990年开始，大荔县每年可转40人～50人，后调整为每年可转150人～200人。至1995年，依据国家有关政策，解决了933名具有中、高级技术职称职工家属的“农转非”问题。

“蓝印”户口（区别于正式的红印户口本）是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借鉴外地经验，于1993年实施的一项旨在解决县域内流入城镇经商、务工、投资办厂人员户口问题的一种政策。凡在城区和集镇居住一年以上或拟居住一年以上，从事经商、务工、投资办企业、房地产开发、经济开发等活动，且有生活基础的农业户口人员，在经过审批并交纳一定的城镇建设配套费用后（俗称卖户口），即可办理城镇居民户口手续，在县

境内享有与非农业人口同等的招工、招干、报考技工学校、参军等待遇，享受城镇居民同等待遇（户口不能对外迁转）。

1990～2005年，累计办理“农转非”户口2166人，“蓝印”户口1283人。

第七节　消防管理

消防管理工作由大荔县消防中队（以下简称县消防中队）负责。2000年，成立大荔县消防管理委员会，各部门、乡镇、单位组建群众性消防队伍223个，成员42133人。

防火宣传

结合夏收时节一家一户碾麦打场的实际，消防部门编写印发麦场安全操作防火规则等材料2000份，编写其他防火宣传材料1500份，发至乡镇、村组和重点农户。2000年，绘制火灾案例图片203幅，在各行政村、中小学校巡回展出786场，受教育群众48.33万人（次）。

定期检查

每年冬春和夏收季节以及元旦、春节、五一和十一期间，县消防中队会同安监部门进行安全大检查，及时发现火灾隐患，督促限期整改，减少火灾事故。2002年，重点检查易燃易爆单位85个，确定陕棉十三厂、供销棉纺厂、石油公司、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黄河宾馆、县档案馆、21世纪歌舞厅等156个单位为重点消防单位，逐步实施“五有”（有消防领导小组、有消防管理制度、有日标责任书、有各种消防设备、有消防技术人员）达标。

火灾扑救和抢险救援

2000年起，县消防中队在搞好火灾扑救工作的同时，担当起社会救援、抢险救援、地震救援等重大任务。2003年8月，参与渭河流域特大洪水抢险救灾。2005年10月，参与渭河流域洪水及秋淋灾害抢险救灾。至2005年，出动消防车辆2738台（次），出动消防官兵15900人（次），组织火灾扑救2328起，参与抢险救援118次。

大荔县1990～2005年扑灭火灾抢险救援统计表

表16-1-3　　单位：起、次

年份	扑灭火灾	抢险救援	年份	扑灭火灾	抢险救援
1990～1999	1100	—	2003	183	16
2000	150	10	2004	221	22
2001	163	13	2005	330	36
2002	181	21	—	—	—

重大火灾

1991年11月23日晚，陕棉十三厂原棉堆场发生火灾，造成直接经济损失40余万元。

1996年5月11日凌晨2时许，大华公路官池镇北阳村段一加油站发生爆炸，大荔、华阴、华县三县消防队合力扑救，4时许将火扑灭。火灾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8万余元。

2003年3月31日1时许，范家镇雷北村棉纺厂发生火灾，大荔、澄县、合阳三县消防队合力将火扑灭。火灾造成经济损失90余万元。

第八节 看守所管理

依法对在押人员实行武装警戒、看守，实施严格、文明、科学的管理。看守所关押对象为依法被刑事拘留、逮捕的犯罪嫌疑人和被告人以及余刑在一年以下的已决犯。1987年成立的行政拘留所和2000年成立的收容教育所、强制戒毒所与看守所合署办公。

安全管理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大荔县中队坚持昼夜24小时对监狱巡查，防范意外事故发生。1990年9月，县公安局、武警中队、检察院监所检查科联合举行了五次预防突发事件实地联合演练。随后坚持每年重大节日期间和特殊时期搞好演练，每月进行两次安全大检查，年均安全大检查30次。至2005年，累计进行大检查508次，1998～2005年连续八年安全无事故。

人本监管

看守所努力改善在押人员伙食，保证在押人员能够吃熟、吃热。春节、端午节、中秋节等传统节日期间，为在押人员供应肉蒸碗、水饺、月饼、绿豆糕、瓜子、糖果等，组织在押人员下象棋、玩扑克、打乒乓球，减缓在押人员的思亲想家心理。增加医生巡诊次数，对病犯及时治疗。看守所按照案情轻重、坦白程度、监舍大小把在押人员编为若干小组，指定专人组织学习、劳动。对在押的初犯、偶犯和未成年人，教育引导其消除恐惧心理，减少、减轻精神负担和心理压力，促使其悔过自新、重新做人。1999年，设立在押人员“亲情热线”、“会见窗口”。至2005年，通过对在押人员进行教育引导和感化，从中获取违法犯罪案件线索523条，破获刑事案件418件，抓获违法犯罪人员329人。

第九节 “110”报警服务

1997年10月，县公安局设立“110”报警服务台，负责受理群众报警、求助和涉及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的投诉以及突发性治安案件的应急处置。“110”实行24小时值班，认真登记警情并进行同期录音。至2005年，“110”报警服务台累计接受群众有效报警18267次，涉及刑事、治安案件9685件。通过接处警，公安机关破案5358件，抓获

处理违法犯罪人员655人，摧毁犯罪团伙117个，抓获逃犯211人，救助危难群众3900人（次），实施重大行动指挥调度70次。“110”报警服务台先后被省妇联、全国妇联授予“巾帼文明示范岗”。

第二章　司法行政

第一节　普法宣传

普法宣传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法规为主要内容，以各级领导干部、公务员、行政执法人员、企业经营管理人员、青少年和农民为普及对象。按照国家统一部署，每五年制定一次普法规划，确定宣传内容，进行重点宣传。在城乡街头设立法制宣传咨询点，以散发宣传资料、张贴标语和举办专栏、举行法制报告会、开辟电视专题栏目、出动宣传车等多种形式扩大宣传范围，增强宣传效果。1994年，针对青少年犯罪案件增多情况，司法部门组织律师、法律工作者在75所中、小学校给5万余名师生作法制报告，运用身边案例深入浅出地进行法制教育，受教育学生撰写心得体会5890篇，主动交还公物754件，年内青少年发案率下降为零。1997年5月，组成依法治理工作组进驻县油脂公司和许庄镇黄家村开展普法宣传和依法治理试点工作。帮助县油脂公司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18项、200余条，指导职工签订劳动合同。帮助许庄镇黄家村妥善解决10户村民宅基地占新不腾旧问题。2001年，经中共陕西省委“三五”普法检查组验收，婆合乡畅家村被评为“省级依法治村先进单位”。2003年“非典”时期，重点宣传和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印发《“非典”防治手册》300本，制作宣传版面200块，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宣传资料550份。2005年，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组织科技、理论、文化、卫生、法律、政策“六下乡”活动和“12·4”全国法制宣传日活动，举办法制报告会30场（次）。至2005年，埝桥乡南高村、双泉镇蔡庄村、城关镇南七村、朝邑镇新关村、许庄镇许庄村、石槽乡成王村、韦林镇望仙村、步昌乡保安村等120个村达到“民主法制示范村”标准，城关镇畅家村被国家司法部、民政部授予“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

第二节　人民调解

1990年，33个乡镇均设有调解委员会，有村级调解委员会413个，调解员1239人。大荔农场、朝邑农场、沙苑农场、陕棉十三厂、光华纺织厂等企事业单位设立司法办公

室，负责辖区的矛盾调解和普法宣传。1993年，调处各类民事纠纷7587件，防止民事纠纷激化48件，防止非正常死亡48人（次）。1996年，防止民事纠纷转化为刑事案件169件，防止自杀和非正常死亡34人（次）。1997年，调解各类民间纠纷5887件。2001年，全县开展纠纷大排查活动，排查民间纠纷502件，基层调解委员会参与调处489件。同年，婆合乡畅家村调委会被国家司法部授予“先进调解委员会”称号。2005年，全县415个行政村全部成立调解委员会，有调解员1770人。

第三节 律师事务

1990年，县域内有大荔县第一律师事务所、第二律师事务所，工作人员9人，其中注册律师7人。全年代理各类案件398件，代写法律文书201件，担任法律顾问30处，为受雇单位挽回经济损失355.64万元。1992年，法律服务重点转向促进城乡经济发展，担任企业法律顾问22处，参与企业重大项目谈判18次，提供司法建议12条，帮助企业清理“三角债”（企业之间拖欠贷款所形成的连锁债务关系）110万元，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180万元。2001年，国有律师事务所脱钩改制工作顺利完成，改制后的高得、同州、唯成、谏言四个律师事务所有注册律师16人。同年担任法律顾问38起，代理刑事辩护106件，代理民事案件278件，代理行政案件23件，非诉讼代理164件，解答法律咨询8000人（次），为公民、法人和其他经济组织避免或挽回经济损失1000余万元。至2005年，累计代理各类诉讼案件10259件，代写法律文书4713份，担任法律顾问476处，为当事人和企事业单位挽回经济损失4508.6万元。

第四节 公证工作

公证部门依法对具有法律意义的行业和事件进行证明。1991年，县公证处在全县第二轮企业承包和交通养路费征稽、荒沙地开发中办理各类公证5941件。此后，公证服务积极介入生产要素市场，逐步实现“四突破”（金融公证实现新突破、体育彩票公证实现新突破、农村各类承包合同公证实现新突破、土地使用权公证零突破）。1997年，办理金融公证691件、彩票公证1085件、承包合同公证330件，参与土地使用权拍卖公证5件。

随着县域经济快速发展，房地产开发、汽车贸易、公路基础设施建设等事业蓬勃兴起，汽车消费贷款、住房按揭贷款、公路工程招标大幅度增加。2002年，办理住房、汽车消费贷款和公路工程施工合同公证321件，拒绝办理违规违法公证事项80件，公证业务实现无错证、无假证、无群众投诉。至2005年，县公证处累计办理公证事项3万件。

第五节 法律服务

乡镇法律服务

1990年，全县33个乡镇均设有法律服务所，有法律工作者52人。范家乡法律服务所

为解决老人赡养问题，以法律合同形式为全乡2000多名老人与其子女签订了赡养协议。冯村乡法律服务所在江西省为冯村粮站成功代理合同纠纷讼诉案。1999年，法律服务所办理各类案件442件，担任法律顾问53处，解答法律咨询3000人（次），代写法律文书876份，为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280万元。2001年，县司法局撤并不符合规定的法律服务所19个。2002年，法律服务所以代理诉讼、代办公证为重点，代理各类民事纠纷讼诉337件，代理行政诉讼30件，调解各类纠纷1350件，代办各类公证事务38件。

法律援助

1997年，县司法局启动法律援助。同年，谏言律师事务所办理法律援助案件4件，免收代理费1.5万元。2003年，成立大荔县法律援助中心。2004年，设立大荔县残疾人法律援助工作站，法律援助服务领域不断向社会弱势群体延伸。至2005年，法律援助中心接待求援群众1362人，无偿提供各类诉讼代理247件、解答咨询1040人（次），代写诉讼文书379份。

“148”法律服务

1999年7月，县司法局开通“148”（谐音“要司法”）法律服务专线。2003年4月，成立“148”法律服务所，专门为群众解答法律咨询提供法律服务。2005年6月，范家镇陈某因养子不履行赡养义务，委托“148”法律服务所诉至县人民法院，法院判决解除陈某与养子的收养关系，由养子一次性给付陈某生活费5000元；9月，埝桥乡李某因姓名及户口被他人顶替寻求法律援助，“148”法律事务所经过调查取证和调解，双方达成补偿协议。至2005年，“148”法律服务所接受各类咨询电话14524个，接待来访群众5201人（次），调解各类纠纷1351件。

第十七篇　军　事

历史上大荔为古都长安东北屏障，又是潼关、蒲津关的依托，属保卫京畿的二线重地。平坦开阔的地形和东临黄河、西界渭河的地理条件，使得大荔县成为兵家必争之地，常年有地方武装和部队驻防。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依照党管武装的原则，地方军事机关负责民兵和预备役的组织落实、政治落实、军事落实以及兵员征集、国防教育和人民防空，组织民兵预备役人员在参与地方经济建设和完成急难险重任务中充分发挥突击队和主力军作用。驻荔部队、武警部队肩负国防科研、军垦生产、看管犯人和消防任务，接受地方党委、政府和上级军事机关的双重领导。

第一章 军事组织

第一节 大荔县人民武装部

大荔县人民武装部（以下简称县人武部）是大荔县地方军事机关，又是中共大荔县委的军事工作部门和县人民政府的兵役机关，受渭南军分区和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的双重领导。1986年4月，县人武部改归地方建制，党委第一书记由中共大荔县委书记兼任。1996年5月，收归军队建制，称中国人民解放军陕西省大荔县人民武装部，负责征兵、民兵、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和公民国防教育。内设政工科、军事科、后勤科，驻县城北大街中段。

大荔县人民武装部部长、政委更迭表

表17-1-1 （1990.1～2005.12）

职务	姓名	性别	任职时间
部长	史开笃	男	1990.1～1996.4
	刘全安	男	1996.4～2000.8
	王民峰	男	2000.8～2005.12
政委	穆采智	男	1990.1～1991.9
	韩建民	男	1991.9～1996.4
	郝智敏	男	1996.4～2003.3
	杨景龙	男	2003.3～2005.12

第二节 驻荔部队

中国人民解放军89821部队（454部队）

1970年2月进驻朝邑，奉命研究和完成国防科研任务。1997年调洛阳。

中国人民解放军四十七集团军雨林基地

1971年进驻赵渡，进行军垦生产。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空后勤部农副业生产基地

1962年进驻赵渡，进行军垦生产。

中国人民解放军139师教导队

驻扎下寨，承担部队各级指挥员的军事训练工作。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大荔县中队

1995年由中国人民解放军陕西省大荔县中队更名为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陕西省大荔县中队，隶属渭南市（地区）武装警察支队和大荔县公安局双重领导。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看押看守罪犯，押解追捕逃犯，护卫看守所。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大荔县消防中队

1983年5月由大荔县消防中队更名为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大荔县消防中队，隶属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渭南市（地区）消防支队和大荔县公安局双重领导。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方针，做好安全防范、及时扑灭火灾，保障县域内的国家、集体和个人生命财产安全。

第三节 基层人民武装部

基层人民武装部（简称人武部）是县人武部下辖基层军事机关，受县人武部和所在地党委双重领导，负责辖区的民兵工作。1990年，有乡（镇）人武部33个、厂（场）人武部5个。2002年，乡（镇）人武部减至26个。2005年，有乡（镇）人武部26个，厂（场）人武部5个（陕棉十三厂人武部、光华纺织厂人武部、朝邑农场人武部、许庄农场人武部、沙苑农场人武部）。

第二章 民 兵

民兵是一支不脱离生产和本职工作、新型的群众武装组织，是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助手和后备力量。男民兵一般为18岁～35岁，基干民兵为18岁～28岁，女民兵参照基干民兵逐步选编。要求民兵身体健康、无残疾和明显慢性病，政治条件合格。大荔县民兵工作受大荔县人民武装委员会的统一领导，贯彻普通民兵制、全民皆兵制，建立健全各级民兵组织，扩大民兵队伍，坚持生产工作与军事训练、战备执勤相结合，抢险救灾冲在前，为地方建设和军队建设作出重大贡献。

第一节 民兵组织

按照便于领导、便于活动、便于执行任务、生产工作相结合的原则，以乡（镇）和厂（场）为单位建立基干民兵营或连，村建立基干民兵连或排及普通民兵连。1990年3月，成立应对突发事件的大荔县基地指挥部和前方指挥部，组建民兵应急分队。全县有基干民兵营26个，民兵连389个，民兵70064人。1991年1月，进行民兵整组，全县共编基干民兵连32个，民兵71182人，其中基干民兵10120人。1996年，民兵整组按照大稳定、小调整的原则，县设民兵团、乡（镇）设民兵营、村设民兵连，共编入民兵78180人，其中基干民兵和普通民兵分别为9600人、68580人。1998年4月，组建民兵应急连两个、240人。2002年，组建120人的防汛抢险应急分队。2004年，组建民兵抢险应急分队16个、800人，组建1100余人的抢险预备队。2005年6月，成立大荔县民兵防汛抢险营。年内，全县有民兵连389个，民兵76868人，排以上民兵干部2658人。

第二节 军事训练

民兵军事训练坚持以提高战斗力为标准，以干部应急分队、专业技术分队和对口分队训练为重点，做到人员落实、时间落实、内容落实、效果落实。建立民兵训练基地，逐步达到“四能八有”（能吃、能住、能训练、能自养，有食堂、有住房、有教室、有器材库、有操场、有射击场、有战术场、有经营项目）标准。县、乡两级每年组织常规训期15天，训练形式有分散训练、周期训练、封闭式训练、规范化训练，训练内容从队列、射击、投弹、战术、政治教育逐步扩展至人工降雨、护林防火、防汛抢险、高炮训练等。

1991年，组织60名基干民兵参加渭南军分区122榴弹炮集中训练，名列第二。1996年7月，组织16名民兵参加陕西省军区军事三项全能比赛，获得团体总分第二名。2004年，由310人组成的民兵应急分队在渭南军分区军事训练中取得优异成绩。

第三章 兵 役

1984年5月国家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开始实行义务兵与志愿兵、民兵与预备役相结合的兵役制度。每年进行一次义务兵征集。至2005年大荔县共征集义务兵6476人，储备预备役兵员21500人。

第一节 义务兵征集

义务兵征集每年一次。1990年3月，实行春季征兵。1990年10月，改为冬季征兵。

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县纪委、县人武部主要领导及相关部门负责人组成征兵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研究制定征兵的各项规定，分配名额，协调指导基层人武部搞好兵员征集工作。征兵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承办宣传、体检、政审、审定、交接和兵员起运事务。

兵员服役期限有过几次较大变动，陆军一般2～4年、海军4～6年、空军3～6年。1998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修正案》发布，规定陆军、海军、空军、武警和第二炮兵士兵服役期统一改为两年。根据部队需要和个人自愿相结合原则，士兵服役期满后可转为士官。一般要求城镇应征入伍者应具备高中以上文化程度，农村应征入伍者应具备初中以上文化程度，身体健康，具备政治条件。至2005年，累计征集义务兵6476名。

大荔县1990～2005年征集兵员统计表

表17-3-1

年份	征集人数	年份	征集人数
1990	302	1998	417
1991	395	1999	450
1992	465	2000	430
1993	491	2001	430
1994	420	2002	440
1995	420	2003	370
1996	426	2004	266
1997	434	2005	320

第二节　预备役兵员储备

1984年颁布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规定，实行军官和士兵预备役登记制度。凡18周岁至35周岁符合兵役条件的男性公民，除应服现役外，编入民兵组织服预备役。规定现役军人退出现役后也应服预备役，超过35岁的取消预备役登记，每年登记时间以6月30日为准。1991年3月，首次开展专业军官和退伍军人预备役登记，登记预备役军官3人，预备役士兵6183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3124人。

根据兰州军区、省军区命令，1998年10月，组建中国人民解放军陕西陆军预备役第141师421团。2005年，全县储备预备役兵员21500人。

第四章 国防教育 人民防空

第一节 国防动员和教育

国防动员

1997年初，根据中共陕西省委、省人民政府和陕西省军区《关于成立陕西省国防动员委员会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精神和中共渭南市委、市人民政府和渭南军分区的指示精神，成立大荔县国防动员委员会，大荔县国防动员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大荔县人民武装部。

大荔县国防动员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名录

表17-4-1

年份	主任	性别	副主任
1997～1998	王焕友	男	刘全安 郝智敏
1999～2000	刘天运	男	刘全安 郝智敏
2001～2003	刘天运	男	王民峰 郝智敏
2004	刘天运	男	王民峰 杨景龙
2005	孙云峰	男	王民峰 杨景龙

大荔县国防动员委员会成立后，制定《大荔县国防动员预案》，落实各成员单位责任，将动员人数、集结地域、行军路线一一标注清楚。县域可动员人力、物力、财力随社会进步发展和人口素质提高而提高，2005年，全县有战时易于动员人口124628人，符合服兵役的96463人；全县粮食总储量74万公斤，30%的粮秣、肉类、禽蛋可用于战时紧急动员；全县自动交换机容量1370终端，有移动电话12万部；全县有县乡医疗卫生机构26所，设1396张床位；全县客车194辆，货车2400辆，其他车辆2.45万辆，均可供战时紧急动员。

国防教育

1990年8月成立大荔县国防教育委员会，各乡镇相应设立国防教育领导小组，各行

政村设国防教育宣讲员，县、乡（镇）、村三级国防教育网络形成。同年，大荔县国防教育委员会下发《关于加强全县国防教育的通知》，使国防教育有组织、有领导、有安排、有措施、有检查。随后，县、乡（镇）国防教育委员会、国防教育领导小组利用党校、民兵训练基地、学校和青少年民兵之家，对全县党员干部、民兵和预备役人员以及学生进行国防形势、国防知识、爱国主义、革命英雄主义教育38次，开展国防教育答题知识竞赛3次。同时，在《大荔报》、大荔电视台开设“国防教育”栏目。1997年8月，县人武部和教育局、官池职业中学共同开办西北地区首家兵役学校，招收学生83人。1998年，县人武部下发《大荔县加强和改进民兵与预备役人员政治教育实施方案》，进一步加强全民国防教育工作。1999年7月，举办“庆祝建国50周年暨陕西省军区成立50周年爱党爱国爱武装国防知识竞赛”。结合《民兵工作条例》、《民兵守则》、《民兵入伍誓词》，在整组、训练、值勤时，广泛进行民兵性质和任务的教育。结合一年一度征兵和民兵整组工作，运用多种形式，深入进行依法服兵役、依法服预备役和依法当民兵宣传教育，使广大适龄青年普遍增强法制观念和法律意识，依法自觉履行当民兵、服兵役、服预备役的义务。至2005年，共举行宣传活动9次，散发国防教育传单3万张，咨询500余人（次），开展国防知识竞赛活动4次，全县受教育人数累计280万人（次）。

第二节 人民防空

2004年，辖区人民防空工作由县人武部负责。2005年1月开始，人民防空交由县人民政府负责。县人民政府成立人民防空办公室，为县人民防空委员会的常设机构，负责宣传贯彻人民防空的法律、法规，制定防空建设规划并实施监督检查。

1991年，全县民众从海湾战争中认识到防空袭的重要性。1992年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颁布施行，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县人武部在大荔电视台举办法律知识讲座，并开辟《人民防空》专题栏目，开展防空教育活动13次，加强全县人民对防空重要性的认识。1999年4月，以美国为首的北约部队轰炸中国驻南联盟大使馆，使人们进一步认识到防空袭的重要性，新一轮《人民防空法》宣传教育活动随之展开。2003年，县人武部以伊拉克战争空袭和反空袭战例为教材，利用电视、广播、课堂和民兵训练基地，重点对全县民兵和初、高中学生进行“三防”（防空袭、防化学武器、防生物武器）教育，散发宣传材料5000余份，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贯彻执行《人民防空法》的自觉性。同年，县人民政府制定《大荔县防空袭和组织群众疏散隐蔽预案》，按照人员编制、工具配置和任务难易程度，对治安、救护、抢修、消防、通讯、抢运专业队做了较大幅度调整，重新组建防空专业队伍。每年民兵军事训练，将12.7毫米高射机枪作为训练重点，把识别敌机、“三防”内容和反空降战术作为主要课目，提高民兵防空意识和防空作战技术水平。

第五章　拥政爱民

全县民兵、驻荔部队和武警官兵积极开展拥政爱民活动，踊跃参加抢险救灾、应急救助等社会活动，进一步密切军政、军民关系，推动地方经济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深入发展。

第一节　爱民活动

1991年，投资170万元军民共建县城南环路，部队出动官兵530多人（次）、车辆36台（次），移动土石方3.8万方。1992年，全县民兵成立拥军优属学雷锋小组436个，义务整修道路5千米，植树3万余株，帮助23户军烈属解决了生产、生活上的实际困难。1995年，解放军139师教导队与下寨乡龙池村、雨林基地与雨林乡政府携手修筑共建路2条6公里，雨林基地为当地群众无偿提供小麦良种5000多公斤，兰空基地为赵渡乡困难群众送钱、送粮折值8000多元。1997年，县人武部为韦林乡长城村争取扶贫贷款5万元整修村道。2001年3月，民兵预备役人员参加小流域治理工程，在洛河两岸植树3.5万棵，种草14公顷，整修堤坝16.5千米。2002年，民拥军、军爱民活动蓬勃开展，全县建军政、军民、军地双拥点20处，修共建路8条32千米，共建校6所、共建防护林2000多亩，共建防洪堤坝4条10千米。同年12月，3890名民兵投身双泉镇小流域工程治理点，植树5000棵，整修道路10千米。2004年5月，县人武部在山川秀美工程建设中开展“一连一林”活动，栽植经济林木50万株，建成民兵示范林33个。2005年，县人武部为许庄镇中心小学购置价值3000元的图书和教学器材，资助4名贫困学生完成学业。

第二节　抢险救灾

1990年6月，成立“驻荔部队民兵抢险救灾指挥部”，680名部队战士和100名基层民兵组成应急抢险救灾分队。1992年10月，县人武部组织15000名民兵参加黄、渭、洛三河防汛抢险，向灾区捐款7万余元、粮食105吨、衣物数万件。1996年1月，黄河小北干流发生严重凌汛，驻荔84870部队、84803部队调集2000余名官兵，县人武部组织500名民兵参加抢险救灾，拉运土方3.1万方，修通道路1.8千米，转移受困群众1.3万人。空军西安基地出动飞机31架次，投弹576枚，排泄冰凌、疏通河道；10月，黄河小北干流大荔段出现百年不遇洪水，县人武部组织民兵9580人（次），出动车辆6200台（次），拉运石料3000多立方、土方5万余方。2000年4月，民兵预备役人员参加了山川秀美工程

建设。2003年8月，渭河遭遇百年一遇特大洪水，雨林基地70多名官兵和11个乡镇的13个民兵抢险突击队、18个民兵连共2560余人，出动车辆300余台，连续奋战8个昼夜，巡堤查险20千米，处置裂缝5处，塌陷9处，运送木料等防汛抢险物资960吨，协助公安干警撤离群众万余人。2004年8月，县人武部安排100名民兵参加了由国家民政部、中国国际减灾委员会和陕西省人民政府组织的黄河洪水灾害应急救助演练。2005年10月，1300名民兵参加渭河防汛抢险，出动车辆140余台，连续奋战5个昼夜，处置裂缝2处，塌陷12处，运送防汛物料3000余根（件），撤离群众4000余人。

第十八篇　科技教育

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高度重视科技和教育工作，实施“科教兴荔”战略，出台引进人才和鼓励科技发展优惠政策，加强各级科技机构建设，启动多项振兴大荔经济的科技项目，发展科技产业。至2005年，有72项科技成果获市级以上奖励或荣誉称号，6次获国家、省科技工作先进县称号，科技对经济发展的贡献份额达到34.9%。顺利完成六年义务教育，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和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全县教育教学质量不断提高。职业教育长足发展，社会力量办学成绩斐然。

第一章　科　技

改革开放以来，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在全社会形成共识，学科学、用科学逐步成为千家万户的自觉行动。日光温室、配方施肥、全程化控、农作物新品种等科研成果示范成功，很快形成辐射效应和规模效益。

第一节　管理机构

大荔县科学技术局　1990～1994年，为大荔县科学技术委员会。1994年10月，县科学技术委员会与县教育局合并，成立大荔县教育科学技术局。1995年，恢复大荔县科学技术局，内设办公室、业务股，职责为制定全县科技发展规划、实施细则，负责重大科技项目的立项论证、组织实施，组织研究开发新产品，科技成果鉴定，发明与专利的申请，指导县级各部门、各乡镇和村的科技业务工作。

大荔县科学技术协会　是县级各科技学会、协会、研究会和乡镇科普协会的联合组织。2005年，下辖22个县级学（协）会和26个乡镇科普协会。职责为团结和组织科技工作者促进科学技术的发展和繁荣，普及和推广，科技人才的成长和提高，反映科技工作者的呼声，维护科技工作者的合法权益，为科技工作者和科技团体服务。

第二节　科技体系

服务网络

1990年后，“科技兴荔”步伐持续加大，逐步建立健全以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乡镇农技站、村农技服务部为依托的三级科技推广服务网络。县级科技单位有畜牧兽医服务中心、种子公司、蚕桑工作站、农业技术培训学校、棉花生产办公室、棉花良种加工厂、林业工作站、林木病虫检疫防治站、林木种苗站、红枣研究所、水产工作站、教育局教学研究室、农机推广站等。

民营科技企业逐渐成为县域科技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1996年，全县第一批民营科技企业“昌达农业新技术应用研究所”、“华力科研所”挂牌成立。1998年后，相继成立13户民营科技企业。2005年，全县民营科技企业17户，服务网点143个，从业人员323人，企业资产总额9000多万元，全年技工贸总收入1.5亿元。

专业技术队伍

1997年，县人民政府聘请省级涉农机关和高等院校的13名教授、工程师、研究员成立大荔县农业顾问团，负责培训农技人员、讲授科普知识、解答疑问课题。2005年，有各类科技人员7211人。其中，大专以上文化程度1441人，高级职称130人、中级职称1101人、初级职称5270人，主要分布在工业、农业、城建、教育、卫生等领域。

大荔县2005年科技人才统计表

表18-1-1

类别		总数	其中			
			高级	中级	初级	未定职称人员
学历	大专以上	1441	115	607	477	242
	中专	4125	9	303	3514	299
	高中	1300	2	147	1054	97
	初中	345	4	44	225	72
年龄	35岁以下	4465	—	115	3850	500
	36～45岁	1726	—	231	1420	75
	46～55岁	895	75	755	—	65
	56岁以上	125	55	—	—	70

第三节 科技工作

科技宣传

每年3月份，大荔县科学技术局、大荔县科学技术协会牵头组织开展科技宣传月活动，科技干部、专业技术人员在县城、乡镇及村组宣传党和政府的科技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宣传新的科技成果，宣传推广新知识、新技术、新品种、新机具。至2005年，共出动宣传车138辆，放映科普影视1359场（次），授课1281场，散发宣传资料123.25万份，受教育群众60万人（次）。

科技培训

以中共大荔县委党校、农技推广中心和县、乡（镇）农技校为阵地，采取长短班结合集中培训、农时季节深入田间地头现场培训，聘请专家教授专题重点培训、派出去学习取经等方式，增强干部群众学科学、用科学的能力。1997年，县人民政府在全县经济工作会议上，邀请陕西师范大学陈锦屏、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宁毓华、陕西省林业研究所刘玉全就《现代农业与科技》、《林木的栽培与管理》、《现代经济与科

技》等内容作了专题授课；邀请红枣专家李海巡回乡镇作枣树嫁接现场教学。2001年，邀请高级农艺师数人在乡镇巡回讲课32场（次）。至2005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1614场（次），参训人员116.968万人（次），参加省、市和赴外省培训26次，受训2123人。

技术承包

农业科技工作者适应农业发展的需要，积极组织技术承包。1990年，以抓科技推广示范点和科技发展为主，县科技局组织200多名科技人员下乡开展技术承包、技术咨询和科学实验，办基点、树样板、抓项目。1993年，科技人员在伯士乡兴旺村、高城村推广麦棉间套、地膜覆盖、化学调控、良种配套等先进栽培技术，及时测报虫情，进行麦、棉、玉米三熟制试验，取得成功经验。伯士乡夏粮平均亩产较推广前增长20%以上，秋粮亩产较推广前增长10%以上。许庄镇许庄村进行高产高效田栽培模式示范，引进小麦、玉米良种，推进小麦宽幅、宽行精量播种，玉米矮化高密栽培，配方施肥，合理灌溉，夏粮、秋粮平均亩产较对照田增长14.4%。1996年，493名科技人员下乡进行科技承包，实施“吨粮田”示范15万亩，从良种选育、作物布局、田间管理到示范推广、物资资金配套，做到技术与物资、示范与推广、点与面三结合，取得明显效益。1997年，民营科技工作者开始加盟技术承包活动。科技企业家林忠长期潜心研究棉花种植，引进推广“中棉所41”系列、“GK321”等优良品种，实行全程跟踪免费服务，深得棉农敬重。

大荔县1994～1996年农业科技承包情况表

表18-1-2

项目		单位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承包队伍	总人数	人	411	449	493
	科技人员	人	304	350	387
	常驻人员	人	120	144	168
承包规模	粮食作物	万亩	15	15	15
	经济作物	万亩	15	15	15
	果桑茶	万亩	1	2	2
	牛	万头	4	4.5	5
	羊	万只	2.5	3.2	3.0
	猪	万头	4.0	5.5	5.5
	鸡	万只	80	100	130
配套资金物资	化肥	吨	1050	1350	2600
	农膜	吨	18	20	21
	农药	吨	150	150	230

续表

项目		单位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示范样板建设	科技基点	个	10	10	10
	其中综合基点	个	5	5	5
	丰产示范园	万亩	7.6	6.2	7.3
	其中万亩以上	块	7	6	9
	千亩以上	块	13	10	11
	百亩以上	块	28	21	24
试验研究	开发引进新技术	项	20	15	23
	引进试验作物良种	个	39	45	41
	引进试验畜禽良种	个	7	11	15
示范推广	农作物丰产	万亩	7	8	10
	重大技术	项	47	60	75
	畜禽高效养殖	万头（只）	9	9	10
	重大技术	项	95	120	135
教育培训	举办培训	场（次）	426	487	603
	培训农民	万人（次）	5.23	7.17	9.21
	印发技术资料	万册	4.75	3.35	7.84
粮食总产	当年值	万元	185000	223000	237230
	较上年增	%	-24.5	20.5	6.3
	较前三年平均值增	%	8.3	8.3	8.9
多经产值	当年值	万元	38054.2	45263.2	50250
	较上年增	%	-10.4	18.9	11.0
	较前三年平均值增	%	-5.5	21.9	19.4
农民人均纯收入	当年值	万元	881.3	1080	1200
	较上年增	%	19.2	22.5	11.1
	较前三年平均值增	%	38.4	40.2	30.7

科技推广

涉农单位、民营科技企业大量引进新品种、新技术、新工艺，进行试验、示范、推广和普及。至2005年，共引进推广新技术98项、新品种132种，主要涉及粮、棉、油、瓜、果、菜。推广小麦宽行、宽幅播种，小麦亩产由1995年的214公斤提高到2005年的256公斤。推广玉米品种、播期、灌水“三统一”及合理密植技术，玉米亩产由1997年的272公斤提高到2005年的295公斤。推广棉花高压汞灯诱蛾防虫、涂茎点心防虫、沟施

“涕灭威”杀虫、全程化学调控等新技术，引进抗虫棉新品种，棉花亩产由1994年的34公斤提高到2005年的64公斤。

大荔县1991～2005年部分年份科技推广情况表

表18-1-3

时间	推广示范点	推广内容	推广示范效果
1991	东七西长村　户家乡	农药涂茎点心防治棉虫3450亩	防治棉蚜100%；防治红蜘蛛80%
	许庄黄家村	秸秆还田、深翻、整地、机播、施肥、收割循环机耕法	比对照田亩小麦节约种子13斤；亩产量776斤，比对照田高120斤
	全县	推广新农机具332台	机械化作业新增产值679.89万元，纯收益为592.52万元
	许庄、汉村、朝邑等17乡镇	“吨粮田”3.3万亩小麦、玉米规范化栽培技术	3.3万亩吨粮田平均亩产849.3公斤，比对照田521公斤，增产63%
	伯士乡、双泉乡、埝桥乡、安仁镇、朝邑镇等12乡镇	推广麦棉两熟制和麦、棉、玉米三熟制	增产2583.6万公斤，增加产值1155.5万元
	双泉北石铁村	有机肥积累、地膜棉间作套种，小麦宽幅宽行播种，良种引进	全村粮食增产1.35万斤，棉花增值1.22万元
1992	八鱼南庄村	红枣林高接换头6000株	红枣大幅增产，带动了洛南地区广大枣农采用
	伯士乡	麦棉、棉瓜、麦棉玉米三熟间作套种，推广12.5万亩	覆射全县17个乡镇，比单作粮、棉经济效益提高20.4%～41.7%
	许庄镇	推广吨粮田4.7万亩	辐射全县7乡镇，平均亩产793.1公斤，其中系列化千亩样板田平均增产35.5%，平均亩产885公斤
	八鱼乡、西寨乡、两宜南健村	麦油双500，推广13.7万亩 麦豆400公斤万亩双高产	其中4000亩小麦、平均亩产315公斤，花生255公斤；麦豆辐射4乡镇，平均亩产478公斤
	双泉北石铁村	土壤良性循环，秸秆还田，麦草盖田，高留茬有机肥推广200亩	低田中土壤有机质由原来的0.78%提高到1.01%
	八鱼、羌白、张家等8乡镇	小麦宽行、宽幅播种技术，推广面积50.78万亩	增产值4638.1万元，纯收益3246.7万元
	官池北丁村	黄牛改良3000头	带动洛南地区7乡镇
	水利局	引进建鲤鱼和同州鲤鱼杂交育种	研究成功，在全省县级尚属首次
	洛南地区	暗管输水节水推广技术112.9公里	灌溉面积2.6万亩
1994	林业局	红枣高接换头，低冠栽种	改造红枣低产田6000亩，新植低冠密植枣园11573亩，为沙苑区红枣林改造奠定良好基础
	苏村益渡村、石槽丁家湾村	毛白杨芽接打插育苗技术64万株，造林1992亩	加快了全县植树造林步伐
	埝桥同堤村	陕西省棉花研究所派人蹲点扶持种棉户20家，建试验示范田20亩，培训2500人	同堤村棉花产量明显高于周边村

续表

时间	推广示范点	推广内容	推广示范效果
1994	埝桥蒙家村、游斜村	推广塑料大棚日光温室栽培蔬菜技术	当年建棚364个
	全县	引进盖县大李子，建园4800亩	栽培品种具有个大，肉厚、味甜优势特点，利于销售，经济价值高
	埝桥乡	引进棉花中杂028新品种，示范试验种植15亩	明显好于其他棉种
	东七西长村	西瓜苗嫁接3000亩	解决了西瓜不能重茬种植问题
	全县	高压泵灯830盏诱娥	诱杀农作物害虫9目181种，挽回经济损失2936.25万元
	县水产站段家甲鱼繁殖场	引进甲鱼养殖	当年获利2万元
	伯士高城村	引进对虾养殖	获得成功
1995	许庄镇	夏玉米三统（品种、播期、灌水）一密（合理密度）规范化栽培8000亩	亩产1000斤
	安仁镇	水产站协助上海研究所实施盐碱池试养对虾	取得成果，通过陕西省验收
1996	全县	16个乡镇，26个示范村26580亩小麦高产技术开发；10万亩小麦良种增产技术丰产计划工程；15万亩玉米攻千斤技术工程；（4）棉花优质高产栽培技术工程	实施区平均亩产比全县小麦平均亩产多78.6公斤；实施区与对照区相比亩增产98.5公斤；解决了玉米粗缩病；选育良种中棉19，地膜覆盖，全程化控病虫害统防统治，棉花取得高产
1997	昌达农业新技术研究所	推广棉田沟施“涕灭威”	保护利用了天敌，减少了农田喷药次数
1998	全县	果树高接换头，规范树形，疏花疏果，果实套袋，节水浇灌，果园种草，病虫害防治八项管理技术推广。引进小麦良种陕354和小偃22号及有机物复合肥	示范12368亩，后全县推广
	官池、下寨、石槽、鲁安4乡镇	示范推广地膜小麦种植100亩	亩增产108斤
2000	婆合畅家村	推广“万元亩”生产技术，即一粮一瓜两菜生产模式，共27户63亩	户均取得亩均4000元～5000元的经济效益
	全县	引进陕棉7539，中棉所41、GK321种，澄海一号玉米新品种种植	取得成功。抗虫棉品质优，成熟集中，产值高，省工省事。2000年后在全县普遍种植，澄海一号玉米颗粒饱满，抗逆性强，亩产较其他品种高出10%～20%
2001	全县	推广使用何文义牌氨基酸复合肥。其中小麦200亩，黄花菜100亩，棉花400亩，苹果300亩，梨、哈密瓜、大棚菜各50亩，大棚油桃7亩	均增产、增效15%～30%
	安仁镇、高明镇	苹果套袋210亩	平均优果率达75%以上，比不套袋的增长25%

续表

时间	推广示范点	推广内容	推广示范效果
2001	全县	引进红宝石油桃、冀东1号油桃，大总统、美红宝石、秋姬李、法兰西李四个品种优质李子，栽植82亩	取得成功。2001年后在全县大面积种植
2002	全县	引进推广苹果反光膜增色，无公害病虫防治，秦川牛科学喂养，种草养畜，设施农业规范管理，红枣标准化生产新技术 引进示范回香瓜、油桃品种2个，紫菜品种1个，其他品种2个，共7个	取得成功，推广种植1823亩
2004	石槽、沙底、韦林三乡镇	推广种植反季节白萝卜	示范种植1400亩
	双泉东一村、东二村	新型抗病丰产哈密瓜，甘甜蜜宝推广	示范种植208亩，取得好收成
	羌白镇、埝桥乡	推广厚皮甜瓜，早熟一号	示范种植394亩，取得成功
2005	全县	推广应用新品种15种新技术132项	

第四节　科技成果

随着科学技术宣传教育活动的深入和科学技术成果的引进推广，学科学、用科学、搞科研取得丰硕成果。1992年，冯村乡船舍村引进山东省寿光县高效设施农业栽培技术，在全县推广后发展成为县域支柱产业。1994年，东七乡西七村研究试验西瓜苗嫁接技术成功，解决了西瓜重茬栽植枯萎病高发的难题。2003年，高明镇龙泉村雷群发改苹果圆柱型树形结构为高光效型树形结构，带动了周边果业优质高效发展。至2005年，共有53个单位（个人）的72个项目获得市级以上科技成果奖。

大荔县1992～2005年科技成果获奖情况表

表18-1-4

项目名称	受奖单位或个人	受奖年份	奖项
“吨粮田”综合技术推广	许庄镇许庄村	1992	省农村科技进步工作会一等奖
棉花生产科技推广	大荔县棉花生产办公室	1992	省农村科技进步工作会三等奖
“双千田”栽培技术推广	许庄镇许庄村	1993	省农业厅关中灌区夏玉米增产技术一等奖
汽油发动机点火器	冯村供销社	1993	国家实用型专利产品
棉花高产高效综合栽培技术推广	大荔县农业技术承包集团	1994	省技术推广成果一等奖
产儿出生缺陷监测及高危高发出生缺陷的病因学探讨	大荔县妇幼保健院	1994	国家卫生部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续表

项目名称	受奖单位或个人	受奖年份	奖项
农业综合技术推广	大荔县农业技术承包集团	1995	省农业技术推广成果奖
脱水蔬菜	大荔县脱水蔬菜厂	1995	省技术成果交易洽谈会金奖
荔荔矿泉水	城关镇北关村	1995	省技术成果交易洽谈会金奖
棉花高产高效综合技术推广	—	1995	省人民政府二等奖
麦棉间套技术示范推广	—	1995	省人民政府二等奖
YJR96型防水防潮剂、精细豆奶粉	朝邑新关企业集团	1996	国家科委优秀项目奖
同州带把肘子	同州食品有限公司	1996	国家科委优秀项目奖
天鲜土童鸡、猪蹄	韦林枣业公司	1996	国家科委优秀项目奖
棉花专业科学示范基地	大荔县棉花生产办公室	1997	省人民政府三等奖
新农村大便处理示范区建设的试点研究	大荔县卫生防疫站	1998	国家卫生部、全国爱卫会科学进步二等奖
陕西不同生态区棉花规范技术研究	—	1999	省人民政府二等奖
棉花高产高效技术开发承包	—	1999	省人民政府三等奖
秦远4号棉花新品种示范推广	—	2000	省人民政府二等奖
棉花优质高产高效综合配套技术研究与推广	—	2001	省人民政府三等奖
肉牛品种推广	—	2002	省农牧渔业丰收二等奖
钾肥推广应用	—	2002	省人民政府三等奖
利用动物蹄角制作复合氨基酸工艺	何文义	2003	国家专利
关中灌区小麦平衡施肥技术	—	2005	国家农业部二等奖

第五节 气象观测

气象观测

1990年，气象观测项目分为中央气象局确定的基本观测项目和陕西省气象局确定的观测项目两类，主要有温度、湿度、气压、风向和降水。每天8时、14时和20时进行三次人工观测；5月～11月增加6时、11时和17时3个时段补充观测，每天定时发布天气预报和补充天气预报讯息。2000年，使用计算机编发气象讯息。2002年，安装DyyZII型自助气象站，实现了气压、气温、湿度、风向、风速、降水自动测量。

气象预报

每天通过广播电视分早、中、晚三次播发的县境内24小时和48小时天气状况。1992

年，编发气象旬刊《天地》，结合农情、农时季节发布天气信息和生产建议。1997年，开通“121”气象信息电话自动查问系统。1998年，开通计算机测报业务，逐步与省市气象部门建立天气会商制度，天气预报使用数学、物理等微积分方程精细制作，定性预报准确率超过80%，时效延长7天～11天。1999年，在大荔电视台开通天气预报节目，范围覆盖全县。逢旬初、月初和农忙季节，以书面形式发布旬、月中长期天气预报及农事季节天气预报，对前期气候实况进行综合分析，供领导部门和各生产单位参考。重大灾害天气预报，及时以电话、传真或书面形式向县、乡（镇）领导通报，并通过大荔电视台向全县播出。2002年，“121”气象信息实现与中国铁通、中国网通、中国联通、中国移动等电信运营商无缝隙覆盖。2004年，“121”系统信箱业务扩展到短期预报、中期预报、周边地区天气预报、实时资料查询和气象科普。

气象服务

气象部门以服务农业为重点，在“三夏”、“三秋”等农忙季节，定期发布季、月、旬和未来3天～5天的滚动天气预报，及时向县人民政府和有关单位通报关键性、转折性、灾害性天气讯息。2003年8月和2005年10月渭河发生特大洪涝灾害期间，向县防汛指挥部提供大量的汛情、雨情信息，为抗洪救灾和最大限度减轻灾害程度抢得主动，赢得时间。

第六节　地震监测

观测点哨

1990年，全县设地震观测点哨18处。1995年，撤销原有观测点哨，新设育红、严庄、埝桥、官池、许庄、苏村、连家、平罗朱、户家、通润群测骨干观测点哨。2003年，新增小寨、仁中、会龙、北贝、寄楼、尧头、许庄、龙门、金龙、广济、紫阳、南堡、平王、段家、迪东、新建、留村地震观测与防预点哨。

地震观测与预报

县域观测地震的仪器有：DDCJ1型精度1.5级补偿仪、DA2型精度1.5级电源变压器和电源整流器控制系统，调压变压器、DS3型震兆测示仪、DgJ型1型空盒气压计，JW2型双笔平衡记录仪、751型精度1.5级应力仪和八方警报器。1999年，沿用20世纪80年代末观测气温、气压和降雨的宏观观测手段及观测地温的微观观测手段。2000年，新增CO2断层微观观测手段。

提高全县人民的防震减灾意识和应对地震的突然发生，县人民政府制定了《大荔县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地震部门坚持每天24小时精心观测，1999年通过磁传感器成功捕获10月5日23时54分朝邑地区ML3.3级地震前兆数据。至2005年，积累观测数据82.23万条，其中磁传感器54.77万条，地温27.39万条。

第二章 教 育

基础教育实行县、乡、村三级办学，县、乡两级管理的体制，1992年，全县普及六年义务教育，1996年，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教育教学改革步伐加快促使教育质量不断提高，小学、初中学生入学率、巩固率均达100%，中考录取由1990年的1141人上升到2005年的7112人，高考录取由1990年的380人上升到2005年的3895人。至2005年，初步形成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技术教育三位一体，公办教育、民办教育并进的办学体系和格局。

第一节 基础教育

社会对优质教育资源要求的快速提高以及学校设点布局的调整，使全县基础教育呈现减量增效趋势。1992年底，在渭南地区率先普及初小四年、高小二年的“六年义务教育”。1996年10月，通过普及小学六年、初中三年的“九年义务教育”达标验收，被省人民政府授予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先进县。2005年，全县有中小学校399所。其中，公办365所，其中高级中学6所、职业中学2所、初级中学36所、小学321所；民办学校33所，其中高级中学2所、职业培训学校13所、初级中学3所、小学15所。全县小学学生入学率100%，初中普及率99.9%。

幼儿教育

进入20世纪90年代，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十分重视幼儿的学前教育，制定托幼事业发展规划，完善管理体制，改善办园（所）条件，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推行“托幼一体化”办学新模式，推动全县幼教事业蓬勃发展。1990年，县域内有幼儿园406所，入园幼儿23840人，教职员工1177人。多数幼儿园学制四年，设小班、中班、大班和学前班；少数幼儿园学制三年，设小班、中班、大班；县实验幼儿园、蓓蕾幼儿园等6所幼儿园设有寄宿制全托班。幼儿园开设课程有语文、数学、英语、音乐、绘画等。1993年起，全县幼儿园（所）数量呈下降趋势，入园幼儿逐年减少。至2005年，全县幼儿园247所，其中公办幼儿园1所（县实验幼儿园）、公办小学附设幼儿园143所、民办幼儿园36所、其他68所。按城乡布局，有县城幼儿园6所，重点乡镇幼儿园18所，村幼儿园223所。入园幼儿9865人，设置466个班，教职员工523人，其中保育员25人。幼教设备齐全，有脚踏风琴212架、手风琴183架、电子琴195架、放像机89台、电视机186台，以及幻灯机、教学挂图、卡片等。大型玩具有转马、转椅、滑梯、秋千、攀登架

等，小型玩具6.7万件。教师自制教具上万件，其中近百件在省、市获奖。为提高幼儿教师业务水平，教育部门在安仁职业中学设立幼儿教师培训中心，使80%以上的幼儿教师受到为期两年的培训。同时，经常组织幼儿教师观摩教学、教学能手“送教下乡”，开展教育学、心理学、卫生工作知识竞赛等活动，促使教师业务素质普遍提高。

1989年，大荔县被国家教委命名为幼儿教育先进县。至2005年，县域内33所幼儿园被评为渭南市示范幼儿园，县实验幼儿园为省级示范幼儿园，有5名幼儿分别获全国绘画大赛金、银、铜奖和优秀作品奖，有6名幼儿获全省小画家比赛金奖。

大荔县1990～2005年幼儿教育情况统计表

表18-2-1

年份	园数	班数	幼儿数	教职工数			
				总计	其中		
					园长	教员	保育员
1990	406	861	23840	1177	406	843	28
1991	407	873	24500	1108	407	852	28
1992	406	871	23080	1032	406	840	30
1993	394	853	22850	1008	394	826	29
1994	385	848	22700	980	385	825	31
1995	369	849	21850	981	369	825	30
1996	359	838	20965	975	359	804	29
1997	338	792	18256	963	338	785	30
1998	321	761	17365	925	321	751	28
1999	301	698	15336	908	301	682	27
2000	296	672	14857	850	296	653	27
2001	285	631	14008	807	285	620	28
2002	278	630	13367	735	278	593	29
2003	272	535	11356	633	272	505	27
2004	260	521	10835	609	260	507	26
2005	247	466	9865	523	247	449	25

小学教育

小学教育按照县、乡、村分级办学、分级管理体制，1990～2001年5月由村办、村管。1992年，继续实行“四、二”制（初级小学四年、高级小学两年）。开设课程有语文、数学、思想品德、音乐、体育、美术，三、四、五年级增设自然，四年级增设地理，五年级增设历史。除劳动课外统一使用国家统编教材。1997年后生源逐年减少，教

育部门逐步实施合校并点，撤去小学103所，保留321所。2001年6月，根据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精神，小学管理逐步过渡到“以县为主”的管理体制。同年，大荔县被省教委确定为第二轮课改实验县。根据“一纲多本”原则，2003年秋季各年级、各学科可以选用不同版本的教材，从一年级开始使用实验教材，从三年级开始增设英语课。2005年，县域内有小学336所，其中公办小学321所，教职员工3369人，在校学生49227人；民办小学15所，教职员工476人，在校学生4817人。教育部门建立健全县、乡、村三级教育管理网络，坚持每年对各学校的教育教学进行常规检查，对乡镇教育组的工作进行全面评估，并将检查情况、评估结果予以通报。各乡镇教育组具体负责指导所辖各小学的教育教学。各小学按照“德、智、体”全面发展的要求，在教师中开展课堂教学大比武和教学能手评选活动，在学生中展开“小学想象作文比赛”、“小学数学智能竞赛”、“小学英语口语竞赛”等活动，提高教师业务能力，开发学生智力。

大荔县1990～2005年公办小学基本情况统计表

表18-2-2

年份	学校数	教职工数	学生数
1990	422	1826	68235
1991	423	1878	74357
1992	423	1961	79821
1993	424	2082	76344
1994	424	1897	83795
1995	424	2159	90842
1996	424	2395	96887
1997	424	2599	100969
1998	423	2947	100284
1999	422	2814	95800
2000	406	3026	88744
2001	385	3271	76913
2002	364	3612	71031
2003	345	3668	59217
2004	335	3584	52867
2005	321	3369	49227

初中教育

1990～2002年，初中教育由乡镇负责办学和管理。1992年，按照国家教委颁布的《九年义务教育全日制小学、初级中学课程计划试行规定》，初中阶段开设语文、数

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音乐、美术、体育、劳动技术、思想政治等课程。1993年，合并公办初中7所，1996年，有初中35所。2000年，民办两宜镇太夫雷初级中学成立。2003年，初中教育过渡到由县教育部门直接管理，学制继续延用三年制。同年秋季起，初中教育开始使用实验教材，并开设信息技术课。教材实施“一纲多本”，各年级、各学科可以选用不同版本教材。2005年，城关菁华实验初级中学成立。同年，辖区有初级中学39所，在校学生41509人，教职工2965人。其中，民办学校3所，民办初中在校生2100人，民办初中教职工142人。

初中教育一度出现重视智育轻视德育、重视考试科目轻视非考试科目、重视分数排队轻视能力培养、重视优秀生轻视后进生、重视补习生轻视应届生、重视毕业班轻视非毕业班等现象，教育部门为此多次发文禁止招收初中补习生，严禁举办补习班，建立健全初中生学籍档案，改革教学质量评估办法，定期检查，督促落实，并逐步探索总结出“定向自学、联动探索、有效检测、适时小结”四环教学模式，促使初中教育教学质量不断提高，学生综合素质不断增强，每年约有半数初级中学受到省、市教育部门表彰奖励。2003～2005年，大荔县中考成绩连续名列渭南市前茅。

大荔县1990～2005年初级中学基本情况统计表

表18-2-3

年份	学校数	教职工数	学生数
1990	42	1235	16785
1991	42	1253	17356
1992	42	1307	18693
1993	40	1388	18382
1994	39	1319	20195
1995	39	1439	23685
1996	35	1665	25830
1997	35	1650	30742
1998	35	1966	33381
1999	35	2211	38100
2000	35	2327	43189
2001	35	2437	40143
2002	35	2570	46215
2003	35	2610	44613
2004	35	2748	41685
2005	39	2965	41509

高中教育

1990年，县办高级中学有大荔中学、城郊中学、朝邑中学、两宜中学、冯村中学、羌白中学，另有陕西省农垦中学。高中教育延用三年学制，采用全国统编教材，课程设置有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思想政治、历史、地理、体育、音乐、美术、劳动技术等。2003年，大荔中学被省教育厅确定为省级重点中学。同年，教育部门认真落实国家教委和省教育厅提出的高中招生“三限”（限分数、限人数、限钱数）原则，严格学籍管理，控制学生转学。各学校从管理到硬件设施建设都有了长足发展，争先进、创示范学校活动也卓有成效地展开，城郊中学、朝邑中学、两宜中学被渭南市人民政府命名为市级示范高中。2005年，县域内有高中9所。其中，县办高中6所，在校学生17991人，教职工815人；陕西省农垦中学在校学生800人，教职工63人；民办高中2所，在校学生1375人，教职工153人。

大荔县高考升学率呈稳中有升态势。1990年，上陕西省二类本科院校（简称二本）录取分数线220人。2000年，上省二本录取分数线1214人。2004年，上一本录取分数线606人，上二本录取分数线1694人。2005年，全省报考人数大幅增加，录取人数有所减少，上一本录取分数线660人，上二本录取分数线1642人，两项指标均居渭南市第二名。

大荔县1990～2005年县办高级中学情况表

表18-2-4

年份	大荔中学		城郊中学		朝邑中学		两宜中学		羌白中学		冯村中学		合计	
	在校学生数	专任教师数	在校学生数	专任教师数	在校学生数	专任教师数	在校学生数	专任教师数	在校学生数	专任教师数	在校学生数	专任教师数	在校学生数	专任教师数
1990	1811	82	668	72	777	60	916	55	500	48	383	42	5055	369
1991	1710	87	724	78	924	61	925	59	550	48	700	41	5533	371
1992	1739	89	664	76	948	67	804	67	560	50	489	41	5204	390
1993	1603	86	522	70	929	63	668	61	560	50	512	41	4797	371
1994	1545	86	747	68	704	57	615	57	420	49	538	37	4569	354
1995	1596	88	1011	70	898	60	720	49	419	45	550	38	5194	350
1996	1729	92	1287	73	1049	56	848	59	310	46	550	43	5773	369
1997	2289	94	1218	77	191	55	907	61	300	47	554	41	5459	375
1998	2290	95	1094	72	1263	54	989	58	340	47	600	41	6576	367
1999	2683	105	1546	76	1438	56	1040	57	380	48	706	41	7793	383
2000	2903	121	1778	78	1935	64	1359	59	750	69	722	44	9447	345
2001	3620	138	2486	98	2285	97	1600	68	970	71	797	46	11755	518
2002	3638	140	3182	128	2964	106	1813	72	980	72	1004	53	13587	571
2003	4382	162	3627	135	3146	113	2120	78	1080	73	1260	59	15615	620
2004	4940	173	3749	144	3181	120	2435	89	1380	74	1304	52	16989	652
2005	5303	186	4286	154	3188	120	2823	94	1187	68	1204	60	17991	682

学校选介

大荔县实验幼儿园　创办于1958年，是县域唯一公办县级幼儿园。位于县城郗家巷，占地5.3亩，建筑面积0.19万平方米。设大、中、小教学班和寄宿制全托班。2004年，被省人民政府命名为“陕西省示范幼儿园”。2005年，有教职工46人、在园幼儿560人。

大荔县云棋小学　位于县城云棋北路，占地17亩，建筑面积0.66万平方米。1998年，被省人民政府命名为“陕西省素质教育示范学校”。2000年，被省教育厅授予“陕西省文明校园”。2002年，成为国家教育部“全国教育科学‘十五’规划重点课题实验学校”，被省教育厅评为陕西省艺术教育特色学校、陕西省国防教育先进学校、陕西省以校为本教学研究实验学校。2003年，被国家教育部评为全国优秀家长学校。2004年，被国家教育部确定为“全国信息技术人才幼苗培养基地”；被省人民政府命名为“陕西省示范小学”；被省教育厅评为陕西省德育工作先进学校、陕西省少队工作特色学校。2005年，有教学班21个，教职工71人、学生1672人。

大荔县城关初中　位于县城体育路，建筑面积0.91万平方米。1999年，被省教科所命名为“陕西省基础教育科研项目学校”。2004年，被省人民政府命名为“陕西省示范初中”。2005年，有教学班36个，教职工142人、学生2800人。

大荔县高明初中　位于高明镇西高明村，是全县第一所实验教学合格学校、渭南市第一批示范初中。1999年，获省教育厅“陕西省名校论坛二等奖”，被省教育厅授予“现代教育技术实验学校”。2005年，有教学班22个，教职工95人、学生1600人。

大荔中学　位于县城东大街，占地79.5亩，建筑面积3.24万平方米。前身为清宣宗道光二十七年（1847年）成立的冯翊书院，1960年命名为大荔中学。1993年，被国家教育部评为全国中学贯彻《学校体育工作条例》优秀学校。2000年，被省教科所确定为陕西省科研项目学校、陕西省体育传统项目学校。2003年，被中国教育学会命名为“全国德育实验学校”，被省人民政府命名为“陕西省重点中学”，被省教育厅命名为“陕西省现代教育技术实验学校”。2004年，被省教育厅命名为“陕西省文明校园”。2005年，有教学班62个，教职工212人、学生5303人。

大荔县城郊中学　创办于1981年，县办高级中学。位于县城冯翊路，占地40.8亩，建筑面积2万余平方米。1994年，附设初中班。2001年，被省教育厅评为陕西省优秀考点、陕西省治理中小学乱收费先进单位。2003年，撤初中班。2005年，有教学班54个，教职工194人、学生4280人。

大荔县朝邑中学　创办于1939年，是县域创办最早的高级中学。位于朝邑镇，占地88.2亩，建筑面积2万余平方米。2002年，被市教育局评为“两法教育示范学校”。2004年，被市教育局授予文明校园。2005年，被市人民政府命名为“渭南市示范高中”。2005年，有教学班43个，教职工164人、学生3180人。

大荔县两宜中学　创办于1956年，前身为朝邑县两宜镇小学附设初中班，1959年命名为大荔县两宜中学。位于两宜镇，占地108亩，建筑面积2万平方米。2000年，被市教育局评为预防青少年犯罪先进学校。2002年，被省教育厅评为陕西省勤工俭学先进单

位。2003年，被市教育局命名为“市级文明学校”。2005年，被市人民政府命名为“渭南市示范高中”。2005年，有教学班39个，教职工127人、学生2800余人。

大荔县冯村中学 前身为贺家洼初级中学，1963年迁入冯村，1980年命名为大荔县冯村中学。占地60亩，建筑面积0.78万平方米。2003年，被中共渭南市委、市人民政府命名为“文明单位”。2005年，有教学班21个，教职工72人、学生1200余人。

大荔县羌白中学 创办于1956年，前身为大荔县第一初级中学，1970年命名为大荔县羌白中学。位于羌白镇，占地70余亩。2004年，被市教育局评为校务公开先进学校。2005年，有教学班21个，教职工82人、学生1187人。

陕西省农垦中学 创办于1963年，前身为许庄农场子弟学校、朝邑农场子弟学校和沙苑农场第一、第二子弟学校，1980年命名为陕西省农垦中学，由省农垦部门主管。位于许庄镇北，占地100亩，建筑面积0.75万平方米。2005年，有教学班15个，教职工63人、学生800余人。

第二节 职业教育

办学规模

职业技术培训教育采取政府办学、社会力量办学、职业教育与文化教育相结合的培训方针，初步形成集教育与实践、生产示范、科学实验、技术推广、社会服务、推荐就业于一体的培训模式。公办职业学校由各主管局管理，民办职业学校由县教育局统一管理。1990年，职业教育机构有大荔县教师进修学校、陕西省大荔师范学校、大荔县官池农业职业中学、大荔县安仁农业职业中学和大荔县许庄城镇职业中学，在校学生401人，教职工116人。2005年，职业教育机构发展到20所。其中，公办职业学校7所：大荔县教师进修学校、陕西省大荔师范学校、大荔县职业教育中心、大荔县安仁职业中学、大荔县技工学校、大荔县中等卫生职业学校、陕西省农垦技工学校。有教职工439人，在校学生4973人；民办职业学校13所：西北武术院、少林武校、冯村精英武校、蓝梦电脑培训中心、西北工业技术培训中心、奔马电脑培训中心、永恒技校、希望电脑培训中心、少儿剑桥英语培训中心、云棋艺术学校、永声聋哑学校、慧通电脑培训中心、燎原技校。有教职工352人，在校学生3759人。1990～2005年，为社会培训各类技术人才近3万名。

办学形式

各类职业教育机构以市场为导向，办学形式有自办、联办、长班、短班之分。开设专业有农学、果林、畜牧、建筑、缝纫、财会、电气焊、家电维修、计算机应用及管理、烹饪、电工技术、汽车驾驶与修理、武术等，部分开办综合高中班、幼师班和计算机应用师资班。各类职业技术学校根据所设专业发挥各自优势，采取订单培训、定向培训等形式，民办学校依据自身条件，独立开办专业，学生毕业颁发本校毕业证书；联办学校“借船下海”，与本地师范院校或周边省市中等专业学校联办，招收本地学生，学

生在大荔县属学校上文化课，在联办学校上专业课，毕业发联办学校证书。长班根据专业需要，学制三年或二年。短班学制长则一年，短则数月。职业学校自办联办结合，长班短班互补，办学形式灵活多样，学生毕业后大部分安置到中东部地区和大中城市厂矿企业就业。

教学管理

公办职业学校实行校长负责制，学生处管理思想政治工作，教务处管理教学工作。民办职业学校设有董事会，部分董事长兼任校长，聘请副校长管理教学业务。职业教育学校配备有专业课教师，学校建立完善的规章制度，按专业和科目设立教研组进行教学研究，交流教学经验。教育部门定期检查职业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进行量化考核，促进职业教育规范化管理。

职业教育学校以服务社会为宗旨，培养了近10万名专业技术人才，对促进大荔及周边地区经济发展，满足中东部及大中城市劳务需求，解决学生家庭脱贫致富问题作出积极贡献。1995年，安仁职业中学被省教委评为职业教育先进集体。2004年，县职业教育中心被省教委命名为省级重点职业中学。西北武术院累计在国内外武术比赛中获金、银、铜牌182枚。

职业学校选介

陕西省大荔师范学校　中等师范学校，位于县城冯翊路，创办于清德宗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由省市教育部门主管，承担渭南市（地区）小学教师培养任务，既招收中师普通班，又招收音乐、美术加强班，还招收部分委培生、定向生。1999年，完成三级师范向二级师范（由只招中专生升格为可招大专生）过渡。2000年7月，开办三年制小学教育大专班，招收学生138名。同年，函授部改设成人教育部，招收成人大专班学生331人。2001年，承担渭南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任务，培训中小学教师1500余人。2002年起，毕业生不再统一分配，采取政策指导分配的办法，由学校发放派遣证，毕业后回本县从业或自由择业。2004年，开设普通师范、计算机、音乐、美术、小学教育专业，成人教育设大专、本科两个层次。至2005年，为社会培养输送师资人才2.26万名。2005年，设教学班35个，有教职工134人，其中高级讲师29人、讲师50人、助理讲师21人，在校学生1481人；同年5月，经陕西省人民政府批准、国家教育部备案，并入渭南职业技术学院。

陕西省大荔师范学校1990～2005年基本情况一览表

表18-2-5

年份	班数	学生数	教职工数	师资培训				
				民师	卫电函	校长	成人大专	成人大本
1990	21	1404	149	50	472	—	—	—
1991	22	1388	152	118	—	44	—	—

续表

年份	班数	学生数	教职工数	师资培训				
				民师	卫电函	校长	成人大专	成人大本
1992	22	1383	152	113	245	89	—	—
1993	22	1362	155	139	—	100	—	—
1994	21	1320	155	111	754	—	—	—
1995	21	1225	155	138	—	56	—	—
1996	21	1247	154	144	—	—	—	—
1997	21	1162	154	124	—	—	—	—
1998	22	1185	153	102	—	—	—	—
1999	23	1267	150	143	—	—	—	—
2000	27	1563	147	138	—	44	331	—
2001	31	1587	152	—	—	97	379	20
2002	38	1749	146	139	—	140	309	130
2003	36	1669	151	—	—	100	192	157
2004	36	1643	134	—	—	91	16	87
2005	35	1481	134	—	—	55	—	—

大荔县教师进修学校 前身为大荔县教师培训班，位于县城东大街，占地11亩，建筑面积0.48万平方米。承担全县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进修教育，举办各级各类长、短培训班，开设中师学历、小学教师专业合格证、小学校长、中小学教师职称晋级等培训，至1997年，受训教师达12000余人（次），2500名小学教师取得专业合格证书，全县初中、小学教师学历达标率分别提高22%和17%。1998年后，重点培养新教师、骨干教师和学校行政管理人员。2004年，启动远程教育培训，设立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陕西电大渭南分校大荔教学点，开设汉语言文学、教育管理、数学与应用数学、英语教育、行政管理、法学等本科班和汉语言文学、英语教育、小学教育、会计等专科班共计12个专业，同年秋季招生。2005年，有教职工37人，在读学员677人。

大荔县职业教育中心 前身为大荔县城镇职业中学，2004年命名为大荔县职业教育中心。位于许庄镇西街，占地30亩，建筑面积1.01万平方米。开设计算机应用、电子技术、数控技术、钳工、综合高中等专业。1998年、2003年被省教委（省教育厅）评为“陕西省职业教育先进集体”。2004年，被省人民政府命名为“陕西省重点职业中学”。2005年，有教职工78人、学生858人。

大荔县中等卫生职业学校 创办于1980年，前身为大荔县卫生学校，1993年命名为大荔县卫生职业学校，是集教学、医疗于一体的卫生职业学校，由县卫生局主管。位于城关镇南七村，占地10亩，建筑面积0.36万平方米。开设西医学（社区医学）、护理、

医药化工等专业，设有附属医院1所（大荔县红十字会医院），主要培训在职初级卫生人员。2005年，有教职工44人、学生331人。

大荔县安仁职业中学　1983年由大荔县安仁中学改制而来。位于安仁镇东大街，占地96亩，建筑面积0.58万平方米。开设应用电子技术、机电一体化、电气焊、艺术幼师、化工分析与合成等专业。1990年，被省教委评为“陕西省职业教育先进集体”。1995年，被省教委评为“全省勤工俭学百乡千校竞赛活动先进单位”。2005年，有教学班14个，教职工57人、学生626人。

陕西省农垦技工学校　创办于1988年，是陕西省农垦系统唯一的职业学校。位于许庄镇北，占地31.83亩，建筑面积0.97万平方米。开设数控、钳焊、电工、农机驾驶维修、汽车驾驶、电子、计算机应用、鸵鸟养殖等专业，拥有六大车间、三个实习操作室和四个校外实习基地。1998年，经国家劳动部批准，成立全国计算机高新技术信息考试站。2000年，被省劳动厅确定为省级劳动预备制定点学校。2005年，被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命名为“省级重点技工学校”。2005年，有教职工64人、学生600人。

西北武术院　民办文武兼修学校，创办于1988年。位于县城冯翊路，占地121亩，建筑面积0.26万平方米。设有文化课部、武术部、后勤部，武术部开设套路、搏击、散打、跆拳道、硬气功等专业。2005年，有教学班46个，教职工206人、学生2000余人。

大荔县技工学校　1990年成立，是承担技工教育、职业培训及劳动技能鉴定的中等技术学校，由县人劳局主管。位于县城富民路，占地30余亩，建筑面积1万多平方米。开设经济核算、机电、纺织、选矿、制药、造纸、营销、微机、财会等专业。1993～1995年被省劳动厅评为“全省先进办学单位”，1998～1999年先后和陕西财贸管理干部学院、西安骊山科技学校、渭南医科学院、陕西航天技术学院联合办学。2005年，有教职工25人、学生400人。

大荔县燎原职业技术学校　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创办于1993年。位于县城北新街，占地15亩，建筑面积0.32万平方米，开设烹饪、计算机应用、电气焊、电子技术等专业。2005年，有教职工28人、学生350余人。

大荔县文化艺术学校　1997年7月成立，校址在县剧团院内，全日制教学，管理单列，独立核算，自收自支。设置戏曲表演专业班、舞蹈班、乐器班，面向全省招收戏剧、歌舞、器乐学员三期150名。1999年，因生源短缺停办。

第三节　成人教育

扫盲

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扫盲工作条例》，县、乡、村三级成立扫盲领导小组，杜绝少年文盲，扫除青壮年文盲，提高全民文化素质。加强农民技校建设，落实教师包教制度和学校管理制度，扫盲工作做到校舍、桌凳、教师、教材、时间五落实。1996年，全县扫除青壮年文盲3157人，青壮年非盲率99.5%；11月，经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团评估，全县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

干部职工教育

干部职工教育主要采取培训和自学相结合的方式，由各单位统一组织学政治理论、学政策法规、学业务知识。县委党校经常性举办短期培训，县委宣传部和有关部门定期组织考核。此外，鼓励干部职工参加全国成人高考和自学考试，接受系统的高等学历教育，干部职工或脱产到录取院校学习、或在职进行函授学习，毕业后一般回原单位工作，或应聘调入新单位工作。至2005年，有12547人报名参加全国成人高考和自学考试。

农民教育

县上设有成人教育委员会主管全县农民教育工作，乡村以农民文化技术学校为阵地，由主管教育的副乡（镇）长和村委会主任兼任农技校校长。按照国家规定，各乡镇每年拿出教育费附加的5%作为农民教育专项经费。1996年，为乡村农技校添置桌凳5000套，购置电化教学设施价值20万元，订购图书杂志1万册。朝邑镇、沙底乡、赵渡乡等8所乡镇农技校被命名为市级示范乡镇农技校。朝邑镇农技校将农民文化教育和科技教育紧密结合，农科教统筹的先进经验在全国推广。2005年，26所乡镇农技校全部通过省人民政府评估验收，达到省颁标准。

成人高考和自学考试

成人高考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均为国家正规的高等教育考试，参加者是未能进入大学校门的各行业成年人。参加成人高考者由单位推荐或自愿报名，符合条件者参加全国统一考试，录取后，或脱产到录取院校学校，或在职进行函授学习。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没有入学考试，学生按照国家统编教材自学，在国家统一的考试时间报名参加考试。大荔县招生办公室负责成人高考和自学考试的报名审查工作及试场安排和考务组织工作，1990～2005年，共有12547人报名参加全国成人高考和自学考试。

大荔县1990～2005年成人高考招生报名情况表

表18-2-6

年份	中专		专科							本科		资格生	合计
	文科	理科	文史	理工	外语	体育	艺术	西医	其他	高中起点本科	专科升本科		
1990	972	54	—	—	—	—	—	—	—	—	469	—	1506
1991	170	10	295	76	5	14	—	—	—	2	39	5	617
1992	326	11	259	111	5	7	1	12	—	1	34	14	781
1993	26	4	139	58	—	1	1	—	—	2	15	9	256
1994	5	2	239	60	2	4		2	3	2	70	1	390
1995	4	1	350	126	4	4	2	4	—	1	18	9	523
1996	54	—	241	91	8	1	3	7	1	3	28	21	450
1997	11	—	245	128	10	1	13	14	—	6	28	3	459

续表

年份	中专		专科							本科		资格生	合计
	文科	理科	文史	理工	外语	体育	艺术	西医	其他	高中起点本科	专科升本科		
1998	15	—	345	140	17	8	28	17	—	4	37	—	611
1999	—	—	212	110	10	9	45	27	—	12	19	—	444
2000	—	—	606	171	1819	6	227	33	1	13	132	—	1208
2001	—	—	684	338	18	9	284	30	2	23	175	—	1566
2002	—	—	675	302	107	4	163	47	2	28	476	—	1804
2003	—	—	598	147	113	1	81	—	25	32	—	—	997
2004	—	—	139	64	14	—	4	9	—	22	303	—	555
2005	—	—	101	22	1	—	1	—	—	16	181	—	322

第四节　民办教育

民办教育自20世纪90代初起步，至1996年教育机构有幼儿园15所、武术学校2所、职业技术学校2所。1997年，国务院颁布《社会力量办学条例》，县域内继而掀起社会力量办学的热潮。2005年，在册民办学校65所，其中幼儿园32所、全日制小学15所、全日制初中3所、全日制高中2所、成人职业技术学校13所，在校学生12612人，教职工1298人。

民办学校普遍实行董事长（校长）负责制，副校长负责管理教学工作。办学初期由于经验的欠缺，造成教学管理水平不一、良莠不齐。1997年，教育部门对民办学校实施统一的督导评估。2003年，实行“五统一”（统一教材、统一教学教研活动、统一工作检查、统一质量检测、统一表彰奖励）管理办法，把民办学校的教学推向科学化管理轨道。2004年，进行教师资格认定和专业职称评定，民办学校教师的专业水平和社会地位有一定程度的提高。

大荔县2005年民办学校基本情况表

表18-2-7

类别		幼儿园	小学	初中	高中	职教类学校	合计
总数（所）		32	15	3	2	13	65
在校人数		2056	4817	2605	1375	1759	12612
毕（结）业人数		223	660	375	205	537	2000
教职工数（人）	合计	194	476	237	153	238	1298
	专任教师	113	294	159	116	144	826
	行管人员	35	142	12	14	37	240
	职工	46	40	66	23	57	232
其中：兼职教师		—	—	4	3	13	20

续表

类别		幼儿园	小学	初中	高中	职教类学校	合计
校舍面积（平方米）	合计	12118	17445	16983	20684	39610	106839
	自有	9997	2731	15203	20684	34020	82634
	租有	2121	14714	1780	—	5590	24205
学校面积（平方米）	合计	55	168	63	58	117	461
	自有	39	70	8	58	69	243
	租有	16	98	55	—	48	218
仪器设备（万元）		54	133	155	70	227	638
图书（万元）		19	40	24	11	8	102

学校选介

大荔希望学校 全日制民办学校，翟世祥于1997年创办。位于县城北新街，占地38亩，建筑面积0.88万平方米。2001年，成为国家教育部“全国教育科学‘十五’规划重点课题实验学校”。2004年，被中国民办教育家协会命名为“全国民办教育百强学校”。2005年，有教学班30个，教职工92人、学生1200人。

太夫雷初级中学 全日制民办学校，苏宗汉于2001年创办。位于两宜镇太夫雷村，占地35亩，建筑面积0.4万平方米。2005年，有教学班12个，教职工50人、学生900余人。

官池童星学校 寄宿式全日制民办学校，杨德良于1992年创办，前身为童星幼儿园，1995年命名为童星小学。2002年，命名为童星学校。位于官池镇官池村，占地21亩，建筑面积0.61万平方米。2005年，设立初中。2005年，有教学班24个，师生近千名。

第五节 教学研究

教研单位

大荔县教育学会 群众性学术团体，创办于1986年，组成人员为县域内名师、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校长和教育行政干部，由县教育局主管。1993年，活动中断。2004年，恢复活动。

大荔县教学研究室（简称县教研室） 内设高中组、初中组、小学组、电教组，专门从事相应学段学科教学研究和实验教学、电化教学、现代教育技术应用等方面的实施和研究。各中小学教导处是校内负责教学研究的机构，各学科均设有教研组，以中心小学为核心辐射和带动乡镇小学的教研教改工作。

教研活动

县教研室经常开展教研教改活动，召开报告会分析教学教改形势，总结推广新的研究成果；确定和实施教研教改实验，指导中小学教研，组织全县性的示范课，推进教育手段现代化。中小学以教研组为依托，自1990年起教改活动主要围绕改革课堂教学进行，积极探索培养学生学习能力，开发学生智力。1996年起，教改活动主要围绕减轻学生课业负担，促进学生素质提高进行。2000年后，教改活动围绕更新教育理念，落实新的课程标准，使用新教材，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教研成果

教研活动的广泛开展，促进教研成果的不断涌现。教研室研究员撰写的11篇论文分别获全国、全省优秀论文奖。2002年，教师撰写教研论文578篇，297篇在《教学与进修》杂志发表。2003年，埝桥初级中学按照“教师主导，学生主体，先学后教，当堂训练”的教学思路，撰写《探索目标，精讲多练，增大容量，提高效益型课堂教学模式浅谈》，经国家教育部反复论证后确定为“四环教学模式”（定向自学，联动探究，有效检测，适时小结）在全县推广，受到省市验收检查团的高度评价。

大荔县1995～2005年教研成果获奖情况表

表18-2-8

教研成果名称	作者	受奖年份	奖项
条件作文的门径	张全兴	1995	省教育学会第四届优秀学术成果一等奖
说课活动	葛全德	1997	省说课一等奖
也说农村初中语文教学效率	张全兴	1997	省教科所中学语文学会二等奖
说课活动	葛全德	1998	全国说课一等奖
母亲河教育的一次课外活动	赵军平	1998	省第四届地理教学论文一等奖
农村学校课堂问题思考大观	刘西友	2000	省教育厅一等奖
化学教学与创造能力	刘树森	2003	省教育局厅优秀论文一等奖
想象作文的致胜门径与误区	张全兴	2004	省教育厅教科所一等奖
影响农村学校课改因素调查	刘西友	2004	省教育学会优秀论文和学术成果三等奖
提高效益课堂教学模式	潘增潮	2004	省教科所征文一等奖
备战高考讲座	赵军平	2005	省教育厅优秀论文一等奖
浅谈应考心理调整	赵军平	2005	国家教育部科研论文一等奖
农村小学生家庭教育的误区和对策	赵　勇	2005	省青少年素质教育工作者研究会一等奖
农村小学开展校本教研思路浅谈	刘西友	2005	中国教育学会论文一等奖

第六节 教 师

教师队伍

1990年，全县教职工3690人，其中小学1826人、初中1235人、高中421人、职业中学90人、其他118人。此后10年，根据省教育厅关于民办教师“关、招、转、辞、退”的政策精神，有2126名民办教师经过考试转为公办教师，小学、初中教师队伍中公办民办共存、待遇不一的历史随之结束。为解决教师资源不均、数量不足问题，1994年起在初级中学教师和专科毕业生中通过考核，选拔300多名优秀青年教师到高级中学任教。1997～2000年，在城镇职中和安仁职中委托培养普通师范专业和计算机专业生646名，毕业后补充到乡镇中小学任教。2002年，师范类大中专毕业生全部实行双向选择，签订协议后按需分配。2005年，全县教职工7318人，其中小学3369人、初中2823人、高中851人、职业中学139人，其他136人。教师队伍中，有研究生学历7人，大学本科学历1002人，大学专科学历4212人；有高级专业职称156人，中级职称1787人；特级教师11人，省级以上优秀教师23人。

大荔县2005年教师队伍结构表

表18-2-9

类别	总数	男	女	中共党员	学历					年龄						专业技术职务			
					研究生	大本	大专	中专	高中及以下	35岁及以上	36岁至40岁	41岁至45岁	46岁至50岁	51岁至54岁	55岁及以上	高级	中级	初级	未聘专业技术职务
专业技术人员	6823	3230	3693	1138	—	965	3937	1567	350	3249	878	821	971	560	334	156	1787	4649	231
管理人员	495	399	96	255	7	37	275	110	66	110	86	127	122	37	13	—	—	—	—

大荔县特级教师名录

表18-2-10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学科	授予时间
郭彦明	男	1937	中学语文	1992.9
张英娥	女	1950	小学数学	1992.9
王素云	女	1954	小学数学	1992.9
吴俊贤	女	1958	小学语文	1992.9
雷俊彦	男	1940	中学数学	1996.10
黄志海	男	1945	中学数学	1996.10
陶小宝	女	1945	小学数学	1996.10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学科	授予时间
徐定保	男	1944	中学物理	2000.3
刘凤荣	女	1962	小学数学	2000.3
贾　兰	女	1968	小学数学	2003.12
王英梅	女	1968	小学语文	2003.12

工资待遇

1990年，公办教师人均月工资215.92元（含津贴、补助、奖金），民办教师人均月工资109元（含津贴、补助、奖金）。1993年10月起，每两年在考核合格的基础上，每人晋升一级职务工资。随着国民经济发展，1997年7月人均增资20元；1999年7月人均增资100元；2001年1月人均增资110元，同年10月人均增资80元；2003年7月人均增资50元。2005年，全县教职工人均月工资818元。

按照国发（1998）104号文件精神，从2000年1月起，教龄满30年的退休教师可享受退休荣誉金，荣誉金比例最高为工资总额的15%。2005年，全县离退休教师全部享受离退休荣誉金。

民办教师工资由国家补助和乡村统筹两部分组成，1992年人均月工资111元，1993～2000年人均120元～150元。其中，国家补助中学民办教师人均月42.5元，小学民办教师人均月37.5元，其余为乡村统筹支付。

队伍管理

1990年，教育部门实施“四制一考评”（校长选任负责制、教师定编聘任制、教育岗位责任制、效益工资制，教育目标考评）管理制度改革，先在石槽乡试点，1992年在全县推行。2001年，制订《大荔县中小学教职工聘任办法》。2002年，教职工聘任与教职工编制及工资待遇挂钩。2003年，县教育局、财政局、人劳局联合发文，就妥善安置选聘教师和建立边远乡镇支教制度作出规定。至2005年，有208人（次）赴边远乡镇支教。

第七节　学校基础建设

校舍建设

为了实施普及九年义务教育，1992年教育部门提出“百校百楼”工程计划，分期改变校舍陈旧面貌。1994年，新建初级中学校舍8.8万平方米。其中苏村乡投资260万元建成沙苑区条件较好的教学楼；安仁镇投资180万元建成4000平方米的教学楼。1997年，初中学生入校进入高峰期，为解决初中班级大、学生拥挤问题，全县投资2190万元新建校舍6.65万平方米。进入21世纪，教育部门逐步把校舍建设的重点转移到县属高级中

学。按照“统一规划，分步实施，坚持标准，一步到位”原则，县办6所高级中学新建楼房24幢，面积5.8万平方米，投入资金3836万元。其中，国家投资70万元，学校自筹3766万元。至2005年，辖区中小学累计新建教学楼、办公楼、宿舍楼365幢，建筑面积24.1万平方米，总投资9422.12万元。其中，国家投资1176.68万元，集资捐资7809.24万元，招商引资370万元，希望工程投资66.2万元。

危漏房改造

中小学校舍大部分建于20世纪50年代～60年代，以砖木结构为主，相当一部分逐渐成为危漏房。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把进行危漏房改造作为改善办学条件的实事来抓，从2001年起投入资金2238万元（中央专款760万元、省级资金129万元、市级资金35万元、县级资金151万元、其他资金1163万元），改造危漏房3.99万平方米。

第八节 招 生

大荔县招生办公室负责全县普通高考、自学考试、高中会考及高中、中专招生工作，业务受省、市考试管理部门统管。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之后，小学和初中生招生要求适龄学生100%免试入学，招生工作由中小学校负责。

招生考试政策

进入20世纪90年代，高考制度发生重大变革。1990年，语文、数学两科实行分卷考试。1991年，9科全部实行分卷考试（每科试题分A、B两卷）。1994年，取消高考预选制，全体考生直接参加全国统一招生考试。同年，陕西省高考实行标准分。1995年，陕西省高校招生实行计划和调节并轨政策，统一计划形式、录取标准，学生缴费上学，毕业后自主择业。1999年，全国高校大规模扩大招生。2001年，陕西省高考实行语文、数学、外语三门基础科目加其他科目的文科或理科综合考试。

1993年落实《学校体育工作条例》精神，渭南市中考加试体育，体育成绩记入学生升学考试总分。1996年，中专招生实行国家计划和调节性计划并轨，学生交费上学，毕业后自主择业。2000年，初中生升学实行“三合一”（高中、中专、职中招生考试一次进行）录取。2003年，中等师范学校各专业所录新生均改为五年制。

高中招生实行招生任务分配到学校，全县统一阅卷，按学区划线，分片录取。县招生办按上级下达的总招生计划，参照各学区人口基数和各校办学规模，把计划分解下达到各校。然后按招生指标划定录取线，各校按录取线录生。大荔中学除招普通生外，每年还从报考重点中学的学生中录取重点生。

考试组织

历年高考试场设在县城各高中、初中和小学，中考试场按学区设在各高中和高中所在地的初中及小学。为了保证考试顺利进行，成立大荔县招生委员会。高考前夕，县招生委员会都要研究部署高考工作，召开全体监考工作人员培训会，设立试题（卷）保密

组、考务组、后勤组、安全保卫组等，并向各试场下派巡视员，与省、市巡视员一道对考试纪律进行检查。各试场悬挂横幅，设试场分布平面图，张贴考试纪律要求，并设曝光台公布违纪考生的违纪情况。

1993年，大荔中学试场发生试卷雷同事件，被媒体曝光后，有关负责人及监考教师受到处分。

第九节　素质教育

德育教育

教育部门重视德育工作。各中小学校普遍开展升降国旗和唱国歌活动，在校园醒目位置绘制世界地图和中国地图，教室内外悬挂领袖和名人画像，张贴中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每年3月，坚持开展学雷锋活动，学生走出校门为社会服务，为困难群众做好事。落实校内日常行为规范，引导学生树立远大理想，培养艰苦奋斗、勤俭节约、惜时守信、关爱他人的良好品德。1998年，县教育局与民政局等有关单位携手在荔北战役烈士陵园、大荔人遗址、李文敏烈士家乡建立中小学德育教育基地。1999年，总结推广“四四五五三一”（组织、计划、实施、总结“四落实”；爱国教育主旋律、课堂渗透主渠道、以人为本大目标、寓教于乐重实效“四坚持”；每校设置一个整衣镜、一个行为监督岗、一个警示台、一个德育室、一个德育教育基地“五个一”，创文明校园、文明班级、文明食堂、文明宿舍、文明厕所“五个文明”，读百本好书、看百部好影视剧、唱百首革命歌曲“三个百”，实现一个大目标培养四有新人）德育系列化教育经验。2003年，建立丰图义仓和解放军139师教导队驻地两个德育基地，当年有3000多名学生前往基地接受爱国主义教育。2004年，制定下发《大荔县中小学德育工作常规管理细则》，德育工作实现有规可依。德育教育的全面开展，促使学生的政治思想觉悟不断提高，要求加入少先队、共青团、中国共产党组织的人数逐年增多。少先队员由1990年的45873人增至2005年的48713人，共青团员由1990年的18220人增至2005年的19993人，有32名学生加入中国共产党，7名教师被国家教育部、省教育厅评为德育教育先进个人，44所中小学被国家教育部、中共陕西省委、省人民政府授予文明校园或其他称号；2004年，大荔县被省人民政府评为“德育工作先进县”。

智育教育

受长期以来社会、家庭、学校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智育教育一度被扭曲为片面追求升学率，导致中小学生课业负担过重。一些学校随意延长学生在校时间，减少课外活动时间，搭售教辅材料，超负荷布置作业，节假日大量补课，加之频繁的考试、评比、排名次等，直接影响了学生的身心健康。1996年，县教育部门下发《实施素质教育的若干意见》，对减轻学生课业负担作出明确规定。2005年，再次重申树立以学生为主体的观念，一切着眼于调动和依靠学生内在的积极性，按照学生身心健康成长的规律组织教育教学活动，不准随意增加课程门类、难度和课时，停止举办各类补习班、重点班和实验

班，并对学生在校时间、课外作业等作出限时规定。通过狠抓“减负”工作，小学生摸黑上学、点灯回家的现象大为减少，学校不再公开学生的考试成绩，学生传统的通知书也变成了“素质教育报告单”，节假日补课现象基本杜绝，学生的作业量有效控制，课外活动时间比较充足。

第十九篇　文体旅游

大荔历史悠久，文化底蕴深厚，以同州梆子、皮影戏、面花艺术和传统饮食文化为代表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享誉中外。1990年，举办大荔县首届文化艺术节，1991年和1994年举办元宵节大型社火表演，随后逐渐形成广场文化、农村文化、节日文化、社团文化和群众体育活动相融合的大文化格局。图书报刊发行、电影放映、文化娱乐、印刷、音像等事业迅速发展，丰富了文化市场。1998年5月，大荔县被国家文化部命名为“全国文化先进县”。

第一章　文　化

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群众文化活动丰富多彩，书法、绘画、摄影、歌舞、文学创作日益繁荣。秦腔爱好者自发组成的自乐班、民乐园以及中老年人组成的秧歌队，每逢节假、喜庆日子竞相亮相。各乡镇建立健全了乡镇文化站、图书室，城乡文化室、文化活动中心，歌舞厅、茶座、电子游戏机房、录像厅、网吧、音像制品店等相继问世。电视节目覆盖千家万户，专业剧团演出和电影观众上座率渐入低谷。群众文化生活多样化。

第一节　文化设施

大荔县剧院

建成于1961年，位于县城东大街，占地面积7642平方米。剧场座池分楼上楼下两部分，设1232个座位，座椅为固定折叠椅。舞台台口高6.5米，台口宽11米，舞台深度13.7米，有服装室、保管室及容纳百人的化妆室，配有现代化的灯光、音响设备、调光台、换色器、电脑字幕机等，可承担各种形式的大型会议、演出活动。1998年起，县人民政府投入资金60余万元，新建大门门楼，改建剧场门面，进行两次防震加固，改善剧院基础设施，美化环境。剧院先后承接全县多年的国庆、春节、元宵节、六一、八一等各种文艺晚会，承接中国·大荔瓜果菜博览会迎宾晚会和各种大中型会议接待工作，曾经邀请中国民族歌舞团、第二炮兵长缨歌舞团、陕西省歌舞剧院、陕西省戏剧研究院秦腔团、青年团及彭丽媛、董文华、潘长江等演员来荔演出，丰富和活跃了群众文化生活。2005年，投资450余万元，修建了文化综合办公大楼及临街商业门面房6000平方米。

大荔县电影院

建成于1987年，位于县城东大街，建筑面积1336平方米，设计座位1070个，有松花江5505型35毫米座机一套，设备齐全，映出效果良好。20世纪90年代初，电影放映活动正常，后逐渐衰落。2004年5月，停止放映电影，映出场地为商场所用。

大荔县工人俱乐部

建成于1958年，位于县城南大街，拥有图书室、灯光球场、剧场等设施，备有录

像机、电视机、电影放映机，于1980年起正式开展各种文艺体育活动。20世纪90年代初实行招标承包经营后，文艺、游乐活动曾较为活跃，后逐渐衰落。1994年，对剧场进行改造，分别建起录像厅、歌舞厅。1998年，停止举办文化活动，主要设施为洗浴中心所用。2005年，工人俱乐部失去文化阵地功能。

第二节 文化活动

广场文化

县城群众文化娱乐活动的主场地在北大操场。1999年，建成同州广场，成为健身娱乐、文艺演出、商品促销、锣鼓比赛、歌咏比赛、秧歌比赛等各类群众性活动的中心。2005年，建成隆发购物广场，为群众提供了新的休闲娱乐场所。

节日文化

春节期间，全县统一组织的文化活动多为戏曲文艺汇演、锣鼓大赛等。1991年，在省、地举办的群众秦腔清唱大赛中，秦腔业余爱好者获得省、地奖项8个。1999～2001年，连续举办“迎春文艺晚会”。县老年秧歌队、腰鼓队走上街头进行表演。沙底、西寨、两宜、高明、双泉等乡镇累计进行锣鼓大赛110余次。

元宵节期间，民间组织送灯、观灯、玩灯活动，文化部门举办灯谜晚会和大型社火表演。1991年，县、乡、村40多支社火代表队汇集县城，表演摇杆、狮子、龙灯、旱船、竹马、高跷、芯子、血故事、锣鼓、彩车等，演员3500余人，观众10万多人。1994年，举办大型社火表演，22个代表队、2000余人参加，各种彩车110多辆，突出了地游、花苫鼓、秧歌等内容。2000年，在同州广场举办“迎千禧之年”大型社火表演，规模质量有所提升。至2005年，乡（镇）、村组织具有地方特色社火表演150余场次，参演人数10万人。

乞巧节期间，文化部门、民俗爱好者挖掘、整理乞巧节文化，2003年在户家乡西大壕村举办了首届乞巧节，20多位省内外民俗研究专家、100多名村民参与，缚巧姑、搭巧棚、唱巧歌、磨巧碗、耍巧姑，再现乞巧节原貌。至2005年，乞巧节活动举办三届，中国民俗研究会、中国民俗摄影协会、陕西师范大学、陕西民俗研究会专家学者和中、省主流媒体予以特别关注和报道。

元旦、三八妇女节、五一劳动节、六一儿童节、七一党的生日、八一建军节、十一国庆节期间，县、乡、村党政组织、群众团体、学校等组织纪念活动，举办革命歌曲大赛、戏曲文艺演出、文艺晚会、诗联书画、摄影展览等文化娱乐活动。

庙会文化

庙会曾是一种隆重的祭奠文化，时间多集中在农历正月至五月。范家镇建农村正月初九的无量（佛）庙会，双泉镇蔡庄村正月二十三的三义（关帝）庙会，八鱼乡阿寿村二月初二药王庙会，张家乡张家村、高明镇西高明村二月十五关帝庙会，安仁

镇、朝邑镇四月初八城隍庙会，石槽乡九龙村五月十八庙会影响较大。1990年后，庙会变为以商品交易为主的集会，民俗文化和现代文化活动增添了庙会的热闹气氛。

第三节　民间工艺

品种

大荔面花　大荔面花内涵丰富，做工精细，以八鱼乡阿寿村面花最为驰名。1990年、1992年，阿寿村的“药王庙”面花获得陕西省文化厅、陕西电视台举办的电视面花大奖赛一等奖。中央电视台“中国一绝”摄制组采访播放。1998年，阿寿村面花艺人马勤叶在省文化厅、省艺术馆主办的“新桃花源杯”面花大赛中荣获一等奖；2003年，参加省民间美术品观摩展，获传统工艺类一等奖；2004年，陕西卫视“影像”栏目，专题播放了马勤叶制作面花的全过程。

同朝皮影　同朝皮影刀工细致，造型活灵活显，演出轻便，深受群众喜爱。1991年，中央电视台“九州戏苑”栏目采访报道皮影艺术。1996年，瑞士国家皮影木偶艺人慕名考察学习，拍摄了录像。1999年，民间皮影艺人高成林、雷猛田、段快车等随中国民间艺术团赴德国访问演出。2003年，同朝皮影在省文化厅举办的群众文化大赛中获一等奖。

朝邑剪纸　剪纸俗称“剪窗花”、“掏窗花”，逢年过节或喜庆日子贴于窗户、墙围、顶棚等处。朝邑剪纸以隽秀、细腻著称，取材多为戏剧故事和飞禽走兽、四时花卉以及“寿比南山”、“福如东海”、“莲生贵子”等字与花卉套剪。农村妇女多在十岁左右初学技艺，剪纸活动遍及乡里，婚嫁喜庆多用剪刻的“囍”字，春节等节日一般粘贴窗花。

刺绣　刺绣艺术历经传承创新，用于服饰如衣、裙、鞋、帽、荷包、手帕等，绣以竹、兰、菊、梅等各式花卉或飞禽走兽；用于寿帐、屏风、桌裙、搭椅、旗帜等，常绣麒麟送子、莲生贵子、观音送子、百鸟朝凤、龙凤呈祥、海水朝阳等，造型优美，工艺精细，色彩适度，鲜明生动。绣法多数为机具，也有十字锈等手工操作。

黄河泥塑　作品内容多为人物、器皿、动物等。1990年，范家镇胥凤堂作品《文王访贤》、《伯牙摔琴》、《贵妃出浴》在广州“中华百绝大赛”上被国家文物局定为一级仿古文物，中国历史博物馆永久展出并收藏。

桃核微雕　把桃核经过特殊加工处理后，依形构思，因形设图，不描不绘，采用削、刻、雕等工艺完成。用桃核雕刻的喜兜（盛物的小篮子）、棒槌、小碗、船和十二生肖等，惟妙惟肖。

沙苑花门帘　民间嫁女一般陪嫁一幅单门帘和一幅夹板门帘。夹板门帘以沙苑区最为讲究，一般在沿子边缀上彩色线或“麒麟送子”、“鸳鸯戏水”、“龙凤呈祥”等主题纹样。进入21世纪，沙苑夹板门帘多为爱好者、研究者收藏。

民间工艺传承人

剪纸、刺绣、面花艺人 赵玉英，女，1920年出生，伯士乡高城村人；姚清素，女，1922年出生，户家乡西大壕村人；张清贤，女，1938年出生，高明镇西高明村人；周呈祥，1938年出生，伯士乡吴王村人；王玉侠，女，1940年出生，八鱼乡阿寿村人；孙万侠，女，1942年出生，八鱼乡阿寿村人；姚玉秀，女，1943年出生，户家乡西大壕村人；张月香，女，1945年出生，八鱼乡阿寿村人；马勤叶，女，1945年出生，八鱼乡阿寿村人；拜雪梅，女，1946年出生，户家乡西大壕村人；王含芳，女，1946年出生，八鱼乡阿寿村人；王晓霞，女，1947年出生，沙底乡沙底村人；聂香芳，女，1949年出生，八鱼乡阿寿村人；雷春生，1950年出生，陕棉十三厂职工。

皮影艺人 王进发，1942年出生，西寨乡西寨村人；张进友，1938年出生，城关镇西婆合村人；段满瓮，1951年出生，沙底乡沙底村人；段快车，1977年出生，沙底乡沙底村人。

泥陶工艺艺人 胥风堂，1947年出生，范家镇加南村人。

青草工艺艺人 李重灯，1964年出生，八鱼乡八鱼村人。

桃核微雕艺人 张德荣，1942年出生，高明镇西高明村人。

第四节 图 书

图书馆（室）

大荔县图书馆 馆舍面积740平方米，实行开架式阅览。1992年，分设图书与报刊阅览室。1995年起，为老寿星（65岁以上）和残疾人免费办理借书证。举办读书宣传活动16次，举办《焦裕禄》、《雷锋》、《馆藏解放区文艺图书》等展览8次。1997年，举办了“读书有奖知识竞赛”。2003年9月，利用电脑信息网络，加强基本书目和书库管理。2005年，有流通图书41800册、报刊杂志200种，年接待读者2万余人。

乡镇图书室 1990年，全县33个乡镇以文化站为依托，建立图书室33个，图书室藏书少则1000册，多则2000册，累计流通图书51500余册。2002年撤乡并镇后，乡镇图书室减至26个。

书店

大荔县新华书店 始建于1949年8月，以统一发行中小学课本为主。1990年，县新华书店实行经营承包责任制，年内销售图书242.06万册，销售额209.35万元。1994年，实行部门承包责任制。2003年起，实行一般图书按毛利润考核制度。2005年，县新华书店下设城关超市和官池、羌白、朝邑、两宜4个门市部，年内销售图书452.59万册，销售额2466.58万元。

大荔县新华书店1990～2005年图书报刊销售情况表

表19-1-1　　单位：万册、万元

年份	销售量	销售金额	利润	年份	销售量	销售金额	利润
1990	242.06	209.35	2.21	1998	417.31	1452.62	6.02
1991	282.42	276.44	2.29	1999	418.28	1620.66	14.87
1992	365.58	357.08	18.36	2000	433.55	2354.81	323.51
1993	313.36	324.54	2.40	2001	421.47	2238.58	163.94
1994	423.15	438.38	43.27	2002	423.27	2259.79	137.23
1995	412.53	801.11	1.03	2003	452.92	2438.75	109.61
1996	414.11	944.36	2.21	2004	429.16	2662.44	107.68
1997	415.70	1178.00	2.21	2005	452.59	2466.58	112.04

其他书店　1990年，县邮电局开设邮政书店（1999年更名为邮政图书超市）。1991年，李宝成开办全县第一户个体书店——大华书店。随后，全县33个乡镇供销社及一些个体户相继开设书店，但规模都不大，一般设1个～2个门面。同时，个体书店迅速发展，与国营、集体书店形成竞争态势。20世纪90年代末，乡镇供销社书店相继实行租赁承包或个体经营。2005年，全县有书店35户，其中个体书店34户，主要销售图书及报刊杂志，图书种类多为通俗小说及青少年读物。

第五节　影　像

电影

大荔县电影发行放映公司　1990年，县电影院被省文化厅、省物价局命名为“二级电影院”。1991年，县电影发行放映公司在参加全国“人口与健康”科教片汇映活动时受到国家文化部等表彰奖励。1993年县电影公司开始租购影片，1995年，电影公司与电影院合并，增加城乡演出场次维持经营。随着电视的普及和音像事业的发展，电影市场逐渐萎缩。

乡村电影放映队　1990年，有乡镇、个体电影放映队74个。1993～1995年，乡镇电影放映队或租赁、承包、出卖放映器械，逐步转为个体经营。乡村电影放映处于低谷，多为红白喜事服务或由村委会组织放映。2005年，农村个体电影放映户约有30个，经营困难，放映市场萧条。

音像

1990年，录像厅迅速增加，1995年有录像放映点120余个。1998年，个体音像制品出租点增多，新华书店、邮政书店等国营、集体经营单位开设音像制品销售柜台，个

体录像放映点由于经营惨淡而转租改行。2001年11月，根据国家文化部文件精神，所有录像厅停办，音像制品出租、零售业得以进一步发展，全县有音像制品经营单位48户。2004年，音像制品市场出现滑坡。2005年，有音像经营单位5户。

网吧

2000年，互联网快步发展，县城出现经营性网吧。海星、奔腾为县域内开设较早的网吧，规模由小变大，营业面积一般100平方米左右，电脑数十台。2005年，证照齐全的网吧有32户。

第六节　文化单位

大荔县文化馆

大荔县文化馆内有旱冰场、歌厅等活动场所，开设电脑、音乐、舞蹈、美术培训班和书画装裱服务等，坚持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1990年5月，承办县首届文化艺术节，演出各类剧（节）目110个，展出反映文化事业发展的版面60块，剪纸、面花、刺绣、雕刻等民间工艺品768件，书画作品170幅，摄影作品50件。9月，承办“庆亚运、迎国庆”县级机关革命歌曲演唱会，200多个县级机关、驻荔单位的3500名干部职工组成的24个大型合唱团进行比赛。1994年，大荔县文化馆与大荔县文物管理委员会、大荔县文艺创作组、大荔县图书馆合并为大荔县文化管理服务中心。1997年，围绕香港回归和中共十五大召开举办书画展、群众秧歌表演和大型文艺晚会。2003年6月，撤销大荔县文化管理服务中心，分设大荔县文化馆。

1990年，县文化馆被国家文化部命名为“全国先进文化馆”，1991年，被国家文化部、人事部评为“全国文化工作先进集体”，1993年，被国家文化部命名为“全国标准文化馆”。

乡镇文化站

文化站属乡镇人民政府领导，文艺、图书、体育等业务由县文化馆、县图书馆、县体委指导。1990年，有乡镇文化站33个。2003年，撤乡并镇，有乡镇文化站26个。两宜镇、西寨乡、沙底乡文化站被国家文化部授予“全国先进乡镇文化站”。

大荔县剧团

县级唯一专业戏剧表演团体，主要演出传统剧和现代戏。1991年8月，编排演出大型碗碗腔现代剧《巾帼魂》，在渭南、咸阳、商洛等20多个市（区）巡回演出60多场，在西安人民大厦进行汇报演出。1993年，创编《小镇风流曲》，参加渭南地区第四届艺术节演出，获得演出、舞美等7项大奖。1994年，同州梆子《破宁国》参加省文化厅、省秦腔指导委员会举办的青年演员“易发杯”大奖赛，获优秀组织奖和个人一等奖1名、二等奖4名、三等奖2名。1997年后，戏剧演出走入低谷，剧团与各乡镇小康村签订

演出合同，演出250余场（次）。赴蓝田、临潼和山西等地商业演出，维持生存。2001年12月，参加渭南市“洛东杯”戏剧大奖赛，秦腔折子戏《放饭》、《拾黄金》、《鬼怨杀生》、《悔路》等获11项大奖。随着电视的普及和音像事业的发展，剧团演出场次急剧下降，大部分演职人员调出或自谋职业，无力排演大型剧目。为解决生计，剧团制作流动舞台，配合全县重大活动、企业开业庆典、民间红白喜事，走小型灵活多样的演出之路，平均每年演出200余场。至2005年，赴城乡和省、市演出2500余场（次），观众300万余人（次）。

第七节　文化社团

大荔县书法协会

1987年3月成立，辖乡（镇）分会23个。举办迎香港、澳门回归，庆祝建国40、50周年，纪念建党70、80周年等书法展30次，展出作品1500余幅，举办笔会、书法讲座20余次，有380人（次）在县、市、省和全国书法大赛中获奖。2005年，有会员128人。

大荔县老年书画协会

1996年9月成立，会员以离退休干部、退休教师、企业职工、医护人员及农村业余爱好者为主。年年办展览，季季有活动，在五一、七一、重阳节和中国·大荔瓜果菜博览会期间举办书画展26次，展出作品1450余幅。2005年，有会员150人。

陕西板胡学会大荔中心组

1999年4月成立，经常性参加县域内重大演出活动，举办“民乐之声”、“现代戏曲音乐”、“红五月同州业余板胡大赛”、“农家乐”、“同州戏迷乐”等各种文艺演出活动50余场（次）。2005年，有会员30人。

大荔县摄影协会

2000年1月成立，举办《党旗飘飘》、《过大年》、《祖国在我心中》、《廉政文化之窗》等主题摄影作品展，拍摄反映农村奔小康、工业强县、招商引资、城市建设等照片1000余幅。2005年，有会员118人。

大荔县美术家协会

2002年10月成立，会员以离退休干部和退休教师为主。每年举办2次～3次美术作品展览，至2005年，共举办展览8次。2005年，有会员56人。

大荔县楹联学会

2004年10月成立，组织会员参加全国、省、市征联活动36次，128人（次）获国

家、省级奖，作品入书、入刊500余人（次），旅游景点镌刻用联13幅。2005年，有会员126人。

第八节 文化市场管理

大荔县设立文化管理委员会及其办公室，与大荔县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合署办公，对社会文化实行管理和稽查。1990年，开始对打字复印、印刷企业行使管理职能。1992年，县文化局会同县公安局、工商行政管理局联合开展打击黄色及非法出版物行动。1995年，制订《歌舞厅经营“五不准”》、《营业性歌舞厅管理规则》等规章制度。1997年，对社会文化市场进行摸底、检查、登记和证件审验。2000年，清理整顿电子游戏机房。至2005年，全县有各类文化经营户184户，其中音像厅20个、印刷厂27个、书刊点21个、打字复印部23个、游艺厅59个、装潢门市部8个、歌舞厅26个。累计查缴销毁非法出版物2000余册，教辅材料1000余册，盗版光碟2500余盘，收缴非法政治性出版物120件，取缔歌舞厅3个，清理整顿不符合条件经营者9户。

第二章 文学艺术

第一节 文艺创作

文学创作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深入开展，促进群众文学创作活动日趋活跃。文学创作队伍不断壮大，业余、专业作者300多人。一批富有时代特征、健康向上的小说、诗歌、散文、故事等文学作品相继问世，不少优秀作品在国家、省级大赛中获奖。

大荔县籍作者1990～2005年著述书目选录

表19-2-1

书名	类别	作者
躁动的黎明	小说	马行健
同州变奏曲	报告文学集	马行健
山有情·水有情	散文集	马行健
健涛中篇小说选	小说	马健涛
西路传奇	小说	王 戈
黑虎寨传奇	小说	王 戈

续表

书名	类别	作者
卧云枕月	散文集	王文明
唠叨	小说	王文明
渭原漫吟	诗歌集	王全民
王成诗选	诗歌集	王　成
心声全集	诗歌集	王杰山
地名掌故	文史集	王杰山
渭南史话	文史集	王杰山
我的一生	散文集	王普洲
心的露珠	散文集	阎佩公
烟尘露珠	散文集	阎佩公
心声放歌	散文集	李良鹏
石庵诗词	诗歌集	李　楷
乡村警察	小说	张仕德
大荔警坛风云录	报告文学	张仕德
五味斋小说选	小说	张仕德
在公检法的日子里	散文集	张百灵
秦东赞歌	诗歌集	张经胜
玫瑰心语	散文集	张玲蕊
月光树	散文集	张玲蕊
自然即美	散文集	张艳玲
坦荡人生	散文集	张满潮
火红的石榴树	散文集	杨梦宏
走近星光	散文集	武德平
旅途放歌	杂文集	赵化南
一路长歌	杂文集	赵化南
赶路集	杂文集	赵化南
梅刀新传	歌剧剧本	党永庵
相思集	散文集	党永庵
热土集	散文集	党永庵
窑洞春秋	散文集	徐自军
梦归何处	小说	梦　寒
妈妈别走	小说	梦　寒
毛泽东和他的时代	小说	梁星亮

续表

书名	类别	作者
冯玉祥传	传记文学	梁星亮
回到起点	散文集	梁振林
盛力随想录	散文集	翟绳力
啊，我的金水沟	散文集	翟绳力
月上东山	散文集	雷文华
雪花之吻	散文集	路有为
声音如风	散文集	路有为
秋水集	散文集	路有为
中国民间故事大观	故事集	蔚家麟

戏剧、小品创作

戏剧创作以现代、小戏为主，党星耀、夏春晓创作的《巾帼魂》、《小镇风流曲》、《月到中秋》在省文艺调演中获奖。小品创作收获甚丰，夏春晓的《金蛋蛋》、《清明雨》和胡普选的《找搭档》、《卖鸡蛋》在省级展演中获奖。

书法、绘画、摄影

改革开放后，机关工作人员、离退休干部、中小学教师中习练书法者增多。县书法协会和县老年书画协会经常举办书画讲座，一批书画作品在国家、省级比赛中获奖。大荔籍书画家马天宝、任步武、张蒲生、周光民、雷长安、赵诚等不断有佳作面世。摄影爱好者人才辈出，李心灵、张让欣、李普生、邱良生、李洪元、李世居等人的作品在国家、省级大赛中获奖。2002年，李心灵在同州广场举办个人30年摄影作品展，展出照片2700余幅，如实地见证和反映大荔30年的发展变化。

大荔县1990～2005年部分获奖文艺作品名录

表19-2-2

年份	作品	奖项	作者
1990	剧本《沙苑恩仇》	陕西省第三届艺术节铜奖	夏春晓
1991	摄影《民族之魂》	文化部“大河上下艺术摄影展”三等奖	李洪元
1996	书法作品	中国文联“中国文学艺术博览会”三等奖	焦孟涛
1999	书法作品 摄影《未来与期望》	中国书协“全国舒体大奖赛”三等奖 中国艺术研究院“爱国摄影作品大赛”一等奖	刘茂林 柴关朝
2003	书法作品	中国书协“兰亭奖”创作奖	魏　江
2004	书法作品	中国书协“小揽杯”全国县镇书法大赛一等奖	董长绪
2005	书法作品 书法作品	中国书协全国首届行书大展提名奖 中国书协“纪念长征胜利七十周年书法篆刻展”三等奖	董长绪 魏　江

第二节　艺文文献

散文

话说同州

王小民　张升阳

同州，是“二华关大水、三城朝郃阳”的同州，也是同州梆子、带把肘子、同州特产“1008”的同州。她既是曾经辉煌一时的名府大州，又是满载历史文化符号的靓丽名片，更是大荔人魂牵梦绕的牵挂与思念。

同州的历史有3000年之久，命名则始于西魏恭帝元年（554），得名说法有三：一是大荔古为郙国（前720年左右），西魏时省去“同”的耳旁，改为同州；二是大荔城南九龙村有九龙泉（又名九龙池、鹅鸭池），史载“九穴同流，同州所繇得名也”；三是夏禹时期，得到治理的洛河流到此处注入渭河，州也因此得名。这三种说法是站在不同的历史层面，从不同的角度来审视的，怎样看都确切，都是一个真正的同州。

同州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同州以清雍正十三年（1735）升同州为府，统辖十城（华州、华阴、潼关、大荔、白水、韩城、澄城、蒲城、朝邑、合阳）的辉煌为标尺，泛指秦东地区；狭义的同州专指大荔，除了同州长期在大荔设置署衙的原因，也有秦东地域中心一说，以致民间普遍认为同州就是大荔，大荔也就是同州，大荔便成了同州约定俗成的称谓。这个以发现距今20万年早期智人“大荔人”和中石器时代“沙苑文化”遗址闻名的地方，不知出了多少帝王将相、先贤圣明、才子佳人，魏长城遗址、龙首渠遗址、金龙高塔、文殊宝塔、丰图义仓、八鱼石墓群，更有黄河、渭河、洛河……它们的一点一滴、一景一物都是同州的颜色和血脉，都飘逸着帝王的威仪，透溢着先贤的灵气，彰显着文人的儒雅。无论星移斗转，不管多少铅华尽洗，都抹不掉这块热土上先民创造的辉煌底色，褪不了先哲的恢弘神韵。

史载，同州虽命名于西魏恭帝元年（554），但它的辖属历史实际从汉太初元年（前104）开始。经历前秦、北魏、隋、唐、宋、元、明、清各代，几废几兴，同州的名字虽不复存在，但同州的衣钵却被大荔完整地承袭下来。纵观泱泱同州3000年岁月，这片多情的土地演绎了韩信黄河战魏王、高欢宇文泰沙苑大战、大庆关马超箭伤曹操、梁晋同州之战、蒙金角逐同州、李闯王克同州、黄河沿线抗日、荔北战役、朝邑“九三起义”……一幕幕悲壮、激烈、扣人心弦、可歌可泣的爱恨情仇。时代造英雄，英雄创历史，于是也就留下了结草衔环、万春打虎、子推卿避、神医赐药、寿昌寻母、白蛇飞刃扁担、黄姑惩治贪腐、八仙女挖井……许许多多脍炙人口的不朽传说。庙会文化、戏曲文化、服饰文化、饮食文化、年节文化、民俗文化等众多文化符号，让你随时都能闻得到同州文化的黄土清香，领略这片广漠深远的黄土地上源远流长的人文传统和深厚的文化积淀。

同州犹如点缀在秦东大地上的耀眼明珠，她头枕铁镰山，脚蹬渭河，处于八百里秦

川最开阔地段。绵延50多千米的铁镰山形似一条沉睡的蛟龙，更似一条长长的历史画卷和地域风情录。西起龙首泉，东至金水口，铁镰山上有过轰轰烈烈的农民起义，有过大喜大悲的离合故事，有过魂牵梦绕的苦涩怀念，也有过人与自然的失衡，但那都是昔日的遗恨；今日的塬上结束了水比油贵的日子，阡陌纵横，沟渠交错，笔直的水泥大道，别具一格的楼房，“农家乐”里的睁眼辣子，耍社火的龙灯、猴顶杆，震天价响的“地雷”、三眼铳，喊破嗓子的秦腔，甚至带有些许酸味的调侃，充满了改革开放的新气象、新面貌、新精神、新变化。黄河、渭河、洛河在同州交汇绽出了壮丽浪花。由此天设地造沃野千顷，平坦、肥沃，沿黄河老崖一字摆开湿地种植、湿地养殖、湿地休闲和湿地旅游开发，百鸟朝阳，百草丛生，好一幅白鹤翔天，野鸭嬉水，渔歌对唱，“鞋儿船”漂流的原生态风光。渭河横穿中国内陆独有的沙苑地带，所经之处枣林遮天蔽日，黄花遍地缤纷，秦川牛、同羊、鸵鸟，或哞哞欢叫，或咩咩低吟，或展翅飞舞，还有那迷人的莲藕池、洋槐林、杂果园……沙堆底部自然涌流出潺潺清泉，浇灌和滋润的绿色果蔬往往使人流连忘返，垂涎三尺。洛河西北东南走向向渭河挺进，相传当年大禹治水遭遇困境，洛河中浮出神龟背驮《洛书》，大禹依此书所教之法治水成功，挽救了万千生灵。久远的历史就此一代代传承下来，后来在洛河流域发现了“大荔人”，魏长城，八鱼清代李氏望族石墓群等遗迹，那一桩那一件都称得上弥足珍贵。

同州昔日的辉煌和今日的振兴，与同州人活泛的习性有着很大的关系。同州人实诚，你来大荔做客，无论老少都担心你吃不好、喝不好、睡不好，他们恨不得把自家身上的肉割给你吃。一进门，香烟、清茶、笑脸迎你上座，一桌子凉的水磨丝、油炸豆腐丝、乳瓜蘸酱，热的睁眼辣子鱿鱼、带把肘子、酸辣肚丝、蜜汁轱辘，“十三花”大餐样样齐全；烤馍饨、滋卷、凉皮，一道道小吃让你眼馋、嘴馋、胃更馋，非让你菜吃够、酒喝高不可。同州人豁达，自古汉、满、蒙、回、羌多民族聚居，生活习俗的相互渗透造就了豪迈豁达的个性。或相貌堂堂，气宇轩昂；或温文尔雅，文质彬彬。他们做人大气，曾经迁一家、保万家，移民到边远省份受尽艰难困苦而从不计较。人人虚怀若谷，他们一脸的虔诚，也一脸的自豪，从不得理不饶人，心如黄河般伟岸和流长。同州人憨快，君不见同州人肩扛手拉修水库、筑铁路、挖水渠，硬是凭着“憨”劲儿改造了大自然，同时也改造了自己。20世纪60年代平沙造田，挖壕平地，修梯田整渠道，硬是夺得了粮、棉、油样样高产，涌现出了马廷海、郑腊香、张有耀……一大批全国劳动模范，他们同中央领导吃过饭，照过相，个个都是憨快的实干家，个个都是致富带路人。同州人儒雅，饱蘸黄土文化养料的他们或写得一手好文章，或画得一幅好画作，或拍得一帧好照片，或唱得一嗓子好秦腔，党永庵、张蒲生、马天宝、员安民……哪一位不是各自领域里的高手，哪一位不是德艺双馨、为事大雅、著文大彩。同州人敢咥大事，清东阁大学士阎敬铭直谏犯上，拒付慈禧太后修颐和园的银两，济民救灾建起了丰图义仓。张奚若在民国参政会上言辞犀利批驳孔祥熙，硬是惹火了蒋介石。改革开放初期，王继寿勇闯生命禁区，组织民营车队首赴西藏运输物资，受到中共陕西省委的高度评价。后来大荔人的胆量越来越大，大旗一举哗啦啦成百上千辆载重汽车把个渭南市、陕西省震得天摇地动，弄得新疆、青海、十堰、南京的人不知“是西安大还是大荔大”。脚踏黄土，身沾圣贤灵气的同州人，设施生产让果蔬反季节上市，心口速算让以秒为计

算单位的电子计算机甘拜下风，就连一名残疾人教师也成长为“中国教育年度新闻人物”……这些咥大事的同州人，要一一叙来，怕是三天三夜也说不完。

同州居晋、陕要冲，黄、洛、渭三水环流，依托土地肥沃，日照充足，灌溉条件好等优势，同州人日出而作、日落而息辛勤耕耘，把坡梁梁、沟壑壑、土塬塬、旱疙瘩变成绿色宝库，创造了灿烂的农耕文明，称著于世的“1008”（黄花菜、红枣、西瓜、花生）一直是畅销品，声名远扬欧美各国。短短十几年时光，黄河水抽上高原，洛河水引入平川，还绿于野，换绿于黄，“三十亩地一头牛，老婆孩子热炕头”早已再不是他们的追求。广袤的原野上密布苹果园，冬枣林，葡萄园，桃树林，一排排一行行的塑料大棚既耀眼更撩心；黄河老崖下一畦一畦鱼池熠熠闪光，夹在其间的“农家乐”餐桌上或是色形兼备的红烧黄河鲤鱼，或是清香扑鼻的黄河鲶鱼汤，或是一老碗裤带宽窄的油泼面，或是一碟绿莹莹的野菜……让你尽赏田园风光，尽尝野味山珍。真的是：片片良田掀绿浪，漫漫黄沙笼绿云，千亩鱼塘濯绿水，十里长堤绕绿林。再要喝上几杯清酒，一时兴起吼段秦腔，那个爽快，那个惬意，那个淋漓尽致，不入其境是绝对品味不来的。

在新的世纪，从新的历史起点出发踏上新的伟大征程时，重温同州过去的峥嵘岁月，领略同州无限温馨的情愫，解读中定会得到些许有益的历史启示，精神鼓励和心灵安抚。

神奇富丽数沙苑

高　潮

说沙苑神奇，是因为偌大个关中内陆平原，突兀间涌起一条沙带。你看：从沙苑向南，越过渭河至秦岭脚下，是华县、华阴的夹槽平川，宽度二三十千米；自沙苑往北逾洛河，是蒲城、大荔、澄城、合阳的高原平地，从台地到北山，至少也有百余里。而这两河之间的黄沙丘陵，到底是怎么形成的呢？约在亿万年前，关中平原形成初始，渭河、泾河、洛河曾在沙苑汇聚，水量加大变巨后流入黄河。“紧水沙，慢水泥”，冲积沉淀出这一片沙区。可老百姓中间流传说：这片沙山、沙丘、沙梁，是天堂遗漏下来的圣物——当年太上老君在兜率宫烧炼长生不老丹时，捅出的丹炉仙渣、仙灰滴漏到凡间，里面富含金银铜铁锡宝物颗粒。要不然，在晴空万里艳阳高照时，沙苑咋会金星闪烁、光彩耀目，出奇的美丽呢！

沙苑虽是干沙瀚海，但不完全是不毛之地。它的神奇还在于，沙丘与沙丘之间有泉水。那沙坑、沙洼、沙池、沙濠、沙濮，溢成涓涓细流，流成线线沙溪，银溪又穿起这串串明珠，波光粼粼清水荡漾，滋生出丰茂的水生植物，养育出鱼蛙虾蟹，浸润着干燥的沙漠，减缓了沙子因风流动。于是，沙洼里长出了青草，沙湖中铺满了荷萍，沙溪旁栽满了喜水的金针，沙丘上植满了耐旱的枣树，沙地里种上一片连着一片的落花生。大风再也扬不起沙尘了。春来秋去，鹰鹊鹭鹳在沙丘上盘旋，雁队掠过沙山歌唱；人们在沙疙瘩中安居乐业，世世代代改造着沙海；沙苑子变得更加神奇妩媚、富有而漂亮啦！

殷商时期，这里水草萋然，沙地广袤，北魏地理学家郦道元在《水经注》中记载：“洛水东经沙阜北，其阜东西八十里，南北三十里，俗名之曰沙苑。”自此始有文字定

称“沙苑”。隋朝统一中国，这里成了皇家的围场，隋炀帝曾来此游赏、狩猎。唐时设置沙苑监司，直接为朝廷掌管这一带牛马羊豕的畜牧。杜甫任华州司功参军时，北渡渭水游访沙苑监府，并作诗纪行。他看到的是百余里白沙似水，丰草青青；给朝廷豢养的万匹汗血良驹奔突如云；沙洼子泉旺鱼肥的大好美景。那时候，这里的农牧业已具相当规模。

千百年来，沙苑人民与沙为伍，把昔日浩瀚的沙海，建设成了富饶秀丽的沙乡，并形成了以沙生物为基础的产业链。闻名全国的“1008”是沙苑绿色果品的形象代表，“1”是像金针状的黄花菜，“0”既是圆圆的红枣，也是大大的西瓜，“8”是两粒果仁的花生。这里出产的黄花菜针长，色黄味甘，不但营养丰富，而且药用价值高。在沙洼湿地塘边池畔广泛栽种，每到夏季花期，金灿灿一片一片，到处是黄色的海洋。沙苑那一道道沙梁，一座座沙丘上全是枣树，走进沙海枣林铺天盖地。初夏细密的枣花绽放，香气弥漫十里不散；中秋佳节枣子成熟，紫红泛光的果实压弯了树枝；收枣时树上树下枣杆搅动，枣落如雨，欢歌笑语此起彼伏。运枣的木轱辘四轮瓜车（如同蒙古草原上无辕的勒勒车）上，枣筐装摞成小山，牛拉马拽来往如梭，车轮辗进细沙中悄然无声，唯有车轴子磨得车毂瓦圈吱吱哑哑作响，仿佛果农们庆丰收的古老欢歌。枣子味美，脆甜爽口，即可生食又可加工为蜜枣，腌制酒枣。枣花又是上好的蜜源，于是沙苑便成了“招蜂引蝶”的好去处。沙坡地宜长花生，沙苑花生果粒硕肥，皮红、脂肪高，除炒食、煮食、腌食外，还可加工为咸、甜、五香食品。花生榨油清纯味香，下脚料用来喂猪喂牛。花生蔓也是良好的饲草。过去沙苑村村都有油坊，发展到今天，涌现出一批现代油脂企业，生产的花生油品打入国际市场。

小时候常随大人进沙苑串亲戚，那时就对这里充满了神秘感。特别是在三年困难时期，当食不果腹时，对沙苑里的红枣、花生就格外向往。还有那用瞎枣（好的要外销）拌糜谷蒸成的发糕，当地人叫“瞎馍”，味道黏甜黏甜像甑糕，沙苑人把它当常食。更有清亮清亮的花生油，炸出金黄金黄的麻叶、馓子，就是今天想起来也口水欲滴。那里产油出油，平时饭菜总是油汪汪，更不要说时常杀牛宰羊吃肉哩！小孩子老是搞不明白，沙窝子里咋有那么多好吃的东西？就连河川平原上的大人也羡慕，“沙苑人，过得是油搌面的日子！”

沙苑畜牧业一直得天独厚。沙洼荒地多，草甸稠；家家养牛羊，队队有羊倌。每天出工前，各自把自家的羊作上记号，赶出圈栏，汇集到大群里，由羊倌统一吆喝着去放牧。晚上回村，各家的羊自动跑回本家圈栏里。羊养肥了，除了外销，就是自食。逢年过节，有吃不完的牛羊肉。20世纪60年代后期各行各业复苏，外地人可来订买羊羔后不拉走，另给一定报酬，让沙苑人代养代放，年终就能牵回一头商品羊。

沙苑，就是这么的神奇富丽！

镰山四季

翟宝成

铁镰山是我的家乡，站在镰山的顶端，看沟壑纵横，冬季的风吹奏着沧桑豪迈，夏

季的风演绎着火热与激情，秋季的风掠过遍野的收获和喜悦，春天的风放飞着希望和憧憬。镰山的风景四季，如同镰山人的个性，豪迈、热情、纯朴，却又执著。

镰山东北西南走向，中高南北两侧梯级而下。有人说它是一条巨龙，蜿蜒几十公里，龙首在大荔猿人遗址的洛河饮水，龙尾在秀才多如牛毛的范家高明一带。有人说龙是原始人的图腾，是一种只存在于图腾中而不存在于生物界的虚幻生灵。龙是神物、是神灵，是美好的象征，是镰山人冥冥中的福佑。小时候陪父亲挖沙打船，沙石间挖出小腿粗的遗骨，黄色透着斑点，大人们叫龙骨。龙骨可以止血，村里的人每人分得一些，医学不很发达的年代，那是家里的宝贝。后来我明白，这是龙骨化石的影子。沙土中残留不知多年的贝壳，使我看到了大海，看到了茂密的森林，看到了那条龙的影子。从如今沧桑的面庞，我很难想象它昔日倩影，这就是大自然的魅力。

春季的镰山，绿意在枯萎的草丛中吐露，最先开放的迎春花，呼唤着春儿，迎着朝阳绽放。一场春雨，满山遍野涌动着春的足迹，光秃秃的黄土地铺满绿意。人勤春早，牛儿欢叫，梯田层层，忙碌的镰山人开垦着黄土地，撒播着一年新的希望。那吹奏着欢歌的桐树花，把芳香留在原野，新翻的泥土，勾起浓浓的乡情。那盛开的油菜花，竞相绽放，流光溢彩，绵延几十里。家乡是花的海洋，家乡是人间仙境。养蜂人在田间地头搭起帐篷，蝶飞蜂舞，贫瘠的黄土地因此也有了浪漫，有了甜蜜。我梦想着在家乡举办油菜花节，把家乡的美丽分享给大家。

夏季的镰山，麦浪翻滚，沟边茂密的酸枣树，挂上了晶莹剔透的小枣，各种药材隐藏在崖畔沟边，我小时候上学全凭挖药材赚钱交学费呢。蜿蜒的小道，布满碎草，人踩在上边软绵绵很是惬意。镰山的夏季孕育着各种水果，酥梨、苹果、核桃、柿子、苹果，满山遍野。杏儿在麦黄收获，桃子在五月上市。镰山夜晚的沟壑，灯火通明，闲不住的人们，头顶矿灯，唱着小曲，在崖缝抓蝎子、土元虫，听说一晚上运气好也能收获不少。夏季来到龙首山温泉山庄，垂钓，吃烤鱼野菜，泡温泉。温泉水洗过，香肤凝脂，浑身上下舒服。躺在蓝天白云下，沐浴阳光，眯起双眼，尽情享受大自然的恩赐。

秋季的镰山，硕果累累。梨儿熟了，苹果微笑着挂在枝头，酸枣在崖畔如繁星点点，柿树把灯笼挂满山坡，核桃被大人们看护，品种不同的梅李吸引着客商，甜透心的枣儿羞涩着偷看阳光。田野里银浪翻滚，棉花笑开了嘴，高粱笑弯了腰，红薯在黄土里挤成堆，花椒在沟壑间透露着坚强。田鼠忙着偷运粮食，野兔撒欢觅食，黄鼠狼滴溜着双眼，找寻打盹的家禽，狗獾吃的膘肥体壮等待越冬。一场秋雨袭来，田野静悄了许多。霜降过后，柿树叶如同香山红叶，装扮着山坡。

冬季的镰山，是壮美的画卷。田野静得出奇，夜晚宁静安详。瑞雪降临，沙沙的声音，如同美妙的音符，敲打着宁静的原野。瑞需过后，看满山遍野，层层梯田被大雪围裹，风情万种，很是壮观。沿着小道走上镰山，极目远望，古朴的村落，是雪后原野的亮点，炊烟升起，树枝挂满积雪，层层梯田，被大雪装扮的分外妖娆，野生动物的脚印留在雪地，给冬天平添了生机。镰山的雪景，是大自然挥舞着神奇的画笔，描绘着的画卷，人在雪后清净，心在镰山宽阔。

这就是我的家乡，铁镰山！

大荔人不会说悄悄话

冯齐昌

有人说陕西人说话像吵架，大荔人尤甚。公社化年代，悬挂在村中央大树上的铁毂轮“铛铛”一响，队长便扯着嗓门吼上了。那声音裹挟着浓郁的乡风野性，社员们听得自然、明了。后来有了扩音机，支书在社员会上讲话，用了用就直蹙眉头，因为扩音机时不时就“闹情绪”发出阵阵啸声。便说：“拿走拿走，把那洋玩艺儿拿走，干讲舒服。”惹得大家一片哄笑。平日里社员锄完地，浇完水，坐在田头地畔瞎谝，或者吃饭时蹲在村头门前边吃边扯，也是高喉咙大嗓子，说到开心紧要处，越发声响，似乎只有这样，才觉得酣畅淋漓。

细究起来，家乡人不会说悄悄话，还有一个引人入胜的掌故呢。许庄镇有个党（挡）客村，村北面有一座土塬，名曰铁镰山。传说很早以前，铁镰山上生长着茂密的原始森林，林子里有一只凶猛的老虎经常伤人。路人须大声吆喝着前行，方可唬走老虎，避免灾祸。每逢暮色降临，陌生路客会被热情的村民喝住留宿，待天亮再走，这便是“挡客”的来历。后来有英雄打死了老虎，森林砍伐殆尽，文人也把“挡客”演写成了“党客”。细想起来，土塬北面有北党村，东有远至村，西有常世村，塬上有打虎寨，足见这传说亦可当真。如此说来，家乡人不讲悄悄话，原来是这人文地理造就的豪爽、好客、淳朴的表现。

家乡人说话高亢，有时看似有伤斯文，实却蕴含着内秀，流淌着自强不息的精神。种庄稼，家乡人竞争意识强。一场透雨过后，地头田畔站满了人，一个个高声赞美自家的庄稼好，充满了自豪。科学种田，家乡人信。种植无虫棉、大棚蔬菜、同州西瓜、早熟苹果，家乡人争先恐后。修路建学校，村民视为圣事。

家乡人的不说悄悄话，有时也叫人难为情。城里人住单元楼，和家乡那半亩地大的院落大不一样。以至家乡来人时，每每被邻居误认为我夫妻不睦。村民们也会为了地畔子等些许小事吵得脸红脖子粗，耍脾气愣是喊叫。出门办事，先讲不失威气，明人不做暗事。这其中不免包含着霸气、傲气，还美其名曰“不服输”，故而进入市场经济时代，家乡人说一不二、不讨价还价的民风也常常吃亏。单一的农业经济收入眼见得不如他人，自给自足的生活模式土崩瓦解，交通、民居渐渐落后，这些都和家乡人的不服输很不相称。

我为家乡人不会说悄悄话而自豪，更希望家乡人在商品经济大潮中能多点心计，需声大时大声无妨碍，当声小时小声有好处。

大荔酒文化（节选）

张 昌

关中各县，酒风最烈、最盛者当首推大荔。大荔古属同州，位于关中东府的“白菜心”，土地肥沃，物阜民丰。自古以来，酒风洋溢，酒史绵延，无论官员百姓，不管年

龄长幼，皆善饮酒，尤以白酒为甚。

大荔人喝酒名堂多：订婚得喝，结婚得喝，媳妇怀孕得喝，小孩满月得喝，老人过寿更要喝……参军得喝，上学得喝，立功得喝，受奖得喝，提干加薪添财进宝更要喝……立木房子得喝，搬家入庄得喝，高兴得喝，烦恼要喝，心里不舒畅借酒浇愁更要喝……布置工作要喝，完成任务要喝，年终总结得喝，表彰奖励盛情难却不得不喝……酒成了大荔人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

大荔人一年四季都在喝：新春要喝，春节开怀畅饮，共度欢乐，宁穷一年，不穷一天，从初一喝到十五，从东家喝到西家，迎来送往，乐此不疲；盛夏要喝，三伏一场酒，燥热随汗液排出，周身舒畅，备感惬意；金秋要喝，收获季节，满心喜悦，举怀庆祝，天地同乐；隆冬更要喝，寒日无事，休养生息，热身暖胃，舒筋活血……

大荔人都能喝，膀粗腰圆能喝，玉面修身能喝，短矬低矮能喝，骨瘦如柴病病恹恹走路悄无声息道骨仙风饮酒如咽凉水更能喝……青年能喝，壮年能喝，花甲之躯能喝，耄耋老者集人生阅历与经验修炼成仙更能喝……官员能喝，干部能喝，工人能喝，农民无人管辖毫无羁绊当仁不让更是喝酒主力军……

大荔人在什么场合都能喝，华堂高屋能喝，低矮茅舍亦可，宾馆酒家能饮，农家炕头也行，实在没地方，圪蹴在灶火前断墙后涝池旁大树下也能凑合……最可心的地方是在厅房下，几张桌子摆开，亲朋好友相聚，婆娘娃围在一旁，挽起袖子，扯开嗓子，开怀畅饮，热闹滋润酣畅痛快……

大荔人喝酒最讲究心性，大凡相好对劲的聚在一起，酒逢知己，千杯嫌少，平常喝三两，这时喝半斤；最忌讳脾气不铆、不对撇子、心情不好或者遇到难场事，酒反倒成了导火索、催化剂，往往一两杯就能醉人，借酒劲声泪俱下来一段苍凉幽怨的秦腔，求得心灵一时的解脱……

大荔人一生都伴随着酒，从离开母体的那一瞬，用酒消过毒的剪刀剪断脐带，是酒迎接他们降生。一生一世，酒伴随着他们度过人生的风风雨雨，见证了世间的酸甜苦辣，分享生活的喜怒哀乐，当到生命的尽头，在亲人用眼泪与烈酒的祭奠中升入天堂……清明时节，烟雨朦胧，后来者在春雨中把酒寄托对先人的追思……

大荔人饮酒嗜而不酗，贪而有量，举止潇洒，极有风度。他们喝酒能准确地把握分寸，关键时候便戛然而止，很少醉倒。他们打骨子里瞧不起看不住自己的身子、见了酒日死没活、逢酒必醉者，认为那不叫喝酒，是糟蹋酒、糟蹋行当。在大荔城乡，虽然喝酒的场面比比皆是，划拳之声此起彼伏，随处可以看到戴着墨镜，领口敞开，满脸通红，喷着酒气，嘴里含着牙签，脚底下有些晃悠的汉子，但绝少碰到横卧街头烂醉如泥的醉鬼。多数大荔人喝场酒，回家洗个温泉澡，沏壶酽茶，灌饱，再美美实实地睡上一觉，第二天头不痛，心不慌，一如既往，这是大荔酒文化最绝妙的地方。

大荔人从小就喝酒，大人拿筷子头蘸一点，让孩子尝；孩子偷偷抿一口，自己练；耳闻目睹，得天独厚。放学路上，边走边来“大压小”，实在不会就来“叉碰刺”（石头剪子布）。星期天做完作业，找几个伙伴，撇撇嘴：走，到外面练拳去，衣服下摆露出半瓶子酒……河堤边，断墙后，麦秸旁，槐树下……摆开战场，没菜，干蘸，父母见了，少不了大骂，当爷爷的不愿意了：男人哪个不喝酒，我娃这是学本事……别的地方

练拳往往以水代酒，模拟运行，没负荷，不刺激，干弹，技艺提高不快，大荔人起手就用白酒，真刀实枪，战斗中成长。有时几个小伙子凑在一起，一人一瓶先吹喇叭，美其名曰“预热”、“上台阶”，然后才伸出指头比高低……结果十七八岁的少年挟青春豪气，斗志更猛，拳法更精，酒量更大，常把老将挑落马下……

大荔人判断一个男子是否成熟，是否能担当重任，不问年龄，不看经历，不瞅皱纹，不比胡须，而是看他能不能喝酒，量有多大。在大荔人眼里，酒龄就是年龄，酒风就是作风，酒量就是能量。一个小伙不喝酒，八乡四邻会看不起，老觉得没长大，不成熟，同伴在一起谝闲传也会觉得缺少话题，无共同语言，甚至找对象时都成了缺陷，人家女娃会摇摇头，吐出一片瓜子皮，满脸的不屑：瓜不唧唧的，连酒都不会喝……小伙子自惭形秽，一脸尴尬，比阳萎还难受。

大荔人心实，厚道，待人热切，来了客人，都要支酒摊子，男主人出门买酒割肉，女主人钻进灶房，刀剁案板，风箱声响，烟熏火燎中麻利地端出精肉、焦辣白菜、凉拌豆芽、油炸豆腐丝、花生米，外加一大碗扑悠盏满的汁子水水……同时还专门叫来街坊邻居陪客人喝，唯恐支应不周，让人笑话。

大荔的男人有四可心：西凤酒，秦腔戏，漂亮媳妇捞干面，白酒铁打不动地排在第一位。大荔人喜喝白酒，早上起来抿一口，提纲挈领，通血顺气；中午香香喝一杯，承上启下，消困解乏；晚饭时喝上二两，总结一天得失，享受小康生活。过去困难年代，无钱买酒，瘾发了，自己动手，用红薯、包谷酿造，没菜，红萝卜丝、白萝卜丝、红白萝卜丝……啤酒初入大荔，一尝直吐：“跟马尿一样，骚不唧唧的……”但终究抵不住世风，挡不住诱惑，如今啤酒在大荔也异常火爆……大荔人酷爱西凤，昵称凤酒，视如己出，犹如情人一般，几百年始终如一。西凤干冽清醇，入口绵缠，价位繁多，各取所需。这些年各种品牌的白酒狂轰乱炸，目不暇接，但都昙花一现，大荔人牢牢地守护着这块阵地。20世纪80年代大荔酒厂的“同州特酿”一枝独秀，风靡一时，大荔人欣喜若狂，每酒必喝“同州特酿”，把个酒厂都卖断庄了。有一时期，大荔在外当兵的、经商的，工作的，上学的，每逢探亲，领导叮嘱“捎两瓶同州特酿”。几年后酒厂经营不善破产，“同州特酿”从此销声匿迹，让大荔人很没面子……

大荔人划拳，不为喝酒，而是图热闹，实则是较量，是意志、毅力、耐心的较量。大荔无山，一抹平川，人都是直杠子，没遮拦，只有在酒场上才能显示出彼此的城府，显示出智慧。而更多则是一种享受，是一种胜利者的愉悦，征服者的快感。赢者趾高气扬，燃着烟，吐着圈，喋喋不休，出五关，斩六将，全然忘记喝米汤、拉一炕。输者不吭声，阴着脸，夹几口菜，咀嚼着，努力回忆着对方拳路，想找出破绽，然后一举击破。有时会为一杯酒翻来覆去划多少次，直到对手俯首称臣，服服帖帖，这让人领悟到其中的文化。

生于斯，长于斯，呼吸着沁人心脾带有淡淡酒味的空气，沐浴在浓郁的酒香中，浓烈的酒风，鼎沸的人气，醇厚的民情，能不让人陶醉！

沙苑的“赛女婿”会

潘志华

在大荔县沙苑南边，沿渭河一带，东起官池镇的拜家村，西至张家乡的沙洼村，每年收罢麦后的农历五月至七月，各村先后都有个古会，叫“追往会”，又叫“麦罢会”、“忙罢会”，外地人戏称“赛女婿”会。这一带人把它与春节看得同等重要，家家提前购物准备，特别是那些有新女婿的人家，丈母娘早早地就给女婿送去了衣衫、凉席、风扇之物。逢会这天，家家宾客盈门，道路车水马龙，人们喜气洋洋，气氛显得格外热烈。

“追往会”其含义本是亲朋好友之间人际交往的一种民俗，那么外地人为什么又把它叫“赛女婿”会呢？这是与历史自然条件分不开的。解放前，婚姻不能自主，全凭父母包办，且成婚年龄都很小，一般十一二岁就订婚，十五六岁都结婚，有钱人家的孩子甚至十二三岁结婚。如此小的女婿，逢古会时得独当一面走丈人，还肩负着建立、扩大新的人际关系的使命，自然对人情世故啥都不懂。做父母的生怕儿子在人前丢丑，所以出门前，都要在这方面上一堂“社会知识课”，千叮咛万嘱咐，先去谁家，后去谁家，所带的礼品都是给谁家的等等交代得一清二楚。尽管如此，女婿娃们还常出洋相。这天所有的亲戚都欢聚一堂，为长辈的免不了对女婿来一番评头论足，随之又故意地在礼仪上借故考察。为平辈的则把女婿娃“当猴耍”，直把女婿娃逗得低下头，目不敢斜视。有的被耍傻了，闹得叫姑的不敢叫妈，买果钱不敢买瓜，留下不少傻女婿的故事。亲戚在一起，就把评说新女婿当作中心话题，这就给外地的人留下个印象，说此会是“赛女婿”会。甚至还编出笑话：“有钱人家的女婿，穿得漂亮，人又聪明，丈人爸去会上找女婿吃饭，站在高处，大声喊女婿名字，有意炫耀，又风光，又光彩。”穷人家去找女婿只用胳肘一碰，低声说：“吃饭啦。”生怕被人们认出是自己的女婿。

在追往会上，人际关系的亲疏远近不是靠语言去表达，而是凭所带礼品所确定。客人所带的礼品，除了糕点烟酒外，还有三种不同形状的面食：一种叫大馍，一种叫馄饨，一种叫菜瓜（因形如菜瓜而得名）。三种面食所起的作用各有不同，其中起着媒介作用的属菜瓜。新婚头一年，要建立扩大新的人际关系，那么关系的深浅如何确定，全凭菜瓜，除了送给岳父家外，还有叔伯、姑姑、堂兄弟、姐妹，凡是与女方有血缘关系的都要送。若收了菜瓜，就算有了瓜葛，属重要亲戚，关系就高了一格；若不收菜瓜，关系就低了一格，虽说同属新建立的关系，遇红白喜事，礼就轻得多了。若是重要的老亲戚老人都下世多年了，但关系一直都很密切，便照常收下菜瓜，关系也就一直加深巩固着；也有的觉得没有老人了，平辈们不愿拉扯，关系显得淡漠了，那么其他礼品都照收，唯独不收菜瓜，客人心里也就明白，从此双方关系就降了一级。有时亲戚之间闹了矛盾，逢会还得硬着头皮，面笑心不笑地去走走，以探对方的心态，对方若出于大面子，仅收了个大馍，菜瓜等礼品全都不收，就表明对方无化解矛盾之意，也不再礼尚往来，从此就断亲了。有的过几年矛盾化解，到了逢会，一方若礼品备齐，主动送来，主人若收下了菜瓜，关系就算重新恢复了。

其次是不远的关系，如老姑家、老姨家，凡有长辈，虽不再提菜瓜，但馄饨及大馍却必不可少。馄饨表示孝敬心意，一般指女儿、侄女、外甥女，对父母等长辈的敬意；大馍表示淡远，无长辈者仅收个大馍。这些不同的面食，都有着不同的含义，它不但在人际交往中起着纽带作用，还分清了疏密远近关系。

看忙罢，各个地方都没个固定日期。沙苑一带各村为何要立会，集中一天呢？沙苑沿渭河一带，除了务做驰名中外的“108”蜜枣、黄花菜、花生外，还有各种杂果、蔬菜、秋作物。俗话说“麦子上了场，黄花招手忙”，这就是说麦子还没收毕，黄花就开始采摘，一般从6月10日至7月20日，长达40天，是收获旺期，人们中午12点就得下地，晚上七八点才能采摘完，回来还得烧蒸半夜，第二天又要翻晒，还得三天两头浇水，哪有工夫今天迎这个，明天接那个。所以早在200年前，祖先就发挥了他们的智慧，商量成立个古会，约定所有的亲戚都来，一天招待完毕，如此以来不管客主都节约了时间和钱物。

走亲访友的程式简便了，但会做买卖的商贩们却不闲着。早在古会前七八天，他们就在街道两旁撒上白灰占地摊。前三天，从东到西巷头路口、公路沿线，都撑满了帐篷，卖小吃的、瓜果的，应有尽有。解放前，大村子还要唱家戏，外地耍猴的、卖杂货的也从不放过古会时节。解放后，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村村除了放电影，有的还请来县剧团演出助兴。那情景不是过年胜似过年，特别热闹。

可古会在“文革”中却被当作“四旧”被迫停止了，改革开放之后才又复苏了。沙苑过去由于贫穷落后，交通不便，信息闭塞，与外界交流较少。人们相聚时话题多是些落俗成套的拉家常问寒问暖问收成，完了就转到这家女婿那家女婿的身上。而今天的话题，意义全变了，大家聚在一起张口国内外大事，闭口科学知识，都是交流生产经验，传播科技知识，传递致富信息，介绍出门打工，人人皆有收获。追往会也变成了物资交流会，除了传统的产业“108”，还有新引进的芦笋、大棚西瓜、青果等，所以客商也就多了，有些老客商逢会也作为朋友走访。追往会便为物质交流、传递商品信息、洽谈生意的订货会。如今的古会焕发出熠熠光彩。

沙 井

屈文平

沙苑亦名沙海，位于洛河与渭河之间，属于我国内陆地区极为罕见的沙漠风貌。在那茫茫的沙海间，一座接一座的沙丘此起彼伏绵延不断，其状蔚为壮观，其景令人心醉。家乡人把沙子隆起的地方叫沙阜，大一些的沙阜也叫沙梁或沙坡，低的地方叫沙洼，有水的叫沙地，因为方圆数十公里全是沙漠，所以也把家乡所在的村子称为“沙窝里”。沙井就是沙窝里一道独特的景观。

沙井顾名思义，就是沙地上挖成的井，其外观形状类似于人们常见的涝池，但与涝池不同，涝池只是聚集一些下雨或下雪后的地表水，而沙井本身聚集的是地下水。过去的沙苑地下水位很浅，用铁锹朝地下挖上不到一米深，就能挖出水眼，不多时所挖的坑便能聚集半坑的地下水。要是在个别地势偏低或者容易形成内涝的地方，只需要用小铲

子稍微挖个碗大的坑，就能看到地下水眼。因为地里全是干净的细沙，所以坑内挖的水只需稍微沉淀一下，就会变得清澈起来，水质也是甘甜的淡水，农民有时下地口渴了，也常饮此水。

因为整体的地下水很浅，所以过去在村子周围的自留地里，几乎家家都挖有一两口沙井。大的沙井直径有二十几米，小的直径也在七八米，但都不深，最深处的水位也就两米左右。每个沙井上都架有秤杆，一种类似江南水车的取水工具，与水车不同的是，水车依靠了水流的动力，而秤杆使用了杠杆原理，取水主要靠人力操作。在井内埋两根木桩，两桩相距约两米距离，木桩顶部向井岸方向各伸出两根木料，一头固定在水里的木桩上，另一头深埋在井岸的泥土中。这两根平行的木料与水里的木桩交接处，横了一块木板，板中央固定了一个支架，架子上放着水槽。井岸边埋了一根大的树杈做支架，上面架着一棵碗口粗的大树，树的根部没有锯掉最好，上面用泥巴沫成了一块疙瘩或者捆上几只装满沙子的编制袋。一根竹竿挂在树的梢部，正好垂在水槽的上方，整个样子像是一杆秤，所以家乡人称之为“秤杆”。使用时，操作者光脚踩着水槽边的木料，走到井架子上，把一只水桶朝竹竿上用铁扣固定好，借助杠杆原理，从沙井内取水以作田间灌溉。因为井里的水有限，所以灌溉的面积也不大，好在家家的自留地本身也不多，基本能满足田间灌溉需要。星罗棋布的沙井，在茫茫的沙丘和沙地间闪着绿色的金光，把整个沙苑土地装点得格外美丽。每到夏季，一走进田间，“吱吱呀呀”的秤杆声和铁桶撞击水面的声音不时传入耳际，像一首优美的乐曲，激荡在家乡的田野上。

沙井是那个年代家乡人民从事农田灌溉的主要水利设施。下地劳作的人们总是把裤管卷得很高，站在高高的井架上，双手抓着秤杆，一桶一桶地把水从沙井里打上来，倒进水槽，让缓缓的水流沿着槽子，流进田间。一人站在田间，挥着铁锹一边疏导水流，一边清理田间的杂草。掌秤杆是一件劳动强度非常大的工作，没多久脸上就会布满汗珠，身上的衣服也被汗水浸透，贴在了脊背上，可不能放慢手里的秤杆，因为是沙地，水流本身就很小，如果放慢节奏，水还没流到需要灌溉的地方，就在中途渗完了。所以每次浇水都是一鼓作气，一直把沙井里的水抽完。

沙井的水一见底，里面的鱼呀虾呀泥鳅呀等就呆不住了，开始在井底乱窜。在沙井见底后，人们会走下井架，扛着铁锹踩着井里的淤泥，把井内的杂物和淤泥清理出井，以确保井里的水足够下次使用。清理过的沙井，很快就会再次蓄满水，刚开始水是浑浊的，经过一两天的沉淀后，井水就会变得清澈起来，被井沿上生长的艾草、芦苇、马蔺、沙蓬等植物映衬着，宛如一块深绿色的玉盘，镶嵌在家乡的田野上。一块接一块的玉盘，与高高树立的井架和秤杆一起构成了一幅优美的田野水墨。

沙井也是孩子们嬉戏的一个乐园，除了钓鱼，每到夏伏天，太阳火辣辣地炙烤着大地，地面上的沙子晒得直烫脚，孩子们就会三五成群，偷偷地溜出家门，跑到村外的沙井边，麻利地脱掉衣服，光着屁股蛋子“哧溜哧溜”地跳进沙井内，先“扑通扑通”地来一阵狗刨，然后再手把鼻子一捏，一个猛子扎得老远。个别调皮的孩子，还会爬上井岸，慢慢走到井架上，站在中央的木板上，双腿一弯曲，身体向下一蹲，然后一个起跳，猛地跳进水里，因为不得要领，所以入水的动作也是各式各样，有头先入水的，有脚先入水的，也有肚子直接撞击水面的。肚皮经常被水撞得直疼，要么就是把水花溅了

老大一片，入水时弄出一声巨响，惹得水里的同伴一阵指责和埋怨。水里的动静太大，井里的鱼和青蛙等只好逃到了岸边浅水处的水草根下，玩够了水的孩子们就会捂着双手，在岸边的水草下捉鱼，因为经常被清理，所以沙井内的鱼都不大，只有一指长，经过一阵惊吓后，鱼都吓呆了，在浅水处显得不是很灵活，很容易就被孩子们捉到了。

沙井内的水尽管不是很深，但有时还是会酿成一些事故，个别孩子在井里洗澡时不小心被“水鬼”缠身，丢了性命。也有个别村民因为家庭琐事，一时想不开，跳进沙井寻了短见。那些曾吞噬过人性命的沙井，常常被孩子们认为有“水鬼”作怪，所以很少问津，每次经过那些沙井，心里都会生出一丝淡淡的恐惧。大人们处于关爱，总是严厉反对孩子们下井洗澡，对不听劝阻的孩子，要么脱掉鞋子，握在手里，用鞋底朝孩子屁股上抡几下，要么从路边的地上拣一根木棍，朝孩子腿上抽几下，以示惩罚。尽管如此，孩子们还是无法抵御水的诱惑，没过几天又会出现在沙井里，玩性丝毫没有因家长的反对和可怕的“水鬼”而减少。

随着北方气候的不断变化，家乡的地下水位开始下降，先前地下一米就可以见水，慢慢地变成了两米、三米，到现在七八米还不见水。因为地下水位的下降，沙井也开始慢慢变得干枯起来，井上的架子和秤杆也成为了摆设，最后被村民拆回家当柴火烧掉了。田野间只留下一个深深的大坑，长满了芦苇、蓬蒿、艾草等杂草，非常爱惜土地的家乡人，也不忍心让诺大的一片田地闲置起来。于是，也就陆陆续续开始填井，一座座的沙井开始从家乡的土地上悄然地消失。那些长在沙井位置上的庄稼，总是比别的地方长势要好很多，粗壮的枝杆和浓厚的叶子同其他地方的庄稼形成明显的反差。不清楚的人，还以为是农民给这块地施了偏肥，只有田地的主人知道，这里曾经是一座沙井，是沙井用自己的身体喂肥了地上的庄稼，从此彻底溶入庄稼的血液，用另一种姿态唤起了人们的记忆。

如今，在家乡那片辽阔的土地上，布满了用水泥管子打造的机井，30米、60米、80米……一眼比一眼深，宛如大地深邃的眼睛，无奈地注视着茫茫的苍穹。沙井，这一特殊年代的产物，已经在人们的记忆中渐行渐远。

魂牵梦绕的同州梆子

谢新民

生在大荔，长在大荔。我喜欢陕西的戏曲——秦腔。但更喜爱的还是滋生在家乡这块土地上的古老戏曲奇葩东路秦腔同州梆子。在我还很小的时候，就听说过许多有关它的传说和神话。像什么“拜家红”的“吊帽盖”，“猛开花”的慧娘吹火，还有武把子戏“翻跟头吹火”。民间一直流传着顺口溜：“快走快走，去看润娃的《杀狗》。快跑快跑，去看王谋儿的《别窑》”。

有关资料记载，同州梆子是我国诞生最早的梆子戏。（比昆曲还要早），是中国戏曲的鼻祖。新中国刚刚成立之时几近失传。上世纪50年代末期，为了全面贯彻“百花齐放”，“古为今用”的文艺方针，当时的陕西省文化厅花费了好大的力气，挖掘文化遗产，抢救这一古老的戏曲之花。在渭北一带民间走访，把散失在各地的老艺人请到省里

座谈。陕西省戏曲学校专门成立了一个“同州梆子班”，让他们当老师，带学生。著名的老艺人有孝义的王谋儿（人称活诸葛）、润娃（大名王德元，艺名人送“猛开花”，小旦），“迷三县”（艺名，大名朱林峰），合阳的来来（二花脸）。苏村槐园的赵东郎（小生）等。戏曲学校的艺术总导演是京剧四大名旦之一的尚小云。在他们的精心培育下，经过了严格系统的训练，一批年轻的学员很快成长起来。他们一边学习，一边排练，一边演出。几年时间里，便涌现出了一大批颇有造诣的青年演员。现在我还能记得的有雷平良、杨三瑜、白月燕、杨荣荣、王曼丽等等。演出的剧目有《破宁国》、《白蛇传》、《辕门斩子》等大部头戏。那独特的声韵和唱腔、音乐伴奏以及设计细腻的表演，高超的武功开打，华美的服装、新颖的舞美，还有那一个个青春靓丽的俊美扮相一下子就征服了广大观众，轰动了西安舞台，唱红了秦东大地。

那时候，农村文化娱乐贫乏。看大戏对农村人来说是盛大的节日。我们家乡每年的阴历二月十五有一个古会（人称南赛），会期三天。会上有锣鼓社火，芯子秧歌，狮子龙灯。还有各种杂耍，赌博卖艺的。各色地方小吃摆满了一街两行。有荞面饸饹、甑糕、绿豆面鱼鱼、大肉大油地软豆腐包子、水煎包子，个大皮儿脆又油又甜的油糕，又香又面的烤红苕。还有孝义涝池岸的醪糟鸡蛋、水盆羊肉。空气里弥漫着各种食物的香气。各种时鲜蔬菜、布匹杂货、农器家具一应俱全。周围几十里的人都要来赶会。不宽的街巷里大人小孩，妇女老人，你挤我，我拥你。挤哭了小孩，挤倒了老人。听说来了西安的大戏，更是人山人海。连周边华县、华阴、渭南甚至蒲城的都赶过来凑热闹、饱眼福。十里八乡的人更是扶老携幼，争相观看。大姑娘，小媳妇，一个个打扮得花枝招展，嬉笑打闹，尽展风采。六七十岁的老人由儿女们用架子车好不容易地送来了，午场看完了也不挪窝，就坐在原地不动，由他们的子女在街上买些吃的送来，晚上接着看。几十亩地的大戏院子人扎得实实的，前胸贴后背，就连挪个脚都很艰难。从前到后一直挤到了墙边，过个人也很不容易。台子近前边坐着的是老人妇女小孩，周围站着壮年男子和好动的小伙子。还有那些专门在大人胳肢窝下和腿边蹭来蹭去的小孩……

记忆里，同州梆子有过一段虽然不长但却十分辉煌的历程。1959年，同州梆子赴京演出，受到了国家领导人的接见，随后又巡演各地，在全国引起了极大的轰动。20世纪60年代以后，同州梆子又日渐式微，难觅其踪。

近年来，国家加大了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力度，欣喜地看到同州梆子已列入国家级保护项目。那曾经只能梦中回味的家乡戏和我越来越近了。

同州西瓜

张军锋

外地人提起大荔县，准翘起拇指夸大荔产的同州西瓜是“大大的”。

同州西瓜，个头儿大。大如笸箩小，小若牛头大，粗细像盆口，长短似枕头，竖起来，能和小娃比高低，平放下，能与竹笼赛大小，十五斤起码，二十斤一般，瓜王总在四五十斤。当地人见怪不怪，种瓜者老嫌瓜小，岂不知，就连最小的，外地人见了也直瞪眼，问一问，这还是不是西瓜，呦，这真是个大冬瓜！他们惊奇，惊奇这方水土，怎

产得如此大的西瓜？惊奇这里的农民，男女皆手大脚粗，面色如酱，却育得这般赢人的西瓜？他们百思不得其解，末了仅一句话，同州西瓜，真了不得！

同州西瓜，香甜宜人。绿皮红瓤黑子儿，想来也馋得人涎水直流。抱来一个大西瓜放桌上，未及动刀，桌旁准满是人。孩子们像虔诚的教徒一个个蹲在桌边，胳膊搭桌沿，眼珠子盯着刀口；中年人坐着小凳，看似平静内心早急得慌；老年人不蹲也不坐，却背了手在旁边来回转悠，他们是等着听那“咔嚓”的声响哩。圆嘟嘟的西瓜绿茵茵的皮，敲一下，砰砰中带着回音，像胡基蛋儿掉进了水井里。不用问，十二分地保熟，刀尖才一触及，“哗”地裂作两半，当红瓤露出时，那香气，便溢得满屋子都是。

同州西瓜，不仅色美，而且味甜。一牙儿瓜，远看一轮红月亮，近观一艘小船儿，红瓤嵌着黑子儿，煞是诱人。瓜瓤由米粒大的瓜肉组成，一粒粒堆积起来，密而含汁，疏而不漏。瓜子周围，皆白蒙蒙的，像裹了道轻纱，更像洒上了白砂糖，太阳光一照，瓤儿红得耀眼，籽儿黑得发亮，瓤汁间的汁水，也一闪一闪的，惹得人禁不住伸手便拿，张口就咬，嚼几下，满口的汁水直溢到唇角，甜得你灌了蜂蜜一般。一股脑咽下，那汁水便渗透你每一眼毛孔，染得你周身尽甜丝丝了。这时候，什么橙汁橘粉白糖水的味儿，全没了生气，你真是沉浸于这源于自然的甜蜜中了。

同州西瓜，因何如此大，如此香，又如此甜呢？这与大荔的气候水土是分不开的。大荔地处关中平原东部、黄土高原南缘，似乎典型的暖温带半干旱气候为西瓜的生长提供了独特的天然条件。北依镰山，南临渭水，黄河傍东，洛水贯中，三河交汇的黄绵土质又为西瓜的丰产创造了优越的地理环境。加之素有农业大县美誉的大荔人长期以来摸索试验，形成了一套堪称专利的务瓜经验，大概这些经验，仅适于这方水土吧，即使外地人学了也务不出这么撩人心弦的西瓜。

同州西瓜，更与大荔人的勤苦割不断。清明前后，耕田下种，他们三五家联合，互帮互助，挖土的、撒种的、培土的各自分工，辛苦劳作。端午左右，压蔓培土，他们提水带饭，一呆便是一整天。入暑时节，担心瓜秧受旱，细心的农人头顶烈日，挑水浇瓜，一窝瓜，一瓢水，直到瓜长至笼口大，结果瓜红了，他们晒黑了；瓜圆了，他们累瘦了。

同州瓜香人更香，大荔瓜美人更美。

大荔礼馍说浑饨

张亚林

大荔县，地处关中东部，古有天府之地的美誉。所谓天府，原意是指西周王室的档案库，后来把物阜民丰、最适宜人居的地方称作天府。星转斗移，沧海桑田，八百里古道上，历史为我们留下了许多灿烂辉煌的传统文化，譬如饮食。

民以食为天，食以礼为先。大荔的饮食文化源远流长，每逢时头八节、婚喜丧嫁、迎来送往等，民间一直流传着蒸礼馍的习俗，其历史，可以远溯到中国古代的祭祀礼仪。相传在殷商时期，人祭之风盛行，常常要以活人（人牲）及活兽（兽牲）用于祭祀，后来，随着社会的发展和人类文明程度的日益提高，这种野蛮和残忍的血腥场面逐

渐被面食制作的祭品所替代。关中地区是中华文明的主要发祥地之一，传统农业自古发达。大荔一直是关中的富庶之地，自古以来，人们就敬畏自然、善待自然、适应自然、巧用自然，西汉时期开凿了伟大的水利灌溉工程龙首渠，清代建造了至今仍在使用的丰图义仓。“仓廪实而知礼节,衣食足而知荣辱”，大荔人勤劳淳朴、重义知礼，民间礼馍的品类众多、造型各异，浑饨、鹣鹣、寿桃、鱼儿、糕等，根据不同的时节不同的场合，有时单独使用，有时组合使用，是很有讲究的。而在众多礼馍中，要说大气、庄重，使用回数多出现频率高的，当首推浑饨馍。

浑饨的“浑”字，取浑全、完整之意，“少年游侠好经过，浑身装束皆绮罗”，李白诗中的“浑身”就是全身的意思。“饨”是馍的别称，西汉扬雄所著《方言》有：“饼谓之饨”。大荔浑饨馍造型硕大，雍容华贵的外形，就像装满丰收的粮囤，承载着辛勤劳作后的丰收，又像关中道上宗族聚居、星罗棋布的村寨堡屯，传递着农耕文明发展的诸多信息，象征着和谐团圆、吉祥喜庆，孕含着生生不息的丰富内容。浑饨周身一圈儿巧手捻捏的褶沿，拱卫着一方天地，中心圆嘟嘟凸起的小嘴儿格外显眼，还存留着母系社会的文化标识；雪白的面体深处，素油、椒盐垫就的千层油心，一缕面香沁人心脾。闭上眼睛，便会想起《诗经》中“手如柔荑，肤如凝脂”的朱颜丽人。

礼馍浑饨，可以说是古代祭祀礼仪的重器，在大荔农村，千百年来她的礼仪功用一直没有改变。“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浑饨走出了关中古道，又衍生出了另一种新的吃食，她从早先厚实圆润的体型瘦身成了小家碧玉，里面包裹的内容也有所改变，并改火蒸为汤煮，人们称之为馄饨。汤汤水水的馄饨，在江浙一带还叫“馄饨”，到了广东则称之“云吞”，湖北称包面，四川重庆则形象地称之为“抄手”，闽南又称“扁食”，皖南甚至称为“包袱”。关于“馄饨”的来历，大致流行有三种说法，一是匈奴之说：汉朝时，北方匈奴部落中有浑氏和屯氏两个首领，十分凶残，人们用肉馅包成角儿，取"浑"与"屯"之音，叫作"馄饨"，食以解恨。二是道教之说：元始天尊象征混沌未分，道气未显的第一大世纪，“馄饨”与“混沌”谐音，吃馄饨就是打破混沌，开辟天地。三是西施之说：春秋战国时，美女西施所创，讥讽吴王无道昏庸、混沌不开，名之馄饨。孰是孰非各执一词。

不过，从今天的馄饨仍能看到一些礼馍浑饨的痕迹，宋人高承《事物纪原》载：“秦汉逮今世所食，初有饼，胡饼，蒸饼，汤饼”，依此看来，礼馍“浑饨”要比汤水“馄饨”出现的早的多，馄饨是从浑饨变化而来的。现今许多北方人把“浑饨”混作“馄饨”，显然是本末倒置了。要知道在中国古代，不管是对天地还是对祖先等一系列的祭祀活动，都有极其严格和规范的要求，正所谓“国之大事，在祀与戎”，于隆重庄严的礼仪活动中，浑饨是祈福庆贺的礼馍，浑是浑全、完整的意思，寄托着人们美好的祝愿。

近年来，大荔礼馍集营养健康与艺术观赏为一体而焕发生机，制作和加工企业也日益增多，并形成产业化，一来发挥了农业大县的资源优势，二来提升了粮食转化的附加值。“面揉千匝,白如雪花”，大荔礼馍浑饨选用关中优质冬小麦，采用传统嫩酵醒面工艺，其制作犹如艺术创作，麻利妇人一时三刻便大功告成。俟一出锅，热汽缭绕中好似贵妃出浴，丰腴柔美、光泽晶莹，让人不免生成一些“可远观而不可亵玩”的爱意。

礼馍浑饨，浑厚、浑圆、浑实，牵连着历史的记忆，寄寓着诸多的美意，是古代传统饮食文化的活化石，是薪火相传的雕塑艺术。她浑然一体的巧妙结构汇集了揉、捻、捏、搓、点等多道工序，周身散发着农耕文明的气息，从远古一路走来。在中华面食文化的殿堂，应该有她浓墨重彩的一笔。

大荔十三花

张升阳

大荔是多民族聚居的地方，历史上汉、羌、回、蒙、满、蒙古等民族杂居，生活习惯、民风民俗相互交融，特别是饮食文化的相互渗透，造就了满汉全席的另类——大荔十三花。

十三花有喝茶十三花、喝酒十三花、吃饭十三花之分。“花”本来是名词，聪明的大荔先民把“花”在这里作为量词使用，既显得文明高雅，又能让人联想万千；即可理解为花样，又可理解为种类，还可理解为碟儿、盘子。十三花不常摆用，只有在重大活动、尊贵客人来临时才摆十三花，它是尊严、地位的象征。

十三花的物料丰俭随意。喝茶十三花，九碟中八碟为大荔独有的“炸果”（即油炸的小面花），中间一碟称为“正柱子”，盛的是点心，其他辅配的四碟是水果。随着时代的发展，十三花的内容也在发生变化，变得更加丰富，时尚，但十三花的基本框架是不变的。喝酒“十三花”，九碟中八碟分别是热凉不同的荤素各四碟，中间的正柱子为“甜盘子”。甜盘子是用糯米做的甜米饭，意为甜蜜美满，是十三花必须的一盘主菜。其他四碟常常是四碟咸菜（也叫大头菜），富裕的人家常将它配成时令小菜，以丰富席面，凸显家庭富贵和对来客的特别敬重。支撑十三花中的十三个碟子（或盘子）用的是与碟子色泽、图案配搭得当的青瓷碗，巨商大贾或大户人家有专用的“碗撑子”（蹬碗子），使平面的宴席变成立体的，色、香、味、形皆备，在餐饮领域也称得上大气之作。

十三花在摆台中的摆法，蕴含了诸多的玄机，让观者、食者极难参透。摆十三花的饭桌必须是方桌，摆的菜必须是圆形，暗合天圆地方。一桌饭只设七座，上席两座，左厢两座，右厢两座，首席一座。上席为尊贵客人、长辈，首席为主人家的长者，不是别人可以替代的。

《易经·系辞上传》说天数是一，地数是二，天数是三，地数是四，天数是五，地数是六，天数是七，地数是八，天数是九，地数是十。先民将“十三花”破解为“九”和“四”，“九”是天，“四”是地，道教认为，“天”是“乾”，“地”是“坤”，“九”与“四”结合为“十三”谓为“乾坤和谐”。于是“十三”也就成为中华民族传统的吉祥数字，这里用“十三花”为宴席命名的含义就不言而喻了。缘于此，十三花的席面在摆菜布台上就有了讲究，不能任意摆放，须按“九”与“四”来摆，“九”是“天”，自然占主要位置。“四”是“地”，则处于配角位置。《易经·乾》说：“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易经·坤》说：“地势坤，君子以厚德载物”。以此而论，乾坤搭配，天地合一，构建和谐不仅彰显在社会活动中，也彰显在生活的角角落落，就连饭桌也是如此，足可见大荔先民的高明。

十三花浸漫着大荔先民殷殷民族情和拳拳和谐心，它是各民族生息、繁衍、融合的见证，也是先民乃至今日大荔人民对构建和谐社会的企盼和丰富多彩的民族情愫的释放。

杨坚出生的传说

杨坚为汉太尉杨震的第十四世孙。传说他的母亲吕氏在生他的前夜，曾梦见腹内苍龙盘绕。杨坚出生后，目如星斗，手有奇纹，细辨为一个王字。父杨忠见其生相奇特，不知将来会成个什么样人物，于是就去求教于僧人。一位老尼愿为抚养，吕氏便把杨坚交给老尼去收养。老尼单身住庵，一天出门化缘时，将杨坚交给临庵居住的一家妇人照管。邻居的妇人抱着杨坚玩，忽然见他头上生出双角，满身遍起鳞甲，吓得那妇人大呼小叫，丢开杨坚，夺门而出。老尼姑正好此时赶回，抱起摔在地上的小杨坚说："实在惋惜，惊我儿迟得几年天下。"

数年后，杨坚长大，老尼病故，方送杨坚回杨家。周武帝见他相貌魁奇，多次请人为他相面，相者都说他后有大福。一次，杨坚在长江上行舟，晚上在船上梦见自己没有左手，醒来后心里很不是滋味。天亮时船行到武昌东30里的地方，见岸上有座寺庙，就登岸拜佛。寺庙狭小且破败不堪，然而寺里的老僧却造诣颇深，在方圆很有名气。杨坚便把梦中的情景告知老僧，老僧听罢连声祝贺说："恭喜、恭喜，先生梦无左手，实为独拳，独拳者，独权也，先生日后定为天子。"

杨坚出生的地方就在冯翊（今大荔县城龙窝巷），寄养的寺院为冯翊郡（今大荔县）般若寺。

朱寿昌弃官寻母在同州

张升阳

朱寿昌是宋代扬州人，父亲朱巽曾作过京兆守，有妻妾若干。寿昌生母刘氏为主母妒恨，在寿昌七岁时被逼出嫁，于是母子分散，天各一方。此后，寿昌苦读诗书，北宋熙宋初年（1068）金榜题名，任安徽广德知府。他每每想起生母，夜不能寐，食不入味，终日以泪洗面。心想，连自己的生身母亲都找不见，如何能解民于倒悬，如何为百姓树立忠孝的典范。到任一月余，他向朝廷打报告，这个官不做了。于是，就有了下边这段故事：

朱寿昌在安徽广德府任上挂冠而走，行走了一年多，风餐露宿，跋山涉水，挨饥忍饿，走州过县，历尽千辛万苦，终于来到秦地同州。一日，他在同州城内四处打问生母的下落，描述生母的姿态。试想，时隔50多年，无论怎样的人能不有个变化。所以，半个多月的时间一无所获。他好不沮丧，坐在一家店铺门前，此时下着濛濛细雨，他饥寒交迫，喃喃自语："我朱寿昌命好苦呵！听人说母亲您流落同州，您在啥地方，让儿好找！"有一卖豆腐的路过他的身边，无意间听到几句寻母的话。他放下豆腐担子，拍了一下朱寿昌的肩头，说："听你口音不是当地人，你来同州作甚？"朱寿昌便将他弃

官寻母，历经坎坷的过程给这人叙说了一遍，这人说："大孝感天地，我经常走村串巷也帮你打听打听，我咋样能再见你哩？"朱寿昌说："我的盘缠早已花完，已是居无定所，身无分文，还是就在这家店前约见。"

如此数日，仍消息杳无。

一个阳光明媚的上午，卖豆腐的喜滋滋地告诉朱寿昌："我在城东五里一个村子里见了一位同你口音差不多的70岁的老太婆婆，我把你给我叙说的情况给老人家说了一遍。老人家眼泪一滴一滴往下流，就是不说话。我估摸，八九不离十，就是你妈，咱赶快走。"

朱寿昌一听，喜出望外，赶忙收拾他的行李，同卖豆腐的人直奔城东小村。打老远卖豆腐的就给寿昌说："你看，就是依在门口的那位老人。"寿昌举目望去，只见一位衣衫褴褛、骨瘦如柴、目光呆滞的老妪依门而立，他仔细观看，依稀印象中的母亲浮在眼前。他躬身施礼，询问老人家年龄、籍贯，知是生母，即下跪行大礼。此时，乡邻听说老人家的儿子不远万里，弃官寻母，纷纷前来观看。朱寿昌仔细地向母亲陈述了他们母子失散后的经历和弃官寻母的经过。老人家扶着寿昌左端详右端详，终于在耳根后找出一块黑痣，放声大哭："儿呀，娘日日夜夜，朝朝暮暮都在思念你，你咋才来呀！"朱寿昌母子相拥许久，哭声恸天。乡亲们都为其母子重逢欢欣，纷纷上前恭贺，更为朱寿昌弃官寻母的大孝感动，并勒石铭记，遂将原来的村名改为婆婆村，明朝初年更名为"婆合村"至今（今城关镇婆合村）。原有的石碑早已失落，2004年5月9日母亲节这天，婆合村村民委员会又立一块新碑，刻上碑文，立于村中。

诗歌

江南春　沙苑（外一首）

王全民

沙莽莽，草茵茵。
平林听渭水，禾黍望山氲。
槐香深处鸣啼鸟，天暮乡村歌伴人。

沙苑行

秋爽八月中，偕客沙苑行。
触目皆风景，欣喜几忘形。
红枣蔽天日，黄花罩地塍。
花生竖绿茎，打瓜一串铃。
途中遇村老，热情捧香茗。
言称已小康，终日乐融融。
告别沙苑去，心潮久难平。
但愿九亿农，安乐如此翁。

大荔赞（两首）

王杰山

文物荟萃

古人遗址铁镰山，重耳避乱洛河边。
恐龙深埋长城底，猛虎被俘段家垣。
隋帝降生般若寺，结草衔环千载传。
岑楼义仓映古渡，龙营堡寨遍沙苑。

物产丰富

三河纵横灌沃土，热浪流涌喷矿泉。
粮食棉花产量高，带把肘子佳誉传。
黄花银杏西瓜大，红枣柿子蜜桃甜。
大棚蔬菜效益好，种养加工门类全。

金龙寺塔

王培堂

高塔岿然废殿前，徘徊四顾意蹁跹。
河声万里扶风涛，岳色三峰薄云天。
魏颗战场烟草尽，宇文事业柳林传。
兵家自古必争地，弥望青青育腴田。

登文殊塔

侯成德

大荔北环文殊塔，巍峨高耸形典雅。
六角七层中间空，螺形木梯令人夸。
极目远眺景壮观，楼房栉比美如画。
渭河二水映天碧，心旷神怡乐无涯。

丰图义仓

李　楷

世代丰图愿，天下第一仓。
故里出贤俊，人间弭灾荒。
轶事百姓颂，高风千古扬。
来此留小影，追怀情未央。

沙 苑

雷进发

沙苑曾经数千年，白沙史记有遗篇。
碧池穆穆扬波浪，沙起飞飞滚紫烟。
波送新闻传枣美，媒作喜讯赞黄妍。
诸农今日同发展，遍地英雄绘新园。

谁不夸咱大荔瓜果香

党永庵

洛河渭水哗啦啦地唱，
黄河敞开宽广的胸膛，
古老的同州，绿色的沃土，
谁不夸咱大荔的瓜果香。
大荔的女子眼睛水汪汪，
心灵手巧人漂亮。
大棚里绣出花世界，
爱也甘甜，梦也芬芳。
黄土地栽下摇钱树，
咱农家瓜香果香人也香。

清凌凌的矿泉水在流淌，
神奇的沙苑仙鹤在飞翔，
古老的同州，希望的田野，
谁不夸咱大荔的瓜果香。
大荔的小伙儿个个红脸膛，
一身果香走四方。
迎着那霞光闯世界，
人也兴旺，路也宽敞 。
庄稼汉放声吼秦腔，
看瓜果飘香农家幸福长。

赞大荔土特产

赵怀富

大荔是我的老家，我不夸她谁夸它。
土生土长大荔县，我不赞她谁来赞。

人杰地灵好地方，物产丰富美名扬。
要夸东西实在多，专把土特产来说。
大荔特产“108”，久有盛名传天下。
大荔高明东高城，高石脆瓜很有名。
口感香甜营养丰，吸引客商来订购。
大荔沙苑东西多，听我给你一一说。
别小瞧这沙窝窝，有名土特产很多。
大荔沙苑红萝卜，小人参称确有名。
如今成了一大宝，形体色彩营养高。
生吃配作都独特，胡萝卜素很神奇。
含钙钾铁矿物妙，强心抗炎能利尿。
能降血压降血脂，抗过敏还强体质。
红萝卜丝油一泼，蒜苗葱丝加辣椒。
小米玉米糁稀饭，就上吃起真个谄。
宾客宴席好佳肴，人人都说吃起嫽。
吃上一次未尽兴，下次还想再来要。
沙苑出的有红枣，个大皮薄核又小。
肉厚脆甜富弹性，液汁多而出了名。
副食公司加工厂，金丝蜜枣黄发亮。
国内国外都畅销，中国枣乡美称号。
优质红枣第一县，加工基地实可赞。
同州西瓜出沙苑，历史悠久古今传。
王婆卖瓜她夸瓜，豪情吆喝生意佳。
看看看、来来来，同州西瓜大得太。
刀切哩、水流哩、吃一口、流一手。
车拉哩、我卖哩、你不吃、见怪哩。
刀响哩、蜜趟哩、桌子底下乱嚷哩。
现在新品种个小，味道甜美口感好。
大家喜听卖瓜声，争相吃瓜甜味浓。
龙首山下矿泉水，深度已达三百米。
水质纯净无污染，距今二十多万年。
水中含镁钙钾碘，二十多种利保健。
水温四十一度多，省电省煤省柴火。
龙头一拧直接喝，喝到肚里暖心窝。
优质天然矿泉水，中国之冠少见美。
大荔有名黄花菜，针长色佳美得太。
肉厚味香品质好，营养价值非常高。
健胃通乳能利尿，消肿止痛有功效。

叶根茎花可入药，养血安神真不错。
大荔盛产出花生，荚果硕大营养丰。
果皮洁白色泽艳，香脆可口仁饱满。
出油率高宜贮存，品质优良保健品。
体病弱者佳食物，增寿食疗无花果。
其他特产还很多，主要先说这几个。

赞大荔

索忙年

今大荔，古同州。
历史辉煌人杰优，
黄洛渭三河耀明珠，
度过了三千多春秋。

这里是个好地方，
有闻名天下第一仓。
岱祠岑楼经风霜，
三辅重镇历沧桑。
大荔人遗址在境内，
魏长城遗址久安睡。

沙苑文化遗址有品位，
见证了历史的年岁。
金龙高塔文殊塔，
记载了，唐宋明清的度与法。
八鱼望族石墓群，
吸引着，天南地北的游人。
同州梆子碗碗腔，
梨园奇葩放异光。
同朝皮影出过国，
漂洋过海到西德。

同州自古雄才多，
隋文帝哺育在般若。
明关中入阁第一人，
马自强是咱同州人：
清朝救时宰相阎敬铭，

功德盖世撼秦岭。

教育家外交家张奚若，
英名伟绩留史册。
大庆铁人王进喜，
同州是他的故里。
速算专家史丰收，
他的家乡在同州。

咱这里——
光电资源很优越。
人杰地灵物丰硕，
天然的大荔矿泉水，
40多种元素真是那个美。
中国之冠世界少见，
被联合国确定为示范县。

同州西瓜天下传，
皮薄肉嫩沙又甜。
花生红枣黄花菜，
108饮誉海内外。
拜家杏，杨村桃，
吃着看着都是那个嫽。

粮棉油菜好条件，
是全国商品基地县。
交通便捷信息通。
同州大荔连北京。

科技兴荔春意浓，
特色农业促繁荣，
服务发展为三农，
绿色产业看大棚。
大棚西瓜大又圆。
大棚香瓜脆又甜，
大棚黄瓜情意连，
大棚哈密瓜笑开颜，
大棚圣女果火样红，

大棚香椿映春情，
大棚葡萄喜亲朋，
大棚油桃伴君行。
大棚的品种实在多，
反季节果蔬没得说，
跨出了省走出了国，
远销日本和美国。
大荔枣业争荣光，
是闻名全国的中国枣乡。

工业强县花烂漫，
食品工业是强县，
誉满全国的秦川牛，
肉细味香数一流。
大荔的水果有特点，
早熟味诒历史深远。
大荔的名优说不完，
大荔的美名天下传，
大荔处处展新颜。
大荔的明天更灿烂！

楹联

全民之仰兮，域中有舜；
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50周年联　郗佰骞

葬桥山，留墓冢，堪叹秦皇汉武，唐宗宋祖，后来帝祚千君，陵园遗迹，皆逊轩辕寇穸，钟灵毓秀山河美；

追裔本，溯根源，尤欣塞北江南，海角天涯，相继民家百姓，族众同胞，尽谒始祖祠堂，祭祀虔诚日月长。

2000年公祭黄帝陵征联　郗佰骞

蔬菜大棚，一年四季由咱驾驭；
订单农业，四海五湖任我遨游。

中国·大荔瓜果菜博览会贺联　眭玉树

建市十年，抗洪开发，文治武功，巍巍华山作证；

改革廿载，致富引进，民安国泰，滔滔渭河颂扬。

祝贺渭南市建市十周年联　眭玉树

国败民忧，缺食少住昔时景象；
党明政善，改地换天此日雍容。

廉政建设联　戴志学

洛水钟灵秀，化石光天，洪荒迢递；
丘垣毓祖根，骨刀映彩，圣脉悠存。

题大荔人遗址联　穆斌海

大力育人才盛会宏开今大荔；
同舟扬国粹联花焕彩古同州。

贺大荔县楹联学会成立联　陕西省楹联学会

梓里同州代出才俊人祖垂青史般若诞隋帝金臣数怀英自强佐明稷敬铭良宰相奚若育栋梁进喜誉铁人今朝吾辈超先贤

古城冯翊镰山龙脉魏墙瞰洛滨戎羌兴沙苑岑楼眺宝塔文殊镇域风义仓储丰图瓜果溢馨香物阜广粮棉来日家乡新景象

对联　张荔潮

碑记

同州长兴万寿禅院（记）

左辅之西北隅，有寺曰长兴万寿禅院。古木森荫，殿宇宏壮，为一方之雄观。寺有高阁绝顶，虚旷之所，塑文翟殊菩萨圣像，因名为文殊阁。耸立三层，不啻百余尺；徘徊周匝，止于二十楹。刻桷雕甍，飞鸟翼，屹若地出，晃若天降，可谓殊胜，宋淳化五年别驾杨公所建也。观其经营缔构，足以想见其为人，亦以知古之豪右归依吾三实为切至也。迄今百有余岁，且屋已老，为风雨所坏，画像益故，为尘埃所棲。相鼠穿其垣墉，燕雀巢于榱栋，寒不烟芜，但相掩映。于其侧，憋坏隳圮，至此为极。宗明受业兹院，承师资之，后猥居于此积有岁年，载顾载瞻，每为深悼。将欲增修润色前人之遗基，揣其谫薄，不克自办，必仗信必有力之众共成大事，以作胜因。《涅槃经》云：施一诃梨勒授辟支佛，除病恼于九十一劫。《造像经》云：造一小塔，感轮王果于三十六返之中。夫一诃梨勒之细，一小塔之微，所得之果，犹且若是。今者有力擅那能共成此阁，则感果之大，信不诬矣。大观元年七月廿十五日，华州守朱权记。

平民县渡河壮士纪念碑文

民国二十六年七月七日，日本军阀假士兵演习为名，寻衅于卢沟桥畔，遂乃倾其精锐大举入寇，期于速战速决，一鼓而亡我国家，役我人民。敌兵所至，庐舍为墟，奸污杀戮，焚烧之惨亘古未闻。呜呼！谁无父母，谁无妻子，谁无兄弟姊妹，蒙此凌辱，岂能不报？何况国家兴亡所关，民族安危所系，凡属国民，生死与共；我同胞用是戮力同心，恪遵中枢方略，发动全民抗战，或游击而杀敌，或输财以助军，胜利频传，中外欢腾。盖惟牺牲始能救国，有国而后有家，有中国而后有世界和平也。民国二十七年二月，余初膺平民县政，下车伊始，敌兵已深入晋南永济，与我县仅一水之隔，日夜以重炮轰击我境。我以职责所在，誓与全县人民共守斯土。爰赴各乡，组织民众，晓以大义，喻以利害，旬日之间，风气不变，自告奋勇，请求渡河杀敌者，逾百余人。遂商诸本县保安大队附王君子敬，共襄斯举。子敬夙负杀敌志愿，义气肝胆，素著乡里。闻余言，喜极欲狂。乃选拔有胆有识之士，得四十二名，编为一队，名曰平民县渡河杀敌游击队，亲加训练，以备出动。会本省警备第二旅旅长孔从洲驻防本县，与余相处甚得，对兹杀敌之举极力赞助，并假以新式步枪四十支，手榴弹三百枚，子弹三千发。及四月十九日准备成，当即命子敬率领全队，克日渡河，并告之曰："为国家争自由，为民族争生存，为子子孙孙永不作亡国奴，此次渡河，之死靡他。"众皆泣下，誓不与倭寇共戴天。午夜抵县属之靖安村，翌晨全数东渡。发动当地民众，搜索敌兵。明散暗聚，避实就虚，出其后方，攻其不备，致使敌兵不敢离城远出。期月之间，四方义士之来归者，竟达五六百人，游击之效验益著。计为时仅五旬，与敌遭遇大小凡数十战，几无一次不使敌人蒙受重创；我壮丁之伤亡者，亦达三十余名。尤以五月二十三日万固寺之役，该队奉命掩护我一百七十七师某营士兵最后退却，牺牲特甚，王大队附仅以身免。五月二十九日黎明我队进袭永济，即于午时入城，傍晚我永济王县长志彬率该县游击队六十余人赶到，由王大队附协助安抚流亡，绥靖地方。翌日我大军相继到达，全境粗安。余以游击工作告一段落，乃遍赴河东视察。除阵亡壮丁业经饬令掩埋，负伤者分送各后方医院诊治，均从优抚恤外，其余壮丁一律带归河西，颁发慰劳物品并安家费用，令各归乡里，各安生业。所有组织经过及历次杀敌情形，均经呈报上峰，迭蒙指令嘉奖，并拨发赏金，以资激劝。噫！际兹国难严重之今日，匹夫匹妇均负兴亡之责。幸而永济克复，残敌远飏，此皆我平民县爱国男儿，求仁取义赴汤蹈火；王大队附子敬亲身指挥，誓死杀敌；孔旅长从洲热血鼓荡，努力赞助，并配合我渡河大军共成之义举也。民族复兴，于斯卜之。今抗战一周年矣，敌已疲于奔命，我则再激再励，愈战愈强，最后胜利固以非我莫属。四乡士绅恐此次杀敌壮举，日久淹没，倡议集资勒石，嘱余为文以纪其事，因具书杀敌颠末，并附各勇士与捐款人姓名于后，以志不忘。

中华民国二十七年七月七日
平民县县长续俭约斋谨撰
峄县赵宗藩谨书

第三章　文　物

文物有田野文物和馆藏文物两大类、18个种类。大荔文物遗存丰富，有旧石器时代的“大荔人”、中石器时代的“沙苑文化”、新石器时代的梁家坡、同堤、埝头等古遗址。一批具有重要历史价值的古遗址、古墓葬、古建筑、石碑等被国家、省、市、县确定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03年，县文物管理委员会更名县文物局，进一步加强对文物的保护和管理。2005年，全县有田野文物保护点188处，其中古遗址57处、古墓葬63处、古建筑6处、石刻文物58处、其他文物4处。馆藏文物1074件，其中化石12件、铜器191件、瓷器141件、陶器223件、铁器13件、锡器9件、玉器19件、石器19件、木器32件、石刻66件、字画203件、货币106枚、其他40件。

第一节　可移动文物

域内可移动文物包括陶器、铜器、铁器、瓷器、木器、石刻、书画和其他类等8大类。

陶器

庭院宴乐图陶棺　汉代。棺长81厘米，宽32厘米，高21厘米，重25.5千克。长方形，无盖。正、背两面为相同的“庭院宴乐图”。中为一建筑，左四人，一常青树，一瓶形器；上有十鸟成两排飞翔；人物为二主二仆，二主是一男一女席地而坐，做倾听状，二仆侧跪，手执物面向主人。右三人一常青树，一灶形物，上有九鸟成两排飞翔。主人席地正坐做倾听状，一仆面向主人跪拜，另一仆反向跪坐似做炊事。人物姿势各异，形态生动自然。棺左侧浮雕一独角兽，张口翘尾，低首瞪目做攻势；右侧浮雕一凤，展翅飞翔，造型生动逼真。

彩绘云纹灰陶茧形壶　汉代。高30厘米，腹宽36厘米，口径14厘米，重2.8千克。侈口，宽斜弧沿，细矮颈，椭圆形腹，高圈足，器表绘有红、白、绿彩绘。颈饰二道单弦纹，中涂白、绿，底色一周，上有若干小红点。腹有10组左右对称的竖条三线凹弦纹，纹上用朱色涂。弦纹之间又有竖粉绿、五道竖白色“互”纹；腹两端又施粉绿底白描图案和两周弦纹；底同颈有两道单线纹，中涂白，绿底上周白色若干小红点。

彩绘陶男立俑　西汉。男立侍俑昂首挺胸，圆领，着中衣、袍，双手作持物状，目视正前方，面容平静，造型稳重端庄。高46.5厘米，重2.55千克。

兽耳衔环神兽纹绿釉红陶壶　西汉。通高36.7厘米，腹围92厘米，口径14.6厘米，

底径15厘米，重3.5千克。平沿，敞口，束颈，鼓腹，圈足，通体施绿釉，腹饰一周神兽纹；口沿下及腹部上、中各有二周凸弦纹，腹两侧各饰一兽耳衔环纹。

彩绘云气几何纹茧形壶 西汉。口径12厘米～13厘米，底径10.7厘米，腹长32厘米～33.5厘米。共两只。斜平弧唇，唇沿微卷，矮径，茧形腹，喇叭足，径有一周凸弦纹。腹用白、粉红、粉绿等色描绘有云气、条带、几何纹等。

宽带纹彩绘茧形壶 西汉。高26.5厘米，口径12厘米，腹径30.3厘米，重1.95千克。斜平弧唇，唇沿微卷，矮径，茧形腹，腹用白、红、粉、绿描绘有云气、条带等纹饰。

灰陶弦纹茧形壶 西汉。高56厘米，腹宽64厘米，口径13.5厘米，重2.4千克。小口，平弧唇，唇沿微上卷，矮颈，茧形腹，圜底。腹饰七道竖宽弦纹，弦纹之间又施绳纹，壁厚，造型大而稳重。

凤头灰陶壶 唐代盛酒器实物，高26.8厘米，腹宽14.8厘米，底径9厘米，重1.3千克。凤首口，细长颈，圆肩，鼓腹，假圈足，底微凹，灰陶素面。

打马球陶俑 唐代，大荔县馆藏文物。通高36厘米，残宽25厘米，长15.3厘米，重2.5千克。俑头戴风帽，身着高领宽红衣，下着袴，着靴□，双手左下右上做打球式，缺手执物。立马伸颈鸣叫，人俑表情含蓄凝视，整体造型生动传神。

铜器

蟠螭纹铜器 战国。高27.4厘米，腹径22.5厘米，口径10.5厘米，重2.05千克。盘口，沿稍侈，束颈，圆肩，鼓腹，浅宽圈足，肩有二对称半环耳，腹饰蟠螭纹、六道细弦纹。

三足凤嘴铜鍪盉 战国。造型典雅灵巧美观，高12.4厘米，腹宽14.3厘米。凤首流口，覆盘盖，鼓腹，三兽蹄足，长方形柄，腹有一圆合范痕棱。

双环耳单弦纹铜釜 西汉饪食用品标准器，高17厘米，口径17.1厘米，重2.35千克。广口，斜平沿，环耳鼓腹，圜底。肩饰一道单凸弦纹，肩、腹、底有一道明显的合范痕迹，一侧沿与肩部有铜流痕迹。

盘口鼓腹铺首环耳铜钫 西汉。造型稳重、古朴坚实，高40.3厘米，口径12.5厘米，腹宽22厘米，底宽14.3厘米，重4.5千克。平沿方盘形口，大腹环耳。

“萬金”铭蒜头铜壶 西汉。高29厘米，口径2.7厘米，底径9.4厘米，重1.35千克。直口平沿，蒜头形嘴，细长颈，扁鼓腹，高圈足，足部上小下大，近似喇叭形，器底篆书“萬金”铭文。

三足带盖铜鼎 西汉。高16厘米，口径14.7厘米，宽22厘米，重2.25千克。平沿圆口，鼓腹圜底，附耳，兽蹄足，腹部有一周瘪棱。半圜形盖，上有3个乳钉桥形钮，盖口吻合紧密，一侧口沿有残破。

盘口鼓腹铺首衔环铜钫 西汉。造型坚实古朴，高39厘米，口径126厘米，腹径217厘米，底径135厘米，重8.55千克。平沿盘形口，纺锤形腹，最大腹径在下部，双环耳。

鎏金铜普贤菩萨坐像 明代。造型美观，残高33厘米，座长26.7厘米，座宽17厘米，重7千克。坐像缺头，身、肩、胸饰佩飘带璎珞，双手脚右前左后，体态端庄，横

坐于象背。大象回首勾鼻，目视前下方跪坐于莲瓣座上。

彩绘观音坐像　明代。高63.5厘米，宽48.5厘米。头戴宝冠，有额珠，身穿天缯宝衣，披帛，胸露圆领内衣，项着璎珞，腹着裙，系腰带，双手成结定印，双腿结跏趺坐，不显足。圆弧形座，侧有一周竖线纹。造像世俗化，体形丰满，真实美感较强。

老君铜坐像　明代。道家始祖老子造像，高45厘米，宽31厘米，厚18.6厘米，重11.5千克。身着长服，外套宽衣大袖，束髻高绾，头戴竖莲瓣纹冠，浓眉大耳，三束胡须长垂，腰系宽博带，双手左上右下执一似如意物，盘膝而坐，神态安详，自然端庄。

弥勒佛铜坐像　明代。高89厘米，宽80厘米。大耳垂肩，面带笑容，袈衣半脱，袒胸露腹，双手置于双膝上，对足盘坐。弥勒造型生动自然，悠然自在。

鎏金铜文殊菩萨像　明代。缺头，残高23.2厘米，座宽27.5厘米，重7.5千克。通体鎏金，披帛，束腰系带，佩璎珞，上身端庄，双手、脚左前右后置于狮背，雄狮昂首瞪目平视蹲坐于莲瓣座上。

鎏金铜佛坐像　明代。缺头，残高29.5厘米，座宽25.5厘米，重7千克。披帛，露前上胸，身着袈裟，左手心向上放于右脚上，右手心向下轻按于右膝盖上，双腿呈结跏趺状，显双足，身体自然端庄，稳坐于莲瓣座台上。

珐琅博古纹方盘　清代。长39厘米，宽27.9厘米，高2.7厘米，重1.95千克。盘为长方形，通体用铜丝镶嵌花卉、蝴蝶、花瓶、琴棋书画等纹饰，用红、黄、蓝、绿、白等珐琅色填充，底纹为“I”。

彩绘菩萨说法铜坐像　清代。通高80厘米，座宽47厘米，重40千克。额头戴宝冠，冠上有一小坐佛。披帛，天缯宝衣露上胸，配璎珞，腹着裙，束腰带。右手舒展手心朝前举于右胸前，左手心向上放于左腿上做说法印。双腿为结跏趺坐，显双足，足心朝上。座位圆弧形，束腰莲座。背有“大清康熙戊寅十二月吉旦”、“化主僧圆瑞净汰住持僧宗科忠徒至常孙成禄仝任塚□造□尊□……郃阳庄子□金火匠杨人侑侄杨方显”铭文。造像面部丰满，体态安详自然，世俗化较强。

彩绘送子观音铜坐像　清代。通高66厘米，座宽42厘米，重25千克。头戴宝冠，身着天缯宝衣，披帛，露胸，佩璎珞，腹穿裙，系腰带。右手捧一裸体童子，左手心朝下自然放于左腿上。双腿结跏趺坐，显双足，足心朝上。下座位圆弧形座，侧有一周竖曲线纹。造型丰满方圆，人物世俗化，身着衣纹皱折棱角明显，简劲平直舒展。背有“康熙三十八年七月十日……吉旦”、“住持僧□……至□至□　孙成禄造”铭文。

铁器

五铢钱范　西汉。通长25厘米，厚0.6厘米，重1.2千克。1986年11月在许庄镇尧头村出土。钱范2件大小相同。正面中有凹槽，上宽下窄，长21厘米，口宽2厘米，深0.5厘米。各钱模均有分槽与主槽连接。钱模径2.6厘米，穿宽1厘米，分两排与主槽为中轴线对称排列，每排各7枚。2件钱范造型规整，“五铢”二字清晰，篆体笔画匀称。范主槽背面为凸棱，背两端有2个桥形执柄，中坐上部有编号，分别为“五”、“十八”。

广口鼓腹大铁罐 西汉。造型古朴稳重，高23.4厘米，口径13厘米，腹径34厘米，底径9.2厘米。广口鼓腹小平底，腹有一凸弦纹。

静安寺（安靖寺）崇宁铁钟 北宋打击乐器和寺院报时用典型实物，高190厘米，口径121厘米，腹径110厘米。傅牢悬钮，肩饰重垂莲纹，通体用凸弦纹分5区，顶有1孔，径5.7厘米；中三、四区内铸铭文于若干方框内，下端有6组花卉纹；口为八曲葵形，造型庄重坚固。

金承安三年铭纹铁钟 金承安三年（1198）铸造，原同州府望岳楼上悬挂之物。金代打击乐器和寺院报时用的典型实物，高232厘米，口径164厘米，腹径152厘米。傅牢悬钮，顶中有1孔，径9厘米；肩有对称4孔，径11厘米。通体用凸弦纹分为6区，自上而下，二区上饰重缠枝莲纹；二区下、三区内、四区内铸铭文1033字，记述铸钟有关事宜："奉为皇帝万岁臣佐千秋国泰民安法轮常转时成安三年十月二十五日为记"、"武略将军行冯翊慰刘信武将军冯翊县主簿孙安远大将军行冯翊县令夹古"等，以及各捐款人、寺院、县名等。五、六区分为若干组莲花纹饰，口为八曲葵形，宽厚沿。通体造型稳重厚朴，浮雕精美。

瓷器

白瓷带盖唾盂 唐代。1974年在大荔县原氮肥厂基建工地出土。唐代生活用品典型器，高11.5厘米，口径7.7厘米，底径9.2厘米，重255克。广喇叭口，束颈，鼓腹浅圈足。器表内外拖白釉，釉色微带黄色，晶莹润泽，犹如美玉。底部露胎，造型雅致。

耀州窑青釉五折花口盘 五代。1983年8月在大荔师范学校学生宿舍楼基建工地出土。五代时期耀州窑典型标准断代器，口径13.6厘米，底径6.4厘米，高3.5厘米。五折花口，浅斜弧腹，内腹壁有与花口相对的浅凸棱，外壁有凹槽，浅圈足。胎较薄而细致，呈烟灰色。施满釉，釉色青灰，薄而匀润。器内底有三支垫痕。

耀窑青釉六折花口碗 五代时期耀州窑的典型标准断代器，高6.5厘米，口径17.4厘米，底径8.3厘米。六折花口，斜弧腹，内腹壁有与花口相对的凸棱，外壁有凹槽。圈足，胎薄质细，呈烟灰色，施满釉，釉色青灰泛黄，薄而匀润。一侧口沿内外釉有开片纹、泪痕，器内底有三支垫痕。

卧狮睡人三彩瓷枕 辽代。大荔县馆藏文物。高14.5厘米，长29.5厘米，宽20厘米，重3.6千克。枕为一睡人、一卧狮，狮身人体相互侧连睡、卧，其上托一坡形弧面板，面上刻划荷花。狮睁目张口，有欲扬首之势。人头侧抬，面部表情平静自然，发须留后半部长垂左肩侧，右手似执驯狮绳。器座露胎，胎质坚硬，呈灰白色。表施绿、乳白、黄黑等色釉。雕刻刀技较高，线条粗细兼备，自然流畅，构思新奇，造型巧妙，富于民族特色。

青花山水人物纹瓷觚 清代。造型坚固美观，口径21.4厘米，腹径57.5厘米，底径140厘米，重3.7千克。喇叭形口，直径，喇叭形座，浅圈足，器表饰山水人物图。

青花缠枝纹象耳尊 清代。器物造型稳重、端庄、美观，口径33.3厘米，最大腹径78厘米，底径14.2厘米，重3.55千克。器釉白中泛青，广口，收颈，溜肩鼓腹，双象耳

衔环。沿下、颈下部共饰六道弦纹，颈饰一周芭蕉叶纹，器表饰缠枝纹。

祭蓝天球长颈大瓶　清代乾隆时期。高61厘米，腹围121厘米，口径11.5厘米，底径17厘米。直口，竖长颈，浅圈足，球形腹，器表施祭蓝色釉，内施白釉，底无釉露胎，釉色光艳润泽。

二龙戏珠直腹瓷香炉　清代乾隆时期。高20.4厘米，口径26.3厘米，底径21厘米，重3.9千克。平口，直腹，浅圈足，腹饰奔龙、云纹、水波等纹饰。造型厚重坚实，内外施釉，釉色浮白，纹饰青色鲜艳绚丽。腹有铭文“敬献关圣帝君座前，天顺和记磁号敬勒”。

青花松鹤鹿山水图瓷盆　清代乾隆时期。造型稳重大方美观，口沿34.5厘米，底径21厘米，腹围120.5厘米，重10.75千克。广口，圆平唇，鼓腹，浅圈足。沿下颈部饰弦纹、回形纹，腹饰松鹤鹿及山水图。

抹红描金三鸡纹扇形印盒　清代乾隆时期。长10.5厘米，宽7厘米～9厘米，高4厘米，重300克。白釉，底上抹红描金三鸡纹，背景为山石树木、祥云、仙鹤、太阳，画面构图新颖，造型标准。印盒分底、盖两部分，并附木座，座底且有四足垫。器底有“古月轩”款。

青釉冰裂纹双螭耳盘口瓶　清代乾隆时期。通高55厘米，腹围88厘米，口径22厘米，底径17厘米，重9.25千克。盘口，圆唇，束颈，双螭耳，溜肩，鼓腹，最大腹径在下部，浅圈足。器施青釉，有开片，足露胎无釉。造型稳重美观，制作工艺精良。

青花缠枝纹坐鼓　清代乾隆时期。高46厘米，面宽31厘米，腹径35.2厘米，重14.4千克。鼓形，器釉白中泛青，上面圆平，饰青花缠枝菊花纹，中有一镂空“圆钱文”。腹满饰青花缠枝菊纹和两周乳丁纹，中部相对处又有2个连环镂空“圆钱文”。底露胎，中有一直径200厘米的孔。

白釉冰裂纹堆梅耳瓷瓶　清代嘉庆时期。通高41厘米，腹围70厘米，口径12.5厘米，底径12厘米，重4.8千克。直口，平沿，矮颈，圆肩，双堆梅耳，腹深斜直近筒形，最大腹径在上部，浅圈足底。通体施白釉，开片纹，造型新颖别致。

豆青青花夹紫双耳山水人物瓶　清代嘉庆时期。高85.5厘米，腹围123厘米，口径30厘米，底径31厘米，重26千克。盘口，沿稍侈，双螭耳，长颈，溜肩，长圆腹，浅圈足，足露胎无釉，胎质灰白。器表施豆青釉，口沿有云气纹，肩、腹饰山水人物画。瓶体伦制，双耳对接，器表饰花卉纹。

粉彩雪景山水人物双耳瓶　清代光绪时期。高51.8厘米，腹围79厘米，口径21厘米，底径16.8厘米，重5.45千克。喇叭形口，束长颈，圆肩，双螭耳。平缓鼓腹，浅圈足。施满釉，釉白里泛青。颈下部、腹部绘有粉彩雪景山水人物画，近有楼台亭阁、水、桥、松，远为峻山叠峰。整幅画面有“景欲藏则境欲深”的艺术感染力，笔触细腻，色彩含蓄柔和。

哥釉冰裂纹盘口双螭耳瓶　清末。高40厘米，口径18.8厘米，底径16.5厘米，重4.4千克。盘口，圆唇，双螭耳，粗径，鼓腹，最大腹径在下部，浅圈足，通体青釉冰裂纹。底有墨书“光绪十三年瓜月李门高氏诚心敬献神物”。

木器

黄杨木雕渔翁童子 清末。高27.5厘米，宽14厘米，重350克。渔翁右手执竿，左手捧鱼篓，眉开眼笑，双足赤立于镂空的松树桩上。童子双手捧一条金鱼，得意欢笑。此组黄杨木雕一老一少，生动活泼，雕工轻巧。

石刻

东魏石雕造像 东魏。造型纯朴自然，高24.5厘米，底座宽12厘米～14厘米。造像似一男童，头顶前上留一小撮黑发，下颌回收，目视前下方，颈系佩巾，腰系佩戴，左腿平收，右小腿向前立收，端坐于莲瓣坐台上。背部阴刻楷书“大魏武定七年二月八日延陵显仲□敬造”。

八棱陀罗尼石经幢 北宋。失幢座和幢冠，仅存幢身，高150厘米，每面宽15厘米～16厘米，重约250千克。幢身呈八棱柱状，面刻“佛顶尊胜陀罗尼经”，楷体，铭文共53行，满行文71字～83字。末尾落款“大宋天圣七年四月二十六日建立记”。书体工整严谨，刻工精细，幢身下端又浮雕重瓣仰莲台。

福寿长方形石砚 明代万历年间。长21.9厘米，宽11.6厘米，厚3.2厘米。砚长方形，内稍平凹，墨池似一树叶形，砚眉雕刻草书“福寿”二字。砚底有四方足，底中镌刻砚铭“乾为德纯粹精也　坤直方万象形也　坎为体祇既平也　离为用天下文明也　乾坤坎离范围曲成也　总理河道翁见河著”。正面为“皇明时尼山精气”。

书画

仿苏轼“游武昌西山赋”卷幅 明末清初。长227.5厘米，宽31.2厘米。作者不详。卷轴为横长形，为苏轼游武昌西山的作品。文章明白畅达，笔法丰腴跌宕，天真烂漫。其仿制者亦能精到苏轼之笔法，实为一佳作。

陈畴花鸟画册 清代嘉庆时期。画芯长47.2厘米，宽28.3厘米。画册为册页，共22幅，内容为紫藤等。作者用写实手法，设色艳美，浓淡主次分明，绘画技法纯熟。

栖云山人指画山水轴 清代嘉庆时期。作者栖云山人。长213厘米，宽92.5厘米。画轴为纵长方形，用指法、水墨淡彩绘山石、树木、桥梁、人物、高山叠峰。画秋景山水，群山矗立，树木丛生。山下小桥流水，一人行走于桥上。构图疏密恰当，用指作画，墨色浓淡虚实相间，渲染点缀，皴擦技法纯炼，用意精刻。画左上题有“嘉庆丙子秋九月栖云山人指画”。

左宗棠篆书对联 清代。作者左宗棠。对联为竖长方形，长167.5厘米，宽36厘米，篆体墨字，字体工整俊秀，背有“朝邑县文献委员会”会章。

曾国荃楷书字轴 清代。作者曾国荃。字轴长188厘米，宽85.5厘米。此轴楷书“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之乐而乐，以责人之心责己，以恕己之心恕人，大儒之心术学术治术如此”，后有“梅卿九兄正字”，“曾国荃”款。字体端庄雄伟，气势开张。

马贞子古松图画册 清代。作者马贞子。画册长30.5厘米，宽20.5厘米，厚2.1厘

米。为竖长方形，封面有阎敬铭题鉴，函面为于右任题鉴。此画册共画墨松122幅，画册落款“马贞子先生古松图”，跋尾“于右任乙亥中秋阎敬铭题”，印鉴为“于右任”。

蒙寿芝山茶花卉图轴　中华民国。作者蒙寿芝。此画为一竖长方形，画芯长140厘米，宽56厘米。画一山茶树挺立于石崖，构图新颖，绘画技法纯熟。题跋为“穷冬多雪霞柔脆已先催不是丹砂质宁能醉后开”，跋尾“蒙寿芝”。印鉴2枚，分别为“通归僧印”和“悠然自乐”。

蒙寿芝葡萄图轴　中华民国。作者蒙寿芝。此画为纵长方形，长136厘米，宽45厘米。画面用水墨淡彩勾勒渲染葡萄、枝叶。笔法纯熟，用墨浓淡虚实分明，构图新颖，布局得当。画中左边落款“丙秋七月中旬蒙寿芝树培写于申江”。

于右任行书条幅轴　中华民国。作者于右任。条幅为纵长方形，纵129厘米，横31厘米。行书岳鄂王登翠微言诗“经年尘土满征衣，特地寻访上翠微。好山好水看未足，马蹄催趁月明归。”书作率真自然，笔法生动，表现出厚重遒劲的俊美风度，给人一种清新隽永的艺术享受。

陈毅行书条幅　中华民国。作者陈毅。条幅为竖长方形，长13.4厘米，宽45.5厘米　行笔墨书做人处事成功之妙语，字体流畅俊秀，寓意深奥。

其他

镂空万字纹玉带板　明代。共6件。器为长方形，镂空，雕刻万字纹。长者为铊尾，短者为带板，玉色白而润泽，做工精细，对研究明代玉雕工艺有一定参考价值。铊尾长10.2厘米，宽4.9厘米，厚0.8厘米。带板长7.2厘米，宽4.7厘米，厚0.8厘米。重38.3克2件，重47.1克2件，重61.5克2件。

象牙笏板　明代朝廷大臣朝见时实物见证，共2个。其一长48.5厘米，宽5.3厘米～7.5厘米，厚0.5厘米；其二长56厘米，宽5.4厘米～6.8厘米，厚0.5厘米。重300克。弓形，上小下大，表有若干细长纹饰，长者色偏黄，短者浮白色。

福禄寿云耳大锡香炉　中华民国。造型灵巧别致、稳重美观，高139厘米，底座长42.5厘米，宽35厘米。共1对。器物分盖、上腹、中腹、下腹、四腿及器座分段式打制，狮形覆盖，云耳，卷纹形器座，熏烟从“福、禄、寿”三字及“三”字纹中流出。上腹墨书“録荣宝篆”。中腰墨书“献”字。下腹墨书，正面“中华民国十有二年，岁在甲子蒲月书”，背面“元丰泰薰沐敬叩大戌祥”。

福禄寿大香筒　中华民国。整体造型稳重美观，高105.8厘米，底座边长30.3厘米。盘口，颈口似喇叭形，方弧形腹，方塔沿式座，座下四周又有镂空云纹造型。腹部墨书“太岳万年　照乾坤　祥辉双炬”。

日乾大锡蜡台　中华民国。造型稳重美观，高127厘米，底座边长30.7厘米。共1对。蜡台分上柱、盘口、中腰、下盘、下座，上、下盘口似斗形，整器似塔形。

第二节 不可移动文物

墓葬 陵园

司马迁侍妾随清娱墓 据载，汉太史令司马迁侍妾随清娱山西平原人，时年17岁。司马迁行程万里，周游名山大川时，将她带到同州。后闻司马迁受刑去世，她亦忧伤而死，被安葬在长乐寺西亭（县城东环路北段）。

安仁汉墓群 1984年4月，在安仁棉绒厂院内发现汉墓10座。县文物管理委员会（简称县文管会）组织人员对四座墓进行了清理。墓为砖砌券顶式，均塌陷，随葬品多次被盗。出土货币有五铢、货泉，器物有陶罐、陶案、陶勺、耳环、碟、壶、灶、盆、锯、锄（残断）、陶俑、陶鸡、陶狗等。

冯立墓 唐代墓葬，位于冯村镇严庄村，处在铁镰山黄土台塬南坡半山腰的台地南端，倚山崖而建，坐西北向东南，残留墓冢直径约15米，高约3米。20世纪70年代平整土地时取土填洞，将其墓东南部封土挖去，暴露墓室。现仅留西北部封土，墓室保存完整。

五代墓 1983年，大荔师范学校在修建宿舍楼时发现。8月，由县文化馆负责对五代墓进行了抢救发掘，清理出上等级文物4件，均为瓷器，其中2级1件、3级3件，为研究大荔五代墓葬和耀州窑瓷器工艺提供了宝贵的实物资料。

段家宋墓 1987年9月7日，段家乡老君寨村屈长荣发现，县文管会组织人员进行抢救清理。墓为宋代仿木建筑雕砖壁画墓，早期被盗、积有淤泥，仅发现数枚北宋货币、碗、盘及瓷器残片等随葬物。

明马自强墓 位于许庄镇西汉村西约100米的黄土台地田坎角下，墓地原占地10余亩，封土堆底径约20米，高约8米，前有石人、石马、石羊和碑刻。1979年，墓地遭到严重破坏，殉葬物品数盗而空，墓内前庭长1.06、宽2.9米，墓室长4.44、宽3.36米，石料全系凿部未经琢磨，殡葬品寥寥无几。现墓葬坐西北面东南，仅存封土约3米、高约2米。

李氏家族墓群 俗称八鱼石墓群，位于八鱼乡八鱼村，清代李氏家族墓葬。墓群至少包含22座墓葬，分布平面呈长方形，南北长约1.7千米，东西宽约1.2千米，总面积204万平方米，地表原有石牌楼、石马等，均已损毁。2001年，陕西省考古研究所、渭南市文物局、县文化管理服务中心对其中5座墓葬进行抢救性发掘，发现均为庭院式结构，青石墓壁上采用圆雕、线雕、浮雕、透雕等工艺，雕有精美的壁画，壁画图案有人物、庭院、树木、花卉等，数量多达400余幅，墓志铭记载墓主人生平事迹、家室、谱系及其他历史背景材料。此后，陆续探出16座墓葬，其中石室墓11座、砖室墓3座、土圹洞室墓2座。2003年9月，被省人民政府公布为陕西省第四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清代赵益庵墓 2005年4月，省考古研究所与县文物局联合对位于八鱼乡南庄村的赵益庵墓进行抢救发掘，清理出石墓志及石刻墓门、门额、立轴楹联等构件15件。石刻

图案用减底表现手法，刻有人物、花草、树木、博古图、文字楹联等。

中华民国革命军墓地　位于朝邑镇大一村东，中心区有一高约三米土崖，将墓群分割为上下两块，面积6000平方米。民国十八年（1929），朝邑地区曾发生一次瘟疫，国民党驻军多人死于此次瘟疫，后集中葬于此地，故成为一处军队墓地，但大部分墓碑佚失。曾发现国民党暂编第二十二师第六十五旅马海山墓志一方，碑青石质，墓志铭记述马海山为甘肃临夏人，因“天气干旱，热症流行”不幸患病身亡，故其部下及乡党“於朝坂南寨西门外购土阎葬”，落款“中华民国十八年（1929）十月十日马鸿宾立”。

荔北战役烈士陵园　位于户家乡西大壕村北门外，园址面积30亩。2005年，民政部门将原葬于许庄镇尧头、坡底和段家乡白马等处的烈士遗骨和对越自卫反击战中的烈士迁葬至烈士陵园，安葬的烈士有干部132名、战士521名，四周有土墙围护，建有纪念碑和展厅。

遗址　遗迹

甜水沟遗址　位于县城西北23千米的段家乡解放村甜水沟东崖，洛河东岸三级阶地上，属旧石器时代文化遗址。面积约5万平方米，1978年于砂砾层中发现早期智人的头骨化石，时代为中更新世末期，距今约20万年，是旧石器时代从猿人到古人过渡的代表，为研究中国和东亚地区古人类发展史提供了重要的科学资料。2001年6月25日，被国务院公布为第五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沙苑文化遗址　散布于沙苑区官池、沙底、张家、西寨、石槽、八鱼、苏村、下寨、羌白等乡镇的35处，属中石器时代文化遗址。曾发现石器、人头顶骨化石等大量遗物。

魏长城遗址大荔段　魏国在魏惠王十九年（前351）修筑，自南向北经过境内。魏长城大荔段遗址呈南北走向，南起冯村镇党家窑村，经段家乡东高垣村，至长城村，全长约7千米。墙体夯筑，残高2.2～11.4米，基宽16.25米。东高垣村西残存的魏长城有300余米，高8米，宽约7米，夯层厚度6厘米，是境内古城墙遗迹中保存最长最好的一段。1996年11月，被国务院公布为第四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汉代洛渭漕渠遗址　俗名乾坑，位于羌白镇太丰村西，东北偏西南走向，地处在洛河南岸二级台地、渭河北岸三级阶地上。北起蒲城县龙池镇城南村，经钤铒、焦家、新村、太丰，南至临渭区官路镇南志道村，全长约3000米，两岸有多处夯土遗迹。

赵渡镇城门　位于赵渡镇赵渡村南约6千米的兰州军区空军后勤部农副业基地内，城门为青砖包砌，东西面宽13米，南北进深14米，通高约8米，墙体自下而上均为四顺一丁。城门于正中开券门，宽3.4米，高4.6米，城门北侧券门顶部嵌有石刻一通，上有楷书“赵渡镇”三字，南侧券门顶部嵌有“浩穰之区”石刻一通，均为白青石质，券门洞四角皆有条石基座。当地驻军于2003年对城门进行了局部维修，于城门西山加设楼梯，城门顶部做城垛。

东高垣古城堡　清代防御性村落建筑遗址，位于段家镇东高垣村西，坐北向南，平

面呈长方形，占地约8000平方米。堡墙夯筑，南墙正中辟一门。堡内距北墙5米处现存一座清代砖木结构建筑寺庙，硬山顶，五架梁，庙前遗存有青石质龟形碑座两个、青石质蹲立状石狮一尊，五块青石质案几，四周浮雕风火轮、飞鸟、团葡等图案。20世纪60年代在此设立东高垣小学至今，南门处建筑两层砖木结构门楼，外观为砖券洞，置双木质大门，堡内建筑校舍。

双泉土塔 位于双泉镇双一村东南，由塔身、塔顶、塔刹三部分组成。塔身为夯土结构，截顶方锥形，从塔身观察原塔平面应为方形，因长期雨水冲刷，塔身平面略呈圆形，高约12米。塔身中可见两根原木，塔顶为砖砌，平面为六角形，底部平铺四层条砖，顶部为黑釉瓷塔刹，是关中地区较为少见、保存相对完整的砖混结构风水土塔。

南城门牌楼 位于城关镇南太平村（今南门口），原大华公路口。1958年“大跃进”时建，故又名“跃进门”。牌楼砖混结构，高约15米，由四根方柱支撑，两中柱之间有龙门枋、小额枋，两枋之间有花板，柱与枋之间有水泥雀替。龙门枋上有三角形枋顶，中镶五角星。边柱、中柱两枋间与两中柱间结构相同，但无三角顶，柱顶部分覆以盝顶方屋。该牌楼横跨原大华公路，气势恢弘，高大醒目，是20世纪80年代以前大荔去华阴、华县的必经之地。

第三节 文物保护

田野重点文物保护

有田野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1处。其中，国务院公布的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3处：魏长城遗址、甜水沟遗址、丰图义仓；省人民政府公布的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3处：岱祠岑楼、金龙寺塔、李氏家族墓群；县人民政府公布的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5处：沙苑文化遗址、梁家坡遗址、同堤遗址、埝头遗址、赵家遗址、白村遗址、苏胡遗址、长春宫遗址、赵松泉住宅、文殊新塔、战国墓群、王仁皎墓、龙首渠遗址、霸城石狮、荔北战役烈士陵园。

文物管理部门建立县、乡、村和单位组成的三级保护组织，层层签订保护合同。每月巡查国家、省级文保单位，每年对县以上田野文物点全面检查两次。省文物局共给大荔拨付古建筑、古墓葬维修保护款项近百万元。

田野石刻文物保护

田野石刻文物遍布全县，现存总数不多。文物管理部门深入乡村对石刻文物逐个登记造册，建立档案。价值较大的石刻文物有条件的移交县文物局保管，无条件的要求放到安全地方保管，并与散存民间的石刻文物收藏个人或单位签订《石刻文物保护责任合同》。保存到朝邑镇岱祠岑楼内的石刻文物有：《太极图说碑》、《医方碑》、《重修朝邑文庙碑》及木刻坊石构件等。

大荔县馆藏石刻文物表

表19-3-1

名称	时代	尺寸	发现地	书者
李联芳政绩碑	明	260×85×22cm	朝邑大寨子	—
蒲朝地界碑与河滩地界碑	清	160×62.5×16cm	范家辛村	—
北歧村分拨定界碑	清	—	范家北岐村	—
东岳庙重修汉关夫子并总祠圣母祠碑记	清	—	朝邑大寨子	李　玳
李慎修配刘太君合葬墓志铭	清	—	八鱼八鱼村	张建栋
重修东岳祠内关圣大帝祠总祠圣母祠碑记	清	—	朝邑大寨子	马秉德
李志瑜墓志铭	清	78×78×14cm	八鱼八鱼村	李如春
李滋亭墓志铭并盖	清	73×73×11cm	八鱼八鱼村	曹季风
董太恭人墓志铭	清	61.5×61.5cm	八鱼八鱼村	梁翰冲
太极图说碑	清	198×86×15cm	朝邑大寨子	雷柏林
桐阁先生李公墓表	清	284×81×20cm	朝邑大寨子	贺瑞麟
李介侯配扈，李淡夫人墓志铭并盖	清	73×73×13cm	八鱼八鱼村	王文在
李聘卿墓志铭	清	73.5×73.5×12.5cm	八鱼八鱼村	董文焕

馆藏文物保护

1990年，因县级文物保护设施达不到要求，将293件重要文物移送陕西省历史博物馆代存。1995年，转存渭南市文物保护中心库（简称市文保中心）。1997年，44件（组）陶器、铜器、字画等二、三级文物送市文保中心库存。2005年，县文物管理部门馆藏1074件，在密封玻璃柜内封存。

各类文物登记入册，编号入库。文物库房安装红外线报警系统及红外线烟雾感应器，直接与110报警台联网。馆藏文物实行双人双岗昼夜看护，确保文物安全。

1998年11月27日，朝邑镇文化馆被盗，丢失文物15件，后追回14件，杜素庵的《梅花图》被罪犯烧毁。

2001年11月1日，县文化馆藏南北朝时期石佛头像被盗。县公安局立案未破。

2004年1月，八鱼石墓群石刻女俑被盗。县公安局立案未破。

民间文物收藏

大荔民间收藏爱好者众多，收藏品涉及陶器、瓷器、家具、农具、烟盒、古币、古字画等。冯村镇雷金铭投资400余万元在民间收集秦汉以来民俗文物9480件，其中石雕文物3270件，各种纪念章、画像3000余枚，民俗画1000余幅，古旧生产生活用品1500余件，古钱币、陶器、瓷器、银器、玉器等800余枚（件）。

第四章 旅 游

大荔旅游资源丰富但旅游业起步较晚。2000年9月，黄河旅行社成立，为县域内第一个旅行社。2002年4月，成立大荔县旅游局，确定朝邑、段家、八鱼为旅游业重点发展乡镇。制定《大荔县旅游发展总体规划》，以沙苑沙漠生态农业观光旅游区、华原黄河滩涂自然湿地风光旅游区、朝邑古建筑群旅游区、大荔矿泉水源地疗养度假区、县城文化娱乐休憩旅游区为核心，其他旅游资源相结合，突出黄河湿地风光和生态农业特色。至2005年，城乡居民外出旅游9.05万人（次），旅行社营业收入3800万元。县域内各景点接待国内外游客3.5万人（次），其中2万人（次）参观了李氏家族墓群。

第一节 旅游景点

人文景观

岱祠岑楼 也叫岱祠楼，俗名东岳庙戏楼。位于朝邑镇大寨子村东，距县城东16.3千米，是岱祠的主体工程，建于宋政和八年（1118）。登楼远望，北为蜿蜒的铁镰山，南为雄伟的西岳华山，西为富饶的大平川，东为平坦的黄河滩涂，俯瞰三河汇流，滚滚东去，使游人心旷神怡，流连忘返。为朝邑县十二景之一。

金龙寺塔 位于朝邑镇大寨子村东，与岱祠楼相邻，距县城东16.3千米。系金龙寺主要建筑之一，始建于唐贞观元年（627），明嘉靖三十四年（1556）1月23日毁于关中地震，明末重建。塔身构造灵巧，挺拔俊逸，雄伟壮观。为朝邑县十二景之一。

丰图义仓 位于朝邑镇南寨子村东，距县城16.3千米。是国内唯一保存完整、仍在正常使用的古粮仓。清光绪八年（1882）由东阁大学士阎敬铭倡议始建，光绪十一年（1885）竣工，慈禧太后朱批“天下第一仓”，驰名全国。为朝邑县十二景之一。

文殊新塔 位于县城北环路中心十字。清道光二十年（1840）建塔立碑，原名文殊塔，因建在同州长兴万寿禅院“文殊阁”旧址得名。民国二十五年（1936）在文殊塔基础上重建文殊新塔。塔系砖质阁楼式空心塔，六角七层，内置螺旋形楼梯，游人可登塔观赏。

万佛寺 位于冯村镇仁庄村西北约300米，自唐以来，在万佛寺沟内三个沟岔有近百个窑洞及寺庙若干，内泥塑佛像万余尊，故名万佛寺。1958年遭到严重破坏，1966年被彻底损毁。遗存有青石质龟形碑座1个，现原址建有一座现代砖木结构寺庙。

九龙庙　位于石槽乡九龙村，唐昭宗乾宁年间（894～898），节度使李瑭建。后末帝梁贞明三年（917），节度使程全晖扩建，庙址有池，池广五顷，有池、八亭、桥梁林圃，九龙风景秀美，古有“龙泉溥涧、亚媛流芳、莲池君子、桃若仙人、丛沙细浪、洛水回丝、溪亭曙霭、蔬果春林”八景”。

阿寿药王庙　位于八鱼乡阿寿村，初建于明熹宗天启元年（1621），清代陕西回民起义时起义军将药王庙付之一炬，后来重建前门、前殿、后殿、厢房，药王洞在民国初年建成，占地20多亩。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药王庙就被改作学校，但是还有香火，后“破四旧”，神像被彻底拆毁，直至“文化大革命”时庙内众多建筑或因失修倒塌、或被拆除，仅存药王洞。1998年重建药王庙。

南贝观音庙　位于两宜镇南贝村，始建于明代，清代重修。单体建筑，坐南面北，建于长9.2米、宽8.3米、高4.5米的包砖台基之上，门额题“南海门”三字，年款“嘉庆辛酉年”，落款“里人段发洲书”。庙为抬梁式硬山建筑，面阔三间计8.3米，墙外包青砖、内衬土坯，室内山花处依稀可见水墨清代人物壁画，是县域内少有的带山门的庙宇。

长安屯太白庙　位于城关镇长安屯村北，坐南朝北，由前殿、中殿、太白大殿三部分组成。抬梁式结构，砖砌台基，卷棚顶，灰布瓦，素脊。《清光绪朝实录》载“以神灵显应、颁陕西大荔县长安屯太白庙扁额、曰天雨降澍。”

南贝村三义庙　三义庙是为纪念桃园三结义的庙宇，内供刘备、关羽、张飞塑像。两宜镇南贝村小学院内存清代三义庙，是集砖雕、木雕为一体的建筑群。

自然景观

黄河湿地　北起范家镇华原金水沟，南至赵渡镇雨林渭河吊桥渡口，东起黄河，西至黄河老崖，总面积416.93平方千米，南北长约38千米～40千米，东西宽8千米～12千米。湿地植物群以芦苇为主，栽植刺槐、垂丝柳、大叶杨、苦楝、紫穗槐、椿树、榆树等。湿地内野生脊椎动物分5纲、27目、247种，国家一级重点保护动物有白鹭、大鸨、大天鹅、赤腹鹰、老鹰等20种，省级重点保护动物有斑头秋沙鸭和彩鹮。

渭河湿地　北沿黄土台原坡底，南跨洛、渭沙苑周边，东至黄河老崖、洛河西岸，西接蒲城、临渭界，东西长30千米～35千米，南北宽24千米～36千米，总面积642.46平方千米。湿地内大量种植黄花菜、红枣、西瓜、花生等，景美物丰。

生态农业观光　1997年，陕西省人达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1.2亿元在位于苏村、张家乡的沙苑腹地开发改造沙地2400公顷，建设了“二水护田将绿绕，万亩林海送青来”的生态农业景观，同时，修建跑马场和沙苑度假旅游别墅等旅游设施。

设施农业园　冯村镇、埝桥乡境内有设施大棚近万棚，种植礼品瓜、香瓜、油桃、大粒葡萄等10多个瓜果菜品种，是市民休闲的好去处。

户家乡西大壕村的荔北战役烈士陵园、段家乡境内的大荔矿泉水水源地和洛河渡槽、范家镇的渔湖镜天、县城的同州广场以及官池镇的英考鸵鸟繁育中心、万亩樱桃园等，都是游客喜欢的旅游景观。

第二节 旅游线路

国内旅游线路

2000年，黄河旅行社开始经营国内长、中、短旅游线路。2005年，黄河旅行社、同州旅行社开办旅游线路10条。其中，长线游南至昆明、广州、深圳、贵阳、桂林、海南等，北至北京、天津、大连等地，西南部至成都、峨嵋山、乐山、九寨沟等，东南部至南京、上海、苏州、杭州、绍兴等。短线游为陕西、山西、河南三省秀山名川、古城古镇、名湖胜景等。

县内旅游线路

2002年，推出大荔二日旅游线路。东线一日游：丰图义仓、岱祠岑楼、金龙寺塔、黄河漂流、东雷抽黄二级站、渔湖镜天、设施农业园、同州广场。西线一日游：李氏家族墓群、设施农业示范园、沙海绿荫、人达生态观光农业、鸵鸟养殖农业示范园、万亩枣园、甜水沟遗址、洛河渡槽、魏长城遗址、大荔矿泉水源地、同州广场。

第三节 旅游设施

国家拨款对旅游景点及古遗址、古墓葬、古建筑进行维修。县旅游局和黄河旅行社、同州旅行社投资2万余元购置设备，实现了网上采集信息和无纸化办公。

2002年，黄河宾馆、同州宾馆、电力大厦等涉外旅游宾馆完成主楼改造工程、扩容建设及装修改造，累计投资1750万元，宾馆的旅游接待能力和游客吃、住条件得到全面提升。2004年，黄河宾馆被评为三星级涉外旅游宾馆。2003年，完成沙苑旅游专线（官池东阳～陕西人达公司）建设，全长21千米。2004年，完成东线旅游公路（大荔县城～朝邑）建设，全长15千米。

第四节 旅游宣传与管理

中国·大荔瓜果菜博览会期间，旅游部门发放旅游宣传画册4万份，制作展版8块，发放光碟、录音带118盘。《今日大荔》等宣传画册摆放进旅游宾馆房间，让宾客了解大荔。

2003年，对黄河旅行社、同州旅行社进行资格审查，制定了旅游行业管理办法。2004年，出台《大荔县旅游安全事故处理预案》，旅游工作实施“安全、质量、秩序、效益”四统一标准。2005年，黄河宾馆、黄河旅行社被评为全市旅游行业先进集体。

第五章　体　育

1990～2005年，大荔体育事业较快发展，投资300多万元整修了北大操场（亦称体育田径场）、灯光球场，新建了游泳池，完善乡镇、学校体育设施。举办和承办各种体育运动会和大型体育活动200余次，一批优秀运动员在国家及省、市级比赛中创造佳绩。中小学生体育锻炼达标率92.7%。全民健身活动广泛开展。1997年，被省人民政府命名为陕西省“体育先进县”。

第一节　群众体育

群众体育组织

大荔县农民体育协会　1988年成立，乡镇成立农民体育协会分会。2005年，有团体会员26个。体育活动以篮球赛、乒乓球赛、拔河赛为主。

大荔县门球协会　1994年成立，会员多是离退休人员。至2005年，采取协会牵头、行政搭桥、社会承办的方式举办县域门球赛73次，参赛者4876人（次）。组队参加省、市和邻县（市）门球赛25次、参赛者214人（次），获省级奖励5人（次），市级奖励7人（次）。

大荔县细狗撵兔协会　1997年成立，会员以工人、农民为主，部分机关干部和知识分子参加。集中在冬春农闲季节组织活动，地点遍布三河滩涂、沙苑、沟塬、洛灌区平原及陕北、山西等地区，少则四五十人，多则数百人。至2005年，有会员1000余人，总计50多万人（次）参与活动。

大荔县摩托车协会　2002年成立，有会员110余人。与四川力帆摩托车俱乐部联合举办摩托车特技表演，有30余名摩托车爱好者参与表演，观众两万余人。

群众体育组织还有大荔县武术协会、大荔县信鸽协会、大荔县篮球协会等。

群众体育活动

职工体育　1990年，大荔县体育运动委员会、县人武部、县民政局联合举办“双拥杯”职工篮球赛，21支代表队、250名运动员参加比赛；5月，县委办、县政府办牵头举办首届县级机关部门职工运动会。1993年，电力、邮电、交通、财政、农业、林业等系统举办运动会35次，5500余人次参与活动。1998年，举办第二届县级机关部门职工运动会。2001年，举办第三届县级机关部门职工运动会，比赛项目有象棋、拔河、篮球、乒

乒球、羽毛球等。2003年，举办县级机关部门“电力杯”职工篮球赛。2004年，举办县级机关部门“电信杯”职工乒乓球赛。

农村体育 1991年，七个乡镇开展了拔河、篮球等比赛活动。县体育运动委员会、县委农工部、县委组织部、县篮球协会牵头，分别在1996年、1997年和2000年举办“小康村”农民篮球赛。各乡镇组织小型多样的体育比赛30多场次，3000余人参与。

学校体育 学校体育异常活跃，上好体育课、坚持做广播操，每年组织一次高中生、初中生和高中教工、初中教工篮球赛，小学以乡镇为单位每年举办一次田径运动会。1994年起全县中学生运动会改为每三年一届，共举办四届，5000余人（次）参加比赛。至2005年，全县中小学校为高等体育院校、省市体育运动队、中级师范体育班输送192人，为部队输送体育优等生9人，13名学生达到国家二级运动员标准。

全民健身活动

随着《全民健身计划纲要》的颁布实施，全民健身活动在城乡广泛开展。县城北大操场、同州广场、隆发购物广场以及社区、街头巷尾，随处可见体育锻炼的人群，健身项目有太极拳、木兰剑、骑自行车、长跑、做广播操、跳舞、打腰鼓、遛狗等。1997年9月，体育部门举办第八套广播体操培训班5期，发放体操图解、录像带300余套。在北大操场举办了学校组、机关单位组广播体操比赛，10万人参与。2001年6月，体育办以关爱生命、科学健身为主题，举办健身知识讲座。县体育办、县妇联、县总工会联合举办庆三八展风采健身操比赛，2000余人参与。2005年，开展乒乓球、羽毛球赛等体育活动30场（次），3000余人（次）参加活动。

第二节 体育竞赛

县域大荔运动员12次参加全国及省、市体育比赛，取得团体总分第一名1次，第二名2次，第三名3次的优异成绩。

大荔县体育代表队参加全国、省、市体育竞赛情况表

表19-5-1

年份	比赛地点	运动会名称	成绩
1990	临渭区	渭南市第六届全运会	团体总分第二名 男子团体第一名 女子团体第一名
1992	榆林市	陕西省乡镇长乒乓球赛	团体总分第四名 体育道德风尚奖
1992	西安市	陕西省首届武术散打擂台赛	团体总分第三名
1992	西安市	陕西省第九届运动会 陕西省体育人才试点校运动会	女子团体第二名 男子篮球第二名 团体总分第一名

续表

年份	比赛地点	运动会名称	成绩
1993	西安市 临渭区	陕西省少年乒乓球赛 渭南市第七届全运会	女子团体第二名 团体总分第三名 女子田径团体第二名 男子篮球第三名
1997	临渭区	渭南市第八届全运会	团体总分第二名 乒乓球男子团体第二名 武术团体第二名 篮球女子团体第三名
2001	临渭区	渭南市第九届全运会	团体总分第三名 跆拳道团体第一名 国际摔跤团体第一名
2003	西安市	陕西省少儿运动会	团体总分第七名 男子团体第二名
2004	江西宜春	全国第五届农民运动会	个人太极拳金牌
2005	临渭区	渭南市第十届全运会	团体总分第五名 男子团体第三名

第三节　体育设施

1990年，县城专业体育场所集中在体育路，主要有北大操场、灯光球场等。基层体育设施分布在各中小学校、乡镇机关和企事业单位。1997年7月，投入97万元建成了拥有10条泳道的矿泉水游泳池。同年，投入10多万元对北大操场田径场进行改造，整修篮球场4个、足球场1个。1998年，安装田径场铁护栏、训练梯，维修加固灯光球场围墙。2004年，在同州广场安装全民健身器材8套。2005年，投资120万元的室内游泳池投入使用。

城区体育设施不断建立健全。至2005年，县电力局灯光球场、县文化馆旱冰场、县军干所和陕棉十三厂的门球场相继建成。电力小区、电信小区、百家院小区、交通局家属院等处安装全民健身器材，城区设置体育活动固定场所10多处。

学校体育设施种类齐全。至2005年，中小学校有篮球场900个，足球场394个，排球场850个，羽毛球场330个，室内乒乓球活动室90个、室外乒乓球活动场所1500个。拥有200米～400米田径场394个，其中400米田径场3个，300米田径场1个，200米田径场390个。

第四节　体育彩票

发行体育彩票旨在解决体育经费不足，发展体育事业。1996～2005年，体育部门组织体育彩票发行活动3次，累计金额489.94万元，为体育事业筹集资金126万元。

大荔县体育彩票部分年份发行情况表

表19-5-2　　单位：万元

年份	彩票发行额	筹集资金
1996	335.94	100
1997	114.00	20
2003	40.00	6

第二十篇　新闻 档案 地方志

在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型时期，大荔县的新闻、档案、地方志事业与时俱进，按照各自定位，积极宣传大荔的发展变化、记述大荔的历史进程、管好大荔的古今档案，充分发挥为经济建设和社会进步服务的特殊功能，起到无可替代的作用。

第一章　新　闻

1990年建立调频广播，1993年安装有线电视，1997年县域内形成广播电视网络。1996年6月《大荔报》复刊，成为大荔主流传媒。2002年4月，大荔县人民政府网站开通，大众了解信息的渠道更为便捷。

第一节　新闻机构

县委通讯组

设组长1人，通讯干事2人～3人，承担接待上级新闻单位采访，为上级新闻单位供稿，指导、培训乡镇（部门）通讯员开展新闻报道，应对媒体监督。2004～2005年，县委通讯组连续被陕西日报社授予“年度新闻报道先进集体”。

大荔县新闻中心

2005年成立，负责全县新闻动态、重大事件、重大决策、重大活动的新闻通讯报道，及时反映全县各行各业的发展成就及典型的人和事，为中、省、市新闻媒体提供信息，负责同中、省、市新闻媒体的联络及来荔记者的接待工作。

33个乡镇均设有通讯组，通讯组一般由3人～5人组成。2002年撤乡并镇，乡镇通讯组减少到26个，通讯员150余人。

县级各部门普遍设有通讯组，有通讯员100余人。配合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中心工作，大力宣传大荔改革开放、旧城改造、招商引资、产业发展和精神文明建设。

第二节　新闻媒体简介

《大荔报》

1996年6月复刊，周刊，四开四版。开辟《重要新闻》、《党的建设》、《时代风采》、《读者来信》、《经济动态》、《农村服务台》、《文明建设》、《调查研究》、《生活之友》等栏目，围绕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中心工作，不定期出版专刊、特刊。2003年9月停刊。

大荔人民广播电台

1991年11月15日，启用大荔人民广播电台呼号。1994年4月，成立大荔县广播电视台，广播不再是该台的唯一业务，在有线广播及调频广播中仍使用大荔人民广播电台名称。

有线广播 每天早、中、晚分3次各播出3小时。1990年10月与调频广播合为一套节目，全天播音8小时，转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陕西人民广播电台的节目，自办《大荔新闻》、《简明新闻》以及学习节目、专题节目、天气预报节目和广告节目等。1999年停播。

调频广播 1990年10月1日正式对外播出，使用频率105兆赫。1999年停播。

大荔电视台

1994年4月成立大荔电视台，与县广播电视局实行局台合一管理体制。1999年11月，投资96万元、建筑面积1100平方米的广播电视中心大楼开工建设，2000年末竣工并投入使用。转播中央电视台新闻节目，播出自办新闻、专题类节目等。主要栏目有《大荔新闻》、《同州大视角》、《经济综艺》、《优化投资环境——面对面》、《同州综艺》、《科技苑》、《乡村四季》等。

有线电视 1993年10月，开始安装有线电视。县城荔园小区张永红家庭为县域内安装有线电视的第一户。1994年，城区有线电视户突破500户。1999年，有线电视扩容工程被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列入为民办实事民心工程，投资260万元，架设光缆43千米、电缆23.8千米，熔接光接点45个，安装放大器1个，电视节目由15套增加到35套。2000年，县城有线电视用户达到4500户。2003年，启动有线电视“村村通”工程，架设光缆958千米、电缆1782千米，安装光发射机26台，光接收机763台，节目由35套增加到45套，覆盖26个乡镇、350个行政村。2005年，全县有线电视用户37926户。

无线电视 1997年开通。2002年，筹资16.8万元架设1000W彩色电视发射机，信号覆盖半径30千米，节目覆盖受众50万人以上，解决了乡村群众看不到大荔电视节目的问题。拥有DV21编辑系统2套、华视X100编辑系统1套、X91AY硬盘自动播出系统2套。

大荔县人民政府网站

1999年1月注册网名，2002年4月开通运行，网址www.dalisn.gov.cn。配有微机、打印机、扫描仪、数码摄像机、交换机。主要对外宣传大荔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发挥连接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和各乡镇子网站的门户聚集作用，实现政务公开和网上办事。栏目涵盖政务、商务、生活、招商、农业、教育及热点新闻（图片、文字资料）、果菜信息、农副产品价格行情、在线视频（大荔新闻视频）、留言簿、网上办事等内容。

第三节 新闻成果

1990～2005年，各通讯组和通讯员在市以上媒体发表稿件16121篇。其中在《人

民日报》、《经济日报》等中央级报刊发表296篇，在《陕西日报》等省级媒体上发表1842篇，在《渭南日报》等市级媒体发表11062篇。广播电视节目多次获奖。

《大荔报》每年出刊52期，共出版420期。刊登各类稿件1.6万余篇、新闻图片2400幅，全方位、多层次的对县域体制改革、旧城改造、特色农业、精神文明建设等进行跟踪宣传与报道。

2002年，县人民政府网站以“加快信息化，实现大发展”为主题，组织对四大支柱产业（设施农业、畜牧业、果业、红枣业）和重点企业（造纸、棉花纺织、食品加工、机械加工）进行调研，发表网络文章100余篇。2003年，设立项目投资指南网页83个。2004年，免费为瓜农果农发布网络信息数百条。选编刊发《大荔信息》12期，累计刊发48期，刊登信息300余条，发布新闻275条。2005年，网站月点击量2400人（次）。

大荔县1990～2005年广播电视节目获奖情况表

表20-1-1

年份	节目名称	创作人员	授奖单位	奖项
1993	新闻综合	高星双　陈瑛	省广播电视新闻学会	三等奖
1994	爱的奉献	高星双　陈瑛		三等奖
1994	不幸的幸运儿	姚建生　高星双		三等奖
1995	新闻综合	高星双		二等奖
1996	新闻和综合节目	高星双　陈瑛		三等奖
1996	揭开西玉三号玉米低产之谜	张民强　高星双　陈瑛		二等奖
1996	大荔新闻	陈瑛　魏金西　李娟 高星双　李洪元		三等奖
1997	党在农村的脊梁	高星双　张淑红 白小勇　穆晓玉		一等奖
1997	他为党旗添光彩	高星双　张淑红 白小勇　穆晓玉	中国广播电视学会	三等奖
1998	新闻综合	张建军　白小勇	省广播电视新闻学会	三等奖
1999	一对同甘共苦的城市美容师	戚光荣		三等奖
2002	羊肉票换成了罢免票	高星双　李娟　张莉		二等奖
2002	尧头村村民评村官	姚建生　刘华艺　施丽		二等奖
2004	一村两组长，村民作难又遭殃	梁莉娜　张莉		二等奖
2004	粮食直补暖人心	张建华　董蕊　郭强		好新闻奖
2005	折腾数年的抗旱电路架通了	张淑红　白小勇　史平		一等奖

大荔县2001～2005年在中央级报刊刊发稿件情况表

表20-1-2

时间	报刊名称	作者	新闻标题
2001.3.9	经济日报	李富强　杨守印	大荔妇女撑起发展四大产业半边天
2001.6.17	经济日报	李富强　刘晓辰	大荔农民的新思维
2002.4.20	农民日报	刘广英　张峰	支书当了“牛倌”，群众发了牛财
2002.6.13	人民日报	朱国强	大荔县架起党群连心桥
2002.6.22	农民日报	胡兆林　张峰	大荔农民点题考“村官”
2004.4.20	经济日报	刘晓辰	这里的农产品为何卖高价
2004.4.22	大公报	田育红　张杨军	秀绿色产业，强县域经济
2004.5.7	农民日报	宁启文　张秋丽	大荔四月为何瓜果飘香
2004.6.8	农民日报	张秋丽	环保绿色进家园
2004.5.21	人民日报	秦华文	大荔县发展特色农业增加农民收入
2004.8.7	文汇报	韩宏　仟德胜　张秋丽	黄河洪灾急救预演目击记
2005.5.15	人民日报	欧仲阳　张秋丽	陕西大荔县种植绿色瓜果菜成时尚
2005.10.5	农民日报	宁启文　张秋丽	大荔瓜果菜一年四季绿

第二章　档　案

大荔县档案馆始建于1958年，实行以县档案馆为主体、以档案局为中心的管理体系。1994年10月，撤销县档案局，1996年恢复。2005年，全县有档案馆、室736个，其中档案馆1个（县档案馆），一级立档指导单位118个（县级单位92个，乡镇26个），基层档案室617个。有省一级档案馆1个（大荔县档案馆），省一级档案室13个，省二级档案室17个，省三级档案室31个。有部级先进档案室2个，省级企业档案管理先进单位4个。

第一节　馆藏档案资料

1990年，县档案馆馆藏档案246个全宗，84182卷。馆藏资料29种，17594册，排架长度842.78米。2005年，馆藏档案265个全宗，91417卷。馆藏资料28214册，排架长度1180米。档案起讫年限为明正德十四年（1519）至2005年。

文书档案

按历史时期划分为明清档案、民国档案、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三部分。明清档案有

明、清鱼鳞册档案19卷。包括清朝康熙年间南乌牛村豁免地亩花名册，雍正七年（1729年）山陕定界河西河东清册，乾隆年间朝邑县和赵渡镇沿河各村地亩册、雷村界碑，同治五年（1866年）营田庄鱼鳞册，光绪二年（1876年）雷村清豁地粮花名册等。民国档案自民国六年（1917年）至民国三十八年（1949年），共49个全宗1396卷。其中民国鱼鳞册24卷，大荔县政府、朝邑县政府、平民县政府、陕西第八区专员公署、县参议会、驻军司令部、乡镇区公所、国民兵团、邮电局、田粮管理处、中小学等单位档案1372卷。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档案共209个全宗9万卷，有1958年前大荔县、朝邑县、平民县党政机关、群众团体和企事业单位的档案，有1958年后中共大荔县委、县人大、县人民政府、县政协、县纪委以及各部、局、委、办、乡镇形成的档案。

科技档案

科技档案共380卷，主要有行政区划图、农业规划、基本建设、土壤、水文图纸、水利工程、地下水开发等。

专业档案

专业档案主要有会计、统计、人口普查、工业普查、农业税土地清册、土地证存根等。

声像档案

声像档案包括照片和音像档案。照片档案有党代会、人代会会议照片，省、地现场会和领导视察照片，县级会议照片，国际友人在大荔活动照片，文化遗产照片等1408张。音像档案有1998～2004年《大荔新闻》资料36盒。

馆藏资料

馆藏资料分为地方志、报刊、书籍、名人、名产、名胜六大类28214册。馆藏地方志25种、137册，有明弘治十七年（1504年）编纂的《弘治本延安府志》、正德十四年（1519年）韩邦靖编纂的《朝邑县志》，清朝编纂的《同州府志》、《朝邑县志》、《大荔县志》、《永济县志》、《朝邑乡土志》、《朝邑县清丈地粮定数条规总册》、《时务通考》等，民国时期编纂的《大荔县新志存稿》、《平民县志》、《大荔县志》等。有近、现代编写的《陕西通志》、《渭南组织史资料》、《大荔县志》、《大荔县地名志》、《大荔年鉴》和部门志、专业志。馆藏民国报刊52种1.2万多张，有民国十二年（1923年）的《中华新闻》、《进化报》、《申报》、《大公报》、《世界日报》、《新秦公报》等。民国时期的刊物有《中央周刊》、《陕西政报》等15种96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报刊有《朝邑报》、《大荔报》、《新华日报》、《新华文摘》、《人民日报》合订本、《陕西日报》合订本。馆藏书籍有马克思、列宁和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朱德、邓小平、陈云等人的著作、文选；中共中央、国务院重要文件汇集，政策法令汇编，党政军内部刊物，会刊、经济资料、工作通讯；史籍《二十四史》等。馆藏名人资料有明代张春、清代阎敬铭、民国尚镇圭、近代张奚若等人的相关材

料。风景名胜资料有《名胜文物遗址简介》。名产资料有同州西瓜、黄花菜、红枣、花生等。事件资料有荔北战役、朝邑起义等。此外，有清代《朱氏家谱》4册，《大荔县佛教发展概况》和《大荔县基督教历史沿革》。

第二节 档案管理与利用

档案接收

按照《大荔县档案馆接收档案范围的暂行规定》，县档案馆的档案接收范围是中共大荔县委、县人大、县人民政府、县政协、县纪委及各部、局、委、办和群众团体自行保管满十年的永久、长期档案，还接收撤销单位的全部档案以及有关科技档案、专业档案、声像档案以及与档案有关的资料。1991年，县档案馆接收档案2485卷，资料69册。1995年，接收档案1467卷，资料66册。1996年，接收乡镇、局1985年以前及1994年县级机构改革中撤并的11个单位的档案1510卷送馆。1998～1999年，接收县酒厂及韦林乡、迪村乡、鲁安乡档案，对旧城改造档案资料进行收集和管理。中共大荔县委、县人大、县人民政府、县政协的档案逐年进馆。至2005年，进馆档案单位200个，接收档案91417卷（永久7071卷，长期20751卷，短期63595 卷）。

档案管理

1990年，建筑面积1.54万平方米的县档案馆楼建成投入使用，其中库房面积968平方米，配有柜架316套。档案存放分永久、长期两种保管期限，按全宗—年代—组织机构编号、贴签、整理排列上架，绘制了存放示意图，编制检索工具，建立查阅借阅登记簿等各项管理制度。及时对破损和模糊不清的褪变档案进行抢救、修复、复制、托裱和重新装订。2005年，投入4万元购置密集架10组80列，配置了空调、微机、复印机、摄像机、去湿机、吸尘器、干湿温度计、灭火器等安全设施，确保馆藏档案无虫蛀、鼠害、霉变等。

档案利用

1990年，县档案馆接待查档案单位430个、561人（次），调阅档案2545卷，资料476册。1991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县人民政府下发《关于开放建国后满三十年档案的通知》，县档案馆把1949～1960年底县政府（包括大荔县、朝邑县、平民县）各部门、各区、乡政府等单位的156个全宗19278卷（册）档案，从同年10月15日起正式向社会开放。1994年8月，为县城“千里香”酒店基建提供地质勘测资料，节约资金5000元。1996年6月，为明确安仁瓦楞纸厂债务提供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使县农牧局免受经济损失10万元。1996年8月，为官池镇官池村与沙苑农场土地界限纠纷提供大荔县革命委员会与渭南地区农垦局协商处理的土地界限纠纷会议纪要，帮助化解了矛盾。1997年7月，为县人民政府提供1980～1990年黄河、渭河、洛河水情档案资料，支持科学制定防汛方案。2005年，开放1961～1970年各类档案5233卷，为社会各界

人士查阅提供了方便。至同年末，县档案局（馆）接待查档人员8001人（次），提供各类案卷资料24678卷（册），有效利用21870卷，复印档案资料6.43万页，对县域经济建设和社会和谐起到积极作用。

第三章　地方志

地方志是详细记载一个地方地理、沿革、风俗、教育、物产、人物、名胜、古迹以及诗文、著作等的史志文献。1982年，县人民政府成立县志编纂委员会，负责县域地方志编纂的总体规划、县志修编和指导基层修志。

第一节　县志编纂

1982年，启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首部《大荔县志》编纂工作，1990年，形成送审稿。1991～1992年，通过渭南地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复审、陕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终审。1994年6月，《大荔县志》出版发行。《大荔县志》设25篇、145章、492节，110万字。包容上自远古，下至1989年12月全县自然、社会发展的历史和现状，横陈百世兴衰，是大荔县第一部社会主义方志。2002年10月，《大荔县志》被陕西省社会科学联合会、陕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评为陕西省地方志优秀成果一等奖。

2001年4月，县人民政府原则同意成立大荔县志编纂委员会，负责续修《大荔县志》。2005年12月，《大荔县志（1990～2005）》编纂工作正式启动。

第二节　乡村志　专业志编纂

乡镇、部门编鉴修志的积极性持续高涨，出版有《大荔县教育志》、《大荔县邮电志》、《大荔县商业志》、《大荔县粮食志》、《大荔县税务志》、《大荔县供销志》、《大荔县水利水保志》、《高明乡志》、《赵渡史话》等。1994年后，出版《洛惠渠志》、《大荔县交通志》、《大荔县移民志》、《大荔县教育志（续）》、《大荔卫生风采》、《大荔县改水志》、《大荔县图书发行志》、《大荔县地名志》、《南七村志》、《龙门村志》等。

《大荔县档案志》

大荔县档案局《大荔县档案志》编纂领导小组编。编纂工作始于1986年6月，主编董瑞科，1991年5月油印成书，内部发行，16开本。全书共6章17节，附录明清历史档案照片、档案系统所获荣誉及编志始末。上自事物发端，下止1990年底，记载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后两千多年大荔县档案事业发展的历史史实。

《大荔县财政志》

大荔县财政局《大荔县财政志》编纂领导小组编。编纂工作始于1990年初，主编王宏儒，1993年6月铅印成书，内部发行，16开本。卷首有李梦熊撰写的序言，并有凡例、概述。全书设财政管理、财政收入、财政支出、预算外资金、乡（镇）财政、机构干部六篇，共26章45节和大事记、后记，30万字。上自事物发端，下止1990年，记载大荔县财政发展与变革的历史史实。

《大荔县交通志》

大荔县交通局《大荔县交通志》编纂领导小组编。编纂工作始于1984年10月，组长孙尧生，1996年10月由西安新华印刷厂铅印成书，内部发行，16开本。卷首有仇林强撰写的序言，并有凡例。全书设道路篇、运输篇、管理篇，共15章49节和后记。上自事物发端，下止1995年12月，图文并茂地记载大荔古今交通大事、驰道驿道状况，以及现代公路的建设历程、交通运输管理等史实。

《大荔县道路交通管理志》资料汇编

大荔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大荔县道路交通管理志》资料汇编领导小组编。编纂工作始于1996年11月，主任王俊祥，1997年4月油印成书，内部发行，16开本。全书共3编11章40节。上自事物发端，下止1996年底，记载和反映古今大荔道路交通管理事业进步发展并不断完善的历史史实。

《大荔县地名志》

大荔县民政局《大荔县地名志》编纂委员会编。编纂工作始于1982年，主编刘景祥、陈福兴，1997年10月由大荔县印刷厂铅印成书，内部发行，16开本。卷首有刘天运撰写的序言，并有凡例。全书设大荔概况、大荔城区、乡镇地名、实体建筑、历史地名、地名故事、诗文景观共7章56节和附录。上自事物发端，下止1997年6月，录入县域地名1669条，其中历史和三门峡库区废村名称144条。

《赵渡史话》

《赵渡史话》编写组编。主编程俊德、季芝田，1998年11月铅印成书，内部发行，32开本。卷首有前言、古赵渡示意图，设11章和后语。上自事物发端，下止1997年，从历史、文化、乡风、名人、移民、重建等角度全面记载和反映千年赵渡的辉煌史实。

《大荔县志志》

大荔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主编刘启嗣，1999年4月油印成书，内部发行，16开本。全书分旧志编修、新志编修两编和大事记、附录，共12章19节。上自事物发端，下止1994年11月，系统地记载和反映大荔（朝邑、平民）志书的渊源、文献、修志者、志书整理及新志编纂等方面的史实。

《大荔县移民志》

大荔县移民局《大荔县移民志》编纂办公室编。编纂工作始于1993年，主编陈永庚，2001年9月由大文印刷制作中心铅印成书，内部发行，16开本。卷首有刘西峰撰写的序言，并有凡例。全书共3编16章69节和后记，27万字。上自事物发端，下止2000年，记载三门峡库区的往古历史、移民时的状况和移民搬迁、返库、重建，以及党和政府关心移民生活、扶持移民发展等史实。

第三节　年鉴编纂

1997年，县志编纂委员会担负《大荔年鉴》的编纂任务。年鉴为内部资料，一年一册，系统记载各年度县域政治、经济、文化、军事、社会等方面的重要史实。为续修县志积累资料。1998年9月，《大荔年鉴（1998）》出版，发至县、乡（镇）机关及各部门、单位。1990～2003年，编纂出版《大荔年鉴》5卷。

《大荔年鉴》（1997～2003）

大荔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大荔年鉴》编辑部编。主编刘启嗣、季芝田，由1997年起按年编写，全面系统地记载各年度全县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社会等各方面的情况，类目体，条目为记载资料的基本单位。16开本，多为油印本（2002卷为铅印本），内部发行。

第二十一篇　卫生医药

1990年，大荔县被陕西省卫生厅确定为全省初级卫生保健试点县，医疗卫生事业逐步强化三大支柱（人才、设备、房屋）建设，完善县、乡、村三级医疗保健网络，全面推行医院分级管理，强化卫生监督，医疗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不断提高。2000年，实现初级卫生保健县。至2005年，全县形成以县级医院为龙头、乡镇卫生院为枢纽、村级卫生所（室）为基础的医疗保健服务网络和遍布城乡的医药经销网络。有各级各类医疗机构756所，医疗卫生从业人员2944人，基本满足了全县人民防病治病的需要。

第一章　医疗单位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医疗防保单位根据县域社会事业发展的需要不断增设。2005年，有县级医疗单位3个、乡镇卫生院32所（含15所中心卫生院）、村卫生所（室）651所，驻荔单位职工医院6所，红十字会医院1所，民办医疗机构60个。

第一节　县级医疗单位

大荔县医院

始建于1951年，是集医疗、教学、预防、保健、科研为一体的综合性国家二级甲等医院。设急诊科、心脏内科、普通内科、普通外科、胸外科、颅脑外科、外科、骨科、妇产科、小儿科、传染科、眼科、耳鼻喉科、口腔科、皮肤科、中医科、心理咨询科、检验科、CT室、透视室、理疗室等临床科室和医技科室。2005年，有医疗人员和医学技术人员341人，编制床位176张，固定资产原值1899万元。全年门诊5.02万人（次），住院病人4508人（次），业务收入4000万元。

大荔县医院1990～2005主要医疗数据表

表21-1-1

年份	诊疗总人次	入院人数	出院人数	治愈率（%）	病死率（%）
1990	143030	5650	5639	84.7	0.30
1991	150139	5258	5247	58.9	0.30
1992	134731	5107	5099	84.4	0.20
1993	111531	4808	4808	83.4	0.07
1994	107390	4923	4913	81.3	0.20
1995	94920	4135	4098	80.4	0.30
1996	80518	4585	4510	78.1	0.10
1997	73842	4528	4480	74.1	0.10
1998	67222	4589	4575	70.9	0.10
1999	51854	4389	4385	65.8	0.10

续表

年份	诊疗总人次	入院人数	出院人数	治愈率（%）	病死率（%）
2000	44694	4556	4550	63.8	0.20
2001	40449	4204	4136	58.1	0.10
2002	46910	4851	4745	53.9	0.09
2003	44878	4498	4496	50.3	0.07
2004	48239	4781	4754	48.9	0.20
2005	50202	4508	4471	55.9	0.10

大荔县中医医院

始建于1972年，是突出中医特色，集医疗、教学、科研为一体的综合性国家二级甲等医院。设急诊科、内科、针灸科、外科、骨一科、骨二科、妇产科、儿科、皮肤科、口腔科、乳腺科和中风、胃病、肛肠、烧伤、糖尿病、哮喘检验科、透视室、CT室等临床科室和医技科室。2005年，有医疗人员和医学技术人员140人，编制床位100张，固定资产原值558万元。全年门诊5.15万人（次），住院病人2705人（次），业务收入3500万元。

大荔县中医医院1990～2005年主要医疗数据表

表21-1-2

年份	诊疗总人次	入院人数	出院人数	治愈率（%）	病死率（%）
1990	81245	1073	1035	85	0.09
1991	82518	1170	1149	77	0.09
1992	83027	1216	1211	83	0.24
1993	83045	1224	1216	81	—
1994	75129	1470	1410	88	—
1995	67946	1498	1497	77	0.20
1996	70745	2017	2016	74	—
1997	50308	1097	1093	76	—
1998	53455	1166	1162	76	—
1999	51867	1042	1041	73	—
2000	50312	1395	1393	75	—
2001	52167	1662	1658	59	—
2002	51705	2207	2189	60	—
2003	53161	2335	2310	63	—
2004	51480	2540	2508	60	—
2005	51544	2705	2679	59	—

大荔县妇幼保健院

1985年，大荔县妇幼保健站和城关地段医院合并成立大荔县妇幼保健院，是全县妇幼保健医疗中心和妇儿保健医疗服务基地，集保健、医疗、科研为一体的国家二级甲等医院。设妇科、儿科、内科、外科、乳腺科、腰颈椎科、牙科、眼科、妇保科、药剂科、检验科、放射科、脑电科、注射室、计划生育手术室、检验室、B超室、激光室、优生优育咨询、孕产妇检查、急救中心等科室。2005年，有医疗人员和医学技术人员126人，编制床位120张，固定资产原值551万元。全年门诊5.12万人（次），住院病人4400人（次），业务收入3000多万元。

大荔县妇幼保健院1990～2005年主要医疗数据表

表21-1-3

年份	诊疗总人次	入院人数	出院人数	治愈率（%）	病死率（%）
1990	42540	1981	1976	82.3	—
1991	48627	2010	1999	84.5	—
1992	46428	2241	2216	87.9	—
1993	49660	3105	3099	88.8	—
1994	52485	2827	2825	90.7	—
1995	56427	2460	2457	87.2	—
1996	58319	2243	2236	84.8	—
1997	51225	2198	2166	80.9	0.1
1998	50867	1925	1922	83.3	0.1
1999	51374	1836	1832	78.1	0.2
2000	49788	2011	2007	83.4	—
2001	53157	2145	2122	76.9	—
2002	49660	2900	2882	63.3	—
2003	51692	2900	2863	98.7	—
2004	55237	4570	4748	98.5	—
2005	51248	4449	4400	98.8	—

第二节　乡村卫生院（室）

1990年，全县有乡镇卫生院28所，其中城关镇2所（城关中心医院、城关镇产院），其他乡镇各1所。1991年，新增赵渡乡、韦林乡、平民乡、鲁安乡、雨林乡、迪村乡卫生院。2002年，东七乡、婆合乡卫生院并入城关中心医院。2005年，有乡村卫生院所32个，其中中心医院15所、乡镇卫生院17所。有职工522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418

人。建筑总面积6.9万平方米，编制床位450张。

村卫生所（室）主要负责辖区医疗、预防、宣教、计划生育、合作医疗工作。1995年，建立村卫生所（室）393所。2005年，有村级卫生所（室）651所，从业人员1100人。

第三节 其他医疗单位

大荔县红十字会医院

大荔县中等卫生职业学校附属医院，成立于1999年，为中国红十字会的分支机构，2002年与城关中心卫生院合并。设中医、内儿科、眼科、外科、耳鼻喉科、骨科、妇产科、急救站、化验室、药房、X光室、激光室、荧影室、眼科多功能室、综合治疗室、低视力治疗室、社区康复设聋哑语训康复室、创伤肢残功能康复室、针灸按摩治疗室等临床科室和辅助科室。2005年，有职工30人，其中副主任医师2人，主治医师4人，医师6人。编制床位28张。

驻荔单位职工医院

2005年，县域内有驻荔单位职工医院6所：农垦职工医院、沙苑农场职工医院、陕棉十三厂职工医院、光华纺织厂职工医院、荔北企业公司职工医院、黄河企业公司医院。

驻荔单位职工医院2005年情况统计表

表21-1-4

名称	建院年份	职工总数	主治医师	医师	护理人员
农垦职工医院	1970	87	3	24	48
沙苑农场职工医院	1964	21	2	8	5
陕棉十三厂职工医院	1965	20	3	4	13
光华纺织厂职工医院	1970	25	2	7	16
荔北企业公司职工医院	1956	30	2	13	15
黄河企业公司医院	1963	23	2	11	12

民办医疗机构

个体医疗诊所素来就有，1998年，民办医疗机构初具规模。2005年，有民办医疗诊所60户，以牙科、骨伤、妇产、风湿类疾病和常见病治疗为主，从业人员900多人。民办医疗诊所配有相应的医疗设备，少数诊所配备专车接送病人。

民间特色医疗点

民间特色医疗从业者或秉承祖传偏方、秘方，或潜心总结临床经验，在某种疾病的治疗方面具有独到之处。独有的医术和自制的膏、丹、丸、散，经患者验证口碑较

好。宋记牙科创建于1940年，可进行镶牙、拔牙、洁牙、正畸、龋齿充填、烤瓷牙、断牙再接等，治愈率90%以上。吕氏疼痛病专科创办于1990年，采用中药配合刮痧疗法治疗腰腿疼、骨质增生、风湿类风湿、乳腺增生等疾病疗效显著。杨氏风湿专科医院采用“六位一体法”（针灸、药带、中西结合、药疗、药浴、熏蒸）治疗风湿、类风湿有独到之处，“三吉果”系列产品获中国传统医药保健品博览会金奖。高明镇张氏兄弟以先祖秘方“济坤散”治疗妇女月子病，治愈率95%以上。伯士乡李氏“骨愈灵”声誉四方，正骨技术精湛。朝邑镇贾氏无痛治疗肛肠病，不开刀、不住院、无痛苦，治疗期间不影响患者饮食、排便及行走。城关镇常氏膏药治疗小儿腮腺炎、扁桃体炎效果明显。

第二章　医疗管理

第一节　队伍建设

医疗队伍

卫生部门坚持采取派出去、请进来，在岗培训、离职进修等办法，致力培养业务骨干。医疗单位以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基本技能为主要内容，坚持全员培训，通过举办医护知识竞赛、规范化技术操作表演、大比武等形式，开展岗位练兵活动、整体医疗技术水平逐步提高，形成了中西医结合、专业搭配较为合理、具有相当技术实力的梯形医疗队伍。2005年，县属公办医疗机构有干部职工1766人，其中大专以上学历380人、中专学历550人；专业技术人员1071人，其中副高级医师以上46人、主治医师179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3人（王天喜、张耀德、肖竹哉）。全县乡村医生1100人，其中主治医师113人，医师594人，全国优秀乡村医生8人（赵宗成、姚金娥、党元才、关师胜、韩剑英、张社会、党金生、杨志英）。

医德医风

卫生部门制定《医务人员道德规范实施细则》，组织开展争创“双佳医生护士”、“百名卫生标兵”、“优秀医务工作者”、“五星级文明单位”活动。县医院利用媒体向社会作出优质服务公开承诺，聘请行风建设义务监督员；县中医医院成立社区服务小分队，深入乡镇、社区为群众定期检查身体。1996年，县医院开设120急救热线电话，配备120救护车2辆，抢救危重病人900余人。县中医医院、县妇幼保健院分别开设115、116急救热线，6辆急救车24小时为患者服务。县医院副主任医师张五喜无私关爱病人，多次捐款救助素不相识的贫困患者。县中医医院主任医师李翔生视病人如亲人，坚持为年龄大、体质弱、排便困难的患者导尿和掏取粪便，被省卫生厅授予“白求恩式医生”

称号。县妇幼保健院副主任医师朱翠芳廉洁自律，多年拒收红包和拒绝班外行医。

第二节 设施建设

医疗设备

县、乡医院病床由1990年的759张增至2005年的1095张，平均万人常住人口有病床15.6张。医疗用车由2辆增至16辆。医疗器械更新换代，设备日益精良。1998年起，投资3000多万元，购置5000元以上的大中型医疗器械123台（件），其中公立医院购置大中型医疗器械77台（件）。主要器械中，X光机由100毫安以下发展到200毫安～500毫安，由31台增至59台。县级医院普遍配备体外反博起博器、无创伤心功能检查仪、增氧机、光电子血液治疗仪、日本产螺旋CT机、远程医疗会诊系统、远程电话传输心电监测系统、动态心电系统、自动化分析仪、三维“B超”等。

基础建设

县医院、中医医院、妇幼保健院、防疫站投资609万元，建起门诊楼、住院楼、办公楼和宿舍楼，总面积2.68万平方米。乡镇卫生院筹资589.6万元，建成门诊部、住院部、职工宿舍楼45幢，建筑面积1.82万平方米。

第三节 医政管理

管理改革

1990年，全县公办医疗机构409个，随后民办医疗机构相继出现。1991年，卫生系统首次对副高级、中级、初级业务技术人员进行全面考核。1994年，打破全民、集体、合同制和乡医界限，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职工工资基数存入档案，实发工资按设置岗位，岗位工资随岗位的变动而调整，职称、职务、能力三挂钩。1996年起，将15所乡镇医院（含7所地段医院）改设为中心卫生院。1999年，组织首次执业医师资格考试，认定执业医师100人、助理医师114人。2001年，向城区40多户民办医疗机构颁发《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同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乡镇卫生院长32人。2002年，经考试考核，给1012名乡村医生、个体从业人员颁发《上岗证》。同年，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农村卫生改革指导意见》，32个乡镇卫生院实现由乡管向县管过渡。

创甲达标活动

按照《医疗机构管理条例》规定，自1994年开展医院创甲达标活动。1995年，县中医医院被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授予二级甲等中医医院。同年，县医院被国家卫生部授予二级甲等医院。1996年10月，西寨、高明、范家中心医院被省卫生厅授予一级甲等医院；11月，县妇幼保健院被国家卫生部授予二级甲等妇幼保健院。1997年，两宜、朝邑、羌

白中心医院被省卫生厅授予一级甲等医院。1998年，县卫生防疫站成为全省首家县级防疫站等级达标单位，安仁中心医院、朝邑农场职工医院被省卫生厅授予一级甲等医院。1999年，县卫生局命名西汉村卫生所等122个甲等卫生所。2005年，全县有二级甲等医院3所，一级甲等医院8所，甲等村卫生所（室）246个。

第三章　卫生防疫

卫生防疫部门采取“改（改造卫生条件、改变卫生环境）、防（防疫、免疫）、治（治疗地方病、传染病）”措施，积极开展爱国卫生活动，地方病、传染病得到有效控制，公众卫生意识增强，整体环境面貌大为改观。

第一节　爱国卫生运动

改水

1990年，洛北改水后续工程完成，洛河以北19个乡镇的39万人吃上了无氟卫生饮医兼用型优质矿泉水。1996年起，县人民政府在洛南和黄河滩区采取打井集中供水方式，新建水塔64座，集中供水设施11处，解决了11万人的吃水问题。至2005年，全县90%的农村人口饮水达到国家饮用水安全标准，结束长期饮用高氟水的历史。

改厕

改变农村长期使用土茅厕不卫生的习俗，1990年，在范家乡雷北村、伯士乡新丰村进行改厕试点，建成“双瓮式”卫生厕所50个，随后在全县推广。2000年，实施农村能源项目建设，改建沼气池式卫生厕所。至2005年，范家、高明、两宜、双泉、赵渡等乡镇的3200户农民家庭用上卫生清洁的“沼气池”式厕所。

灭鼠除害

大荔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经常组织卫生防疫人员在全县范围内投放药饵灭鼠。开展除“四害”（老鼠、苍蝇、蚊子、蟑螂）活动，在城区和乡镇的医疗单位、饮食加工经营摊点、学校等重点场所喷洒药剂消灭蚊蝇，“四害”密度明显下降，减少了传染病的发生。

环境卫生整治

县城设有专业环保队伍，坚持每天清扫街道、公共场所，按时拉运垃圾、及时洒水，保持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城区设置垃圾箱，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洒水车每天清晨沿街洒水保洁。成立树木花草专业养护队，对随意攀折花木、践踏绿地、乱扔脏物

行为进行严管重罚。五一、十一、元旦、春节等节日前后，组织群众性的大扫除，清理拉运死角垃圾，城乡环境面貌大为改观。

食品卫生监督

卫生防疫部门每年对食品生产、经销人员进行一次体检，对食品生产、经销单位的卫生状况进行一次全面检查。1997年10月，官池职中发生98人集体食物中毒事件，经查系用受沙门氏杆菌污染的猪油炒菜所致，未造成人员伤亡。2003年12月，成立县卫生监督所，专门负责对食品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的监督检查和职业病的防治与监督执法。2005年，对2912名食品从业人员进行体检，检验食品样品1050份，核发《卫生许可证》1176本，处罚销售伪劣食品营销单位3户，没收腐烂变质食品170公斤。

第二节 计划免疫

1990年，0岁～7岁儿童参加计划免疫保偿率98.5%，城区全面推行儿童计划免疫磁卡管理；0岁～4岁儿童脊灰疫苗接种率99.9%。2000年后，计划免疫创历史最高水平，0岁～7岁儿童参加计划免疫保偿率年均99.9%，单苗接种率98%，“四苗”（卡介苗、脊灰疫苗、麻疹、百白破）接种合格率96.7%。麻疹白喉、百日咳发病控制在部颁标准内，无一例脊灰病例发生。

第三节 地方病 传染病防治

地方病防治

氟骨病曾是威胁全县人民健康的严重地方病，20世纪80年代部分地区含氟量最高值11.19毫克/升，超出国家规定11倍。实施洛北改水工程，从根本上解决了氟骨病的问题。碘缺乏病多发于沙苑区，经过普治基本控制，1990年抽检碘合格率100%。布鲁氏杆菌病在朝邑、步昌一带曾有发生，1990年县卫生部门组织医技人员在高危人群中实施疫情监测，随后基本控制。至2005年，医治地方病患者583人，治愈率95%。

传染病防治

非典型肺炎 2003年4月，非典型肺炎（简称非典）疫情在部分省份发生后，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制定下发《大荔县非典型肺炎防治工作预案》、《大荔县农村非典防疫医疗救护工作预案》、《大荔县农村非典疫情监控预案》，对宾馆、饭店、学校、车站及108国道、202省道沿线乡镇及人口密集、流动性大的区域进行控制防范，全县设立检查监控哨所1000多个，对入境人员及从疫区返回人员进行严密监控，随到随检，实施居家观察，3天复查一次，14天后无症状予以解脱。监控范家、平民、赵渡等乡镇，严格检查出外返回人员和山西入陕人员，密切注视疫情流入动态。县医院设立“发热门诊”，收治“非典”患者和疑似病人。县人民政府投资10万元在官池中心医院

筹建防“非典”预备医院，接收诊治65起、300余疑似病例，全县无一例“非典”病例发生。

结核病　结核病防治由县卫生防疫站和县医院负责，各级医疗机构配备兼职专管结核病防治医生，定期门诊，1990～2002年接诊结核病人3009人，治愈2982人，治愈率99.1%。2003年9月，国际卫生组织支持中国结核病控制项目启动，县域内在县医院、县中医院设立结核病门诊，建立健全发现、治疗、疑似病例报告制度，对确诊病人实行免费治疗。至2005年，接诊结核病人1908人，免费治疗539人。

第四章　妇幼保健

按照国务院颁布的《中国儿童发展纲要》、《中国妇女发展纲要》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卫生部门先后投资400多万元，强化妇幼保健基础设施建设。妇幼保健工作以农村为重点，不断加强孕产妇和儿童管理，全面落实“三网合一”（将孕产妇死亡、儿童死亡、出生缺陷放在一条妇幼保健网上）监测机制，儿童管理率93%，孕妇管理率91%，妇女住院分娩率86%，婴儿死亡率由44‰降至25‰，孕产妇死亡率由13.9/万降至5/万。

第一节　妇女保健

1990年，全县配备妇女保健乡医326人、接生员201人，有产院23所，接产8844人，新法接生率99.9%。1995年1月，县域内启用新的《出生医学证明书》，进行婚前保健服务和孕妇产期、产后保健服务。同年，产前检查率87.7%，产后访视率97.7%，查治妇女病41586人，乳腺透照检查331人，对20498例妇女病进行病因分析和及时治疗。2000年，逐步取消农村接生员，改由取得母婴保健技术服务合格证的专业人员接生。2001年在城关、许庄等乡镇开展婚前体检试点，2002年扩大到全县。2005年，全县持有母婴保健服务合格证的专业人员99人，乡医410人，孕妇生产全部进入医院。普查农村妇女病7.85万人（次），检查出患病者37699人，患病率48%，治病率88.2%。

第二节　儿童保健

1990年，全县儿童保健示范点由150个扩展到300个。在西安医科大学的指导下，诊治5.14万名患有呼吸道感染、佝偻病、营养不良、贫血、小儿腹泻的儿童，对6268名体弱儿童定期进行复查治疗和健康评价，身高达标和超标率增加8.7%，体重上升9.4%。2000年，儿童管理率达到93.5%。以幼儿园为重点定期对儿童进行体检，查体率达到83%。体检发现呼吸道感染成为县域内儿童首发疾病，主要与环境质量下降有关。此后，儿童保健工作在注重治疗的同时，侧重于儿童生活环境改善和膳食的指导。

第五章 医 药

1990年，医药供应由县药材公司统一按计划购进、调拨，下设药店以及委托基层供销社代理药品销售。1993年后，医药市场逐步开放，民营药店兴起，逐渐形成遍布城乡的药品经营网络。县医药管理局、县药品检验所对全县医药实施行业管理。2001年，渭南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大荔县分局（简称药监大荔分局）成立，强化医药经营和医疗单位用药监督管理，净化医药市场，基本保证全县人民医病用药安全。

第一节 中药材

药材购销

县域内所产药材，大部分被外地药商收购。县药材公司收购的药材，主要销给兰州佛慈、九芝堂、宛西药厂以及北京药材店等大型药材经营生产企业。常用中药材的购进，除麻醉药材、罂粟壳按规定渠道按计划购进外，其他均采取产地和市场结合手段，从西安、安国、漳树、亳州等大型药材市场购进。三七、当归、党参、白芍、太黄、川芎、柴胡、红花、海龙、海马等600余种常用药材，年均购进200吨，价值600余万元。大宗本地产中药材销往外地，县境内主要销售给医疗单位和药材零售门店，年均销售70吨～90吨。

药材加工

1990年，县药材公司中药加工厂年加工约200吨，加工药品主要供县境内各医疗机构使用。同年，县药材公司开办保健补品厂，生产的“大唐贡茶”等保健药品出口马来西亚、新加坡、泰国、日本、韩国、香港等国家和地区。1992年，保健补品厂停产。1999年，中药加工厂撤销。

第二节 自产药品制剂

县医院和县中医医院设有药品制剂室，所制药品、制剂供院内使用。

县医院制剂室

1956年设立，1990年更名为大荔县中心制剂室。主要生产输液、针剂、内服、外

用四类40多种药品制剂，其中无菌制剂有葡萄糖、生理盐水、甲硝唑、替硝唑、氧氟沙星、氯化钠、甘露醇等，普通制剂有三溴合剂、颠茄合剂、氯化钾溶液等，外用软膏有治疗口腔、耳鼻喉、皮肤等病症药品。2003年，县医院制剂室停办。

县中医医院制剂室

1995年设立。生产制剂35个品种，其中煮散剂主要有“外洗良方”、“一贯煎”、“二香散”、“消暑汤”、“中风散”、“风湿散”、“扫癣方”等19种，胶囊剂主要有“定吐胶囊”、“解郁胶囊”等9种，这些药品制剂多是按照名老中医提供的验方、秘方炮制而成。2003年，县中医医院制剂室停办。

第三节　药品经营与管理

药品经营

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多渠道、少环节的医药供应模式逐步形成。县药材公司药品购进实行厂商联合、商商联合，与石家庄医药集团、哈尔滨制药总厂、华北制药厂、羚锐制药厂、西安制药厂、华溪制药厂及澄城、华山输液厂等33户知名制药企业以及西安大唐、西安医药大厦、康新、派昂等有限公司建立了稳定的供货关系。抗生素类药以石家庄医药集团、华北药厂、哈尔滨医药总厂为主渠道购进，解热镇痛药以四川长征制药厂、西安药厂及西安各大药品经营企业购进，贴剂、膏药从河南羚锐药厂购进。1990年起药品购进年均递增3%～5%，经营品种3000多种。2005年，购进药品3100万元，销售收入3700万元，创利润36.7万元。

1990年，县药材公司有药品零售门店4个，委托16个基屋供销社代理药品四级批发兼营零售业务。1996年，国有药店增加到23个。1998年，国有药店实行承包经营，民营个体药店迅速发展。2005年，全县药品经营门店（企业）发展到75个，其中药品批发企业1个、药品零售连锁总部1个、药品零售连锁门店17个、药品零售个体门店56个。药品经营门店（企业）证照齐全，其中72个通过GSP认证，一般从证照齐全的批发企业采购药品。销售过程严把出售质量关，防止淘汰、过期、变质及假劣药品流入社会。经销药店基本上凭处方或购药者申明销售药品，并向购药者交待用途和有关注意事项。

药政管理

1990年，县卫生局、县药材公司负责《药品经营合格证》和《药品经营许可证》的审查发放，县药检所负责药品质量的抽查检验。1995年，县医药管理局、县医药市场整顿办公室加强对医药市场的管理，至2001年8月检查城乡医疗、医药经营单位900多户，抽验中西药280件，查处非法推销药品、器械行为18次，没收药品68箱、医疗器械16台，销毁处理假劣药品价值1.1万元。2003年，大荔县被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确定为农村药品“两网”（药品监督管理网络、药品流通供应网络）建设试点县。同年，建立以县药材公司为龙头的医药配送总部，26户中心药店挂牌成立，设便民药店98户，送药基本

达到规范化管理标准。2004年，全面推行药品分类管理和实施GSP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定，50户药品零售企业（门店）通过认证，7户加盟凯莱连锁，5户加入时利和连锁，2户转为便民药店。

药监大荔分局培训医药人员3254人，举办医药法规大型宣传9次，在《大荔报》开办“医药天地”栏目98期，整顿规范医药市场5次，查处各类医药器械违纪案件2217件，清查各类假劣药械货值50万元，清理没收假劣药械103种、5000余瓶，药品抽样检查178批次，抽检药品238件，受理查处群众投诉举报714件。

第二十二篇　人　物

大荔人杰地灵，工作、生活在全国各地的大荔籍仁人志士胸怀祖国、心系家乡，顺应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对内搞活、对外开放的历史潮流，解放思想，与时俱进，对推动经济发展、社会进步作出积极贡献，产生了一定影响。本志所记人物部分是对1994版《大荔县志》人物篇的补遗。

第一章　人物传

温纪泰

回族，下寨镇（原羌白镇）青池村人，家庭乃明清时期闻名关中的“盖省财东”。在四川自贡做井盐生意多年，获利的银子竟有数千万两。发家后回家乡购置了大量土地，温家的土地有多少，没有人说得清，只知道从温家所在的羌白镇到渭南官路镇，沿途都是他家的土地。庄外粮食麦田数不清，有一年有好几块地里的麦子没人收，问起来才知是温家的。土地多了，养的牲口自然就多，家喂耕牛50双，有卖牲口笼头的进村，温家全部买了还不够用，只好再定做。一半耕牛自己用来耕地，每年春耕时节，温家的牲口都是双挂套，而且是红马对红马，白马对白马，结队相连，煞是风光。传说附近村庄演戏，有人宁肯去看温家耕地而不去看戏，可见温家的“春耕图”有多么吸引人。一半耕牛栓在门外供临近的贫农使用，给他做活的，都是先吃后做，又常借钱和粮食与人，当地人称他“温善人”。温家不仅地多，而且家中藏的银子也是多得惊人。有一年，温纪泰的老母亲只看见家中的粮食、看不到银钱很不开心，温纪泰就对母亲说，“咱家的银子比粮食还多!”随后便打开了一个藏银子的地窖，母亲一看，地窖里码放整齐的银两足有百万锭，竟一下子高兴过度而死。温家清穆宗同治元年（1862），回民起义爆发后，传说温纪泰不愿参加回民军，后因受胁迫而自杀并毒死全家，幸有儿子温正邦在四川经营盐井，骨血得以延续。又有一说，温家随回民起义军迁到甘肃平凉，温正邦住在化平县（今宁夏泾源县）北原青池村。

白彦虎（1840～1882）

小名白素，经名穆罕默德·阿尤布，出生于羌白镇白家寨。清代同治年间陕西回民起义的首领之一，是西北地区回民起义后期斗争的主要人物，是最后迁入俄国七河地区（今吉尔吉斯共和国）东干移民的组织者及领头人，被12万东干人尊称为中亚东干族之父。白家寨一度叫龙虎寨，就是当地回民为纪念白彦虎、白彦龙弟兄而起的名。白彦虎年轻时曾在清军当兵，对反帝反封建的太平军十分同情，不久返回故乡恰逢回民起义爆发，便毫不犹豫地投入进去，成为这场运动中最坚定的分子及最优秀的代表人物。几经清廷打压，至同治十三年（1874）初回民起义军仅留下白彦虎一支，他带领七八万人的陕甘宁青回民起义军且战且退，辗转进入新疆境内，面对清军穷追不舍只有择路逃生。白彦虎的队伍拖儿带女作战，老弱妇孺皆有，由于生态条件恶劣，队伍中伤病员太多，义军人心不稳，情绪低落。当白彦虎部队走到吐鲁番与乌鲁木齐之间的一个驻地时，白彦虎的亲嫂在灶房做饭时怨气大生，一边往灶里填柴，一边发牢骚指责白彦虎不知要将

队伍带向何处，正好白彦虎经过其身后，闻听嫂嫂所言勃然大怒，抽出身佩宝刀以扰乱军心罪杀了亲嫂。事后，白彦虎三天没有吃饭，一个人躺在炕上独自流泪。白彦虎杀嫂的目的在于稳住军心，表明宁死不屈，没有退路，只能前进的决心。后人评说，如果没有他这样的统帅，这支特殊的部队很难坚持到最后，也许只能落个石达开式全军覆没的下场。

张梅清

女，清末大荔人，范子阳的妻子，被誉为东府“五淑女”之一。范子阳博通经史，遭逢晚清离乱，愤世嫉俗，久居同州草店，后落户朝邑连家。又曾隐居华山十余年，后周游各地，著有《风云集》。夫妇均怀才不遇，张梅清常作诗以自遣并劝慰范子阳。

感怀寄子阳

举世浮华爱妇人，我今为妇耻效颦。
心存大厦忧王室，志在长城报国恩。
织锦聊传苏惠手，从军早备木兰身。
苍天若有中兴运，誓扫群夷百里尘。

世乱避居草桥店与子阳先生谈守志

宽宽院子土围墙，小小门楼矮矮房。
不愿夫君身富贵，惟求祖母寿安康。
人情险诈交游淡，世道陵夷著作强。
迅速光阴能有几，坐官何胜学贤良。

这首诗是张梅清写给丈夫范子阳的，表现了他们夫贱自守高洁之志的情怀。

张聚垣（1876～1953）

字星瑞，又名菊园。高明镇西高明村人，清光绪庚子辛丑并科（1901）举人。张聚垣出身农家，公道善良。在任甘肃省洮沙县（临洮县）知事时，有人状告一个12岁的放羊娃偷了有钱人家水磨盘上的铁器。他亲自到现场察看，发现孩子根本搬不动大磨盘，随即传唤原告查问，案情查明后，问诬告者是愿打还是愿罚？回答愿罚。他派差人用罚金买来蜂蜜，混合他物抹在有钱人的屁股上，命诬告者去添，教训了为虎作伥的人。看到当地文化落后，他闲暇时常把附近的儿童召集起来读书识字。离任时，洮沙县百姓扶老携幼为他送行，送来万人伞，称他“张青天”，并脱靴留念。在友人举荐下，张聚垣任民国陕西省政府军需处文职官员数年。期间与民主人士常有来往，阅读进步书籍，思想比较敏锐。1936年任西安北关厘金局局长时，被国民党宪兵队以“共产党嫌疑”罪名关押，后在省政府秘书长杜斌丞出面斡旋和大荔、朝邑两县绅士联名具保下得以释放，举家迁返故里。张聚垣重礼仪、重教育，常为十里八乡撰写屏文、像赞、墓志铭，教育乡里儿童读书识字、教诲子孙读书明理，报效国家。

王谋儿（1878～1967）

同州梆子演员，工须生，祖居官池镇（原石槽乡）九龙村，后定居临渭区交斜镇。九岁投奔澄城县白友辉全盛班学艺，拜“一字黑”为师，后经大荔杨师傅、澄城冯喜芳赐教，以扮演须生见长。清光绪二十年（1894），与同州梆子演员李桂亭，同赴北京演御戏数年，以娴熟的技艺誉满京师，继白长命之后，亦誉为“盖陕西”。清宣统三年（1911）以后，回陕继续从艺数十年，是一位多才多艺的演员，能够扮演多种角色，无论是《临潼山》中翻扑跌打的李渊，还是《辕门斩子》中唱、做并重的杨延景，都演得出色，演唱的数十本戏中，以《斩韩信》一折最为突出。表演干净利落，唱腔铿锵有力，字正腔圆，刚柔相济，道白口齿伶俐，吐字清晰，故有“活韩信”之称。1956年参加了陕西省第一届戏剧观摩演出大会，获荣誉奖。1957年被陕西省戏曲学校聘为同州梆子班教练。1958年赴北京参加全国戏曲调演。他排导的《破宁国》受到欢迎。在省戏校任教八年，排导的《石佛口》、《辕门斩子》得到文艺界与观众的赞誉。1960年以后，西安电影制片厂拍摄了他的《斩韩信》一戏的演唱片断。1965年回乡，1967年病逝于家中。

杜升初（1879～1951）

艺名“一杆旗”，又名杜登科，大荔县杜家滩人。19世纪80年代家乡遭水灾，流落临渭区官底肖家村。他从小爱戏如命，却遭其父杜生林（即杜麻子，碗碗腔艺人）的竭力反对。杜只好读书，因聪颖、勤奋，25岁中秀才。但因其老祖先养过种牛、种驴，又是梨园子弟，未走上仕途。清德宗光绪三十年（1904），他于肖氏祠堂教私塾半年，抽空弹弄乐器，习唱学艺。父亲见他意志坚定，只好依顺他并让他跟自己学戏，不几年便出了名。以后创办了“一杆旗皮影社”，他既是社长，又是主演，生、旦、丑、净俱佳，能演戏100余本。最拿手的戏是李十三的《十大本》、《十才子》、《蝴蝶杯》、《桃花观》、《司马茂断阴曹》、《麟骨床》、《燕子笺》、《八义图》、《水月庵》、《周仁回府》、《四圣归天》、《二度梅》、《春灯谜》、《挖蔓青》（改编）。其特点为字意精确，腔调动听，唱做细腻，态度严肃。他描述自己的艺术生涯为：“走遍天涯，到处是吾家，步长途，风吹雨洒；登高台，讲经说法。论琴音，六音通造化；论字音，四音不敢差；论情节，一白二笑三哼哈，老外末帖须象他。演苦戏，引人泪巴巴；演乐戏，惹人笑哈哈。自古道戏假情不假，怎能说演者疯子看者瓜。遇知音，欢迎迓，技艺虽高不可夸。这也是一宗文化，任凭他庸夫、俗子耻笑咱。”因其戏德好，表演技能精湛，群众中长期流传着“齐喜王蔓参苗子，一杆旗和歪脖子”的顺口溜。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党和政府对他十分关怀。1950年，文艺界领导马健翎、姜炳泰、王依群等邀请他到西安，对他的皮影演唱进行了录音、抄写。

王赖赖（1883～1967）

大荔人，1944年落户于合阳县黑池镇北黑池村。同州梆子演员，工花脸。幼年同王麦才、朱林逢学艺。民国二十年（1931）和拜家红、朱林逢、罗士奎在合阳县成立民生社，并任教练。1956年参加陕西省第一届戏剧观摩演出大会，演出《鼓滚刘封》，梅兰

芳看后誉为“活张飞”。尚小云也说他是“一位字正腔圆难得的好二花脸”。1958年，他绘制了180多种花脸脸谱，在《陕西画报》上发表。演出主要剧目有《鼓滚刘封》、《夜过巴州》、《黑虎显魂》、《刺秦》、《艾谦传讯》、《马刚扑楼》。1967年病逝于家中，终年84岁。

张奚若（1889～1973）

字熙若，自号耘，韦林镇仓西村人，著名无党派爱国民主人士、政治学家。早年加入同盟会，参加过辛亥革命。后赴美在哥伦比亚大学学习政治学，1919年获得硕士学位；1925年回国，历任国际出版品交换局局长、教育部高等教育处处长等职；1929年8月应聘清华大学法学院政治学系教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政务院政法委员会副主任、教育部部长、对外文化联络委员会主任、中国人民外交学会会长等职。张奚若不轻易写作，留下来的著作不多，但发表的《社约论考》、《主权论》、《卢梭与人权》、《法国人权宣言的来源问题》、《自然法则之演进》等文章在当时产生了很大的社会影响。

1941年3月1日，张奚若在国民参政会二届一次会议上发言，尖锐抨击国民党政府当局的腐败和独裁统治，蒋介石对此极为恼火。但他未予置理，发言后便愤然离去。后来，国民参政会还给他寄发开会通知和往返路费，他当即回电：“无政可议，路费退回。”从此再未参加国民参政会会议。1956年，他针对当时的个人崇拜，一针见血批评道：“喊万岁，这是人类文明的堕落”。1957年5月，中国共产党要求党外人士帮助整风，毛泽东向他征询意见，他毫不客气奉送了四句话：“好大喜功，急功近利，鄙视既往，迷信将来。”至同年7月，反右运动全面展开，他仍坚持自己看法，一次座谈会上，对上述16个字逐句做了解释后，又语重心长地告诫说：只要“虚心一点，事情还是能办好的”。张奚若担任教育部部长期间，在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公民教育、劳动教育，完善课程和学制，推广普通话，制定《小学生守则》等。他担任中国人民外交学会会长期间，在推动中法、中日建交等方面作出了积极贡献。

穆云汉（1900～1968）

步昌乡伏坡村人。幼年进私塾读书，14岁做学徒，后教蒙学。1919年投笔从戎，任朝邑县保卫团团长。1920年，带领保卫团加入冯玉祥、杨虎城部队，在西北军第十军任营参谋、排长、连长、营长等职。1928年回乡，在朝邑县安仁区、仁和乡担任文书、乡长等职。他体恤民情，将静观寺义学堂改建成仁和乡国民中心学校。1938年，抗日战争爆发，山西永济和风陵渡相继失陷，朝邑县遭到日寇飞机轰炸和炮击。穆云汉任陕东河防队大队长、朝邑县军事科科长，带领地方武装力量与孔从洲带领的政府军共同守卫黄河沿岸，此间他们与中共地下党组织建立了密切关系。1946年，孔从洲率部起义，穆云汉因“亲孔通共”罪名被国民党政府软禁，后在社会各界人士联名担保下得以释放。抗战结束后，穆云汉在中共平朝工委的授意下继续留在朝邑县政府工作。他利用合法身份和群众基础掩护中共地下党组织开展活动，平朝工委负责人韩增

友被当局逮捕后，穆云汉参与了对韩增友的营救。1948年，筹集资金、武器和粮食参加“九·三”起义，后随起义部队撤退到解放区。1949年2月，穆云汉彻底摆脱国民党，公开身份筹备武器，发动群众，组织内部起义，保护丰图义仓，参加了解放朝邑的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穆云汉历任朝邑县教育科科长、卫生科科长。1949年10月，当选为朝邑县赴省人民代表。1950年，当选为土改委员会委员，朝邑县各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副主席。1956年12月，任朝邑县副县长。1959年后，曾任大荔县副县长、政协大荔县委员会副主席等职。

李葆三（1902～1995）

学名李国珍，西寨乡西寨村人。20世纪20年代，历任千阳县、陕西省第三行政公署教育助理员，泾阳县岐山小学教师训练班主任，陕西省竟化学校校长。1937年初，目睹家乡教育极端落后的状况，毅然辞去竟化学校校长职务，创办韦林完全小学并任董事会主任兼校长，不要薪酬，多次为学校解囊捐款。李葆三出身书香门第，学识渊博，尤喜文史、方志研究。编纂有《李宏凝堂家谱》、《张奚若先生轶事》、《五四运动先躯——西北大学学生张梅生越墙痛打卖国贼章宗祥、曹汝霖》、《韦林小学创办史》、《西寨村史》等史料。1979年，将珍藏多年的《沙苑志》、《沙苑竹枝词》等珍贵书无偿捐给县文化馆收藏。

孙雪花（1908～1995）

女，张家乡朱家村人。出身贫寒，八岁做童养媳，挨饥受苦度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担任妇女队长、妇女主任。1955年，村上农业合作社资金不足，她组织五名青年妇女白天下地忙生产，晚上围着油灯纺线。苦干一年，为集体增加收入800多元。1956年，被陕西省人民委员会评为社会主义建设先进分子。1959年，孙雪花响应党和政府节约粮食的号召，勤俭持家，把节余的1235斤粮食卖给国家。公共食堂成立后，在人均每月不足15斤粮食的情况下，她看天看时做饭，想尽办法让社员吃得好一点，饱一点。晴天、忙月天吃干些，雨天、农闲吃稀点；主食不足瓜菜代，一整冬搜集、储存蔬菜20多种、野菜1450多斤；把握磨面粮食干湿度，提高出粉率；粗粮细做多出花样，学习掌握了40多种粗粮细做花样饭、节约饭的做法。1959年起，应邀去兴平、咸阳、铜川等8个市县，向20多万农民和机关单位介绍节约粮食的经验，模范事迹被谱写成歌曲在省内传唱。1960年1月，出席陕西省节约粮食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代表会议，被陕西省人民委员会评为陕西省节约粮食模范。3月，被全国妇联授予“三八红旗手”称号。5月，出席全国节约粮食模范表彰大会，被国家粮食部评为全国节约粮食模范。

李治洲（1910～1981）

原名李天来，冯村镇船舍村人。出身贫苦，9岁丧父，14岁进皮坊当学徒，历尽艰辛。1926年开始从事革命活动。1935年8月组织兵暴成功，参加红军，历任团参谋长、团长。193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任师参谋长、师长、师政委、延安保卫团团长。抗美援朝战争中，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坦克兵指挥所政委。中华人

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师政委、军事院校校长（副院长）、北京军区装甲兵副司令，少将军衔。“文化大革命”中，李治洲受到诬陷迫害，被批斗关押、“干校监督劳动”达七年之久。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经常深入部队调查研究，进行传帮带活动。1981年7月，应中共中央党史征集委员会的邀请，抱病到曾经战斗过的陕北、宁夏、甘肃等地重访旧战场，调查核实自己撰写的回忆录《人间正道》、《回忆关中地区反摩擦斗争》、《回忆神府苏区》、《回忆毛主席二三事》等史料。1981年9月30日，李治洲病逝于北京。

王逢吉（1912～1990）

范家镇雷北村人。194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49年担任朝邑县二区北延寿村治保主任、村长。他把八户农民组织起来，成立互助组，引起广泛轰动，1951年，被陕西省人民政府授予“农业劳动模范”称号。1954年，北延寿村成立灯塔初级农业合作社，被推举为社长。建社后他负责作务的小麦丰产方，大胆引种“碧玛一号”良种，实行科学种田，亩产700多斤，创旱塬小麦高产纪录。1971年，雷北村和北延寿村合并为雷北大队，王逢吉担任大队调解组组长，为雷北村两个文明建设做了大量的有益工作。

张正德（1912～1997）

又名雷震，高明镇西高城村人。1928年春，在朝邑县立乙种职业学校秘密加入共产主义青年团。夏，考入省立和经二师范。1931年，在陕西省长途电话局大荔电话局实习，因揭发局长贪污电话费和冒领津贴等经济问题遭报复诬陷，忿然离职。1932年夏，张正德加入中国共产党。1938年3月，他同地下党员张重义、刘钟谐恢复了朝邑县中共组织，并与上级党组织取得联系。9月，中共朝邑县委员会成立，张正德任宣传委员。1943年春，受省委安排到马栏地委干训班学习，后又经中共中央西北局介绍到延安中央行政学院学习。1944年秋，组织分配张正德到陕甘宁边区保安处联络股工作，他经常化装成小商贩到国民党军队占领区搜集情报。1947年初，随边区第三纵队到韩城禹门口为部队征集粮食，参加了瓦子街战役。4月，任中共黄龙特委韩城中心区工作组长、区长，参加了解放朝邑的战斗。1949年夏，任中共大荔地委干校教务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张正德曾任中共陇县县委副书记、书记，永寿县委书记，中共宝鸡地委统战部部长、宣传部部长，地委党校负责人、书记兼校长，中共宝鸡市委书记处候补书记、党校校长。

任志超（1912～2001）

高明镇王彦任村人。1931年毕业于省立同州师范学校，后在宝鸡县税务局、凤翔县查征局、宝鸡义记商行供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志超积极响应党和政府号召，在宝鸡率先实行公私合营，为推动全市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起了带头作用。1951年，作为陕西省工商界唯一代表应邀进京参加国庆观礼活动，受到毛泽东主席、周恩来总理等中共和国家领导人的接见。1952年，发起和组织宝鸡市工商界支援抗美援朝捐献活动，率先将5两黄金和130块银元捐给国家。在他的倡导下，宝鸡市工商界向国家捐款

一架价值17.7万元的飞机。1953年，任宝鸡民主榨油厂筹备组组长。1955年8月，任公私合营宝鸡市榨油厂副厂长。1963年，任宝鸡市人民政府副市长。任志超为宝鸡市民主统一战线的建立、恢复和发展作出重要贡献，历任政协宝鸡市第三、四届副主席，宝鸡市民建第二、三届副主委和第四、五届主委，宝鸡市工商联第四、五、六、七届副主席和第八、九届主委等职。“文化大革命”中，受到冲击和迫害。1979年落实政策后，将补发的1570元全部捐献给国家。1980年8月，任宝鸡市商业局副局长。1983年5月后，任政协宝鸡市第五、六届副主席，政协陕西省第五、六届委员会常委，陕西省民建副主委，全国工商联执委。1989年，加入中国共产党。

雷 沸（1913～2001）

又名雷得时、雷振炎，段家乡垣雷村人。高级水利工程师。早年发奋求学，1939年以优异成绩毕业于国立西北农学院水利系后，满怀报国热忱奔赴四川、西康参加大西南抗战后方基地的水利建设工作，任工务员、助理工程师。20世纪40年代初，返陕进入陕西省泮惠渠工程处、水利部泾洛水利工程局工作，参与泾惠渠、洛惠渠、泮惠渠等水利工程设计和施工，任助理工程师、副工程师、工程师。1949年3月参加革命，后跟随解放军开赴西安，接管民国陕西省政府水利厅，任军管组代表。1949年10月，陕西省人民政府组建洛惠渠工程处，任第四工程段段长兼工程师。1951年4月，被任命为沈惠渠工程处副处长兼工程师。1954年3月，渭南专区水利工作队成立，担任队长兼工程师。1956年后在省水利局机电组、水电处工作，任组长、工程师，负责渭南交口抽水灌溉工程的规划、初步设计、施工设计等前期准备工作。1961年7月，调武功水利学校任主任教师，自编教材讲授抽水灌溉、水力发电等课程。1963年6月，调任长安电灌工程处工程师，负责机井灌溉的技术工作。“文化大革命”中，下放到长安县王莽公社劳动，后历任大峪水库建设指挥部工程师、长安水电局工程师。1990年，雷沸应国家水电部之邀赴京，为处理云南柴石滩水库问题提供了重要技术依据。

何凤洲（1914～1995）

步昌乡步一村人。1935年在白冢镇中学任教员，参加中国共产党。1938年5月，何凤洲赴安吴青训班学习，毕业后留校工作。1938年，随120师开赴内蒙古大青山，执行开辟大青山抗日根据地的任务，负责组建大青山抗日游击支队。1944年10月在中共中央西北局工作，1945年10月在中共中央西北局工作，1945年10月中共中央西北局改组后任习仲勋秘书。1948年11月至1954年4月，担任西北局秘书处秘书长兼西北局副局长。1954年4月，中共中央撤销大区一级党政机构后进京工作，在中央机要交通局工作，1955年3月任副局长。1958年1月至1959年，带领中共中央办公厅161名干部到河南省荥阳县劳动锻炼，兼任荥阳县委副书记。1961年，下放到河南省荥阳地区任地委书记。后任北京铝厂筹建组组长、北京钢厂党委副书记、首钢政治部主任等职。“文化大革命”期间，在北京铝厂、北京钢厂、首钢集团参加劳动改造。1978年平反昭雪，历任北京冶金局领导小组副组长、北京市冶金局副局长。1984年离休。

王重九（1915～1995）

字重光，男，汉族，伯士乡高城村人，中国民主同盟盟员。曾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大荔县委员会委员，大荔县人民代表，陕西省旧志整理委员会委员。王重九出生于农家，1938年从陕西省立同州师范学校毕业后留校任书记员。1939年起任朝邑县高城村小学、赵渡镇小学、合阳县中学、周至县武城中学、渭南县固市中学、大荔县中学、大荔师范学校，大荔县朝邑中学教师。1960年9月至1964年7月，在陕西师范大学函授部学习，完成了大学中文本科学业。1975年退休。王重九献身教育事业近40年，所教学子万余人，其中许多学生已成长为国家的栋梁之才。他长于史学研究，曾在胡适主编的《大公报》文史周刊、北师大《史学史研究》、《历史地理》、《陕西日报》的增刊《星期天》、《陕西文史研究论丛》等报刊上发表过《清初关中学者生卒述考》、《杜甫弱冠西游考》、《关于史记的断限问题》、《关于史记的原名问题》、《藏之名山，传之其人》等学术论文20余篇，为史学界所关注。他与张青山合作校注了明代韩邦靖主编的《朝邑县志》、完成了《司马迁祠墓诗文的选注工作。曾将家藏明朝文鹏刻得印章、《秦汉印章》、《日本国宝集》等数件文物捐献给陕西历史博物馆，又为陕西省图书馆代购过明南监本《十七史》、《墨苑》等珍贵图书，被国家文化部郑振铎副部长称赞为“不易多得”。由于爱国有为，成绩突出，曾出席中共渭南地委统战部召开的“各民主党派成员和工商联成员对四化作出贡献的先进表彰大会”和“陕西省先进文化艺术工作者会议”，受到大会表彰，并获奖章，奖牌以及物质奖励。1984年9月，王重九被陕西省人民政府聘任为省文史研究馆馆员，被誉为“陕西省四大文人之一”。

张　涛（1915～2001）

高明镇西高明村人。1931年参加革命，193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土地革命时期，在国民革命军第十七路第三十八军教育队从事革命工作。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历任陕甘宁边区军事部参谋、军分区参谋长、边区保安司令部作战科科长、骑兵第六师参谋长、大荔军分区副司令员等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张涛曾任汉中军分区司令员，第十九军五十七师第一副师长，陕西省军区参谋长，兰州军区副参谋长，陕西省军区副司令员。1983年离职休养，副兵团职级待遇。

李树仁（1916～1972）

赵渡镇人。民国二十六年（1937）八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民国三十六年（1947）八月，中共地下党将其安插到朝邑自卫团第一营任事务员、副营长。不久第一营改为“保警大队”，他任大队副。民国三十六年（1947）十月，重新加入了共产党，兼任“保警大队”地下党支部书记，积极发展党员。至“朝邑起义”前，4个中队长中有1个是党员，12个分队长中有11个是党员。起义中，他带队收缴了敌国防部驻朝邑西关的电台和接兵营的全部武装。起义后，他被任命为朝邑支队政治部副主任。解放后，历任大荔军分区宣传科副科长、独立一团教导员、渭南军分区宣传科副科长、政工科科长，陕西省军区转业干部第二文化补习速成小学校长、省军区转业干部文化补习学校校长，西安军区八一小学校长，西安音乐学院院长办公室主任、行政办公室主任，朝邑农场办公室主

任、生产室主任等职。

王 博（1917～1993）

原名王喜德，范家镇下辛村人。1936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担任中共西安市学委会委员、西安师范学生党支部书记，积极组织学生开展抗日救亡运动。1938年9月，王博担任中共朝邑县委书记、中共沿河地委委员，为建立和发展中共基层组织发挥了骨干作用。1939年12月，受中共西北工委委派任中共宁夏工委委员，以商人、小学教员等身份为掩护开展地下斗争。1940年5月被捕入狱，八年间身心遭到严重摧残，但始终坚贞不屈，同国民党反动派进行了不屈不挠的斗争。1948年9月出狱。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王博积极投身铁路运输事业，历任西安铁路分局机关党总支书记，分局组织科长，分局长安地区党委书记。分局政治处副主任；郑州铁路局组织部部长，郑州铁路分局党委书记，政治处主任；天水铁路分局党委书记，政治处主任；兰州铁路局党委副书记，政治部副主任；兰州铁道学院党委副书记、代理书记；西安铁路局纪检书记；郑州铁路局老战士协会副理事长、常务理事等职。

马勤动（1918～1940）

步昌乡伏坡村人。1935年省立第二师范毕业，193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7年，马勤动和共产党员韩增友等一起奔赴安吴青训班接受培训，知识猛增，思想大进。1938年3月，到中共陕西省委组建的17师教导大队学习，6月移师山西省阳城县横河镇与国民革命军38军军部会合，7月从太行山沿黄河进到平陆县茅津渡学习。17师教导大队由朱曼青、韩增友、马勤动等20余人为骨干组成中共学生支部，在学生中吸收、发展了70余名共产党员。

1939年1月，马勤动在茅津渡学习毕业后，和翟明轩（共产党员）一起分配到17师102团5连任中士见习生，参加了“3·29”战役。他作战勇敢，冲锋在前，不久被提为3排排长。马勤动善于和战友交朋友，很短时间就发展了11名中共党员。中条山战役打响后，日本军队集中第20师团和37师团的一个旅团，在飞机、大炮的配合下分9路进行扫荡。马勤动所在的营去稷王山配合山西决死队行动。他带领3排战士在八将门摆开阵势，以逸待劳，诱敌深入，打得日寇丢盔弃甲，后又命战士们化整为零，各自为战，迅速脱离战斗，击毙敌军少佐一名和士兵数名，而自身无一伤亡。后来，相继参加了夏县战斗和“4·17”战役。日军连续发起11次大举进攻，马勤动所在部队除进行必要的阻击外，主要避开敌锋向其侧后进击，八天浴血奋战毙伤日寇近2000人。1940年4月25日，马勤动率领全排顶住日军的强大火力，用手榴弹、刺刀坚守阵地，寸步不让。经过反复拼杀和阵地肉搏，全排壮烈殉国。

亢百珍

段家乡坊镇村人，曾任段家乡五洞电灌站站长兼党支部书记。20世纪60年代初，带领300多名强壮劳力披星戴月连续奋战，建成五洞抽水站，修筑渠道1200余米，移动土方3.6万立方，第一次引洛河水上铁镰山，使坊镇、北湾和庙底等村万余亩旱地变成了

水浇田。“文化大革命”后，重新挑起了濒临绝境的五洞站站长的重担，上任伊始首先建章定规，仅半个多月就使五洞站恢复了正常运转。80年代末，他又拖着年已古稀的病体建成附设一二级站，新增灌溉面积万余亩，年增经济效益百万元。某年冬灌，由于水管进水口被柴草堵住，水抽不上来。寒冬腊月，几个年轻人争着要下水排除柴草，他硬是不肯。70多岁的亢百珍脱下棉裤，让同志们把他用绳子绑住腰间，下水排除了堵塞管道的柴草，方圆村庄村民送来“大兴水利，为民造福”的匾牌。五洞电灌站多次被评为地、县水利系统先进单位、文明单位，他多次被评为地、县先进水利工作者、优秀共产党员，曾受到周恩来、谭震林等国家领导人的亲切接见。1993年11月，县人民政府奖给他2000元，授予先进水利工作者称号，号召全县人民向他学习。

李玉民（1920～1972）

又名夏会。户县秦镇人。1932年加入朝邑县觉民剧社。专工须生。1935年起登台演出，受到戏迷的喜爱。1951年，李玉民与王西民、惠居民等人发起成立朝邑县剧团，并担任团长。剧团缺少道具衣箱，他带领全团艺人晚上演出，白天打石子挣钱，增加了积蓄。1952年，为了培养新人，半年不领工资，省吃俭用招收、培训了40名学员。1954年秋，剧团排演出行当齐全的全本大戏——《回荆州》，在东府引起轰动。李玉民人品正，戏德好，功底扎实，唱、念兼优，是剧团的台柱子。主演的《将相和》、《赤胆忠心》、《屈原》、《四进士》、《斩韩信》、《梅伯闯宫》、《哭祖庙》、《辕门斩子》等60余本大戏，深得东府群众称颂。1956年参加渭南专区第一届戏曲观摩演出大会和陕西省第一届戏剧观摩会演，李玉民在《烈火扬州》剧中扮演姜才，在《金沙滩》剧中扮演辽王，均获演员奖。中国唱片公司为他灌制的唱片在西北五省（区）畅销。大荔、朝邑两县合并后，李玉民与田建军、惠居民等人将在同（州）朝（邑）一带流传久远的皮影碗碗腔进行挖掘整理，招收新学员，举办碗碗腔训练班，成立大荔县碗碗腔剧团，排演出大型古装剧《兵火缘》。1961年9月，《兵火缘》作为陕西省赴京汇报演出的主要剧目，连续演出22场，受到周恩来、朱德、董必武、陈毅、习仲勋等党和国家领导人的高度评价。1963年8月，任大荔县秦腔剧团团长、韩城县秦腔剧团团长。

张仰浚（1921～1995）

高明镇西高明村人，四川美术学院教授，著名工艺美术教育家和染织美术设计家。1949年毕业于四川省立美术专科（四川美术学院），留校担任工艺美术副主任、主任等职。在40余年的工艺美术教学与学术研究中，出色地完成了素描、水粉画、基础图案和染织图案创作设计等课程的教学任务，编纂出《造型简议》、《写生变化》、《染织专业基础图案》、《散点排列》、《色彩比较法》、《图案写作变化》、《黑白灰写生技法》、《在普及基础上的创新》、《蜀锦》等工艺美术专业必备教材。张仰浚擅长黑白画、黑影画、水粉画创作。水粉画《山雨欲来》入选1998年版《中国现代美术全集》。编绘的《黑白灰写生技法》画册由四川美术出版社出版发行，在美术界产生广泛的影响。作品《蜀锦被面》被国家主席刘少奇选为出国赠送礼品。作品《天鹅毛毯》以风格

朴实高雅、色彩明快绚烂而出口外销多个国家。受国家文化部对外文化委员会派遣，作为交流学者曾赴匈牙利、罗马尼亚等国进行学术交流和友好访问。

李生枝（1921～2005）

又名李福远、代德门。原籍临潼县，后定居大荔县。1936年春，李生枝考入杨虎城创办的蒲城私立尧山中学后，加入抗日民族解放先锋队，坚持宣传中共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1938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任党支部委员、副书记。1942年，经人推荐为临潼县关山小学教员。这一时期，中共中央指示隐蔽精干、有组织地转入睡眠状况，李生枝利用学校教育主任、校长等合法身份，为党组织提供不少有价值的情报。1947年7月，当他得知国民党反动当局准备缉捕地下党员傅春玉时，及时保护了革命同志。1949年3月临潼解放，李生枝任关山区区长，因支前有功获西北野战军授予的“西北解放纪念章”。1949年6月起，任临潼县文化馆代馆长，渭南专署文工团宣传股长，渭南电影院经理等职。1954年10月，李生枝调任大荔中学校长。1956年、1960年，代表大荔中学参加了陕西省先进工作（生产）者代表大会和陕西省文教群英会。“文化大革命”中惨遭迫害，1972年平反后任羌白中学革委会主任。1978年11月任大荔县教师进修学校校长，在学校增设了高师、中师函授部，满足全县教师业务进修的需要。1989年离休，任教师进校名誉校长，享受县团级待遇。

李鼎新（1922～1998）

高明镇东高明村人。1948年3月参加革命，1949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朝邑县高平区政府财粮助理员，宝鸡县人行农金员，太白县人行农金股长、副行长、太白县农行副行长等职。1983年4月，离职回乡休养。1998年，李鼎新遗嘱将平日积累的1万元交纳党费，是大荔县交纳特殊党费的第一人。

王进喜（1923～1970）

祖籍羌白镇焦家村，中国石油工人的光辉典范，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战士，中国共产党人的优秀楷模，中华民族的英雄。民国十二年（1923）十月八日，出生于甘肃省玉门市赤金堡，乳名“十斤娃”。1950年春，他成为新中国第一代钻井工人，先后任司钻、队长等职，1956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58年9月，他带领钻井队创造了当时月钻井进尺的全国最高纪录，荣获“钢铁钻井队”称号。1959年9月，王进喜被评为全国劳动模范，光荣出席了全国工交群英会。群英会期间，他得知东北发现了大油田，异常兴奋，找到当时的石油部领导，积极要求参加石油大会战。1960年3月，王进喜率队从玉门到大庆参加石油大会战，组织全队职工用“人拉肩扛”的方法搬运和安装钻机，用“盆端桶提”的办法运水保开钻，不顾腿伤跳进泥浆池，用身体搅拌泥浆压井喷，被誉为“铁人”。同年4月11日、4月29日，会战指挥部先后两次号召全体会战职工向铁人王进喜学习。王进喜先后任1205钻井队队长、钻井指挥部装建大队、钻井二大队大队长、钻井指挥部副指挥、大庆革委会副主任、中共大庆核心小组副组长等职务。1964年12月，出席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1969年4月，出席党的“九大”并被选为中央

委员，受到毛泽东主席和周恩来总理的亲切接见。1970年11月15日，患胃癌医治无效逝世，年仅47岁。

黄发亮（1923～1994）

祖籍河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落户安仁镇通润村。1954年春，黄发亮在国营朝邑“七一”拖拉机站从事拖拉机修理工作。他白天不知疲倦地干活，晚上补习文化，钻研拖拉机机修业务，较为系统地掌握了多种型号拖拉机的构造、工作原理和修理技术。送来保修的机车，不用拆卸检查，仅凭听机器响声就能判断出故障在哪里，并迅速排除。当时修油泵需送西安，他经过近半年的摸索，攻克了这一技术难关，使朝邑“七一”拖拉机站成为渭北地区第一个修油泵不出站的机修厂。1956年，全国掀起社会主义建设高潮，积极投入常用零部件研制工作，试制成功了连杆瓦、活塞、活塞环、连杆螺丝、缸盖螺丝等13种比较精密的中、小型拖拉机配件，研制出柴油机试验台、电器万能试验台、汽门头磨光机等机修检查校正设备。1963年，黄发亮出席陕西省先进生产（工作）者代表会议，被陕西省人民委员会评为陕西省先进生产者。黄发亮是陕西省第三届、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和中共陕西省第六次代表大会代表。

丁　一（1925～1988）

原名马家骥，苏村乡洪善村人。中共党员。早年在华县咸林中学、大荔同州师范上学期间，受革命思想影响，参加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和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发起组织“美术研究会”，发展会员30余人，利用漫画形式，与国民党反动派开展斗争，得到了广大师生的声援和支持。1948年春，奔赴延安参加革命。在延安大学新闻班短期学习后，分配到解放日报社工作。西安解放后，丁一担任《群众日报》记者、美术图片组组长，主编《群众画刊》。1952年采写的《植棉能手柴明选》等在《群众日报》头版头条发表，引起轰动。采写的通讯《泾惠农场小麦年产评比观摩会》等在《群众日报》、《人民日报》刊登后，引起陕西新闻界较强反响。1954年春，被群众日报社评为“甲等模范工作者”。1958年，在总结新闻工作的经验和学习的基础上，编写出4万余字的《编报歌》。20世纪50年代至60年代，丁一拍摄了许多富有历史意义的珍贵照片，《西北军政委员会庄严成立》以及吴玉章、徐特立、谢觉哉、帅孟奇、郭沫若、梅兰芳来陕和外国元首、国际友人访问活动等图片报道影响深远。1958年冬西安新闻摄影协会成立，丁一担任副主席。1979年，任陕西省新闻研究所研究员。“文化大革命”中，丁一被打成“现行反革命分子”，遭通缉。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平反昭雪。1983年，他身患多种疾病，仍坚持参与筹办出版《漫画报》。1994年12月，13幅遗作入选中国美术馆《历史不会忘记》全国已故著名摄影家摄影作品联展。

高　军（1925～1990）

曾用名王守义，祖籍双泉镇南龙池村人。1936年10月加入杨虎城部队，参加了西安事变。1937年，随部队开赴山西抗日前线，参加了忻口等战役。1938年7月，高军加入中国共产党，在陕甘宁边区中共陕西省委警卫连当战士。1940年4月调入中共陕西省

委关中地委工作。1944年，被组织选送去陕甘宁边区关中师范深造，期间担任党总支委员、学生支部书记、学生会副主席。学习期满后，历任关中教导团班长、区副队长，中共陕西工委文书，西北局行政处干部。1946年6月，考入延安大学教育班学习。1947年11月任榆横特区镇川县鱼河区游击队指导员兼队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高军长期从事政法工作。曾任大荔军分区公安处副股长，陕西省公安厅经济保卫处科长、副处长、处长，陕西省国防工业办公室保卫处处长。1975年10月，任陕西省第三机械工业局副局长、党组副书记兼纪检组长。1983年12月，任陕西省航空工业局调研员。高军是政协陕西省第四届委员会委员、常委，第五届委员会委员。

李 健（1925～1999）

原名李序健，范家镇井庄村人。中共党员。1949年参加革命工作，历任朝邑县两宜区文书助理员，朝邑县人民委员会建设科科长，朝邑县安仁区副区长、区长，朝邑县文教科副科长。大荔、朝邑两县合并后，担任朝邑中学副校长，两宜中学校长，大荔中学革命委员会主任、校长等职。1960年在朝邑中学任职期间，倡导并组织师生在黄河滩涂开垦耕地110多亩，种草种粮，解决了师生的生活困难。任大荔中学革委会主任时，在师生中大力倡导坚持德、智、体全面发展，注重教好、学好文化课，激发了师生工作和学习积极性，学年度考核名列渭南地区前茅。

高仰岳（1927～2004）

又名梆远，韩城市芝阳镇人。中共党员，1948年2月参加革命，曾在合阳县、澄城县、华阴县、蒲城县、渭南县贸易分公司任业务股长、主任、经理等职。1953年7月后，历任渭南贸易支公司业务股长，土产公司负责人，百货公司副经理，工业品站副经理。期间，为解决商品供应紧缺、运输困难问题，分赴上海、天津、广州等地组织采购货源，保障社会供应，超额完成了购销任务。1961年，任渭南专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副局长。1962年6月，任专区计划委员会副主任。1970年，高仰岳调大荔县工作，历任中共大荔县委副书记、书记兼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县委顾问等职。

马世昌（1927～2005）

朝邑镇人，教授，硕士生导师。1947年10月考入北京辅仁大学，后在商县中学、陕西师范大学化学系任教。1956年8月，陕西省人民委员会授予“陕西省先进教育工作者”称号。马世昌主授有机化学、有机化学实验、农业化学实验、有机合成、有机结构理论、高等有机选论、有机合成设计等课程，编写教材《有机合成》、《有机合成实验》、《有机结构理论》、《有机化学讲授习题解》，撰写教学、科研、化工生产方面的论文20余篇。与校内外同仁合作，研制出拉开粉BX、氧化亚铜、过氧化硫脉、PH保护液、医用硫酸钡、试剂硫酸钡等化工新产品10多项，有的在陕西师范大学化工厂投产，有的作为应用技术转让给社会工厂生产，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1986年开始，马世昌应陕西科学技术出版社、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之约，撰写出版《无机化合物辞典》、《有机化合物辞典》、《化工产品辞典》、《基础无机化学反应》、《基础

有机化学反应》、《化学物质词典》、《基础化学反应》等多部化学工具书籍。审校《中学文化手册》、《中学化学18讲》、《化学化工科技文献检索》等书稿。

徐小明（1928～1990）

八鱼乡八鱼村人，中共党员。1953年，时任村团支部书记的他协助马廷海在黄甫村组织起渭北地区第一个灯塔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他担任合作社养猪组组长，吃苦耐劳，当年向国家交售生猪30头，为集体增加收入2000多元。1955年，黄甫村初级农业合作社转为高级农业合作社，徐小明克服文化低、业务生等困难担任高级社会计。同年，国家对粮棉实行统购统销，发动团员青年积极交售爱国棉3455公斤，受到中共大荔县委、县人委的表彰。1956年，参加陕西省模范团员表彰大会，被共青团陕西省委评为模范团员。1957年9月，赴北京参加全国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代表大会，被共青团中央评为青年建设社会主义积极分子，受到毛泽东主席、周恩来总理等党和国家领导人的亲切接见。

董鸿飞（1928～1999）

又名建成、旭阳，苏村乡洪善村人。1949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西北军区运输部政治部、兰州军区补训二团政治处、陕西省军区政治部保卫处干事，宁陕县人民武装部、安康县人民武装部政委。立三等功四次，两次被评为军内积极分子，出席了陕西省军区、兰州军区积极分子代表大会。1968年8月后，曾兼任宁陕县、安康县革命委员会主任、革委会核心组组长。1971年10月，转业任中共安康县委书记。1979年11月，任中共富平县委副书记、书记兼县人大常委会主任。1984年3月，董鸿飞调任大荔县人大常委会主任。1988年，离职休养。

杨党成（1930～1973）

冯村镇贺家洼村人。民国三十七年（1948）三月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后任大荔军分区路东总队侦察员。1949年6月14日，杨党成随同中国人民解放军大荔军分区路东纵队侦察参谋刘吉尧，从黄甫峪小路爬上华山北峰，演绎了“神兵飞越天堑，八勇士（刘吉尧、王银生、杨建东、路德才、孟俊甫、杨党成、崔朝山、张自发）智取华山”的壮举。荣立一等功，获一级战斗英雄称号。1950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51年转业到陕西省建三公司工作。1956年退职回农村任养路队长。1973年1月病逝。

张青山（1932～1997）

两宜镇南贝村人，中国民主同盟盟员。1949年参加革命后，长期从事文物管理、考古研究工作，历任大荔县文化馆文物主管、大荔县文物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等职，助理研究员，陕西省考古学会会员。主持整理县文化馆藏书、典籍4万余册，发现善本53种、1407册。主持、参与域内十多处文物的清理考证，发掘战国、西汉等古墓葬30多座，调查、发现“大荔人”遗址和新石器遗址4处、中石器时代及商代遗址多处。他组织举办了大荔县首届文物陈列展览，展出文物361件，撰写学术论文多篇。1956年10

月，张青山被陕西省人民委员会授予“先进文化艺术工作者”称号。1983年，张青山担任大荔县志编纂委员会副主任、《大荔县志》1994版主编，于1994年主持编纂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大荔县首部县志。1987年后，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大荔县委员会第七、八届委员会副主席。

许五喜（1952～1975）

范家镇雷北村人，农民，多次被评为模范社员。1975年10月15日下午，抽黄工地上车来人往，一名社员因倒土用力过猛，架子车掉进黄河，许五喜、张军京等数名青年立即跳进激流抢捞，终因水深浪急未成功。他们在其他民工的呼喊催促下向岸边回游，临靠岸时，张军京被一个浪头冲离岸边，许五喜随即转身朝张军京的方向扑去，就在张军京被救上岸的一刹那，一个恶浪将许五喜卷进漩涡，冲向河心而牺牲。

李文敏（1968～1989）

安仁镇下秦村人。高中文化，共青团员。1987年11月入伍，北京军区第一通信总站三营十一连上等兵，载波值班员。1989年3月31日下午，李文敏因公出差途径北京市德胜门外护城河松林闸附近时，突然听到急促的呼救声。寻声看去，一名落水孩子正被急湍的水流冲向不远处的松林闸门，他连衣裳也顾不得脱，毫不犹豫地跳入河中。3月的北京春寒料峭，河水虽已解冻，但冰冷泌骨，加上护城河水深流急，护岸坡既斜又陡，近水处积满滑溜的苔藓地衣。李文敏竭尽全力一次又一次将落水儿童推举到岸边，孩子却一次次滑落下来。等到群众找来打捞工具时，李文敏和孩子已被涌起的漩涡卷进闸门，献出了年轻的生命。李文敏舍己救人的英雄事迹在北京和大荔引起了强烈反响。出席全国人大七届二次会议的北京市人大代表，联名致函北京军区，感谢部队培育了李文敏这样的好战士。中共北京市委书记李锡铭题词：“向李文敏学习，做时代的雷锋。”北京军区司令员周衣冰和政委刘振华签署命令，授予李文敏“无私奉献的好战士”荣誉称号。北京军区参谋长郭玉琪参加了4月13日在八宝山革命公墓举行的李文敏遗体告别仪式。北京市西城区教育局把溺亡儿童所在的德胜门外关厢小学三年级一班命名为“李文敏中队”。英雄生前所在连队专门设立了“李文敏工作奖”。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作出决定，在全县开展向李文敏同志学习的活动。

第二章　人物录

雷展如

曾名雷懋，两宜镇人。1927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陕西省警卫团从事秘密工作18年，为苏区做了大量的情报收集、转送和药品、物质筹办工作。1937年9月，时任三十八军五二九旅一〇五七团二营六连连长的雷展如奉命到达河北石家庄以北正定县滹沱河南岸布防，与驻曲阳日军血战半个月，歼敌3000余人，雷展如身负重伤。1940年

秋，又与日军战于河南邙山一线，直至1944年夏。期间，蒋介石明令查处“异党分子”雷展如，被三十八军军长孙蔚如和师长赵寿山巧妙化解。后察觉到国民党反动派排除异己、消灭进步力量、准备内战的阴谋，与梁励生、朱曼青等组织部队起义，穿越日寇占领区、国民党部队阵地、民团阵地，顺利到达解放区。1947年，雷展如所属部队正式编入人民军队后，历任副团长、团长、师副政委、副师长、副司令员、西南军区人武部武装处处长、川北军区南充军分区司令员、川北军区党委委员、温江军分区司令员、四川省体委副主任等职。

雷振山

1916年生，城关镇谷多村人。曾在国民革命军十七路军陕西警备旅第一旅任排长，抗日战争时期参加过永济保卫战。1947年，受中共中央调查部西安情报处处长、共产党员王超北推荐，担任西安市民众自卫总队大队长，为革命掌握武装力量，收集情报，策划西安解放。1949年5月20日上午10时左右，指挥自卫总队第1、2大队和直属中队在西安市解放的第一时间，迎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六军十六师先头团入城。此后，带领西安市民众自卫总队官兵前往高陵耿镇接受改编，投入了解放大西北的战斗。两次奉命潜入长安、户县、周至、眉县等敌占区侦察，为解放军歼灭国民党残部出色地提供了情报，受到解放军第六军的通令嘉奖。1949年秋，西安市军管会主任贺龙亲笔致函，保送雷振山到西北革命大学学习。结业后在西安市莲湖区公安局、莲湖区人民政府等单位工作多年。1987年，担任陕西省人民政府参事室终身参事。

贾乾瑞

1916年生，朝邑镇人。1934年10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5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少将。二级八一勋章、二级独立自由勋章、二级解放勋章、一级红星功勋荣誉章荣获者，第四、五届全国人大代表。贾乾瑞经历了三大革命战争的考验和洗礼。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任红军西北抗日义勇军排长、连副指导员兼党支部书记，红十五军团保卫局一科科员，红七十三师二一七团特派员，参加保卫陕北革命根据地榆林桥、劳山、直罗镇、东征、西征等战役。抗日战争时期，任八路军一一五师政治部锄奸部科员、师直前梯队特派员、三四三旅直特派员，东进抗日挺进纵队六支队特派员、组织股长，冀鲁边区教导六旅营政治教导员、营长，地区大队长，独立团副团长兼无（棣）阳（信）沾（化）县长，参加了平型关大战。解放战争时期，任山东渤海军区第一军分区十七团团长，军分区副司令员、司令员，参与指挥了解放天津战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贾乾瑞历任华东军政大学高干团一中队队长，军事学院高级系学员兼一班副主任、主任，商丘步兵学校校长，国防科工委第二十二基地司令员，国防科工委副主任兼干部学校校长，国防科工委顾问。1985年3月离休。

宋世荣

1917年生，两宜镇丰润村人。1935年离家奔赴延安参加中国工农红军，1936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宋世荣工作积极，在直罗镇战役中支前工作表现出色，1937年调任中

共陕甘省委机要室译电员。后任中央军委机要科员，中原局机要科机要员，新四军豫鄂挺进纵队（新四军第五师）机要科科长。1944年，先后任李先念师长的机要秘书。1946年，任新四军机要科副科长兼机训大队大队长。1948年，任南京军区青年干校副校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东局、山东分局、中央机要局处长。1958年起，先后担任北京饭店党委书记，北京友谊宾馆革命委员会副主任、党委书记，北京市第一服务局副局长、党组副书记。1983年离休。宋世荣是北京市第七、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梁 星

1920年生，许庄镇八岔口村人。1936年，加入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193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8年8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援西军，后在八路军一二九师三八五旅、警备三旅、骑六师等部队任政治部秘书、组织科副科长等职。1947年，参加了陕甘宁边区保卫战。1949年，任解放军一野二兵团四军十师二十八团政治处副主任时，参加了扶眉战役和解放兰州战役。荣获西北军政委员会颁发的“人民功臣纪念章”和“解放西北纪念章”。1949年退伍到地方工作，历任甘肃省武威县、古浪县、天祝县县委书记，武威地委政策研究室主任，永昌电厂党委书记，甘肃省委农村工作部处长、办公室主任、省气象局副局长、甘肃省委调查研究室副主任等职。1982年，调任甘肃省纪律检查委员会专职常委。1984年离休，参与甘肃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的工作，获“甘肃省关心下一代先进个人”奖章。

张惠民

1920年生，高明镇西高城村人。毕业于延安大学，1938年参加革命并加入中国共产党。1941年8月，担任晋西北抗日青年纵队指导员，前往山西临南县组建抗日青年队，数月时间发展队员60多人，使其成为晋西北抗击日寇的一支有生力量。同时，为抗日前线筹集了许多粮食和物资。后担任中共黄龙县白马滩区委书记，在国统区秘密发展党员，建立白马滩革命根据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陕西省土地改革训练班党总支书记、组织科科长，周至县土改工作组组长，陕西省委党校教导处副主任、组织处主任，陕西省行政干部学校副校长，朝邑县委第一书记等职。1958年12月，大荔、朝邑两县合并，张惠民任中共大荔县委书记处书记兼县长。后任第五机械工业部国营惠安化工厂党委副书记。1983年12月离休。

侯玉芹

女，1920年生，八鱼乡黄甫村人。1955年被社员推选为高级农业合作社妇女主任，带领妇女为集体经济发展发挥半边天的作用。1957年出席全国第四届妇女代表大会，受到毛泽东、周恩来等党和国家领导人接见。1958年，牵头组织起黄甫村妇女务棉组，作务的31亩棉花平均亩产籽棉500多斤，成为渭北地区务棉能手“五朵银花”之一。在多年棉花生产实践中，她总结出“务棉组人员要相对稳定，责任到人，适度密植，一管到底”的科学务棉经验，在全县广泛推广。1971年，在遭遇干旱、病虫等多种灾害情况下，创亩产皮棉194.6斤的好收成。1977年，创亩产皮棉245斤的新纪录。1979年，全国

妇联授予侯玉芹全国“三八红旗手”称号。1980年，陕西省人民政府授予“劳动模范”称号。

刘 昆

曾用名赵炳荣。1921年生，安仁镇东营村人。1937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国家经委副主任，中共中央国家机关党委常委，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早年就读于西安师范，参加了反对内战、抗日救亡的学生运动。1938年1月在陕西安吴堡青训班任党总支秘书，后赴延安中央党校学习。1941年3月，调山东分局工作，历任分局青委组织科长、泽东青干校山东分校总支书记、滨海青联组织部长、莒南县青联主任、赣榆县委组织和宣传部长。解放战争时期，曾任鲁南区党委青联主任、中共华东局青委委员、徐州市委青委书记和军管会文教部副部长等职，为动员组织广大青年投身革命作出突出贡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济南市委委员，共青团济南市委书记，共青团中央青工部部长，国家第一机械工业部机车局、七局、五局副局长，国家第三机械工业部办公厅副主任，国防工委党组办公室主任、国家第五机械工业部三局局长。1980年12月，任国家经委副主任。

刘 辉

曾用名高智，1927年生，大荔县人。1942年参加革命工作，任西北军第三十八军十七师五十一团书记室文书。194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48年朝邑起义后，起义部队被改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黄龙军区朝邑支队，任二营五连政治指导员。1949年春，奉命调至山西省安邑县西北军政干校，历任学员、政教科工作员、文工团教员、区队长；9月，被西北军政干校评为学习工作模范；11月，配合华北野战军十八、十九兵团挺进大西南，徒步翻越秦岭到达成都，作为西南军区第一工作团成员，负责国民党起义部队十六兵团的改造任务。1950年，调西南空军第四航空预科总队，任三、四大队政治指导员。1952年任西南空军十三航校一大队二队政治指导员、大队党委委员。1954年转业到地方工作，先后任四川省交通厅机关专职支部书记、副科长，四川省重庆轮船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四川省机具修配厂书记、四川省交通厅战备办公室负责人，四川省交通厅办公室副主任、战备领导小组副组长兼战备办主任，四川省交通厅调研员等职。1987年离休，享受副厅级待遇。

顾祥麟

1927年生，户家乡西大壕村人。1951年毕业于西北大学理学院地理系，分配到西北石油管理局勘探处，先后任三角测量队队长、测量工程师，工作于陕西北、陇东、宁夏、内蒙、四川等地。1958年，带领一支三角测量队由西安出发来到黑龙江省肇州县，在大同镇一带布测三角点，于1959年9月26日在大同镇地区松基三井打出工业油流，恰逢国庆十周年，遂将大同镇改名为大庆市。组织编绘了《大庆油田地质构造图册》、《松辽盆地地震连片测量图》，组织编纂了《全国石油勘探图册》、《世界含油气盆地图集》。1987年，被国家石油工业部任命为高级职称评定组成员，评定为高

级测量工程师。

蔚家麟

1927年生，朝邑镇王玉村人。教授，中国民主促进会会员，曾任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湖北分会副主席，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会员，中国通俗文学学会会员。1955年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民间文学研究生班毕业，历任西北师范大学、新疆喀什师院、湖北大学中文系助教、讲师、副教授，在民间文学教学和研究中颇有造诣。1958年7月，参加全国民间文学工作者代表大会，受到毛泽东、周恩来等党和国家领导人接见。发表民间文学和民俗学论文60余篇，主编民间文学研究资料丛书五辑、《中国民间故事大观》四卷，编写民间文学词目80余条，创作散文40多篇。参与《中国歌谣集成·湖北卷》编纂，被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全国艺术学科规划领导小组评选为先进工作者。

孙 平

1928年生，步昌乡小坡村人。曾任中共陕西省委副秘书长、西北大学党委书记、陕西省书法家协会名誉主席，陕西老年书画学会常务理事长，陕西省高等院校书法协会主席。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喜爱书法和文学创作，发表杂文、论文、散文、诗歌和民间文学作品百余篇。书法作品刚劲与飘逸并重，用笔轻灵飞动，法度严谨而富于变化，体态自然，别具风貌。多次参加省及全国重大展览，被众多博物馆、碑林收藏或刻石，大量入选全国、陕西重要书画集。曾赴日本、台湾交流书艺，获高度评价。出版有《孙平书法》、《孙平诗选》。

马天宝

1928年生，两宜镇寄楼村人。1949年3月参加革命，曾任西安于右任书法学会会长、西安老年书画研究会副主席。绘画受益于赵望云、袁白涛、陈瑶生等名师教导，国画作品功力深厚，意趣高雅。写意人物画用笔凝练，造型古朴，一线为本，形象生动，潇洒自然。水墨画注重人性与自然的融合，花鸟、人物、山水笔法独到，古朴苍深，栩栩如生。书法功底坚实，在继承大师风范的基础上勇于创新和发展，布白结字险绝严谨，古朴遒劲，行笔点划潇洒跌宕，大气勃然，既有浓郁的于体歆味，又有独特的个性。1986年，牵头成立西安于右任书法学会。曾出席陕西省第一届文化艺术创作代表大会，被西安市文联授予德艺双馨优秀会员称号。

田建军

1928年生，步昌乡伏坡村人。曾任大荔县第一剧团、大荔碗碗腔剧团书记兼团长。1949年3月参加革命，长期从事文化工作。挖掘、继承、改革和发展秦腔，开创性地把碗碗腔搬上大舞台，组织整理改编《二度梅》、《兵火缘》等剧目，移植整理《一家人》、编写《女支书》等现代戏，获省地方剧、青年演员汇演剧本、演出、演员、导演、音乐、美术六个奖项。1961年9月，带团赴北京演出40天、22场，受到周恩来、朱德等20多位国家领导人的接见，促使古老而又全新的碗碗腔剧种名扬神州。1963年，受

国家文化部和陕西省文化厅委派，带团赴山西、内蒙古、宁夏、青海等省区11个主要城市巡回演出119场，传播了三秦文化。1980年9月，编排《金沙滩》、《秦王剑》等剧目荣获省级汇演大奖。1984年，负责《渭南地区戏曲志》编纂工作，荣获国家文化部、国家民族事务委员全、全国艺术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和陕西省文化厅、陕西省艺术科学规划领导小组等部门四项表彰奖励。

孟顺庆

1929年生，双泉镇西庄村人。1951年7月西北大学历史系毕业，先后在中共西安市委宣传部、中共陕西省委暨西安市国际活动指导委员、中国科学院陕西分院、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办公室、中共陕西省委《工作与学习》杂志编辑部、陕西省革委会宣传组（后改为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工作。1984年9月，调陕西省考古研究所任书记兼副所长。参与中共西安市委组织史编辑工作，编著《中共西安市委志》。退休后致力于书法艺术的学习与研究，参与编纂《陕西历代书画各家精品集》，著有《于佑任书法艺术赏析》（合著）、《试论于右任书法艺术的特色》等，参加并获全国及省级各类书法大赛奖金奖24个、一等奖2个、银奖2个。

叶复来

1929年生，许庄镇叶家村人。教授，研究生导师。国务院有突出贡献专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954年西北医学院毕业后留校。1957年赴苏联莫斯科中央医师进修学院内科学研究生班留学，攻读和研究心血管病，获内科学副博士学位。1960年回国，在西安医科大学工作（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院）。1971年，作为陕西省首批援外医疗队专家，在苏丹工作两年。1989年，以访问学者身份赴美国芝加哥大学医学院进行学术交流和考察。曾任西安医科大学第二医院内科主任、副院长，西安医科大学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华医学会陕西省分会心血管病专业委员会副主任，省保健委员会专家及顾问等职。具有丰富的临床经验的深厚的专业理论，擅长内科疾病特别是心血管病的诊治。临床医学主要研究高血压及心力衰竭，在国内较早提出高血压的治疗不单纯是降低血压，而应该选用既有良好降压效果又具有改善心功能和药物。同时应用抗血小板聚集的药物，以预防高血压最常见的心功能恶化及血栓性心脑血管病符合并发症的发生，这种治疗观点被广泛应用于临床。在医学科研中，发表论文40余篇，合作研究的“自制多极希氏束导管及临床应用”获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科技成果二等奖。编著《内科常见病诊断及疗效标准》。

李蔚隆

号白头翁，1930年生，伯士乡马家庄人，青岛中华当代书画艺术研究会名誉教授。幼入私立养蒙小学，读古诗文，习《九成宫醴泉铭》。20世纪40年代后期就读于省立西安高中，自学褚、颜、赵各体及二王、魏晋诸碑帖，兼研究书论及《中国书法艺术》。1997年，作品入选上海百货心族杯扇面书画赛，获第二届洗笔泉杯精品奖、河南东方杯铜奖、湖南书堂山杯三等奖、桂杯国际和平杯银奖。1998年，作品获南京中国金陵杯优

秀奖，入选第二届国际书画交流展、中国跨世纪书画家作品赴日展。作品先后在北京、上海、南京、长沙、桂林、郑州和巴西圣保罗、韩国汉城、日本东京等地展出，为中国金陵印社总部、湘江文化艺术协会等会社馆所收藏，编入《洗笔泉精品墨存》、《当代书画名家精英大典》。

任步武

字奔先，1933年生，高明镇王彦任村人。曾任陕西省书协顾问，中国一航书协名誉主席，宝鸡市书协名誉主席。师从书法家李子青、王济，发奋研习、临习唐楷及魏晋名家，书风注重传统、典雅秀娟、雅俗共赏，作品在国内外书法大赛中屡获金奖。《千字文》、《洛神赋》、《书法字海解析丛帖》、《任步武书法作品集》、《绘图金莲传手抄本》、《唐名碑补遗碑拓片》、《任步式小楷集锦》在国内外广为流传，深受大众喜爱。书录十万字的《绘图金莲传》，开文坛书苑合璧之创举。以花甲之年卧碑书丹，历时十年补遗唐《九成宫醴泉铭》等六座名碑，为抢救填补碑学和唐文化作出贡献。

赵小松

1933年生，城关镇东大街人。中共党员，教授，历任陕西师范大学物理系教研室副主任、主任，副校长、党委书记等。1954年8月至1983年11月在西安师范学院、陕西师范大学物理系任教，期间于1955年8月至1957年8月在南京大学物理系进修，在担任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期间，承担了普通物理、电磁学、理论力学和电动力学等课程的教学和研究工作，以严谨的治学态度，生动活泼的语言，理论联系实际的授课方式，深受学生的欢迎和好评，获得学校教学质量优秀奖。同时，积极开展科研工作，编写了《经典场论》、《电动力学》、《力学讲义》等教材，主编出版高等学校教材《电磁学》，并发表了多篇研究论文。1983年担任陕西师范大学副校长之后分管教学工作，为恢复教学秩序、推动教学改革做了大量工作。针对学校教学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了把培养合格的本科生放在学校工作的中心位置，于1985年5月主持制定了《关于教学改革的十条意见》，调整专业结构，扶植、发展短线专业，拓宽专业面、培养适应市场经济发展要求的人才。1987年主持校党委工作后，组织制定了《关于加强处级党政领导班子思想作风建设的若干规定》，对促进学校改革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兼任教育部西北师资培训中心主任期间，为西北地区高校师资培训工作作出了贡献。

雷茂奎

1934年生，朝邑镇广济村人。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文艺评论家，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曾任新疆艺术学院党委书记兼副院长。1957年兰州大学中文系毕业后，长期从事中国古典文学、当代文学、戏剧史和戏剧理论的教学和研究，涉猎民间文学和摄影理论研究。1982年3月，主持了“边塞新诗”大型学术讨论会。1990年5月，主持了首届“丝路之花”舞蹈大奖赛及舞蹈理论研讨会。潜心学术研究，主编或合编专著16部，发表论文、文艺评论250多篇。获新疆大学科研优秀著作奖

和新疆新时期优秀文学评论著作奖、新疆首届哲学社会科学论文一等奖、中国文化信息协会征文活动散文类一等奖。曾应邀赴美国和哈萨克斯坦讲学，个人传略收入《中国作家大辞典》、《世界名人录》。

王　戈

原名王生财。1935年生，户家乡西大壕村人。教授，陕西省作协会员。1964年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毕业，调陕西师范大学文学院担任写作学和书法概论与实践等教学任务，在写作和书法方面成果累累。与人合著的《应用文写作大全》，获陕西省首届“优秀双效书奖”和第十批全国“优秀畅销书奖”。主编《实用文体写作》、《警世金钢》，出版了《彭大将军轶事》、《去找将军》、《西路传奇——叶英礼长征记》、《黑虎寨传奇》、《江山未稳先修身》、《黄楼议事赦小将》、《彭总慧眼任人唯贤》等文学作品。

韩开合

1935年生，段家乡坊镇村人。中共党员，少将，南京国际关系学院兼职教授。1949年6月参加革命，曾在东府大荔干部学校、延安西北机训大队、西北军政委员会西北联络处、南京军委机要干部学校学习和工作。1954年12月，韩开合任中华人民共和国驻阿尔及利亚大使馆武官处法文翻译，从此开始了30多年的驻外工作生涯。历任驻法国大使馆副武官，驻比利时大使馆陆、海、空三军首席武官，驻荷兰武官，驻卢森堡武官，驻法国大使馆国防兼海军武官，驻英国大使馆国防武官等职。1990年7月，晋升少将军衔。韩开合关心家乡教育事业，1992年筹资兴建教学楼2座，2003年捐赠了一大批教学设备。

成绥民

1935年生，平民乡平民村人。教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中国油气田开发（油藏工程）学科知名专家。1955年西北石油工业专科学校毕业，先后在北京石油大学、华东石油大学、西南石油大学和西安石油大学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和采油工程、油层物理、油藏工程及油藏信息管理研究中心主任。参加了四川、青海、大庆、大港、胜利、中原、塔里木、吐哈等十多个油田会战，任技术员、综合采油队队长、技术专家等。多年致力于渗流物理、油气藏工程、试井解释和油藏智能信息管理方面的研究，指导博士、硕士生30多名，编著了中国第一部采油工程、渗流物理、灰岩油田开发和油气藏工程原理教程。出席国内外学术会议50多次，发表学术论文80多篇。承担并出色完成国家及省部级项目20多个，获陕西省和石油工业部科学技术奖励六次。

杨凯元

1935年生，朝邑镇朝邑村人。教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956年陕西师范大学地理系毕业后留校任教，从事地图学与遥感专业教学与研究。讲授“地图学”、

“测量学”、“专业地图编制”等10多门课程，以锐意创新、严谨治学著称，5次荣获陕西师范大学教学质量优秀奖。1989年，获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委员会“全国优秀教师”称号。1993年，获曾宪梓教育基金会高等院校教师奖。主编出版《地图学》、《地图学实习》、《地图学教程》、《旅游概论》，简明实用。积极从事科学研究，主持和参加多项国家、省部重大科技攻关项目和课题研究。主编突出反映城市综合信息和区域特色的《西安市地图集》，荣获全国首届优秀地理图书一等奖。发表学术论文20多篇，主编和参编专著、教材12部，荣获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一、二等奖和科技进步一等奖。

张有耀

1935年生，范家镇雷北村人。1951年参加工作，曾担任乡（区）政府文书、县委办公室机要处干部、大荔报社编辑等职。1962年弃政从农，回乡担任大队（村）大队长、党支部书记。雷北村地处渭北旱原，生产、生活条件艰苦。张有耀带领群众苦干118天，于1971年冬在黄河老崖边建成一个百米扬程的三级抽水站，解决了人畜用水困难。此后，年复一年坚持开展农田基本建设大会战，完成3000亩土地的平整和田间配套工程，把旱垅瘠变成水浇田。改革开放后，大力发展商品生产，筹措资金千万元建成全县首家乡镇棉纺厂，成立150多人的建筑服务队，建成雷北新村，把雷北村创建为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张有耀是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1989年，被国务院授予“全国劳动模范”称号。

韩明侃

1935年生，朝邑镇马垣巷人，中共党员，大学文化。1951年11月参加工作，先后在西北盐务管理局、甘肃省盐务管理局、甘肃省宁县财经学校、甘肃省驻咸阳百货站、五金交化站工作。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陕西省书法家协会会员。韩明侃幼承家学，对于书法研习如醉如痴。六十年代初师承书法家段绍嘉先生学书唐楷、北魏等碑帖，兼习篆刻，造诣颇深，作品5次获国内外重要书展一等奖。退休后日复一日执着疾书，历时八年创作出从先秦诗选字帖到汉魏六朝，从隋唐到现代3100多位名人的诗、词、曲14122首，计1091881字、全长10096米，分装成帖1060本的《中国历代名人名诗魏书字帖》，历史跨度之久远、涵盖面之广泛、规模之宏大国内书法界罕见。2005年10月16日，陕西省书法家协会、咸阳市文化局联合召开新闻发布会，《中国历代名人名诗魏书字帖》创世界书法吉尼斯纪录。

王双锡

1936年生，伯士乡高城村人。中共党员，第七、八届全国人大代表。初小毕业后，因家贫在沙底学校当工友，边打工，边上学，完成了小学学业。此后在临潼县灵口小学、临潼县委审干办公室、临潼报社、临潼县委办公室、临潼县革委会工作，曾任临潼县委常委、革委会副主任。他大抓水利建设，组织群众在渭河两岸开展水利大会战，修建水库5座、漫洪渠3条，打机井近万眼，新增水地40万亩。后担任蒲城县

委副书记、书记，积极推行土地承包责任制，调动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全县连续八年实现夏粮总产上亿斤。1981年后，历任渭南地区行政公署副专员、中共渭南地委副书记、渭南地区行政公署专员。1988年5月，当选为陕西省副省长，主管工业、农业、农村工作。立足各地实际抓水利，每个地（市）都建成大工程项目。抓果业生产，全省果业面积由200万亩发展到1400万亩，建起果汁厂23个，年创外汇8亿元。1996年，担任陕西省扶贫基金会会长，为19个贫困县的15800名失学儿童和10000名贫困大学生提供经济援助，为130个村资助1300万元发展养蚕、种菜、织布产业，有效增加了农民收入。

杨德昌

1936年生，埝桥乡南高迁村人。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级有突出贡献专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959年西安医科大学医疗系毕业后留校工作，擅长呼吸内科诊治，以医术精湛、医德高尚享誉省内外。总结出诊断肺部疑难病症的独特经验，省内独树一帜。2003年，以精确的诊断和夜以断日的态度为夺取抗击“非典”胜利作出重要贡献，被评为全国防治“非典”先进个人。杨德昌治学严谨，以概念清晰、逻辑性强誉满西安医科大学，培养的研究生遍及全国各地。发表学术论文60余篇，主持省级重大科研项目十多项，获得科学成果奖。获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全国优秀教师”称号。

吴万善

1936年生，大荔县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955年兰州大学历史系毕业，任西北民族学院历史系教授、历史系主任，甘肃省史学会常务理事。长期从事历史教学与研究工作，自20世纪60年代后发表史学论文34篇，出版著作《清代西北回民起义研究》、《西北近代史略》（合著），为《中国回族大辞典》、《中国伊斯兰百科辞典》等辞书撰写辞条350个。先后获国家民委、甘肃省教委、甘肃省社会科学联合会优秀科研成果奖。

黎福生

1937年生，安仁镇通润村人。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20世纪60年代在铁道部青岛四方机车车辆厂工作期间，参加了红星型、卫星型、东方红型号机车和援助坦桑尼亚、赞比亚、巴基斯坦、越南等国内燃机车的设计和研发。1974年12月，被派往赞比亚指导编制机车大修规程，为赞比亚培训了大批修理人员。1976年1月回国后，对东方红3型内燃机车的重要部件进行大范围的改进，设计生产出东方红21型带液力制动装置的新型电气操作台柜内燃机车，极大地提高了国产机车的运行安全可靠性。1981年10月，调铁道部西安铁路信号厂设计处工作，参加东风5型电力传动内燃机车的设计制造、东风8型电力传动货运内燃机车和东风11型准高速客运内燃机车的研制。荣获国家级科技进步特等奖、一等奖和二等奖。1993年，被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评为有突出贡献的科技专家。

张 卫

曾名张垣孙，1937年生，高明镇西高明村人。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水土保持研究所研究员。20世纪60年代，参加了陕西省第一座钴60辐射源的设计与建造，为陕西乃至西北地区核技术农业应用奠定了基础。70年代，利用放射性核素磷32示踪，首次发现螺旋鱼腥藻是白鲢等鱼类良好的天然饲料。在理论上纠正了对该藻的片面认知，受到国内外同行高度重视。80年代，开展了稳定性核素氮15示踪应用研究，成功地改进了质谱仪，获省技术改进一等奖。90年代后。研究出利用放射性核素碳14，解决喷洒农药和除草剂在作物体内的残留问题，准确地计算出除草剂野燕枯在小麦籽粒中的残留量，为除草剂野燕枯投产提供了重要依据。

张百忍

1937年生，高明镇西高明村人。研究员，曾任航空航天工业集团二院二部副总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962年2月莫斯科航空学院毕业，获机械工程师学位。在国防部五院二分院二部从事国防科研工作四十余年，荣立一等功、二等功、三等功各一次，获航空航天工业部先进科技工作者称号、科技进步一等奖，被中国航天科工集团记一等功一次，被国家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授予国防科学进步一等奖，获国务院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特等奖。

董飞云

曾名董永根，1937年生，许庄镇西小坡村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960年7月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毕业，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建筑工程研究所高级工程师。长期从事科研工作，组织和参与了非金属储轻油油罐防油材料与相应罐体结构的试验研究和上罐试验、军事地下工程锚喷支护技术研究及其在工程建设中实际应用试验和全军工程建设标准化业务管理工作，开拓并主持完成了多种学科领域的重大科研课题，获国家级科技进步三等奖2项，获军队科技进步二等奖3项、三等奖4项、四等奖1项。研编《军队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表》和10本军用工程建设技术标准、规范和经济定额。在军内学术刊物发表论文11篇，编纂《地下工程锚喷支护设计指南》（合著）。1988年11月被中国土木工程学会授予“优秀中青年土木工程先进科技工作者”，1994年10月被国家国防科工委授予“全国军用标准化工作先进个人”荣誉称号，荣立个人三等功三次。

张蒲生

1937年生，范家镇福佑村人。教授，著名花鸟画家，中国美协会员，曾任天津美术学院副院长。1960年西安美术学院国画系毕业，师从花鸟画家郑乃光、叶访樵，深受长安画派艺术理念的熏陶。擅长写意花鸟画，偶作山水画，麻雀、梅、兰、竹、菊、月季、牡丹、雄鹰等常见于其笔下。作品多选材平凡事物，十分朴实、亲切，画中常常表现一群麻雀各种动态，遥相呼应，十分机灵生动，充溢着热烈喧闹而活泼欢快的气氛。出版《张蒲生画集》、《张蒲生评集》，作品多次在国内外展出，代表作《瓦雀归巢》、《晨曲》、《麦场无人时》、《雀趣》、《风雨欲来》多次在全国美展中获奖，

并被多家美术馆、博物馆、纪念馆收藏。1983年6月，在日本举办个人画展。

邢继有

1937年生，两宜镇北社村人。1958年毕业于西安美术学院附中，同年考入西安美院油画系，1961年毕业后留校任教。1962年到红安一中任美术课教员，1981年回西安美院任教，曾任西安美院附中专业课教学研究室主任，西安美院教授，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陕西油画学会副会长。作品油画《在温暖的阳光下》入选第五届全国美展，获省美展二等奖；《农乡娃》入选第六届全国美展，获省美展二等奖；《初夏的风》，西安美院赴京展作品；《夕阳下的故乡》，入选黄河画展，放大制作后，黄河博物馆收藏；《皂角树》，入选第二届中国油画年展；《少陵源下》，入选第二届中国油画展；《长安金秋》，入选第八届全国美展；《少陵源·雪》，入选第二届全国教师优秀美术作品汇展并获优秀奖；《走动的羊群》，获省美展优秀奖；素描《春日融融》，被评为第六届全国美展优秀作品，获省美展一等奖，并刊于《素描》封面；粉画《菊花》获第六届中国粉画展银奖。著有《静物人像素描》。作品收入《中国风景油画》、《中国当代油画·风景》、《邢继有油画集》等画册。

陶长胜

1938年生，八鱼乡南庄村人。中共党员。1949年6月参加革命，参加大荔地委蒲城反霸工作团秦家乡反霸和减租、减息斗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陕西省公安厅政治部组织科员、副科长、科长，省公安厅机关党委办公室主任、厅政治部宣教处副处长，商洛地区革委会政工组组长、宣传组组长，陕西省革命委员会政法组组长、宣传组长，中共陕西省委组织部干部审查处处长等职。1970年7月，任陕西省司法厅党组副书记、副厅长兼省劳改局党委书记。曾荣获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颁发的“二级金星荣誉章”和中共陕西省委颁发的“献给共和国创立者奖章”。

党永庵

1938年生，安仁镇顾贤村人。著名诗人、歌词作家，国家一级编剧、陕西省音乐文学学会主席、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出版专著有《告别初恋》、《我的探戈》、《热土集》、《情缘集》、《种花得草集》、《青春圆舞曲》、《党永庵文集》等20余种。所写歌词《我们这一代》、《青春献给伟大的党》、《微笑的太阳》、《三月茶歌》等，由李焕之、李劫夫、王莘、刘炽、施光南等分别谱曲并经演播后，在全国广为传唱，产生过广泛的影响。

周光民

1938年生，户家乡西大壕村人。国家一级美术师，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中国戏剧家协会会员，长安画派著名画家。1962年，西北艺术专科学校国画系（西安美术学院前身）毕业，师从冯友石、石鲁、赵望云、邱石冥、何海霞、罗铭。美术创作以中国画为主，擅长人物画，间作花鸟、山水、走兽等，代表作《延安人民情意长》、《毛主席

会见白求恩》等多次参加国内外大型画展，被数十种中外画报、画册刊用，被中国美术馆、毛主席纪念堂、中国抗日纪念馆、韶山纪念馆和国内外20多家艺术机构、大学及美国、英国、加拿大、日本以及东南亚国家和香港、台湾地区的专业机构、私人收藏家收藏。作品获国内、国际画展和书画展大赛“最高荣誉奖”、“特别奖”、“国际荣誉金奖”多次。《延安人民热爱毛主席》被中国美术馆收藏，编入全国小学语文课本。获首届世界华人艺术展银奖，被授予“世界华人优秀艺术家”称号。

户寅喜

1938年生，户家乡上石槽村人。教授，著名篮球、手球队教练。从小喜爱体育活动，1957年考入西安体育学院，入选西安市篮球队，后转入陕西省手球队，参加第一届全国运动会手球比赛。大学毕业后在陕西工业大学、西安交通大学任教，历任体育教研室主任、部办公室主任、陕西省手球协会副主席兼秘书长。曾执教陕西省手球队、陕西省篮球队、中国大学生篮球队和基建工程兵手球队。任陕西省大学生篮球队、交通大学男子篮球队、陕西省中学生篮球队主教练期间，带领男篮6次获全国大学生篮球赛冠军、全国大学生CUBA联赛总冠军、全国传统项目学校篮球联赛冠军等。3次率队参加全国运动会，为国家培养和输送了范斌、李群等优秀篮球体育人才，其中10人入选国家队，20多人入选八一队及各省、市队。户寅喜多次荣获优秀教练员、优秀教师称号和教学成果一等奖，获得香港“王宽城优秀育才奖”。注重理论方面的探索与研究，译著论文20多篇，“高校高水平运动员选才”获中国大学生篮球协会论文报告会一等奖。

李雅芳

女，1939年生，城关镇太平村人。高级经济师，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1962年毕业于陕西工业大学纺织系。历任陕西省纺织品进出口公司总经理、陕西省经济贸易厅副厅长、外经贸部香港华润纺织品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民建中央委员、常委，民建陕西省委会副主委、主委。期间被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贸易部授予“优秀经理”称号。1998年，当选政协陕西省委员会副主席和全国政协常委，认真履行参政议政职责，就经济和社会发展、西部大开发等重大问题提交议案93件，发表材料48份。其中3篇发言、提案录入《国是建言》，4篇文章在《人民政协报》、《社会主义学院报》刊登。她所提出的“加强农村卫生工作的调查报告”得到省人民政府高度重视，省人民政府作出了三年内安排15亿资金改善农村卫生条件，以解决农民看病难的重要决策。

路安民

1939年生，安仁镇上阿石村人。研究员，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国科学院生物分类区系专家委员会主任，国家濒危物种科学委员会副主任。1962年西北大学生物系毕业后分配到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工作，曾在丹麦哥本哈根大学进修研究两年。长期从事植物分类学、被子植物系统与进化研究，编著有《中国植物志》，组织和参加神农架、武陵山地区和滇黔桂接壤地区大型植物考察。先后对阿尔巴尼亚、美国、瑞典、英国、日本、瑞士、澳大利亚、法国、俄罗斯等国进行植物考察和学术交流，提出了生物进化在

历史上的发生、发展与在地球上起源、散布相统一的原理，即生物进化的时空观。主持了四项中国科学院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的重大项目或重点项目，对唇形超目、金楼梅亚刚植物、原始被子植物进行了系统发育和进化的研究；合作提出了一个世界被子植物新系统。主编《种子植物科属地理》，培养博士16位。路安民荣获国务院有突出贡献科学家称号和中科院优秀研究生导师奖。

王吉呈

1939年生，高明镇东高城村人。曾任西安电影制片厂编剧、主编、总编辑兼艺办主任，中国作协会员、陕西作协常务理事、中国影协会员、陕西影协理事。1966年西北大学毕业后进入北京电影学院进修，后调西安电影制片厂工作。从事电影剧本的创作、编辑和艺术策划。创作编辑的影视文学剧本有《一个和八个》、《秦始皇》、《情系西河》、《窑洞法庭》、《潼关故事》、《莘原故事》、《喜鹊泪》、《长城魂》、《关中秘行》、《呼唤生命》等60余部。创作文学作品《女御史》、《古原记事》、《野风》、《西部刀客》、《野菜花》、《在风云突变的岁月》、《汉武帝全传》等。

陈征起

1939年，户家乡刘官营村人。教授，硕士生导师，著名儿科临床医疗专家。1963年于西安医学院医疗系毕业后留校工作，长期在第二附属医院从事儿科医疗、教学、科研工作，擅长于小儿神经系统疾病的诊断和治疗。80年代初，率先制订西安地区小儿智能发育检查标准，举办西北地区小儿神经智能检查学习班，为西北地区优生优育和儿童智力低下的防治工作开展发挥重要作用。组织参加国家卫生部领导的“陕西省柞水地区14岁以下儿童智力低下流行病调查”和“中国0岁～14岁儿童智力低下和先天畸形流行病学调查”，调查研究成果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主持陕西省卫生厅组织的大荔县14岁以内儿童智力低下的流行病学调查，对我省乃至全国大力发展农村经济、减低防治儿童智力低下流行病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开展抗癫痫药物血液浓渡检测方法的建立临床应用以及癫痫患儿的人格、智能发育研究，获国内小儿癫痫病长期预防研究成果。发表学术论文、专著30余篇（部），荣获陕西省和西安市优秀论文、科技进步奖8项次。

朱　健

1940年生，朝邑镇南午村人。西北农学院毕业，研究员。主要从事森林昆虫、林业生态、野生动物、经济林等技术管理和研究，20世纪60年代在黄龙山林区首次发现两个松黑叶蜂新种，分别被命名为“黄龙山黑松叶蜂”和“迁安黑松叶蜂”，丰富了我国森林昆虫学的内容。油松毛虫是我国林业的头号害虫，朱健作为陕西省倾毕生精力研究油松毛虫防治的第一人，编纂有《油松毛虫综合治理》、《陕西油松毛虫研究进展》。1989年9月，应邀参加在日本举行的东北亚国防森林防护学术会议。1992年2月，在第十九届世界昆虫学大会上进行了学术交流。科研成果收编高等林业院校《森林昆虫学》教材。主持、审立和参加重大林业工程项目规划设计60多项，出席全国和国际学术研讨

会26次，发表学术论文近百篇，撰写出版林学、昆虫学、动物学专著20部。《经济林基地技术手册》获西北地区优秀科技图书一等奖。1987年，被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授予“陕西省劳动模范”称号。1996年，被国家林业部评为“林业先进工作者”。

严存生

1940年生，大荔人。西北政法大学教授，陕西省政府参事，兼全国法理学学会顾问、比较法学会常务理事，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从事法哲学和西方法律思想史研究，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重点课题、教育部、司法部和陕西省社科研究课题6项，主编全国普通高校十五、十一五规划教材《西方法律思想史》、《法理学》等，专著有《法律与自由》等6部，译著有《原始人的法》，发表论文120余篇。

张三友

1940年生，韦林镇仓西村人。教授，曾任西安美术学院国画专业主任，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日本武库川大学客座教授。1963年西安美术学院毕业后留校任教，从事国画教学与艺术研究，创作出一大批优秀作品，在国内多个省市和日本、新加坡等地举办个人画展15次。《秦岭春》、《盘根错节》、《伟岸》、《秦岭深处》、《长城颂》、《延安晴雪》等参加了中国美协主办的全国美展。国画《好雨》、《行云流水》被中国美术馆和柏林博物馆收藏。出版《张三友画集》三册。

赵化南

1940年生，羌白镇明水村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北京杂文学会理事。1962年西北政法学院毕业后入伍，任班长、干事、编辑、指导员、教导员、组织股长、宣传处长，第二炮兵政治部宣传部长、文艺创作室创作员等职。善写杂文，作品以歌颂真善美、鞭挞假恶丑见长，在《解放军报》、《北京日报》、《杂文报》等报刊发表杂文600多篇，结集出版《科学家修养漫话》、《赶路集》、《一路长歌》、《旅途放歌》、《心语真言》等杂文集多部计70余万字。

吴镇烽

1940年生，户家乡西大壕村人。研究员，国家文物鉴定委员会委员，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960年进入陕西省考古研究所（陕西省考古研究院）工作，历任见习员、技术员、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主持对周原岐邑遗址、秦都雍城遗址、春秋秦公大墓、户县宋村春秋秦墓和宝鸡茹家庄周墓等大中型考古点进行勘探和发掘，取得了重大成果。数次赴美国、德国、法国、意大利、日本、希腊、土耳其等国进行友好访问和学术交流。发表学术论文60多篇计50多万字，出版专著13部计600多万字。三次获得陕西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1997年，获得全国职工自学成才奖。

何文义

1940年生，段家乡育红村人。1959年任村党支部书记期间，带领群众科学种田

夺高产。1960年被陕西省人民委员会授予“陕西省建设社会主义积极分子”称号、被共青团中央授予“全国青年建设社会主义积极分子”称号，光荣出席了全国建设社会主义积极分子代表大会，受到党和国家领导人亲切接见。1962年，被陕西省人民委员会授予“劳动模范”称号。1984年，何文义从大荔县农药厂停薪留职，带领12户农民集资联办青年化工厂，从事多元素复合肥的研究生产，填补西北地区无微肥生产企业的空白，产品畅销周边七省区。企业经营坚持保计划供应、保按合同兑现、保贫困户所需，不卖高价、不开后门、不收礼。1985年将价值1.2万元的微肥无偿送给30多户贫困家庭，赢得广泛赞誉。1987年，被陕西省人民政府授予“乡镇企业优秀厂长”称号。

马狮醒

1941年生，许庄镇东汉村人。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师。1965年西安冶金建筑学院毕业，在煤炭工业西安设计研究院工作，参加了宁夏汝箕沟矿井、太西选煤厂，内蒙吉准格尔中心区一期工程，神府大柳塔矿井一期工程等12项大型工程设计方案的决策和审定。分别获建设部银质奖、煤炭部金奖、第八届全国煤炭工业优秀设计一等奖。撰写学术论文《悬索结构的实践》、《版式基础在杂填土地基中的应用》多篇，其中《版式基础在杂填土地基中的应用》一文被评为优秀论文在煤炭部组织的全国土力学及地基基础学术会上进行交流。

赵政清

原名赵进宝，1942年生，步昌乡保安村人。教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965年西安外语学院英语系毕业后留校任教，与陕西省戏曲研究院赵梦兰导演合作，将秦腔折子戏《拾玉镯》搬上了外语舞台，为中国戏曲走向世界作出积极探索。1983年，调宝鸡师范学院筹组外语系并任主任，发表学术论文数十篇，出版专著13卷。曾赴美国、厄立特里亚等国考察和工作，业绩收录进《中国专家大辞典》。

王　琦

1943年生，城关镇集圣巷人。国家一级演员，曾任陕西省戏曲研究院眉碗团艺术指导，省秦腔艺术协会顾问，陕西书画艺术研究院艺术顾问，中国戏曲家协会会员，中国喜剧美学研究会常务理事。14岁时进入陕西省戏曲研究院演员训练班学艺，受名师教泽文武兼学。1960年登台演出，在秦腔、眉户、碗碗腔剧种的60多出传统与现代剧目中扮演主要角色，塑造了一批性格鲜明的舞台艺术形象。在《囊哉》、《杨三小》、《拾玉镯》、《红色娘子军》、《二虎守长安》、《蝶恋花》、《杏花村》、《酒醉杏花村）等剧目中的角色最为突出，“道袍”、“水袖”、“佛珠”演技尤见功夫。荣获陕西省首届青年演员汇演、中年演员汇演、丑角专业大赛、西北五省戏曲大赛、省法制专业戏剧大赛主演、表演、导演一等奖。1994年，导演并出演的眉户现代剧《臂塔园舞曲》，荣获中宣部“五个一工程”作品奖。

赵 诚

1944年生，羌白镇姚旗寨村人。高级美术师，中国国画家协会理事，中国梅文化研究会常务理事，曾任陕西汉唐文化艺术研究院副院长。擅长国画花鸟，所画梅花苍劲刚毅，清新而高雅。在西安、南京、无锡、佛山、顺德等地举办过联展和个展，作品《铁骨生春》、《松梅颂》、《春华秋实》、《墨香图》、《双梅竞春》、《春夏秋冬》等30多次在国家文化部、中图文联、中国美协及省、市组织举办的大展中获奖。20多幅作品参加美国、日本、新加坡、韩国、香港、台湾等国家和地区展出并被收藏。出版有《赵诚花鸟画挂历》、《年画》、《赵诚画集》等。

范玲巧

女，1944年生，两宜镇人。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1983年任宝鸡市粮油外贸公司总经理，开拓创新，把濒于破产的宝鸡市粮油外贸公司发展为食品行业龙头企业。被国家外贸部授予全国外经贸行业劳动模范称号。1990年任陕西省进出口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带领全体员工实干兴业，公司年出口创汇从不到200万美元增长到7000万美元，连续六年跨入全国500家大型贸易企业行列。荣获“陕西省国企模范带头人”、“全国外经贸行业优秀企业家”称号。

马 征

原名祯祥，字梅岭。1945年生，城关镇邓营村人。管理学博士，高级经济师，美国孟菲斯大学客座教授。曾任陕西康尔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京兆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集琦康尔医药有限公司（合资）副董事长。1965年8月大荔师范毕业，供职于西安制药厂、陕西省医药管理局、陕西省医药物资供销公司（国有企业）等。主持制定《岗位经济责任目标考核办法》，在全省医药行业广泛推广。主持编纂《西安制药厂厂史》，为中国制药工业史的编纂提供了翔实的史料。1998年5月，组织省医药物资供销公司在全省率先改制，拥有控股、参股公司3家，年销售收入约2.6亿元。

郭芹纳

1945年生，安仁镇下秦村人。教授，曾任中国训诂学研究会常务理事、陕西省语言学会副会长，陕西省第十届人大常委、第九届政协常委，中国民主促进会陕西省委副主委。1969年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毕业，在陕西师范大学中文系从事训诂学、古代汉语、古籍整理、近代汉语及陕西方言词语的研究与教学工作，总结出“死课活讲”教学方法，荣获省教育厅和校教学质量优秀奖、优秀教材奖和讲授艺术征文一等奖。编纂《训诂学》、《训诂散论》、《古代汉语》、《诗律》等15部专著，被全国多家高校用作教材和教学参考书目。整理、校注作品有《水浒校注》、《红楼梦校注》、《诗经译注》、《历代书信》等，发表学术论文60多篇。2003年，“古代汉语教学研究”课题获陕西省教育厅“优秀教学成果奖”二等奖。2004年，荣获省教育厅“教学标兵”称号。郭芹纳擅长古典诗文的写作与探索，在《中华诗词》、《香港作家报》发表诗词数十首。《谒五丈原诸葛武侯祠》获中国作家笔会三等奖。多次为公祭黄帝

陵撰写祭文和楹联。

曹存正

1945年生，平民乡鲁安村人。中共党员，少将。曾任陕西省军区副司令员。曹存正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学院，1964年1月入伍，历任班长、排长、副连长、参谋、作训股副股长、副团长、团长、师参谋长、师长，新疆南疆军区副司令员、陕西省军区副司令员。1997年7月，晋升为少将军衔。期间当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大代表，陕西省政协第十届常务委员会委员。1969年，参加北疆“支边”斗争，奎屯、石河子抗洪，伽师抗震救灾。先后参加、参与组织了“三战演习”、“西部—99演习”以及师、团规模的多次演习，较好地完成了支边斗争、战备、训练、施工、生产、营建、抢险救灾等任务，多次受到兰州军区、新疆军区的表彰和嘉奖，为国防建设和边疆稳定作出积极贡献。

谢曙辰

1945年生，埝桥乡雷甫村人。中共党员，少将，曾任武警甘肃总队政治部主任、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副政委、政委。1964年12月入伍，历任8084部队5分队战士、副班长、班长，陕西省军区独立师第一团八连排长，甘肃省军区独立师排长、干事、政治指导员，甘肃省军区独立师第三团副政委，甘肃省军区独立师第一团政委，武警甘肃省总队第一支队政委，武警甘肃省总队第二支队政委，武警甘肃总队政治部主任、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副政委、政委。是中共十五大、十六大代表。谢曙辰忠诚地践行“卫士、哨兵”职责，带领部队圆满完成了多次警卫、看押、看守、守卫、守护、处置突发事件和维护甘肃社会治安稳定任务。培养出一批有较大影响的先进典型，有45名官兵入选甘肃省“十大杰出青年”和“新长征突击手”。积极组织部队支援地方经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在甘肃省引大入秦、景电二期水利工程、国家三北防护林建设、兰州南北两山绿化、兰西光揽工程建设、西北核废料处理厂建设、兰州滨河路改造等重点工程和大型公益事业建设中作出突出贡献。

李悌南

笔名墨雨。1946年生，韦林镇泊子村人。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国家一级美术师，高级工艺美术师。1968年西安美术学校毕业，曾从事展版美术设计、舞台美术设计、染织图案设计、广告装潢设计工作。1995年任渭南市艺术研究所专职画家和多家市级刊物美编设计。他以传统为根基，中国花鸟面、年画创作广采博收古今诸家之长，构图严谨，意境清新，形神兼备，形成了鲜明生动、雅俗共赏的艺术风格。作品十余次参加全国美展和全国年画展，数百幅画作在报刊发表或入编大型画册，数篇学术论文在全国报刊发表。代表作《鸟兽嬉耍图》、《神州春晓》、《朝阳曲》、《戏月》、《春醒》、《瑞雪》被国家与国内外团体及个人收藏。入编《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辞典》、《当代中国画高级人才成果展作品集》、《中国美术论文集》及《中国现代美术家人名大辞典》。

高 辉

女，1947年生，朝邑镇朝邑村人。高级教练员，著名篮球运动员。高辉身材高大，能跑善跳，从小就喜爱体育运动。1964年8月，代表陕西省参加了全国青少年田径比赛，显露出体育天赋和潜力，赛后调入陕西省体委体工大队女子篮球队，开始了职工篮球生涯。在训练和比赛中，吃苦耐劳，积极拼搏，很快就成为省女子篮球队的顶梁柱，多次以主力队员身份首发出场，参加了全国五项球类运动会和全运会的篮球比赛，取得较好名次。1977年夏，出任省女子篮球队助理教练，后任陕西省青年女子篮球队教练员，带队参加迎战加拿大、喀麦隆等国家篮球队的比赛以及全国青年篮球联赛、全国中学生运动会、全国农民运动会和全国第四届城运会等重要比赛。曾担负省运动技术学院篮球教学任务，多次为初、中、高级教练员培训班授课，发表学术论文多篇。退休后被聘为西安工业大学女子篮球队主教练，带队连续四次获得陕西省高校联赛冠军和首届“飞扬杯”中国大学生女子篮球超级联赛亚军。

赵贤若

女，1948年生，安仁镇新华村人。中共党员。陕西省第五、六、七届人大代表。1970年担任安仁供销社新华村代购代销店双代员后，不怕脏不怕累，满腔热情为群众服务。1975年，在全县供销系统率先设立了废品节约箱，建起了婚丧需货登记簿，推行了生猪人工授精新技术，引导群众种植烤烟、药材，创办缝纫厂和簸箕厂。省供销社在新华双代店召开全省供销系统多种经营现场会，推广她的经验。1984年，组织11台手扶拖拉机，冒雨从韦庄化肥库拉回800多吨化肥，使全村3000亩小麦适时播种，确保了好收成。1990年，倡导“走出店门做主意”。送货到机关、学校、工厂和移民乡镇，当年扭亏为盈。1980年，被国务院授予“全国劳动模范”称号。

雷长安

1949年生，高明镇平罗雷村人。副教授，曾任陕西省书法协会副主席，西安市现代书画研究会会长，陕西书画艺术研究院副院长。书法作品用笔刚柔相济，结构严谨多变，风格酣畅洒脱，颇有阳刚之气，参加全国及海内外书法大展屡屡获奖，被国家艺术博物馆、人民大会堂、民族文化宫等国家级艺术单位收藏。继承传统，又不拘泥于传统，以针代笔，形成别具一格的针笔书法，被誉为“华夏一绝”，获国家专利局发明专利，填补了书法工具改革的空白。

张志斌

1949年生，两宜镇丰润村人。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曾任中国农业科学院蔬菜花卉所栽培与产后加工室主任。1982年西北农业大学园艺系毕业，长期从事设施蔬菜环境与栽培技术研究，主持科技部“863”计划、支撑计划等国家和国际合作项目23项，获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和二等奖各一项、省部级成果奖励六项，获发明专利两项、软件著作权两项，发表学术论文80篇，主编和参编著作8卷。1995年，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授予中青年有突出贡献专家称号。2004年，获中华人

民共和国农业部全国科技年推广先进工作者称号。

邢润贤

女，1949年生，沙底乡霸二村人。中共党员。1997年7月，在大荔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民主选举中当选为大队长，成为陕西省首个交警大队女队长。任职后争创全国一流，建成全省第一个交通安全示范村和交通安全示范县，设立全省第一个交通事故巡逻法庭，成立了渭南市首家少年交警学校。全县交通管理事故次数、受伤人数、死亡人数、经济损失四项指标逐年下降，有效地保障了交通畅通。省人民政府在大荔县交警大队召开全省交通安全示范县经验交流现场会，在全省推广大荔交警大队的成功经验。1983年，邢润贤获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全国公安战线先进工作者”和全国妇联“三八红旗手”称号。2000年3月，被陕西省妇联授予“三秦巾帼十杰”称号。4月，陕西省公安厅记个人一等功1次。11月，荣获全国“十佳女杰”提名奖。2001年1月，被国家十部委评为“全国十行百佳妇女”称号。

郭鹏江

1950年生，安仁镇下秦村人。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西北大学学术委员会委员兼秘书长，陕西省数学研究学会副理事长。1976年西北大学数学系研究生班毕业后留校工作，从事概率论、数理统计、数学建模和数据处理的教学与科学研究。治学严谨，授课认真，在数学领域颇有建树，主持“靶场弹通参数稳健回归方法的研究”课题，获1989年中国现场统计会特别优秀奖，“热分析动力学参数计算系统”项目获陕西省高校科技一等奖，“含能材料的催化燃烧和热处理分析动力学基础研究”项目获陕西省科技二等奖。发表学术论文60余篇，编著教材1部，合作出版专著1部。2003年，获西安市科技成果转化先进工作者称号。

陈新义

1950年生，朝邑镇朝邑村人。“九三学社”社员，教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976年西安医学院医疗系毕业，先后在陕西省地方病防治研究所克山病科、陕西省人民医院心内科工作。在心内科学术研究与临床医疗实践中，创建新业务十多项，把普通科室建成了省级重点学科。发表学术论文30余篇，多次获得省科学技术奖。曾任中华医学会心电生理和超博分会委员会委员，陕西省医学会第十届理事会常务理事，陕西省心电生理和起博学会主任委员，国家医师资格考试陕西考区临床类首席考官。陈新义是政协陕西省第八、九、十届委员会常委。荣获陕西省白求恩精神奖、全国医德标兵、全国卫生系统先进工作者、第三届中国医师奖，省级劳动模范以及陕西省有突出贡献专家等称号。

郑腊香

女，1951年生，石槽乡张家庄村人。中共党员。1972年春，担任村妇女主任时积极响应县妇联开展“百朵银花”妇女务棉竞赛活动的倡议，挑选26名精明能干的姐妹组成

郑腊香棉花作务组，把村西北角50多亩茅草窝改造成良田，育苗移栽棉花10亩、直播40多亩，当年获得平均亩产皮棉100多公斤的好收成。1973年，在50多亩棉田里全部采用育苗移栽新技术，精细作务，单收单晒，年平均亩产皮棉162.5公斤，创全国棉花亩产新纪录。1973年11月，全国棉花工作会议在大荔县召开，郑腊香向与会代表作经验介绍，科学务棉夺高产的先进事迹在全国引起极大轰动。1974年，作为陕西省务棉能手代表随中国友好代表团出访伊朗。当选第四、五、六届全国人大代表。1979年9月，荣获“全国三八红旗手”称号；12月，被国务院授予“全国劳动模范”称号。

高　峰

1951年生，城关镇龙窝巷人。硕士研究生，国务院有突出贡献专家。曾任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以优秀企业家的胆略和远见卓识及独到的经营思想、科学的管理手段，将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从严重亏损企业，发展成为全国建设机械行业的知名厂家，一举跃入全国建设机械行业前列，取得了年平均25%的递增速度，产品出口75个国家。1992年，被评为陕西省劳动模范。1993年，被评为全国优秀青年企业家。1996年，被评为全国优秀企业家。2000年，被评为全国劳动模范。

刘同高

1952年生，埝桥乡同堤村人。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曾任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注重技术创新和科学管理，企业从资产仅200万元的亏损小厂成长为总资产达21.9亿元的上市集团公司，生产规模从300吨扩大到12000吨，企业规模和产量国内领先，钨粉、钨丝等产品位居世界第一。荣获福建省劳动模范、福建省突出贡献企业家称号。2008年，当选全国劳动模范。

杨沛英

1953年生，许庄镇坡底村人。西安石油大学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研究员，陕西省有突出贡献专家，曾任陕西省“三农”问题研究中心主任。1977年9月兰州大学经济系政治经济学专业毕业，在陕西省理论研究室和陕西省社会科学院任研究室主任、所长，经济改革杂志社社长、主编，人文杂志社长、总编等职。承担农村、农业和农民问题课题研究，主持完成了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课题3项、陕西省社科基金课题2项、省级部门委托和招标课题6项，出版专著4部，发表学术论文96篇。获国家“五个一工程”奖1项，省部级奖励3项，省级学会和综合部门奖17项。

李振尧

1954年生，八鱼乡八鱼村人。经济师，陕西八鱼油脂工业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创建八鱼油脂工业公司，从仅有三分地皮、一台榨油机、五间厦房的小作坊起步，发展到拥有三个油脂加工分厂、一个精炼分厂、一个动力分厂和一个汽车运输队，年销售额超亿的中型企业。2001年，在渭南高新技术开发区征地4.7公顷，投资2200余万元建成色拉油生产线，产品质量达到了国际食品标准。1998年，被省人民政府授予“省级优秀乡

镇企业家”称号。2001年5月，被陕西省劳动竞赛委员会授予“陕西省职工跨世纪立功竞赛标兵”。2001年10月被新华社等媒体评为“陕西省乡镇企业十大新闻人物”。2002年，被省人民政府授予“劳动模范”称号。

王建武

1954年，羌白镇太丰村人。教授，博士生导师。1982年上海复旦大学化学系毕业，后赴美国纽约大学化学系读博士后，受聘美国公司研究科学家，1996年8月回国，受聘山东大学化学院从事有机化学、药物化学的教学与科研。在有机化学领域合成出多个新型有机分子与天然分子，进行新型心血管药物、新型抗菌抗病毒药物、新型抗肿瘤药物及新型抗炎症药物的研究与开发，获新药发明专利6个，完成国家和省部级科研项目13个，发现多个药物先导化合物并进行具有中国自主知识产权的新药开发，应用于工业生产后产生了巨大的经济效益。培养硕士生21人、博士生10人，发表学术论文86篇。

梁星亮

1954年生，高明镇西高城村人。教授、博士生导师。西北大学中文系毕业后留校，长期从事中共党史和中国近现代史的教学和研究工作。总结出“历史比较教学法”讲授中共党史、中国革命史和毛泽东思想概论课程，获西北大学教学质量一等奖、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1997年，获西北大学首批“跨世纪学科带头人”称号。2004年，获陕西省政府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2005年，被省委教育工委授予近现代史学科首席专家。培养硕士研究生13位，发表学术论文20多篇，出版专著25部（卷）。

王越群

1954年生，户家乡西大壕村人。中国民主促进会会员，研究生学历，教授，陕西教育学院艺术设计系主任。1983年于西北大学历史系毕业，先后在渭南教育学院、铁道部咸阳基建管理干部学院、陕西教育学院从事教学和管理工作。主讲世界古代中世纪史、世界文化史、国际关系史等七门专业课程，被学院评为“教书育人先进个人”。撰写出版《世界三大宗教概要》、《世界古代中世纪史专题》等专著，发表论文10多篇，获省教育厅优秀论文评比一、二等奖。参与主持多项国家、省教育厅和学院科研项目，在学科发展、教学研究与学生管理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主持的《西北地区职业教育发展问题与对策建议》研究课题，获得民进中央的主项资助。曾被民进陕西省委授予“参政议政先进个人”称号。

朱翠芳

女，1954年生，城关镇人。大学文化，中共党员，大荔县妇幼保健院副主任医师、妇产科主任。长期工作在乡镇卫生院和县妇幼保健院，视工作为生命，勤勤恳恳，兢兢业业，参加工作28年坚持每天提前半小时上班，仅此相当于比别人多干了840个工作日。她以院为家，几乎没有因私事请过假，21个大年除夕夜都是在病房里度过的。救死

扶伤、服务群众、无私奉献，获“万例手术无事故”称号；廉洁行医，想方设法为患者节约开支，被广大患者所依赖、信任，被孕产妇视为健康的“守护神”。

马晓河

1955年生，步昌乡安昌村人。经济管理学博士，国务院有突出贡献专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983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后在北京市计委、国家计委工作，任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经济与技术研究所所长。在经济发展战略，农业、农村发展政策，产品结构和产业政策等经济领域的研究与探索中，撰写经济理论与政策方面论文数百篇，编纂出版《21世纪中国粮食问题》、《结构转换与农业发展》等专著12部。多次应邀参加国务院经济形势座谈会。

刘 勇

1955年生，范家镇西寺子村人。博士生导师，研究员。1982年西安医科大学毕业并留校工作，任教人体解剖教研室期间完成了《人脑干内部微血管构筑的形态学研究》课题。1990年7月，赴美国留学。1993年回国后，主持完成省重大专项研究课题1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4项和多项省、部级课题。获省科技奖2项、科学进步奖3项，发表学术论文86篇，指导硕士生10名、博士生16名。刘勇曾任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院副院长，学院神经生物学研究所所长，陕西省解剖学会理事长。

韩鲁华

1955年生，大荔人，祖籍山东鄄城。1984年毕业于西北大学中文系汉语言文学专业，执教于西安建筑科技大学人文学院，任副院长，教授，学术学科带头人，研究生导师，兼任陕西省委宣传部文学阅评专家组成员、陕西作协文学评论专家组成员、陕西文艺评论家协会理事、陕西现代文学常务理事、陕西大学语文学会副会长等。主要从事中国现当代文学与文化教学研究，在《小说评论》、《当代作家评论》、《西北大学学报》《唐都学刊》、《当代文坛》、《人文杂志》等刊物发表论文及文艺评论50余篇。参著《中国当代文学发展综史》，获陕西省教委人文社科优秀成果一等奖、《中国当代文学》获中央电大优秀成果二等奖。专著《精神的影像——贾平凹文学创作论》获陕西高校人文社科成果二等奖、陕西哲学社会科学成果三等奖，论文《生活叙事与现实还原》等获陕西高校人文社科成果二等奖。主持参与省部科研项目多项。

史丰收

1956年生，两宜镇两一村人。著名速算学家，曾任中国人民政协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第八、九届委员，全国青联常委，民革中央委员。从小好学善思，八岁时即向老师提出“为什么读数、写数、看数都是从左至右，即从高位到低位，但算数时都是从低位算起”的问题，立志创造一种算数时能从高位算起的计算方法。经过苦苦求索，1970年终于打破几千年来数学运算的传统计算方法，创立一套不用计算工具，不列运算程式从高位算起，经过脑思手计瞬间运算，能一口报出多位数加、减、乘、除四则运算正确答案

的快速计算法。1972年夏，著名数学家华罗庚、赵慈庚、吴有训、周培元、闵嗣鹤对速算法给予充分肯定。在用速算法进行四则运算的基础上，开辟用速算法计算开方、三角函数新领域。1978年，史丰收被破格录入中国科技大学数学系学习。1979年3月，出版《史丰收快速计算法》。1983年，速算科研新成果《珠算速算法》出版，将珠算速度提高4～5倍。1987年10月，史丰收作为速算法创始人，应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干事姆博的邀请，在第24届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大会进行现场演讲。1988年8月，第九届亚太地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全委会在北京召开，速算法表演成为会议亮点。1989年，荣登美国世界名人传记研究所发布的“世界名人榜”。1990年10月16日，“史丰收速算法”命名大会在北京钓鱼台国宾馆隆重举行。1991年5月，史丰收速算法国际研究与培训中心在深圳成立。“史丰收速算法”编入九年制义务教育《现代小学数学》教材，史丰收速算法在美国、加拿大、新加坡、马来西亚等国得到广泛推广和传播。

王增发

1956年生，城关镇南七村人。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曾任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1982年西安理工大学毕业，大力倡导并积极推进国有企业改革，运用系统工程理论调整完善企业市场开发管理体系，公司施工项目遍布全国及8个国家和地区。企业资质由单一的国家水利水电工程壹级资质施工企业，发展升级为具有水利水电、公路、房屋建筑工程三项工程总承包壹级资质，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以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的综合性大型施工企业。参与了陕西省自然科学计划项目、国家“九五”科技攻关项目科研，发表学术论文30余篇。荣获全国知名企业家、全国优秀水利企业家、全国优秀施工企业家、陕西省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当选为“陕西省诚信企业家年度人物”。

朱建设

1956年生，下寨镇龙池村人。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982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历任航空六一八研究所技术员，成都航空仪表公司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期间曾去美国工作两年），成都航空仪表公司研究所副所长、所长、总工程师，成都航空仪表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等职务。他潜心国防工业科研与生产，成果卓著。1997年，被国家航天工业部授予“有特殊贡献青年专家”称号。2003年12月，国防科工委记个人二等功1次。

李　星

1956年生，羌白镇白村村人。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一级结构工程师，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1981年西安冶金建筑学院毕业，从事建筑工程设计、工程监理、工程管理工作，主持设计完成了数百项工业，民用建设工程。大、中型项目有包头市金融大厦，包头市财贸学校教学楼、图书馆，北京良庄商业大厦，北京马驹桥镇商业中心，酒泉钢铁公司制氧车间，天津第二钢丝绳厂4万吨钢丝绳生产线，新疆八一钢铁公司万吨彩涂镀锌工程，江苏张家港万达板材有限公司五机驾冷轧板工程，江苏泰兴斯蒂尔板材有限公

司年产40万吨冷轧板工程，唐山津丰钢铁有限公司年产50万吨带钢工程，秦皇岛市热电联产集中供热工程的厂房设计与建筑等。

刘加平

1956年生，伯士乡平罗村人。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工程院院士，西安建筑科技大学绿色建筑研究中心主任。建筑热工与节能专家，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建筑技术科学学科带头人，是我国建筑学学科第一个国家创新研究群体“西部建筑环境与能耗控制研究”学术带头人、我国建筑物理学科第一个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主要从事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领域的教学、研究和工程应用。在西部低能耗与绿色建筑模式，地域性民居建筑再生与发展，太阳能富集地区建筑节能设计原理和方法等方面作出突出成果。主持完成包括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重大国际合作项目和国家863计划项目等国家级课题16项；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省部级科学技术奖5项，国际学术奖1项；在国内外发表高水平论文150余篇，出版专著和编著8部，主持和参与编制国家和地方设计标准6部；培养博士后6名，毕业博士31名，硕士79名。获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1项，省部级科技进步奖一等奖2项，世界人居奖优秀奖2项。2001年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张王刚

1956年生，冯村镇张家洼村人。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务院有突出贡献专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984年西安医学院临床医学专业毕业，历任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内科任住院医师，交通大学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血液科主任。积极探索提升科研水平，1997年申报成功了西安医科大学血液学博士点，被国家卫生部认定为陕西省唯一能够开展导体造血干细胞移植的单位。在提高医疗技术下工夫，开展首例自体造血干细胞移植、首例异体造血干细胞移植，在难治性白血病的疫苗治疗、骨髓增生异常综合症的三联治疗、再生障碍性贫血、系统性红斑狼疮等疾病的治疗上形成了个人特色。承担医科大学七年制、五年制的血液病诊断及临床教学，培养博士研究生20余人。潜心研究血液恶性肿瘤的免疫逃避机理和白血病与骨髓瘤的疫苗治疗，获得四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和多项省基金的支持，发表学术论文近百篇，获得省市科技进步奖。

季 民

1957年生，赵渡乡赵东村人。教授、博士生导师。1981年天津大学土木系研究生班毕业后留校，从事水污染控制工程教学和科研。主持完成了“移动床生物膜污水处理装置”、“安全饮用水综合处理技术研究”、“引滦水微污染特征与生物予处理技术”、“水和废水处理的创新技术研究”等省部级科研项目。开发出新型轻质生物填料以及用于小型工业废水处理和生活污水处理的移动床生物膜反应器，应用于多项环保工程。开发出气井采出废水达标排放的集成化处理工艺，解决了气井采出废水的达标排放问题。主持和参加多个中小型城市污水、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处理厂设计，获国家发明专利2项，发表学术论文80多篇，编撰专著2部。荣获天津市科技进步奖和全国勘查设计注册

工程师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优秀专家”荣誉称号，两次应邀赴香港科技大学和丹麦技术大学研究访问。

党酉胜

1957年生，大荔人。河北胜尔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982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化学师资班，博士学位，主要从事水处理药剂、水处理工艺技术的研发与工程实施及废物资源化。主持国家863计划课题2001AA6407010中的两项子课题，参加了我国第一家生态示范园区的论证与建设，获省部级科技进步奖4项，获国家发明专利4项，在国内外发表论文38篇，出版专著5部。

张庚淼

1957年生，冯村镇张家洼村人，西安交通大学低温技术专业学士、技术经济专业硕士、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工程系、管理学院教授，加拿大萨省大学访问学者，兼任中国高等院校市场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市场学会理事。研究市场营销，发表学术论文20多篇，出版学术著作数部。获陕西省教委科技进步三等奖、陕西省优秀社会科学成果三等奖、陕西省科技进步三等奖、陕西省科技进步二等奖、陕西省优秀教材一等奖、国家体育总局体育社会科学成果三等奖。

梁振林

1957年生，许庄镇义井村人。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陕西省书法家协会专业委员会委员、陕西清风书画协会副主席、终南印社社员、华山书社执行社长。楷书临习魏碑及颜、欧、赵诸家，行书取法二王，隶书于《石门颂》浸淫尤勤，后又醉心于秦汉简牍。师从著名书法篆刻家赵熊先生学习书法篆刻，曾临摹秦汉印500余方，撰有《临风楼摹古印选》。两幅作品收藏于陕西省美术博物馆。2002年，书法作品入展首届中国书法兰亭奖。

张世强

1957年生，城关镇畅家村人。中共党员。1977年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1983年复员返乡担任村会计兼文书。1984年当选畅家村村党支部书记，总结出一套适合农村实际的“六大管理”（干部、财务、土地、计生、水电、综合治理）、“八大公开”（村组财务收支、土地及各业承包、宅基地审批、水电费收缴、扶贫救济、计划指标、公益事业的各项基建、干部目标责任及报酬）村级规范化管理工作经验，促使全村呈现干部团结、邻里和睦，村容整洁，经济发展，村民安居乐业的和谐景象。2000年，被国务院授予“全国劳动模范”称号。

张　云

1959年生，石槽乡人。1981年毕业于兰州大学经济系，经济学博士。1982年至1984年，在中共甘肃省委政策研究室工作；1985年至1994年，在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工作，历任副处长、办公室主任、支行行长、行长助理、副行长等职。1995年至

1999年，任中国农业银行广东省分行副行长。2000年至2001年，任中国农业银行广西分行行长。2001年3月至2001年12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行长助理兼人事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2001年12月，任中国农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发表论文10多篇，出版专著2部。

周建民

1959年生，两宜镇周家寨村人。教授，研究生导师。陕西财经学院贸易经济系毕业，从事教育科研工作多年，历任兰州商学院管理学院教研室主任、系副主任、院长，广东金融学院工商管理研究所所长、继续教育学院副院长。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市场营销颇有研究，发表学术论文50余篇，编写《市场经营学》、《商业企业经营管理》、《现代市场营销》等数十部专著。主持省部级科研课题20多项，获奖励4项。1993年，获国家教育部“全国优秀教师”称号。1997年，被国家贸易部评为“有突出贡献专家”。

户思社

1960年生，户家乡户家村人。教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981年西安外国语大学毕业后留校工作，期间留学法国马赛第一大学攻读法国文学博士学位，后受聘担任教育部高等学校外语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欧洲学会法国研究会副会长、陕西省外国文学学会会长。师从法国著名文学评论家、作家雷蒙·让，多年从事中法文化交流和法国著名作家玛格丽特·杜拉斯研究，翻译法国文学作品十多部，获陕西省20世纪90年代文学作品译著类特等奖、译文类一等奖，陕西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陕西省第七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第五届全国优秀外国文学图书奖一等奖。翻译中篇小说《爸爸爸》，在法国出版后引起较大反响，《世界报》、《解放报》等媒体认为这是向法国介绍中国文学作品的成功典范。发表学术论文12篇，主持省级科研项目3项、国际合作项目1项。2001年，获法国政府奖译金。2005年，担任西安外国语大学校长。曾任民革陕西省委副主委、民革中央委员，全国人大代表。

唐满仓

1960年生，双泉镇蔡庄村人。农艺师，陕西恒田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多年从事农药经销及农业技术推广，2000年创建西安恒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研制生产杀虫、杀螨、除草、杀菌及微肥五大系列100多个原药和制剂产品。和多家国际知名外贸公司、海外客户建立了良好而稳固的合作关系，产品出口到日本、法国、加拿大、南美、越南、南非、台湾等20多个国家和地区，取得了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2005年，被评为“首届西部大开发行业十佳人物”。

杨少民

1962年生，许庄镇西渠头村人。伤残运动员，多次代表国家参加残疾人奥运会、远南残疾人运动会及国内外大型运动会，获得金牌8枚、银牌6枚，多次打破世界纪录。

17岁那年，生产队的铡草机无情地夺去了杨少民的右臂，但他不沉沦，积极适应没有右臂的生活。1984年9月，开始接受系统训练。10月，在合肥举办的全国首届伤残人运动会上，以1.61米的成绩打破跳高纪录。1985年印度尼西亚第四届远南运动会上，忍着伤痛参加比赛，获得了三级跳远金牌、跳远铜牌，打破世界跳高记录。1988年在汉城第八届残奥会上，获得跳高银牌、跳远银牌、三级跳远银牌、4×100米接力赛银牌，被誉为“银牌大户”。1989年在神户远南运动会上，获得跳高银牌，打破三级跳远赛会纪录。1992年在巴塞罗那残奥会上，获得跳高银牌、三级跳远金牌并打破世界纪录。1994年在北京远南运动会上，打破跳高世界纪录。曾任大荔县少儿体校校长、教练等职。

董金狮

1963年生，张家乡十里滩村人。教授，曾任北京凯发环保技术咨询中心主任。1986年西北大学化学系毕业，主要从事环保能源和塑料制品的研究与开发，发表学术论文180余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劳动卫生研究所94—95优秀论文奖、全国绿色包装研讨会优秀论文奖、中国专利技术产业化对接洽谈会金奖、华北五省市区环境科学学会学术委员会一等奖。荣获“第三届全国优秀环境科技优秀实业家奖”，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第七届“优秀环境科技工作者奖”，2005年度最令人感动的十大维权人物、中央电视台3·15贡献奖候选人、中央电视台3·15网站最有影响力的人物、首届“网络3·15”消费维权活动“十大维权新闻人物”等荣誉称号。

李忠兴

1964年生，冯村镇船舍村人。博士研究生，长庆油田副总地质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986年6月华东石油大学采油工程专业毕业后分配到长庆油田工作，历任长庆油田勘察开发研究院工程师、研究院总地质师、长庆油田油田开发处副处长、勘探开发处处长、油田开发处处长、油田公司副总地质师。多年从事油田勘探、开发的实践和技术攻关，在低渗透油田的勘探发现、开发配套技术应用、稳产技术、低渗特低渗油田渗透机理和开发理论研究，以及0.3MD类储层攻关试验等方面取得多项具有国际国内先进水平的科研成果。主持完成鄂尔多斯盆地第一口水平井及第一个注气开发试验的地质设计和开发方案；参与研究并实践开发井网形式，注水时机及超前注水可行性开发理论，完善了有效开发低渗透油藏的技术集成；找到“以注水为核心，增大平面注水波及面积、提高纵向水驱储量动用程度、增加可采储量、提高单井产量”的低渗透油藏稳产技术路径，为油田的稳产高产作出了突出贡献。获省部级科技术进步奖10多项，发表学术论文10多篇，出版专著3部。

拜根兴

1964年生，官池镇拜家村人。陕西师范大学文科基础部副主任，教授，中国民生促进会会员，中国武则天研究会理事，中国唐史学会会员，中外关系史学会会员，韩国中国史学海外会员。中韩专家联合研究委员会中方委员。1990年陕西师范大学硕士毕业，留校唐史研究所从事教学科研工作。主要从事古代中韩、中日关系史和中国古代史的教

学研究工作，出版专著2部，合著3部，参编著作6部。在《中国史研究》、《考古与文物》、《高句丽研究》等海内外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70余篇。专著《七世纪中叶唐与新罗关系研究》获陕西省高校人文社科优秀成果一等奖。个人获陕西省第八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新世纪优秀人才，获教育部留学回归人员科研启动基金资助，被教育部评选为新世纪优秀人才。多次赴韩国、日本，以及台湾地区作学术交流。

刘班虎

1966年生，段家乡花城村人。中共党员。1989年起，在大荔县邮政局华城邮政所任投递员，克服道路崎岖，居住分散等艰苦复杂的工作环境，风雨无阻，寒暑不避，坚持把每一封信件，每一张报纸、每一个包裹直接送到用户手中，从未出现差错。同时，义务为邮区群众书写信件，办理汇款、交电话费，代购生活用品和生产资料，赢得群众的信任。2004年，被全国用户满意工程联合推进办公室评为“全国用户满意服务明星”。2005年，被国务院授予“全国劳动模范”称号。

汪战仓

1967年生，羌白镇寺前村人。陕西荔民农资销售（连锁）有限公司董事长。探索区域性连锁经营模式，集科技服务和连锁经营为一体，按照“农资农技双连锁”经营模式，建立县乡村三级农资连锁、产品采供、企业信息化管理和农业科技服务体系。开办连锁店34家，销售收入超过1000万元，有效地解决农民的生产技术难题，降低农业生产成本。

王元林

1968年生，大荔人。1990年毕业于陕西师范大学历史系；1993年至1999年在陕西师范大学历史地理研究所就读，师从著名的历史地理学家史念海教授、朱士光教授，获硕、博士学位。1999年毕业后在暨南大学历史系任教，现为暨南大学历史系副教授，广东省“千百十工程”跨世纪人才培养对象，兼任中国中外关系史学会副秘书长，中国古都学会理事等学术职务。学术领域主要集中在历史地理与中外交通史的研究，已发表相关学术论文50余篇，出版专著《泾洛流域自然环境变迁研究》、合著《古代中外交通史略》等。

吴江鹏

1976年生，朝邑镇紫阳村人。陕西金紫阳集团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1995年河南开封黄河水利学校毕业后涉足粮食产业，兴办朝邑家珍面粉厂、紫阳粮食仓储物流公司、紫阳油脂公司、紫阳淀粉公司，集粮食收购、仓储、加工、销售、粮油贸易为一体，总资产4.16亿元。提出“为九亿农民增收致富而努力和服务”的理念，抓订单农业及粮食购销加工，指导和协助村、组及农户调整粮食种植结构，实行“公司+农户+基地”的订单农业模式，实现了促进农民增收、企业增效。

马树文 马郁文

双泉镇南太奇村人。1987年1月23日早晨9时许，马树文、马郁文兄弟俩在天安门广

场乘坐北京一日游面包车，准备去十三陵、八达岭参观游览。落座不久，一名20来岁穿着黄军大衣、手提黑色皮包的青年上了车，坐在马树文兄弟俩前排座位上，并转过身来问马树文："毛主席纪念堂在哪里？"就在青年人转身的一刹那，坐在旁边的弟弟马郁文看见青年人的黄军大衣下露出了两个手榴弹柄。在村里当基干民兵的马郁文警惕地给马树文使了一个眼色，心领神会的马树文给郁文回了暗示；自己在车上监视，让他下车迅速报警。马郁文下车没走多远，就碰见了两个值勤的便衣公安。三人一起上车后，以干净利落的擒拿动作制服了嫌疑人。经搜查，嫌疑人腰间插着两枚手榴弹，黑皮包里装着八枚手榴弹，专程从外地来京准备去毛主席纪念堂实施犯罪活动。1989年3月21日，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在县人民剧院隆重召开表彰治安积极分子马树文、马郁文大会，北京市公安局、陕西省公安厅、渭南地区公安处等单位领导专程到会祝贺。

第三章　人物表

省、部级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一览表

表22-3-1

姓名	性别	荣誉称号	命名时间	命名机关
王岐山	男	全国农业劳动模范	1990	国家农业部
高进海	男	优秀监察工作者	1990	农业银行总行
王德中	男	全国移民系统先进工作者	1991	国家水利部
郑明锁	男	全国移民系统先进工作者	1991	国家水利部
舒尚华	男	全国移民系统先进工作者	1991	国家水利部
韩秀芳	男	全国优秀教师	1991	国家教育部
胡满潮	男	全国优秀教师	1991	国家教育部
张　旭	男	全国优秀教师	1991	国家教育部
王英梅	女	全国优秀教师	1991	国家教育部
吴芬兰	女	"三八"红旗手	1992	全国妇联
陈宏斌	男	省劳动模范	1992	省委、省人民政府
吴芬兰	女	省劳动模范	1992	省委、省人民政府
屈奕鸣	男	省劳动模范	1992	省委、省人民政府
葛最荣	女	省劳动模范	1992	省委、省人民政府
张耀德	男	省劳动模范	1992	省委、省人民政府
王晓春	男	全国税务系统优秀政工干部	1992	国家税务总局
王培堂	男	全国优秀教师	1993	国家教育部
董平顺	男	保卫干部荣誉奖章	1994	国家公安部

续表

姓名	性别	荣誉称号	命名时间	命名机关
苏　谦	男	全国优秀教师	1995	国家教委
张玉莲	女	省劳动模范	1995	省委、省人民政府
李秀云	女	省劳动模范	1995	省委、省人民政府
苏德娃	男	商业劳动模范	1995	国家贸易部
简民良	男	全国优秀人民警察	1995	国家公安部
高宗孝	男	全国优秀教师	1996	国家教育部
赵进良	男	爱国卫生工作先进个人	1996	国家卫生部
吕新喜	男	妇女卫生工作先进个人	1996	国家卫生部
赵　诚	男	全国老干部工作先进个人	1997	中共中央组织部
智建峰	男	全国优秀人民警察	1997	国家司法部
谢德虎	男	优秀司法所长	1997	国家司法部
李　勇	男	全国群众体育工作先进个人	1997	国家体委
王长江	男	省劳动模范	1997	省委、省人民政府
胡俊玲	女	省劳动模范	1997	省委、省人民政府
张凡生	男	省劳动模范	1997	省委、省人民政府
任存叶	女	全国优秀人民警察	1999	国家公安部
张西芳	女	全国优秀教师	1999	国家教委
员斌贤	男	全国绿化奖获得者	1999	全国绿化委员会
安启民	男	全国农业技术推广先进工作者	1999	国家农业部
王自治	男	全国农业技术推广先进工作者	1999	国家农业部
梁国栋	男	全国农业技术推广先进工作者	1999	国家农业部
田荣庆	男	全国农业技术推广先进工作者	1999	国家农业部
王焕有	男	全国科技兴县先进个人	1999	国家科技部
刘天运	男	全国科技兴县先进个人	1999	国家科技部
薛圣生	男	全国计划免疫先进个人	1999	国家卫生部
王二民	男	人民满意检察干警	1999	最高人民检察院
杨社盈	男	全国内贸系统先进工作者	2000	国内贸易部　国家人事部
常西昌	男	全国营造林先进工作者	2000	国家林业局
林　岚	男	老干部工作先进个人	2000	中共中央组织部
马存民	男	全国工商系统先进个人	2000	国家工商局
吴玉琴	女	巾帼建功标兵	2001	全国妇联
王万潮	男	移民水利建设先进个人	2001	国家水利部
王根成	男	全国审计系统先进个人	2001	国家审计署　国家人事部
邢润贤	女	全国“十行百佳”妇女	2001	全国妇联

续表

姓名	性别	荣誉称号	命名时间	命名机关
张聪海	男	全国土地资产管理先进个人	2001	国土资源部
周向阳	男	全国农本调查先进个人	2001	国家计委
陈福兴	男	全国残疾人扶贫先进个人	2001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李娅玲	女	“三八”绿色奖章获得者	2002	全国妇联
王世民	男	五一劳动奖章	2002	中华全国总工全
崔长建	男	省劳动模范	2002	省委、省人民政府
杨建忠	男	省劳动模范	2002	省委、省人民政府
赵天铎	男	省劳动模范	2002	省委、省人民政府
王力争	男	省劳动模范	2002	省委、省人民政府
李振尧	男	省劳动模范	2002	省委、省人民政府
黎友良	男	粮价监测先进个人	2003	国家计委
刘西萍	女	森林病虫害防治先进个人	2004	国家林业局
温　妍	女	全国孝亲敬老之星	2004	国家民政部

省级先进工作者表

表22-3-2

姓名	性别	荣誉称号	命名时间	命名机关
胡兰纪	女	计划生育先进个人	1990	省委、省人民政府
李玉玲	女	计划生育先进个人	1991	省委、省人民政府
周纪合	男	计划生育先进个人	1991	省委、省人民政府
韩均升	男	岗位学雷锋先进个人	1992	省委、省人民政府
侯冬梅	女	敬老好儿女金榜奖	1996	省委、省人民政府
刘新龙	男	计划生育先进个人	1996	省委、省人民政府
孟健平	男	优秀档案工作者	1996	省委、省人民政府
王天喜	男	先进工作者	1997	省委、省人民政府
何进坤	男	学雷锋先进个人	1997	省委、省人民政府
李吉勤	男	优秀公仆	1999	省委、省人民政府
何志超	男	党校教育先进工作者	2000	省委、省人民政府
吴玉琴	女	省先进工作者	2001	省委、省人民政府
雷　鸣	男	人民满意政法干警	2001	省委、省人民政府
穆根英	女	“双学双比”先进个人	2002	省委、省人民政府
马国强	男	先进工作者	2002	省委、省人民政府
李翔生	男	先进工作者	2002	省委、省人民政府

旅外副厅以上行政职务人物表

表22-3-3

姓名	性别	生年	籍贯	职务	党派
王　明	男	1931	许庄镇八岔口村	甘肃省建材工业局党组书记、局长	中共
李定前	男	1931	城关镇埝城村	青海省民政厅副厅长	中共
张克俭	男	1931	埝桥乡西埝桥村	省教委副主任	中共
智　敏	男	1932	许庄镇西渠头村	省人大渭南地区工委党组书记、主任	中共
雷增寿	男	1935	伯士乡王家庄	西安市气象局党组成员、纪检组长	中共
郑秋喜	男	1937	下寨镇郑家村	渭南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中共
王志强	男	1939	户家乡西坊村	西安市政府市长助理	中共
冯龙江	男	1940	许庄镇冯家党	宁夏区农业厅纪检组长	中共
张百灵	男	1942	城关镇婆合村	渭南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中共
梁星浩	男	1942	高明镇西高城村	渭南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中共
党启瑞	男	1942	城关镇东七村	政协渭南市委员会副主席	中共
王生杰	男	1943	城关镇三中村	甘肃省国税局党委书记	中共
郝英武	男	1943	两宜镇南贝村	省公安厅副厅长	中共
李自立	男	1944	许庄镇上吕村	甘肃省商务厅工会主席	中共
刘根成	男	1945	张家乡张家村	政协渭南市委员会副主席	中共
王杰山	男	1946	段家乡打虎寨村	政协渭南市委员会主席	中共
李淑琴	女	1946	城关镇郗家巷	省审计厅党组书记、厅长	中共
王栓考	男	1947	高明镇王彦王村	西安美术学院党委书记	中共
单克功	男	1948	许庄镇东汉村	政协陕西省委员会副秘书长	民盟
冯齐昌	男	1949	许庄镇冯家党村	省政府副总督学	中共
樊大新	男	1949	城关镇王寨村	青海省民族学院党委书记	中共
乔宏章	男	1951	段家乡段家村	政协渭南市委员会副主席	中共
贺云生	男	1951	段家乡坊镇村	宁夏区民政厅纪检组长	中共
岳万民	男	1952	高明镇葫芦庄村	省粮食局副局长	中共
王志渊	男	1953	高明镇王彦王村	政协青海省海西州委员会副主席	中共
刘碧芳	女	1953	城关镇新庄村	省国防科工委主任	中共
张宝欣	男	1953	苏村乡溢渡村	三峡移民开发局副局长	中共
王　勇	男	1954	高明镇东白池村	省粮食局副局长	中共
王安民	男	1955	城关镇北关村	青岛市科技局党组书记、局长	中共
周运昌	男	1955	许庄镇周家村	深圳市福田区副区长	中共

续表

姓名	性别	生年	籍贯	职务	党派
周建明	男	1957	伯士乡吴王村	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中共
张斌成	男	1963	两宜镇北健村	省煤田地质局党组书记、局长	中共

旅外副高以上技术职务人物表

表22-3-4

姓名	性别	生年	籍贯	职称	工作单位	主要成就
朱润宽	男	1925	伯士乡伯士村	副教授	陕西广播电视大学	发表论文、诗词上百篇，编撰出版《学步集》、《奋勉集》
顾祥麟	男	1927	户家乡西大壕村	工程师	松辽石油勘探局	编纂《松辽盆地地震连片测量图》、《全国石油勘探图册》、《世界含油气盆地图集》
阎佩公	男	1928	韦林镇仓头村	研究员	宁夏区社会科学院	编撰《治学辩证法》、《学而思集》等专著多部，发表论文百余篇，主撰《当代中国·宁夏卷》
畅文萍	男	1931	城关镇畅家村	副教授	新疆师范大学	发表论文10多篇，合编《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原著选读教程》
董纪韬	男	1932	许庄镇西小坡村	高级工程师	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368所	设备研制“对空测距机”、“导弹电视末制导光学舱”等军工产品，获国家航天部科技成果二等奖
王天顺	男	1936	许庄镇义井村	高级工程师	渭南市地下水工作队	参与编写渭南地区暨铜川市实用水文手册，参加渭南地区科技发展规划研究
张淑焕	女	1936	城关镇泰山村	研究员	中国科学院西北植物研究所	撰写《纤维素的高分子化学转化及其变性的研究》，参与陕西省科委“草莓栽培和加工利用”科研
董飞云	男	1937	许庄镇西小坡村	高级工程师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建筑工程研究所	发表论文11篇，合著专著1部，成果获国家科技进步三等奖2项
王得公	男	1938	城关镇龙窝巷	高级工程师	铜川市供电局	发表论文30多篇，编著《输变电工程建设管理资料》
岳升云	男	1938	高明镇	高级教师	大荔中学	发现并举荐速算奇才史丰收
麻天佑	男	1938	朝邑镇六合村	副教授	包头市职工大学	书法作品多幅在《书法报》登载，出版《麻天佑隶书千字文》
王影兵	男	1939	高明镇东高城村	美术设计	西安电影制片厂	为30余部电影绘景，为10余部电影和电视剧摘美术设计，为10余部影视作品设计和绘制了宣传海报
雷金丰	男	1940	城关镇	高级工程师	西安油脂科学研究院	负责国家商业部“全国油脂行业现代会的研究”项目，获部级科技成果三等奖
成纪岗	男	1941	户家乡厮罗寨村	高级工程师	工业信息化部电子六所	发表“邮电通信设备标准体系表”
吕官锁	男	1944	段家乡花城村	工程师	中国兵器工业部5318厂	承担13个重要军品型号的工艺技术总主管、8个重点民品的工艺技术主管、16项厂级和5项部级项目的技术工作
李自智	男	1945	高明镇洼底村	研究员	陕西省考古研究院	主持凤翔大辛村新石器时代遗址、凤翔西村周秦墓地考古发掘，发表学术论文30多篇
马　蓉	女	1946	城关镇南大街	高级工程师	渭南市电信分公司	负责渭南站600路分路机的安装、施工和调试，组织开通了渭南186自动声讯台

续表

姓名	性别	生年	籍贯	职称	工作单位	主要成就
王文明	男	1951	沙底乡官西村	总编辑	《东方商旅》杂志社	发表文学作品300多万字，摄影作品2600多幅
付俊贤	女	1953	城关镇云棋村	教授	渭南师范学院	出版专著2部，合编、参编教材11部，主持省级参与省、院级科研项目10项
刘安琪	男	1953	城关镇麦巷村	研究员	渭南师范学院	编撰有《国家公务员制度概述》等专著3部
赵王生	男	1953	范家镇加北村	高级工程师	铁道部第一勘测设计院	参加西延线、宝二线、西康线等多条路干线的勘察设计、主持西康线、宝中线的初（定）测工作
党佰稳	男	1953	范家镇营南村	副总工程师	渭南广播电视发射台	参与各种类型火箭发射18次，，撰写12种教材、规定和指导性文件，编纂《捆绑运载火箭测试发射规范》等5部专著
王越群	男	1954	户家乡西大壕村	教授	陕西教育学院	编撰《世界三大宗教概要》、《世界古代中世纪史专题》等专著，发表学术论文10多篇
张思民	男	1954	段家乡打虎村	工程师	宁夏电力设计院	筹建宁夏天净电能公司，建设宁夏贺兰山风力发电厂
穆渭生	男	1954	大荔人	副教授	陕西教育学院	从事唐史和中国历史地理研究，发表论文、出版著作30余篇（部）
朱恪孝	男	1955	城关镇	研究生	西北大学	主持科技兴陕战略发展研究等多个课题，发表论文30余篇，主编和参编专著2部
张春阳	女	1955	高明镇西高明村	高级工程师	西北电讯工程学院	编撰《新编党的基本知识读本》、《大学生党员修养与成才》、发表学术论文10多篇
李全武	男	1956	范家镇井庄村	教授	宝鸡师范学院	参与国家社会科学研究项目1项，主持省部级、厅局级科研究项目6项、参与5项。主编或合著专著8部
舒尚奇	男	1958	韦林镇会龙村	教授	渭南师范学院	发表学术论文40余篇，参编21世纪规划教材1部，学术研究成果入选《中国九五科学研究成果选》
王炳社	男	1960	石槽乡	教授	渭南师范学院	发表学术论文30余篇，出版专著2部，主编参编大专院校教材5部
张维慎	男	1964	冯村镇南堡村	研究馆员	陕西历史博物馆	发表学术论文50余篇，主编《陕西历史博物馆馆刊》
拜根兴	男	1964	官池镇拜家村	教授	陕西师范大学	出版专著2部，合著、参编著作9部
王万明	男	1967	苏村乡三里村	高级工程师	兰州军区司令部直属某部	译著《苏俄洲际导弹》，编纂《新俄汉词语辞典》、《俄汉缩略语大辞典》等五部著作，获军队科技进步奖（三等奖）1项，其他成果奖3项
吴永常	男	1970	高明镇西高城村	研究员	中国农业科学院	主持国家重大科技攻关、星火计划课题16项，发表论文30余篇，主编（合编）专著4部

第二十三篇　社　会

在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型过程中，大荔县的社会习俗、社会风气、语言习惯等发生了明显的变化。

第一章 人民生活

随着城乡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居民收入大幅度增加，消费水平不断提升，消费观念发生变化，生活质量明显改善。长期以吃、用为主的生存型消费，逐步增加文化教育、医疗保健等支出，并向娱乐、旅游等享受型消费转化。吃、穿、住、用、行消费档次不断升级，饮食注重美味营养，穿用追求品牌时尚，居室讲究装潢宽敞，家用电器等耐用消费品和固定电话在城乡基本普及，手机、电脑、摄像机成为新宠，私人小轿车进入百姓家。城乡居民新潮消费层出不穷，上网、泡吧、歌舞、旅游、养宠物、集邮收藏，大众生活变得丰富多彩。

第一节 经济收入

全县城乡居民收入逐年增加，2005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5158元，较1999年增长58.5%，年均增长8%；农民人均纯收入2156元，较1990年增长1.9倍，年均增长7.4%。

国家对工资制度逐步进行改革，机关、事业单位实行结构工资制，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逐步提升，年均增长27.58%。企业职工实行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挂钩，工资增长速度由企业依据经济效益自主确定，年均增长10.73%。部分离退休、下岗人员以及少数在职干部职工、教师、医务人员等从事第二职业，隐形收入呈增长趋势。农民经济收入结构变化很大，农业在农民经济收入中的比重逐年减少，工业和服务业等收入不断增加。

大荔县1999～2005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表

表23-1-1

年份	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年份	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999	3255	2003	4371
2000	3406	2004	4998
2001	3567	2005	5158
2002	3907	—	—

大荔县1990～2005年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情况表

表23-1-2

年份	农民人均纯收入（元）	年份	农民人均纯收入（元）
1990	739	1998	1296
1991	880	1999	1466
1992	640	2000	1626
1993	703	2001	1666
1994	881	2002	1808
1995	1081	2003	1826
1996	1122	2004	2006
1997	1203	2005	2156

第二节 消费结构

城乡居民生活方式和质量发生明显变化，食品消费占家庭总消费的比率逐年下降，衣着、住房、文化教育、医疗保健及家庭耐用消费品的消费水平不断提高。城镇居民一般生活消费占家庭消费的80%，教育文化等消费占20%。农村居民一般生产投资占家庭总消费的20%，生活消费占60%，教育文化等消费占20%。

2005年，农村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即居民家庭食品消费支出占家庭消费总支出的比重）为40.7%，城镇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为35.2%。

大荔县1990～2005年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及恩格尔系数情况表

表23-1-3

年份	农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元）	恩格尔系数（%）	年份	农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元）	恩格尔系数（%）
1990	547.55	32.6	1998	1110.65	37.7
1991	756.95	36.8	1999	1084.03	34.1
1992	706.20	50.6	2000	1253.26	30.7
1993	566.45	38.3	2001	1525.82	38.2
1994	374.07	41.9	2002	1981.16	32.0
1995	815.80	41.0	2003	1794.84	37.7
1996	1209.39	46.2	2004	1813.08	34.3
1997	1224.23	44.9	2005	1907.07	40.7

大荔县1999～2005年城镇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及恩格尔系数情况表

表23-1-4

年份	人均生活消费支出（元）	恩格尔系数（%）	年份	人均生活消费支出（元）	恩格尔系数（%）
1999	2721.10	39.47	2003	3506.28	35.54
2000	2584.08	41.50	2004	4057.32	35.95
2001	2734.68	39.60	2005	4064.72	35.20
2002	3112.68	37.56	—	—	—

第三节 生活质量

衣食住行

城乡居民衣、食、住、行和文化娱乐生活不断发生变化，生活消费已经不单满足于温饱、追求时尚，健康成为人们普遍的消费理念。着装成衣化、高档化，从耐穿、廉价、朴素单调到追求名牌，以西装、夹克、休闲装、裙装、羊毛衫、文化衫等服饰为主，质料以纯棉、真丝、毛织品、羽绒、皮革为主，款式不断更新换代；吃饭讲究营养搭配，常吃青菜水果、多喝牛奶、少吃肥肉和高脂肪食物以及油炸食品成为共识。居民在外就餐支出明显增长，滋补保健品融入居民家庭生活。住房面积变大，装修越来越上档次，城镇居民人均住房面积50平方米以上，农村居民人均住房面积在40平方米以上。公交车、出租车、私家车大量增加，方便了人们出行。

通信家居

随着生活节奏的加快及通讯环境的改善，电话、手机普及千家万户，宽带网络使人们与外界的沟通和交流更加便捷，通信成为家庭必然消费。城乡居民索取知识的欲望逐渐强烈，舍得教育投入，买电脑、请家教、择名校渐成风气。同时，自身积极参加各种培训学习。家庭日用品从简易实用到高档美观，彩电、冰箱、空调、烤箱、洗衣机、太阳能、沙发、席梦思床、电脑等进入平常百姓家。农村居民用上自来水、煤气灶、电磁炉、手机。

休闲娱乐

新潮、前卫的娱乐休闲方式陆续登陆大荔，为居民的生活提供了多彩的空间。网络以其丰富的资讯、虚拟的世界赢得人们青睐，年轻人以上网冲浪为时尚，居民可以网上购物、网上银行、股票交易等。城乡多处开办歌厅、舞厅，组建戏迷“自乐班”、秧歌队、锣鼓队，极大地活跃了城乡居民生活。部分居民把饲养宠物、养花养鸟作为生活的一部分。旅游热不断升温，双休日的短途游，黄金周的长线游，私家车自驾游悄然升起。越来越多的居民融入健身行列，群众性健身活动迅速展开，街头健身舞、健身操活

动随处可见。实用健身器材逐渐进入百姓家庭，部分市民通过办健身卡到健身中心锻炼身体。

大荔县2000～2005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消费性支出情况表

表23-1-5

年份	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较上年增长%	人均消费性支出（元）	较上年增长%
2000	3406.22	4.64	2584.04	-5.00
2001	3566.78	4.71	2734.68	5.83
2002	3907.44	9.60	3112.68	13.82
2003	4370.76	11.90	3506.30	12.65
2004	4997.80	14.34	4057.30	15.70
2005	5157.50	3.20	4064.80	0.18

大荔县部分年份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与生活消费支出情况表

表23-1-6　　单位：元

类别	1995年	平均增减%	2000年	平均增减%	2005年	平均增减%
农民人均纯收入	1080.56	7.89	1626.00	8.52	2156.20	5.81
（一）工资性收入	139.64	12.85	278.77	14.83	527.32	13.60
（二）家庭经营纯收入	877.44	7.10	1245.17	7.25	1565.49	4.68
（三）财产性纯收入	12.67	14.49	9.56	-5.48	40.21	33.28
（四）转移性纯收入	50.81	8.42	92.50	12.73	23.18	-24.18
农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815.80	9.96	1253.26	8.97	1970.07	9.47
（一）食品消费支出	261.06	8.66	498.80	13.82	801.99	9.96
（二）衣着	89.74	8.09	108.10	3.79	125.64	3.05
（三）居住	130.53	11.37	122.91	-1.20	167.65	6.41
（四）家庭设备、用品及服务	57.11	14.11	44.07	-5.05	77.78	12.03
（五）交通和通讯	40.79	13.80	110.63	22.09	226.00	15.36
（六）文化教育、娱乐用品及服务	130.53	8.16	201.24	9.04	317.26	9.53
（七）医疗保健	81.58	12.27	86.05	1.07	796.09	17.91
（八）其他商品和服务	24.46	13.10	81.46	27.20	59.66	-6.68

第二章 宗 教

佛教、基督教、天主教、伊斯兰教分布全县各地。1990年，各教教徒共1763人，占全县总人口的0.27%。2005年，教徒发展到14400人，占全县总人口的2.1%，其中基督教教徒12000人。宗教活动场所85处，其中，佛教活动场所4处，基督教76处，天主教3处，伊斯兰教2处。有教职人员16人，其中牧师7人、长老4人、神甫2人、阿訇1人、比丘尼2人。

第一节 佛 教

东汉时佛教传入大荔，20世纪80年代活动较为活跃，1990～2000年活动基本停止。2000年后，随着中国共产党宗教政策的落实，佛教徒逐渐增多。2005年有佛教徒600余人，主要分布在城关、朝邑、冯村、羌白、苏村、高明等乡镇，活动场所4处。教徒年龄一般偏大，文化程度偏低，平时活动仅有半数人参加。佛教组织认真贯彻中共的宗教政策，教育信徒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积极参加生产劳动，投身经济建设。

第二节 基督教

清德宗光绪七年（1881）基督教传入大荔。2005年有牧师2人、副牧师5人、长老4人、执事70人、传道员120人，有基督教徒1.2万人，其中教友8500人，学友3500人。活动场所76处，遍布全县各乡镇。

大荔县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和县教务委员会按照“爱国爱教，荣神益人”的宗旨和“自治、自养、自传”的方针，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的宗教政策，教育教徒遵守爱国公约，积极参加劳动生产，开展正常的宗教活动，教会活动日趋活跃。

基督教会先后投资110万元，建成办公处及教堂一处，可供500多人礼拜。

第三节 天主教

明思宗崇祯七年（1634），法籍教士方德望曾来大荔传授天主教。1990年有神甫1人，信徒近400人。2005年，信徒增至近千人，在县城东大街、双泉镇南龙池村、步昌乡步一村设有教堂。

大荔县天主教教会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的宗教政策，教育教徒在遵守爱国公约

的基础上，遵守天主《十诫》、圣教《四规》，教会活动日趋规范。

第四节 伊斯兰教

伊斯兰教是回族人信仰的宗教，明代在大荔就有活动，在城内建有清真寺。1990年有信徒410人，1994年增至560人，2005年增至800人。

改革开放后，伊斯兰教信徒发扬爱国爱教传统，积极投身于经济建设。1993年起，创办民族饭庄、清真三德牛肉食品有限公司、皮革加工厂。同时，开办牛羊肉馆等饮食和加工企业100多户，极大地方便了伊斯兰教教徒的饮食。

第三章 社会习俗

大荔特有的地理、人文环境，形成内涵厚重、丰富多彩的社会生活风俗。随着改革开放的逐步深入，社会发生巨大变化，城乡居民与时俱进，不断破除旧观念，树立新风尚，生活习俗朝着文明、时尚、健康的方向发展。

第一节 生活习俗

饮食习惯

温饱问题解决后，城乡居民逐渐改变传统的饮食习惯，不但吃饱，更讲究营养搭配。城市居民多数吃三顿饭。早餐一般食用牛奶、豆浆、鸡蛋、面包、油饼等。农村居民一般吃两顿饭，食用蒸馍、稀饭、面条，以饺子、煎饼、面皮、饸饹等调剂生活。城乡居民每逢婚丧、祝寿、乔迁、孩子上大学等大事设席酬客。一般为七个凉菜、八个热菜，既有传统名菜，又有时兴菜品。

居住习惯

县城居民一般建造两层砖混结构楼房，多为单家独院。房屋内设卧室、客厅、卫生间，院内另建厨房。2000年后，房地产业兴起，居民开始购买商品房。内部结构多为二室或三室一厅、一卫、一厨。农村建房宅基地面积一般为200平方米，按走向在院子前或后建主房，砖混结构，室内外装修。被称为关中“八大怪”之一的单边厦房已不多见，“房子一边盖”仅在高明、范家、两宜、伯士等乡镇留有遗存。

第二节 婚嫁习俗

婚嫁中的旧习俗与新风尚并存，逐步向自主、文明、自由的方向发展。男女双方多

是自由恋爱或经人介绍相识相爱，少数青年举行旅行结婚或参加集体婚礼，婚礼仪式愈来愈隆重。农村一些地方沿袭的传统婚俗有：

提亲

俗称瞅对象、寻象。男女青年到18岁～20岁左右，父母托人为孩子瞅对象。若双方都觉得合适，便请介绍人沟通说合，正式提亲。

见面

第一次见面叫“暗见”，由介绍人引见，男女直接谈话交流，增加感性认识。若对对方的相貌、性格、人品等有好感，愿继续交往，则互赠礼品，再次约会（叫“明见”）。

看屋里

经过一段时间的交往，男女双方均同意，男方便让介绍人约定时间请女方看屋里。到时女方主要亲属一同前往，察看男方的村落环境、房舍陈列，了解家庭成员的具体情况。男方设宴招待客人。临走前，男方送女方衣服1套～2套和一定的聘金。女方接收，表示同意订婚，否则终止交往。

订婚

也叫“照相”。订婚前，男女青年先行拍摄“订婚照片”，男青年领着女友进城购买衣物。然后选择吉日订婚，由男方摆宴席款待宾客。女方亲戚返回时，男方恭送聘礼。衣物一般是时尚衣服4套，棉花10斤，白布5丈～10丈。有的还有金耳环、金戒指、金项链、摩托车，俗称“三金一冒烟”。礼金在20世纪90年代为2400元左右，甚至上万元。订婚虽不受法律保护，但在习惯上婚姻关系便确定下来。

结婚

婚前先照婚纱照，一般是男着西服、系领带，女化妆盘头、身着艳丽婚纱，到专业的婚纱影楼拍照，动辄数千元，甚或更多。结婚当日清早，新娘打扮一新等候迎娶。男方一长亲带礼先行，随后新郎及有关人员乘专车前往迎娶。女方设小宴款待，宴罢，新娘向父母双亲跪拜辞行，以谢养育之恩。迎亲车辆行至男方家巷口，乡邻们在巷道拉红绳拦阻索要喜糖；男方家长头戴高帽、描眉画脸、背着假娃娃，手摇“我要抱孙子”等字样的三角小旗，面带笑容迎接客人。锣鼓喧天，鞭炮齐鸣。迎亲车到家门口，“迎姑嫂”散放纸花，遍撒喜糖恭请新娘下车。新娘不下，新郎向新娘行三鞠躬礼后抱新娘入洞房。随后举行婚庆仪式。

回门

新娘结婚后因过分劳累，第四天起要回娘家居住休息，一般住3天～5天后返回，俗称“回门”、“住十”。

第三节 生子习俗

出生看望

受传统观念影响，民间称生男孩为“大喜”，生女孩为“小喜”，双胞胎为“双生子”，两胎性别相同为“双生”，性别相异为“龙凤胎”。孩子出生后产妇门上挂一红布条，表示家有产妇。男方携酒和礼品到女方娘家报喜，孩子出生第三天、第十天、半月、满月、百日为娘家探望日，娘家人带上饽饽馍、婴儿衣服，偕同至亲看望婴儿。

过满月

也叫“道喜”，一般在婴儿出生20天左右，家里设宴答谢亲朋好友、邻里乡亲。满月之日给婴儿剃头、照相、起名字，并将所剃头发妥善保存。奶奶为婴儿佩戴“长命富贵”、“吉祥如意”银锁。满月后，娘家接女儿和婴儿回家居住，一般一个月，俗称“熬满月”。

送灯

农历正月初六至十二，媳妇娘家给外孙送灯。第一胎为男孩尤为隆重。娘家人提前制作或购买花灯、蜡烛、花炮、衣帽、玩具等，还要蒸“看灯鹅”、做“老虎头鞋”。女方其他亲属也要送灯笼、衣服、饮具、玩具等。送灯当晚，主家将大宫灯悬挂于大门两侧，“看灯鹅”摆放在门墩石上，把孩子抱出来观灯。正月十五“元宵节”正式观灯和玩灯。

完灯

孩子长到12岁，标志着从童年进入少年，送灯终止，俗称“完灯”。孩子12岁生日时，亲戚朋友送最后一次灯笼。城关和洛南地区还习惯给孩子戴钱串子，每个钱串子绑9个或11个钱牌子，每个钱牌子上用红毛线夹着5角、5元、10元、50元、100元人民币不等。

第四节 祝寿习俗

不少家庭庆贺老人七十、八十大寿仪式十分隆重，大门内外张灯结彩。庆典仪式上，德高望重的长者致祝寿词，亲朋好友致贺词，寿星着唐装挂红花坐在“福寿堂”前接受晚辈叩拜。寿星的至亲厚友给堪称孝子的儿子、媳妇披红，褒其美德。有的雇请自乐班演唱助兴，庆典活动全程录像，并制成碟片作为纪念。祝寿宴席中必有长寿面（长面条）。祝寿者要把自己碗里的面条挑几条放到寿诞老人碗里，意为添寿。

第五节　丧葬习俗

丧葬改革尚未全面推行，干部职工亡故一般实行火葬，农村仍实行土葬。农村丧葬沿用传统习俗。人临终前洗浴、穿衣，死亡后烧“倒头纸”，在大门口朝坟墓方向焚化“纸车马”，门口悬挂纸幡。书写铭旌、七斋单、报丧。

入殓

入殓是将尸体放置棺木之内，此时孝子孝女、至亲好友均需在场，并以亲疏关系确定铺垫物品距死者身体的远近，并设置灵堂，嗣后孝子孝女穿白带孝并“守灵”。

埋葬

丧葬活动一般雇请乐人（龟兹），出丧前先行张贴讣告简述死者生平和对死者的评价，并告知乡邻埋葬的具体时间。随后孝子们在襄供（帮忙的人）和乐人的引导下逐巷“拜锨”，遇见人即发烟、下跪，恳请大家帮忙埋人。起丧后先将棺木从屋内抬出放置巷道的“八抬”（灵车）内，由亡人舅家或孝子舅父将象征继承权的纸盆轻轻置于长子、长孙（或继承人）的头顶，并与其他孝子亲属朝着灵柩，面对遗像啼哭告别。期间乐人演唱寄托哀思的歌曲、戏曲。唱罢起灵柩，棺罩两边系着长白布，由至亲中的晚辈们扯着白布徐徐向前，名曰“扯纤”，以示挽棺。“引魂幡”前行，行止出村或出城巷口（十字口）点燃的殃火处将纸盆摔碎。安葬后焚烧花圈祭品，将花圈、孝棍插于墓堆上，行“回奠礼”表示感谢。葬后连奠三日傍晚“打怕怕”，去时孝子们不能说话、不能回头，每到一处十字口烧一小堆柴火，直到坟前。

七斋

从人亡故之日算起，每七天为一斋，连烧七次。第一、第三、第五、第七斋烧纸，子、女、孙、侄、外甥都要到齐。第五斋须是女子到坟上插伞伞，四周插小旗，保佑灵魂入位。此外，亡后50日、百日、周年都要烧纸。

三周年

俗称“脱服”、“换服”。亡后三年左右，亲朋相约前往墓地烧纸。完毕孝子脱下白色孝服，换上红色服装，以示守孝已满，此后每年春节即可贴红对联。

第六节　其他习俗

拜年

大年初一清早，晚辈走巷串户给老年人拜年，老人给拜年的小孩发“护身钱（压岁钱）”。初二到初四，女婿女儿带上馄饨馍、烟、酒和其他食品给丈人家去拜年，爷

爷、奶奶、舅父给小孩发“护身钱”。外甥、外甥女夫妇也要到外婆家去拜年。机关、单位、社区和部分村组组织团拜活动。

上坟

清明节，机关单位尤其是中、小学校，大多组织干部职工和学生前往户家乡西大壕村荔北战役烈士陵园和蒲城永丰烈士陵园扫墓。民间清明节，子女带上“上坟面”、酒、香、冥钞等到祖坟去上坟。上坟时先将油凉面、鸡蛋面摆放坟前，然后烧香、焚烧纸钱、奠酒、跪拜，在坟墓顶部压上纸。逝世三年上坟，晚辈还在坟堆上栽植迎春花，四周栽植松树或柏树。

第七节 禁 忌

节日禁忌

除夕、春节、正月之内，忌讨债。大年初一忌饺子下破，忌吃烤馍、忌训斥打骂孩子。初一至初五忌打碎器物、忌吵架骂人、忌说不吉利的话。元宵节新媳妇要在娘家住，要躲灯、避灯。清明节忌节后上坟，忌做针线活。家有亡故的人，头三年贴黄对联，忌贴红对联。

婚丧禁忌

婚姻中忌同姓结亲、忌异辈结婚、忌表亲结婚、忌近亲结婚。男女订婚忌属相不合。忌“无春之年”嫁娶。忌孕妇送嫁。丧葬中在人咽气时忌身边无亲人。忌光着身子见阎王。服丧期间女性忌穿红装、彩服。

生育禁忌

产妇忌紧张忧郁、忌喝冷水、忌冷风吹。忌横生、逆生。分娩前忌房事，分娩时及三日之内忌男人探视。

礼节禁忌

晚辈忌别人呼长辈的名字。给孩子起名时忌与祖先、长辈名字同音同字。客人进门时忌不言不语，没有礼貌。客人落坐后忌抹桌子、扫地；忌一只手给客人递烟、递茶。看病人忌在下午、晚上。

第四章 社会新风

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注重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华民族优良

传统随着社会文明进程的加快日益发扬光大，并逐步形成尊老爱幼、敬老养老、敢为人先、捐资助学、文明殡葬、追求健康等社会新风。

第一节 尊老爱幼

随着全县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老龄工作受到全社会的重视。1990～2003年，老龄工作由县人劳局负责，期间建立健全33个乡镇、415个行政村的老龄组织；县老龄问题委员会指导签订家庭赡养协议书1.37万份；成立大荔县老年人法律服务中心，办理涉老案件335件；开展“一创二争三奖”（创建敬老模范村，争当老龄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敬老好儿女金榜奖、老有所为奉献奖、重视老龄工作功勋奖）活动，涌现出敬老模范村34个，先进集体32个，先进个人73名，好儿女452名。2003年2月，老龄工作移交民政局。当年，民政部门为30位80岁以上老人发放补助金1.4万元。2005年，全县有90岁～99岁老人403人，百岁以上老人6人，其中年龄最大的是平民乡里仁村的张白杨（女）和朝邑镇居民陈三玉（女），年龄均为105岁。县人民政府为110位老人发放生活补助金2.2万元，为全县70岁以上老人减免有线电视收视费4万元。

步昌乡步二村何进坤，坚持40年如一日精心照料身患高血压、脑血栓的老母亲，洗衣喂饭、梳头洗澡、倒屎倒尿，从不嫌弃。同时，乐于扶贫帮困，年复一年为母亲早亡、父亲重病的赵妍家庭送粮、送衣，资助上学。石槽乡伍家湾村林岚，捐资设立“学雷锋花朵奖”、“学雷锋园丁奖”，用于奖励学雷锋活动的先进教师和儿童。以帮教失足青年为己任，在大荔县看守所作报告724次，帮助后进青年318人，教育217人改邪归正。

第二节 敬老养老

1990年，全县有五保老人257人，14所乡（镇）敬老院集中供养66人，村组集体供养191人。1993年，县人民政府投资6500元修缮朝邑、安仁、双泉敬老院，为新建的官池中心敬老院配备必要的供养设备。1995年，全县五保对象259人，其中敬老院集中供养52人，村组集体供养62人，村民代养24人，其他形式供养4人，应保未保117人。1996年，县人民政府拨款9.37万元，为安仁、朝邑、下寨、双泉敬老院购置彩电以及生活用具40套（台），五保对象每人年均生活费增至1000元。2005年，投资100万元建成可容纳80位老人的段家乡敬老院。同年，全县有五保对象556人，其中集中供养87人，其他形式供养469人。对五保对象年人均生活补助增至1200元，医疗费实行全额报销。

安仁敬老院

全省先进敬老院，始建于1958年。有工作人员5人，住房24间，菜地2亩；在院老人14人，代养孤儿5人。至2005年，累计供养老人787人，养老送终216人。

第三节 敢为人先

改革开放使不少大荔人冲破“小农经济”和“小富即安”的思想束缚，敢为人先，争做致富带头人。八鱼乡李振尧艰苦创业，把一个榨油作坊发展成为拥有上亿元资产的大型油脂企业。范家镇翟世祥投资650万元兴办大荔希望学校，开创县域民办学校的先例。朝邑镇吴江鹏创办的紫阳面粉集团，成为全省粮食加工龙头企业。范家乡张振学创办隆发饲料集团公司，成为颇具实力的大型企业。此外，城乡一大批能人纷纷创办万只鸡场、千头养猪场、秦川牛养殖场，产生了很好的示范、辐射作用。艰苦奋斗创大业，勤劳致富争一流成为新的社会风尚。

第四节 捐资助学

在实施“两基”（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工程中，全县干部群众集资捐款3400万元，大荔籍在外人士捐款128万元，其中八鱼乡李振尧捐款4万元，高明乡张富奇捐款3万元，双泉乡董东阳捐款2万元。1998年，双泉乡相底村王天怡捐款10万元，兴建相底小学教学楼；2000年，步昌乡安昌村王西林捐款60余万元，兴建安昌小学教学楼；2004年，石槽乡王马村苗义民捐款65万元，兴建王马小学教学楼。至2005年，校舍建设集资捐款7809.24万元。

1992年，安仁镇永安村葛亦农、葛颂新带头捐资设立“大荔县振兴教育奖励金基金会”，至1998年募集资金2万余元，奖励优秀教师19人、优秀学生54人，开创民间资本奖学的先河。2003年起，范家镇张振学每年捐资5万元，作为大荔县高级中学优秀中学生奖励基金，至2005年共奖励学生130人。2005年，安仁镇东顾贤村刘振虎出资3.5万元设立“振虎教育奖扶基金”，奖励扶助中小学生215人。

第五节 文明殡葬

传统的农村殡葬以土葬为主，盛置棺木、焚烧纸钱纸幡的习俗延袭千年。随着社会文明程度的提高，戴黑纱、佩白花、开追悼会的日趋增多。在不断加强殡葬改革宣传的同时，为了保护耕地，县、乡、村三级逐步规划利用弃耕地、贫瘠地或荒沙地作为殡葬用地，一村一处或几处。大部分行政村成立红白理事会，理事会规定整个丧葬过程费用标准，遏制了大操大办。逐步推行火葬，主要对象是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干部职工和县城居民。1990～1997年，县殡仪馆火化、火葬780人。1997年，县人民政府无偿划拨中共大荔县委党校所占国有沙荒地60亩，新建火葬厂1座。火葬厂距县城南7公里，地处官池镇，紧靠大华公路，交通方便。工程总投资260万元，1998年开始施工，2001年6月竣工。大荔县火葬厂自此由县城民政局南邻的旧址迁出。1998～2005年，全县在新建火葬场火化、火葬1048人，年均131具。

大荔县1990～2005年火化尸体统计表

表23-4-1

年份	火化数	年份	火化数
1990	83	1998	93
1991	84	1999	90
1992	95	2000	208
1993	101	2001	136
1994	110	2002	138
1995	115	2003	120
1996	116	2004	133
1997	76	2005	130

第六节 追求健康

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城乡居民自我保健意识不断增强，学习卫生科普知识之风悄然兴起，追求健康成为新的时尚。不少老年人自费订阅《老年报》、《健康报》，收看电视节目，学习健康知识；自觉按“合理膳食，适当运动，戒烟限酒，心理平衡”的要求，改变自己的生活方式。城区每天都有成千上万人进行健身锻炼。他们根据年龄、身体状况分别从事散步、打太极拳、做操、跳舞、打羽毛球等运动。许多村镇建立广场，安装健身器材、篮球杆、乒乓球案，设置网球场，为城乡居民广泛开展健身活动提供方便。

第五章 语 言

第一节 方 言

称谓类

人称

普通话词汇	方言词汇
公公	阿公
婆婆	阿家
妻子	媳妇、婆娘（nuè）、老婆、 屋里人、内掌柜

丈夫	女婿、外头人、掌柜的
能工善剪的妇女	巧巧
熟悉地理的人	地理鬼
祖先	先人
产妇	月婆
举止、言谈不稳重、没有定性的人	溜溜子货
朝思暮改、感情用事的人	猴性子
不顾信誉、常否前言的人	走扇扇
办事说话不稳重、常失检点的人	搁角角
言行风张、不注重礼节的人	风婆婆
性格倔强的人	倔棍、倔怂
办事不踏实的人	晃杆子
贪玩成性的人	逛皮
穷困懒惰、不务正业的人	烂杆
流氓、无赖	死狗
缺乏理智、性格暴躁的人	半吊子、凉凉子货
不自重、不识好歹的人	贱皮子货
戳弄是非的人	捏舌精精子
爱巴结人的人	势利眼
心胸狭窄的人	小心眼

人体

额头	眉隆骨
小腿肚	猪娃子
鼻孔	鼻子窟窿
拳头	锤头
脚后跟	脚把

动物

布谷鸟	算黄算割
蝴蝶	扇（shān）扇（shān）
螳螂	猴子
蚱蜢	蚂蚱
蜗牛	犁地牛
瓢虫	花大姐
蜣螂	屎巴牛
蝼蛄	肋（lēi）蛄蛄
鳝鱼	蛇鱼

苍蝇	蝇子
跳蚤	疙蚤
臭虫	臭虱

植物

玉米	包谷
茵陈	白蒿
桑树	索树

食品

馒头	馍、蒸馍、馍馍
蒸菜拌面	麦饭、菜疙瘩
粉饨团儿、面糊	搅团
厚烙饼	锅盔

用具

手提包	包包
细长形瓮	条子瓮
中形瓮	盒子
大碗	钵碗
磁铁	吸铁石

用品

热水瓶	电壶
金戒指	金箍子
短裤	半截裤
头巾	裹头
棺材	寿木、木头
粉笔	粉锭
冥币	鬼票子、鬼钱

日常活动

举	周（zhōu）、揸（zhā）
垒、堆	摞（luó）
出去玩耍	浪去、逛去、耍去
串门子	坐套
捉迷藏	逮猫虎
帮忙	搭闹

夏收后夫妻探娘家	看忙罢
去娘家	熬妈家
生娃满月后去娘家	熬满月
扫墓	上坟
人死后过三周年	脱服、换服
禾秆还田	窝青
耍魔术	耍把戏
打瞌睡	颠盹
结伴同行	相干、厮干
调解	圆成、管合
修理	捻弄
聚集吃喝、玩乐、看热闹	打彷徨
收工	下晌
吃晚饭	喝汤
陪新娘	捏姑嫂

时间

昨晚	夜（yá）黑
那几年	乃（nǎi）几年
那日	乃（nǎi）咦
时间很长	没里
天将黑	擦黑
太阳将升	太阳冒花
经常	成天
夏季最热时节	五黄六月
冬季最冷时节	十冬腊月

说明事理类

直	端
硬	瓷
重	沉
凶狠、残暴、厉害	歪
不顾一切而为	豁出
随意寻衅滋事、不稳重	轻狂
防备	防顾
本领、耐力	能耐、蹬达、本事
事情半途而废	塌火
不齐心工作	咬套

难说话	咬嘴
干脆利索	呵哩吗擦
拖延	拖磨
说话支蔓、重复	复（fù）音
顶牛	日筋
费用	踏扎
有话不说	闷住
困难	叫（jiāo）结
灵活	活泛
不拘束	展脱
好比、当作	权当
没有关系	不相干
不认账	瞪白眼
宽敞	宽展
花钱大手大脚	手爹（tuō）
无计划地蛮干	瞎扑
舒服、舒适	滋润
席间饭菜不够吃	墩底
正常收入以外的收入	外快
量不大、收获少	没相水
害怕	怯火
一时流行的新趋向	时兴

形容比喻类

笨手笨脚	粗蹄子笨腿
趾高气扬、耀武扬威	骜不乎乎
脱离实际、胡说吹牛	抡三撂四
天气炎热	热死黄天
不高兴	嘴噘脸吊
绕了不少圈子	七曲连八匝
差不多	八九不离十
不正派	不三不四
办事很快	三锤两榔子
没朝气、慢慢腾腾	暮暮囊囊
臭气浓浓	臭不哄哄
丢脸招人注目	丢人显眼
编圈套哄人	日鬼编圈
说话办事不守常规	不踏犁沟

特别好	僚的太太
瓜枣不周正，长相不好的人	歪瓜裂枣
天气很黑	黑咕隆咚
神志不清	迷迷瞪瞪
身体健康、很有精神	欢欢实实
说硬话、做软事	嘴硬项软
味不正、说话带刺	怪滋辣味
伤心落泪	恓惶

第二节　歇后语

喻义类

一镢想刨个金娃娃——想的倒美。
隔席抓馍——手伸得长。
吃带把肘子嫌有骨头——不识货。
柏油路上赶马车——没辙。
穿着裙子摘棉花——挂挂拉拉。
戴草帽打伞——多此一举。
正碾场借碌碡——不是时候。
狗揽八堆屎——揽得宽。
猫逮老鼠——祖传手艺。
拿刀切莲菜——刀刀有眼。
公交车上放录像——边走边瞧。
出土的文物——老古董。

谐音类

盐店里谈天——尽说闲（咸）话。
大冷天戴手套——保守（手）。
蹲在茅坑作诗——臭文（闻）。
画狗添角——图洋（羊）气。
二两棉花——不值一谈（弹）。
尿罐穿铁丝——硬戏（系）。
空棺材出丧——目（木）中无人。

第三节　谚　语

气象、节令类

天旱怕刮午时风，麦熟怕刮干热风。
月儿背弓，必定刮风；月儿背圈，水到河滩。
燕低飞，蛇过道，蚊罩眼，雨不远。
云无根，雨无踪。
雨过东风到，晚来雨更凶。
四、六不开天（初四、初六天不晴），开天晴半天。
久雨闻鸟声，不久天转晴。
蝉儿鸣，雨转晴。
雹打一条线。
西北黑云翻滚镶边子，紧防下冷子（雹）。
久晴大雾阴，久雨大雾晴。
吃了冬至面，一天长一线。
立春寒，不算寒；惊蛰寒，寒半年。
正月怕暖，二月怕寒，三月怕冻，四月怕风，五月怕洪，六月怕干，七月怕阴，八月怕雾，九月怕霜，十冬腊月怕旱。
过一冬至，长一钉子，过一腊八，长一杈把，过一年，长一椽，过一（正月）十五，长的没母！

农事、畜牧类

人哄地一时，地哄人一年。
深耕多一寸，等于上茬粪。
一尺金，二尺银，深耕三尺聚宝盆。
月怕十五年怕半，庄稼人怕的误时限。
庄稼要好，三年一倒（倒茬口）。
头年包谷（玉米）二年瓜，三年种麦没麻达。
秋分早，霜降迟，寒露种麦正合时。
过了国庆节，种麦不能歇。
种麦不离八月（农历）土（要播种结束）。
麦怕胡基、荞怕草，高粱、玉米怕杆倒。
麦种深，谷种浅，糜子要露半个脸。
不冻不消，浇麦偏早；只冻不消浇的迟了；有冻有消冬灌正好。
麦盖三床被（指雪），头枕馍馍睡（丰收）。
冬怕丝，春怕黄；冬怕蘖，春看叶。

麦怕倒伏，瓜怕塌蔓。
清明前后一场雨，强似秀才中了举。
七月枣，八月梨，九月柿子红了皮。
母畜多加草料，幼畜不驾重套。
一天养鱼不投料，三天鱼儿不长膘。
鱼嘴露水面，输氧莫怠慢。
养鱼常照望，谨防鱼泛塘。

思想修养类

人活脸面树活皮。
欺人人自欺，敬人人恒敬。
人前一句话，马后一鞭子。
忍一句心平气和，耐一时凶可化吉。
远水解不了近渴，远亲不如近邻。
群众心里一杆秤。
亮丑不丑，遮丑更丑。
让理不让人，帮理不帮亲。
志不在立贵于行，光立不行等于零。
财是无烟火炮，色是惹祸根苗。
虚心者处处留心，骄傲者时时吹嘘。
强中更有强中手，能人背后有能人。

改革开放、市场经济类

一等二靠三落空，一想二干三成功。
今扶持，明拨款，不如选个好领班。
下棋举子观全盘，工作行动顾全局。
一腿长，一腿短，走起路来左右闪；接短褪，双脚迈，走路平衡而且快。
好男人走南闯北跑信息，好婆娘走出家门做生意。
做生意没穷，围着市场闹。
信息不跑不灵，市场不跑不活。

勤俭、健身类

平日节俭有储存，急时要用不求人。
牙不剔不稀，耳不挖不聋，鼻不挖不破，眼不揉不红。
大蒜百补一伤（伤眼），辣子百伤一补（益眼）。

婚姻家庭类

儿多不如儿少，儿少不如儿好。

多子多女多负担，少儿少女活神仙。
娶妻娶德不娶色，交友交心不交财。
强摘的瓜不甜，强求的姻缘不长。
好马不在好鞍，好女不在打扮。
妻贤夫祸少，子孝父心宽。
无恩爱不成夫妻，无矛盾不成家庭。
真孝子重养不重葬，假孝子重葬不重养。
要知父母恩，怀里抱儿孙。

技艺类

手艺是活宝，走遍天下饿不倒。有技德不好，闲坐没人找。
光说不干是假把式，光干不说是真把式，连说带干是全把式。
一天不练手脚慢，两天不练丢一半，三天不练门外汉，四天不练瞪眼看。
外练身步法，内练精气神。
字不正，腔不圆，一辈子唱戏粘粘粘。
笔法看骨力，墨法看色泽，字法看姿势，章法看照应。

第四节　民　谣

党的政策

党的政策好扎咧，包产到户嫽扎咧。
粮棉多得喜扎咧，光景过得美扎咧。

昔日村头挂铁钟，队长敲钟催出工。
只因吃的大锅饭，日上三竿无人听。
如今不用把钟敲，群众出工赶又争。
铁钟生锈无人问，党的政策是金钟。
政策数这几年好，吃的数这几年饱。
人心数这几年顺，收入数这几年高。

如今世道随心愿，人人碗里端白面。
捎封信儿到北京，政策千万不要变。

联产连住心，八分力气掏十分。
包工联了产，治穷致富治了懒。
大包干，办法强，再也不吃供应粮。

冰消咧，雪化咧，日头照到咱这咧。
地开咧，土软咧，喜鹊在树上叫唤咧。
责任制，落实咧，大锅饭儿不行咧。
耍嘴的可作难咧，勤勤人可值钱咧。
树上的那铁铃锈严咧，队长不嚷社员咧。
粮食家具装完咧，信用社里存钱咧。
穷汉盖了新房咧，光棍儿娶下新娘咧。
猪娃儿喂的满圈咧，门前的母鸡跑乱咧。
鸡儿猪儿都圆咧，娃娃们等着过年咧。
不是队长早打铃，不是公鸡早叫明。
不是阶级斗争灵，全是生产责任制显神通。
大包干，真灵验，活没少干，钱没少赚，
粮没少打，戏没少看，集没少串，事没少办。
责任田，就是好，勤人高兴懒人恼。
过去干活一窝蜂，拥成堆、谝闲传、磨洋工。
现在干活不吹号，不打钟、没人叫、干得凶。

联产承包大变样，农民有钱又有粮。
买轻骑，盖楼房，光棍汉子娶新娘。
电视机，电冰箱，脚蹬皮鞋穿西装。
电热毯，沙发床，幸福生活多亏党。

家庭

花了万二八，请来“新邻家”。
平时不说话，起身丢个娃。
见了媳妇像孝子，见了爹娘像豹子。

媳妇娶完啦，锅台盘严啦。
米饭熬粘啦，孙子把锅台围严啦。

年轻媳妇穿料子，老汉老婆穿套子。
生了三个不嫌多，抓养大了各顾各。
娶了媳妇盘口锅，个个不管孤老婆。
媳妇平常不说话，走时给你塞个娃。
哪个说声不看娃，把你人老几辈骂。

世上只有家最好，男女老少离不了。
男人没家死得早，女人没家容颜老。

有家看似平淡淡，没家顷刻凄惨惨。
外面世界千般好，不如回家乐逍遥。

男人想要身体好，下班回家半小跑。
一杯清茶一张报，夫妻灯前把话聊。

天气相合百苗生，两国相和不动兵。
君臣相合国强盛，父子相合恩义重。
邻里相合纠纷少，夫妻相合好家庭。

第五节　手机短信

节日短信

元旦

祝你在新的一年里：事业正当午，身体壮如虎，金钱不胜数，干活不辛苦，悠闲像老鼠，浪漫似乐谱，快乐天天有。

新的一年开始，祝你好事接二连三，心情四季如春，生活五颜六色，七彩缤纷，偶尔八（发）点小财，烦恼抛到九霄云外，请接受我十全十美的祝福。

愿你抱着平安，拥着健康，揣着幸福，携着快乐，搂着温馨，带着甜蜜，伴着浪漫，牵着财运，拽着吉祥迎接新年，快乐每一天！

新年到，祝你一帆风顺，二龙腾飞，三羊开泰，四季平安，五福临门，六六大顺，七星高照，八方来财，九九同心，十全十美，百事可乐，千事吉祥，万事如意！

春节

春节到，拜年了：一拜全家好，二拜困难少，三拜烦恼消，四拜不变老，五拜儿女孝，六拜幸福绕，七拜忧愁抛，八拜收入高，九拜平安罩，十拜乐逍遥。

携手并肩辞旧岁，喜气洋洋迎新春。一要恭喜财源进，二要祝福喜开颜，三要齐贺合家欢，四要同庆福满园。

欢欢喜喜迎新年，万事如意平安年，扬眉吐气顺心年，梦想成真发财年，事业辉煌成功年，祝君岁岁有好年。

新春佳节恭贺你，发个短信祝福你：成功事业属于你，开心笑容围绕你，健康长寿尾随你，俺还要通知你，财神也要拜访你。

春节祝你乐开花：美丽胜鲜花，浪漫如樱花，吉祥似雪花，运气似桃花，富贵赛牡丹花，打麻将杠开花。

新春到了，送你一个饺子平安皮儿包着如意馅，用真情煮熟，吃一口快乐两口幸福三口顺利，再喝碗全家健康汤，回味是温馨，余香是祝福。

元宵节

元宵节到了！对你的思念，就像这元宵一样，塞得鼓鼓的，捏得圆圆的，煮在锅里沸了，盛在碗里满了，含在嘴里，太甜了！

今天亲手给你做碗汤圆，用“快乐”和面，“开心”做馅，在“健康”的水里煮熟，用“幸福”的碗盛到你面前，元宵快乐！

天上的月儿圆，锅里的元宵圆，吃饭的桌儿圆，你我的情更圆，就像元宵一样黏黏糊糊团团圆圆。祝元宵节快乐。

妇女节

因为男人粗心，所以女人贴心；因为男人诚心，所以女人动心；因为男人真心，所以女人放心。祝天下好女人三八节幸福开心。

听说和漂亮的女人交往养眼，和聪明的女人交往养脑，和健康的女人交往养身，和快乐的女人交往养心。和你交往，全养啦！完美女人，节日快乐。

端午节

你的衣服整齐环保，身体晶莹柔软，皮肤洁白光滑，身体匀称，棱角分明，气息芬芳。我真的喜欢你，亲爱的粽子！

脱去你的外衣，你是那样白嫩，发着淡淡的幽香，舔一舔再咬上一口，我心飞九霄云外，啊，粽子，我的至爱！

母亲节

走遍千山万水，看过潮起潮落，历经风吹雨打，尝尽酸甜苦辣，始终觉得您的怀抱最温暖。祝妈妈母亲节快乐。

您是一棵大树，春天倚着您幻想，夏天倚着您繁荣，秋天倚着您成熟，冬天倚着您沉思。亲爱的妈妈，感谢您给予我的一切！

世界上只有一位最好的女性，她便是母亲；世界上只有一种最美丽的声音，那便是母亲的呼唤。妈妈，祝您母亲节快乐！

父亲节

父爱，伟岸如青山；圣洁如冰雪；温暖如娇阳；宽阔如大海！老爸，父亲节快乐，永远是您的孩子！

我的脉搏里流淌着您的血液，我的性格上深烙着您好的印记，这一切的一切，我永远不会忘记。我亲爱的父亲，节日快乐！

爸爸的教诲像一盏灯，为我照亮前程；爸爸的关怀像一把伞，为我遮蔽风雨。在这特殊的节日里祝福你！

七夕节

七月七日长生殿，夜半无人私语时。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七夕佳节

良辰：天上有牛郎织女，地上有你我相依。

时间沉淀爱恋，只为厚积薄发，距离紧绷思念，唯求激情碰撞，时空易情不移，待七夕共婵娟！

教师节

一支粉笔，两袖清风，三尺讲台，四季晴雨，加上五脏六腑，七嘴八舌九思十分用心，滴滴汗水滋润桃李满天下。

是您用黑板擦净化了我的心灵，是您用粉笔在我黑板一样的脑海里增添了智慧，衷心祝福您幸福到永远！

阳光微微露脸，校园的小路就已留下您的脚步；星星早已隐匿，淡淡的灯光还举头闪亮在您的窗前。老师，您辛苦了！

数十载寒来暑往，多少个春夏秋冬，一寸粉笔，三尺讲台，撒下心血点点，栽培硕果累累。辛苦了，我的老师！

曾经年少轻狂，曾经神志飞扬，你总是在我身旁，像一座灯塔指引着正确的方向。谢谢您，是您让我的生命充满涟漪。

一张张天真无邪的脸，一双双渴求知识的眼，将因您的教化而绽放光彩，他们的命运也将因您的指点改写，从而走向成功！

中秋节

用我的真心做馅，用我的祝福做面，裹住美满与甜蜜，在这美丽的中秋佳节，送上我为您特制的月饼，愿您品出我的真情意。祝您：月圆人圆事事圆，好花好景好事连。

烦恼随风刮向天空，快乐成风迎面吹送。业顺人顺事事顺，你好我好大家好，中秋节快乐。

国庆节

幸福像点点繁星越多越叫人陶醉，真情像淡淡花香越久越叫人沉醉。累积点点幸福，珍藏滴滴真情，在这举国欢庆的日子里，让我们一同心醉！

国庆节之际，不想给你太多，只给你五千万：千万要快乐，千万要健康，千万要平安，千万要知足，千万莫忘我！

爱情短信

有一种感觉叫妙不可言，有一种默契叫心照不宣，有一种思念叫望眼欲穿，有一种缘分叫网络情缘，你的出现让我相信了缘。

在雨里望着你，在风里惦着你，在夜里想着你，在梦里念着你，在心里爱着你，在眼里埋怨着你，无法把一切忘记。

没有你的天，不蓝！没有你的花，不艳！没有你的饭，不香！没有你的眠，不甜！亲爱的你为什么还不回来！

爱是缘分，爱是感动，爱是习惯，爱是宽容，爱是牺牲，爱是体谅，爱是一辈子的承诺。

一见钟情无二心，爱你三生三世，一晚梦你四次五官，让我六神无主，七上八下的心，九九（久久）不能平静。

十分热情，九分独立，八分智慧，七分灵气，六分浪漫，五个朋友，四个工作日，三分困倦，两个爱你的人，一个你爱的人。

生日短信

采一片云，做你美味的蛋糕；摘一颗星，做你许愿的烛光。让你身处的四周都围绕着我对你祝愿：祝你生日快乐！

生日祝福你，好事追着你，主管重视你，病魔躲着你，情人深爱你，痛苦远离你，开心跟着你，万事顺着你。

公益短信

文明是一种眼神，给人无声的祝福；文明是一滴泉水，给人心田的滋润；文明是一缕春风，给人身心的舒畅。朋友们，让我们一起创造文明，倡导文明吧！

人生三谓：少年时，听春雷阵阵蕴热血满满歌奇志，谓尽兴；中年时，登高山巍巍品细水潺潺逞英豪，谓尽致；老年时，忆往事昭昭念恩情融融吟雅风，谓尽情。

想摆脱愚昧，读书吧！想抛弃浅薄，读书吧！想找到快乐，读书吧！想收获希望，读书吧！想做文明的使者，读书吧！想播下文明的种子，读书吧！

人生靠气：靠骨气挺直脊梁，靠正气树立形象，靠朝气迎来希望，靠勇气增添力量，靠志气实现理想，靠才气书写华章，靠人气团结兴旺。

大事难事，看担当；逆境顺境，看襟度；临喜临怒，看涵养；群舍群得，看智慧；做大做小，看格局；是成是败，看坚持！

新旧衣衫都可穿，新也御寒旧也御寒；住房条件不可攀，宽也安眠窄也安眠；家庭和睦过日子，苦也心甘甜也心甘；面对忧愁巧处理，日也乐观夜也乐观！

眼睛是用来传递友善的，嘴巴是用来安慰别人的，耳朵是用来聆听别人的，双手是用来搀扶别人的，心灵是用来温暖别人的。

第二十四篇　专　记

旧城改造始末

20世纪90年代中期，大荔县城路不平、灯不明，街道狭窄，雨天满街泥，晴天灰满天，房是民国的房，街是清朝的街。门店布局混乱，没有大型购物中心和供群众休闲的场地，大大落后于时代发展和社会进步需要，民众的呼声急迫。1997年，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审时度势，果断作出旧城改造的重大决策并付诸实施。

前期准备

1997年5月，按照新修编的《大荔县城市总体规划》，由中共大荔县委书记雷志锋任政委、县长王焕友任总指挥，县人大、县人民政府、县政协、县人武部领导和有关部门负责人任副指挥的城区建设指挥部宣告成立。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宣传组、信访接待复查组、安置组、综合组、技术组，各组分别由成员单位负责人牵头，完成指挥部安排的具体任务。当时，群众对具体的拆迁安置方案尚不清楚，有关部门过早地发布了一号通告，本意是提前告知城区住户停建待拆，却引发起群情激愤。一些长期处在黄金地段的商户或投资十几万、几十万元在临街建起门面房不几年的人家，听说很快得搬到二环路去，便相互串连，选出代表找有关部门论理，直至去省上找新闻媒体寻求支持。面对群众由于不理解产生的种种质疑和不满情绪，县领导采取双向交流互相沟通的办法，多次召开座谈会、走访拆迁户，就群众提出的具体问题进行宣传解释。旧城改造工程总指挥、县长王焕友在城关镇会议室里诚恳地希望群众畅所欲言“上午不行下午接着开，一天不行开两天”，他从大家连珠炮的激烈言辞中，听到了不少真知灼见，觉得站在拆迁户的角度换位思考，原本以为成熟的方案，确实需要变更、补充，于是当众承诺：县人民政府一定会认真对待大家的意见，采纳合理建议。这次旧城改造坚持先安置、再拆迁、再建设原则，决不吃夹生饭，不留后遗症。通过反复研究，旧城改造工程指挥部决定停止执行一号通告，依据国家相关政策，先后拟订了《大荔县旧城改造方案》、《大荔县旧城改造拆迁安置办法》、《大荔县旧城改造房地产价格评估办法》和关于四大街规划建设的有关规定。

按照实施方案，旧城改造范围涉及16个系统、37个单位、128户群众。拆迁涉及土地总面积37975平方米，拆迁房屋总面积35021.45平方米，其中门店14107.63平方米，住房20869.54平方米。房屋结构类型有砖混、砖木、土木等。城区建设指挥部决定，涉及的土地问题，按三种办法处理：一是使用国有土地的单位和个人，拆迁后所留土地，根

据《土地管理法》规定，由土地管理部门报县政府批准，无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由政府统一安排使用；二是使用集体土地的，由所属村、组收回土地使用权，政府依法给予补偿。政府依法征用后，按规定统一安排使用；三是拆迁后所留的国有土地、集体土地，按《陕西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办法》等规定，由县人民政府对土地使用权统一规划，统一出让，统一管理。旧城改造涉及的国家单位和集体单位的房屋，一律由产权单位无偿拆除。因拆迁造成职工的工作、住房、生活等困难问题，由单位主管部门负责，妥善安置解决。旧城改造所涉及的民宅，无论是居民还是农户，凡符合政策规定，统一按照国务院颁布的拆迁条例实行作价补偿。作价补偿的标准，依房屋结构、等级而定，每平方米26元～40元不等，事前逐户张榜公布。安置工作采纳了拆迁户的合理建议，决定在城区合适地段规划一条安置街，集商业、居住为一体，划拨建设用地，由被拆迁户自行建设新居。

准备工作就绪之后，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于1997年8月12日在人民剧院召开了旧城改造动员大会，正式启动了这一万众瞩目的民心工程。

旧房拆迁

旧房拆迁分两期进行。一期工程拆除东西大街和拟建同州广场地面物，涉及16个系统、38个单位，128户居民，需拆除房屋41292.67平方米，其中门店14107.63平方米。因事前已同拆迁户达成共识，同时又采纳了侯同生、张生津、张喜潮等拆迁户代表关于就地就近安置、沿街安置、有营业门店的优先安置的建议，动员大会后的第二天上午，不少拆迁户自发地联合起来，举行了拆迁仪式，爆破手定向引爆楼房，东西大街隆隆作响的推土机来回穿梭，各种拉运建筑垃圾的车辆昼夜不停地开出开进，拆迁在群众的自觉行动中有条不紊地进行。

二期工程从1999年8月20日开始。借鉴一期工程的成功经验，仅用了一个月时间，即全面完成南北大街拆迁，共动迁群众305户，拆除旧房57000平方米。在整个拆迁过程中，中共大荔县委、县人大、县人民政府、县政协领导班子成员各自包联几个部门，每个部门的负责人又带领几名干部包若干拆迁户，天天上门走访，随时处理各种纠纷，帮助拆迁户联系暂住房，解决具体困难，受到拆迁户的称赞。

国有土地拍卖

按照国家出台的盘活国有土地、变资源为资产的政策，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积极为旧城改造筹集资金。1999年，首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会在同州饭庄大礼堂开槌，拍卖土地13宗，均为临街公房和国有临街商业用地。面积最大的566平方米，最小的9.99平方米，总底价为269.15万元。实际拍得512.5万元。其中面积仅有9.99平方米的第七宗地，以6.6万元被高价买走。第三宗地304平方米，底价28.6万元，竞标价56.6万元，近乎翻了一番。第6宗地位于县城中心东大街1号位置，面积442平方米，底价48.6万元。有三位竞拍者都志在必得，先以每次1000元的竞价递增，后以3000、5000、

5万、10万向上飙升，一直标到90万元无人退出，最后被个体工商户马东林以93.6万元竞拍到手。同年10月20日《陕西日报》头版刊登出了：《大荔县首次国有土地拍卖出了天价！》的新闻。

公房处置

公房处置是筹助旧城改造资金的一大举措。东西大街拆迁公房涉及41处，房屋46间，12303.79平方米，占地19680平方米。1999年，南北大街拆迁时，李家巷到文庙巷的拆除使原有公房面积减少9000平方米。2001年6月，有关部门对拆迁后保留的公房进行了造册登记。9月，县人民政府在旧城改造指挥部召开公房拍卖工作会，抽调城建、土地、国资局等单位人员，组成公房公基处置办公室，全面开展处置公房公基工作。年内处置公房公基30多院，回收资金80多万元。至2002年，共处置公房公基86院，回收资金446.8万元。至2005年，公房拍卖共聚集资金1000余万元。

除旧布新

1997年10月，拆迁安置工作完成后，指挥部即按照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的蓝图，启动新县城建设工程。临街各单位积极组织施工力量，私人商户采取自愿组合、多户联建的形式，纷纷破土动工。在既要确保居民日常生活不受影响，建筑工地不能断水断电，又要不失时机地抓紧进行配套设施工程的情况下，有关部门科学安排施工时间，对路面铺设、供水排水、电力、电讯等设施工程同时施工，分段建设，交叉进行，工程建设持续四年时间。改造后，东西大街长1550米，宽30米，较拓宽前增宽21米；南北大街长1150米，宽36米，较拓宽前增宽24米。四大街为上下车道分流，安装了272盏款式新颖的臂式路灯。街道两旁，建起了一幢幢设计独特、风格各异、装饰一新的店铺，商店门口以往乱挂的横幅、广告牌被专业广告公司精心制作的门楣广告取代。由186户个体商户联建的第一、第二商业街和黄河购物大厦，为人们提供了赏心悦目的购物环境。被安置到西二环北段的居民，曾为投资环境忧心忡忡，三五年后看到门前成了汽车销售、服务一条街，硬件设施和城中心一个样，家家喜笑颜开。

1999年9月28日，县人民政府投资510万元在县城中心建成同州广场，面积1.15万平方米，工程由硬化地面、绿地、三河明珠主雕塑、音乐喷泉及照明彩灯组成。其中，棋盘式花岗台、青石板地面8000平方米，绿化面积2500平方米。三河明珠不锈钢雕塑高19.9米，喷泉池内安装各种花型喷头160个、水下彩灯96盏，广场内外安装彩灯、花灯64盏，修建花坛16个，外围人行道铺彩色水泥砖3100平方米。另有控制室、雕塑小品、石桌、石凳等辅助设施，很快成为市民休闲娱乐、健身活动的中心场所。

至2005年，城区的供水、排水、电力、电讯、照明、通讯、有线电视等基本设施全部到位，完成中共大荔县委机关右侧“奋进牛”、县妇幼保健院门前“母子永恒”、西大街口“一马当先”、同州广场东北角“吉祥朱雀”等大型雕塑安装。城区主要道路两旁树木花草经过连年新植、补植，绿化、美化水平有了明显提高。

一个全新、靓丽的大荔新县城展现在民众面前。

附：

大荔县城改建纪事碑碑文

大荔古称同州，地处关中平原东部。三河交汇，物阜民丰。筑城建邑，远自春秋，汉末建安五年即置左冯翊郡於现址，时称三辅重镇，向为三秦通衢，且属兵家战略必争之地，迄今一千八百载矣。然历代时势多变，城区几经兴衰，迨新中国建立多年，仍未一改旧观。二十世纪末叶，改革风靡华夏，人民企盼富强。低房陋巷，难随时代风貌，旧城狭路，束缚经济发展，城区改造势在必行。县委、县政府审时度势，果断决策，各界亦渐达共识，众志成城，隧自1997年5月起，经织机构，筹措资金，制定规划，除旧布新，共计拆迁房舍517户，82288平方，拓建东西南北大街87800平方，新建楼房商厦119幢，176847平方，新建商业街五条650米。更於县城中心辟建同州广场，占地11462平方。加之电讯电缆、供水排水、交通照明、绿化美化、商贸卫生、休闲娱乐等设施，亦具规模。以上诸项，投资高达两亿一千五百一十万元。幸赖历届领导运筹谋划出，全县人民捐资奋力，艰辛四载，方告成功。此诚功追前人，泽被后世之勋业也。而今城区，广场平坦，绿草如茵，雕塑耸立，灯饰星陈，长街宽阔，大厦毗邻。当旭日中天，车水马龙，行人如织，充耳欢歌，满目笑颜。至夜暮低垂，华灯初上，举城流光，遍地溢彩，百姓和乐，万户康宁。若值佳节庆典，欢声与鼓乐交响，彩旗共朝霞相映。同州旧貌，由此焕然一新，大荔腾飞，于兹起步登程。现代城市，初具雏形；抚今追昔，道远任重。唯期我县上下，再接再厉，乘西部开发东风；诚盼社会各界，同心同德，创新世纪之繁荣。爰立斯碑，以纪其事，既勉世人，更启来者。

大荔县人民政府立

公元2001年4月

企业产权制度改革

大荔县自20世纪70年代相继建设了一批规模企业，逐步形成机械电机、农药化工、食品乳业、服装纺织、电力建材等支柱产业，“两翼型”经济日趋丰满。1996年，县属工商企业发展到117户，企业改革工作进入整体推进、攻坚克难的新阶段。

改革试点

1997年11月6日，成立大荔县企业改革领导小组，下设企业改革办公室，总揽全县所有企业的改制、改组工作，研究制订全县企业改革的总体方案和有关配套政策，抓好企业的改革试点，协调解决企业改革中出现的突出问题，审查各系统、各企业的改制方案，指导企业的组建和规范运作。

在陕西省贯彻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两个《决定》抓点工作组的具体帮助下，大荔县在全省率先开展以产权制度改革为突破口的企业改革试点。试点工作以最开放的政策，最灵活的机制，勇创天下先，使企业在“零负担”的状态下轻装上阵，建立资本运营新体制，放开搞活国有企业。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专门在西安召开了大荔经验研讨会，并将其列为省九三学社的研讨课题。副省长贾治邦、赵德全等多次来荔现场指导，全省各地市县领导和企业界人士纷纷来大荔学习。《陕西日报》从1998年1月25日至5月24日，连续在头版头条刊发了六篇评论，介绍大荔企业改革的做法。

谨慎操作

明晰产权

至1997年，纳入考核范围的31户国有工商企业，改制前总资产1.32亿元，总负债2.05亿元，资产负债率达155%，所有者权益为-0.73亿元，企业债大于资，国有资产名有实无。为保证国有资产不流失，让企业在产权置换和资产流动重组中尽快活起来，进行了产权转让，企业改变原来的全民所有制性质，企业生产资料属国有产权不再归国家所有，做到以产权为商品，实行有偿转让。使企业和职工在拥有产权后和国家划断。共收回31户改制企业国有土地77公顷，价值1.072亿元。收回资产出售资金290多万元，收回资产2400多万元。

资本运营

按照“政企分开，政资分开”的原则，建立资本运营管理体制。县上成立公有资产经营总公司和国有资产管理局，一套人马，两块牌子，负责全县公有资产的监督、管理，考核国有资产的运营情况，以此实现政府的社会职能与资产管理职能分开。与之相配套，各企业主管部门也分别成立受政府委托、具有法人地位的行业性公有资产经营公司，行使国有出资人的职能，对国有资产实行价值化管理。公司以资本运营为主，以盈利和清偿原企业划转部分债务为目标，对原来的行业管理局所属企业和公司改为零起步的股份制企业，全县形成一个三级公有资产运营体系。

改制后，除4户尚未终结的破产企业外，其余改制企业总负债17805万元。有6户企业由职工买断全部产权，承担企业债务2873.8万元；有13户企业职工买断产权或部分产权，债随资走，承担等量债务3439.7万元。有7户企业实行租赁，承担债务2136万元；1户终结破产的企业清偿和核销债务1962万元；5个行业经营公司共承担划转债务7393.5万元，其中银行贷款3715.2万元，从而实现变行政管理为资产管理，变行政控制为资产控制，变行政评价为资产效益评价。

股份制改造

企业改制中，以股份合作制为首选形式，严格按照《公司法》、《陕西省发展股份合作制的实施意见》等有关政策法规，坚持规范运作，真正做到投资主体多元化，法人治理制度化，企业财产法人化。17户股份合作制企业董事会成员的产生，按一股一票，监事会按一人一票，实行无计名投票，真正把职工信任的人选进新的领导班子。

初显曙光

企业改革由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领导挂帅，营造出了共识联动的浓厚氛围。坚持作为一把手工程来抓，成立由县长担任组长，28个部门一把手为成员的企业改革领导小组，抓了11户试点，抽调11名县级领导、40名科级干部、100多名工作人员进驻企业，真抓实干。注重“一企一药”，因企制宜。总体思路为重组分立，股份改造，以售为主，租售结合，拍卖破产，资本运营。县酒厂根据大荔县人民法院1995年12月25日发出的破产还债通知书，于1996年12月20日在同州宾馆召开拍卖大会，绿奥公司、技术监督局和西北武术学院三家经过激烈竞争，最后西北武术学院以910万元获得县酒厂的产权。县油脂厂改制为油脂有限责任公司，至1997年11月负债高达1259万元。通过改制，安置分流抓难点，降耗节能增效益，1998年的1月～4月，产油率14.98%，比改制前同期增加2.45%，各项费用指标都同比下降，一举扭亏为盈，实现利润5.54万元。县电机厂改制为特种电机有限责任公司前，生产经常处于半停产状态，企业负债2665万元。改制后，转变观念，加强管理，建立新型的运营机制，1998年1至7月，实现销售收入140多万元、利润7万元。

1997年，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颁发《关于放开搞活县属企业的决定》和

《关于加快发展非国有经济的决定》，促使国有企业完全退出。至2000年，新增个体私营企业700多户，实现产值两个多亿。

职工安置

采取多种方式安置下岗失业职工。改制企业必须按规定向社会养老统筹机构上交“两金”，保证原企业退休职工的养老费用得以落实；对离休人员的生活费用，由统筹办专列账户，实行一体化发放。员工持股竞争上岗，每股1000元，每人认购三股，领导班子持大股，职工收入通过个人劳动报酬和股金分红得到保证。允许职工在企业改制后，视企业经济状况一次性安置。安置坚持本人自愿、企业批准原则，按安置费最高不超过当地社会平均收入的五倍计算，不超过15000元。允许职工提前五年办理内退手续。企业承担职工工资20%的养老金，到期后办理退休手续。31户改制企业的5086名职工中，除4户尚未终结的破产企业1138名职工正在安置外，其余改制企业有1973人持股上岗，115人提前内退，停薪留职563人。从事一、三产业的80人。一次性安置446人，771名离退休职工进入社会统筹序列。

平沙造田事略

大荔县南部界于渭水和洛河交汇的三角地带，有一条东西长38千米～40千米、南北宽8千米～12千米的狭长沙丘地带，涉及沙底、官池、西寨、八鱼、苏村、张家、下寨、韦林、石槽9个乡（镇）104个村庄。这里本是原始湖底，风吹沙移，堆积成沙丘地貌（一般沙丘相对高差5米～8米，最高达15米），纵目张望，一派枯黄，沙尘随风而起，丘随风移，盖没周围农田。这样的自然地貌，在八百里米粮川的关中平原上，实属罕见。

自古及今，人与沙的争斗一直没有停止过。据史料载，北魏至隋唐时期，沙苑已是水草丰茂的天然牧场。以后的岁月，由于人们无节制的毁林垦荒，天然植被遭到破坏，沙层裸露，又危害人类。不屈的人们在品尝教训的苦涩之后又向沙漠进攻。据志书记载，明朝后期，始有平沙造田之举，到清朝民国年间，就有人在沙苑打井挖池，长期用桔槔、戽斗、辘轳汲水灌田。沙苑种田，水是关键，小农生产，工具落后，即使苦洒汗水，也只能斑斑点点地在枯黄的沙苑里弄一小片绿洲，种上点花生、黄花菜和枣树。人们根据黄花菜、红枣和花生的形态，形象地叫它“108”。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开发沙荒，造福人类才得以大规模地进行。从20世纪50年代的合作化到70年代的学大寨运动，当地农民曾依靠集体力量几次掀起平沙造田、打井建站热潮，到80年初，已初步形成以农为主林牧并存的耕作区。在沙苑区总土地面积94.19万亩中，国营沙苑农场拥有5.86万亩，县属88.33万亩。在县属部分中，农耕地53.39万亩，占60.4%；园地及林地12.24万亩，占13.9%；未被利用的有11.94万亩，占13.5%，其中可开垦的沙荒和草荒地达11.75万亩，占未被利用土地的98.4%，是开发的重点。

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随着农村生产责任制的落实，生产力进一步得到解放，沙苑区开始出现了群众单户、联户自筹资金，平沙造田开发沙荒的势头，而且这种势头越来越猛。1982年春季，官池镇沙里村杨自有第一个同村委会签订了开发20亩沙荒地的合同。合同期规定十年不变，平沙、打井、拉电配套全由个人投资，收益归己。杨自有积极性很高，当年就移动沙丘1500方，又从石槽乡拉来80方垆土，盖沙造田，改良土壤，打了一眼30米深的机井，架设低压线路配套25米扬程潜水泵，全部投资5000余元。当年在平整的这20亩地里种植花生，秋后花生总产9263斤，平均亩产463斤，纯收入5200元，实现当年平沙，当年打井配套，当年收回全部投资的目标。

杨自有开发沙荒初见成效后，使村民的眼界大开，平沙造田，开发沙荒，迅速成

为燎原之势。1984年，沙里村一年打机井70眼，平沙造田2000亩。至1986年共平沙造田4000亩，打机井135眼，全村水浇地面积由1984年前3160亩猛增到7160亩，人均水地由1.43亩增加到2.86亩。平沙造田随即波及官池全镇各村，出现了帖家、北丁等人均年产值过千元的村子，其中有10个村民小组人均年产值突破1500元。

沙苑东部的西寨乡，也是个开发沙荒较早的典型。全乡土地总面积8.39万亩。1981年统计耕地仅占34.5%，荒沙面积就达20.2%。这些沙荒地有高高低低的荒凉沙丘，也有稀稀落落的疏林草地。1984年冬，西寨乡兴旺、马坊村提出平沙打井、栽树建园，立体开发、综合治理方案。两村76户农民签订了开发700亩荒沙地，打井20眼的联户承包合同，承包期为15年。经过1984年冬和1985年春的两季平整打井，700亩长期荒芜无收的沙荒，变成小畦灌溉的水浇地。1985年当年种花生，总产20万斤，产值16万元，拿回平沙造田费用（包括打井、推沙、拉电）和生产费用的76%，同时在平整的沙地上栽植杏树、桃树、梅树和花椒树1万余株。这两个村子平沙造田的成效，又鼓舞了西寨全乡农民改沙造田的积极性。“七·五”计划期间，西寨乡有1200多户群众签订5700亩治理荒沙地的承包合同。他们集资120余万元，新打机井193眼，栽植杂果树17.1万株，为综合开发治理沙苑荒地创造了一个新模式。

进入20世纪90年代，综合治理沙苑引起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农林水部门联合制定出长远开发治理规划，财政、信贷、物资部门积极配合，为大面积综合开发先行试点，并由县计委牵头向国家申报立项。1991年将“大荔县沙苑区十万亩棉花基地开发项目”列入国家农业综合开发项目，总投资1687万元，其中国家投资750.8万元。此外，积极吸收多方面资金，将沙苑开发治理列入以工代赈项目及世界银行贷款项目，以加快治沙步伐。

石槽乡石槽村沙荒综合开发工程项目，是向世界银行贷款开发沙荒、平沙造田、治理沙苑的示范点。工程从1991年1月开始，施工三个月就平沙造田760亩；移动沙丘77万方，亩均1013方；拉垆土盖沙2.3万方，亩均33方；打井配套16眼，架设高低压线路3500米，铺设地下输水管道780米，修了三条总长2100米的生产路；路旁植树2000余株；田间栽植杂果1.15万株，建成了果油间作的高标准园田化工程。

大荔县沙苑区平沙造田事业，从群众自发承包到列入世界银行贷款开发项目，一步步扩展，一步步走向综合利用、科学管理的新阶段。各方面投入资金2883.5万元完成平沙造田57670亩，沙苑区每年可向社会提供6978吨花生，创造产值1186万元，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良好。

大荔瓜果菜博览会

大荔盛产瓜果菜，质优量大面积广。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针对大荔在全国知名度较差的情况，尝试会展经济发展模式，瓜果菜搭台，唱响经济大戏，自2001年开始举办大荔瓜果菜博览会。大荔瓜果菜博览会在展销设施农业产品的同时，展示大荔优越的投资环境，扩大大荔在全国的知名度。

陕西·大荔首届瓜果节

2001年4月30日～5月2日，大荔县人民政府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联合举办的“陕西·大荔首届瓜果节”在同州广场举行。展会设展位96个、展版310块，参展单位68个，展示9大类104个设施农业品种。省、市领导和省内外客商、周边群众近10万人到会参观。节会期间，举行了县城改建纪事碑揭碑庆典、黄河大厦开业庆典、绿之圣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揭牌仪式和农副产品交易中心揭牌仪式。县委、县人民政府表彰奖励了100名瓜、果、菜大王，聘请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专家教授进行了设施农业、畜牧业和杂果业专题授课，听众1200多人。举办招商项目签约仪式两场（次），签订招商引资项目8个，协议引资1.81亿元（成交额10万元）。贸易成交项目10个，总额2.11亿元，现场销售瓜果菜5430吨、畜产品2吨。

2002中国·大荔瓜菜节

2002年4月26～28日，渭南市人民政府、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主办，大荔县人民政府承办的2002中国·大荔瓜菜节在同州农产品批发市场举行。展会设展位178个、展版960块。渭南市所辖7个县（市、区）和域外122个客商单位参展，展出设施农业瓜果菜及其他产品10余类、200多个品种。节会签订招商引资项目48个，其中招商引资10项，协议引资2.89亿元；购销和贸易成交项目33个，购销总量3万吨；技术合作、入股服务项目5个。大荔县签约项目17个，签约资金1.7亿元。节会期间，举办“人世与农业”专题讲座3场（次），听众2000多人。表彰瓜果菜大王100名。省市领导、外地客商1000多人参观考察大荔、蒲城两县设施农业瓜果菜示范园。现场销售瓜果菜2800多吨、畜产品250吨，产品成交额1100万元。《人民日报》派两名记者提前介入，对大荔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塑棚设施农业进行采访报道。《大公报》、《中国特产报》等16家新闻媒体跟踪报道。

2003年，在准备工作就绪的情况下，大荔瓜果菜博览会因“非典”疫情影响停办。

第三届中国·大荔瓜果菜博览会

2004年4月26～28日，由渭南市人民政府和陕西省农业厅、科技厅、商务厅、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主办，大荔县人民政府承办，渭南市所辖10县（市、区）协办的第三届中国·大荔瓜果菜博览会在同州农产品批发市场举行。省市领导、国际友人、商务部驻外参赞及2000多位嘉宾和客商参加，第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顾秀莲发来贺函。节会以绿色为主题，举办“科技与绿色”论坛6场（次），听众1800人。表彰发展特色产业农民科技示范户100名、营销大王100名。组织参会嘉宾和外地客商分东西两线（东线伯士、双泉、范家，西线埝桥、冯村、羌白）参观大荔设施农业。举办展览、展示、展销活动，设展位160个、展版120块，参展单位30多户。大荔县签订招商引资项目15个，引进资金3.35亿元。现场销售瓜果菜产品50吨、畜产品5吨。冯村黄瓜、羌白西瓜、双泉哈密瓜被国家农业部确定为无公害食品。《人民日报》、《经济日报》、《陕西日报》、凤凰卫视、陕西电视台等多家新闻媒体跟踪报道。中央电视台《乡村大世界》栏目组现场拍摄节目。

第四届中国·大荔瓜果菜博览会

2005年4月26～28日，由渭南市人民政府和陕西省农业厅、科技厅、商务厅、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主办，大荔县人民政府承办，渭南市所辖10个县（市、区）协办的第四届中国·大荔瓜果菜博览会暨渭南市建市十周年农业成果博览会在同州农产品批发市场举行。省市领导、国际友人及20多个省市的客商参加。此会以发展、合作、促进为主题，表彰了在发展特色产业中涌现的农民科技示范户和营销大王。举办展览、展示、展销活动，设展位124个、展版118块，参展单位30多家。大荔县签订招商引资项目26个，引进资金13.1亿元。其中技术类合作项目4个，投资类项目9个，贸易类合同13个。现场销售瓜果菜产品55吨、畜产品12吨。《人民日报》、《经济日报》、《陕西日报》、凤凰卫视、陕西电视台等多家新闻媒体跟踪采访。中央电视台《激情广场》栏目组现场拍摄节目。

供销合作社社员股金风波

1990年，大荔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在解决企业流动资金不足问题上寻求捷径，借鉴河南省焦作市供销社面向社会吸收股金的做法，从有序发展到无序发展，引发轰动一时的“股金风波”。

无序发展

县供销联社发展社员股金，先在朝邑、双泉供销社试点，后在全县24个基层供销社相继成立了“社员股金服务部”，广泛吸收城乡居民入股。至1992年，全县社员股金达到2917万元。1993年4月，县供销联社成立“社员股金服务中心”，在县城临街设立了8个股金服务部，开始以扩股名义向社会高息揽储，社员股金迅猛发展。至1997年，全县入股社员达到11万户，股金总额6500万元，占到供销系统全部流动资金的45%。由于违反国家金融政策，非法经营金融业务，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加之管理监督不到位，违规操作，高息揽储，轻易投放，抽走大量经营资金用作陕北开采石油等固定资产投资，致使经营全面发生亏损，最终造成巨额资金损失。

股金挤兑

1998年3月18日，汉村供销社因沉淀215万元股金，首发股民挤兑。当日下午，300多名股民在汉村供销社门前，堵塞108国道，扣押县联社机关车辆，随后又到县政府、县联社群体上访。此事很快波及全县，引发了部分基层社和县联社股金中心的挤兑风波。5月17日，股金中心按照陕西省人民政府的指示关门停业。随后，基层供销社股金服务部相继关门停业。同日上年9时许，县城近千名股民聚集县城文殊宝塔北，封堵108国道，情绪激昂，怨声载道，一度场面失控，持续达四个多小时。后经疏散，股民又围堵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拦截省、市领导乘坐车辆，要求县上主要领导出面解决问题，至下午6时才基本平息。随后数日，有持股社员赴省上访，有部分股民聚集县联社机关，再次封堵108国道电视塔十字，致使过往车辆堵塞长达2千米。为防止事态扩大，陕西省人民政府向大荔县作出六条指示，明确了社员股金是企业行为，要求对股金服务中心的股金进行全面清查、清算，凡群众个人入股的本金要分期兑付。并要求广大群众顾全大局，保持理智，积极支持配合有关方面处理好问题。县人民政府向入股社员公开承诺：个人股金绝不能落空。从而稳定局势，为平息股金挤兑事件创造了条件。

股金兑付

为解决好股金这一涉及千家万户的重大问题，县上迅速成立由中共大荔县委书记、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县人民政府县长挂帅的供销社股金处置领导小组，抽调180余名部门领导干部，对涉股企业进行全面清查，弄清股金去向，提出解决办法。同时深入农村、街道做好宣传解释工作，化解矛盾，缓和群众情绪；对涉股企业进行审计，并依法查处违法违纪问题；抓紧处置涉股企业资产，依法清理企业外欠，积极筹措资金，为股民兑付。县人民政府主要领导在大荔电视台向股民公开承诺，三年内（1998～2000）还清股本金。

据清查，全县股金沉淀总额7863万元。县人民政府争取国家再贷款4380万元（包括省政府3000万元借款转为再贷款），处置工业品公司、果品公司、八鱼果品厂、八鱼供销社、股金中心、供销职工学校、棉花公司资产变现3400万元，都用于兑付股金。至2005年，先后12次兑付5742万元，兑付比例达到99%。20个基层供销社的社员股金全部兑付，4个基层社尚欠股金45万元。

王光美在大荔

1995年，大荔县被确定为中国“幸福工程——救助贫困母亲行动”首批试点县，试点乡镇确定在鲁安乡。10月13日，中国“幸福工程”组委会主任王光美冒雨专程赴大荔鲁安听取“幸福工程”项目试点工作情况汇报，考察救助贫困母亲行动实施情况，并慰问贫困母亲和她们的家庭。

鲁安乡是移民乡镇，生态条件恶劣，自然灾害频繁。1959年，为支持三门峡水库的建设，这里的群众集体迁往宁夏和陕西渭北贫困地区，经过多次迁移后于1988年迁回库区。1994年全乡695公顷可耕滩涂地中有653公顷绝收，全乡农民年人均纯收入仅有243元，困难户占到83%。

车子还没进乡政府大院，就可看见院中冒雨迎接王光美的群众。王光美刚一下车，几个小姑娘激动地跑上前，行了一个标准的少年先锋队队礼，12岁的张新秀为王光美献上一条鲜艳的红领巾。听乡领导简单地介绍了乡里的情况，王光美顶着濛濛细雨，顺着泥泞打滑的土路，来到了豫安村，走进贫困母亲王尚英家。王尚英和她的女儿从屋里迎出来，激动地将王光美让进屋内。这是一间昏暗破旧的大屋，除了两张床外，基本上没有什么家具，墙上留着烟熏火烤的印迹，从屋顶茅草空隙透过来的几丝光亮，照到躺在床上的一位白发老人身上，她是王尚英85岁高龄的婆婆。王尚英的丈夫1995年初因患肝病去世，为给丈夫和患有哮喘的婆婆治病，王尚英已欠债1万多元。当说到因为家贫，儿媳妇被人拐走、两个女儿至今还没找到婆家时，泪水浸满了这位母亲的双眼。王光美忙安慰她不要着急，并指着她24岁的女儿宋新平说：“有这么健康漂亮的女儿，还愁找不到好婆家，24岁不算大，我结婚的时候26岁。”一句话逗得王尚英母女俩不好意思地笑了。

离开王尚英家，王光美来到“幸福工程”第一批资助扶持的王春侠、张冬花家中，了解他们的生活状况并看了她们用贷款买的秦川牛，嘱咐她们精心喂养，争取早日脱贫，以改善生活。

这时雨下得大起来了，泥水溅满了王光美的双脚，她硬是深一脚浅一脚地又来到了“幸福工程”的另一位受益者赵梅花家中。16岁的小梅花从小学五年级开始练字，进步很快。作品在1993年全国华风金龙奖书画篆刻比赛中荣获优秀奖，赴日参展并被收藏，可由于家贫，小梅花被迫辍学。后得到陕西省领导和老军长王嘉祥等慷慨救助，使小梅花重返校园。王光美关切地询问小梅花平时在哪儿练字，用什么字帖，笔墨纸张开支有多大。王光美随手揭开灶上的大锅，指着锅内的玉米粥问道：“怎么不弄成玉米面煮？玉米糁可比玉米面费火呀。”说罢又拉着小梅花的手说：“你太单薄了，要多吃，长胖

点才行。”看着亲切慈祥的王奶奶，小梅花的泪水再也止不住了，她从桌上抽出自己的一张字送给王老，上面写着：“感谢王奶奶及一切关心我的善良人。”王光美高兴地说：“送给我的？谢谢小梅花。字写得不错，要好好练，坚持练。”

小梅花恋恋不舍地将王光美送到屋外，这时路上已挤满了闻讯赶来的外村群众。一位身穿红衣的女子一下子扑到王光美怀里，激动地说：“王奶奶，可想死我了。”王光美上下打量着她，问道：“你是在这儿住还是工作？怎么穿得这么漂亮？”她连忙解释：“我是邻村的，这衣服是为了看您特意换的。”这时站在一旁的乡干部介绍说：“她叫徐风莲，养了20多只羊，现在也申请饲养秦川牛。”“对，给我几头牛我保证能带大家一起致富。”王光美听罢，高兴地说：“还是我们妇女能干。”

在“幸福工程”救助对象的牛棚前，王光美接受了渭南电视台的采访：“我以一个普通母亲的身份向社会各界、各位善良的人们发出呼吁，希望大家行动起来，有钱出钱，有力出力，为贫困母亲们献上一份最诚挚的爱心。”

附　录

《大荔县志》（1994版）勘误

页码	行数	误	正
1	9	唐代武德元年（618）改冯翊为同州	唐武德元年（618）废冯翊郡复设同州
19	9	六月	五月
23	27	届	次
24	17	届	次
25	5	届	次
27	7	崔忠义	王忠义
28	13	第二届全体委员会议	第二届第一次全体委员会议
28	32	届	次
31	29	届	次
33	25	届	次
35	23	届	次
37	16	届	次
46	32	（503）	（583）
49	20、23	澄县	澄城
60	2	设10个区公署	设1个市人民政府、9个区公署
62	9	业善、永丰	永丰、业善、韦庄、寺前、醍醐
78	1	李林甫《元和郡县志》	李吉甫《元和郡县图志》
92	12	诗经	《周礼》
167	2	汉代	汉武帝
225	15	副县长晏科运	县革命委员会副主任晏科运
227	15	称堤	称提
263	13	1959年	1960年
263	19	经济体制	经济所有制
264	6	县奶粉厂	县乳品厂

续表

页码	行数	误	正
273	26	县供销纸浆厂	县供销棉浆纸厂
283	5	体育巷	体育路
289	15	工业选介	工业企业选介
297	27	秦始皇二十九	秦始皇二十九年
299	21	国民党八区专员公署	第八行政区专员公署
300	12	船舍	船舍村
307	2	国营运输	国营运输企业
366	13	县设	大、朝两县均设
368	6	连次	接连
390	23	人代会	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416	16	公社	人民公社
425	4	人秘	人事秘书
425	4	计信	计划信贷
433	3	随后	一度
459	7	人民政府	县人民委员会
459	29	于此	至此
461	9	专署	大荔分区专员公署
545	27	冯佑民	王锡荣
545	27	刘俊华	行忠奎
603	24	6月	5月
605	30	655	855
612	12	历届	历次
612	14	届	次
612	22	届	次
612	30	届	次
613	12	届	次
613	28	届	次
614	11	届	次
614	22	届	次
615	6	届	次
615	15	届	次

续表

页码	行数	误	正
615	23	届	次
615	31	届	次
616	1	届	次
616	11	届	次
617	7	代忠	戴忠
617	11	高录恩	高录恩、贺国强
617	12	10人	11人
635	附表	主席李光杰	副主席李光杰
636	续表	主席李光杰	副主席李光杰
636	表	秦宝文	刘鼎山
679	2	临津关	临晋关
682	24	时	1972年
684	24	义务兵	义务兵役
695	3	我	陕西
736	17	1978年	1974年2月
768	16	大荔农场、大荔纱厂	渭南地区农垦中学、陕棉十三厂子校
927	22	1979年前	1970年开始
彩页		代把肘子	带把肘子
		青磁船	青瓷船
		花粘鼓	花苫鼓

文献辑存

中共大荔县委　大荔县人民政府
大荔县农村奔小康规划

（1993年4月20日）

90年代全县农村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就是要使人民生活由温饱进入小康，这是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具体体现。没有农民的小康，就不可能有全国人民的小康。积极引导农民奔小康，这是摆在全县各级党组织面前的一项中心任务，任何工作都要服从和服务于这个中心，抓住了这个中心，就可以把广大干部群众的力量凝聚起来，带动整个农村经济迅速发展，使全县人民逐步实现物质生活丰衣足食，精神生活丰富多彩，居住环境明显改善，健康水平显著提高，公益事业比较发达，社会秩序稳定良好。

一、目标

实现小康后的主要经济特征：一是农村经济总体实力增强，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农工商综合经营；二是资源配置较为合理，产业结构符合小康水平的要求；三是突破以农业为主的传统经济模式，非农产业和乡村企业占主导地位；四是突破了城乡分割的二元结构，城乡差距逐渐缩小，初步实现了城乡一体化；五是农副产品率大幅度提高，达90%以上。经过全县人民的共同努力，到本世纪末，全县国民生产总值达到20亿元。主要经济指标如下：

指标名称	单位	1990～1992年平均值	1995年	1997年	2000年
农村社会总产值	亿元	7.5	13.5	19.00	30.0
农业总产值	亿元	4.5	6.0	7.41	10.0
乡镇企业总产值	亿元	2.4	6.0	8.30	13.5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753.2	1200.0	1470.00	2000.0
全县总人口	万人	67.0（92年）	69.5	71.10	73.4
人口自然增长率	‰	11.7	11.0	10.50	11.0

大荔县农村小康生活的量化标准是：

1．农民人均纯收入不低于1200元。

2．人均粮食占有量400～450公斤。

3．乡镇企业成为农村经济的主体，非农产业产值占到农村社会总产值的60%以上。

4．收入水平趋向合理，基尼系数为0.3～0.4；人均纯收入500元以下的人口占到总人口的15%以下，2000元以上的大于15%。

5．食品消费支出占总消费支出的比重不超过50%（恩格尔系数）。

6．学校实现标准化，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适龄儿童入学（入托）率达到95%以上，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8年以上，文盲8年以上，文盲半文盲控制在5%以下。

7．农村人人享有卫生保健；安全卫生饮水普及率达95%以上。

8．人均生产性固定资产达2000元；电视机普及率超过90%。

9．85%以上的自然村通油路、通电话，电话普及率达1%。

10．享受社会保障人口比重达到90%以上，文化生活服务支出比重不低于10%。

11．砖木结构和混凝土结构住房面积占总户数的80%以上，人均住房18平方米以上。

12．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10‰以内。

13．万人刑事案件下降到5件以下。

二、思路

1．指导思想：农村奔小康要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运行机制为契机，紧紧抓住提高农民人均纯收入这一关键，牢牢夯实粮食生产这一基础，实现多种经营和乡镇企业两个突破，坚定不移地走高产优质高效发展商品型农业的路子，走贸工农一体化发展农村经济的路子，促进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第三产业和非国有经济迅速发展，实现农业现代化、农村工业化、城乡一体化。主要采取统筹规划分步实施、突出重点、区域开发的方法，分期分批达到小康目标。

2．基本途径：一是种养加相结合。继续强化我县十大商品基地建设，使区域经济跨台阶、上水平、增效益，形成以农副产品为主的加工工业体系；二是农工商相结合。继续强化农业的基础地位，同时大力发展乡村企业和非农产业，使二、三产业占主导地位；三是产供销相结合。继续强化市场体系建设，拓宽省内外、国内外市场，参与大市场、大流通，逐步把我县经济纳入到整个市场经济体系之中；四是农科教相结合。继续强化农业的资金投入和科技投入，通过高投入，推广高科技，取得高效益，使经济的增长逐步转移到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的轨道上来。

全县农村奔小康要以村社为基础，乡镇为依托，县级为龙头。大力发展专业村和龙头企业，逐步向一户一项、一村一品、一乡一业和贸工农一体的规模化方向迈进。从我县近年来的实践看，村社奔小康的途径应选择以下几种类型：

（1）粮棉致富型；

（2）林果致富型；

（3）家庭养殖型；

（4）瓜菜致富型；

（5）村办企业致富型；

（6）家庭副业致富型；

（7）储藏加工致富型；

（8）运输、建材、商贸致富型；

（9）科技推广致富型；

（10）综合发展型。

3．战略步骤：今后八年全县农村奔小康分三步走：

第一步：从1992年至1995年（“八五”末）。力争能够提前完成“八五”计划的各项任务，为后五年经济上台阶打下良好基础。到1995年朝邑、城关、东七、许庄、两宜、范家、高明7个乡镇达到小康，全县至少有85个村实现小康。

第二步：从1996年至1997年（本届末）。努力完成党代会提出的各项任务。农业要实现高产优质高效，乡镇企业和非农产业要形成一定的规模，其产值要在整个农村经济中占主导地位。到1997年，双泉、安仁、婆合、伯士、埝桥、冯村、羌白、官池、段家、石槽、下寨、八鱼12个乡镇达到小康，全县至少有220个村（全县半数村庄）实现小康。

第三步：1998年至2000年（本世纪末）。全面完成奔小康规划任务。整个农村经济基础坚实，工、农、商、运、建、服各业协调发展，相互促进，全县总体上达到小康目标。到2000年，步昌、西寨、户家、沙底、汉村、苏村、张家、华原、迪村、韦林10个乡镇达到小康，全县至少330个村实现小康。

4．区域指导：按全县四大经济区域，总体上应努力提高洛灌区，加快发展洛南沙苑区和北部镰山抽黄灌区，积极开发黄河滩区，实现资源的合理开发和优化配置。

中部洛灌区：继续建立和完善粮棉生产基地，努力提高单产，增加总产，提高商品率。通过改造、新建相结合，形成棉纺、印染、食品、造纸及纤维为主的加工工业基地和以机械、电力电器、化工为主的工业集中区，使该区成为有较高生产力和科技水平的综合经济区。

北部镰山抽黄区：在稳定粮棉生产的同时，加快优质苹果生产基地建设，并围绕苹果生产，积极发展贮藏、保鲜、包装、运输和果类食品深加工等企业，形成全县苹果生产、储藏和加工基地。

南部沙苑区：继续按照“平沙造田为主，水林路电综合治理”的原则，搞好农业综合开发，在保证粮食稳步增长的前提下，积极发展花生、黄花菜、红枣、杂果、大棚蔬菜生产，大力兴办绿色企业。形成全县油料、杂果、瓜果土特产生产加工基地。

东部黄河滩区：要立足开发，着眼治理，远近结合，以近为主，发展粮、棉、油，主攻林、渔、牛，尽快把该区建成独具特色的粮、油、渔、肉副食品生产基地。“八五”末解决温饱，本世纪末有一个大发展。

5．重点工程：一是以发展粮、棉、油为重点的丰收工程。开发以洛灌区为主的棉麦基地、以沙苑和黄河滩区为主的优质花生基地，保证主要农产品持续增长。二是发展以多种经营为重点的富民工程，突出抓好西瓜、苹果、红枣、杂果、蔬菜等拳头产品，建成以洛灌区和沙苑区为主的西瓜基地，以抽黄灌区为主的优质苹果基地和以沙苑区为

主的经济林基地；三是以农副产品加工为中心，以乡镇企业为重点的致富工程。实现村村有企业，户户有项目；四是以发展畜牧业、水产养殖业为重点的农业效益工程。扩大秸秆养牛、笼养鸡、精养鱼塘规模，提高经济效益，使养殖业比重在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达到15%以上；五是以推广十项农业增产技术为重点的科技兴农工程。户均一亩“双千田”。使科技在农业中的贡献份额达到65%以上；六是以改土治水，农业综合开发为重点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工程。改造中低产田80万亩，建成百万亩旱涝保收田；七是以流通服务为重点的农村社会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县级分行业建立农技、农机、水利等几大服务中心，33个乡镇建立综合服务大院，413个村社建立综合服务站，科技示范户达4万户，形成上下相连，成龙配套的服务体系和网络。

三、对策与措施

1．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目标，把农村改革不断引向深入

全面贯彻十四大精神和十三届八中全会决定，继续坚持并长期稳定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中心的基本政策，进一步深化以市场经济为取向，以股份合作为契机的农村配套改革，把农业和农民全面推向市场，逐步建立起农村新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经营机制。积极发展股份合作制，在乡镇企业、农田水利、交通服务、市场建设、种植养植、合作基金、林果建园、医疗卫生、“五荒”开发、农业联合体等十个领域不断探索股份合作制的新路子，使家庭承包制有新的发展，不断激发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和创造性。加强土地制度建设，坚持责任田承包，分离土地的福利和效益职能，鼓励转包、连片种植，发展专业经营、规模经营，促进农业向集约化、集团化、企业化的方向发展。

完善双层经营，不断壮大集体经济实力是组织广大农民群众奔小康的关键和物质基础。要搞好集体合作经济组织制度建设，大搞生产开发，兴办集体企业，加强经营管理，收取集体提留，依靠生产的发展和自身的积累使集体经济逐步发展壮大，并努力兴办一家一户办不了、办不好、办起来不合算的事情，给家庭经营注入新的生机和活力。

深化农产品价格和流通体制改革，按照价值规律办事。在国家宏观调控下，逐步把所有农副产品全部放开。建立依靠市场供求、竞争和价格来调节农业生产的新机制，把农业和农民逐步引向市场。

以流通为重点，加强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实行“谁能牵头就扶持谁”的政策，建立社区性与专业性相结合，产前、产中、产后相衔接，县、乡、村、组、户“五位一体”的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和网络。采取行政、经济、法律等手段一起上，兴办实体，推行有偿服务，使服务向产业化、系列化、多元化的方向发展，从而初步形成“农村社会化服务+农户企业化经营”的模式，把千家万户的小生产与市场紧密联系起来。

2．不断优化调整农业产业结构，走高产优质高效农业的路子

要突出粮棉油，狠抓名特优，大上畜牧业，发展基地型商品农业。按照区域资源优势，搞好优质产品开发，形成商品优势和支柱产业。重点抓好十大农产品开发工程：

（1）粮食开发工程。全县播种面积稳定在80万亩，抽黄灌区开发8万亩麦豆800斤高产工程；洛灌区开发30万亩棉麦、棉瓜双高田；沙苑区搞好15万亩麦油“双五百”和3万亩“双千田”。

（2）优质棉花开发工程。以洛灌区为主体，建设35万亩高产优质棉田，总产达到

50万担以上。

（3）优质花生开发工程。在洛南沙苑区和黄河滩区建设20万亩优质花生基地，单产提高到250公斤以上，总产达至5万吨。

（4）优质同州西瓜开发工程。以洛灌区和沙苑地区为主，建设5万亩优质西瓜基地。

（5）优质苹果开发工程。以抽黄灌区为主体，建设5万亩优质苹果基地。

（6）优质红枣、杂果开发工程。在沙苑地区和库区开发经济林8万亩，其中红枣5万亩，杂果3万亩。

（7）蔬菜开发工程。以沙苑，沿路乡镇为主体，发展1.5万亩蔬菜；在沙苑腹地发展1.5万亩黄花菜；在矿泉水源地建设百亩无公害全天候大棚蔬菜基地。

（8）肉牛、肉羊开发工程。以沙苑地区和黄河滩区为主体，利用草场资源，发展肉牛、肉羊，使全县牛、羊存栏分别达12.5万头和5万只，年出栏肉牛4万头，肉羊3万只。

（9）笼养鸡开发工程。以洛灌区为主体，使全县笼养存栏达到100万只，其中商品肉鸡20万只。

（10）渔业开发工程。进一步开发“三滩一洼”和矿泉温水资源，扩大淡水养鱼面积，主攻单产，到“八五”末放养水面积达到1.5万亩，总产0.45万吨，本世纪末分别达到2万亩和0.6万吨。

要通过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使农业生产得到较快发展，到1995年农业总产值达到6亿元，2000年达到10亿元，粮经面积比由5∶5调整为4∶6；多种经营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比例由70%提高到80%以上。特别是畜牧业有一个较大发展，产值达到1亿元，占到农业总产值的12.5%以上。同时，要高度重视林业发展，全面实施造林绿化工程，重点抓好黄河防护林带、沙苑防风固沙林带和镰山水土保持林带网建设，恢复以四旁植树为重点农田林网建设，因地制宜地发展各种经济林，使全县林木覆盖率由12%提高到22%以上，不断改善生态环境。

3．放手发展乡镇企业和第三产业，促进非国有经济的迅速增长

大力发展乡镇企业。继续贯彻“积极扶持，合理规划，正确引导，加强管理”的方针，多种经济成分一齐上，多轮驱动，多轨运行。坚持以发展工业为主，以发展村办企业为主，以农副产品加工为主。一是以技术进步为动力，抓好现有企业的挖潜改造，增强企业竞争能力；二是全面推行股份合作制，吸收厂内外资金、技术、设备、土地入股，推动横向联合。组建纺织、纸业、食品、矿泉饮料、机械加工等企业集团，提高乡镇企业整体素质；三是新上和引进一批起点高、规模大的骨干项目，重点发展一批亿元乡镇和亿元村，按照“上台阶方案”，“八五”末六个乡镇、五个村产值各达到5000万元，2000年实现6个亿元乡镇、五个亿元村；四是结合小城镇建设，建成一批工业示范小区。洛灌区以城关、许庄、朝邑镇为中心，洛南沙苑区以官池、羌白镇为中心，北部塬区以两宜镇、花城车站为中心，大力兴办精深加工企业。力争“八五”末全县乡镇企业产值达到13.5亿元，不断提高乡镇企业在财政和农民收入中的比重。

采取优惠措施，放宽政策权限，创造有利条件，积极发展个体和私营经济。大胆引进国内外资金、技术、设备，采取股份合作或独资等形式，抓紧已洽谈、签约项目的落

实和实施，大力兴办三资企业，促进非国有经济的发展，改变我县经济发展的单一化、模式化。

加速第三产业的发展。按照“上台阶方案”，一要加强商贸设施建设。二要加快矿泉城、沙苑旅游风景区开发和县城中心公园建设。三要发展交通运输、邮电通信、文化教育、法律、金融业、保险业等对经济发展有先导影响和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诸多行业，使第三产业年均增长率保持在15%以上。到2000年占国民生产总值比重提高到50%以上，就业人数占到农村社会总劳动力的30%左右，每户至少要有一人从事非农产业。

4．加快培育农村市场体系，搞活农副产品流通

（1）加快市场设施建设。采取“谁投资、谁所有、谁经营、谁受益”的原则，因地制宜，建设一批具有大荔特色的农副产品、乡企产品的专业批发市场、两宜果品批发市场、马家巷小食品批发市场和招商市场，使我县尽快成为关中东部农副产品批发集散中心；巩固和拓展海南、深圳、上海、山东、哈尔滨、乌鲁木齐等大中城市的农副产品销售网点，在西安建成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尽快建成阿拉山口等对外贸易窗口，扩大农副产品外销能力。同时积极培育生产资料、资金、技术、劳务、信息等专业市场，逐步完善和建立生产要素市场、批发市场和期货市场等较发达的市场体系。

（2）加强市场法规、制度建设，优化市场外部环境。工商、物价、税务等部门要本着“放而有度，活而有序，管而有法”的原则，制定并落实我县一系列吸引外资的优惠政策和措施，完善交易规划，打破旧体制的束缚和地区分割、封锁及垄断，简化手续，搞好服务，做到人不分东西，货不分南北，价格随行就市，保证市场的稳定和繁荣，以利货流其畅。

（3）大力发展贸工农一体化的流通服务组织。组建商业、物资、粮食等总公司，形成以棉花、苹果、西瓜、花生、黄花菜等拳头产品为主的产销一体化“龙头企业”。坚持国家、集体、联合体、个体、私营“五个轮子”一齐转，县、乡、村、户“四个层次”齐发展的政策，特别要鼓励和支持农民进入流通领域，从事农副产品流通，培育成千上万的农民运输大军，推动我县农产品进入国内外市场。

5．加快改善农业生产基本条件，不断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1）以农田水利建设为龙头，大搞农业基础设施建设。落实领导包重点水利工程项目的目标责任制，坚持奖惩兑现。集中力量兴办一批规模大、效益好的农田水利基础产业项目，重点抓好包括洛南沙苑综合开发水利工程、张下站挖潜扩灌工程、沿河抽水站新建改造工程、机井配套工程、洛惠渠更新改造工程、方田建设工程、防汛抢险工程、渔业基地建设工程等九项工程。北部抽黄灌区积极抓好节水灌溉和田间配套工程，平整土地，加快二期抽黄工程建设步伐；洛灌区抓好方田建设、田间配套和排水工程，消灭挂名水地，达到旱涝保收；交口抽渭和洛南沙苑区，抓好方田建设、排水工程和沿河抽水站更新改造，平沙造田，打配机井，推广节水灌溉新技术，提高灌溉效益；黄河滩区抓紧实施库区水利建设规划，防洪抢险，灌排并举，扩大灌溉面积，并利用盐碱地和荒滩资源大力发展养渔业。

（2）培养新的投入机制，不断增加农业投资。重点抓好“两金”、“两工”制度建设（即农业发展基金和农业合作基金，劳动积累工和义务建勤工），确保财政支农资

金和农业信贷资金稳步增长。已定的农业发展基金和其他各项农业专项资金要保证提足用好；进一步扩大农村合作基金来源，壮大经济实力，凡乡村集体资金（包括乡统筹和村的提留）和上级划拨的农用资金一律都要纳入基金会管理和融通。到本世纪末，全县农村合作基金总额达到1亿元以上。每个乡镇达到200万元以下。坚持劳动积累工制度，确保每劳每年至少有20～30个劳动积累工，用于兴修水利等方面。另外，还要建立“以工补农”和专项发展基金制度，激励企业和社会对农业进行“反哺”。从而形成国家、集体、企业、个人相结合的新的投资体系。

（3）继续增加农业物质投入。进一步提高化肥、种子、农药、地膜等生产资料的投入水平。广泛开展群众性的有机肥料建设，实现每年人均一方农家肥，大力推广秸秆还田和秸秆过腹还田，使全县土壤有机质含量达到1%以上，不断提高土壤肥力和土地产出率。

（4）不断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着力发展大中型（50马力以上）拖拉机及其配套农具，优化全县农机结构。大力推广小麦精少量播种、小麦联合机收、机械化铺膜等农机作业新技术，逐步向机械作业一条龙迈进。到本世纪末，力争机械化综合作业区水平达到85%以上，全面实现农业机械化。

6. 加快实施“科技兴荔、教育奠基”发展战略，不断提高科技含量

（1）加强基础教育。深入贯彻《义务教育法》，在巩固普六成果的基础上，加快九年义务教育步伐，使绝大数学生达到国家规定的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的要求。到2000年，按时毕业率达到80%以上，从根本上提高农村人口素质。

（2）大力发展成人教育和职业教育。改革农村教育体制，推行“村校一体”、“教科一体”等模式。县乡建立电教中心，乡村全部建起农技校，普校中学要增设农业劳动技术课，新办职中4所，使职中招生人数和在校人数与普校高中人数达到2：3的比例。多形式、多渠道办好各类实用技术培训班，重点培训农村基层干部、回乡知识青年和退伍军人，培养一批农民技术员和致富能手，从而提高农民文化技术素质。到2000年，使脱盲率达到95%以上。

（3）加快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在健全农技推广体系的基础上，坚持每年组织200名以上科技人员围绕十大商品基地进行大面积科技集团承包，办好15个农村科技示范点，抓好许庄立体农业示范区建设。重点推广良种应用、立体农业、地膜覆盖、配方施肥、病虫综合防治、规范化栽培、果类密矮早结丰产，黄牛改良和笼养鸡、青贮氨化和配合饲料、农产品贮藏保鲜等十项农业增产技术。在乡镇企业开展“三靠一”、“一靠一”活动（即每三个企业，挂靠一个大中型企业或科研单位，每个企业找一个技术靠山）。力争“八五”末科技含量达到50%以上，2000年达到65%以上。进一步加快“星火”、“燎原”、“丰收”等计划和“短平快”项目的实施，使科技成果转化率提高到80%以上。要认真落实对科技人员的各项优惠措施，坚持每两年评审一次“科技进步奖”，每三年评选一次科技拔尖人才，设立科技奖励基金，重奖有突出贡献的科技工作者，鼓励他们到生产第一线建功立业。

7. 多方筹措建设资金，促进城乡一体化建设

动员国家、集体、企业、个人等一切社会力量，采取集资入股、以资代劳、发行债

券等形式，多渠道筹措和引进建设资金。尽快成立“大荔县投资有限公司”，实行优惠政策，鼓励各方人士牵线搭桥，引进、拆借国内外资金，吸纳社会闲散资金。对引进资金有贡献的中介人，按实际到位资金的多少、有偿无偿、利率高低、使用年限等情况给予0.5‰～15‰的奖励。农行、信用联社要争取农村资金用于农村，将大部信贷资金用于农业生产和农村各项事业建设。要努力发展农村合作基金，挖掘农村资金潜力，提高农村资金利用率。各项建设资金要统筹规划，确保重点项目和工程。

（1）道路建设：以提高县乡等级公路为重点，新铺5条95公里柏油路，改造4条16公里出境断头路，新建3条34公里乡间迂回主干道，修铺400公里砂石、煤砖路面，实现村村通油路，公路环网化。

（2）邮电通信建设：新建邮电大楼，实现数字程控，建成480路光缆通信线路，完成安仁、许庄、羌白交换点的改制工程。以县城为中心建成500户无线电寻呼系统。实现全县网络化，乡镇自动化，村村通电话。到2000年，力争全县电话普及率达到1%。

（3）电力设施方面：新建赵渡、张家、沙底变电站，改造朝邑变电站，完成苏村、羌白、西寨、段家的主变电站，缓解农村用电矛盾。

（4）乡村建设方面：搞好规划和设计，加快小城镇建设步伐。每个乡镇抓1—2个不同类型的试点村镇，指导农民建设具有抗震性能、美观适用、经济的住房。到“八五”末，人均住房面积达16平方米，砖木、砖混结构房屋占60%，城镇布局初步形成；到2000年人均住房面积18平方米，砖木、砖混结构房屋占80%，全县城镇和集镇体系形成，32个乡镇（除城关镇以外）政府所在地均成为具有一定规模生产能力，经济能力较强，且各具特色的新型城镇。

（5）文化体育卫生设施：抓好乡村文化站、院建设，村村建立体育娱乐场所。健全农村三级医疗保健体系，加快县、乡医院的升级上等，村合作医疗站达到国家颁布标准，2000年实现人人享有初级卫生保健水平。新建县广播电视大楼和两宜、朝邑两座电视差转台，增设两个卫星地面站，增播三套电视节目。

（6）农村改水方面：提高和配套洛北人畜饮水工程，全面完成黄河滩区和洛南沙苑区改水工程。到2000年，全县安全饮水普及率达90%以上。

（7）社会保障方面：做好社会救济和扶贫优抚工作，发展农村保险事业，建立和完善养老、就业、福利等社会保障体系。

8．严格控制人口增长，切实加强土地管理和环境保护

坚持两种生产一起抓，继续实行计划生育政策不变，党政一把手亲自抓不变，人口计划指标不变的三不变政策。以宣传教育为主，以经常性工作为主，以节育避孕为主，努力不懈地抓好农村计划生育工作，全面推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增大计划生育投入，加快县、乡、村三级计生网络和计生队伍建设，逐步实现宣传、技术、培训、药具“四位一体”标准。要继续坚持“一票否决”、“黄牌警告”等制度，确保人口计划的完成，积极开展“争创无多胎乡镇和无计划外生育村”等多种活动，使我县计生工作跨上新台阶，为农村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创造一个良好的人口环境，力争我县人口出生率控制在18‰以内，到“八五”末，计划生育率达88%以上，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11‰以下，总人口控制在70万人以内，2000年计划生育率达95%以上，人口自然增长率

控制在10‰以下，总人口控制在73万人以内。

切实保护和利用好每寸土地。全面贯彻落实《土地法》，严格审批权限，搞好指标管理和依法用地，坚决禁止和打击乱占滥用土地等不法行为，把非农建设用地控制在计划以内。搞好土地总体规划和评等定级，依法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区。加快土地使用制度改革步伐，巩固完善农村宅基地有偿使用制度，依法建立规范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交易市场。政府要龚断一级市场，调控搞活二、三级市场，形成土地流转新机制。复垦废弃土地，开发沙苑、盐碱地和滩地、挖掘土地后备资源潜力。到2000年，耕地要稳定在150万亩以上，非农建设用地控制在24万亩以下。

搞好环境保护工作。抓好污染源的监测和治理，减少环境污染，促进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治理水土流失，保持生态平衡。到2000年，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95%以上，治理水土流失面积60平方公里。

9．加强民主法制和精神文明建设，为生产生活创造良好的环境

县乡党委和政府要不断健全社会主义法制，自觉接受农民群众的监督检查，在经济建设中健全和完善法律法规工作，不断增强广大干部和群众的法制观念和法制意识，坚决打击杀人、盗窃、吸毒、卖淫嫖娼、拐卖妇女儿童、流氓滋扰等影响农民群众正常生产、生活的违法犯罪活动，运用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等综合手段进行综合治理，群防群治，为经济建设创造良好的社会治安环境。到本世纪末，刑事案件发案率年均控制在全县总人口的万分之五以内，为全县农村奔小康保驾护航。

要继续开展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爱国主义以及国情、县情、乡情教育，坚定干部群众的社会主义信念。要深入开展“双学双建”活动，争创“文明村镇”、“文明企业”，争当“五好家庭”、“双文明户”，树立良好的职业道德和社会风尚，促进农村两个文明建设。

四、组织协调

1．充分认识农业和农村工作的地位和作用。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农业放在经济工作的首位，把主要精力放在农村工作上，任何时候都不能放松。各级领导干部，要紧紧围绕“上台阶、奔小康”这一目标和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自觉担当起领导和组织农村工作的重任，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切实改进工作方法和工作作风，尽快熟悉和做好商品条件下的农民、农业和农村工作。县级领导每年要用三分之一的时间深入基层，乡镇领导要用更多的时间和精力亲自抓村蹲点，抓出成效。要把增加农民人均纯收入，实现小康目标列入乡村目标考核之中，从而促进和推动我县农村实现从温饱到小康的跨越。

2．认真做好奔小康活动的组织与实施。农村奔小康是一个涉及政治、经济、社会、文化、道德法制各个领域的综合工程，因而，奔小康需要上下左右通力合作，城乡协调动作。县上已经建了工作机构，具体负责全县奔小康的组织实施工作。县级和有关部门也要结合各自的特点，制订出切实可行的工作规划和配套措施。各乡镇、各村社要根据县上的统一要求和总体部署，成立相应机构，制度具体规划，并逐级上报审核，切实做到层层分解指标，级级落实责任，在全县范围内形成支援农业、建设农村和服务农民的气候。

3．切实保护农民利益。要搞好农村工作，组织农民群众奔小康，就必须想农民之所想，珍惜广大农民对党的信赖和依靠的感情，下大决心，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减轻农民负担，保护农民的合法权益，把农民的负担控制在占上年人均纯收入百分之五的规定之内，严格执行“定项限额，一年一定，统筹使用，不得追加”的原则，做到合理确定筹资项目和标准，既保证各项事业发展，又不加重负担。坚决纠正乱摊派、乱收费的不正之风，切实执行国务院颁布的《农民承担费用和劳务管理条例》及县政府制订的《大荔县农民负担管理细则》。

4．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要加强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配套建设，特别是要选配一个好支部书记，建设一个强有力的领导班子，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要通过发挥党支部的核心领导作用，组织和协调村委会、合作经济组织、共青团、妇女等群众性组织，充分发挥它们应有的作用。同时要加强乡镇党委和政府的自身建设，充分发挥乡镇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强化乡镇政府职能，使之成为有权威、有效能的基层党委和政权组织。要坚定不移地抓好小康村建设，并以此带动小康示范户、小康示范乡镇活动，继续组织开展“双学双建”活动，并把这项活动纳入奔小康活动之中，使奔小康活动大大向前推进一步。通过抓典型使重点村首先进入小康，成为全县的示范样板。各有关部门要打好总体战，同唱一台戏，促进小康目标早日实现。

中共大荔县委 大荔县人民政府
关于大力发展非国有经济的决定

（1997年4月21日）

大力发展非国有经济，是实现我县“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的战略措施。为了进一步加快我县非国有经济的发展步伐，特作如下决定：

一、非国有经济的地位和作用。非国有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县域经济的主要增长点。加快发展非国有经济，是在较短时间内缩小我县与发达地区经济发展差距的必由之路，是加快我县经济发展步伐的必然选择，对促进我县经济实现新跨越起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各级领导都要从战略高度来认识发展非国有经济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打破对非国有经济认识上的偏见和行动上的束缚，带领人民群众创造性地开展工作，把我县二、三产业的发展，逐步转移到以非国有经济为主的轨道上来，形成领导带头抓非国有经济的发展，全民动员促非国有经济的发展，全县上下一心大力发展非国有经济的局面。

二、非国有经济的组成和主体。县境内除全民所有制工商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都属于非国有经济范畴。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以农民投资为主兴办的乡镇企业，是非国有经济的主力军，农民股份制经济和个体私营经济是乡镇企业的重要组成部分。

三、指导思想。发展非国有经济，必须树立“发展才是硬道理”的观念，围绕县委、县政府建立的“食品大县、工商新县、农业强县”的发展思路，立足县情，依托资源优势，结合农业产业化进程，依靠科技，多轮驱动，放宽政策，刨造环境，开发资源深加工，建设市场促流通，内引外联上规模，总量质量双突破。

四、发展方向和重点。发展非国有经济，坚持以县城为中心，向周围辐射带动，重点实施培育六大支柱产业、组建六个亿元集团，建设六个专业市场、扶持六个工业小区的“四个六”工程，带动全县非国有经济全面发展，保证到“九五”末，全县国民生产总值、县乡财政收入和农民人均纯收入的60%以上来自非国有经济。

六大支柱产业：食品工业、造纸工业、建材工业、粮油加工业、运输业、商业服务业。

六个亿元集团：新关集团公司、绿奥股份有限公司、神力果品有限公司、八鱼油脂工业公司、果汁饮料企业集团、南七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六个专业市场：结合县城中心广场的开发改造建设综合市场、结合县城东大街沿桥两侧排碱渠覆盖工程建设轻纺工业市场、建设羌白至下寨段的粮油瓜果集散市场、建设以官池为中心的大华路农副产品交易市场、建设配套服务于大棚蔬菜工程的埝桥蔬菜批

发市场、建设汉村苹果交易集散市场。

六个工业小区：朝邑镇新关村造纸建材食品工业小区、东七乡南七村造纸及包装工业小区、大华路北段食品工业小区、段家矿泉水系列产品工业小区、镰山建材工业小区、城关与许庄结合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工业小区。

五、拓宽生产经营范围。继续贯彻“多轮驱动、多轨运行”的方针，除国家法律、法规明文禁止的外，只要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能发展什么就发展什么，能发展多快就发展多快。支持非国有经济组织参与国有企业的改制改组。

六、放手发展民营科技企业。民营科技企业是非国有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各部门要从计划立项、政策导向等方面大力支持，每年有计划地扶持3～5个有拳头产品、年销售收入过100万元民营科技企业。对研制、开发和引进的科技项目，年上缴税金10万元以上的，允许在税前提取上缴税金6%～12%的奖金。生产高新技术产品的民营科技企业所缴纳的所得税，三年内先征后返，由财政列收列支。各部门都应为民营科技企业无偿提供全方位服务，积极培育民营科技企业。

七、扩大对外开放。鼓励非国有企业开展多种形式的横向经济交流与合作。支持具备条件的非国有企业兴办合资合作企业或到境外设立办理机构。积极引导非国有企业参加各种经济贸易洽谈活动。重点培育3～5个名牌出口产品，实行多元化规模经营。依托名牌产品，创建我县专业性进出口公司，争取外贸进出口权。简化外资企业审批程序，提供一条龙服务。

八、放开从业人员限制。支持国有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向非国有经济组织流动，原单位保留人事关系和档案工资，按规定缴纳养老保险金后，到达退休年龄时与原单位退休职工享受原单位待遇。允许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到非国有经济组织工作，三年内享受原单位待遇，并在企业领取工资和奖金，三年期满可回原单位工作或与县财政和原单位脱钩。鼓励城镇复转军人、大中专毕业生到非国有经济组织就业，行政关系保存在县人才交流中心，签订劳动合同后，按县财政10%、个人30%、用人单位60%的比例，依我县最低工资标准缴纳六个月失业保障金、由用人单位上级主管部门会同劳动人事部门统一管理，因用人单位过错造成失业的，到重新就业期间享受六个月失业生活补贴。

九、解决生产经营场所。各乡镇政府要采用邻村换地、集中开发的办法，调整适当面积土地，做到“三通”（通水、通电、通讯）“一平”（路平），用于发展非国有经济。建设前仍由农民承包耕种，建设时可由投资者租赁，也可折价入股，土地部门应予支持。鼓励地处商业繁华区域的机关团体搬迁，将地方出租或转让给非国有经济组织。对县政府确定的重点企业（项目）的建设用地，可适当减免缓交土地出让金。

十、多渠道筹集发展资金。县财政每年从非国有经济上缴的地方税中提取10%，纳入当年财政预算，建立“非国有经济发展基金”，按照有偿、期限、滚动使用的原则，重点扶持六大支柱产业中的骨干企业和专业市场建设。县财政每年要安排一定资金，专项用于发展非国有经济的技术服务。各金融机构要优先把资金投放到县上确定的六个企业集团、工业小区和专业市场，实行信贷优惠。鼓励非国有经济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资金互助活动，条件成熟时可以建立合作基金组织。

十一、鼓励引进资金和先进设备与技术。对引入县境外国内资金开展生产经营活

动的单位和个人，按引进资金总额的3‰～5‰予以奖励。对引入外国资金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单位和个人，按引进资金总额的5‰～8‰予以奖励。对引进先进设备的单位和个人，按有关部门核定的设备价格与引进资金同等奖励。对引进技术的单位和个人，按该项技术直接增加的年产值的3‰～5‰予以奖励。资金由受益单位在引进的资金（设备）到位后支付。

十二、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对国家已经出台和今后出台的对非国有经济组织的税收优惠政策，财税部门要不折不扣地执行，经审批后，对可减税的按最低额度征收，可免税的按最长期限执行，先涵养税源，再强化征管。

十三、加快集体企业产权制度改革。集体企业要按照“以产权换资金、以市场换项目、以资源换技术、以存量换增量”的原则，在资产评估的基础上，加快现代企业制度改革。城镇集体企业要积极稳妥地进行股份制改造，改厂长（经理）委任制为聘任制，还经营自主权于企业。乡村集体企业要通过推行股份合作制相互参股，横向联合，向集约化经营方式转变。对发展前景暗淡，确已资不抵债的企业，要果断进行破产拍卖。大胆探索村级经济企业化等新型经营机制。

十四、简化办事手续。县乡政府各工作部门要依此决定，制定发展非国有经济的配套扶持措施，在资金、人才、技术、项目以及供水、供电、通讯等方面优先保障。对非国有企业和个人申请的事项，有关部门应在15日内办理完毕，不予批准或需延期的，要及时予以书面答复，否则，视为同意。对新办的非国有经济组织的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按有关规定的最低比率执行，其重点企业（项目）经县政府批准可适当减征10%～30%，必要时可以缓征1～3年。为加快发展私营经济，依国家规定，工商部门不得收取私营企业管理费。

十五、加快农村小城镇建设步伐。发展非国有经济要结合城乡建设规划，走集中布局、规模开发的路子，促进农村小城镇建设。各乡镇党委、政府和县政府经济管理部门要创造条件，引导企业向小城镇集中，逐步形成富有各地特色的工贸小区。土地、城建等部门要对设在小城镇的企业予以支持，对能够设在小城镇的项目，要列入城镇规划，坚决付诸实施。

十六、在政治上一视同仁。各级党组织要积极做好在非国有经济组织中发展党员工作，成熟一个，发展一个，以充分发挥共产党员在发展非国有经济中的带头作用。条件具备的企业，可以设立党的支部或总支委员会。为我县非国有经济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企业负责人，可破格提拔到有关经济管理部门和乡镇党委或政府担任领导职务，主管该区域（系统）的经济工作。

十七、依法保护非国有经济的合法权益。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以任何理由、违背企业意愿非法改变企业的所有制性质和资产所有权。政府各有关部门应自觉维护企业的经营自主权，对非国有经济组织进行检查、收费、集资、摊派、评比前，必须持物价部门核发的《行政事业性收费许可证》和财政统一票据，于每年初集中报县非国有经济领导小组审核同意后，方可进入企业，否则，一律不能进行，企业有权抵制乱集资、乱检查、乱罚款，对严重侵犯企业合法权益的行为由纪检、监察、财政、乡企部门按违纪查处。对非国有经济组织处以2000元以上罚款的部门和单位，向企业送《处罚决定书》

时，必须抄送县非国有经济领导小组办公室。县非国有经济领导小组办公室应向非国有经济组织印发《收费明细卡》，有关部门要积极配合。司法机关对侵犯非国有经济合法权益的行为，要严厉打击。

十八、保障企业员工合法权益。非国有经济组织应依法成立工会组织，保护企业员工的合法权益，工会组织负责人应列席企业决策性会议，参与企业重大决策。对侵犯企业员工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会组织要同企业负责人协商解决，必要时依照法律程序解决。

十九、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大荔县发展非国有经济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乡镇企业局，负责对全县非国有经济发展进行宏观指导、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各乡镇也要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要建立健全目标管理责任制，实行县级领导每人联系一个重点项目（市场）、每个部门定点扶持一个企业的制度。认真开展“书记、乡（镇）长”工程活动。每年初，由县委、县政府把发展指标分解到各乡镇，和乡镇党政一把手签订目标责任书，年终由组织、人事、乡企部门进行考核。书记、乡镇长要亲自参与新建项目，任期内新上项目产值达到500万元。对连续三年完成任务在前五名的乡镇、部门领导，予以3000元～10000元奖励，对连续三年完成任务在后五名的乡镇、部门领导，要给以经济处罚或采取必要的组织措施。

二十、搞好企业精神文明建设。要大力宣传表彰在发展非国有经济中涌现出的先进企业和有突出贡献的模范人物，正确引导舆论，客观公正地评价非国有经济的作用和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形成良好的舆论氛围。要坚持不懈对非国有经济经营者进行社会主义、爱国主义、集体主义教育，进行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教育，以推动我县非国有经济健康发展。

二十一、工商、二轻、供销、商业、乡企、计划、科技、经贸、财政、税务、金融、物价、人劳、城建、土地、电力、交通等部门要依此决定精神，制订具体的实施办法，报县非国有经济领导小组批准后，认真贯彻执行。

二十二、本决定涉及的奖励兑现政策由有关部门提出意见，经县非国有经济领导小组审批后实施。

二十三、本决定由县非国有经济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中共大荔县委 大荔县人民政府
关于放开搞活县属企业的决定

（1997年12月20日）

为了贯彻落实党的十五大精神，加快全县国有、集体企业改制步伐，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放开搞活国有小企业》和《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两个决定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对放开搞活县属企业特作如下决定：

一、指导思想和原则

1．要以党的十五大精神和江泽民同志关于加快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的重要讲话为指针，以“三个有利于”为标准，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为目标，以党和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为依据，以产权制度改革为突破口，以资产流动重组和股份制改造为主要形式，以“先评估、后出售（租赁）再改制”为基本方式，清除障碍推倒围墙，不求所有，但求所在，阔斧改革、抢抓机遇、以干克难、拼命发展，增强企业活力，提高经济效益，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2．企业改革要坚持以下原则：①坚持邓小平“三个有利于”的标准，超前探索，力争一步到位，边改制、边完善、边规范的原则；②坚持因企制宜，多形式改制和群众路线的原则；③坚持科学准确地进行资产评估和产权界定，防止公有资产在流动重组中流失，确保保值增值的原则；④坚持原则性和灵活性相统一，正确处理国家、企业、职工三者之间的利益关系，确保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原则；⑤坚持资本构成个人化、持股结构集中化、多元化的原则；⑥坚持发挥政治优势，加强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的原则。

二、范围和形式

这次企业改革的范围是：县属工业企业、国合商贸企业。改革形式上，要以不设国有股，领导班子控大股的股份制和股份合作制为主，因企制宜，一企一策，多形式改制。

3．组建有限责任公司，对生产经营相对比较稳定的企业，通过资产评估确认，将企业净资产的全部或部分出售给企业内部职工，对资债相当的企业，实行“零资产”出售，资随债走。将企业改造为职工持股的有限责任公司。

4．股份合作制，对小型企业和集体企业评估后，把企业净资产划分为等额股份，出售给内部职工，使企业成为内部职工全员持股的股份合作制企业。进行股份合作制改制的，可享受所得税超基数返还，不动产暂免征收营业税的照顾。鼓励有资本实力和经营能力的人控股经营，原则上股份制企业董事会成员所持股份要占到股本总额的

20%以上。

5. 租赁：对经营不善、长期亏损、资不抵债的企业，可以采取面向社会招标，内部职工优先的办法，将企业资产整体或部分出租，出租形式：一是抽资租赁，将企业流动资产抽回，只将企业固定资产租出，二是风险抵押租赁，承租者一般是企业内部职工，实行全员风险抵押，用风险抵押金交租金。

6. 分离重组：对整体经营困难，但其中一个车间，一个产品，一个门店有发展前途的可实行分离重组、分块搞活。

7. 竞价拍卖：对小、微、亏企业，通过资产评估，确定拍卖底价，通过公开公平竞争，拍卖给企业内部职工、社会法人和社会自然人。

8. 破产：对产品无前景、资不抵债、扭亏无望的企业，坚决依法实施破产。

9. 除上述形式外，企业可以根据自身实际，大胆试验，积极探索出既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又易于为企业和职工接受的改革形式。

三、建立资本运营体制

10. 组建资产运营公司，实施资本经营。县上成立公有资产经营总公司，负责全县公有资产的监督管理，把商业、粮食、物资、二轻总公司，改组为受政府委托的具有法人地位的行业性资产经营公司（工业局、供销联社新组建资产经营公司）和主管局融为一体，其职责是：行使国有出资人职能，对国有资产实行价值化、股权化管理；承担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承担改制企业出售、租赁剩余的债权债务。依法收取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和国有资产经营效益，用以清偿债务和离退休人员的工资费用。把原来的行业管理局所属企业和二级公司改为零点起步的股份制企业，依法拥有法人财产权，建立法人治理结构，把公司每个人的利益和公司效益紧密挂钩，实现各层面的联股、联利、联责、联心的贴身经营，建立起“负亏”机制，有效防止新的经营亏损。

11. 行业经营公司行政上由主管部门领导，经理由主管局主要负责同志兼任，按干部管理权限任命，接受县国有资产管理局和公有资产经营总公司的监督和管理。

12. 行业资产经营公司和企业的关系不是上下级、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而是国家出资者与法人的关系；企业成为国有资本经营主体，具有承担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

13. 化解债务、轻装上阵：化解历史包袱，必须做到三点：一是包袱不能甩给社会，必须内部消化；二是保证债务不悬空；三是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在此前提下，经营公司承担历史包袱、企业在“零负担”状态下轻装上阵参与市场竞争。逐步地把单个搞好一个企业转到整体搞活国有和集体企业。

14. 改制企业决策层人员的择定：由原来的任命制改为由面向全系统公开竞争上岗，以人才与资本最佳配置为原则，综合考察政治素质、业务能力、出资额度，由股东、职工民主推选。

四、改革的配套政策和办法

15. 现有企业改制，原则上由企业干部职工一次性认购企业全部产权、先售后股。企业出售的净资产50万元以内的，一年内缴清；净资产在5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内的，二年内缴清；100万元以上的，三年内缴清，但第一年上缴不得少于35%，到期欠缴

部分，依照在企业的存续时间，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收取资产占用费，对一次性付款确有困难的职工，可分期付款，第一次付款不少于认购额的60%，付清款项时间不超过三年。企业出售价款，可一次性上缴资产管理部门，也可由企业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有偿使用，并办理有关借贷手续。对改制前连续三年亏损的企业，职工欠缴部分可以二年内不计息。县级集体企业出售集体企业资产的收入由二轻、供销联社资产经营公司收缴管理，产权暂时界定不清的部分由县财政部门代收、代管、专户储存。

16．公有资产出售转让收入，列入同级政府公有资产经营预算，用于公有资产再投入，不得用于平衡财政预算，弥补财政赤字或发放职工工资、奖金等。

17．没有净资产的企业，改制后所需固定资产和流动资产可以一次性由职工购买，也可以同产同贷同量转移，承担相应或相关的债权债务，也可以只购买流动资产，租赁生产性固定资产。租赁期间，企业不得将资产所有权擅自处理或转作它用。

18．资产评估中对已经确认的死账（如债务单位倒闭、债务人死亡或取得有法律效力的证明确认难以收回的债权等）据实从企业资产中扣除。对企业的应收账款从评估基准日向前推10年，以每年末应收账款之和的5‰作为企业坏账准备金，从企业资产中扣除。

19．企业内部职工认股，每股1000元，职工个人入股最低不得少于三股。可用现金购买，也可用风险抵押金、集资款转股。

20．改制企业租赁固定资产，租金原则上不低于银行同期固定资产贷款利率的1个～2个百分点。

21．企业改制时，企业占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按规定评估后，采取出让、租赁等方式处理，以出让方式处理的，可按优惠60%～90%的比例交纳土地出让金，交纳仍有困难的也可以延缓交纳。“零资产”、负资产企业改制时，继续以划拨方式使用。对企业闲置土地，由政府统一收回。

22．企业的非生产经营性资产，评估后进行产权登记，暂不出售，由改制后企业管理使用，交纳规定的使用费。

23．职工宿舍评估后暂不出售，终极所有权不变，改制后按房改政策执行。

24．原企业的商誉、商标等无形资产，暂不评估，暂由改制企业无偿使用，所有权仍属国家。

25．企业实行产权有偿转让，其债权债务原则上应随之转移，金融部门特别是主债权银行应提前介入并始终参与企业改制工作，支持企业通过改制将原贷款及其他债务由改制后的企业职工或新的购买者承担，积极做好债权债务和贷款押物的转移变更等手续。

26．对企业改制前造成的贷款损失，企业还本付息确有困难的，各开户银行应积极向上请示，从贷款风险金中核销或实行停息挂账。

27．对改制企业发生对外担保贷款的，原则上仍由受让方承担担保责任，确实不能承担的，银行应采取转移担保关系或以被担保单位的资产自行抵押，解除原担保关系。

28．企业因破产造成的贷款损失，各专业银行应积极向上争取，从贷款风险中核销。

29. 企业改制时，法人代表购股有困难的，银行应支持有个人贷款购股，担保人应是贷款人所在企业之外的单位或个人。

不管采取何种改制形式，都要把原企业借款人的贷款落实到新的企业法人，明确贷款债务的清偿责任，可采取“旧账暂缓，新账不欠，挂账贴息，逐年归还”办法，也可经审查批准，采取贷款本金挂账，分年归还，停减免利息等优惠政策。金融机构应按新的存贷款利率对改制企业办理存贷款转移手续。

30. 企业资产出售给法人和社会自然人的，给予适当优惠，出售给国有企业及本企业职工的，优惠的幅度可以更大一些，实行拍卖的，可减免有关税收。

31. 企业破产时，资产变现的收入，首先用于安置职工，不足部分用土地转让金弥补。企业破产前向职工筹借的款项，要全额归还或按欠职工工资处理，借款利息按实际使用时间和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算。

32. 实行租赁的，租赁费可在税前列支。同时允许加速提取折旧费，当承租者所付的租费等于租赁基年资产评估值时，企业产权可转为承租人所有。

33. 改制后企业要根据评估确认的资产负债情况，进行调账处理，使企业真正反映改制后的财务和资产状况。

34. 对资不抵债企业的净负债，在3～5年内可从上缴的所得税收中由财政部门返还给经营公司，用于弥补债务。

35. 企业改制后，要严格按照《企业财务通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财务会计管理制度。

36. 改制后原企业的职工要妥善安置。允许买断工龄或交清两金和管理费后停薪留职，买断工龄自谋出路的安置费标准可按本县上年职工平均收入的三至五倍确定。上岗职工按照《劳动法》的规定，全部实行劳动合同制，依法确定劳动关系。

37. 已办理离退休手续的职工允许买断工龄，也可以按照企业实际情况，交由行业经营公司管理或由企业代管，费用从上缴的资产收入中扣除。

38. 改制企业按照政府计划，无条件接收安置国家统一分配的人员及特殊情况下政府必须调剂按排的人员，但必须按股份制企业章程执行，参股上岗。

39. 县办国有、集体企业改制时，可以从现有资产中划出10%～15%，用于弥补和解决已离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医疗保险费用、抚恤金的不足，解决工伤、职业病及遗属的各项补助，划出部分由企业作为负债，专款专用。

40. 企业改制后必须无条件参加房改、养老、失业、医疗等社会保险，职工原身份不变，福利待遇不变，离退休费用交付渠道和标准不变。

41. 企业改制后对违纪职工除名、辞退、解除合同等应严格按照有关法规、政策执行。

42. 企业改制前，已被除名、辞退的干部职工，凡符合有关规定的不得参与企业改制。对长期自动离岗的干部职工，按劳动法和职工管理条例的规定，经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在改制前予以处置。凡属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经批准离岗的干部职工允许买断工龄，也可以交清两金和管理费后停薪留职，也可以持股上岗。

43. 改制企业要按照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党、工、青、妇组织，保证党的政治核心作

用和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的发挥。企业改制后，仍由原主管部门负责行业管理。

44．企业改制中的资产评估费，验资费用，按最低标准的50%收取，土地资产评估费用，按标准的30%收取，产权交易中有关费用按最低标准的一半收取，特殊困难的企业，上述费用经批准可以减免。变更工商登记、产权登记、税务登记、地籍登记等只收工本费。

45．股金分红三年内暂不征个人收入调节税。

46．企业改制后，房产评估增值部分在重新建账时免收房产税。

五、鼓励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国有经济的结构调整和资产重组

47．积极鼓励具有一定实力的非公有制企业兼并、收购国有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兼并国有企业，经过资产评估，资大于债的，以净资产作价收购，债随资走，一次性付款的，给于10%以下的优惠，资债相当的，由兼并方按零资产收购，并承担全部债务；资不抵债的，实行零以上债务剥离收购，剥离出的债务实行挂账。

48．非公有制企业租赁、承包经营亏损的国有企业五年以上的，在经营期限内，企业所得税前二年全额返还，后三年减半返还。

49．非公有制企业兼并，还本租赁，还本承包国有企业，原则上要全部接收原企业职工，按照双向选择原则，根据企业实际和职工意愿，采取多种形式安置，可以买断工龄，自谋出路，也可保留身份，另谋职业，还可由企业按需选留，富余人员推向市场，由再就业中心推荐就业，接收安置职工的费用计入原企业债务。

六、组织领导

企业改革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政策性强，涉及面广，是“一把手”工程，要正职挂帅，主管负责，部门配合，企业自改，要形成改革大合唱，确保改革的顺利进行。

50．整个企业改革工作在县委、县政府领导下，由县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具体负责。

51．由分管常委和分管副县长牵头，实行主管领导和主管部门负责制，具体抓好企业的改制工作。

52．县企业改革办公室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具体负责企业改制工作的牵头、协调和组织实施工作。

53．企业改制中的具体业务工作，实行部门分工负责制，行业的改制方案，由县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审查，报县政府常务会审批，企业的改制方案由主管部门审查，报县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审批，国有资产的评估、界定，由财政局、国资局负责，改制企业注册或变更登记由工商部门负责，其他手续、证照按有关部门要求及时换发。

54．县纪检委要制订关于严明企业改制期间有关纪律的规定，以保证全县深化企业改革工作的顺利进行，各有关职能部门要随着改革的深入，及时出台有关补充规定或配套政策。

55．县委宣传部要加大企业改制工作的宣传力度，大造改革声势，形成浓厚氛围，使广大干部职工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增强参与改革的积极性和自觉性。

56．本决定也适用于乡（镇）办企业、村办骨干企业、部门经济实体的企业改制。

57．本决定自发文之日起执行，由县企业改革办公室负责解释。

中共大荔县委 大荔县人民政府
关于切实做好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
进一步稳定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的安排意见

（1998年8月28日）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稳定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的通知》（中办发[1997]16号文件）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做好今年农业和农村工作几个问题的通知》（陕发[1998]4号文件）以及省市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现就做好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进一步稳定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关系作出如下安排：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五大精神为指针，以中省市有关文件为依据，不折不扣地贯彻执行中央的土地承包政策，切实做好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进一步稳定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积极探索和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新型土地流转机制，切实保护和调动农民的积极性，有效地减轻农民负担，确保全县农业增产，农民增收，经济发展，社会稳定。

二、主要任务

一是切实做好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从今年起，统一把农户承包的责任田的承包期再延长30年不变（1998～2028）。今年秋播之前，全县各乡（镇）、村组务必完成此项工作。

二是严格控制和管理“机动地”。目前尚未留有“机动地”的地方，原则上都不应留“机动地”；已留有“机动地”的地方，必须将“机动地”严格控制在耕地总面积5%的限额之内，并严格用于解决人地矛盾。

三是认真整顿“两田制”。中央不提倡实行“两田制”。没有实行“两田制”的地方不要再搞，已经实行“两田制”的地方，必须按中央的土地承包政策认真进行整顿。无论是“口粮田”还是“责任田”，承包权都必须到户，并明确30年不变。

四是搞好土地承包合同的签订、鉴证和建档工作，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合同管理。在延长土地承包期的过程中，村组都要依法与农户签订土地承包合同书。承包合同书要统一格式，统一印制，内容齐全，填写规范，发放到户。鉴证机关统一为乡（镇）经营站。土地承包合同书要分类（“责任田”、“机动地”、“四荒地”等）建档，确定专人负责，统一管理，做到户有证书、组有底册、村有专卷、乡有专柜，逐步实现合同管

理规范化、法制化。

五是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延长土地承包期后，乡（镇）人民政府要及时向农户颁发县人民政府统一印制的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给农民再吃“定心丸”，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要明确承包期限30年不变，四至清楚，图件齐全，面积、地等准确。

三、政策原则

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全县必须统一严格执行和遵循以下四条政策原则：

1．坚持“大稳定，小调整”的原则。开展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要使绝大多数农户原有的承包土地继续保持稳定，不能将原来的承包土地打乱重新发包，更不能随意打破原生产队土地所有权的界限，在全村范围内平均承包。对个别农户承包土地严重不均，人地矛盾突出，群众反映强烈的，根据实际需要，尊重群众意愿，按程序报批，在个别农户之间小范围适当调整之后，再延长土地承包期。

2．贯彻“三兼顾”的原则。无论采用什么具体承包办法，都必须落实国家下达的农业税（或农业特产税）、粮油订购任务及村提留乡统筹。

3．切实保护已形成的生产力的原则。无论采取什么形式解决土地承包中的问题，都要维护已形成的产业结构格局，对已形成生产力的种养业及二、三产业和水利设施等，都不得以任何理由毁坏。

4．切实维护农民合法权益的原则。在延长土地承包期中，不得随意提高承包费，变相加重农民负担。除工副业、果园、鱼塘、“四荒”等实行专业承包和招标承包的项目外，其他土地，无论是“口粮田”、“责任田”、“经济田”，还是“机动地”，其承包费都必须纳入农民上缴的村提留乡统筹的范围，按关于减轻农民负担的有关规定严格管理。

在延长土地承包期过程中，有关具体政策问题统一按以下规定执行。

1．责任田承包期延长30年不变，全县统一从1998年8月1日算起，至2028年7月31日截止。

2．为防止承包土地“两头空”或“两头占”问题，人口统计时间统一定为公历7月31日24时至。

3．1998年7月底前，符合计划生育和户籍管理等政策规定的新增人口，可以从“机动地”中划给责任田。

4．自留地根据大多数群众的意见，可以保留，也可以作为责任田。

5．对已在“机动地”中经营果园、林场、养殖场、企业、日光温室大棚等各种开发性、长效性生产项目的，要保护投资者利益，保护已形成的生产力，实行专业承包。

6．“机动地”要严格控制在耕地总面积的5%以内。现有“机动地”已在耕地总面积5%之内的，要维持现状不变，一律不再增加。不能以任何理由或借口，任意扩大“机动地”比例。

7．对于“机动地”超过5%限额的问题，要在保持稳定的前提下，从实际出发，有组织、有领导地逐步妥善解决，防止出现波动。“机动地”超过5%限额的部分，已经按人均承包的，可以作为责任田与农户签订承包合同30年不变；未按人均承包的，可以在解决突出问题的基础上，按公平合理的原则分包到户。

8. “机动地”必须实行公开招标、竞价承包。承包期限一般一年，最长不能超过三年、承包费一年一清，先交钱后进地。

9. 对国有集体所有的“四荒”地的开发治理，按县委、县政府[1997]65号文件之规定执行。

10. 责任田承包期延长之后，提倡“增人不增地，减人不减地”，逐步割断人口增减与土地变化的联系。今后，对新增人口和有富余劳力的农户，要尽可能地通过开发非耕地资源和二、三产业，或通过土地使用权的合理流转等途径解决。但对已整户“农转非”、整户迁出或整户消失的，其自留地、责任田应从办理户口之日起全部收归集体，另行发包。

11. 对绺绺田和地块比较零散的问题，要按照群众意愿，采取自下而上的原则妥善解决，鼓励农民之间自愿协商兑换，但绝不能搞硬性规定，更不能收回重分。

12. 村组与农户签订土地承包合同书的程序和办法，根据荔发[1995]36号文件第12、14款之规定办理。土地承包合同书必须一式四份，乡（镇）经管站、村、组和农户各持一份。

13. 在村组与农户签订土地承包合同书的基础上，由乡（镇）人民政府代县人民政府向农户颁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

14. 村组延长土地承包期实施方案必须经村民大会或村民代表大会讨论后，报乡（镇）人民政府审批。否则，不准出台实施。乡（镇）延长土地承包期实施方案必须经县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否则，不准出台实施。

15. 这次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除收取土地承包合同和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工本费外，一律不准向农户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四、加强领导

1. 充分认识此项工作的重大意义。延长土地承包期，稳定土地承包关系是党的农村政策的核心内容，我县是一个农业大县，农民居多数，农业占大头，农村人多地少，生产力水平还不高，在当前和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内，土地不仅是大部分农民的基本生产资料，而且是最主要的生活来源和社会保障。切实做好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直接关系到广大农民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关系到全县农村经济的发展和农村社会的稳定。各乡（镇）党委和政府特别是乡村两级领导干部，一定要从讲党性、讲政治纪律、讲群众观念、是否与党中央保持一致的高度，来深刻认识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的重大意义，全面、准确地理解和不折不扣地贯彻执行中央的土地承包政策，真正把农民群众的积极性引导好、保护好、发挥好。

2. 切实加强对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的组织领导。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时间十分紧迫，政策性很强，涉及千家万户利益，事关全局，事关稳定。各级党委政府必须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扎扎实实、富有成效地做好此项工作。县上决定成立由主管书记、主管县长挂帅的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委农工部，负责全县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的组织实施、综合协调、检查指导和总结验收等具体事项。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实行乡（镇）负责制，各乡镇要成立由党政一把手牵头的工作机构，周密安排部署，精心组织实施，抽调干部进驻各村，帮助村组开展工

作，确保此项工作的顺利进行。1995年以来，已经开展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的乡镇，原则上不再翻腾，重点是认真做好“回头望”，妥善解决遗留问题，搞好承包合同的签订鉴证和建档以及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的颁发工作，还未开展此工作的乡镇，要紧紧抓住有利时机，尽快“补课”，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提出的工作程序和要求迅速开展工作，务必在秋播前完成责任田延长承包期30年不变的工作，年底前完成土地承包合同的签订、建档以及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的颁发工作。年底，县委、县政府将组织专人，逐乡镇进行检查验收。

3．严格把握政策界限。在开展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过程中，各乡镇、各部门一定要严格把握政策界限，坚持按原则办事、坚持按程序办事，绝不允许各行其是，也不允许变通政策。特别是各乡镇必须按照县上的统一安排部署，始终坚持走群众路线，坚持民主、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实事求是地解决问题，真正把延长土地承包期工作做实、做细、做好，使中央的土地承包政策不动摇、不走样、不变调。对工作中出现的具体问题和群众来信来访，各乡镇必须以严肃负责的态度逐一解答，妥善解决，不得上交矛盾。对不按政策规定办事，造成群众集体越级上访或其他严重事件的，一律要严肃查处，并追究有关领导责任。

4．加强请示报告。县委责成县委农工部具体负责土地承包政策指导工作。有关土地承包方面的政策，统一由农工部负责解释。今后，各乡镇制定的土地承包方面的政策性文件都要报农工部备案。过去县委、县政府下发的土地承包方面的文件与本文件不符的，一律以本文件为准。

中共大荔县委 大荔县人民政府
关于抢抓西部开发机遇、积极扩大对外开放
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实施办法（暂行）

（1999年9月10日）

世纪之交，我们面临着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和进一步扩大开放的良好机遇，为了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扩大开放、加快开发的政策精神，抢抓历史机遇，广招境外客商，全力争引资金，促进我县经济和社会事业在开放、开发中加快发展，现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如下暂行实施办法。

一、指导思想和总的原则

1．我县对外开放、招商引资和迎接西部大开发的指导思想：以中、省、市关于扩大开放、加快开发的文件精神为指针，从我县实际出发，认真贯彻省上“两开”、“四换”战略，用足用活政策，营造良好环境，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对外开放新格局，形成具有大荔特色的招商引资新机制，使全县对外开放、利用外资和争取项目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

2．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在扩大开放、招商投资方面已出台的各项政策规定。同时，在不与中、省有关法规、政策抵触的前提下，结合大荔实际以更加优惠和灵活的政策措施，实现招商引资和争取项目的新突破。

3．把抢抓西部开发机遇、扩大招商引资规模，加大争取项目力度作为我县以开放促开发，以开发求发展的首要任务，充分发挥我县地理区位优越、农副产品资源丰富、土地成本和劳动力成本相对较低的优势，积极捕捉信息，强力主动出击，千方百计地引进境外资金，争取投资项目，力争率先开发，率先突破，使我县招商引资的规模有较大增长，水平有明显提高。

4．着力创造更富吸引力的招商引资环境，对来我县投资和经商的国内外客商，按照“热诚欢迎、全力支持、不拘形式、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搞好优质服务，酌情减免税费，在各方面尽量给予优惠，并根据不同情况实行“先上车、后买票、先开业、后办证、先投产、后规范”的办法，大开绿灯，提供方便。

5．实施利用外资和争取项目的多元化战略，创新引资方式，扩大引资领域，广辟引资门路。坚持一、二、三产业一起上，大中小项目一起上，实行直接投资与间接投资并举，政府引资与民间引资并举，引进外资与争取内资并举，鼓励社会各界人士通过多种渠道为我县招商引资、争取项目，并对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在经济上实行重奖。

二、认真执行招商引资的法律、法规和各项政策

改革开放以来，国家和省、市相继制定并颁布出台了一系列关于扩大开放和利用外资的法规、政策。我们要紧密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并在各个环节上用足用活，狠抓落实。这些政策法规适用我县的条款，主要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一）税费征收优惠政策

1．对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经营期在十年以上的，从获利年度起，第一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属高新技术企业的，可再延长三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属于产品出口企业的，在享受减免税期满后，凡当年企业出口产值达到企业总产值70%以上的，可继续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各类外商投资企业，一律免征城市房地产税和车船使用牌照税。对固定资产调节税按零税率计征。

3．外商投资企业，采用国产原材料，零配件生产出口产品的，可享受与内资企业同等的出口退税政策。若属外向型农业企业，在农产品出品配额及出品退税等方面享受内资企业同等待遇。

4．鼓励外商参与生态农业和山地农业综合开发，凡承包、承租荒地、荒坡、荒水、荒漠以及小流域治理开发的，可酌情少收或不收租金。从盈利年度起，三年免征农业特产税。

5．符合鼓励外商投资方向或引进先进、适用技术的外商投资企业，对其进口的设备和技术免征关税及进口环节增值税。

6．外商投资企业的外国投资者将获得的利润在境内再投资，经营期不少于五年的，退还其投资部分已交纳的所得税40%税款。

7．新建外商投资企业，免征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基础设施配套费、城市建设开发委托费及教育附加费。

8．鼓励沿海地区的外商投资企业来陕再投资，投资比例超过25%的项目，视同外商投资企业，享受相应待遇。

（二）土地使用优惠政策

1．外商投资者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和《陕西省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实施办法》的规定取得土地使用权，进行土地开发、利用和经营。若外商兴办的是高新技术企业，可直接以受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且使用权出让金优惠50%。

2．在我省“一带三区”实行最高土地限价，对一次性取得土地使用权的企业，不再收取城市配套费。

3．国内外客商在依法取得土地使用权后的有效期限内，可以转让、出租、抵押，也可作为参股、入股或联营的条件，土地部门应给予办理有关手续。

（三）其他优惠政策

1．外商投资企业因特殊原因，需要对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的，由企业报经国税部门批准，允许加速折旧。

2．外国投资者从其所投资企业获得的利润和其他收入，以及在企业终止经营时分

得的资金，可依法汇出境外。外籍员工的工资收入和其他合法收入，也可依法汇出境外。

3．外商投资企业可自主向社会公开招聘员工，专业技术人员和经营管理人员，免交用工管理费等附加费用，并有权依法解雇、辞退本企业员工。

4．外商投资企业根据需要，购买办公、文体娱乐用品和各种车辆时，不需办理控购审批手续。

5．外商投资企业除按有关法律、法规交纳各项税费外、不再向任何部门和单位交纳管理费和其他收费。

三、制定更加灵活优惠的县域招商引资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上级优惠政策，结合我县实际，特定出本县招商引资、迎接开发、争取项目的具体政策如下：

（一）土地使用政策

1．外商投资企业可通过租赁和出让的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所需土地由县政府统一办理全部手续。

2．土地出让金以县政府当年公布的基准地价为基数，实行优惠。非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房地产开发除外），土地出让金优惠10%～20%；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土地出让金优惠30%；凡一次交清土地出让金的再优惠10%。

3．外商兴办的产品出口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农、林、牧企业、能源、交通及社会公益项目可免交土地使用费。一般生产性企业从投产年度起，在合同经营期一半的时间内免交土地使用费，以后年度按规定的下限标准减半收取。

4．对新建外商投资企业减半征收土地管理费和土地登记费。

（二）税费征收政策

1．凡在我县从事农、林、牧、渔业生产及开发项目的外商投资企业，从投产年度起，在合同经营期一半时间内免征农业税和农林特产税。

2．凡在我县的外商投资企业，经营期在十年以上的，从纳税年度起，营业税（县留部分）前两年由县财政在安排次年预算时返还50%，第三年至第五年返还30%。

3．外商前来我县经营停产、半停产或已关闭企业，并且领取“三资”企业营业执照，经营期在十年以上的享受外商直接投资企业的税收政策，不负担企业原有的一切债权债务。

4．凡在我县的外商投资企业，免收水资源费、水土保持费、水电通讯初装费、开口费、增容费及配套建设费等附加费用。

5．外地客商与我县企业合作组成统一核算的联合企业，开发生产经省经贸委或省科委鉴定批准的符合国家新产品目录表的新产品时，纳税确有困难的，报经国税部门同意，在投产后两年内免征或减征增值税（县留部分）。

6．国内大专院校、科研单位及县外企业向我县进行高新技术或新产品转让，所得收入在30万元以下的，免征所得税。

7．外地客商来我县新办、承包、租赁企业，在办理营业执照时一律免交工商登记费和公告费。

（三）其他优惠政策

1．国内外客商在我县投资兴办的企业，若需借贷短期流动资金，县政府可协调有关银行，予以优先贷款。

2．对来我县投资的外地客商，其子女上学可在县内自由选择学校，并免收借读费，如本人愿意，可将家属或子女的户口转入县城。

3．对在我县投资额较大的国内外客商和愿来我县长期（五年以上）从事农业技术承包及工业新产品开发的高级科技人员，县政府将在城内以优惠条件为其提供住房。

（四）招商引资奖励政策

县委、县政府对我县引进资金、引进技术和争取项目、争取投资作出贡献的单位和中介人，将给予重奖。

1．对引进国内外资金、技术和新产品的奖励

（1）对引进国内外客商来我县投资兴办企业的，若是客商独资企业，在资金到位且企业建成投产后，由县财政按引资额的3%对中介者给予一次性奖励。若是合资兴办企业在基金到位且企业建成投产后，由县内用资单位按引资额的3%给中介人给予一次性奖励。

（2）对从国内外为我县引进的有偿无息资金，在资金到位后，若使用期限在三年或三年以内的，由用资单位按引资额的1%对中介人给予一次性奖励。使用期限三年以上的按1.5%给予一次性奖励。若引进的是有偿低息资金，在资金到位后，由用资单位按与同期银行的利息差额对中介者给予奖励。满一年的奖励一年的利息差额，满两年的分年奖励两年利息差额，满三年或三年以上的在第一年末一次性奖励三年的利息差额。

（3）从国内外引进新技术、新产品帮助我县兴办企业或对现有企业进行技术改造且取得显著经济效益的，由受益企业连续三年按新增润3%～5%，对贡献者给予奖励。

（4）对推销我县地方产品且取得成效的中介人，由受益单位按成交额的0.5%给予一次性奖励。

（5）科研单位、大专院校和外地科技人员来我县工作，将科研成果、发明专利和适用技术用于实际并取得显著效益的，由受益企业和受益村组按当年新增利润的10%～15%给予一次性奖励。

2．对向上争取项目、争取资金的奖励

（1）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向上争取的无偿投资，在资金到位后，由该部门写出奖励申请，经县重点项目办公室审查，交县监察局审批后，由县政府按资金数额的10%对该部门给予一次性奖励。县级主管部门与项目单位联合向上争取的无偿投资，在资金到位后，由该部门和单位共同写出奖励申请，经县重点项目办公室审查，交县监察局审批后，由县政府按资金数额的5%对该部门和单位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上述奖励资金，全部由资金使用单位出资。受奖部门和单位根据项目争取和项目管理的实际需要，对所获奖金可以自由支配，有关部门在行政监察、财务审计和财税检查中应视为合理开支。

（2）各乡镇、各部门和各单位从上级业务部门争取的计划外无偿资金，用于本乡镇、本部门或本单位硬件设施建设和事业发展的，在资金到位后，由该部门或单位提出奖励申请，政府常务会根据资金来源、主要用途、争取的难易程度等具体情况，采取一

事一议的方法议定奖励方案。

（3）对为我县争取项目、争取投资起到主要作用的县内外各界人士，在资金到位后，若属无偿投资，由用资单位按资金数额的10%给予一次性奖励；若属无息或低息有偿投资（含带有实拨资金的各类专项贷款），由用资单位比照本实施办法第三部分、第四条第1款第（2）点的奖励政策执行奖励。

（4）对各部分、各单位和县内外各界人士从上级部门为我县争取的大额投资（无偿资金1000万元及其以上，有偿资金为2000万元及其以上）在资金全部到位后，县委、县政府可以议定更加优惠的奖励政策和比例，并协调用资单位对上述部门、单位或个人给予奖励。

四、全方位创造更富吸引力的投资环境

1．进一步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创造良好的硬件环境。下大力气加快县城改造步伐，增强服务功能，积极争取城区排水工程利用日元贷款供水项目尽快实施建设。加快县乡道路、农村电网和自来水管网的升级改造，继续扩展电话和有线电视的履盖面。有计划地搞好农村重点集镇的基础建设，继续加大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力度，集中治理脏、乱、差，努力提高硬件环境水平，全力塑造大荔对外新形象。

2．强化服务意识，积极主动地为国内外客商提供高效、便捷的优质服务。所有利用外资和引进外地客商投资项目的审核、审批，统一由县外经贸局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实行联合办公，集中办理有关手续。项目的审核上报和审批发照要在五个工作日内完成。必要时可急事急办，特事特办，上门服务。对于因特殊原因，来不及办理审批手续的外商投资企业，允许企业先上马建设，待形成生产能力后，再补办有关手续。对于外地客商在我县新办、承包和租赁的各类企业、在其出具有关承诺后，允许企业先试营六个月，再补办和完善注册登记手续。

3．积极推行政务公示制和事业单位服务承诺制。公开办事内容、程序、标准和时间，在法定的每周五个工作日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为客商服务。对外商和外地客商投资企业的用水、用电要优先保证，并按合同规定，保质、保量，按时供应。一旦发生故障，两小时内必须到达现场抢修，不得以任何借口中止或暂停服务。

4．依法保护客商和客商投资企业的合法权益，坚决制止一切形式的乱收费、乱摊派、乱罚款、乱检查。客商投资企业除按国务院和省政府颁布的有关法规缴纳税费外，不再认缴其他任何收费。所有部门和单位也不准再到企业收费、罚款和集资摊派。企业除接受税务部门的正常检查外，其他任何部门原则上不准再到企业去检查、参观、考察和采访，确需检查的，须经县外经贸局书面批准，并提前3日通知企业，检查时必须出示执法单位制发的检查证。对不合理的检查收费和罚款，企业有权予以拒绝。同时，在县外经贸局设立客商企业投诉中心，并向社会公布投诉和举报电话。对企业反诉的事件，要做到3个工作日有回音，15个工作日有结果。对于干扰企业正常经营，甚至吃、拿、卡要的单位和个人，监察部门要严肃查处，新闻单位要曝光批评，并要追究部门和单位主要负责人的责任。

本暂行实施办法由大荔县西部开发领导小组重点项目办公室组织实施、协调落实和负责解释。

索 引

A

爱国卫生运动 459
爱民活动 351
安全生产管理 112
案件查处 253
案件协调 247
案件执行 299

B

保险 183
标准化管理 215
宾馆旅店 156
兵役 347
病虫防治 83
不可移动文物 428

C

财税监督检查 171
财政 165
财政改革 165
财政收支 166
参政议政 307
餐饮 156
残疾人救助 327
残疾人就业 326
残疾人康复 326
查处违法占地 224
产品销售 77
产业化项目 93
成人教育 373
承包经营 99
城市管理 193
城镇住房制度改革 196
传统业务 129

D

打击假冒伪劣产品 219
大荔瓜果菜博览会 556
大荔县残疾人联合会 326
大荔县妇女联合会 323
大荔县工商业联合会 327
大荔县科学技术协会 325
大荔县人民武装部 345
大荔县总工会 321
代表大会 260
代表工作 259
代表视察 266
代表选举 259
代表议案、意见和建议办理 265
代理业务 130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239
党的建设 234
党风廉政建设 252
党史 250
党史研究 250

党校教育 250
党员发展 237
档案 444
档案管理与利用 446
地方病、传染病防治 460
地方志 447
地籍管理 223
地理位置 19
地貌 53
地震 63
地震监测 363
典型宣传 241
电力工业与供应 107
电信 130
电信企业 131
调研视察 313
动物资源 61
渡口 桥梁 122
队伍和组织建设 237
队伍建设 457
对台工作 243

E

儿童保健 461
二轮土地承包 244

F

发挥老干部作用 249
法纪检察 304
法律、法规监督 265
法律服务 340
方言 531
防汛 90
风灾、雹灾 62
佛教 523
扶持发展 291
扶贫 292
扶贫搬迁 293
服务会员和社会 327
服务经济建设 320
服务社会 319、320
服务业 155
妇女保健 461
妇幼保健 461

G

干部培训 250
敢为人先 530
告诉申诉 299
个体私营企业管理 218
工商行政管理 216
工业管理 109
工业体制改革 99
工业行业 100
工业状况 97
工作监督 264
公安 331
公共管理 194
公路管理 119
公路建设 117
公路旅客运输 125
公路运输 127
公证工作 340
供销合作企业改革 142
供销合作商业 140
供销合作社社员股金风波 558
供销企业 140
购销经营 145
瓜类生产 70
关爱老干部 249
馆藏档案资料 444
管理 168
管理机构 109

灌溉 87
广告 160
规划与建设 189
国防动员和教育 349
国防教育　人民防空 349
国家审计 220
国营商业贸易 137
国有工业 97
果业 73

H

旱灾 61
红枣 73
户政管理 336
化学工业 106
话费 132
环境保护 197
环境监测 198
黄河滩区农业综合开发 92
婚嫁习俗 524
婚姻家庭 46

J

机构 171、183
机构及领导成员 309
机构设置 271
机械工业 103
基层人民武装部 346
基础教育 364
基础设施建设 290
基督教 523
集体所有制企业 97
计划 203
计划编制与执行 203
计划免疫 460
计量管理 216
计算机网络安全监察 335
纪检监察 251
家政 157
价格管理 212
价格监督检查 213
检察 300
建材工业 106
建制乡 33
建制镇 25
建筑企业与管理 192
交通 117
交通管理 120
交通规费征收 123
教师 378
教学研究 376
教育 364
金融 177
金融监管 182
金融体制改革 179
禁忌 528
经济合同管理 218
经济和社会事业 236
经济检察 302
经济建设活动 324
经济审判 298
经济收入 519
经济文化保卫 335
经济效益 78
经济侦查 334
经营改革 139
经营管理 84、138
经营网点 145
精神文明活动 324
精神文明建设 241
敬老养老 529
纠正不正之风 255
旧城改造始末 547
捐资助学 530

军事训练 347
军事组织 345

K

看守所管理 338
看守所检察 304
抗旱 91
科技 355
科技成果 361
科技扶贫 293
科技工作 356
科技教育人物 490
科技体系 355
科普宣传教育 325
可移动文物 421
控告申诉检察 305

L

劳动 287
劳动竞赛 321
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 510
老干部工作 249
理赔 184
粮食生产 67
粮食收购 149
粮油保防 152
粮油工业 102
粮油贸易 148
粮油企业改革 148
粮油销售 151
林木养护 83
林业 81
领导班子 272
领导成员和机构设置 263
旅游 432
旅游景点 432
旅游设施 434
旅游线路 434
旅游宣传与管理 434
律师事务 340
洛惠渠灌区、抽黄灌区 92
落实离休干部待遇 249

M

梅李 75
美发美容 157
棉纺工业 105
棉花生产 68
民谣 539
民办教育 375
民兵 346
民兵组织 347
民革大荔总支部委员会 319
民间工艺 387
民间文物收藏 431
民建大荔支部委员会 320
民盟大荔总支部委员会 319
民事审判 297
民事行政检察 305
民营企业 98
民政 278
民主党派工作 242
民主管理 322
民主建政 283
民族宗教工作 243

N

农村改革试验区建设 245
农村工作 244
农机监理 85
农机推广 83
农业机械 83

农业综合开发 91
农作物 67

P

培养选拔女干部 325
配套开发 92
品种结构 77
平沙造田事略 554
苹果 75
葡萄 76
普法宣传 339

Q

其他 161
其他人物 506
其他习俗 527
其他医疗单位 456
企业产权制度改革 551
企业登记 217
企业改制 99
企业管理 109
气候 54
气象观测 362
汽车驾驶员培训 128
汽车贸易 154
汽车维修 128
抢险救灾 351
全国劳动模范 481
全体委员会议 310
群众体育 435

R

人大代表 259
人大工作 265
人口 24
人口分布 43
人口构成 40
人口控制 44
人口数量 39
人民调解 339
人民防空 350
人民生活 519
人事 286
人事劳动 285
人事任免 264
人物表 510
人物传 467
人物录 481
人畜饮水 88

S

丧葬习俗 527
沙苑农业综合开发 92
商标广告管理 218
商会活动 327
商品购销 138
商业企业 137
商业市场管理 139
商业网点选介 147
设施管理 196
设施建设 131
设施农业 76
社会保障 288
社会扶贫 293
社会服务活动 322
社会福利 282
社会审计 221
社会事务管理 284
社会习俗 524
社会新风 528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247
摄影摄像 158

审计监督 220
审判 297
审判监督 300
生活习俗 524
生活质量 521
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 199
生子习俗 526
施政纪要 274
食品工业 100
食盐专营 155
市场管理 219
市场稽查 155
示范工程和基地建设 325
手机短信 541
蔬菜生产 70
水产 80
水利 86
水利建设 86
水土保持 89
水文 56
水灾 62
水政管理 90
税收征管 173
税务 171
税务体制改革 176
税种 172
司法监督 265
司法行政 339
私营商业 144
酥梨 75
素质教育 381

T

桃 75
特色瓜菜生产 72
特种养殖 81
体育 435
体育彩票 437
体育竞赛 436
体育设施 437
体制改革 235
天主教 523
铁路运输 128
统计调查 210、211
统计监督检查 211
统一战线 242
图书 388
土地管理 222
土地使用制度改革 244
土地市场 224
土地整理开发与保护 223
土地资源 58
土壤 57

W

王光美在大荔 560
网吧歌厅 159
网点设施 137
维护妇女权益 324
维护消费者权益 219
委员提案 314
卫生防疫 459
温室棚体 76
文化 385
文化单位 390
文化活动 386
文化人物 500
文化设施 385
文化社团 391
文化市场管理 392
文明殡葬 530
文史资料征编 314
文体活动 322
文物 421

文物保护 430
文物种类 421
文献辑存 568
文学艺术 392
文艺创作 392
污染防治 197
物价管理 211
物价监测 214
物资贸易 153
物资企业 153
物资企业改革 153

X

洗浴服务 160
险种 183
县城规划与建设 189
县级医疗单位 453
县人大常委会 263
县志编纂 447
乡村卫生院（室） 455
乡村志、专业志编纂 447
乡镇 34
乡镇人大工作 267
乡镇政协学习组 314
项目实施 210
消防管理 337
消费结构 520
小康村建设 245
歇后语 536
协商监督 313
新闻 441
新技术、新品种引进推广 326
新闻成果 442
新闻机构 441
新闻媒体简介 441
新闻宣传 241
信贷扶贫 293
信访 294
信访办理 294
信访举报 253
信访受理 294
信访制度 294
刑事检察 301
刑事审判 297
刑事侦察 333
行政监察 254
行政区划 20
行政审判 298
行政执法 216
杏 76
修配 157
畜禽 78
宣传教育 240
学历教育 250
学校基础建设 379

Y

烟草盐业贸易 154
烟草专卖 154
谚语 537
养殖业 78
药品经营与管理 463
业务 179
业务发展 132
业务经营 143
伊斯兰教 524
医疗单位 453
医疗管理 457
医药 462
医政管理 458
移民 290
遗址　遗迹 429
义务兵征集 347
艺文文献 395

影像 389
拥军优属 280
拥政爱民 351
用地审批 222
邮政 129
油料生产 69
语言 531
预备役兵员储备 348
运输 124
运输工具 124

Z

再就业工程 322
造纸、印刷工业 104
招商引资 206
招生 380
赈灾救济 279
政策调研 246
政法队伍建设 248
政法工作 247
政府组成 271
政协工作 313
政治人物 513
执法监督 248
职业教育 370
植树造林 82
植物资源 59
治安管理 331
质量技术监督 215
质量技术监督管理 110
质量监督 216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委员会 229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代表大会 232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基层组织 231
中国共产党大荔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52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大荔县委员会 322
中介服务 159
中药材 462
重大决策 234
重点村建设 293
重点工程 277
重要政务活动 276
主题宣传 240
主席 副主席 309
驻荔部队 345
祝寿习俗 526
专项普查 211
专业统计 210
装修装潢 158
追求健康 531
自产药品制剂 462
自然环境 53
自然灾害 61
自然资源 58
宗教 523
组织 229
组织史资料征编 251
尊老爱幼 529

后 语

《大荔县志》（1990～2005）编纂工作谋划于2005年底，启动于2006年初，从蹒跚起步、艰难征稿、繁重编纂到接受县级初审、市级复审，直至通过省级专家组终审共历时七载。

2005年12月，中共大荔县委、大荔县人民政府审时度势，根据国务院《地方志工作条例》关于“20年左右修志为宜”的规定，决定启动第二轮修志。2006年3月，在各项工作准备就绪的基础上，召开全县第二轮县志编修工作启动会议，县政府出台《全县第二轮修志工作意见》和《大荔县志编纂方案》，确定续志上限为1990年，下限为2005年。2009年6月，完成资料长编。2011年6月，完成总纂。2011年8月，通过大荔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初审。2011年12月，通过渭南市地方志办公室复审。2012年12月，通过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终审。2013年5月，送印刷厂付印。

《大荔县志（1990～2005）》承接1994版《大荔县志》，采用章节体和条目体相结合的体例，设篇、章、节、目四层构架，共24篇、103章、401节、599个目，随文附图表140幅。全卷按自然、经济、政治、文化、人物、社会六大块排列，前有篇首，后有附录，总共605个页面、62万字。全志收入传略人物25人，列表人物127人。对前志未记的事物上溯发端，错记、误记的予以勘正。本志较为全面地记述了大荔在改革开放重要时期经济、政治、社会、文化等事业的巨大发展变化，展示了全县人民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奋发图强，锐意进取，开拓创新，建设富裕文明幸福新大荔的重大史实和光辉业绩。

《大荔县志》编纂工作历经前期准备、搜集资料、编辑改稿、总纂和评审修改五个阶段。在整个修编过程中，一是注意抓好修志队伍建设。二轮县志编修启动后，县上及时成立县志编纂委员会，建立了“党委领导，政府主持”的修志工作体制，组建县志编辑部，先后聘请13位热爱修志事业的退休老同志，建立了专职县志编修队伍。在编纂工作中，坚持实行主编负责下的编辑责任制，从资料搜集到志稿编撰、每位编辑分别承担七八章志稿的编纂任务。初稿完成后交由副主编、主编总纂统稿。县志办重视编辑人员的业务学习，不定期地组织探讨志书编写思路、方法，同时选派业务骨干参加省市方志业务培训班，县志编修人员的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不断提高。二是注意修订完善篇目。修志之初，县志办精心设计续志篇目。此后，召开编委会和专家座谈会，进一步做了完善工作。2009年，县志进入专志总纂阶段后，根据拥有的资料实际，新设“体制改革”和“乡镇”篇，将“新闻、档案、地方志”从“文体旅游”中析出另设一篇，专设“专记”一篇记述旧城改造、社员股金、企业改革、大荔瓜果菜博览会等重大事件，专

设“棉花、红枣、设施农业”等章节展现大荔特色产业。同时，根据编写实际，对商贸流通、人物、社会等篇章做了不同程度的调整和完善。三是注意征集补充资料。坚持催收单位资料。县志编纂工作启动后的第一位工作是收集资料，按照县志编纂大纲，各乡镇、各部门、各单位相继着手编纂送交1990—2005年的资料。至2008底，26个乡镇和78个县直及省、市驻荔单位，共提供资料稿约120余万字。坚持挖掘社会资料。针对自然环境、社会、文化、人物，以及市场经济体制改革之后的工商业、服务业、建筑业等章节资料严重匮乏的情况，编辑人员深入基层，调查走访各界知情人士，采编口述资料8万余字，抄录、复印资料5万余字，抢收了许多宝贵的社会资料。2009年起，我们把图照、资料列入收集计划，确定专人征集、整理。计划全书刊载图照300幅左右，随文附图，图为文设，征集彩照200余帧、书画作品40余幅。

总体而言，2006年初至2009年6月，县志编纂基本处在抢收资料阶段；2009年下半年继续补充资料，完善志稿，基本处在统纂总纂阶段。在志稿编纂过程中，采取先易后难的方法，搜集资料与编纂同步进行。编辑人员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通过评稿查找不足、取长补短，志书质量不断提高。需要提到的是，编纂县志的一些同志年老体衰、疾病缠身，家庭拖累较大，但都敬业爱岗，都能以参与县志编修为光荣使命和自身荣耀，勤学习、多交流、加班加点、齐心协力，才形成了这部县志。

《大荔县志》的编纂出版，是中共大荔县委、县人民政府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各单位、各部门和省市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悉心指导的结果。县志编修工作的每一个进步，凝结着各级各界、各个部门和单位的关心、支持和帮助，凝结着所有参与县志编纂工作的同志们的无私奉献和辛勤付出，凝结着各级领导、各个部门和单位的关心和支持，还得到了蔚沛霖、王全民、张凡、魏忠社、邢龙泉、李晓军等乡梓的帮助，在此，谨向所有关心、关注、关爱县志编纂工作的组织和个人致谢！

编 者

封面题字　任步武
责任编辑　王亚嘉
装帧设计　周国宁

“铁人”王进喜

ISBN 978-7-224-10679-4

定价：328.00元